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风俗论

中册

〔法〕伏尔泰 著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风　俗　论

论各民族的精神与风俗以及自查理曼至路易十三的历史

中　册

〔法〕伏尔泰 著

梁守锵 吴模信 谢戊申 邱公南 译

郑福熙 梁守锵 校



商务印书馆

2000年·北京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风　俗　论
中　　册
〔法〕伏尔泰　著
梁守锵　吴模信　谢戊申　邱公南　译
郑福熙　梁守锵　校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中　国　科　学　院　印　刷　厂　印　刷
ISBN 7-100-02740-3/K·581

1997年5月第1版　　开本850×1168 1/32
2000年3月北京第2次印刷　　印张21 1/8　插页4
定价:27.50元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出版说明

我馆历来重视移译世界各国学术名著。从五十年代起，更致力于翻译出版马克思主义诞生以前的古典学术著作，同时适当介绍当代具有定评的各派代表作品。幸赖著译界鼎力襄助，三十年来印行不下三百余种。我们确信只有用人类创造的全部知识财富来丰富自己的头脑，才能够建成现代化的社会主义社会。这些书籍所蕴藏的思想财富和学术价值，为学人所熟知，毋需赘述。这些译本过去以单行本印行，难见系统，汇编为丛书，才能相得益彰，蔚为大观，既便于研读查考，又利于文化积累。为此，我们从 1981 年至 1997 年先后分七辑印行了名著三百种。现继续编印第八辑。到 1998 年底出版至 340 种。今后在积累单本著作的基础上仍将陆续以名著版印行。由于采用原纸型，译文未能重新校订，体例也不完全统一，凡是原来译本可用的序跋，都一仍其旧，个别序跋予以订正或删除。读书界完全懂得要用正确的分析态度去研读这些著作，汲取其对我有用的精华，剔除其不合时宜的糟粕，这一点也无需我们多说。希望海内外读书界、著译界给我们批评、建议，帮助我们把这套丛书出好。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1998 年 3 月

目　录

第五十三章

十字军东征时期的东方;巴勒斯坦的情况

从来宗教都比帝国存在的时间更为长久。伊斯兰教蓬勃发 552 展,而哈里发的帝国却为土库曼民族所推翻。人们费尽心力寻找这些土耳其人的来历。跟一切征服者民族一样,他们最初都是些野蛮人,靠抢掠为生。土耳其人从前住在托罗斯山脉和伊玛乌斯山那边,而且据说是在远离阿拉克斯河[①]的地方。他们属于古代称为斯基泰人的鞑靼人之一支。鞑靼地方这块比欧洲还要广阔得多的大陆从来住的都是一些蛮族。他们的古代历史除了当地的虎狼就没有什么可写的。这些地方民族多次南侵。11世纪时,他们从莫斯科维亚向外扩张,侵入里海沿岸。阿拉伯人在早期的穆罕默德继承者统治下,曾经征服了几乎整个小亚细亚、叙利亚和波斯。最后土库曼人又征服了阿拉伯人。

阿拔斯王朝的穆耳台绥木[②]哈里发,伟大的马蒙之子,著名的诃伦之孙,跟他的祖辈一样,是艺术的保护者。他与我们的温厚者

---

① 阿拉克斯河,今称阿拉斯河,亚美尼亚和外高加索的库拉河之最大支流。——译者

② 穆耳台绥木,阿拉伯阿拔斯王朝37个哈里发之一,833—842年在位。——译者

(或称弱者)路易同时代,他奠定了帝国大厦的基石,但他的继承者们最后却被这座大厦所压倒。他招募了一批土耳其人充当卫队。雇用异族军队有很大的危险,这是一个突出的例子。曾经侵占了从幼发拉底河直至希腊边境的所有地方,后来又兵临维也纳城553下[①]的强大的奥斯曼帝国就起源于这些受雇于穆耳台绥木的五六百名土耳其人。这支土耳其人卫队日渐壮大,成为其主人的致命祸水。突厥人利用争夺哈里发地位的内战之机源源而来。巴格达阿拔斯王朝的哈里发们不久便丢失了叙利亚、埃及、非洲,而被法蒂玛王朝哈里发所占夺。土耳其人则既夺取了法蒂玛王朝,又夺取了阿拔斯王朝所拥有的一切。

(1050)托克卢尔-贝伊[②](又称奥托-克卢尔-贝伊,有人认为奥斯曼家族是他的后裔)进入巴格达,就像许多皇帝进入罗马一样。他已经是这个城市的主人和哈里发的主人,却又跪在哈里发的脚下。托克卢尔牵着哈里发卡伊穆的骡子把他带入宫中。托克卢尔比德国皇帝在罗马更为精明,或者说更为幸运,他建立了自己的势力,只给哈里发以每星期五在清真寺主持祷告和向所有自立为王的伊斯兰教徒僭主赐封的荣耀。

不要忘记,这些土库曼人效法法兰克人、诺曼人和哥特人入侵异国,也效法这些人服从战败者的法律,遵守其风俗习惯,皈依其宗教。其他的鞑靼人对待中国人也是这样的。这便是任何一个虽然不强大但是文明开化的民族较之虽然强大但是野蛮的民族的优

---

① 1683年,维也纳被加拉·穆斯塔发包围。——原编者

② 托克卢尔-贝伊(? -1063),塞尔柱土耳其国家的创建者,他迫使巴格达哈里发卡伊穆授予苏丹称号,以赖伊为首都。——译者

势之处。

这样，哈里发们就只不过是宗教领袖，就像日本的天皇宫廷，表面上指挥着幕府将军，实际上却要服从他；就像麦加的行政官，称土耳其苏丹为他的代理人；总之就像在伦巴第国王治下的教皇，没有一点权力。当然，我并不是把穆罕默德的宗教跟基督教作比较，我比较的是各种不同的政治变化。我应当指出，哈里发曾是东方最强大的君主，而罗马教皇在当时是无足轻重的。哈里发衰亡后，没有再起，但教皇却逐步成为大君主，地位巩固，受到四邻的尊敬，并使罗马成为世界上最美丽的城市。 554

因此，在第一次十字军东征时，有一个身居巴格达、有权赐封的哈里发和一个统治帝国的土耳其苏丹。其他一些土耳其篡夺者以及一些阿拉伯人则住在波斯、阿拉伯、小亚细亚。他们全都是分散的，这使十字军东征有可能顺利进行；但他们又全都是拿着武器的，而且这些民族的极其有利的条件是在自己的土地上作战。

君士坦丁堡帝国还能维持，因为并不是所有君主全都是昏庸的。哲学家利奥之子、本人也是哲学家的君士坦丁·波菲罗真尼斯，像他父亲一样，使帝国又出现了小康局面。尽管君士坦丁的儿子罗曼[1]在位时因朝政败坏，为人所不齿，但在尼基法拉斯·福卡斯——他尚未当皇帝就收复了干地亚(961)——朝代，帝国又为各国所尊重。尽管约翰·齐米塞斯[2]暗杀了尼基法拉斯·福卡斯，血

---

① 即罗曼二世，东罗马帝国皇帝，939—963 年在位，曾派福卡斯进军克里特岛，在东地中海肃清阿拉伯海盗，又在叙利亚一带战胜阿勒颇埃米尔。收复加利西亚，占领阿勒颇。后被福卡斯推翻。——译者

② 即约翰一世，东罗马帝国皇帝，969—976 年在位。——译者

溅皇宫，尽管他罪恶累累，而又伪善奸诈，他却是抗击土耳其人和保加利亚人保卫帝国的人。但是在米海尔·帕夫拉戈纳特[①]时代却丢失了西西里。在罗曼·狄奥根[②]时代，除了蓬特行省[③]之外，东方余下所有地方全都丢失；今天称为土库曼尼亚的行省很快也就落入土耳其人苏里曼之手。苏里曼成为小亚细亚最大部分地方的主人，把朝廷设在尼西亚，故在十字军东征开始时，正威胁着君士坦丁堡。

当时，希腊帝国在靠近土耳其那一侧，几乎只剩下帝都一城；但帝国的幅员却包括整个希腊、马其顿、帖撒利亚、色雷斯、伊利里亚、伊庇鲁斯[④]，而且甚至还拥有干地亚岛。抗击土耳其人的战争虽然频频失利，但却使人们保持着一股勇气。亚洲所有不愿忍受伊斯兰教压迫的基督徒富豪都藏身于帝都之中，而正因此，帝国便靠他们带来的从各个行省掠夺的财物而富裕起来。总之，尽管连555连败北，尽管宫廷罪行累累，政变频仍，这座事实上已经衰落，但地广人多、富裕而耽于逸乐的城市，却自视为世界第一。居民们自称罗马人，而不是希腊人。他们的国家是罗马帝国，而西方的民族——他们称之为拉丁人——在他们心目中只不过是叛乱的蛮族而已。

巴勒斯坦像今天一样只是亚洲最坏的地方之一。这个小小的

---

① 即米海尔四世，东罗马帝国皇帝，1034—1041年在位。——译者

② 即罗曼四世（？—1072），东罗马帝国皇帝，1068—1071年在位。——译者

③ 蓬特，古代小亚细亚东北部、黑海边的一个王国，建于公元前4世纪，曾经十分强大。公元62年被罗马人占领，成为罗马帝国的一个行省。——译者

④ 伊庇鲁斯，位于今希腊西北部及阿尔巴尼亚南部。——译者

省份长约 65 法里,宽 23 法里,几乎到处是不毛的岩石,没有一点泥土。这块地方如果耕种起来,就跟瑞士有点相似了。约旦河中游宽约 50 法尺,仿佛瑞士的阿尔河,不过阿尔河流域比别的州富庶。太巴列湖①则无法与日内瓦湖相比。旅客们只要仔细观察了瑞士和巴勒斯坦,用不着比较,都会喜欢瑞士。可能从前犹太地方归犹太人所有时,耕种得好些。犹太人曾经不得不挑些土倒在岩石上来种植葡萄。石缝中的这一点土,还用短墙护着,至今我们还可以每隔一段距离看到这些遗迹。

南方地带,靠地中海和埃及一边,全是荒漠和盐碱地。靠近红海一边,直至以旬迦别,则是高山峻岭。今天住着一些以偷盗为业的阿拉伯人的这些沙石地,便是犹太人的故国。稍为往北一点,就进入佩特腊阿拉伯。犹太人侵占的耶利哥小国是他们所拥有的最好的地方之一。耶路撒冷的土地更加干旱,即使住在河边也得不到什么好处。牧场较少,居民从来吃不上马肉。驴子通常用作坐骑。牛长得很瘦,羊比较好些。有些地方油橄榄树果实累累。还可以看到几株棕榈树。犹太人费了好大气力在恶劣条件下尽可能地改善了的这块地方,对他们来说,比起锡纳赫、帕拉姆、加低斯巴尼亚这些沙漠地带来,这里就是一块很美的地方了。 556

圣哲罗姆在伯利恒住过很长时间,他承认在这块遍地荒山沙石、很少下雨、没有泉水的地方,终年苦于干旱和口渴,人们不得不以高昂费用建造雨水池来供水。

尽管希伯来人辛勤劳动,巴勒斯坦从来就无法养活它的居民,

① 太巴列湖,在巴勒斯坦附近,现归以色列,约旦河流经其间。——译者

于是,就像〔瑞士的〕13 个州把多余人口送到王侯的军队里去当兵一样,犹太人前往亚洲和非洲充当经纪人。亚历山大城刚刚建成,他们就在那里定居。经商的犹太人不大住在耶路撒冷,而且我怀疑,即使在这小小国家最为繁荣的时期,那里是否会有人跟今天阿姆斯特丹、海牙、伦敦、君士坦丁堡的一些希伯来人一样富有。

穆罕默德最早的继承者之一奥玛尔在占领叙利亚的一些富饶地方的同时,曾夺取了耶路撒冷地区。据尼西塔斯·科尼雅特[①]说,因为耶路撒冷是伊斯兰教徒的圣城,他入城时身披苦行者的粗麻衣和布袋,并且只索取教长规定的每人 13 个德拉克马[②]的贡税。奥玛尔在耶路撒冷盖了一座宏伟的大理石清真寺[③],寺顶覆铅皮,557 寺内装有无数银灯,其中许多是纯金的。当皈依伊斯兰教的土耳其人在 1055 年夺取该地时,他们也尊重清真寺。这个城市一直有七八千居民,这是当时耶路撒冷城内所能容纳、城市周围的土地所能供养的人口。这些人没有别的生财之道,只是靠基督徒和穆斯林的朝圣维生。穆斯林去参观清真寺,基督徒去参观据说埋葬耶稣的地点,每个人都给住在城里的土耳其埃米尔以及靠朝圣者的好奇心过活的几个伊玛目一点钱。

① 尼斯塔斯·科尼雅特,历史学家,曾在东罗马帝国宫廷供职。——译者

② 德拉克马,古希腊重量单位和货币单位,在现代希腊为货币单位。——译者

③ 这座清真寺建立在先后由所罗门、希律所造的曾经作为圣殿的那个城堡的废墟上。——伏尔泰

第五十四章

第一次十字军东征；十字军攻陷耶路撒冷

当亚眠的一个朝圣者煽动十字军东征时，小亚细亚和叙利亚 558 的情况就是这样。照科穆宁皇帝的女儿的说法，此人名叫库库佩特尔，她在君士坦丁堡见过他。我们知道他名叫隐士彼得。这个从亚眠出发到阿拉伯朝圣的皮卡底人就是使西方向东方大动干戈、使几百万欧洲人在亚洲丧生的罪魁祸首。世界上的一切事情就是这样相互联系着的。他向以耶路撒冷大主教的名义秘密住在阿拉伯的主教诉说〔基督徒〕朝圣者如何受到欺负，其中少不了神明启示的话。提尔的纪尧姆[1]说耶稣基督曾向这位隐士显形，对隐士说："我将与你在一起，现在是援助我的信徒们的时候了。"彼得回到罗马，慷慨激昂地、绘声绘影地说了一通，以至教皇乌尔班二世相信此人完全可以襄助他实现教皇们长期以来要武装基督徒与伊斯兰教进行战斗的宏伟计划。他派遣彼得从一个省份到另一个省份，以其丰富的想像力来宣传他的意向，散布宗教狂热情绪。

(1094)然后，乌尔班二世在皮亚琴察附近的旷野上召开了一 559

---

① 提尔的纪尧姆(约 1136—1183)，提尔的大主教，撰述十字军东征历史的史学家。——译者

次宗教会议,参加者除教士外,还有3万多名俗人。会上提出为基督徒复仇的方式。希腊皇帝阿列克塞·科穆宁,即撰述当时历史的那个公主的父亲,派遣使者出席会议,请求援助他对抗穆斯林。但是他既不能指望教皇也不能指望意大利人会给他什么援助。那时诺曼人夺取了希腊人的那不勒斯和西西里,而教皇则想至少成为这些王国的领主,同时他又是希腊教会的对手,因此他必然是东罗马帝国的公开的敌人,就像他是条顿皇帝的隐蔽的敌人一样。教皇不但不去援助希腊人,反而要迫使东罗马帝国服从拉丁人。

此外,虽然所有出席皮亚琴察宗教会议的人都鼓吹出征巴勒斯坦的计划,但却没有一个人乐于实行。意大利的大领主们在自己的国家有许多利益要照管,根本不愿离开这块乐土到佩特腊阿拉伯去打仗。

(1095)〔乌尔班二世〕于是不得不在奥弗涅的克莱蒙又召开一次宗教会议。教皇在广场上发表演说。在意大利,人们为亚洲基督徒的不幸遭遇哭泣;在法国,人们拿起了武器。这个国家有一大批新的领主,这些人不安于现状,放荡不羁,喜好争奢斗富,惹事生非;大部分都因耽于淫逸而罪行累累,而且与淫逸同样可耻的是他们的愚昧无知。教皇提议赦免他们的一切罪过,给他们打开天堂之门,而让他们赎罪的办法就是去尽量发泄他们的情欲,去进行掳掠。于是人们纷纷佩戴起十字章①来。当时教堂和修道院贱价购买了领主们的许多土地,因为这些领主们以为只需要一点钱和他

① 十字军的将士胸前或肩上佩戴红色十字章,穆斯林的旗帜上是新月。——译者

们的武器就可以把亚洲的一些王国征服下来。例如,布拉邦特公爵、布荣的戈德弗鲁瓦把他在布荣的地产卖给列日的教士会议,并把他在斯特奈[1]的地产卖给凡尔登的主教。戈德弗鲁瓦的兄弟博都安,也把自己在该地所有的一点土地卖给这个主教。最小的城堡领主则自己出钱参军。贫穷的贵族给别的贵族当盾牌手。战利品将按十字军战士的等级和出钱数额来分配。这种分配办法是造 560 成分裂的一个重要原因,但也是一种巨大的推动力。宗教信仰、贪婪和不安于现状,都鼓励人们进行迁徙。人们招募了一支庞大的步兵队伍和许多普通的骑兵,打着各种不同旗号。十字军约定在君士坦丁堡会合。僧侣、妇女、商人、随军酒贩,全都出发,指望沿途遇到的只是基督徒,他们会给自己提供饭食以换取赎罪券。8万多名这样的流浪者聚集在库库佩特尔——以下称为隐士彼得——的麾下。他脚穿无帮鞋,腰系细绳——这是一种新式的虚荣——走在队伍的前面。自古以来从没见过这样出于宗教热情从世界一部分地区到另一部分地区的大迁徙。当时破天荒第一遭出现了这样一种瘟疫般的宗教狂热,为的是要消除任何可能危及人类的祸害。

彼得将军的第一个战役是围攻匈牙利的一座名叫马拉维拉的基督徒城市,因为该城拒绝向耶稣基督的士兵提供食物。这些士兵的事业虽然崇高神圣,但其所作所为则与拦路抢劫的强盗无异。城市被攻陷,财物被洗劫,居民被屠杀。这时隐士已约束不住这些渴求掠夺的十字军士兵。隐士的副将之一,名叫穷汉戈蒂埃的,在

---

[1] 斯特奈,凡尔登的一个城市,在麦士河畔。——译者

保加利亚指挥一半人马，其行径与此相同。很快人们便联合起来反抗这些强盗，把他们几乎全部消灭，隐士带着两万饿得半死的人终于来到君士坦丁堡城下。

一个名叫戈特斯卡克的德国布道师也想扮演同样的角色，但失败得更惨。他带着他的信徒到达其先行者已经在那儿造成巨大混乱的匈牙利，人们一见到他们身上的红十字，就像见到一个信号，把他们全都杀死。

另一伙这样的冒险家，有20多万人之众，其中有妇女，有神

561 甫、农民、学生，都相信他们这个队伍是去保卫耶稣基督的，所以必须把所有遇到的犹太人全都杀死。那时法国边境有很多犹太人，全部商业掌握在他们手中。基督徒把他们抢掠一空，以为这就是为天主复仇。自哈德良以后，犹太民族从来还没有遭到过如此大规模的屠杀。他们在凡尔登、斯培伊尔、沃姆斯、科隆、美因茨被杀死；有些人先把妻子剖腹，然后自杀，以免落入这些野蛮人之手。匈牙利又成了这第三批十字军的坟墓。

然而隐士彼得在君士坦丁堡附近得到了前来投奔的另一帮意大利和德国流浪汉的补充，于是洗劫了这个城市的周围各地。在位的阿列克塞·科穆宁皇帝确实是聪明而又稳健，他只求尽快摆脱这帮客人。他给他们提供船只以便把他们运过博斯普鲁斯海峡。彼得将军终于率领着一支基督徒大军来攻打穆斯林了。尼西亚苏丹苏里曼带着他的骁勇善战的土耳其人袭击这一群乌合之众。穷汉戈蒂埃以及许多穷贵族在这里一齐丧命。但是隐士又返回君士坦丁堡，他被人看作一个后面跟着一些狂人的宗教狂热者。

那些不那么狂热、比较有策略、比较习惯于指挥作战而军纪较

严的十字军首领们的情况则不是这样。布荣的戈德弗鲁瓦率领的是7万名步兵和1万名全身披挂的骑士，这些人分列于若干由他指挥的领主的军旗下。

法国国王菲利普一世的兄弟雨格，带着投奔他的其他领主从意大利出发。他是去试试运气的。他的全部本钱就在于他有一个本身并不强大的国王的兄弟这个头衔。更奇怪的是英国的征服者威廉的长子、诺曼底公爵罗伯特[①]也离开了他刚刚站稳脚跟的诺曼底。他被他弟弟红头发威廉[②]赶出英国，又把诺曼底抵押给他弟弟，以供军需费用。据说他是个好色而又迷信的公爵。这两种由于意志薄弱而产生的品质，把他拖上了东征的路途。 562

朗格多克和部分普罗旺斯的主人、图卢兹伯爵年老的雷蒙，这个在西班牙就跟穆斯林打过仗的人，既不是因为年轻气盛，也不是为了祖国的利益，却也抑制不住奔赴巴勒斯坦的热情。他是最早拿起武器翻越阿尔卑斯山的贵族之一，据说他的部下有近10万人。他绝没有预料到，时过不久，人们就鼓吹要对他的家族进行十字军讨伐了。

十字军中最有权谋的、也许是独一无二的一个人，就是西西里的征服者罗伯特·吉斯卡的儿子博埃蒙。移居意大利的这个诺曼家族总想时而靠损害教皇的利益、时而靠侵蚀希腊帝国的废墟来扩张自己的地盘。博埃蒙本人曾经在伊庇鲁斯和希腊跟阿列克塞皇帝长期作战。他因为除了小小的塔兰托公国和他个人的勇气之

---

① 即罗伯特三世，1087—1105年为诺曼底公爵，死于1134年。——译者
② 红头发威廉，英国国王，1087—1100年在位。——译者

外没有任何资本，便利用欧洲瘟疫般的宗教狂热，把多达1万名的装备精良的骑士和一些步兵聚集到自己的旗帜下，靠着这支人马，他便可以征略基督教徒的或伊斯兰教徒的地盘。

安娜·科穆宁公主说她父亲对这些大批涌入他的国家的移民感到不安。她说，欧洲仿佛被挖掉基础，就要坍落到亚洲来。假如不是部分由隐士彼得率领、部分追随戈特斯卡克神父的将近30万人已经死掉的话，会是个什么样子呢？

有人建议教皇亲自率领剩下来的这支庞大队伍，认为这是实现罗马教廷孜孜以求的全球君主国这一目标的唯一办法。这个事业需要有穆罕默德或亚历山大的天才。障碍是巨大的，而乌尔班看到的只能是重重障碍。

563 格雷戈里七世从前曾设想过十字军东征的计划，他要把西方武装起来反对东方，他要像指挥拉丁教会一样指挥希腊教会，教皇们希望看到两个帝国都置于他们的法律统治之下。但是在格雷戈里七世时代，这样的打算只不过是想入非非。君士坦丁堡的皇帝还没有被削弱，西方的宗教狂热情绪还不够强烈。只是到了乌尔班二世时代，人们才有了充分的精神准备。

在这一伟大事业中，教皇和参加十字军的王公们怀有各自不同的目的，君士坦丁堡则对他们一概怀有戒心。君士坦丁堡人仇恨拉丁人，视之为异端和蛮族，深恐拉丁人的野心不只是要夺取耶路撒冷小城而且还要夺取君士坦丁堡。他们确实没有看错，拉丁人终于侵入了君士坦丁堡和帝国。

〔东罗马〕帝国的这些敌人中，希腊人最害怕的是博埃蒙和他的那不勒斯人。这是有道理的。但是，即使博埃蒙出于纯洁的意

图,所有这些西方王侯有什么权利把土耳其人从希腊皇帝手中夺取的省份攫为己有呢?

从安娜·科穆宁公主关于一个不见经传的法国伯爵在一次典礼上跟皇帝并排平坐的叙述中,我们也可以看到,十字军中的领主们狂妄自大到了何等程度。布荣的戈德弗鲁瓦的兄弟博都安拉着这个冒失鬼的手要他退下,那伯爵用他那粗俗的土话大声说:"这个希腊人真是个可笑的乡巴佬,竟敢坐在咱们这些人跟前!"这话翻译给阿列克塞听,阿列克塞只是笑了笑。一二次这样的冒失行为就足以败坏〔失礼者〕国家的名誉。阿列克塞让人请问这位伯爵是何许人。他回答说:"我是最高贵的家族的后代。我每天到我领地的教堂。愿意决斗的好汉爷儿们都聚集在那里,祈求耶稣基督和圣母的保佑。他们当中没有一个人敢跟我较量。" 564

希望这样的客人不强索酒食,而希腊人不干脆拒绝,大概是不可能的。这也是各地人民与戈德弗鲁瓦的军队之间无休止的斗争的一项内容。继隐士彼得的十字军之后,戈德弗鲁瓦的军队在掠夺方面恐怕也要数第一了。戈德弗鲁瓦甚至袭击了君士坦丁堡郊区,皇帝不得不亲自抵御。教皇派往十字军的特使、奥弗涅的皮伊城主教蒙泰伊[①]坚决要求讨伐异教徒的战争要从包围基督徒头号君主所居住的城市开始。这也是博埃蒙的意见,他当时正在西西里,他写了一封封信给戈德弗鲁瓦阻止他跟皇帝妥协。法国国王的兄弟雨格当时跟博埃蒙一道在西西里,但他却贸然离开,几乎是

① 阿代玛尔·德·蒙泰伊(? —1098),皮伊主教,第一次十字军东征的鼓吹者之一。——译者

单身匹马地来到阿列克塞的地面。不仅如此,他还轻率地写信给阿列克塞,其中充满对于身无一兵一卒的人来说是很不适当的傲慢言辞。结果他被囚禁了一段时间。最后,希腊皇帝运用策略,终于把这股洪水引向他方。他给他们提供粮食。他同领主们约定,以后占有土地要向他纳贡。他给他们大量的赏赐,然后一个个把他们支使到亚洲去。他对他最为害怕的博埃蒙最为慷慨。当这位大公来君士坦丁堡向他致敬时,皇帝向他展示宫中的珍玩,在一个小房间里堆满各种贵重用具、金银器皿、珠宝首饰,让小房间的门半开着。博埃蒙经过时看到这些珍宝,领路的人装着毫不在意。博埃蒙喊道:"怎么这样贵重的东西,就这样放着没有人管?要是我有这些东西,我就认为我是最强大的君主了。"当晚,皇帝把小房565间里所有的东西都送了给他。这是目击者——他的女儿所叙述的。这个皇帝的行事就是这样。任何一个不怀私意的人都称道他聪明而又大方,然而大多数十字军史学者都把他当作背信弃义的人,因为他不愿成为一大帮危险人物的奴隶。

最后,他幸运地摆脱了这些人。当所有这些人都渡到小亚细亚时,他们在尼西亚附近举行了一次大检阅,据说包括妇女在内,共有10万骑兵和60万步兵。这个数目加上在隐士彼得和其他人率领下的已死的第一次十字军战士,约达110万人。如果属实,那就说明关于入侵希腊的波斯军队、关于蛮族大量迁徙的叙述是确实的;或者这是像希腊人那种几乎司空见惯的夸张,总是把传说搀杂于历史事实之中。但不管怎样,法国人,特别是〔参加第一次东征的〕图卢兹的雷蒙,终于足迹遍及1300年前南高卢人征服小亚细亚时走过的地方——当时高卢人还用他们的名字来给加拉提亚

省[1]命名。

历史学家很少告诉我们，当时是怎样供养这么多的人的。这是同战争本身一样需要十分重视的事。威尼斯开始不愿承担给养的供应，它靠跟伊斯兰教徒通商致富，因而害怕失去它在伊斯兰国家的特殊利益。热那亚人、比萨人和希腊人用船只满载食物，沿着小亚细亚沿岸，卖给十字军战士。热那亚人大发其财，不久，人们便惊讶地看到热那亚变成了强国。

叙利亚苏丹、年迈的土耳其人苏里曼——他在巴格达的哈里发下面的地位就跟在克洛维家族下面的宫相一样——尽管有他儿子的支援，也无法抵挡这些王公们率领的十字军汹涌而来的洪流。他们的队伍比隐士彼得的队伍挑选得严格，而且在不妨碍放纵生活和不违背宗教热情的条件下，也比较有纪律一些。

(1097)他们占领了尼西亚；两次打败了苏里曼的儿子指挥的军队。土耳其人和阿拉伯人开始时抵挡不住他们的冲击，他们身披铠甲，骑着高头大马，战场上戈矛林立，阿拉伯人无法适应。 566

(1098)博埃蒙巧妙地使十字军把富庶的安条克让给他。博都安挺进直至美索不达米亚的埃德塞[2]城，并在这里建立了一个小国。最后，人们包围了耶路撒冷，耶路撒冷的埃及哈里发被博都安的副将们生擒。多数历史学家说，围城军队由于作战、疾病，由于分兵驻防攻取的城市，兵力减少，只剩2万名步卒和1500匹战马；

---

① 加拉提亚，古代小亚细亚地名，首府为安亚纳，即今土耳其的安卡拉。公元前278年为高卢人占领，前254年被罗马征服。——译者

② 埃德塞，一译爱德沙，今土耳其的乌尔法。博都安在此建立的伯国，1144年为土耳其人所灭。——译者

而耶路撒冷则什么都不缺乏，由一支4万人的守备部队扼守。历史学家还补充说，除了这支守军外，还有2万名决意死守的居民。一个有见地的读者不会不看到，一支2万人的军队包围一支死守设防要塞的6万人的军队是不大可能的；但是历史学家总想出现奇迹。

确实可靠的是，包围5个星期后，该城被攻陷，凡不是基督徒的人悉遭杀戮。隐士彼得从将军变成随军神甫，参加了攻城和屠杀。城中有几个基督徒，过去穆斯林没有杀害他们而让他们呆在那里。这时，他们就带领战胜者下到最偏僻的地窖，躲藏在那里的母亲和孩子惨遭杀死，无一幸免。几乎所有历史学家都承认，在这场大屠杀后，身上沾满了血的基督徒列队行进到据说是耶稣基督墓的地方痛哭一场(1099)。很可能他们是在那里表示一下宗教的感情，然而这种以哭泣表示的感情是与丧心病狂、荒淫残暴的行为格格不入的。同一个人，可以是既狂暴又温和，但不可能在同一时候如此。

567 据马钦[①]叙述，人们把犹太人关在土耳其人允许保留的一所犹太教堂里，然后把他们全都烧死。根据十字军在大路上杀死所有犹太人的疯狂行为，这种说法是可信的。

(1099年7月5日)耶路撒冷被十字军攻占，这时阿列克塞·科穆宁是东罗马帝国皇帝，亨利四世是神圣罗马帝国皇帝，而罗马教会首领乌尔班仍然在世。但他还没有获悉他所发起的十字军东

① 马钦(1223—1273)，信仰基督教的阿拉伯历史学家，著《回教史或四十九个哈里发史》。——译者

征的这一胜利的消息便去世了。

那些领主们成了耶路撒冷的主人。他们召集会议,要给犹太立一个国王。随军教士们来到大会上,宣布即将举行的选举无效,因为据他们说,在拥立一个君主之前,必须先立一个大主教。

布荣的戈德弗鲁瓦没有被选为耶路撒冷国王,而是被选为耶路撒冷公爵。几个月之后,来了一位教皇特使,名叫丹贝尔托,他使僧侣们选他为大主教,而这位大主教就任伊始所干的第一桩事,便是以教皇的名义,把小小的耶路撒冷王国攫为己有。用自己的血拿下这座城市的布荣的戈德弗鲁瓦不得不把它拱手让给这个主教。他自己只留下在若佩港以及耶路撒冷的某些权利。被他抛弃了的他自己的故土远胜过他在耶路撒冷的征服所得。

第五十五章

攻克耶路撒冷以后的十字军东征；青年路易佩戴十字；素擅创造奇迹的圣贝尔纳预言胜利，但十字军被打败；关于路易七世的离婚

568　公元4世纪以来，世界1/3的地方几乎不断地大举移民。来自中国鞑靼地方的匈奴人终于在多瑙河沿岸居住下来。他们在阿提拉领导下，从那里进入高卢和意大利，以后便一直定居于匈牙利。海吕尔人和哥特人夺取了罗马；汪达尔人从波罗的海沿岸去征服西班牙和非洲；勃艮第人侵入高卢的一部分地区；法兰克人则进入另一部分。摩尔人奴役了西班牙的征服者西哥特人，而另外一些阿拉伯人则把略取的地盘扩展至波斯、小亚细亚、叙利亚、埃及。土耳其人从黑海东岸来，分占了阿拉伯人所征服的城邦。欧洲的十字军大举入侵叙利亚，人数比所有上述各民族加在一起还要多，而与此同时，鞑靼人成吉思汗征服了北部亚洲。然而为时不久，十字军的征服就成了陈迹；相反，成吉思汗以及阿拉伯人、土耳其人和其他民族都在远离故土的地方建立了庞大的殖民地。要找

出十字军的成就如此微小的原因,可能是很容易的。

同样的情况产生同样的后果。我们看到,当穆罕默德的继承者们征服了那么多城邦以后,便发生纠纷,使他们彼此分裂。十字 569 军的命运大致相同。十字军占领的土地比他们少,但却更快发生分裂。转眼之间在亚洲已成立了3个基督教国家:安条克、耶路撒冷和埃德沙。几年之后,成立了第4个,这便是叙利亚的的黎波里,由图卢兹伯爵之子、年轻的贝尔特朗所据有。但是要征服的黎波里,就要求助于威尼斯人的船只。因而威尼斯人也参加了十字军东征,并且要别人把新征服的这块地方让出一部分给他们。

所有这些曾经答应把他们征服的地方向希腊皇帝称臣纳贡的新的王侯,没有一个遵守诺言,而且彼此之间互相猜忌。在不长的时间内,这些一分再分的小邦便掌握在许多不同的人手中。就像在法国一样,出现了一些小领主,如若佩的伯爵,加利利的侯爵,西顿的侯爵,阿克的侯爵,开塞利的侯爵等等。苏里曼虽然丢失了安条克和尼西亚,但终于在穆斯林移民居住的地方稳住了阵地。因此我们看到,在苏里曼朝代和在他之后,基督教徒、土耳其人、阿拉伯人在亚洲混居杂处,相互争战。一座土耳其城堡与一座基督教宫殿为邻,就像在德国新教徒的田地与天主教徒的田地犬牙交错一样。

百万十字军中,剩下的没有多少人了。由于风闻他们取得胜利,而这种胜利又越传越大,新的一群群人又从西方出发了。法国国王菲利普一世的兄弟雨格亲王又带去了一大批人,还增添了意大利人和德国人,据说总共30万人,而即使在这个数字中减掉1/3,仍然有20万名基督徒在异国丧生。这些人在君士坦丁堡附近的遭遇,就跟隐士彼得的追随者们大致相似。在亚洲登陆的人

被苏里曼所消灭,雨格亲王阵亡,尸体差一点被抛弃在小亚细亚。

在我看来,证明耶路撒冷公国力量极其薄弱的另一事实是他570们建立了僧侣兵团——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①]。如果连看护病人的僧侣也不得不拿起了武器,那肯定是因为他们自身难保;而且,如果整个社会管理得好,也就不会设立特殊的团体。

在专门照料伤兵的僧侣起愿参战之后,1118 年左右骤然形成了一个类似的义勇队,名叫圣殿骑士团,起这个名,是因为他们住在据说从前是所罗门所建圣殿的教堂附近。这些团体完全是由法国人组成,或者至少是由以后并入法国的一个地方的居民所组成。医院骑士团首任总团长和创始人雷蒙·迪皮伊是多菲内人。

这两个教士团体刚刚根据教皇诏书建立,便很富有。他们彼此敌对,就像跟穆斯林打仗一样频繁地互相火并。不久之后,被抛弃在巴勒斯坦的可怜的德国人又成立了一个新的教士团体,这便是条顿教士团[②],它以后在欧洲成为一个非正式的作战部队。

最后,基督徒的地位变得如此不稳,以至于耶路撒冷的第一个国王博都安——他在他哥哥戈德弗鲁瓦死后即位——几乎就是在该城的大门口被一个土耳其大公捉住。

基督徒所占领的地盘日益缩小。首批征服者已不复存在,后继者也一蹶不振。埃德沙国已于 1140 年被土耳其人收复,耶路撒

① 中世纪天主教的军事宗教修会。11 世纪由意大利本笃会建于耶路撒冷,旨在医治和护送病弱朝圣者。第一次十字军东征期间正式组成军事团体,经教皇批准,既打仗又治病。——译者

② 条顿教士团,德意志天主教骑士的军事组织。12 世纪末十字军东征期间建于巴勒斯坦。13 世纪初转入欧洲活动,1237 年与圣剑骑士团合并。1809 年解散。——译者

冷受到威胁。希腊皇帝们把自己的邻人、安条克的王公们只是看作新的僭主,不为无理地对他们发动战争。亚洲的基督徒四面受敌,便请求欧洲发动一次新的、普遍参加的十字军东征。

第一次东征是由法国发起的,因此第二次也要找法国。教皇尤金三世原为克莱沃修道院创建者圣贝尔纳的弟子,于是顺理成章地选择了他的第一个老师充当鼓吹新的一次大移民的喉舌。从来没有哪个教士像贝尔纳这么善于处理纷繁的事务,又能保持其庄严的身分。没有一个人像他那样受到人们不是慑于权势的纯粹对个人的尊崇。与贝尔纳同时代的修道院长絮热[1]是法国的宰 571 相,贝尔纳的学生是教皇。贝尔纳虽只是普普通通的克莱沃修道院长,却是法国和欧洲的权威人物。

在勃艮第的韦泽莱[2],人们在广场上搭起一座木台,贝尔纳在法国国王青年路易旁边,出现于台上。他首先讲话,然后国王讲话。所有在场的人都拿着十字架。路易从圣贝尔纳手中第一个拿起十字架。絮热宰相根本不同意国王放弃他可以给国家带来的可靠的好处,而到叙利亚去追求不可靠的征服事业。但是贝尔纳的雄辩才能和时代精神——若无这种时代精神,则雄辩才能也无济于事——战胜了这位大臣的建议。

人们把青年路易描绘成一个谨慎有余、刚毅不足的君主。在法国封建政体下难免的一次小规模内战中,国王的军队焚毁了维

---

① 絮热(1081—1151),法国圣德尼修道院长,路易六世和路易七世的宰相,第二次十字军东征时为法国摄政。——译者

② 韦泽莱,法国荣纳省地名。1147 年圣贝尔纳在这里鼓吹第二次十字军东征。——译者

特里[1]的教堂，一部分躲在教堂中的人都被烧死。人们毫不费力地说服了国王，只有到巴勒斯坦去才能补赎这一罪行，而这本来是只要在法国施行德政就可以更好地弥补的。于是他许愿要去屠杀几百万人以补赎烧死四五百个香槟人的罪过。他的年轻妻子、吉埃纳的埃莱奥诺，跟他一道参加十字军，或许因为当时她爱他，或许因为跟着丈夫参加这类冒险行动是当时的规矩。

贝尔纳赢得特殊的威望，以至于在夏尔特尔举行的另一次大会上，人们选他为十字军首领。这事似乎难以置信，但是有关民众的宗教热情之争，一切都是可能的。圣贝尔纳很聪明，他不会甘冒出丑的危险。隐士彼得的前车之鉴不远，他拒绝充当将军，而满足于做一个先知。

他从法国跑到德国，发现那里有另一位修士鼓吹十字军东征。他不让他的对手说话，因为此人并未奉有教皇之命。最后他亲自把红色十字授予康拉德三世，同时以天主名义，公开预言对异教徒的战争将取得胜利。不久之后，他的一个弟子在法国写道，贝尔纳曾经在德国创造了许多奇迹。这奇迹不是起死回生，而是瞽者复明，跛者步履如常，病者霍然而愈。我们可以把他到处用法语向德国人鼓吹的事情都算是奇迹。

572

一场确有把握的胜利在望，这吸引了皇帝和法国国王的国内大部分骑士都追随他们出征。据说，这两支军队，每一支都有 7 万名精骑兵和大量的轻骑兵，步兵根本不计在内。这第二次大移民的数目，再压缩也不少于 30 万人。加上以前的 130 万人，那么到

---

[1] 维特里，即维特里－昂－佩尔图瓦，法国马恩省地名。——译者

此时为止,已移民160万。德国人首先出发,法国人继之。在这些远赴异乡的人群中,一大部分死于疾病,这是很自然的。尤其是饮食无度,使康拉德的军队在君士坦丁堡的平原附近大量死亡。于是流言传遍西方,说希腊人在水井和池塘中放了毒药。第一次十字军所犯的暴行,第二次十字军将士照干不误,这使曼努埃尔·科穆宁[1]同过去他的祖父阿列克塞一样不胜恐慌。

康拉德渡过博斯普鲁斯海峡后,其行动鲁莽灭裂,这是从事征伐的人所固有的特性。当时安条克公国还存在。他本来可以同叙利亚的这些基督徒汇合,等待法国国王前来,那时人多势众,便有可能取胜。但是德国皇帝对安条克大公和法国国王心怀猜忌,就孤军深入小亚细亚。伊康[2]苏丹比他精明,把这支疲惫不堪、情绪沮丧的、笨重的德国骑兵引入巉岩峭壁之中,使之无法活动。于是土耳其人只费举手之劳便把他们歼灭。康拉德皇帝负伤,身边带有几支狼狈溃退的队伍,逃奔安条克。从那里,他以朝圣者的身分来到耶路撒冷,而不是作为军队的首领在该地出现。他的侄子、德意志帝国的继承者、大名鼎鼎的红胡子弗里德里希(腓特烈)也步 573 其后尘去向土耳其人学习,以锻炼勇敢精神,因为以后教皇还要给以更严重的考验。

路易七世的事业获得同样的"成就"。必须承认,跟随他的人并不比德国人慎重,干出的不义行为更多得多。他们刚刚到达色雷斯,一个朗格勒主教便提出要做君士坦丁堡的主人;而这样一种

① 即曼努埃尔一世,东罗马帝国皇帝,1143—1180年在位。——译者

② 伊康,土耳其地名。12世纪初塞尔柱土耳其人在小亚细亚建立伊康苏丹王国。——译者

行动无疑是十分可耻的，能否成功也完全没有把握。法国军队踏着康拉德皇帝的足迹渡过了赫勒斯滂海峡①。

我相信，没有一个人不曾注意到，这些强大的基督徒军队作战的地方，就是亚历山大当年以少胜多，屡次打败了较之土耳其人和阿拉伯人强大得多的敌人的那些地方。想必是在十字军的君王们的军事训练中有一个根本的缺点，这个缺点必然地要使他们的英勇气概无所作为：那就是封建政体在欧洲树立起来的各自为政的思想。一些没有经验又没有本领的头目带领着一群没有纪律的乌合之众，来到一些人地生疏的地方。法国国王跟皇帝一样，在劳迪西亚②附近的悬崖峭壁中受到袭击，跟皇帝一样被打败。但是，他在安条克所遇到的家庭变故比这些挫折更使他痛心。国王和王后埃莱奥诺避难投奔安条克大公雷蒙，而雷蒙则公然向这位王后求爱。人们甚至说王后还跟一个名叫萨拉丁的异常英俊的年轻土耳其人在一起，以至于忘却了残酷的远征所带来的疲劳。

路易把他的妻子从安条克抢出来，冒着跟她一道被穆斯林或者被安条克大公的部队捉住的危险，把她带到耶路撒冷。他至少可以聊以自慰的是他已履行了他的誓愿，并且有一天可以对贝尔纳说，他看到了伯利恒和拿萨勒了。但是在这次远征中，他的残兵败将被打得四散奔逃，最后有3000个法国人同时开了小差，并改皈了伊斯兰教以便有一口饭吃(1148)。

574 这一次十字军东征的结局是康拉德皇帝几乎只身逃回德国。

① 赫勒斯滂海峡，今称达达尼尔海峡。——译者

② 劳迪西亚，或指上亚细亚弗里吉亚地区的一个城市，或指叙利亚海岸的一个城市，今称拉塔基亚。——译者

国王青年路易带回法国的只有他的妻子和几个廷臣。回国后,他便借口亲缘关系与吉埃纳的埃莱奥诺离婚;因为正如我们已经看到的,通奸并不能使结婚圣事归于无效,而根据最荒谬的法律,娶远房表妹的罪行却可以取消这个圣事。路易还不够强大,因此在休掉妻子之后,无法把她的嫁妆留下来。他在亚洲丧失了他的国家所曾建立的最好的军队之后,又失去了法国的吉埃纳这个美丽的省份。千万个受害的家庭哗然反对贝尔纳的预言,但那也是徒劳;他只要把自己同摩西相比就可以脱离困境,他说摩西也曾跟他一样,以上帝的名义答应以色列人要把他们带到一块福地去,结果是第一代人全部死于沙漠之中。

第五十六章

撒 拉 丁

575 经过这两次结局悲惨的远征之后，亚洲的基督徒比以往都更加分裂。穆斯林内部也存在着严重的内讧。宗教信仰已不再是造成政治事件的原因。甚至发生了这样的事：1166年，耶路撒冷国王阿莫里[①]同埃及苏丹联合起来反对土耳其人。但是耶路撒冷国王签定条约后就违背了条约。基督徒仍然拥有耶路撒冷，并与土耳其人和鞑靼人争夺叙利亚的某些地方。当欧洲被这场战争弄得精疲力竭，当安德罗尼克·科穆宁[②]杀害了他的侄子[③]而登上君士坦丁堡摇摇欲坠的皇位，当红胡子弗里德里希和教皇们在意大利大动干戈之时，(1182)自然界发生了这样一个大事故，它应使人们回头猛省，并向他们表明人类是何等渺小，而他们所争夺的东西是多么微不足道。一场比1755年更大的地震摧毁了叙利亚的和这个耶路撒冷小国的大部分城市。在百来处地方，大地吞没了动物和人。有人向土耳其人宣传说这是真主惩罚基督徒，有人向基督

① 阿莫里，耶路撒冷国王，1162—1172年在位。——译者

② 安德罗尼克·科穆宁一世(1110—1185)，东罗马帝国皇帝，1183—1185年在位。——译者

③ 即阿列克塞二世，1180—1183年在位。——译者

徒宣传说这是上帝谴责土耳其人，于是人们在叙利亚的断垣壁圮上继续厮打。

伟大的撒拉哈丁——欧洲人称为撒拉丁[①]——崛起于一片废墟之中。他祖籍波斯，生于库尔德人的小国，这个民族从来就枭悍好斗，不受约束。他是夺取哈里发们的土地的军队首领之一，但首领中没有一个有他势力强大。他在短时期内征服了埃及、叙利亚、阿拉伯、波斯和美索不达米亚。他成了这么多地方的主人以后，很快便想到要征服耶路撒冷王国。各种派别的激烈斗争，分裂了这弹丸小国，加速了它的灭亡。居伊·德·吕西尼安[②]当上了耶路撒冷国王，但有人跟他争夺王位。他在加利利把原先四分五裂但由于大难临头而团结起来的基督徒聚集在一起，去攻打撒拉丁。托勒玛依斯主教在胸甲外面蒙着祭袍，手捧十字架，让基督徒相信，这便是处死耶稣基督的工具。但是所有的基督徒不是被杀，便是被俘。被俘的国王只待一死，却惊讶地看到撒拉丁对待他就像今天最人道的将军对待战俘一样。 576

撒拉丁亲手端给吕西尼安一杯在雪中凉过的酒。国王喝了以后，想把酒杯递给他的一个名叫雷诺·德·夏蒂戎[③]的将领。不杀已经给予吃喝的俘虏，这是穆斯林不可违反的习惯，至今还保持在某些阿拉伯人当中。对撒拉丁来说，这种优待是神圣的权利。但

① 撒拉丁（1138—1193），埃及艾尤比特王朝苏丹，阿拉伯语称撒拉哈丁。——译者

② 吕西尼安是法国封建时代著名家族，其一支为雨格八世后裔，积极参加十字军东征，并统治塞浦路斯和耶路撒冷很长时间。居伊是耶路撒冷和塞浦路斯国王（？—1194）。——译者

③ 夏蒂戎是法国中世纪著名家族。——译者

是他不愿意在国王喝过以后又让雷诺·德·夏蒂戎喝这杯酒。这个将领曾经屡次背弃诺言，战胜者撒拉丁发誓要惩罚他。于是，为了表示自己既会宽恕又会报复，撒拉丁一刀把这个不老实的人劈死。(1187)在到达已无法抵抗的耶路撒冷城下时，他允许居伊·德·吕西尼安的妻子投降，这是她没有想到的。他允许她到她愿意去的地方。他对城里的希腊人并不索取任何赎金。当他进入耶路撒冷时，不少妇女跑来跪在他脚下，有的求他放回被囚的丈夫，有的求他放回儿子或父亲。他以这块地方未有先例的宽宏大量释放了这些被要求释放的人。他还叫基督徒用蔷薇香水洗净已改为教堂的清真寺，在寺内安放一个由阿勒颇苏丹诺拉丁[1]督造的华丽的布577道坛，并在门上刻了下面这句话：

> 真主的仆人、国王撒拉丁，在真主通过他收复耶路撒冷之后，立此题铭。

他创办了一些穆斯林学校。但是，尽管他笃信自己的宗教，他还是把称为圣墓的教堂还给东方的基督徒，虽然耶稣根本不可能是埋葬在此地。还应当补充一点，撒拉丁在一年后，让居伊·德·吕西尼安发誓永不以武力反对其解放者，恢复了他的自由。居伊·德·吕西尼安并没有遵守诺言。

正当小亚细亚成为成千上万的十字军表演狂热、光荣、罪行和不幸遭遇的舞台之时，用武力宣传宗教的疯狂行为也正在北方兴起。

不久之前我们曾看到查理曼以剑与火使北部德意志改宗。接

① 诺拉丁(1116—1174)。——译者

着又看到,使欧洲颤抖的崇拜偶像的丹麦人征服了诺曼底,但从未企图使战败者接受偶像崇拜。基督教刚刚在丹麦、萨克森、斯堪的纳维亚巩固下来,人们就在这些地方鼓吹组织十字军讨伐北方异教徒,人们把这些异教徒称为斯克拉夫人或斯拉夫人,把这块与匈牙利接壤的地方称为斯克拉沃尼亚。基督徒从不来梅直至斯堪的纳维亚的尽头到处攻打他们。10 多万十字军破坏了他们的家园,杀死了很多人,但却没能使任何人改皈。我们可以在 160 万人伤亡的数字上再加上这 10 万人,这便是当时的宗教狂热使欧洲付出的代价。

此时亚洲的基督徒只保有安条克、的黎波里和提尔城。其余地方归撒拉丁或他的女婿伊康苏丹所有。

听到撒拉丁胜利的消息,整个欧洲为之哗然。教皇克雷门三世[①]鼓动法国、德国和英国行动起来。当时统治法国的菲利普·奥古斯都和年老的英国国王亨利二世把他们之间的争端搁置起来,竞相驰援亚洲。他们各自在国内下令凡不参加十字军的人要缴纳收入和动产的 1/10,以充军费。这就是所谓的撒拉丁什一税,但它却成了征服者的战利品。 578

那个以受教皇迫害和迫害教皇而闻名的红胡子弗里德里希皇帝差不多就在同一个时候参加了十字军。他在亚洲基督徒心目中似乎就像土耳其人心目中的撒拉丁一样,是个久经战阵、智勇双全的大将军。他统领着一支 15 万人的军队。他采取的第一个预防

① 克雷门三世(? —1191),教皇,1187—1191 年在位,组织了第三次十字军东征。——译者

措施是,下令凡连最低限度的50埃居都没有的人不能充当十字军,以便每个人都有办法防止发生使前几次十字军覆灭的可怕的饥荒。

他首先必须进攻希腊人。君士坦丁堡宫廷不愿再受拉丁人的威胁,终于与撒拉丁结成联盟。这个联盟使欧洲大为不满。但是显然这个联盟是必不可少的,因为倘非必要,人们不会同天然的敌人联合。我们今天跟土耳其人的联盟,可能还没有那么必要,却并没有引起那么多的不满。弗里德里希以武力进攻伊萨克·安吉尔皇帝,在色雷斯打开了一条通道。他战胜了希腊人,两次打败康尼苏丹。他因为浑身汗淋淋地在一条河里——人们认为是西得努斯河——洗澡而病死,他的胜利也化为泡影。这些胜利无疑代价过大,因为在这15万人马中,他的儿子施瓦本公爵最后收容下来的最多不过七八千人。他把他们带到安条克,并让这些残余人马跟耶路撒冷国王居伊·德·吕西尼安的人马汇合。居伊尽管有誓约在先,而且兵力悬殊,仍然要进攻战胜者撒拉丁。

几番战斗,都没有决定胜负,红胡子弗里德里希的这个儿子,本可以成为西罗马帝国皇帝的,却在托勒玛依斯附近死了。有人写道,他是因为洁身自好而死的,他若接近女色就不会死。说这种579话的人既是大胆的吹牛家,又是对自然科学一窍不通者。自从法国国王路易八世以来,这样的蠢话说得够多了。

小亚细亚是欧洲人前来葬身的无底洞。不仅弗里德里希皇帝的这支庞大的队伍全部丧失,而且在菲利普·奥古斯都和狮心理查还未来到之前,英国、法国、意大利、德国的舰队已经送来了新的十字军,做了新的牺牲品。

法国国王和英国国王终于来到叙利亚的托勒玛依斯城下。几乎所有的东方基督徒都集结起来包围这个城市。撒拉丁因从事内战被牵制在幼发拉底河一带。当这两个国王把他们的兵力跟东方基督徒汇合起来时,共有 30 多万人。

(1190)托勒玛依斯确实是被攻克了。但是菲利普和理查这两个争名夺利的对手必然彼此分裂,结果造成的危害远远超过 30 万十字军所建立的战功。

菲利普对这种分裂,尤其是对他的封臣理查唯我独尊、处处颐指气使的态度十分厌烦,便返回自己的祖国。他原本不应离开他的国家,而今即使要回去也应当在取得更大荣誉之后才返回。

理查仍是战场的主人,但不是几十万十字军的主人,因为军队中的分裂比两个国王之间的分裂更为严重。他发挥了最大的勇敢精神,也无补于事。撒拉丁从美索不达米亚胜利归来,在开塞利与十字军交战,被理查解除了武装。这是理查的光荣,他在这场值得纪念的远征中所赢得的全部东西,几乎就在于此了。

疲劳、疾病、小规模战斗、不断的内讧,摧毁了这支庞大的军队。理查回国时确实比菲利普更体面一些,但太不谨慎。他只乘坐一条船出发。船在威尼斯海面遇难,他带着很少的随从化装穿过半个德国。他在叙利亚时,因为举止傲慢,曾得罪了一个奥地利公爵[①],如今却又不谨慎地从这位公爵的土地上经过。(1193)公爵将他捆绑起来,交给野蛮而卑劣的皇帝亨利六世。亨利六世把 580

① 指利奥波德五世(1157—1194),曾两次(1182、1190—1192)参加十字军。在第二次参加十字军期间,曾受到理查的侮辱。——译者

他当作战争中抓到的敌人投入监狱，据说还向他索取10万马克银子的赎金。但这10万马克细纹银约值今天(1778年)的550万埃居，当时的英国是无法缴付这一大笔钱的，所以可能是10万马卡，相当于10万埃居。这一点我们在本书第49章已经讲过了。

撒拉丁曾经跟理查签订一项条约，根据这项条约，他把从提尔到若佩的沿海地方都让给基督教徒，他忠实地履行了诺言。(1195)3年后他死于大马士革，甚至基督徒都对他表示钦敬。临终时，他叫人拿着的不是插在他大门口的旗帜，而是他的裹尸布，那个拿着这面死亡之旗的人高声喊道："这就是东方的胜利者撒拉丁带走的全部战利品。"据说他在遗嘱中规定把赈济物平分给贫苦的伊斯兰教徒、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以此表明所有的人都是兄弟，为了救济他们，应不问他们信仰什么，只问他们有什么痛苦。我们的基督徒王公贵族很少有人如此慷慨，而充斥欧洲的历史学家则很少有人会为他讲公道话。

十字军东征的热情并未减弱，菲利普·奥古斯都对英国和德国的战争也并未能阻止大批的法国领主参加十字军。就像布荣的戈德弗鲁瓦是第一次十字军东征的首领一样，这一次远征的主要推动者是一个佛兰德贵族，就是佛兰德伯爵博都安①。4000名骑士、9000名盾牌手、2万名步兵组成了这一支新的十字军，人们称之为第五次(按：应是第四次。——译者)十字军东征。

威尼斯日益成为一个令人惧怕的共和国，它以战争为贸易的

① 即博都安一世(1171—1205)，第四次十字军的首领，1204—1205为君士坦丁堡皇帝。——译者

后盾。〔十字军〕向欧洲所有国王求助,还不如向它求助。它能提 581
供英国、德国、法国当时无法提供的船队。这些勤劳的共和国国民从中赚得银钱和土地。最初,他们仅仅是把军队运送过海便得到了 85000 金埃居(1202)。然后,他们以 50 艘帆桨战船加入十字军,并一开始便利用这支军队在达尔马提亚地区夺取了一些地方。

教皇英诺森三世给这些威尼斯人以绝罚的处分,这或者是一种形式,或者是因为害怕他们的强大。但这些被绝罚的十字军还是夺取了萨拉[1]城及其所辖土地,从而增强了威尼斯在达尔马提亚的势力。

这次十字军东征与历次东征不同之处在于此时君士坦丁堡已经分崩离析,而在前几次,君士坦丁堡还有地位稳固的皇帝领导。威尼斯人、佛兰德伯爵,加上与他们汇合的蒙费拉[2]男爵,还有那些主要首领们——当多数人轻举妄动时他们却始终精于谋略——都认为实现推翻希腊帝国这一原计划的时机已经到来。于是基督徒便领着十字军,把矛头指向基督世界的这个头号君主。

① 萨拉,今称扎达尔,达尔马提亚地区的城市。——译者

② 蒙费拉,古意大利西北地区,包括今皮埃蒙特区的亚历山大里亚省的大部分,中世纪时先为男爵领地,后为侯爵领地。——译者

第五十七章

十字军入侵君士坦丁堡；帝都和希腊皇帝蒙难；十字军远征埃及；圣弗朗索瓦的奇遇；基督徒失去天宠

582　君士坦丁堡帝国一直拥有罗马帝国的称号，当时仍拥有色雷斯、整个希腊、沿海岛屿和伊庇鲁斯地区，它在欧洲的疆域，则伸展至贝尔格莱德和瓦拉基亚①，并与阿拉伯人、土耳其人和十字军争夺小亚细亚的一些地方。在首都，科学和艺术一向颇为发达。直至穆罕默德二世占领该城以前，史家辈出，这些写历史的人或者是皇帝，或者是王公贵族，或者是政治家。他们写得并不好，只谈宗教信仰。他们粉饰一切事实，只追求无聊的舞文弄墨。他们从古希腊学到的只是摇唇鼓舌，争论的则是宫廷琐事。12 世纪时，曼努埃尔皇帝在他需要提防十字军和土耳其人的时候，还跟他的主

---

① 瓦拉基亚，古多瑙河地区地名，直至 1918 年为一公国，今为罗马尼亚领土一部分。——译者

教们争论(《约翰福音》中的)"圣父比我大"这句话。有一本希腊文《教理问答》,以憎恶的口吻咒骂《古兰经》中有名的一节:"真主是万物所仰赖的;他没有生产,也没有被生产;没有任何物可以做他的匹敌"。[①]曼努埃尔希望在《教理问答》中去掉这一段。这些争论使他出了名,但却削弱了他的统治。但是,请注意,曼努埃尔在这场争论中是照顾了穆斯林的。他不愿在一本希腊文的《教理问答》583中侮辱一个胜利的民族,这个民族只承认一个不可言传的真主,而反对我们的三位一体说。

(1185)他的儿子阿列克塞·曼努埃尔娶法国国王青年路易的一个女儿为妻,被他的亲戚安德洛尼克篡夺了皇位,而这个安德洛尼克又被一个名叫伊萨克·安吉尔的宫廷大臣推翻。安德洛尼克被拖到街上,砍断一只手,剜掉双眼,用沸水浇身,在最残酷的刑罚中咽了气。

伊萨克·安吉尔如此残暴地惩处了一个篡位者,但本人又被弟弟阿列克塞·安吉尔推翻,并同样剜掉双眼(1195)。阿列克塞·安吉尔取名为科穆宁,虽然他并不属于科穆宁皇族。正是他使得君士坦丁堡被十字军攻占。

伊萨克·安吉尔的儿子向教皇、特别是向威尼斯人求援,以反对叔父的暴行。为了取得威尼斯人的援助,他放弃了希腊教会而接受拉丁教会的宗教信仰。威尼斯人以及一些十字军的王公贵族如佛兰德伯爵博都安、蒙费拉侯爵卜尼法给他的援助是有危险

---

① 《古兰经》第112章《忠诚(以赫拉斯)》,马坚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年4月第1版,第486页。——译者

性的。这些援助者受到各派的憎恨。他们驻兵在城外，城内则始终动荡不安。小阿列克塞由于引来拉丁人而为希腊人所厌恶，很快便成为一个新的乱党手下的牺牲品。他的一个亲戚，绰号“可恶的人”，亲手把他勒死，然后拿走作为帝国标志的红色高统靴。

(1204)十字军借口要为他们一手扶植的人复仇，便利用城内的混乱来大肆破坏。他们入城几乎没有遇到抵抗，杀死所有没有藏匿起来的人，疯狂而贪婪地肆意抢掠。〔历史学家〕尼西塔斯断言，仅法国领主们的掠夺物，估计共值20万法国古斤银子。教堂被抢劫一空。法国人在圣索菲亚教堂的神殿里同女人跳舞，博都安的军队中一个随军妓女坐在大主教座位上唱她那一行业的歌曲，这表明了这个民族从未改变的性格。希腊人在杀害他们的王公时往往祷告圣母，而法国人则在大教堂里一边抢掠财物，一边酗酒唱歌，抚摸少女。每个民族都有自己的性格。

584

君士坦丁堡被异族占领和洗劫，这是首次，而且是被立愿只是同异教徒作战的基督徒占领和洗劫的。

我们没有看到历史学者们大肆吹嘘的希腊火硝[①]曾起什么作用。如果是像人们所说的那样，那么使用它就会在陆上和海上都稳操胜券。如果这是类似我们的磷一类的东西，那的确可以保存在水中，但这样它就不起作用了。总之，尽管有此秘密武器，希腊人的几乎整个小亚细亚还是被土耳其人占领了，他们的其余地方，

① 古代拜占庭人用以对船只作战的火药，由硫磺、沥青、硝石等配成，可在水面燃烧。——译者

则被拉丁人夺走。

十字军中最强大的佛兰德伯爵博都安被选为皇帝。当时想当皇帝的有4个人。人们在索菲亚教堂的4个大圣餐杯里斟满了酒，摆在他们面前，其中只有指定给当选人喝的圣杯是经过祝圣的。博都安喝了酒，拿走了红色高统靴，被承认为皇帝。这个新的 585 篡位者对另一篡位者"可恶的人"判处从圆柱顶端推下摔死。可是其他十字军参加者瓜分了帝国。威尼斯人攫取了干地亚岛、伯罗奔尼撒以及弗里吉亚沿海没有被土耳其人侵占的几个城市，蒙费拉侯爵拿了帖撒利亚。这样，博都安自己就只有色雷斯和默西亚[①]。至于教皇，他至少在一段时间内得到了东方教会。教皇的这个收获以后可能具有一个王国的价值，因为君士坦丁堡不同于耶路撒冷。

因此，基督徒在他们的野蛮的十字军东征中，唯一的成果就是消灭了其他基督徒。这些摧毁了东罗马帝国的十字军本来可以比他们的先驱者更加容易得多地把土耳其人赶出亚洲的，因为撒拉丁的国家已陷于四分五裂之中。但是在这么多愿意去援助耶路撒冷的骑士中，只有少数在掠夺希腊人的财富时没有分享到什么的人渡海到叙利亚去。这少数人中有蒙福尔的西蒙[②]，他想在希腊和叙利亚得到一座城邦而并无所获，便率领一支十字军去攻打阿尔比教徒，以便用十字架的名义从其基督徒兄弟手中掠夺一些东西。

---

① 默西亚，东罗马帝国的省份，即古代色雷斯北部地区。——译者

② 蒙福尔的西蒙(1165—1218)，屠杀阿尔比教徒的十字军将领。——译者

科穆宁皇族中还有许多亲王大公在帝国覆亡时并没有丧失勇气。其中有一个人，也叫阿列克塞，他带着几条战船，逃往科尔基德。然后在那里，在黑海和高加索山脉之间，建立了一个小国，称为特雷布松[1]帝国——帝国这个词，就是这样地被滥用着。

狄奥多西·拉斯卡里斯[2]收复了尼西亚，利用阿拉伯人反对土耳其人，在比提尼亚地区定居下来。他也自封为皇帝，并选出了属于他的教会的一个大主教。另外有一些希腊人甚至与土耳其人联合起来，请求自己的宿敌保加利亚人[3]援助他们去攻打尚未享有征服果实的新皇帝佛兰德的博都安(1205)。博都安在安得里诺普[4]附近战败，被砍掉双臂双腿，然后被扔去喂了野兽。

586

这时移民的来源应当枯竭了，可是人们在思想上仍跃跃欲试。告解神甫命令苦修赎罪者到圣地去。每天从圣地传来的虚假的消息给人以虚假的希望。

1204年，一个名叫埃斯卢安的布列塔尼修士把一大批布列塔尼人带到叙利亚。匈牙利一个国王的遗孀跟几个妇女一道参加了十字军，相信欲升天堂非作此远行不可。这种瘟疫甚至传染到儿童。有几千个小孩由于相信"天主啊，您从儿童得到光荣"这句话，

① 特雷布松，土耳其城市，濒临黑海，特雷布松帝国的首都(1204—1461)。——译者

② 狄奥多西·拉斯卡里斯(1175—1222)尼西亚拜占庭帝国的创建者，1206—1222年在位。——译者

③ 保加利亚人，可能原为中亚突厥部落，6世纪时保加利亚人便不断攻击拜占庭帝国的多瑙河各省。10世纪至12世纪末，保加利亚人和拜占庭帝国之间不断发生抗争。——译者

④ 安得里诺普，土耳其欧洲部分的一个城市。——译者

由学监和修士带领离开父母。一部分儿童被他们的领队卖给了穆斯林,其余的死于贫困。

安条克国是基督徒在叙利亚保留的最大的王国。耶路撒冷王国除托勒玛依斯外,已不复存在。但是在西方有这样的看法,必须有一个耶路撒冷国王。由于名义上的国王埃梅里·德·吕西尼安已于1205年死亡,托勒玛依斯主教提议向法国请求派一个人当犹太国王。菲利普·奥古斯都任命香槟的布里埃纳家族的一个小房子弟〔约翰·德·布里埃纳〕为国王,此人几乎连产业都没有。这样选择的国王是个什么样的国王,可想而知。

这个名义国王和他的骑士们以及已经渡海的布列塔尼人,几个德国诸侯,一个奥地利公爵,匈牙利国王安德烈[1](随带一支相当精锐的军队),圣殿骑士团,医院骑士团,芒斯特[2]的主教和乌特勒支的主教,所有这些人,如果有一个领袖,还可以组成一支远征队伍,但他们一向缺乏的就是这个。

匈牙利国王退出以后,由一个荷兰伯爵担负起那么多国王和大公们所不能担负的事。基督徒似乎已接近复兴的时机。教皇特使给他们带来一批骑士,使他们增加了希望。陪同教皇特使前来的有波尔多的大主教,巴黎、里昂、奥顿、博韦等地的主教,还带着大批的部队。4000英国人,4000意大利人,举着各种战旗,纷纷来到。约翰·德·布里埃纳到达托勒玛依斯时几乎是孑然一身,这时却成为近10万士卒的首领。 587

① 安德烈二世(约1176—1235),1205—1235年为匈牙利国王。曾参加十字军东征。——译者

② 芒斯特,爱尔兰自由邦的一个省。——译者

著名的撒拉丁的兄弟撒法丁[①]不久前把埃及同他的其他城邦合并,把耶路撒冷剩余的城墙拆毁,耶路撒冷已成了毁坏殆尽的小镇。由于撒法丁在埃及似乎地位不稳,十字军认为可以夺取埃及。

从托勒玛依斯到尼罗河口路程很短。曾经运送过那么多基督徒的船只3天便把他们运到了古老的佩卢兹。

佩卢兹附近有一座达米埃塔城,该城建筑在靠近抵挡尼罗河泛滥的大堤。(1218)十字军在撒法丁快死时开始围城,并一直继续围攻到他死后。〔撒法丁死后〕他的长子梅莱丁[②]统治着埃及。有人说他爱法律、爱科学和爱安宁甚于爱战争。占据着半个叙利亚的大马士革苏丹科拉丁来援助他抵抗基督徒。围城延续两年,这成为欧洲、亚洲和非洲值得大书特书的事件。

圣弗朗索瓦此时已建立了他的修会,他亲自来到围城部队营地,自以为可以轻易地使梅莱丁苏丹改宗,便带着他的同道伊吕米纳兄弟向埃及人的营地走去。人们把他们抓住带到苏丹跟前。弗朗索瓦用意大利语向苏丹宣教。他向梅莱丁提议烧起一大堆火,梅莱丁的伊玛目为一方,弗朗索瓦和伊吕米纳为另一方,都纵身投入火中,看哪一方是真正的宗教。翻译把这个奇怪的建议向梅莱丁说明之后,梅莱丁笑着回答说他的教徒不是为了信仰而投入火中的人。弗朗索瓦建议独自一人投身火中。梅莱丁说,如果我接受这样的建议,那就显得是对自己的宗教有怀疑了。然后他善意地把弗朗索瓦打发走,认为此人不是个危险人物。

---

① 撒法丁,即阿迪勒·赛福丁,1199—1218年在位。欧洲人称他为撒法丁,阿拉伯文意为"宗教的宝剑"。——译者

② 梅莱丁,即卡米勒·穆罕默德,1218—1238年在位。——译者

宗教热情的力量如此巨大,以至于弗朗索瓦在埃及想投身火 588
堆使苏丹成为基督徒未能成功之后,便想去摩洛哥试一试。他首先乘船去西班牙,但因为病倒了,就派吉尔兄弟和4个同道去说服摩洛哥人改宗。这5个人乘船到达摩洛哥的得土安,在一辆大车上用意大利语布道。摩洛哥的统治者可怜他们,让他们乘船回西班牙。他们再次前往,又被送回。第三次又来,皇帝忍无可忍,在国务会议上判处他们死刑,并亲自砍了他们的头(1218)。按照迷信而又野蛮的习俗,摩洛哥皇帝是国中第一刽子手。摩洛哥所有的首领都自称是穆罕默德的后裔。在他们的帝国里,凡是被判处死刑的人都希望由皇帝来行刑,以期得到更圆满的赎罪。这种恶劣的风俗保存至今,以至于摩洛哥著名的皇帝穆莱·伊司马仪在其漫长的一生中亲手处决了将近1万人。

对圣弗朗索瓦的5个同道之死,至今每年在科因布拉[①]仍举行跟他们的奇遇同样怪异的纪念仪式。据说这些方济各会修士死后,尸体被运回欧洲,停在科因布拉的圣克鲁瓦教堂。以后青年男女们每年就在这些殉道者尸体运到的那天的晚上,从圣克鲁瓦教堂游行到方济各修会教堂。男青年只穿一条仅及臀部的短裤,妇女和姑娘们穿的裙子也很短。游行的路程很长,因此经常停歇。

(1220)达米埃塔终被攻陷,从而打开了征服埃及的通道。但是西班牙本笃会修士佩拉约·阿尔巴诺(他是教皇特使和枢机主教)却使进军埃及一事遭到失败。这位教皇特使主张,教皇是所有

---

① 科因布拉,葡萄牙科因布拉省省会。——译者

十字军的首领,代表教皇的人是十字军的无可争议的将军,耶路撒589冷国王是经教皇批准才成为国王的,所以在各个方面应当服从教皇特使。这些争执耽误了时间,因为要写信向罗马请示。教皇命令国王返回军营,听命于教皇特使。这位将军把军队摆在尼罗河两条支流之间,此时正是这条供养和保卫埃及的河流开始泛滥的时候。埃及苏丹打开闸门,水淹基督徒营地。(1221)一方面他焚毁基督徒的船只,另一方面,尼罗河河水上涨,大有淹没教皇特使的军队之势。这支军队面临着跟人们所描写的法老时代埃及人即将被大海淹没一样的情况。

同时代的人都承认,处于穷途末路的基督徒只得与苏丹谈判。结果他们归还了达米埃塔,发誓 8 年不与苏丹作战,然后返回腓尼基,而把国王约翰·德·布里埃纳留作人质。

基督徒这时只能寄希望于皇帝弗里德里希二世。约翰·德·布里埃纳获释后,把自己的女儿嫁给弗里德里希二世,并把自己在耶路撒冷王国的权力作为嫁妆给了他。

皇帝弗里德里希二世深知十字军的无用,但他必须顺应民情,避免教皇的攻击。我认为他是运用正确策略的典范。他一方面与教皇周旋,另一方面与梅莱丁苏丹谈判。条约签订后,他动身前往巴勒斯坦,但只带一些扈从,而不是带一支军队。他一到耶路撒冷便公布条约,其中规定耶路撒冷、拿撒勒和若干村庄都已让给了他。他使人在欧洲四处传播他兵不血刃收复了圣地。人们责备他在条约中同意在耶路撒冷留下一座清真寺。这个城市的大主教把他看作不信神的人,但在其他地方,他都被视为善于治国的君主。

当我们阅读这个时期的历史时,应当承认,写小说的人不太可能超出事实所提供的内容恣意想象。如果我们仅仅看到,几年以前,一个佛兰德伯爵立愿前往圣地,而在半路上却夺取了君士坦丁堡帝国,这是不够的。如果仅仅知道香槟的约翰·德·布里埃纳成为耶路撒冷国王以后差一点征服了埃及,这也是不够的。我们还要看到,就是这个约翰·德·布里埃纳在成为失国之君后,居然几乎是单身匹马地前往"援救"君士坦丁堡。他到达时,正是帝位空缺期间,于是人们把他选为皇帝(1224)。他的继承者博都安二世是君士坦丁堡末代拉丁皇帝,一直受到希腊人的压抑,他手持教皇诏书,四处奔波,央求欧洲所有君主援助,但都没有结果。当时欧洲君主都不在自己的国家:西方的皇帝奔赴圣地,教皇一直呆在法国,而国王们正准备前往巴勒斯坦。 590

那瓦尔国王、香槟的蒂博[①]——他以钟情〔路易八世的〕王后布朗施和写作诗歌而闻名——也是当时乘船前往巴勒斯坦的一个(1240)。他当年便返回本国,因此他是幸运的。有大约70个法国骑士想跟他一道一显身手,却全部被俘,送到大开罗,献交梅莱丁的侄子撒列哈·奈只打[②]。这个侄子继承了伯父的王位,也继承了伯父的德行,对待他们十分人道,只要了少量赎金就让他们返回祖国。

在这时期,耶路撒冷土地已经既不属于叙利亚人,也不属于埃及人;既不归基督徒,也不归穆斯林所有。一场史无前例的大变革

① 蒂博(1201—1253),香槟伯爵,那瓦尔国王,称蒂博一世。——译者

② 撒列哈·奈只打,埃及阿尤比王朝的苏丹,1240—1249年在位。——译者

使亚洲大部分地方改变了面貌。成吉思汗率领鞑靼人越高加索山脉、托罗斯山脉、伊玛乌斯山脉而来。一些居民望风而逃,宛如被更加可怕的动物赶出巢穴的猛兽,向被抛弃的土地扑去。

(1244)呼罗珊[①]的居民——人们称之为花剌子模[②]人——被鞑靼人驱赶,便奔向叙利亚,就像4世纪时哥特人据说因被斯基泰人驱赶,便进犯罗马帝国一样。这些崇拜偶像的花剌子模人杀死了耶路撒冷所有剩下的土耳其人、基督徒和犹太人。残存于安条克、提尔、西顿以及叙利亚沿海地区的基督徒就暂时搁置彼此之间的纠纷,共同抵抗新来的强盗。

591

这些基督徒于是与大马士革苏丹联合起来。圣殿骑士团、约翰骑士团[③]、条顿骑士团都是武装的守卫部队。欧洲还不断提供一些志愿军。总之,凡是可能聚集的力量都用来抗击花剌子模人了。十字军遭到彻底失败,但他们的灾难并未到此为止。继花剌子模人之后,新的土耳其人接踵而来,蹂躏了叙利亚的沿海地区,把几乎所有余下的骑士全部消灭。但是这股洪流很快就过去了,还是把沿海城市留给了基督徒。

拉丁人藏匿在滨海的城市中,陷于孤立无援之境,他们的内讧更增加了他们的困难。安条克的大公们只忙于跟亚美尼亚的某些基督徒作战。威尼斯人、热那亚人、比萨人各树一帜,彼此争夺着托勒玛依斯城。圣殿骑士团和约翰骑士团则争夺一切。宗教狂热

① 呼罗珊,古波斯东北部地区。——译者

② 花剌子模,中亚细亚阿姆河下游古国。——译者

③ 即医院骑士团,因医院骑士团起源于设在耶路撒冷施洗约翰教堂附近为朝圣者服务的医院,又称约翰骑士团。——译者

已经冷却的欧洲不再派出武装的朝圣者了。东方基督徒的希望熄灭了，这时，圣路易又举行了最后一次十字军东征。

第五十八章

圣路易;他的政绩;他的十字军东征;他的战船的数目;他的费用开支;他的德行;他的鲁莽;他的不幸遭遇

592 路易九世[①]立志要改革欧洲——如果欧洲能够改革的话;要使法国取得胜利,政治清明;要使自己在各方面成为模范人物。他那种隐修士式的虔诚并没有妨碍他具有当国王的品德。他很俭朴,这也不妨碍他慷慨大方。他能把深远的谋略和公正的判断协调起来。而且可能他是唯一值得这样称颂的君主:议事审慎而坚定,作战勇猛而不争躁。他有同情心,就像他从来是个不幸者似的。世人没有比他德行更完备的了。

他与他的母亲、善于治理国家的摄政母后一道,革除了教士司法权过大的弊端。教士要求司法官员查封任何一个被绝罚者的财产,而不问绝罚处分是否公正。国王极其明智地把任何人均应服

① 路易九世,又称圣路易(1214—1270),法国国王,1226—1270年在位。——译者

从的民法与只属于道义范围的教会法规区别开来,不让王国的法律受制于成为流弊的绝罚处分。他从开始执政时起便约束主教和世俗人士的野心,使之各安其分,接着他镇压了布列塔尼的乱党。他在格雷戈里九世的越轨行动和皇帝弗里德里希二世的报复行为之间保持着谨慎的中立。

他原已有十分大的领地,又购置了一些土地。当时法国国王 593 的收入来自他们自己的产业,而不是人民的产业。国王的强盛靠厉行节约,犹如一个普通领主。

这样的施政使他有财力招募大量的军队以对抗英国国王亨利三世以及与英国联合的法国的属国。亨利三世不如他富有,又不为英国人所服从,因此既缺乏精良的军队,也没有做好准备。路易两次把他打败,尤其是普瓦图的塔依堡①之战,英国国王狼狈败逃。这场战争之后签订了有效的和约(1242)。法国的封臣归顺国王,不复叛离。国王还迫使英国国王偿付5000英镑作为战费赔款。

他如此行事之时,年龄不过24岁,而且他的性格决定了他不会受命运的摆布。根据这一切,我们就会看到,如果他呆在自己的祖国,会做出什么样的事业。然而法国却正是由于他的本应造福世界的品德而遭受不幸,使我们为之扼腕叹息。

1244年,路易忽然得了一种急病,据说,他在昏睡状态中,听到一个声音命令他拿起十字架去攻打异教徒。他刚刚能够说话便立誓参加十字军。王太后、王后、枢密大臣和所有他身边的人,都

① 塔依堡,法国夏朗德滨海省一地名。——译者

感觉出这个不祥的誓愿的危险。巴黎主教也向他指出后果堪虞，但是路易把这种誓愿看作不允许解脱的神圣的束缚。他为这次远征准备了4年。(1248)最后他把王国留给他母亲去治理，自己带着妻子和3个弟弟启程，弟弟们的妻子也随军出发。几乎法国所有的骑士都陪同远征。军中有3000个方旗骑士。满载着王族和士兵的庞大船队一部分从马赛出发，另一部分则从今天已不是港口的埃格莫特启航。

运兵的大圆底船大部分是在法国各港口建造，共1800艘。现594在一个法国国王不可能完成这样的军备，因为现在木材稀少得无法比拟，各种费用相应增加，而且要建造必不可少的大炮，开支就更加浩大，军备建设就困难得多。

根据圣路易的开支帐目，我们可以看到，这次十字军东征耗费了法国多少财力。他付给有30个骑士的瓦勒里领主8000利弗，相当于现在的146000利弗。他的陆军司令有15个骑士，得3000利弗。兰斯大主教和朗格勒主教各带领15个骑士，各得4000利弗。由国王供食的骑士共有162人。这些开支和准备工作耗资巨大。

如果十字军的狂热和对誓言的虔诚没有使路易丧失倾听理智的声音的美德，那么他不仅会看到他对国家所造成的灾难，而且会看到，这种在他看来是正当的备战实际上是极其不义的行为。

即使这个计划仅仅是要使法国人占有耶路撒冷这块贫瘠的地方，他们也没有丝毫权利这样做。何况他们是去攻打埃及苏丹，年迈而贤明的撒列哈·奈只打——他肯定跟法国国王不存在任何纠纷。撒列哈是穆斯林，这便是攻打他的唯一口实。但是不能因为

埃及遵循穆罕默德的教义便有理由使埃及生灵涂炭，正如今天不能因为中国坚信孔子的伦理观念，便对中国发动战争一样。

路易的船队停泊在塞浦路斯岛，该岛国王加入了他的队伍。他们在埃及靠岸。当时的情况是，埃及苏丹并不占有耶路撒冷，巴勒斯坦正遭受花剌子模人的蹂躏，叙利亚苏丹把这块不幸的地方丢弃给他们；巴格达的哈里发始终得到承认但毫无权力，根本不参与这些战争；基督徒还剩下托勒玛依斯、提尔、安条克、的黎波里。他们彼此分裂，使他们一直有被土耳其苏丹和花剌子模人消灭的危险。

在这种情况下，不知道为什么法国国王要选择埃及作为他的战 595 争舞台。年迈的撒列哈正在患病，请求讲和，但被拒绝。路易得到来自法国的新的增援，手下共有 6 万名士卒，他受到人们的服从和尊敬，总以为敌人已经战败，埃及苏丹行将就木。谁不认为埃及、然后接着便是叙利亚即将被征服呢？然而这支强大的军队一半死于疾病，另一半在曼苏拉[①]附近被打败。圣路易的弟弟阿图瓦的罗伯尔被杀死(1250)；他和他的另外两个弟弟安茹伯爵和普瓦蒂埃伯爵被俘。此时统治埃及的已非撒列哈，而是他的儿子突兰沙[②]。这个新的苏丹当然可以说是宽宏大量，因为国王路易给他 100 万金币作为自己和别的俘虏的赎金，突兰沙把 1/5 还给了他。

这个苏丹被马穆鲁克杀死，而这支卫队却正是他父亲过去建立的。当时政府两派相争，这可能对基督徒〔的议和〕是不利的。

---

① 曼苏拉，下埃及的城市。——译者

② 突兰沙，埃及国王，1250 年即位，旋被马穆鲁克首领艾伊贝克杀死。——译者

但是埃及国事会议继续与国王谈判。根据〔历史学者〕儒安维尔的叙述,埃米尔们在一次会议上甚至提议选择路易作他们的苏丹。

儒安维尔跟国王一道被俘。像他这样的人所叙述之事无疑是有分量的。但是我们要想一想,一个人在一座兵营,一所房子里,根本就不可能知道邻近兵营里发生的事情。一些穆斯林居然会想让一个不了解他们的语言习惯、厌恶他们的宗教、只能被他们看作外族强盗头子的敌对的基督徒当国王,这是多么不可能的事!下面我们将看到,儒安维尔只不过叙述了一个民间的传说而已。听到什么就如实地说什么,这往往就是出于好心而介绍了一些至少是值得怀疑的事。但是我们手头没有儒安维尔的书,有的只是在弗朗索瓦一世[①]时代翻译的一篇很难懂的文章的不忠实的译文。[②]

596　史学家关于穆斯林如何对待俘虏的说法人言人殊,无法协调。有的说,穆斯林让俘虏一个个从囚牢中出来,问他们是否愿意否定耶稣基督,凡是坚持信仰基督教的人都被他们砍了头。

另外又有人说,有一个老埃米尔通过翻译问俘虏是否信仰耶稣基督,俘虏们说他们信仰耶稣基督,这个埃米尔就说:"你们放心,既然耶稣是为你们而死,而且他会复活,他一定会拯救你们。"

这两种说法似乎有点互相矛盾,更为矛盾的是这些埃米尔既要杀死俘虏,又想从俘虏身上得到赎金。

此外,这些埃米尔只索取80万金币——这是他们的苏丹自愿减少的数目——作为俘虏的赎金,而且当根据条约,驻扎在达米埃

---

① 弗朗索瓦一世(1497—1574),法国国王1515—1574年在位。——译者

② 儒安维尔的手稿于1760年发现,1761年由默洛等人出版,可能伏尔泰没有看到这本书。——原编者

塔的法国军队交还这座城市时，人们没有见到胜利者有丝毫侮辱妇女的行为。他们恭敬地让王后和她的妯娌们离去。这并不是说所有的穆斯林士兵都是温和的。在任何国家里，一般平民都是粗暴的，无疑有许多强暴行为，有许多俘虏被虐待被杀害。我承认，若说穆斯林没有大量杀死这些从欧洲的港口毫无道理地前来蹂躏埃及土地的外族人，那才是怪事哩！

圣路易被释放后，带着残余的船只和军队退回巴勒斯坦，在那里住了将近4年。他没有返回法国，而是去访问拿撒勒，最后只是在他的母亲王太后布朗施死后才回到自己的祖国，而且他回去是为了准备一次新的十字军东征。

他在巴黎逗留了一个时期，继续取得了利益和光荣。他获得 597 了人们只给予有道德的君主的荣誉。英国国王亨利三世和大贵族们选择他作他们的纠纷的仲裁者。他以君主身分进行裁决，尽管这个对亨利三世有利的裁决未能平息英国的动乱，但它至少向欧洲表明，人们不管怎样，总是尊重德行的。他的兄弟安茹伯爵由于路易的声望及王国的良好秩序，被教皇选定为西西里国王，而伯爵本人是不配享有这个地位的。

此时，路易买得了那慕尔[1]、佩罗纳[2]、阿弗朗什、莫尔塔尼[3]、佩尔什[4]等地方，从而扩大了他的领地。他有可能夺取英国国王们在法国所拥有的一切，亨利三世和他的大贵族们的纠纷给他提

① 那慕尔，比利时那慕尔省省会。——译者

② 佩罗纳，法国索姆省一地名，在索姆河畔。——译者

③ 莫尔塔尼，法国旺代省一城市。——译者

④ 佩尔什，13世纪法国公爵领地。——译者

供了这种方便,但是他要公正而不要侵占。他让他们拥有吉埃纳、佩里戈尔[①]、利穆赞[②],但是他使他们永远放弃已由菲利普·奥古斯都并归王室所有的都兰、普瓦图、诺曼底。这样,他就有了威望,使和平得到了巩固。

路易第一个建立了上诉法庭。受大贵族领地法官独断专横的判决之害的臣民,从此可以向国王的四大代理执法官上诉。在路易治下,识字的人开始被允许在高等法院旁听,而在这些法庭上,从来都是由很少会读书识字的骑士们来决定公民的命运的。他颁发了著名的基本法诏书[③]——如果这个诏书果真是由他制定的话——限制了罗马教廷的权力,保留了往日被称为加立甘教会[④]的自由的权利,从而显示出他除了具有一个教徒的虔诚之外,还具有一个国王的英明果断。

总之,他在法国的13年弥补了他远离邦家所造成的损失。但是他对十字军东征的热情牵引着他,教皇们的怂恿鼓励着他。教皇克雷门四世同意他向僧侣征收3年什一税。他终于再次出征,兵力与前次大致相当。由教皇封为西西里国王的他的兄弟查理·安茹随行。但这次他显示虔诚的场所和用兵的方向不再是巴勒斯598坦,也不再是埃及了。他命令他的舰队驶往突尼斯。

叙利亚的基督徒已不是早期定居于安条克和提尔的法兰克人

---

① 佩里戈尔,法国一古地名,在吉埃纳北边,现为多尔多涅省和洛特-加龙省的一部分。——译者

② 利穆赞,法国古省名,现为科雷兹省和上维埃纳省。——译者

③ 法国封建时代限制罗马教廷权力、维护加立甘教会自主权的、由国王颁布的国事诏书。其中规定罗马教廷不得以任何方式将税收强加于法国教会。——译者

④ 加立甘教会,即法国天主教会,对罗马教廷有某种独立性。——译者

的后裔，而是叙利亚人、亚美尼亚人和欧洲人混杂的一代。人们称他们为普兰人。这些缺乏活力的残存者大部分都归顺了埃及人。基督徒拥有的设防城市只有提尔和托勒玛依斯。

在某种意义上可以比之于马穆鲁克卫队的那些圣殿骑士团修士和医院骑士团修士，就在这些城市里残酷地互相火并，以至于在这些武装修士的一场战斗中，没有一个圣殿骑士团骑士活下来。

叙利亚沿海的一些混血儿的情况与圣路易远征突尼斯之间有什么联系呢？路易的兄弟、那不勒斯和西西里国王查理·安茹是一个野心勃勃、残酷而自私的人，他利用路易的质朴和英勇来为他的野心服务。他硬说突尼斯国王欠他几年的年贡，他想成为这个地方的主人，而圣路易——所有的历史学家都这样称呼他，我不知其根据何在——则希望能使突尼斯国王改宗。多么奇怪的争取这位伊斯兰教徒改皈基督教的方式！于是路易在迦太基的废墟附近对他的国家进行武装袭击。

但是国王很快便被汇集起来的摩尔人包围在自己的兵营中。在远征埃及时由于迁徙异地的部属纵欲无度和气候变化而在军中引起的那些疾病，如今又蔓延在迦太基兵营中。他被俘期间在达米埃塔生的一个儿子，在突尼斯城下死于这种传染病，最后，国王也得了这种病，他叫人把自己放在灰上；带着一个修士的虔诚的心和一个伟人的勇敢精神死去，享年55岁(1270)。一个基督徒国王来到迦太基的废墟——从前迪东[1]带来叙利亚人诸神的地方 599

① 迪东，传说中的人物，一名爱利莎，提尔国王穆托之女。传说她在丈夫被杀后带了许多提尔人逃到非洲，建立起后来的迦太基。——译者

——,因为攻打穆斯林而死去,这是命运捉弄人的一个不算小的例子。路易刚去世,他的兄弟西西里国王便来到了。他们跟摩尔人媾和,并把残存的基督徒带回欧洲。

在圣路易的两次远征中,牺牲者不少于10万人。加上红胡子弗里德里希的15万人,菲利普·奥古斯都和理查东征时的30万人,约翰·德·布里埃纳时代的至少20万人,再算上已经渡海到亚洲的16万十字军战士;别忘了还有死于远征君士坦丁堡和死于继这场革命之后的历次战争中的人,那么,不算十字军对北方和对阿尔比教徒的讨伐,我们发现,葬身东方坟墓的欧洲人共达200余万人。

好几个国家因此人口锐减,民穷财尽。儒安维尔曾明确地表示,他不愿陪同路易举行第二次十字军东征,因为他已无能为力,第一次东征已使他丧失了全部的领地。

圣路易的赎金花了80万金币,约合今天(1778)的流通货币900万〔利弗〕。如果死于东方的200万人每人带100法郎,即当时的100多个苏,那么这就又损失了2亿利弗。热那亚人,比萨人,尤其是威尼斯人因此发了大财,但法国、英国、德国却搞得穷困不堪了。

有人说法国国王在这几次十字军东征中赚了一大笔钱,因为圣路易买下破落领主的土地而增加了领地。但他的领地是靠他13年在巴黎逗留期间节约所得增加起来的。

600 东征西讨所带来的唯一好处,就是有些小市镇向领主买得了自由。由于采邑拥有者的破产,市镇的力量有所壮大。逐渐地,这些市镇能够为自己的利益而劳动、经商,从事以前因受奴役而消失

了的艺术和贸易活动。

但是,少数居住于叙利亚沿海地区的混血儿基督徒不久便被消灭,或者受人奴役。他们主要的避难地托勒玛依斯,实际上不过是个以作恶闻名的强盗窝,不能抵挡埃及苏丹麦列克·艾什赖弗[①]的军队。这位苏丹于1291年攻占该城,提尔和西顿向他投降。最后,到13世纪末,在亚洲,基督徒移民的明显痕迹就荡然无存了。

① 麦列克·艾什赖弗,埃及伯海里王朝的第八个苏丹,1290—1293年在位。——译者

第五十九章

十字军占领君士坦丁堡(续);当时希腊帝国的情况

601 正如我们已经看到的,法国的封建制度产生了许多征服者。一个法国的大贵族、诺曼底公爵征服了英国;一些普通贵族征服了西西里;在十字军中,法国的一些领主曾经在一个时期拥有安条克和耶路撒冷;最后,法国贵族、佛兰德伯爵博都安占领了君士坦丁堡。我们看到了亚洲的伊斯兰教徒把尼西亚让给弃城而逃的希腊皇帝。这些伊斯兰教徒又跟希腊人联合起来反对他们的共同敌人法兰克人和拉丁人。而在这期间,鞑靼人侵入亚洲〔西部〕和欧洲,使得穆斯林不可能去压迫这些希腊人。成为君士坦丁堡主人的法兰克人选出他们的皇帝,由教皇加以确认。

(1216)出身于法兰西家族的奥塞尔伯爵彼埃尔·德·库特纳[①]在被选为皇帝之后,在罗马,由教皇霍诺里乌斯三世[②]加冕祝圣。教皇们当时因东西罗马帝国均由他授与而趾高气扬。我们已经看

---

① 即库特纳二世,东罗马帝国的拉丁人皇帝(1217),法国路易六世之孙。——译者

② 霍诺里乌斯三世(? —1227),教皇,1212—1227年在位。——译者

到[1],他们对西罗马帝国拥有的权利意味着什么,而这种〔控制帝国的〕野心又使人们付出了多少血的代价。至于东罗马帝国,它那时只拥有君士坦丁堡,一部分色雷斯和帖撒利亚。拉丁人大主教尽管从属于教皇,却认为只能由他来为主人加冕。时而住在尼西亚、时而住在安得里诺普尔的希腊人大主教既斥责拉丁人皇帝,也 602 斥责这个教会的大主教,甚至斥责教皇本人。君士坦丁堡的拉丁帝国[2]是如此弱小,以至于彼埃尔·德·库特纳从罗马回国时,还是落入了希腊人之手。而在他死后,他的继承者们确切地说只不过拥有君士坦丁堡城和属于该城的属地而已。一些法国人占有阿卡亚,威尼斯人则占有摩里亚[3]。

往日那么富有的君士坦丁堡如今变得如此贫穷,以至于博都安二世(我简直难以把他称为皇帝)把耶稣基督的荆冠、婴儿服、袍子、毛巾以及那个十字架的许多小片抵押给威尼斯人来换取几个钱。圣路易又从威尼斯手中赎回这些抵押品,把它们跟其他一些圣物一道存放在巴黎的圣夏佩尔教堂[4],存放这些圣物只是证明虔诚之心,而并不表明对历史人物的认识。

1245年,博都安二世参加了教皇英诺森四世如此郑重地对弗里德里希二世判处绝罚的里昂公会议。博都安二世在会上徒劳地恳求组织十字军进行援助,而当他回到君士坦丁堡时,只看到该城

---

① 参阅本书第32章。——译者

② 1204年参加第四次十字军东征的西欧封建主在被占领的东罗马帝国土地上建立的帝国,称为拉丁帝国。1261年,巴列奥家族推翻了拉丁帝国,恢复了东罗马帝国。——译者

③ 摩里亚,希腊南部地区,即伯罗奔尼撒。——译者

④ 圣夏佩尔教堂,圣路易时代建于巴黎的哥特式建筑物。——译者

终于又回到合法占有者希腊人手中。米海尔·巴列奥——他是皇帝,同时又是年轻的皇帝拉斯卡里斯[1]的监护人——通过里应外合而收复了这个城市。博都安逃到法国(1261),靠着把他的那慕尔公爵领地卖给法国国王圣路易的钱过活。十字军的这个拉丁帝国就这样完结了。

希腊人把他们的风俗习惯带回他们的帝国。剜去双目的做法重新兴行。米海尔·巴列奥首先以使他的被监护人〔拉斯卡里斯〕失明并剥夺其自由而出名。从前人们剜眼使用的是一块炽热的金属片,米海尔则使用滚烫的醋。这种习惯保存下来,因为一种习俗总是一直渗入到各种罪行之中。

巴列奥后来又使他的大主教和他的主教们庄严地赦免了他的暴行,据说他们在这赦罪仪式上流下了欢乐的眼泪。巴列奥捶胸顿足请求上帝原谅,但就是不肯释放他的被监护者和他的同朝皇帝。

603 当我说迷信随着希腊人回到君士坦丁堡时,我只想举1284年发生之事为证。此时整个帝国因两个大主教而分裂。皇帝命令双方在圣索菲亚教堂各自向上帝提出一份申述理由的备忘录,把它扔到一盆圣火中,说是这样上帝便会表示其意旨。结果神的意旨仅仅是把两张纸烧成灰烬,而把希腊人抛弃在宗教纠纷中。

然而东罗马帝国还是恢复了一点生机。十字军东征前,希腊并入帝国,但帝国失去了差不多整个小亚细亚和叙利亚。十字军

---

① 指尼西亚东罗马帝国皇帝约翰四世拉斯卡里斯,1258—1261年在位。他8岁就位。米海尔·巴列奥先是摄政,后自立为皇帝,1258年12月加冕为约翰的同朝皇帝。——译者

东征后，希腊从帝国分离出来，帝国在小亚细亚只剩下一小部分，不过在欧洲方面，其领土还一直伸展到贝尔格莱德。

这个帝国的其余地方均由一些新国家所占有。埃及成为先是奴隶以后是征服者的马穆鲁克部队的猎物。这是一些从黑海北岸各地招募来的士兵，这种新式强盗早在圣路易被俘时便已存在了。

在这 13 世纪，哈里发即将消灭，君士坦丁堡帝国也接近末日。20 个新的篡位者从四面八方支解了穆罕默德创立的君主国，尽管他们依然信奉着穆罕默德的宗教。最后被称为阿拔斯王朝的巴比伦哈里发被成吉思汗家族彻底消灭了。

这样在十二三世纪，整个东半球战乱连绵不断。各民族大规模移民，互相奔袭，最后逐步建立了一些大帝国。当十字军猛攻叙利亚时，土耳其人正逐步削弱阿拉伯人。最后出现了鞑靼人，向土耳其人、阿拉伯人、印度人、中国人猛扑过来。这些鞑靼人在成吉思汗及其子孙的率领下改变了整个大亚细亚的面貌。与此同时，小亚细亚和叙利亚则成了法兰克人和萨拉森人的坟墓。

第六十章

东方和成吉思汗

604　在波斯以远，在吉翁河[①]和奥克苏斯河一带，一个新的帝国在哈里发的旧址上形成了，我们因其征服者的名字的音讹而把该帝国称为卡里子模或花剌子模。12 世纪末和 13 世纪初，当鞑靼人大举入侵许多国家时，苏丹摩呵末[②]统治着这个帝国。摩呵末是花剌子模人，他统治着从古称米地的伊拉克腹地到粟特，深入到鞑靼人国家的大片地方。除此之外，他还拥有印度的一部分，因此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君主之一。但是他始终承认哈里发，尽管他把哈里发剥夺得只剩下巴格达。

从托罗斯山脉和高加索山脉的东侧，到里海以东，从伏尔加河到中国，北面直至北极圈，是古代斯基泰人的广大地区。这些斯基泰人以后根据其最强大的一个国王塔塔儿汗的名字被称为塔塔儿人，而我们则称之为鞑靼人。这些地方似乎在远古时代便有人居住，但几乎从来没有建造城市。像贝杜因阿拉伯人一样，大自然赋

---

① 吉翁河即阿布加齐的吉洪河。——译者

② 摩呵末（？—1220），花剌子模统治者，1200—1220 年在位，占有阿富汗及波斯大部地区。1218—1220 年，成吉思汗率军进攻该地，摩呵末失败逃亡。——译者

予这些民族对自由和流浪生活的爱好,使他们总是把城市视为囚牢,他们说,是国王们把奴隶关在城市这个监牢里。

他们无休止地奔波,不得不过简朴的生活,在帐篷里,在大车 605 上,在露天的地上,都得不到好好的休息,所以一代一代长得结实粗壮,能吃苦耐劳。他们就像繁殖过多的猛兽,扑向远离其巢穴的地方:时而袭击帕拉斯-默奥提斯,例如在5世纪时驱赶那地方的居民,使之逃奔罗马帝国;时而向东、向南,侵入亚美尼亚和波斯;时而转向中国,直至印度。这样,这一大群愚昧无知、尚武好战的人大量涌入我们的几乎整个半球。现在居住于这些荒漠中的人,都没有任何知识,只知道他们的祖先曾经征服过世界各地。

每个游牧部落或氏族都有酋长,而若干酋长则聚集于一个汗的领导之下。与达赖喇嘛邻近的氏族崇拜达赖喇嘛,这种崇拜主要表现为呈献微薄的贡物。其他氏族的全部宗教信仰就是每年一次向天神献祭几个动物。没听说他们曾杀人祭神,也没听说他们相信魔鬼这种作恶而又强有力的东西。流浪生活所引起的匮乏与劳顿,也使得他们不存在由于游手好闲而产生的许多迷信行为。他们的缺点只是随艰苦野蛮的生活俱来的粗暴性,而正是这种缺点把他们造就成为征服者。

关于这些鞑靼人在十二三世纪掀起的翻天覆地变化的根源,我所能收集到的确凿事实,就是在中国东部,蒙古人或莫卧儿人的部落拥有较好的铁矿,他们制造铁器,并因此而成为拥有其他一切东西的人的主人。成吉思汗的祖父卡尔汗或加萨尔汗[①]率领这些

---

① 成吉思汗的祖父属于孛儿只斤·乞颜族,他的名字在我国史书上译为八哩丹。此处原文作 Cal-Kan ou Gasar-Kan,不可考。——译者

比其他人更加骁勇善战、装备更加优良的部族，迫使一些邻族成为他的附庸，建立了一种可以在到处迁徙的、不受束缚的部族中存在的君主制。他的儿子——欧洲历史学家称为俾苏卡[①]——巩固了这种新生的统治形式，最后成吉思汗则把这种统治扩展到欧亚大陆的大部分地方。

606 在这些地方和中国之间有一个强大的国家，这个帝国是个汗国，这个汗的祖先放弃了鞑靼人的流浪生活，而仿效中国人建造了城市。他甚至在欧洲都很有名，人们最初把他称为普雷特尔－约翰(Prêtre-Jean)[②]。一些评论家企图证明这个名字的正确拼写法应为普雷特－约翰(Prête-Jean)，但不管把他称为普雷特，还是普雷特尔，都是毫无道理的。

他的首都的名声传遍亚洲，因而引起了亚美尼亚商人的贪欲，这倒是真实的。这些商人属于以前的聂斯脱利教派。他们中的一些教士跟他们一道外出经商。而且，为了在当时正在叙利亚作战的那些基督徒君主面前抬高身价，他们声称他们已使鞑靼人最强大的汗改信基督教；说他们给他取名为约翰；说这位约翰甚至愿意接受圣职。这便是在以前有关十字军东征的历史中使长老约翰如此著名的那个奇谈。然后人们便去埃塞俄比亚寻找这位长老约翰，把这个名称给予一个半为离教的基督徒、半为犹太教徒的黑人

① 俾苏卡，成吉思汗的父亲的名字，在我国史书上译为也速该；西方称为Yisougai 此处原文作 Pisouca，疑有误。——译者

② 普雷特尔(Prêtre)即教士或长老，Le Prêtre Jean 通译为“长老约翰”。中世纪西方盛传蒙古草原有一个信奉基督教(聂斯脱利教，即景教)的国君，名为 Prêtre Jean，一般指我国辽金时信奉景教的名叫罕的克烈部族王。该部族与成吉思汗由联盟而对立，后为成吉思汗所败，1203 年并入蒙古。——译者

君主。但是鞑靼人长老约翰在一次大战役中被成吉思的军队战败身亡。战胜者夺取了他的土地，并被选为所有鞑靼诸族的君主，取名成吉思汗，意为众王之王，或大汗。他从前名为铁木真。似乎鞑靼人的汗习惯于在春天召开议事大会，称为忽里勒台[①]。这些会议，谁知道是不是同我们的在三月和五月召开的民众大会同出一源？

成吉思汗在大会上宣布只许相信一个上帝，不许因宗教信仰而迫害任何人。可靠的证据是，他的附庸们的宗教信仰并不相同。〔成吉思汗〕建立了严格的军阶：牌子头、百户、千户、万户[②]，再上面是将军，全都要从事每日的劳务；凡不参加作战的人，每周都得为大汗干一天活。严禁通奸，但允许多妻。只有一个地方允许居 607 民保留让女人陪来客睡觉的习俗。严禁巫术，违者处死。我们曾经看到[③]，查理曼对此只处以罚款。但是由此产生的结果却是日耳曼人、法兰克人和鞑靼人都一样地相信巫师术士的法力。在这蛮族王公的大会上，成吉思汗使人玩弄手段，这是我们在世界历史上经常看到有人使用的：一位先知预言成吉思汗将成为世界的主人，于是他和他的臣属互相鼓励要为实现这一预言而努力。

撰写成吉思汗征服史——此书已由宋君荣神父译成法文——的一位中国作者说鞑靼人根本不会写字。从阿尔汉格尔[④]直至长

① 忽里勒台，蒙古语，意为“大集会”。——译者

② 蒙古军阶：统领十人的称牌子头，统领百人的称百户，统领千人的称千户，统领万人的称万户。——译者

③ 参阅本书第17章。——译者

④ 阿尔汉格尔，今阿尔汉格尔斯克，白海港市。——译者

城以北各地的人,同克尔特人、布列塔尼人、日耳曼人、斯堪的纳维亚人,以及非洲阿特拉斯山脉以南的各民族一样,那时都是不会书写的。把一种语言的所有语音和头脑中的一切思想传给后代是发达社会的一大优越性,只有几个极其开化的民族才能做到,而且就是在这些民族中,从来也不是普遍能做到。鞑靼人的法律是由口头传布的,没有任何表意符号使之永志不忘。成吉思汗的使其士兵成为英雄的一项新法律便是这样发布的。他命令,凡在战斗中听到战友呼救不去援助反而逃跑者处以死罪。(1214)他很快便成为伏尔加河和中国长城之间所有地方的主人,终于向当时被称为卡泰(Cathay)[①]的古老帝国进攻,占领了北部卡泰的都城汗八里[②],就是我们今天称为北京的这座城市。在成为半个中国的主人以后,他又征服了高丽。

608 即使是一个有闲情逸趣写传奇故事的人也不敢想象,一个君主竟从地球最东部的高丽出发,把战争带到波斯和印度。而成吉思汗正是这样做的。

巴格达的哈里发纳赛尔轻率地向他求援。当时的哈里发的处境,我们已经看到,就同处于宫相淫威下的法国懒王们一样,土耳其人就是哈里发的宫相。

属于花剌子模家族的苏丹摩呵末当时是几乎整个波斯的主人,一向孱弱不堪的亚美尼亚向他纳贡。最后,摩呵末想把哈里发纳赛尔有名无实的头衔也剥夺掉,纳赛尔便把成吉思汗引入

① Cathay是中世纪西方人对中国的一个称呼,见于意大利诗人阿里奥斯托所作《愤怒的罗兰》;一说俄国人称中国为Китай与此有关。——译者

② 汗八里即我国元朝的大都。——译者

波斯。

当时这个鞑靼征服者60岁,他看来既会打仗,也会统治。没有一个伟大的征服者不是伟大的政治家,成吉思汗的一生便是证据之一。一个征服者是一个得心应手地、灵活地用自己的头脑支使别人的手臂的人。成吉思汗对已经占领的那一部分中国统治得这样巧妙,以至于他不在的时候,也没有发生叛乱。而且他治家有方,所以他的4个儿子——他把他们封为4个副将——几乎一直是竞相尽力为他效劳,成为他夺取胜利的工具。

我们在欧洲进行的战斗,同几次在亚洲进行的战斗比起来,就好像只是一些小接触。摩诃末率领40万人,在兀答剌儿城附近渡过药杀水[①]迎击成吉思汗,在北纬42度的广阔平原上,与成吉思汗及其4个儿子率领的70万[②]鞑靼大军交锋。结果伊 609 斯兰教徒被打败,兀答剌儿被占领。攻城时使用了破城槌,似乎这个战争工具跟弓箭一样,是几乎所有民族的一种自然发明。

胜利者从奥克苏斯河西岸地区向布哈拉[③]进发。这个城市由于贸易发达,织造布匹,特别是由于土耳其苏丹向阿拉伯人学来的科学文化在布哈拉和撒马尔汗有所发展,而闻名整个亚洲。按照写鞑靼史的阿布加齐的说法,"布哈",在鞑靼-蒙古语就是"博学"的意思,这是"布哈拉"这个词的来源。但布哈拉如今已杳无痕迹。

① 药杀水河,今称锡尔河,发源于天山山脉西段,注入咸海。兀答剌儿是位于锡尔河一条支流上的城市。——译者

② 这样的数字,从来都需要大大压缩。——伏尔泰

③ 布哈拉(一译不花剌),是古代中亚细亚城市,今属乌兹别克共和国。——译者

鞑靼人在向该城索取赎金之后,把该城化为灰烬,就像波斯波利斯被亚历山大烧毁一样。但是撰写成吉思汗历史的东方人说成吉思汗是为战前被苏丹杀害的他的一名使节复仇。这样说来,成吉思汗还有某种借口,亚历山大则根本没有。

里海以东和以南的地方全都被占领了,摩呵末苏丹带着他的财宝和他的厄运,四处奔逃,为他的部属所抛弃,终于〔在里海一个小岛上〕死了。

征服者长驱直入至印度河。而当他的一支军队征服印度斯坦时,另一支军队在他的一个儿子率领下也占领了里海以西和以南的所有的地方,包括呼罗珊、伊拉克、希尔凡[1]、哈兰。这支军队通过了铁关,铁关附近的杰尔宾特城[2]据说是亚历山大所建,是从上亚细亚一侧穿过高加索的无法攀越的高山的唯一通道。从这里,这支军队沿着伏尔加河直指莫斯科,所向披靡,蹂躏了俄罗斯。见到牲口和农奴,不是抢走,便是杀死。然后满载战利品重渡伏尔加河,从里海东北折回,与成吉思汗汇合。据说没有一个旅行者曾经绕里海走过,而这些部队是第一个在这不毛之地作这样的行军,这些地方除了鞑靼人外谁都无法通行,因为鞑靼人不需要帐篷、食物和行李,只靠吃他们的死马和其他动物维持生活。

610

就这样,在不到18年中,半个中国、半个印度斯坦、直至幼发拉底河的几乎整个波斯、俄罗斯的边境、喀山、阿斯特拉罕、整个大

---

① 希尔凡,中亚的一个草原。——译者

② "铁关"泛指某些险要的隘口,高加索的杰尔宾特附近便是一处。——译者

突厥斯坦，全都被成吉思汗征服了。由大喇嘛统治的西藏肯定也包括在他的帝国之内，而成吉思汗并不对大喇嘛感到不安，尽管在他的军队里有许多这位活佛的崇拜者。历史上所有的征服者都对宗教领袖表示宽容，因为宗教领袖都奉承他们。教长唯命是从，就会带动一般民众也服从他们。

从印度经过波斯和粟特返回时，他在药杀水东北的、作为其大帝国中心的通卡城停留下来。他的所向无敌的几个儿子、他的将军以及所有藩属都向他呈献亚洲的财宝。他将这些财宝赏赐全体士卒，他们只是由于他才知道有这些财富。如今俄国人常常在鞑靼地方的荒野发现的埋藏地下的金银首饰和珍贵古物，即由此而来。那么多的掳掠物，如今剩下的就是这一些。

他在通卡的平原上召开了一次全体将士的庆功大会，从前的大会充满尚武精神，为他的节节胜利作准备，如今则呈现一派富丽堂皇景象。鞑靼人的野蛮与亚洲人的奢华杂陈其间。他的胜利的伙伴——所有的汗和他们的臣仆都坐在古代斯基泰人的战车上，这种习俗至今在克里米亚的鞑靼人中依然保留着。这些战车装载着的则是各战败民族的珍贵的织物、黄金和宝石。成吉思汗的一个儿子在这次大会上献给他 10 万匹马。在这亚洲式的三级会议[1]上，他接受被征服国家的 500 多名使节的参拜。会后，他 611 奔赴中国边境，把一个名叫唐古特[2]的大国重新置于他的统治之

① 三级会议，法国中世纪的等级代表会议，有僧侣、贵族和市民三个等级的代表参加。1302 年首次召开，18 世纪法国大革命中由国民会议取代。——译者

② 唐古特，即西夏。元代蒙古人称西夏为唐兀惕，清代沿用此称，作唐古特。——译者

下。在大约70岁时，他想实现其最大的野心——征服中华帝国。最后在路上，在离长城若干法里的地方，他在军中一病不起(1226)。

在他以前和在他以后，没有一个人曾经奴役过更多的民族。他征服了东西1800多法里、南北1000多法里的地方。但在他的征途上，他只是进行破坏。除了布哈拉和二三座其他城市，他允许修复之外，他的帝国，从俄罗斯边境直至中国边境，到处满目疮夷。中国所受破坏小些，因为在北京被攻占之后，其他地方没有怎么反抗。他在死前把他的国家分给4个儿子，他们都成为世上最强大的国王。

有人断言，在他的陵墓里有许多人殉葬，而他那些统治着鞑靼地方的继承者死时也是如此。这是斯基泰的王公们的一种古老风俗，前不久发现在刚果的黑人中也同样存在这种世界上最野蛮的风俗。据说，在鞑靼人的奴婢看来，能与主人同死，乃是无上光荣，他们争享为主人殉葬的荣耀。如果这种狂热是这些鞑靼人所普遍共有，如果他们对死亡视若等闲，那么他们生来便是注定要征服其他民族的。鞑靼人因为再也见不到成吉思汗，对他崇敬之心倍增，便设想他不是像其他人那样出生，而是他母亲因上天感应才怀了他，好像他那样迅速征服四方还够不上是一个大的奇迹似的！如果对此类的人还要给一个超自然物作生身父亲，那就应该假定，这超自然物一定是个做坏事的家伙。

希腊人，以及比希腊人更早的亚洲人，往往都把他们的保卫者、立法者甚至征服他们的掠夺者，称为神之子。在愚昧无知的时代，任何一个教育人类，或者造福人类，或者消灭人类的人，都被尊

612

为神。

这个征服者的几个儿子进一步扩大了他们父亲留下的统治疆域。窝阔台[①]以及不久之后窝阔台之子忽必烈[②]终于完成了征服中国的事业。当马可波罗跟他的哥哥[③]和叔父一道进入这个当时他尚不知其名而称之为卡泰的国家时,接见他的正是这个忽必烈,时间约在公元1260年。马可波罗由于曾经到被成吉思汗和他的子孙征服的国家旅行而驰名欧洲,但欧洲在很长时间里既不了解这个国家,也不了解其征服者。

事实上,教皇英诺森四世曾经派遣几个方济各会修士到鞑靼地方(1246)。这些修士以使者自居,很不受重视,没有见到什么,因此没有什么用处。

人们对世界上这部分辽阔土地上所发生之事了解得这么少,以至于一个名叫大卫的骗子竟能使当时在叙利亚的圣路易相信他是由已成为基督教徒的鞑靼大汗派来晋见路易的(1258)。圣路易派僧侣鲁布鲁基[④]前往这些地方去了解当地情况。根据鲁布鲁基的叙述,似乎他见到过当时统治中国的成吉思汗的孙子。但是我们从这样一个只是到中国游历一番,语言不通,因而无法了解旅途中所见所闻的僧侣那里能汲取什么知识呢?他带回的只能是许多错误的概念和某些无足轻重的事实罢了。

---

① 窝阔台,即元太宗,元太祖成吉思汗的第三子,其封地为窝阔台汗国,1229—1241年在位。领有今额尔齐斯河上游和巴颜喀什湖以东地方。——译者

② 忽必烈即元世祖,1260—1294年在位。——译者

③ 应为父亲。——译者

④ 鲁布鲁基(约1220—1293年后),比利时方济各会教士,奉法王路易九世之命,经克里米亚和鞑靼地方到喀喇和林晋谒蒙古大汗。——译者

这样,正当身为基督徒的一些君主和大贵族们使那不勒斯王国、希腊、叙利亚、埃及沉浸在血泊之中时,亚洲则受到鞑靼人的掠夺,我们的整个东半球几乎同时都遭受苦难。

613 13世纪到鞑靼地方旅行的僧侣们写道,成吉思汗及其子孙对他们的鞑靼人实行专制统治。但是,人们难道能够相信,一些手执刀剑跟他们的头目平分战利品的征服者,一些粗壮结实、生性自由散漫的人,一些居处无定、冬宿雪地、夏寝露水的人,会听任在旷野里选出的首领们像对待作为他们的坐骑和食料的马匹那样对待自己么?这不是北方民族的本性。阿兰人、匈奴人、格比德人、突厥人、哥特人、法兰克人,全都是他们的野蛮首领的伙伴,而不是其奴隶。专制主义只是经过很长时间才产生的,是在统治思想对自主思想的斗争中形成的。领袖压迫的手段总是比他的伙伴们抵抗的手段多。最后,金钱可以造成极权。

(1243)教士普朗-卡尔潘[①]由教皇英诺森四世派往鞑靼当时的首都喀喇和林[②],他亲眼看到窝阔台大汗的一个儿子的登基典礼。根据他的叙述,鞑靼的要人让这个汗坐在一块毛毡上,对他说:"对伟大人物应当尊敬,对所有的人应当公平、慈善,否则你会穷得连坐着的这块毛毡都没有。"这些话是不会出自一个作为奴才的廷臣之口的。

---

① 让·德·普朗-卡尔潘(1200—?),意大利方济各会修士,1246—1247年由教皇英诺森四世派遣来华,见到拔都汗,又到喀喇和林。1247年返回阿维尼翁,被授予阿尔巴尼亚大主教之职。——译者

② 喀喇和林简称和林,蒙古帝国窝阔台汗七年(1235年)建都于此。故址在今蒙古鄂尔浑河上游右岸。忽必烈即位后,首都南迁,改设和林宣慰司都元帅府。——译者

成吉思汗享有东方君主向来享有的类似罗马法律中所有家长的权力，即挑选继承人，给所有的儿子平分财产，不问长幼。他宣布他的第三子窝阔台为鞑靼人的大汗，窝阔台的后代统治中国北部直至14世纪中叶。鞑靼人凭借武力到达那里，而宗教纠纷则把他们从那里赶走。喇嘛企图消灭和尚，而和尚则煽动起人民。中国血统的王族们利用这种宗教纠纷终于把他们那些由于富足与安逸而萎靡不振的统治者驱逐出去。 614

成吉思汗的另一个儿子术赤[①]拥有土耳其斯坦、巴克特里亚、阿斯特拉罕王国[②]以及乌兹别克地区。术赤之子蹂躏了波兰、达尔马提亚、匈牙利和君士坦丁堡附近的地方(1234、1235)。他名叫拔都汗[③]。克里米亚鞑靼地方的王公们是他的男系后裔。今天居住在里海北面和东面真正的鞑靼地方的乌兹别克诸汗，也属于这一族系。他们是北巴克特里亚的主人。然而，他们在这些美丽的地方过的是流浪生活，使他们所居住的土地变成荒地。

成吉思汗的又一个儿子托提或托雷[④]在他父亲在世时便拥有波斯。托提之子旭烈兀渡过了成吉思汗未曾渡过的幼发拉底河[⑤]。他在巴格达永远摧毁了哈里发的帝国，成为小亚细亚部分地方(或称安纳托利亚)的主人。这个美丽的地方属于君士坦丁堡帝国，当地的主人被十字军基督徒赶出了他们的首府。

---

① 术赤，成吉思汗的长子。封地称钦察汗国(亦称金帐汗国)。——译者

② 阿斯特拉罕，伏尔加河三角洲上的一个城市名及地区名。1460年左右脱离钦察汗国，在里海西北岸建立鞑靼封建汗国。——译者

③ 拔都汗，亦称钦察汗。——译者

④ 托雷，成吉思汗之第四子。——译者

⑤ 1258年，托提之子旭烈兀攻克巴格达后建伊儿汗国。——译者

第二个儿子察合台[①]拥有河间地带[②]、坎大哈[③]、印度北部、克什米尔和西藏。所有这4个君主的后裔都凭借武力把他们靠掠夺建立起来的君主国家维持了一段时期。

如果把这些范围很广、速度很快的掠夺跟我们欧洲今天的情况相比较,我们将看到有一个很大的差异:今天我们的将领对于作战的艺术较之成吉思汗以及其他许多征服者要精通得多。我们军队中的一个支队若在过去用几门大炮便可以把所有这些匈奴人、阿兰人和斯基泰人消灭,而现在他们在最辉煌的远征中,也不过是攻陷几座城池而已。这原因就在于那个时候没有任何作战艺术,而仅凭武力决定世界的命运。

成吉思汗及其儿子们每战必克,所向无敌,认为他们可以征服整个世界。正是出于这种意图,一方面,中国的统治者忽必烈派遣615一支10万人的军队乘坐1000艘被称为中国帆船的船只渡海去征服日本。另一方面,拔都汗则长驱直入至意大利边境。教皇塞勒斯廷四世派了4个修士作为仅有的堪负此项使命的使者去晋谒他。据修士阿瑟兰说,他只能跟一个鞑靼将领说话,这个偏将把一封致教皇的信交给了他,信中写道:

"你要想活在世上,就来向我们称臣。如果你不服从,我们就不知道会发生什么后果了。派新的代表来告

① 察合台是成吉思汗的次子,建察合台汗国。初仅占有西辽旧地,14世纪初合并窝阔台的封地,遂兼有天山南北路及阿姆河以东的地方。——译者

② 中亚古地区名,在阿姆河以东,锡尔河以西,大致相当于今乌兹别克共和国以及土库曼和哈萨克共和国的一部分。15世纪是帖木儿帝国的中心。——译者

③ 坎大哈,阿富汗城市。——译者

诉我们,究竟你是愿意做我们的臣属,还是做我们的敌人。”

人们曾谴责查理曼分封自己的国家,但成吉思汗〔分封地盘〕的做法则值得称赞。查理曼的各个国家彼此接壤,有差不多同样的法律,信奉同一宗教,因此可以由一人统治。成吉思汗的各个国家疆土辽阔,有沙漠阻隔,宗教各异,因此不可能长时期服从同一君主。

建立于1220年的这个鞑靼－莫卧儿人的大帝国,在各方面逐渐衰弱下去,一个多世纪之后,帖木儿[①]在亚洲建立了一个统一的君主国,但这个君主国后来又发生了分裂。

成吉思汗在中国以元朝的名称统治了很久。可以相信,曾经使中国人如此闻名于世的天文学,在这场事变中大大衰落了。因此,在这时期中国只有一些伊斯兰教徒天文学家。而直至耶稣会 616 教士来到之前,几乎总是由他们负责改订日历。这可能便是中国人至今一直碌碌无为的原因。[②]

这便是您对古代鞑靼人所应了解的一切。那里,没有民法,没有教规,没有政教分裂,没有各种法庭之间的不和谐,没有宗教会议,没有大学,没有使我们的社会完善起来或者成为我们社会的累赘的一切。鞑靼人在1212年从他们的荒漠中出来,到了1236年

① 帖木儿(1336—1405),帖木儿帝国创立者,自称成吉思汗的继承者。曾征服察合台全境,侵人伊拉克、俄罗斯、印度。并欲东侵中国,途中病死。——译者

② 那些断言中国一切艺术的伟大成就都是鞑靼人的发明的人,实在是错得出奇。他们怎能设想,那些从来四处漂泊的蛮族,其首领成吉思汗不读书不识字,会比世上最开化、最古老的民族更有知识?——伏尔泰注

便征服了这个半球一半的土地。这便是他们的全部历史。

现在让我们转向西方,看看在13世纪欧洲发生了什么事情。

第六十一章

两西西里国王查理·安茹；曼富瓦、康拉丁；西西里晚祷事件

当鞑靼人造成的动乱愈演愈烈、成吉思汗的子孙正在瓜分世 617 界上最大的一部分土地、十字军的战争尚未完结而不幸的圣路易又在准备最后一次东征的时候，有名的施瓦本皇族以前所未闻的方式断了香火：其家族的残存者在断头台上丧了命。

皇帝弗里德里希二世是教皇的皇帝，同时又是教皇的附庸，教皇的敌人。他为了那不勒斯和西西里王国而向教皇称臣（1254）。他的儿子康拉德四世[①]拥有西西里王国。没有一个作者不说这个康拉德是被弗里德里希的私生子、他的兄弟曼富瓦所毒杀，但我没见到有谁拿出一点证据来。

这个康拉德四世皇帝本人也被指控毒死他的兄弟亨利。您将看到，在任何时代，怀疑用毒药杀人，比下毒药一事更为常见。

那不勒斯和西西里王国向罗马教廷称臣是这两个小国的灾

① 康拉德四世（1228—1254），1237 年为德意志国王，同年被选为罗马国王。1250 年当皇帝。1251 年后期康拉德被迫放弃德意志，去西西里当国王，1253 年攻占那不勒斯而巩固了他在西西里的地位。——译者

难、施瓦本皇族的灾难以及安茹家族的灾难的一个根源。安茹家族在剥夺了合法继承人的王位之后,本身也可悲地归于灭亡。您已看到,这样的称臣最初只是诺曼征服者表示虔诚的一种单纯的618取巧方式,他们像其他许多君主一样,把他们的国家置于教会的保护之下,以便在可能情况下,利用〔教廷的〕绝罚来制止别人夺取他们所篡夺的地盘。教皇很快便把这种效忠表示转变成贡献实物,结果,他们虽不是罗马的君王,却成为两西西里的封主。

皇帝弗里德里希二世使那不勒斯和西西里繁荣昌盛,制订了开明的法律,建筑了城市,建设了那不勒斯,提倡科学艺术,这些都是他的功绩。这个王国理应属于他的儿子康拉德皇帝。我们不知道曼弗雷德——我们称为曼富瓦——究竟是弗里德里希二世合法的儿子还是私生子,皇帝在遗嘱中似乎是把他视为合法儿子,把塔兰托和几个别的公国分封给他,指定他在康拉德出缺时担任摄政王,并宣布如康拉德和亨利死而无嗣,他便是自己的继承人。至此,一切似乎都平安无事。但是,意大利人从来都是无可奈何地服从日耳曼家族的。教皇们厌恶施瓦本家族,想把他们赶出意大利。而在意大利各地,当时归尔夫派和吉伯林派两派都有很大的势力。

著名的英诺森四世已经在里昂废黜了弗里德里希二世,就是说,教皇敢宣布皇帝已被废黜,因此他当然认为一个被绝罚者的儿子是不能继承其父亲的。

于是英诺森急忙离开里昂去那不勒斯边境鼓动大贵族们不要服从曼弗雷德。英诺森只是靠舆论的武器进行战斗,但是您已经看到,这个武器是多么危险。曼弗雷德对他的大贵族们小心提

防，因为这些人唯教会之命是从，唯恐天下不乱，而且又是施瓦本家族的宿敌。在普伊还有一些萨拉森人。他的父亲弗里德里希二世一直拥有一支由这些伊斯兰教徒组成的卫队。卢切拉城[1]（或称诺切拉城）到处是这些阿拉伯人，所以人们称之为异教徒之城。但是意大利人所起的这个名称是完全加不到回教徒头上的。619 从来没有一个民族比他们更不符合我们所谓的异教[2]这个称呼，比他们更加坚信上帝的唯一性。但是异教徒这个字眼曾使弗里德里希二世受人憎恶，因为他在军队中雇用了阿拉伯人。这个字眼使曼弗雷德显得更为可恶。然而，曼弗雷德在伊斯兰教徒的帮助下平息了叛乱，保卫了整个王国，只有那不勒斯城是例外，因为它承认教皇英诺森是它的唯一的主人。这位教皇认为，根据他在里昂公会议上宣布废黜皇帝弗里德里希二世及其继承者时所说的话，两西西里已从属于他，归他所有。于是皇帝康拉德四世前来保卫其遗产。他攻占了那不勒斯城。教皇逃往故乡热那亚，在那里，他别无他法，只好把王国送给英国国王亨利三世的兄弟理查亲王；可是这位亲王连武装两艘战船的力量都没有，便谢绝了教皇的危险的礼物。

(1254)德国国王康拉德和意大利国王曼弗雷德之间不可避免的龃龉比教皇的纵横捭阖和切齿咒骂更有利于罗马教廷。康拉德死了，有人说——我已向您述及此事——他是被毒死的。教廷传播了这种怀疑。康拉德把他的那不勒斯王冠留给一个10岁的儿

① 意大利普利亚区城镇，663年被毁。13世纪由弗里德里希二世重建。——译者

② “异教”，原文为paganisme，指的是“多神崇拜”。——译者

子康拉丁[1]。我们将会看到,这个不幸的康拉丁死于悲惨的结局。康拉丁居住德国。曼弗雷德野心勃勃。他散布谣言,说康拉丁已经死了,叫人们向他宣誓,如果康拉丁没死,他便当摄政王,如果皇帝的这个儿子死了,他就当国王。英诺森在这个王国中始终都有与皇族为敌的归尔夫派的支持,而且他还拥有绝罚这个手段。他宣布自己为两西西里国王并进行授职。就这样,教皇们终于成为诺曼贵族征服得来的这一国家的国王。(1253,1254)然而〔教皇占据〕这个王位只是暂时的。教皇有一支军队,但他不会指挥,便派一特使率领。曼弗雷德带着他的伊斯兰教徒和几个无所顾忌的大贵族,把特使及教皇军队打得一败涂地。

620 在这种情况下,教皇英诺森无法把那不勒斯王国据为己有,最后便转向圣路易的兄弟安茹伯爵,(1254)想把自己无权支配、安茹伯爵也无权冀求的王冠给予安茹伯爵。但这一谈判刚刚开始,教皇就死了。一个使生灵惨遭涂炭的野心计划其结局便是如此。

里纳尔多·德·西格尼即亚历山大四世继承了英诺森四世的位置和他的全部计划。他靠法国国王圣路易的兄弟无法取得成功。这个法国国王不幸已因十字军东征和他在埃及支付赎金而使法国财源枯竭,他还把剩下的一点钱用来建造巴勒斯坦沿海几座城市的城墙,而这些城市不久便被基督徒丢失了。

教皇亚历山大四世传讯曼弗雷德。根据采邑法,他有这种权利,因为这个国王是他的臣属。然而这只能是强者的权利,一个拥

[1] 康拉丁(1252—1268),德国霍亨斯陶芬王朝末代国王,施瓦本公爵。在争夺西西里的战争中战败被俘,以反教会和国王罪被判死刑。——译者

有武装力量的封臣是不大可能出庭受领主的审讯的。亚历山大当时在那不勒斯,他靠施展诡计而被迎入城中。与他谈判的曼弗雷德则在普伊。曼弗雷德要求教皇派一位枢机主教跟他商谈。教廷的决定是:"如此派出枢机主教,有损教廷尊严。"

于是内战继续进行。教皇宣布对曼弗雷德举行十字军讨伐,就像过去宣布讨伐穆斯林,讨伐皇帝,讨伐阿尔比教徒一样。英国离那不勒斯很远,但这次十字军讨伐却是在英国发起的。一名教廷大使到英国去征收什一税(1255)。国王亨利三世曾立誓要去巴勒斯坦作战,教廷大使解除了他的誓言,而让他另立誓言,向教皇提供银钱和军队供作讨伐曼弗雷德之用。

根据马太·帕里斯[①]的叙述,教皇向英国征收了5万英镑。我 621 们看看今天的英国人,就不会相信他们的祖先会这样愚蠢。教廷为了诈取这笔钱,极力讨好国王,表示要把那不勒斯王冠给他的儿子埃德蒙亲王。但与此同时,教廷又与查理·安茹谈判。总之教廷始终准备把两西西里给予出价最高的人。当时所有这些谈判均告失败。教皇把为举行十字军讨伐而在英国征收的钱用光了,却并没有进行讨伐。曼弗雷德依然据有王位。亚历山大四世除了在英国讹诈了钱财之外,一事无成地死去了(1260)。

一个鞋匠成为教皇后取名乌尔班四世,继续前任的事业。这个鞋匠是香槟省的特鲁瓦人。他的前任在英国鼓吹讨伐两西西里王国,而他则在法国倡导此事。他大量兜售全赦券[②],但只得到少

---

① 马太·帕里斯(? —1259),英国本笃会教士,著有《英国通史》。——译者

② 中世纪时,天主教会有两种赎罪券(indulgence),一种是"部分赎罪券"(indulgence partielle),一种是"全赦卷"(indulgence plénière)。——译者

量的钱和少数兵员，由查理·安茹的女婿、一个佛兰德伯爵率领来到意大利。查理终于接受了那不勒斯和西西里的王冠，圣路易国王同意此事，但乌尔班四世未能目睹这一变革开始便去世了（1264）。

这样，三位教皇竭其一生之力来迫害曼弗雷德，但都一无所获。一个朗格多克人（克雷门四世）本为查理·安茹的臣民，完成了其他教皇所从事的事业并使其主子成为自己的封臣。这位安茹伯爵查理通过婚姻关系已拥有普罗旺斯和一部分朗格多克，占领马赛市更使其势力陡增。他还拥有一个精明者可大加利用的罗马元622老院至尊议员的头衔，因为罗马人始终反对教皇而捍卫着他们的自由。他们设置至尊议员已有100年，目的是恢复古代护民官的权利。至尊议员领导罗马市政府，而教皇们虽可以慷慨给予王冠，却无法向罗马人征收捐税，他们的处境犹如科隆城的一个选帝侯。（1265）克雷门只是根据如下条件才把王位授予他的旧主人的，即查理必须在3年后放弃这一头衔；每年为那不勒斯封地向教廷缴付3000盎斯金子；推迟付款超过两个月，就要受绝罚处分。查理毫不在意地签署了这些条款以及其他一切条款。教皇授予他向法国教会财产征收一次什一税的权利。查理带着金银和军队出发，在罗马接受加冕，在贝内文托平原上与曼弗雷德交战，而且相当幸运，因为曼弗雷德在战斗中被打死了（1266）。查理冷酷无情地享受着胜利之果。圣路易是那样仁慈，而他则显得那样残忍。教皇特使不许埋葬曼弗雷德。国王们只是向活人复仇，而教皇则对活人和死人同样施加报复。

但是那不勒斯王国的真正继承人、年轻的康拉丁，在父王去世

而王位无主的伤心时刻，在人们夺去了他的那不勒斯王国之时，正在德国。他的支持者们怂恿他来保卫自己的遗产。当时他还只有15岁，他年纪虽小，却勇敢过人。他与他的亲戚奥地利公爵弗雷德里克[①]一道率领一支军队前来维护他的权利(1268)。罗马人拥护他。就在教皇不敢接近他的宗座所在的城市之时，被判处绝罚的康拉丁却在罗马受到全体人民的欢迎。

可以说，在这个时代的所有战争中，康拉丁所进行的战争是最正义的战争，但也是最不幸的战争。教皇鼓吹对他进行十字军讨伐，就像讨伐土耳其人一样。这位亲王战败了，他跟他的亲戚弗雷德里克一道在普伊战败被俘。查理·安茹本应敬重他们两人的英勇行为的，却让法官们对他们判刑。判决书说他们"因拿起武器反对教会"而应处死刑。于是这两个亲王，在那不勒斯由刽子手公开处决。 623

根据当时最可信、最忠实的〔意大利〕历史学家圭契阿迪诺和德图的叙述，查理·安茹向他从前在普罗旺斯时的司法官和现在的保护者克雷门四世征求意见，这位教皇以神谕的口气回答："康拉丁活，查理死；康拉丁死，查理活"。然而查理的法官们花了整整10个月才决定要用司法之利剑来实行这次谋杀。判决是在克雷门四世去世后才做出的。

奇怪的是，以后被列为圣徒的路易九世对于他的兄弟查理如此野蛮、可耻和不讲策略的行动丝毫不加指责，过去埃及人在他们

① 弗雷德里克(1249—1268)，奥地利公爵，其母为奥地利公爵亨利之女，他被取消继承母亲遗产的权利，与康拉丁一同前往西西里。——译者

处于极其不利的情况下如此宽大地赦免了路易九世，因此路易理应比别人更严厉地谴责查理的这种预谋的暴行才是。

查理根本不配称为胜利者，他不是去安抚那不勒斯人，反而用压迫手段来激怒他们，因此他和他的普罗旺斯人都受到切齿痛恨。

一种普遍的说法是：一个西西里贵族，名叫约翰·德·普罗西达[①]，伪装为小兄弟会修士，策划了一个著名的阴谋事件，要在复活节那天，在听到晚祷钟声时，在同一时间内，把所有的法国人统统杀死。普罗西达的约翰在西西里煽动所有的人进行叛乱，他到过君士坦丁堡和阿拉冈，曼弗雷德的女婿、阿拉冈国王彼得[②]与希腊皇帝联合起来反对查理·安茹，这些都是事实。但是要说约翰·德·普罗西达策划了西西里晚祷事件则不太可能。如果是策划了这个阴谋，那这阴谋主要应在那不勒斯王国付诸实施，然而在那不勒斯，没有一个法国人被杀死。根据马勒斯庇纳的说法，有一个名叫德罗盖的普罗旺斯人于复活节的翌日，在巴勒莫，当人们去参加晚祷时强奸了一个妇女[③]。这个妇女叫喊，众人起来，打死了这个普罗旺斯人(1282)。这种对个别人的报复行动竟激起了普遍的仇恨。西西里人在约翰·德·普罗西达的煽动下，同时也出于愤激，高呼要杀死一切敌人。在巴勒莫，人们见到普罗旺斯人便杀。在岛上其余地方，所有人心中蕴藏的同样的愤怒造成了同样的屠杀。

624

① 约翰·德·普罗西达(1225—1302)，那不勒斯贵族。——译者

② 指彼得三世(1239—1285)，1279 年起为阿拉冈国王，1282 年起为西西里国王。——译者

③ 有人为德罗盖辩护，说他只是在路上调戏了这个女人。我同意这个说法。——伏尔泰注

据说有人剖开孕妇的肚子,挖出半已成形的胎儿。甚至教士们也屠杀普罗旺斯女修士。据说只有一个名叫波塞莱的贵族[①]幸免于死。不过墨西拿的总督率领守军从该岛退到那不勒斯王国,这倒是确实的。

人们就是这样为康拉丁之死复仇的,但这是向别的人,而不是向杀死康拉丁的人进行报复。西西里晚祷事件还给当地人民带来了新的灾难,他们出生在世界上得天独厚的地方,却因此而更为邪恶,更为可鄙。现在我们应当看看,在这个时代,由于十字军的流弊、由于宗教的恶习,究竟产生了什么样的新灾难。

① 波塞莱是古法国普罗旺斯一著名家族。在西西里晚祷事件中幸存的纪尧姆·德·波塞莱是随同查理·安茹来到西西里的。——译者

第六十二章

讨伐朗格多克人的十字军

625　帝国与教廷之间血腥的斗争,修道院的巨大财富,无数主教滥用他们的世俗权,迟早必将激起人们的愤慨和密谋反抗的勇气。布雷西亚的阿尔诺多甚至敢于深入到罗马城中鼓动人民起来挣脱枷锁。从查理曼时代以来,在欧洲,人们对宗教信仰思考得很多。确实,法兰克人和日耳曼人当时并没有圣像、圣物,也不知道什么叫变体论。后来有些人奉福音书为法律,宣讲的教条差不多与今日的新教徒相同。人们把他们称为韦尔登教徒,因为在皮埃蒙特[①]山谷有许多这样的教徒;也称他们为阿尔比教徒,因为他们的主要地盘在阿尔比城;又称他们为善良的人,因为他们循规蹈矩;最后又称他们是摩尼教徒,这是当时通常对异端分子的称呼。很奇怪,到12世纪末,朗格多克地区似乎到处都是这些异端分子。

从1198年起,教皇英诺森三世便派了两名锡托修道院的普通修士去审判异端分子。他〔在致朗格多克的贵族们的信中〕说:

---

① 韦尔登教徒的首领名叫佩特鲁·韦尔登(Petrus Valdo),生于法国西南部的多菲内的沃城(Vaux,拉丁语为 Valdo),故以韦尔登为姓。该城邻近意大利西北部的皮埃蒙特区。——译者

“我们要求贵省大公、伯爵及所有领主根据这两个人受命惩处坏人之权力，大力协助他们惩罚异端分子。在雷尼埃神甫宣布对异端分子处以绝罚之后，由领主们没收其财产，将其驱逐出境，对敢于反抗者予以严厉制裁。已授权雷尼埃神甫监督领主执行，违者判处绝罚，并禁治财产。……”

这便是不久后成立异端裁判所的第一个根据。 626

然后任命了一个锡托修道院长和别的一些修道士赴图卢兹从事当地主教分内之事。这种做法激怒了富瓦[1]伯爵和当地的所有大公们，他们已经为宗教改革者所迷惑，而对罗马教廷心怀不满。

阿尔比教派大部分由市民组成，他们由于尚未摆脱长期的奴役，又加上十字军东征，而陷于贫穷境地。锡托修道院长像个王子似的带着扈从出现在该地。他徒劳地像使徒那样传经布道，民众向他喊道：“丢掉你的奢侈，要不，放弃你的誓言！”一个十分善良的西班牙人，即奥斯玛[2]的主教，当时正在图卢兹。他建议异端裁判所的法官们放弃奢侈的排场，徒步而行，过艰苦生活，仿效阿尔比教徒，从而使他们改变信仰。曾经伴随过这位主教的圣多明我[3]同他一道作出了这种使徒生活的榜样，并且表示希望永不采用别的武器来对待错误。但是异端裁判所法官之一、彼埃尔·德·卡斯

① 富瓦是古法国南部一个家族之名。——译者

② 奥斯玛，西班牙索里亚省城市。——译者

③ 圣多明我（约 1170—1221），西班牙天主教布道托钵修会多明我会的创建者。——译者

特尔诺[1]不择手段，暗地鼓动邻近的某些领主反对图卢兹伯爵，挑起了内战(1207)。这个法官被暗杀。人们疑是图卢兹伯爵所为。

教皇英诺森三世毫不迟疑地谕令解除图卢兹伯爵的臣民对伯爵的忠诚誓言。教廷对于在十字军东征中第一个为基督教效命的图卢兹的雷蒙的后裔便是这样对待的。

伯爵知道一道教皇谕旨有时会产生什么后果，便向谕令屈服(1209)。一个名叫米隆的教皇特使命令伯爵到瓦朗斯来找他，将其在普罗旺斯拥有的7座城堡交给他，要伯爵亲自参加十字军讨伐其臣民阿尔比教徒，并当众认罪。伯爵一概从命。他来到教皇特使面前，光着上身，光脚光腿，只穿裤衩，站在圣吉尔[2]教堂门口。在那里，一名助祭把一根绳子挂在他脖子上，另一名助祭鞭打627他，教皇特使则手执绳子的另一端。打过之后，让伯爵在特使就餐时跪在教堂门前。

我们看到：一方是勃艮第公爵、讷韦尔伯爵、蒙福尔伯爵西蒙[3]、桑城主教、奥顿主教、讷韦尔主教、克莱蒙主教、利西叶[4]主教、贝叶主教，率领着他们的队伍，不幸的图卢兹伯爵处身其中，犹如人质；另一方是怀有狂热信念的民众。贝齐埃尔[5]城企图抵抗十字军，结果躲藏在教堂里的居民全被杀死，全城被烧毁。卡尔卡

---

① 彼埃尔·德·卡斯特尔诺，锡托修道院修道士(？—1208)。——译者

② 圣吉尔，法国尼姆省城市，有一所很大的中世纪的修道院。——译者

③ 西蒙(约1165—1201)，即那不勒斯伯爵。镇压阿尔比教徒的十字军头目，在围攻图卢兹城时被打死。——译者

④ 利西叶，法国卡尔瓦多斯省一城市。——译者

⑤ 贝齐埃尔，法国埃罗省一城市。——译者

松[1]的居民见此十分害怕,恳求十字军开恩,免于一死,十字军允许他们几乎是赤身地出城,然后抢走他们的财产。

人们把西蒙伯爵称为马卡比。他成为当地大部分地方的主人。他把有异端嫌疑的领主的城堡据为己有,他进攻不归顺他的人,追击敢于抵抗的异端分子。根据教会作家们自己的叙述,当西蒙点燃为这些不幸的人准备的柴堆时,有140人唱着赞美歌跑来投身烈火中。耶稣会教士达尼埃尔在其所著《法国史》中谈到这些不幸的人时,把这些阿尔比教徒称为"可耻而又可恨的人"。很显然,像这样踊跃殉道的人是没什么可耻的。只有对待他们的那种野蛮方式才令人可恨,也只有达尼埃尔的话才是卑鄙可耻的。我们只能为这些不幸者的盲目轻信感到痛心,他们竟然相信,因为一些教士把他们烧死,所以上帝会给他们以补偿。

以后体现在欧洲公法中的公正和理性精神终于使我们看到,没有比镇压阿尔比教派的战争更为不公正的了。他们不是因为民 628 众反叛其王公而去攻打他们,而是攻打王公本人,以迫使他去消灭自己的人民。如果某些主教借口萨克森选帝侯或帕拉丁选帝侯的臣民的宗教仪式跟这些主教的子民不同而未受到〔选帝侯的〕惩罚,便去围攻这些选帝侯,那么人们会怎样说呢?

他们在屠杀朗格多克居民的同时,剥夺了图卢兹伯爵的财产。这位伯爵只是靠谈判来自卫。(1210)他又去圣吉尔找带领十字军的教皇特使和主教们,在他们面前哭泣。他们的回答是,他流泪是出于愤怒。教皇特使让伯爵挑选:或者把自己所篡夺的一切都让

[1] 卡尔卡松,法国奥德省省会。——译者

给西蒙,或者受绝罚处分。伯爵勇敢地选择了后者。他逃到他的妻弟阿拉冈国王彼得二世[1]那里,靠其保护,因为彼得二世自己也同样抱怨十字军的首领。

但是人们热衷于得到赎罪券和财富,所以参加十字军的人日见其多。巴黎、利西叶、贝叶的主教们都来围攻拉伏尔[2],俘虏了80名骑士和该城的领主。这些人全都被判处绞刑。但绞架断了,人们便把这些俘虏交给十字军杀死(1211)。拉伏尔领主的妹妹被扔入井中,在井旁还烧死了300个不愿放弃其信仰的居民。

以后成为国王路易八世的路易亲王事实上也加入了十字军的行列以便分享战利品,但是西蒙·德·蒙福尔很快便把这个可能会成为自己的主人的同伴排挤掉。

把这些地方给予西蒙·德·蒙福尔是教皇的利益所在;而且计划已经制订得如此周密,以至于阿拉冈国王永远也不会因为自己的居间调停而得到〔教皇的〕丝毫宽宥。看来他是在无法避免的情况下才拿起武器来的。

(1213)阿拉冈国王在图卢兹附近与十字军交战,在战斗中被629杀死,这场战斗是世上最奇特的一次战斗。不少作家反复说,西蒙仅率领800名骑兵和1000名步兵,袭击正在围攻米雷[3]城的阿拉冈国王和图卢兹伯爵的军队。他们说阿拉冈国王拥有10万名士

---

① 彼得二世,西班牙阿拉冈国王,1196—1213年在位,后被西蒙·德·蒙福尔杀死。——译者

② 拉伏尔,法国塔尔纳省一城市。——译者

③ 米雷,法国上加龙省一城市,在加龙河畔。——译者

兵,但却落得前所未有的大溃败;他们说西蒙、图卢兹主教和科曼日[①]主教把军队分为三路,以纪念神圣的三位一体。

但是如果面对的是10万敌兵,难道他们能够以1800人在旷野上去迎击,而且还把这一支小小的部队分成三路?有些作家说这是个奇迹,但是会打仗的人读到这样的奇事就只能说它是胡说。

不少历史学家肯定,圣多明我走在队伍前面,手捧铁制的耶稣受难十字架,以激励十字军战士去杀戮。但是一个圣者不该出现在这样的地方。因此必须承认,如果多明我是告解神甫,那么图卢兹伯爵便是殉道者。

胜利之后,教皇在罗马召开一次全体宗教会议。图卢兹伯爵来到会上请求宽恕。我无法知道他根据什么希望别人把他的城邦还给他;他没有丧失自由已是万幸的了。宗教会议甚至大发慈悲,规定他可以享有一笔400马克或马卡银子的年金。若是马克,约值今天的22000法朗,若是马卡,约值1200法朗。后者比较可能,因为给他的越少,教会留下的就越多。

英诺森三世死后,图卢兹的雷蒙所受的待遇并不稍好些(1218)。他在自己的首府受到西蒙·德·蒙福尔的围攻。但是征服者西蒙的生命和功业都在这次围攻中终结了:一块石头砸死了这个作恶多端却又颇有名声的人。

他有一个儿子。教皇把父亲的一切权利都给了他,但教皇不能给他以同样的势力。对朗格多克的十字军讨伐已是强弩之末。老雷蒙之子继承了父亲的爵位,跟他父亲一样受绝罚处分。这时, 630

① 科曼日,法国南部伯爵领地。——译者

法国国王路易八世使年轻的蒙福尔把自己无法保持的地方全都让给了他，但是路易八世的征服事业随着他的死亡而终结了。

圣路易九世不幸就在这场讨伐自己的基督徒封臣的可怕的十字军战争中开始统治国家。这位君主是注定不可能通过十字军东征而取得荣誉的。但他的母亲布朗施王后是个对教皇忠心耿耿的、听到异端这名称便战栗的西班牙女人。她是未成年的路易的监护人，考虑到从被压迫者那里掠夺来的东西将归这个未成年人所有，她便把她的一点点兵力借给蒙福尔的一个兄弟以完成对朗格多克的掠夺。年轻的雷蒙实行自卫(1227)。对方进行了一场类似我们在塞文山区所看到的战争。神甫们决不宽恕朗格多克人，朗格多克人也不放过神甫们(1228)。这两年中，一切俘虏均被处死，一切投降的要塞均化为灰烬。

最后，因为摄政王太后布朗施还有别的敌人，而年轻的雷蒙也厌倦于杀戮，而且无力再战，由一个圣昂热枢机主教作仲裁者，便在巴黎媾和。下面是他所作出的并已经执行了的决定。

图卢兹伯爵应向该枢机主教的收税员交纳10000马克或马卡以便付给朗格多克的各个教堂，应付给极其富有的锡托修道院修士2000马克，付给更加富有的克莱沃修道院修士500马克，付给其他修道院1500马克；他应去跟萨拉森人和土耳其人作战5年，尽管这些人肯定都没有攻打过雷蒙；他应把他在罗讷河这边的一切城邦无偿地让与国王，因为他在罗讷河那边拥有的土地是属于帝国的。他签字同意这一剥夺其财产的决定，为此，圣昂热枢机主教和一个教皇特使承认他不仅现在是、而且从来都是好的天主教徒。然后走走形式，让他穿着衬衣，光着双脚，把他带到巴黎圣母

院的祭台前，请求圣母宽恕。显然，在他内心深处，他肯定是祈求圣母原宥他签订了一份如此可耻的条约。

罗马没有忘记分享战利品。年轻的雷蒙为得到宽宥，把位于 631 罗讷河彼侧的弗纳森伯爵领地[1]永远让与教皇。根据帝国的法律，这一让与是无效的，因为该伯爵领地是帝国的采邑，未经皇帝和各邦的同意，他不得把他的采邑给予教会。但是哪有只靠法律便能占有领地的呢？在这一无理勒索行为发生后不久，弗里德里希二世皇帝便把被教皇抢走的阿维尼翁这块小地方归还给图卢兹伯爵。他是以一个君主的身分，尤其是以一个受到蔑视的君主的身分来主持公道的。但是，当随后圣路易及其儿子大胆的菲利普[2]占有图卢兹伯爵的城邦时，菲利普把弗纳森伯爵领又交给教皇。由于法国几个国王的慷慨，以后该地就一直归教皇保有。阿维尼翁城及其领土不包括在内，它后来转入统治那不勒斯的法兰西家族的安茹支系之手，直至可怜的那不勒斯女王乔安娜[3]终于不得不为了换取 8 万弗罗林[4]而把阿维尼翁让出时为止。不过这笔钱从未付给她。领地所有权的更迭，一般来说便是这种情况，而这就是我们过去的公法。

对朗格多克的十字军讨伐延续了 20 年。这种讨伐完全出于攫取他人财产的欲望，而为了攫取他人财产又同时产生了异端裁

① 弗纳森，法国古地名，在今沃克吕兹省内。1274—1291 年，弗纳森伯爵领地与阿维尼翁均属于教皇。——译者

② 即法国国王菲利普三世（1245—1285），1270—1285 年在位。——译者

③ 称那不勒斯的乔安娜（1326—1382），1343—1382 年在位。——译者

④ 弗罗林，佛罗伦萨共和国金币名。12 世纪末仅为一计算单位。1252 年正式铸造，此后许多国家均有仿制。——译者

判所(1204)。异端裁判所这个新的灾害,是世界上一切宗教从未见过的。它在英诺森三世时已具雏型,1229年初在圣路易朝代在法国正式建立。在图卢兹召开的一次宗教会议规定从这一年开始禁止一般非神职的基督徒阅读《旧约》和《新约》。这等于说:"我们要求你们有一个宗教信仰,但不要你们阅读作为这一信仰之基础的书。"这简直是对人类的侮辱。

在这次宗教会议上,焚烧了亚里士多德的著作,这两三本书是在早期十字军东征时从君士坦丁堡带回的。这些书谁也不熟悉,632 人们设想朗格多克人的异端邪说就是以这些书为根据的。以后的几次宗教会议又把亚里士多德几乎置于天主教会圣父之列。这样,通过对人类荒唐行为的概述,您可以看到,直至某些学院、某些开明团体使现代人对漫长的野蛮时期感到羞愧以前,神学家的见解、民众的迷信、宗教狂热,万变不离其宗,一直使世界陷于愚妄和灾难之中。

(1237)但是更为恶劣的是国王竟然软弱到允许在他的王国内设置一个由教皇任命的异端裁判所大法官。这个职务先是在图卢兹,然后在其他省份设立,第一个行使这一权力的是方济各会修士罗伯尔①。

如果这个罗伯尔只是个狂信者,他在执行圣职时,至少表面上会有一种虔诚心,纯朴的人便可以原谅他的粗暴。然而此人却是个背叛宗教者,他把一个堕落的女人带在身边,更有甚者这个女人

---

① 罗伯尔,法国天主教神甫,绰号"异端分子之锤"。他吹嘘只要看到神态、听到声音,便可以把异端分子辨认出来。因此,在二三个月中,他就活埋了或者烧死了50个异端分子。——原编者注

本身便是个异端分子，因此更使人们对他的这种圣职感到厌恶。这正是马太·帕里斯和穆斯凯斯[①]所叙述的，这一点还在吕克·德·阿什里[②]的《文集》中得到证明。

不幸的是，国王圣路易竟然允许罗伯尔在巴黎、香槟、勃艮第和佛兰德履行异端裁判所法官的职务。罗伯尔使国王相信在这些省份有一个新教派在暗地蛊惑民众。这个恶棍以此为借口把任何一个没有势力、稍涉嫌疑、不愿出钱买通以免受其迫害的人都活活烧死。对于欺君罔上者，人民往往是最好的审判者，人们都称他为"恶鬼罗伯尔"[③]。人们终于看清了他的面目，他的罪恶与丑行被 633 公诸于众。但是使您感到愤慨的是他仅仅被判处终身监禁，更使您气愤的是耶稣会教士达尼埃尔在其《法国史》中根本没有谈及此人。

于是异端裁判所就这样开始在欧洲诞生，它也不可能在别的摇篮里生长。您可以清楚地感觉到，靠告密者和刽子手来维持一个被刽子手杀害的基督的宗教，这是一种野蛮而又荒谬绝顶的行为。而以这个终生贫困的基督的名义将人民和国王的财富攫为己有，这也是自相矛盾的。您将在专门的一章中看到西班牙和其他地方的异端裁判所究竟是怎么回事，以及某些人出于野蛮和贪婪，利用别人的纯朴而把别人愚弄到何等地步。

---

① 菲利普·穆斯凯斯(1215—1283)，比利时历史学家。——译者

② 吕克·德·阿什里，法国本笃会教士(1609—1685)。——译者

③ 当时人们开始对鸡奸者和异教徒不加区别地使用这个名称。——伏尔泰注(此处原文为 Robert le B, B 指 bougre，古法语指鸡奸者，同时又是骂人的话，多用缩写。——译者)

第六十三章

13世纪欧洲的情况

634 我们已经看到十字军东征使欧洲生灵涂炭，财源枯竭，却没有提高欧洲的文明。弗里德里希二世去世以后，德国完全处于无政府状态。所有的领主竞相攫取属于帝国的公共收入，以至于当哈布斯堡的鲁道夫[①]当选为皇帝时(1273)，他手下只有一些士兵，他用这些士兵打败了奥托卡[②]，从而征服了奥托卡从巴伐利亚家族手中夺得的奥地利。

在鲁道夫当选前的大空位时代[③]，丹麦、波兰、匈牙利完全摆脱了他们在皇帝势力最为强大时向皇帝缴纳租金的义务。

但也正是在这期间，若干城市建立了自己的市政府并一直存在着。这些城市建立联盟以抵御各地领主的侵犯。那些加入汉萨

---

① 哈布斯堡是瑞士阿皋州的城堡。哈布斯堡家族的鲁道夫一世1273—1291年为神圣罗马帝国皇帝，哈布斯堡王朝由此开始，第一次世界大战中奥匈帝国崩溃，该王朝结束。——译者

② 奥托卡二世(约1230—1278)，捷克国王(1253—1278)，与鲁道夫一世争夺奥地利等领地及神圣罗马帝国皇位，战败身死。——译者

③ 自1254年霍亨斯陶芬王朝灭亡起，至1273年哈布斯堡家族的鲁道夫当选为皇帝止，神圣罗马帝国帝位虚悬，史称“大空位时代”。——译者

同盟[1]的城市，诸如卢卑克[2]、科隆、不伦瑞克、但泽[3]，以后又加上其他 80 个城市，成为一个由若干分散的不同城邦组成的商业政治同盟。设立了奥斯特雷格——这是领主之间和城市之间约定的仲裁机构，充当当时德国所没有的法庭的角色。

在鲁道夫之前，在意大利已经形成一种新的制度，在鲁道夫时期，意大利的许多城市成为自由市。他承认了这种自由，但要它们付钱。看来这时意大利可以永远脱离德国的羁绊了。

所有德国领主为使自己更加强大，都希望有个软弱的皇帝。4 635 个诸侯和 3 个大主教逐渐独揽选举大权。他们与别的诸侯一道选举鲁道夫为皇帝，仅仅是因为他没有较大的城邦。他是个瑞士领主，但他是意大利人所谓的雇佣军首领，因而使人害怕。他曾充当圣高尔修道院长的斗士，为了几桶酒而跟巴塞尔主教打了一次小仗。他曾经驰援过斯特拉斯堡。他有勇气，但没有财产，替波希米亚国王奥托卡当过一段时间的大管家，所以后来当他逼迫奥托卡向他纳贡时，奥托卡回答"我不欠他一分钱，他的工钱都已付清。"德国的诸侯当时没有预料到就是这个鲁道夫成为欧洲长期最昌盛的一个家族的缔造者，而且有时在帝国中几乎具有与查理曼不相上下的势力。这种势力需要很长时期才能形成，特别是在 13 世纪

---

① 汉萨同盟，14 至 17 世纪北欧诸城市结成的商业、政治同盟，以北德意志诸城市为主。"汉萨"(Hanse)一词，德文意为"公所"、"会馆"。最初只是汉堡、卢卑克、不来梅等几个城市的联合，14 世纪中叶成立同盟。不同时期参加的城市有 70 多个以上，多时达 100 多个，以卢卑克为首。同盟拥有武装和金库，有宣战、媾和和缔结条约之权。——译者

② 卢卑克，德国城市。——译者

③ 但泽，波兰城市，今称格但斯克。——译者

末和 14 世纪初，更是如此，因为神圣罗马帝国对欧洲已没有任何影响。

在像圣路易这样的君主的治理下，若不是十字军东征这种有害的成见造成了他的不幸，使之死于非洲沙漠，法国本应是幸福的国度的。我们从大量装备齐全的用于远征的船只就可以看到，法国本来可以容易地拥有一支强大的商船队的。圣路易的贸易法规，他在巴黎建立的新的管理机构，他那保证加立甘教会体制的基本法诏书，他用以审判臣民、以后演变为巴黎高等法院的四大代理执法官管区，他的货币章程和保持货币信用的措施，这一切都表明当时法国本可以是繁荣昌盛的。

至于英国，在爱德华一世时期，在当时的条件下，也是至为幸福的。威尔士已与之合并，苏格兰已被它征服，从爱德华手中接受636了一个王国。英国人事实上已不拥有诺曼底和安茹，但占有整个吉埃纳。爱德华一世之所以跟法国有过一次小规模的短暂的战争，应归因于他在自己国内征服苏格兰时，或者当他最后失去了苏格兰时，遇到了一些麻烦。

我们很久没有谈到过西班牙，它正在受萨拉森人的蹂躏，我们将在单独的一章，以较多的篇幅来叙述。这里还要对罗马稍说几句。

13 世纪时，教廷的情况一如既往。教皇在罗马地位不稳，在意大利的权威也摇摇欲坠，连圣彼得的遗产和翁布里亚的几个城市都支配不了，但是一直能够授予王国，审判国王。

1289 年，教皇尼古拉[①]在罗马庄严地审理了葡萄牙国王和僧

① 指尼古拉四世(1227—1292)，1288—1292 年在位。——译者

侣们的纠纷。我们已经看到，1283年，教皇马丁四世[①]废黜了阿拉冈国王而将其国家给予法国国王，但法国国王却无法把教皇谕旨付诸实行。卜尼法八世[②]则把撒丁岛和科西嘉岛给予绰号“公正者”的另一阿拉冈国王雅克[③]。

1300年，苏格兰王国的继承权有争议，教皇卜尼法八世致函爱德华国王说：

“你应当知道：该由我们为苏格兰授封王位，因为苏格兰历来依法应属于罗马教会，至今依然属于罗马教会；如果你认为对苏格兰享有某种权利，派你的代理人前来，我们将承认你的正当权益，我们保留处理此事之权。”

13世纪末，当几个王侯废黜鲁道夫之子、奥地利家族的第一个国王的继承人拿骚的阿道夫[④]时，他们伪造了一道废黜阿道夫的教皇谕旨。他们把自己的权力拱手让给教皇。还是那个卜尼法，得悉选出奥地利的阿尔伯特[⑤]的消息，便致函各选帝侯(1298)说： 637

“教廷令你等宣布：自称罗马人国王的阿尔伯特应前来罗马教廷为叛君犯上和受绝罚之罪接受审理。”

---

① 马丁四世，教皇，1281—1285年在位。——译者

② 卜尼法八世，教皇，1294—1303年在位。——译者

③ 公正的雅克(1260—1327)，阿拉冈国王，1291—1327年在位。——译者

④ “奥地利家族”亦即哈布斯堡家族。拿骚的阿道夫，神圣罗马帝国皇帝，1292—1298年在位。——译者

⑤ 即阿尔伯特一世(1255—1308)，哈布斯堡王室鲁道夫一世的长子。鲁道夫去世后，诸侯选择拿骚的阿道夫为德国国王。但阿尔伯特拉拢诸侯，设法废黜了阿道夫(1298)，阿尔伯特成为德国国王和神圣罗马帝国皇帝(1298—1308)。——译者

我们知道,奥地利的阿尔伯特并没有到庭受审,而是打败了拿骚的阿道夫,在斯培伊尔附近的战役中将他打死。卜尼法先是对阿尔伯特给予绝罚处分,随后,当这位教皇需要他来反对美男子菲利普[1]时(1303),又不惜为他祝福。这样,教皇便以其全部权力弥补了阿尔伯特的不合法当选。教皇在其谕旨中把法兰西王国给予阿尔伯特,说是"法兰西王国理应属于皇帝所有。"正是利之所在,使教皇不惜改换手段。为了达到目的,他同时运用教权和世俗权,双管齐下。

其他头戴王冠的人都服从了教皇的判决。那不勒斯国王跛子查理[2]之妻玛丽要求拥有匈牙利王国,便向教皇和枢机主教申述理由,教皇以缺席裁判,将该王国判给她。这个判决书只差一支军队来执行。

1329年,丹麦国王克里斯托夫[3]被贵族和僧侣废黜,瑞典国王曼纳斯[4]写信请求教皇把斯卡尼亚[5]和其他一些地方给他。他在信中说:

> "正如圣父所知,丹麦王国向教廷纳贡,故只属于罗马教廷而不属于帝国。"

瑞典国王向之恳求并承认其对所有国王享有世俗权的这个教

---

① 美男子菲利普,即菲力普四世(1268—1314),法国国王,1285—1314年在位。——译者

② 跛子查理,即查理二世(1254—1309)。——译者

③ 指克里斯托夫二世(1276—1332)。——译者

④ 曼纳斯(1316—1374),即瑞典富尔昆王朝国王曼纳斯二世,1319—1363年在位。——译者

⑤ 斯卡尼亚,丹麦地名。——译者

皇名叫雅克·傅尼叶,即本笃十二[①],住在阿维尼翁。但是名字无关紧要,问题在于,任何一个要想夺取或者收复一块领地的君主,都像恳求其主人一样,去向教皇求助。本笃十二支持丹麦国王,回答说:"按古老习俗,他只有在传讯这位国王出庭受审之时,方能给以惩处。"

我们在下面会看到,法国对卜尼法八世并没有如此崇敬。另 638 外,我们都知道,这个教皇建立了大赦制。他在教皇帽上,加上了一顶王冠,以表示拥有两种权力。后来约翰二十二[②]又加上第三顶[③]。不过约翰不像卜尼法那样在发给赎罪券时,让人在他面前举着两把出鞘的剑。

在这13世纪中,人们从野蛮的无知,转为经院式的无知。被称为"伟人"的阿尔伯特传授热、冷、干、湿的原理,还根据《星相学和天体感应的规律》来解释政治,用亚里士多德的《逻辑学》讲授伦理学。

最为明智的制度往往只是由于盲目与知识贫乏而建立起来的。在教会仪式中,圣体瞻礼日是最为高尚、盛大,最能激发人民虔诚心的。古代也没有比这更为庄严的仪式。它是什么人倡导的呢? 一个名叫蒙科尼翁的列日修道院修女,自称每晚看到月亮上有个洞(1264)。以后她得到神的启示:月亮表示教会,而窟窿表示缺少一个节日。一个名叫约翰的修士跟她一道编出了圣体弥撒。于是这个圣体瞻礼日在列日确定下来,而教皇乌尔班四世则用之

① 本笃十二,教皇,1334—1342年在位。——译者

② 约翰二十二,教皇,1316—1334年在位。——译者

③ 教皇皇冠"三重冕"(tiare)便由此而来。——译者

于整个教会。

12 世纪时，黑衣僧和白衣僧[①]在城市里分成两大派，正如罗马帝国时代人们分别属于蓝党和绿党一样。然后当 13 世纪托钵僧盛行时，白衣僧和黑衣僧又联合起来反对这些新来者，直至最后半个欧洲对所有这些人都群起而攻之。经院哲学研究的，当时是、而且几乎至今仍然是一种荒谬的体系，乃至于即使把这些谬论说是塔普罗巴纳人的见解，那我们也会认为这是对他们的诬蔑。人们争论着："上帝能否在不存在万物的情况下就为万物创造了包罗万象的特性，并保存下来；上帝能否存在于谓语之中；他能否把创造能力传之于人，把已成之物恢复为未成之物，把妇人变成少女；是否每个超凡的人都能取得他所想要的天性；上帝能否成为金龟子和西葫芦；父亲能否自然地或自由地根据理智、意愿、种类或属性来生儿子？"解答这些问题的经师们都被称为伟大的人，洞察入微的人，完美无缺的人，无可非议的人，行为庄重的人，承受天启的人，多才多艺的人，学识深邃的人。

639

① 中世纪时，一些修会教士的法衣颜色各有不同，耶稣会教士穿黑衣，多明我会教士穿白衣。——译者

第六十四章

十二三世纪的西班牙

当熙德在11世纪末把穆斯林赶出托莱多和巴伦西亚时，西班 640
牙为好几股势力所分治。卡斯蒂利亚王国拥有两卡斯蒂利亚、莱昂、加利西亚和巴伦西亚。阿拉冈王国当时已与那瓦尔合并。安达卢西亚、一部分穆尔西亚、格拉纳达归摩尔人所有。巴塞罗那有一些伯爵向阿拉冈国王称臣。葡萄牙有1/3属于基督徒。

基督徒所拥有的这1/3的葡萄牙只是个伯爵领。雨格·卡佩的后裔、一个勃艮第公爵的儿子，人们称为亨利伯爵[①]的人在12世纪初占有了这块地方。

发动一次十字军远征，把穆斯林从西班牙赶走，也许要比从叙利亚把他们赶走容易些，但很可能西班牙的基督徒君主们不愿接受这种危险的援助，他们宁愿自己瓜分这块国土，与摩尔人争夺地盘，而不愿看到十字军入侵。

(1114)阿拉冈和那瓦尔的国王、外号好斗者的阿尔丰沙[②]从

---

① 勃艮第的亨利(约1057—1112)，是葡萄牙君主国的创建者阿尔丰沙·恩里克斯的父亲。——译者

② 好斗者阿尔丰沙一世(1073—1134)，1104—1134年为阿拉冈和那瓦尔国王；1110年，因与阿尔丰沙六世之女乌拉卡结婚而成为卡斯蒂利亚国王。——译者

摩尔人手中夺取了萨拉戈萨,萨拉戈萨从此成为阿拉冈的首都,再也没有回到穆斯林手里。

(1137)亨利伯爵之子——我称为葡萄牙的阿尔丰沙[1],以便与其他同名国王区别开来——从摩尔人手中夺取了欧洲最优良的港口里斯本,以及葡萄牙其余地方,但不包括阿尔加维省[2]。(1139)他打了几次胜仗,最后自立为葡萄牙国王。

641 这一事件很重要。当时的卡斯蒂利亚国王还自称西班牙的皇帝。阿尔丰沙是葡萄牙一部分地方的伯爵,所以当他还不太强大时,还是卡斯蒂利亚国王的封臣。但是当他靠武力而成为一个大省份的主人时,他便独立成为君主。卡斯蒂利亚国王像讨伐叛臣一样去攻打他,可这个葡萄牙新国王将他的王国向罗马教廷称臣,就像诺曼人把那不勒斯王国作为罗马的附庸一样。教皇尤金三世把国王的称号赐给阿尔丰沙及其后代,条件是每年收取贡款两法斤金子(1147)。以后教皇亚历山大三世确认了这一赠予,收取同样的贡款。因此,这些教皇实际上行使着授予王国的大权。葡萄牙诸邦由阿尔丰沙领导在拉梅戈[3]举行会议制订这个新兴王国的法律时,首先宣读了尤金三世授予阿尔丰沙王位的谕旨。这就是说,他们把教皇谕旨视为他们独立的第一个法律根据,这便是这个时代的习惯与偏见的又一明证。不经教皇批准,没有一个王侯敢于自称君主,也不可能得到其他王侯的承认。因此,中世纪的全部

① 阿尔丰沙一世(1109/1111—1185),葡萄牙第一代国王(1139—1185)。——译者

② 阿尔加维,葡萄牙南部省份。——译者

③ 拉梅戈,葡萄牙南部一城市。——译者

历史就是建立在这样的基础之上的：教皇自称是耶稣基督的唯一继承者，据此，他们自命为一切城邦的领主，无一例外。而德国皇帝则认为，而且让他们的司法大臣们宣称，欧洲的各王国都是帝国的一部分，因为皇帝是恺撒的继承者。可西班牙人关心的则是更为实在的权利。

只要再作一些努力，就能把穆斯林从这块陆地上驱逐出去了。但这需要团结，而西班牙的基督徒却一直彼此交战。时而是卡斯蒂利亚与阿拉冈兵戎相见，时而是那瓦尔攻打阿拉冈，有时这三个国家混战一团，而这些王国各自又都内战频仍。阿拉冈有三个国王相继兼并了那瓦尔的大部分土地，而穆斯林则占领着其余部分。好斗者阿尔丰沙死于1134年，是这三个国王中的最后一个。在他 642 遗嘱中他把他的王国留给圣殿骑士团和耶路撒冷骑士团①，从这一遗嘱我们便可以判断当时的时代精神和有害的统治方式，他的遗愿就是叫人进行内战。幸而这些骑士不准备实现这一遗嘱。始终保持自由的阿拉冈诸邦选举已故国王的兄弟堂·拉米尔为国王，尽管拉米尔当修士已有40年，当主教也有若干年了。人们称他为神父国王，教皇英诺森二世给他发了特许状，让他结婚。

(1134)在动乱中，那瓦尔又与阿拉冈分离，恢复独立的王国，以后由于联姻而归香槟伯爵，属于美男子菲利普和法兰西家族，然后落入富瓦家族和阿尔布雷家族之手，到今天则并入了西班牙王国。

(1158)在这种分裂的局面下，摩尔人强盛如故，他们重新占领

① 即医院骑士团，全称为“耶路撒冷圣约翰医院骑士团”。1187年被伊斯兰教徒逐出耶路撒冷后，先后以罗得和马耳他等岛为据点，故又称“罗得骑士团”、“马耳他骑士团”。——译者

了巴伦西亚。他们的入侵导致了卡拉特拉瓦骑士团[①]的建立。锡托修道院的修士财力雄厚，出资守卫卡拉特拉瓦城。他们把修道院的无品修士[②]武装起来，配上盾牌手，穿着圣衣作战。不久便成立了卡拉特拉瓦骑士团，现在这个团体已经不是宗教性的，也不是军事性的了，它的成员可结婚一次，在西班牙享有若干骑士领地。

基督徒的内讧一直没有停止，而穆斯林有时加以利用。1197 年，那瓦尔国王堂·桑乔由于受到卡斯蒂利亚人和阿拉冈人的迫害，不得不去非洲向摩洛哥帝国的米拉莫兰求援，但是没有因此造成动乱。

从前，整个西班牙在虽然淫乱但颇为勇敢的国王堂·罗德里格治下，不到两年时间，便被异族侵占，如今它分裂为几个相互猜忌的国家，却不论是非洲的米拉莫兰们[③]，还是安达卢西亚的摩尔国王都无法把它征服。这是因为西班牙人更加经受了战火锻炼，全国堡垒林立，遇到最大危机便联合起来外御其侮，而且摩尔人又不及基督徒聪明。

643 (1200)西班牙所有基督教小国终于联合起来抵御向他们扑来的非洲军队。

据历史学家叙述，[摩洛哥帝国]米拉莫兰穆罕默德－本－约瑟夫率领近 10 万士兵渡海而来。这些历史学家几乎全都喜欢夸大其词：对他们所说的作战兵力、死伤人数、耗费钱财、奇迹异闻，

---

① 卡拉特拉瓦骑士团，1158 年在西班牙卡拉特拉瓦建立的宗教军事组织，国王桑乔三世把该城交给他们，以抵御摩尔人。——译者

② 无品修士，又称杂务修士，修道院中从农民招募的从事体力劳动的修士。——译者

③ 指摩洛哥帝国的统治者。——译者

都应大打折扣才行。总之,这位米拉莫兰还得到安达卢西亚摩尔人的协助,确信可以征服西班牙。法国的一些骑士听到这个消息,也为之震动。卡斯蒂利亚国王、阿拉冈国王、那瓦尔国王由于情势危急而联合起来。葡萄牙提供了军队。(1212)这两支大军在安达卢西亚和托莱多省边境黑山[①]隘口遭遇。托莱多大主教手持十字架站在队伍前面与卡斯蒂利亚国王高贵的阿尔丰沙[②]并肩而立。米拉莫兰一手执刀,一手持着《古兰经》。基督徒打了胜仗,至今每年7月16日在托莱多还纪念这个战役。这一胜利虽然很出名,但并无实益。安达卢西亚的摩尔人因得到非洲军队的残余力量而加强,基督徒的军队却很快各自离散。

那时候,一场战争结束,所有骑士便都返回家园。人们会互相砍杀,但不懂得如何打仗。摩尔人对这一艺术比西班牙人知道得更少。基督徒也好,摩尔人也好,都没有集合在军旗下的常备军。

西班牙在500年中陷于内忧外患,只是在阿尔比教派[骚乱]时期才分担了欧洲的灾难。我们已经看到,阿拉冈国王彼得二世不得不去援助他在朗格多克和富瓦地方的封臣,因为有人以宗教为借口压迫他们。以后他又在与抢走他的儿子、占领朗格多克的蒙福尔作战中死去。他的遗孀蒙彼利埃的玛丽撤退到罗马,向英诺森三世申诉,恳求他运用权威使儿子恢复自由。罗马教廷也有某些值得尊敬的时刻。(1214)教皇命令西蒙·德·蒙福尔把这个孩子还给阿拉冈人,于是蒙福尔将他释放了。此人后来就成了阿拉 644

① 黑山,即摩勒纳山脉。——伏尔泰

② 指阿尔丰沙二世,葡萄牙国王,1211—1223年在位。——译者

冈国王雅克一世[①]。假如教皇们始终都这样运用其权威，那他们就会成为欧洲的立法者了。

雅克一世是各城邦向他宣誓效忠的第一个阿拉冈国王。是他从摩尔人手中夺得马略卡岛[②]；(1238)是他把摩尔人赶出了美丽的巴伦西亚王国。这是个得天独厚的地方，大自然在这里养育了体魄健壮的人，赋予他们一切可以享受的东西。我不明白历史学家们怎么能够说巴伦西亚城方圆只有1000步，可是从中却赶出了5万多伊斯兰教徒，这么小的城市怎能容纳这么多的人？

赶走摩尔人，使西班牙赢得光荣，看来是这个时期值得大书特书之事。卡斯蒂利亚和莱昂国王斐迪南三世[③]夺取了摩尔人的著名城市科尔多瓦。摩尔人最初的几个国王居住于此，它比巴伦西亚更好，摩尔人在城内建造了一座宏伟的清真寺和一些美丽的宫殿。

斐迪南三世还征服了穆尔西亚的穆斯林。穆尔西亚是一块小而富饶的地方，摩尔人在这里集中大量生丝，织造美丽的绸缎。(1248)最后，经过16个月围城，斐迪南占领了塞维利亚，这是摩尔人最富庶的城市，它以后未再受摩尔人统治。他的去世结束了他的建功立业(1252)。如果说，应当把解放其祖国的人列为圣徒，那么西班牙就有理由崇敬斐迪南，正如法国有理由崇敬圣路易一样。他同这位法国国王一样制订了贤明的法律，设置了新的司法机构。卡斯蒂利亚的国王御前会议是由他建立的，后来一直存在。

---

① 即征服者雅克一世，1213—1276年在位。——译者

② 马略卡岛，西班牙地中海上巴利阿里群岛中最大的岛屿。——译者

③ 斐迪南三世(1199—1252)；1217年起为卡斯蒂利亚国王，1230年起为莱昂国王。——译者

(1252)他的大臣是托莱多大主教格希梅内斯。这个姓在西班牙是常见的,但它与以后当卡斯蒂利亚摄政王的另一个格希梅内斯毫无关系。

卡斯蒂利亚和阿拉冈当时是强国,但不应该认为其国王是专制的。欧洲没有一个君主是专制的。领主们把国王的权力限制在狭小范围内,西班牙比其他地方尤甚。阿拉冈人至今还记得他们国王登基时的例行的讲话。王国大法官代表所有城邦这样说: 645

> "我们同你一样,甚至比你更有力量;我们让你当我们的国王,是要你保持我们的法律;否则,就不让你当国王了。"

大法官认为这并不是一个徒有其表的仪式,他有权向所有城邦指控国王并主持审判。但我未见过运用这一特权的实例。

卡斯蒂利亚拥有的权利跟阿拉冈差不多,各城邦对国王的权力都加以限制。总之,我们可以认为,在领主众多的国家里,国王要制服臣民就跟赶走摩尔人一样困难。

圣斐迪南的儿子、外号天文学家或智者的阿尔丰沙十世①就经历过这样的事情。有人说他研究天,却丢失了地。如果阿尔丰沙真的为了研究而忽视政务,那么人们的那种看法虽然失之庸俗却还有点道理。但他从不忽视政务。他的深邃思想使他成为伟大的哲学家,也使他成为卓越的国王。有些作者还指责他是无神论者,因为他说过:"我若是上帝的顾问,就会向上帝提出关于星体应如何运行的建议。"这些作者没有注意到,这位贤明君主的这个玩

① 智者阿尔丰沙十世,卡斯蒂利亚国王(1252—1284)。——译者

笑,仅仅是针对托勒密[天文学]体系而言,因为他感觉到这一体系的缺点和矛盾。他在科学方面是阿拉伯人的对手,在他父亲创办646的萨拉曼卡大学里,无出其右者。他的阿尔丰沙天文图至今仍是他的荣誉,同时也是那些以无知为荣的王侯的耻辱。不过话说回来,也得承认,这些天文图是阿拉伯人绘制的。

他在位时所遇到的困难,无疑并非因为他从事使之扬名于世的科学研究所造成的,而是由于他父亲支用无度。圣路易由于远征而使法国财源枯竭,斐迪南则由于在征战中得不偿失从而在一段时间内使卡斯蒂利亚民穷财尽。

斐迪南死后,他的儿子必须抵抗心怀嫉妒的那瓦尔和阿拉冈。

但是,尽管有使这位哲学家国王操心的这些麻烦,帝国诸侯仍然请求他当皇帝。但是他没有当皇帝,哈布斯堡的鲁道夫取代了他,这原因,在我看来,只能归之于卡斯蒂利亚和德国相距太远。阿尔丰沙[十世]治理卡斯蒂利亚的方式,至少表明他堪居帝位。他的《法律集成》一书,人们称之为《法学发凡》,在西班牙至今仍然是判案根据之一。他在这部法典中说:“专制暴君用力拔树,而贤明君主修整树枝。”

(1283)在这位国王晚年时,他儿子堂·桑乔三世[①]背叛了他。但是,在我看来,儿子的罪行并不构成父亲的耻辱。这个桑乔是继室所生,他企图在父亲在世时被宣布为继承人,把国王的嫡孙排挤

① 这个堂·桑乔(1257—1295)是阿尔丰沙十世的次子。长子弗朗多在摩洛哥的优素福入侵西班牙时战死。堂·桑乔不让侄子阿隆佐·德·拉·塞尔达继位,并废黜其父亲,当上卡斯蒂利亚国王(1284—1295)。阿尔丰沙十世求助于敌对的优素福,打败了桑乔。——译者

掉。以各城邦名义召集的叛党会议甚至把王冠给了他。这种叛逆行为,为我经常说的一句话提供了新的证据:欧洲没有法律,一切都取决于当时的情况和人们的欲望。

智者阿尔丰沙落到了不得不联合伊斯兰教徒以镇压叛逆的儿子和造反的基督徒的可悲境地。基督徒联合穆斯林反对其他基督徒这不是第一次,但这一次肯定是最正确的。 647

摩洛哥的米拉莫兰国王应阿尔丰沙十世的请求渡海而来,非洲人和卡斯蒂利亚人在格拉纳达边境的扎拉会见。历史应当使米拉莫兰的行为和言论流传千古。他让卡斯蒂利亚国王坐在上位。他说:"我这样对待你,因为你是不幸的;我与你联合,是为所有的国王和父亲的共同事业鸣不平。"阿尔丰沙战胜了他的儿子(1283),这再次证明他是应当治理这个国家的。但是他在取得胜利之后便去世了。

摩洛哥国王不能不返回本国。但这样一来,阿尔丰沙的逆子、篡夺侄子王位的堂·桑乔又得其所哉地统治卡斯蒂利亚了。

葡萄牙的属地当时包括从摩尔人手中夺回的阿尔加维。阿尔加维一词在阿拉伯语意为"膏腴之地"。不要忘记,在这次争夺中,智者阿尔丰沙曾经帮助了葡萄牙。所有这一切在我看来无可辩驳地证明,阿尔丰沙永远不必像某些历史学家所暗示的那样,为致力科学研究而后悔,这些历史学家为了博得值得怀疑的政治家的名声,装出一副看不起他们本应尊重的艺术①的样子。

① 指中世纪的七种学科:文法、修辞学、辩证法、音乐、算术、几何学、天文学。——译者

哲学家阿尔丰沙也没有忘记行使世俗权,他要教皇格雷戈里十世[1]把莱昂和卡斯蒂利亚的僧侣交纳的什一税的1/3分给他,他并且把这一权利留传给了后代。

他的家族发生内讧,但在与摩尔人的斗争中却很坚强。(1303)他的孙子斐迪南四世[2]从摩尔人手里夺取了直布罗陀,当时这地方并不是像今天这样难以攻占。

这个斐迪南四世被称为被传讯的斐迪南,因为据说有一次他一怒之下让人把两个领主从悬崖上推下,这两个人在被推下之前说,30天后他要被传讯去接受天主的审判。到那一天,他果然死了。但愿这个故事是真实的,至少那些以为可以为所欲为而不受648惩罚的人应当相信这是真实的。他是那个有名的残暴的彼得[3]的父亲,我们下面会谈到彼得过分严酷的行为。这个彼得是个铁石心肠的国王,残酷地惩罚人,却没有被传讯到上帝那里去。

至于阿拉冈,正如我们已经看到的,却得到巩固,而且由于获得西西里而增强了力量。

教皇根据两点理由认为能够支配阿拉冈王国:第一,因为教皇们把阿拉冈王国视为罗马教会的一个采邑;第二,因为绰号“大王”、被人指责策划了西西里晚祷事件的彼得三世已被开除出教。这并非由于他曾参与屠杀,而是由于他占领了教皇不愿给他的西西里。结果阿拉冈王国被教皇判给了圣路易的孙子查理·德·

① 格雷戈里十世(约1210—1276),教皇,1271—1276年在位。——译者
② 斐迪南四世,卡斯蒂利亚和莱昂国王,1295—1312年在位。——译者
③ 残暴的彼得,卡斯蒂利亚国王(1350—1369)。——译者

瓦卢瓦[1]。但是教皇谕旨无法执行，阿拉冈家族仍然很强盛。而且不久之后，曾经企图使之灭亡的教皇们，反使得这个家族更加富裕起来。(1294)卜尼法八世把撒丁岛和科西嘉岛给予被称为公正的雅克四世的阿拉冈国王，以便不让彼此争夺这些岛屿的热那亚人和比萨人占有。这又是野蛮时代粗率行为的一个例子。

这时卡斯蒂利亚和法国联合起来,因为他们都是阿拉冈的敌人:卡斯蒂利亚人和法国人两者的联盟是王国与王国、人民与人民、个人与个人的联盟。

14 世纪初叶法国美男子菲利普时代发生的事情应当引起我们的高度注意。

① 查理·德·瓦卢瓦(1270—1325),法国国王菲利普三世之子,美男子菲利普之弟。东罗马帝国的名义上的皇帝,阿拉冈王国和神圣罗马帝国的觊觎者。——译者

第六十五章

法国国王菲利普和教皇卜尼法八世

649　1285年开始的菲利普统治时代，是法国的一个伟大的时代。当时接纳了第三等级参加国事会议，建立了名为巴力门的高等法院，首次封给布列塔尼公爵一个新爵位，废除了用决斗处理民事诉讼的陋规，制订了限定由男子继承采邑的法律。现在我们着重谈谈另外的两件事，即美男子菲利普与教皇卜尼法八世发生的纠纷和圣殿骑士团的灭亡。

我们已经看到，出身于卡热坦家族的卜尼法八世是一个类似格雷戈里七世的人，他比后者更精通教会法规，与后者同样热衷于使政权服从于教会，使所有教会服从于罗马教廷。吉伯林派和归尔夫派使意大利空前分裂。吉伯林派原是皇帝的拥护者，尽管帝国当时已徒有其名，吉伯林派却一直利用这个称号来加强和壮大自己。卜尼法是个普通百姓时，长期属吉伯林派，可以断定，他一旦成为教皇，就是归尔夫派了。据说有一次，四旬斋[1]的第一天，他给热那亚大主教施圣灰[2]时，当面指责大主教："别忘了你是吉

① 四旬斋即大斋节、封斋节。基督教的斋戒节期。——译者

② 天主教中，圣灰是圣体的象征。四旬斋的第一天，教士用灰在信徒额上划十字。——译者

伯林派。"科隆纳家族[①]——罗马最早的大贵族——拥有一些属于 650 圣彼得世袭遗产中的城市,是吉伯林派。他们反对教皇,跟德国领主反对皇帝和法国人反对国王完全一样。凡是采邑领主都反对君王,这种情况到处皆然。

罗马邻近的其他大贵族的想法也都一样,他们与西西里国王和意大利各城市的吉伯林派联合起来。教皇迫害他们,也受他们迫害,这是不足为奇的。几乎所有这些领主都同时持有教廷代理人证书和帝国代理人证书;这是导致内战的源泉,人们对宗教的尊重无法使这个源泉枯竭。卜尼法八世的高傲则只能越发使之增涨。

这些暴行只能在100多年之后,由亚历山大六世以更大的暴行来结束。卜尼法八世时的教廷已不再是英诺森三世所拥有的从亚得里亚海到奥斯蒂亚港的整个地方的主人。教廷要求掌握这个地方的最高权力,它虽然自己拥有几座城市,但这势力是极其微不足道的。教皇们的巨大收入来自世界各地教会提交给他们的钱,来自他们经常向僧侣征收的什一税,来自发特许证的收入和各种税收。

面对这样一种局面,卜尼法不得不小心应付一个可能夺取他一部分收入并通过加强吉伯林派来反对他的势力。因此,就在他跟法国国王发生纠纷时,他让菲利普的弟弟查理·德·瓦卢瓦前来意大利。查理·德·瓦卢瓦带着一些精骑兵来到。教皇让他娶已被

---

① 科隆纳家族,罗马著名家族,出过几个教皇、枢机主教和将军。教皇卜尼法八世曾企图消灭这一家族而未果。——译者

废黜的君士坦丁堡的第二个皇帝博都安的孙女为妻，并庄严地任命他为东罗马帝国的皇帝。这样，在两年之中，他把东罗马帝国，西罗马帝国和法国都封给了别人。我们已经看到，这个教皇在与351 奥地利的阿尔伯特言归于好后，便把法国赠给了他(1303)。这些赠与中，只有德意志帝国这个礼物被接受了，因为阿尔伯特事实上已拥有了它。

教皇在与皇帝和好之前，曾经给予查理·德·瓦卢瓦另一头衔：驻意大利的而且主要是驻托斯卡纳的帝国代理人。他认为，既然他可以任命主人，那就更可以任命其代理人。查理·德·瓦卢瓦为了取悦于教皇，便在佛罗伦萨残酷地迫害吉伯林派。但是，就在查理·德·瓦卢瓦为教皇效劳之时，他触犯了他的哥哥法国国王，使之忍无可忍。偏激与敌意往往置利益本身于不顾，此事再好不过地证明了这一点。

菲利普要花许多钱，但又没有什么钱。他认为，僧侣作为国中最富有的等级，应当为满足法国的需要作出贡献，而这并不必得到罗马的批准。教皇则想得到过去借口援助圣地而征收的一笔什一税，尽管圣地如今已在成吉思汗的一个后裔统治之下而无法援助了。(1301,1302)国王将这笔钱用来同英国国王爱德华在吉埃纳作战。这是争吵的第一个原因。以后帕米埃城[1]主教的行动又激怒了法国人。此人[2]在他的所在地——当时属王室所有——阴谋反对国王，教皇立即任命他为驻菲利普宫廷的教皇特使。有了这

① 帕米埃，法国阿里埃日省城市，在阿里埃日河畔。——译者

② 此人名叫贝尔纳·德·塞色。——原编者

一头衔，按罗马教廷的规矩，这个臣民便可与国王平起平坐了。他来到巴黎同国王对抗，威胁国王要在全国禁止宗教活动。一个俗人如果这般行为就会被判处死刑，可对于这个主教，即使仅仅加以逮捕，也不可造次，还得把他交给纳尔榜①的大主教处理。

您已经注意到，自从查理曼死后，没有一个罗马教皇不跟皇帝和国王不是有龃龉，便是有激烈的争执。您将看到，这些争吵一直延续到路易十四时代。这是人类屈从于最荒谬的统治形式之必然 652 结果。其所以荒谬，就在于自己的国家要取决和听命于一个外国人，也就是说你要容忍一个外国人在你的国家里分封采邑，只有得到这个外国人的准许才能向采邑拥有者征税而不必与他平分。你建造和资助的教堂经常有被此人命令关闭的危险。你必须同意让你的一部分臣民到离本国 300 法里的地方去打官司。这些还只是锁链的一小部分，而这锁链是欧洲君主们逐渐地、不知不觉地给自己套上的。很明显，如果今天有人第一次向一个君主的御前会议提议采取这样的做法，那么敢于提出建议的人必将被视为最荒唐的人。人们身上的这种负担，起初较轻，以后逐步加重，人们明知负担必须减轻，但由于智能低下，教养欠缺，不够坚定，不能彻底摆脱它。

(1302 年及以后)在一道著名的教皇谕旨中，罗马教皇卜尼法八世作出决定："任何僧侣未经教皇特许，不得向国王缴纳任何东西。"法国国王菲利普开始不敢公然违抗这一谕旨。他只是禁止银钱输出国外，而不明指罗马。双方进行谈判。教皇为争取时间，便

① 纳尔榜，法国南部奥德省城市。——译者

把路易九世封为圣徒。僧侣们由此得出结论:如果一个人能支配上天,他就能支配世上的钱财。

国王派司法大臣皮埃尔·弗洛特[①]在桑利斯向纳尔榜的大主教控诉帕米埃主教,然后这位司法大臣亲自前往罗马向教皇报告诉讼经过。卡帕多细亚[②]国王和比提尼亚国王对待罗马共和国大致也是这样。不过皮埃尔·弗洛特是以一个实实在在的君主的大臣对一个子虚乌有的君主的口吻来说话,这是那两个国王所没有做到的。他明确地对教皇说:"法兰西王国存在于这个世上,而教皇的王国则不在人间。"

653 教皇怒从胆边生,便给法国国王写了一封书简,其中有这样的话:"你应知晓,无论在神世还是在俗世,你都归我们管辖。"一个睿智而博识的历史学家[③]十分凑巧发现这封书简保存在巴黎圣日耳曼-德-普雷图书馆的一份手稿中,但此页已被撕掉,只剩下说明和摘录。

菲利普回信说:"致难以得救或无望得救的所谓教皇卜尼法:你虽自命不凡,但应知晓,在俗世方面,朕不归任何人管辖。"同一历史学家又注意到,国王的这封复信保存在梵蒂冈。可见,现代的罗马人比巴黎的本笃会教士更为仔细地保存着珍贵的古代文物。有人曾经徒劳地对这些书简的真实性表示怀疑。我相信这些书简不是用通常格式写的。也没有举行呈递的仪式,但确实是写了。

教皇发出一道又一道谕旨,全都宣称教皇是所有王国的主人。

---

① 皮埃尔·弗洛特(? —1302),法国法学家,司法大臣。——译者

② 卡帕多细亚,古代小亚细亚的一个地区,在亚美尼亚以西。——译者

③ 指修道院长韦利,见所著《法国史》第7卷,第180页。——原编者注

如果法国国王不服从他，就将受到绝罚，法国将受到停圣事的处分，即不允许举行基督教的宗教活动，不允许为小孩洗礼，不允许埋葬死人。一位基督教主教，一方面认为所有基督徒都是他的臣民，另一方面却又不让他所谓的这些臣民当基督徒，从而一举剥夺了他认为是属于本人财产的东西，这简直是人类精神的极端矛盾。但是您一定清楚地看到，教皇所凭借的是人们的愚蠢，他以为法国人会卑怯到这个地步，因为害怕不让举行圣事就牺牲他们的国王。他错了，(1303)人们烧毁了他的谕旨，法国起而反对教皇，但并没有与教廷决裂。国王为此召集了三级会议。难道非要召开三级会议才能确定卜尼法八世不是法国国王吗？

枢机主教勒穆瓦纳①生为法国人，却以罗马为祖国。他来到 654 巴黎进行谈判，若谈判不成，便对王国实行绝罚。这位新的教皇特使奉命把国王的告解神甫、多明我会修士带到罗马，令他向罗马汇报自己的作为和菲利普的品行。人类头脑所能发明的用来提高教皇权威的一切招数都使出来了：主教们要对教皇俯首听命；成立直属教廷的新的修会由它们打着教廷的旗帜到处活动；国王要向一个修士忏悔自己最隐秘的思想，或者至少做出忏悔的样子；最后，这位告解神甫奉其主子教皇之命去罗马报告其忏悔者国王的内心活动，等等。可是菲利普并不屈服，他扣下了所有不出席［三级会议的］高级教士的收入。三级会议吁请未来的公会议和未来的教皇就此事作出决断。但这个办法本身就显得有点软弱无力，因为向教皇呼吁，就是承认教皇的权威。为了确信每个政府都是独立

① 勒穆瓦纳(约 1250—1313)，法国枢机主教。——译者

自主的，每个人只应服从于自己祖国的法律，为什么非要得到公会议和教皇的首肯呢？

于是教皇取消了法国一切教会团体的选举权利，取消了大学的学衔和讲授权。仿佛这些是他授予的恩典，如今由他加以废除。不过这些武器还不够有力，他还要再加上德意志帝国这个武器。

您已看到，教皇们曾把帝国、葡萄牙、匈牙利、丹麦、英国、阿拉冈、西西里等几乎所有的王国授予他人，但法兰西王国还未曾由一纸诏书加以转让。卜尼法终于也把法国置于其他国家的行列之中，把它赠送给皇帝奥地利的阿尔伯特，此人前不久曾被判处绝罚，而如今则成为教皇之骄子，教会的台柱。请注意教皇谕旨中这样的话（1303）：“我以教皇的全权将理应属于西罗马帝国皇帝之法兰西王国授与你。”卜尼法及其总管也不想想，如果法国理应属于皇帝，那么教皇的权力便毫无用处。不过在这桩荒唐事中多少还655有几分理由，那就是：教皇要迎合帝国对西方各个国家的野心。因为您始终会看到，德国法学家们认为，或者假装认为，既然罗马人已经跟他们的主教一道把自己献给了查理曼，那么整个西方便应属于查理曼的继承者所有，因而所有其他国家都不过是帝国的一部分。

如果奥地利的阿尔伯特有20万兵力和2亿[马克]的钱财，他就会利用卜尼法的善心好意，这是再清楚不过的；但是他很穷，而且刚刚站稳脚跟，他只好敬谢不纳，而不管教皇会因这一赠与而惹人耻笑。

法国国王完全可以把教皇作为敌国君主来对待。他与科隆纳家族联合起来，这个家族跟他一样对绝罚满不在乎，而且有时就在

罗马抵制这个在其他地方往往令人畏惧的权威。纪尧姆·德·诺加雷[①]以一种可以自圆其说的借口来到意大利，暗地招募了几个骑士，并与斯恰拉·科隆纳会晤。他们在教皇的领地和诞生地阿那尼袭击教皇。他们喊道："教皇该死，法国人万岁！"教皇并没有失魂落魄，他穿上无袖袍，戴上三重冕，一手拿着钥匙，一手拿着十字架，威严地来到斯恰拉·科隆纳和纪尧姆·德·诺加雷面前。关于斯恰拉·科隆纳粗暴地动手打教皇的说法是极为可疑的。根据同时代人的叙述，斯恰拉·科隆纳对他喊道："暴君，你曾经迫使塞勒斯廷[②]放弃教皇职位，现在你也放弃被你玷污的教皇职位吧！"卜尼法骄傲地回答："我是教皇，我死也要作为教皇而死！"法国人抄了他的家，抢了他的财宝。这种暴力行动迹近强盗行径而不像一个伟大国王裁判罪人。阿那尼居民发现法国人数很少，为自己的同胞和教皇落入异族人之手感到羞耻，就把法国人赶走了(1303)。卜尼法前往罗马，思考着如何报复，但是他在到达罗马时去世了。几乎所有企图使自己势力过分强大的教皇在意大利的遭遇都是如此。您总是看到他们一方面可以把王国授与他人，另一方面在自己的国家则受人迫害。

菲利普对已死的敌人仍不放过，他要叫公会议谴责卜尼法。教皇克雷门五世[③]从一开始便是他的臣民，而且教廷设在阿维尼翁。菲利普要求他，对前任教皇的控诉应按规定方式进行。人们 656

① 纪尧姆·德·诺加雷(?—1313)，菲利普四世的司法大臣。——译者

② 指塞勒斯廷五世(约1209—1296)，教皇，1294年7月—12月在位。——译者

③ 克雷门五世，教皇，1305—1314年在位。原为波尔多大主教，在菲利普支持下当上教皇，把教廷迁至阿维尼翁，并取消了圣殿骑士团。——译者

指控卜尼法逼迫塞勒斯廷五世放弃教皇职位，以不合法手段当上教皇，最后在狱中把塞勒斯廷害死。这最后一桩事是完全真实的。卜尼法的一个仆人玛弗勒多以及其他13个证人都作证说卜尼法不只一次侮辱了使他如此有权有势的基督教，因为他说过："啊！有关基督的神话给我们带来了多少好处啊！"说他否定有关三位一体、道成肉身、实体转化的宗教奥义。这些证词还刊在人们搜集的司法调查报告中。通常，作证的人多了就会加重指控的份量，但这里却削弱了这一指控，因为一个教皇不可能在13个人面前说出跟单独一个人还难说出口的话。国王要求克雷门五世派人挖出教皇的尸体，由刽子手把它烧成灰烬。他敢于这样污辱教皇，却不懂得自己不必听命于教皇。克雷门五世相当明智，他让这种有损教会名誉的行为经过若干时日在人们记忆中渐渐消失。

这整个事件的结局是这样的：国王没有继续控告死后的卜尼法八世，只要求取消卜尼法对他和他的王国的绝罚处分。他甚至还不得不容忍卜尼法的继承者把纪尧姆·德·诺加雷——曾经为他效劳、以他的名义行事并替他向卜尼法进行报复的人——流放到巴勒斯坦去。菲利普的全部煌煌业绩只落得一个不体面的结局。在世界史的这一巨幅画卷中，您绝看不到有哪个法国国王最终会战胜一个教皇。他们在一起作交易，但罗马在这交易中总会赢得某些东西，而法国则总要赔本，只有王国的高等法院不屈不挠地同老奸巨猾的教廷作斗争。但由于大臣们玩弄手段或处事软弱，由于形势所迫，由于僧侣施展阴谋，往往使高等法院的不懈努力劳而657无功。这种软弱性还将存在下去，直至一个国王敢于断然地说：我要砸烂捆绑着我和我的国家的锁链。

(1306)菲利普为了出气,把所有犹太人赶出王国,夺取他们的财产,禁止他们返回,否则处死。宣布这一判决的并不是高等法院。菲利普在御前会议发出秘密命令,用不公正手段惩罚犹太人的高利贷行为。人民认为报仇雪恨了,而国王则变得富裕了。

不久之后,发生了一件根源仍在于菲利普的报复心的事件,使欧洲和亚洲大为震惊。

第六十六章

圣殿骑士团骑士惨遭酷刑；这个修会被消灭

658 在这个世界的各种荒唐的统治手段中，立誓要过一种既是修士又是武士的生活的武装僧侣团体，也是一个不大不小的荒唐手段。

人们指责圣殿骑士团集这两种职业所有恶行之大全：他们既有武士的放荡与残暴，又有这些立誓过清贫生活的大修会的贪得无厌的欲望。

当他们和圣约翰医院骑士团一样享受掠夺成果之时，同他们一样在巴勒斯坦成立的条顿骑士团于13世纪夺取了普鲁士、利沃尼亚[①]、库尔兰德[②]、萨莫吉提亚[③]。人们指责条顿骑士团把基督教教士和异教徒都当作奴隶，掠夺他们的财产，篡夺主教的权利，进行可怕的抢劫。但是人们是不会向征服者起诉的。圣殿骑士团的骑士特别令人眼红，因为他们生活于自己的同胞之中，骄奢淫逸，趾高气扬，而且身为军人，不受婚姻约束。

---

① 利沃尼亚，现分属拉脱维亚和爱沙尼亚。——译者

② 库尔兰德，拉脱维亚的一个地区，在里加湾西面。——译者

③ 地名不可考。——译者

(1306)苛捐重税加上美男子菲利普的大臣们在钱币上弄虚作假,引起在巴黎发生了一场骚乱。看守国王财库的圣殿骑士团骑士被控参与了叛乱。我们已经看到,菲利普是睚眦必报的。

首先控告这个骑士团的是贝齐埃尔的一个名叫斯坎·德·佛罗 659 里安的市民和圣殿骑士团的背叛者、佛罗伦萨人诺福代,两人都因犯罪而囚禁狱中。他们请求带到国王跟前,单独向国王揭发一些重要事情。若不是他们知道国王对圣殿骑士团极为不满,他们会指望通过控告得到宽恕么?国王听取了他们的揭发,根据他们的作证,下令所有代理执法官和所有官吏采取有力行动(1309)。他给这些人发了一道密令,规定在10月13日以前不得开拆,否则处死。这一天到了,每人都打开密令,密令写道:将所有圣殿骑士团骑士逮捕入狱。于是所有骑士均被逮捕。国王立即以国王的名义将骑士的财产查封,听候处理。

看来显然在事件爆发之前很久[国王]便已决定要消灭圣殿骑士团。起诉和监禁是1309年的事[1],但我们找到了菲利普1306年从默伦写给佛兰德伯爵的信,信中请求伯爵协助消灭圣殿骑士团。

必须对大批的被告进行审判。菲利普一手扶植的、当时住在普瓦蒂埃的克雷门五世在究竟是教会有权消灭这些修士,还是国王有权惩处臣民这问题上与国王争论几句之后,便同国王联合起来。教皇亲自审问了72名骑士。一些异端裁判所法官、一些特派专员到处对其他骑士进行起诉。教皇向欧洲一切君主发出谕旨,

[1] 1309年是判决的年份;起诉和监禁是1307年。——原编者

鼓动他们效法法国。卡斯蒂利亚、阿拉冈、西西里、英国也都照此办理，但只有在法国是把这些不幸者杀死。有201个证人控告他们在加入骑士团时就背弃了耶稣，向十字架吐唾沫，敬拜安装在四条腿上面的镀金的人头；说见习修士[①]在加入骑士团时亲发愿修士的嘴，亲他的脐眼和身上某些别的部位。还发誓要委身给他的教友们。根据保存至今的材料，这便是72名骑士向教皇本人供认的和141名被告当着证人的面向巴黎异端裁判所法官、方济各会660教士纪尧姆招认的内容。人们还说骑士团总团长和骑士团塞浦路斯大团长，法兰西、普瓦图、维埃纳、诺曼底团长也都向教皇派来的3个枢机主教作了同样的招供。

(1312)无可怀疑的是人们对100多名骑士施加了最残酷的刑罚。在巴黎圣安东尼修道院附近，一天之内就活活烧死59人；总团长雅克·德·莫莱和奥弗涅王储的兄弟居伊这两个欧洲大领主——一个由于职位，一个由于出身——也被抛入熊熊烈火中，地点就在离今天的亨利四世骑马塑像不远的地方。

那么多可尊敬的公民被施加酷刑致死，那么多控诉他们的证人，以及若干被告本人的供词，似乎都证明他们是罪有应得的。

但是也有许多理由可以为他们辩解。首先，在这些揭发圣殿骑士团的证人中，大部分只提出笼统的指控。其次，很少证人说圣殿骑士团否认耶稣基督。事实上，咒骂一个供养他们吃喝而他们为之战斗的宗教，能给他们什么好处呢？第三，他们之中的某些人

---

① 见习修士指刚穿上修士服尚未发愿加入修会者；已发愿者称发愿修士。——译者

是当时王公、教士放荡行为的目击者和同谋者,他们对于一个在欧洲和亚洲名誉扫地的宗教的弊端,有时表示出某种鄙薄,一时间信口说了出来,就像卜尼法八世也说了那些话一样,这是年轻人的偏激,肯定不能由圣殿骑士团承担责任。第四,人们硬说他们膜拜一个镀金的人头,说人头保存在马赛,既然如此,就应当向他们出示这个人头,可是人们又不肯把它找出来,因此必须承认,这样的控告是不能成立的。第五,人们责备他们下流的入会方式,但这在他们不可能成为法律。如果相信有些社团靠不道德的风尚来维持, 661 把猥亵言行作为法律,这是不了解人类的心理。人们总是希望他的社团在加入者的心目中感到值得尊敬。我毫不怀疑一些年轻的圣殿骑士团骑士行为放荡,这在任何时代都是年轻人的禀性。但这是暂时的恶习,可不加过问,更不要加以惩罚。第六,固然有那么多证人控告圣殿骑士团,但也有许多对这个修会有利的来自国外的证据。第七,如果说有那么多被告在酷刑下屈打成招,把谎言说成事实,供认了那么多罪行,那么这些供词既是被告的耻辱,也是法官的耻辱,因为法官们以答应宽恕他们来诱供。第八,那 59 名被烧死的人祈求上帝证明他们无辜,而不愿按人们提出的条件承认有罪以免于一死。这是多么好的证据,不仅证明他们无辜,而且证明他们是好样的!第九,有 74 名未受控告的圣殿骑士团骑士为他们的修会辩护,但人们置之不理。第十,当人们向总团长宣读他那份当着 3 个红衣主教的面写下的忏悔书时,这位既不会读也不会写的老军人大呼受人欺骗了。这不是他的供词,而是别人另写的。做出这种卑劣事情的枢机主教应当受到像土耳其人对伪造事实者那样的惩罚,把身体和头部都一劈两半。第十一,如果这个

总团长和奥弗涅王储的兄弟居伊愿意公开认罪，就不会被处死，人们之所以把他们两人烧死，只是因为当他们被带到断头台上、叫他们当着人们的面承认骑士团的罪恶时，他们却发誓说骑士团是无辜的。这个说法激怒了国王，从而招来了酷刑，结果他们在徒劳地祈求上天对迫害者施加惩罚的呼声中死去了。

这时，由于有教皇谕旨和圣殿骑士团骑士拥有巨大财富，他们在整个欧洲都遭受追查。但是在德国，他们得以免被抓获。在阿拉冈他们在城堡里抵御围攻。最后，教皇在维埃纳宗教会议期间662举行的一次秘密的枢机主教团会议上，运用他自己的权力撤消了圣殿骑士团，瓜分了他们的掠夺物。卡斯蒂利亚和阿拉冈国王夺走了他们的一部分财产，分给卡拉特拉瓦的骑士。圣殿骑士团在法国、意大利、英国、德国的土地则给予医院骑士团，当时医院骑士团名为罗得岛骑士团，因为他们刚刚从土耳其人手中夺取了这个岛屿，并英勇地守卫着，至少在这一点上是值得用得自圣殿骑士团的财物来犒赏他们的。

葡萄牙国王德尼斯[①]建立了基督骑士团以取代圣殿骑士团。这个僧团本是要跟摩尔人作战的，以后却只是徒具虚名。滥施荣誉的结果，最后也就不成其为荣誉了。

菲利普四世从圣殿骑士团的财产中取得20万利弗，他的儿子路易·雨丹[②]又攫取了6万利弗。我不知道教皇所得是多少，但我清楚地看到那些被派去处理这场可怕的官司的枢机主教和异端裁

① 德尼斯，葡萄牙国王，1279—1325年在位，曾建立科因布拉大学。——译者

② 路易·雨丹(1289—1316)，菲利普四世之子。1305—1316年为那瓦尔国王，称路易一世。1314—1316年为法国国王，称路易十世。——译者

判所法官花销了大笔钱财。当我跟您一道阅读菲利普命令他的臣民把圣殿骑士团骑士的动产和不动产归还教皇的特派员的通告时,我可能弄错了。菲利普的这个命令曾由作者彼埃尔·迪彼伊①加以援引。我们相信教皇曾经利用了这所谓的归还通告,因为〔这些财产〕要不是归还给被视为业主的人,又能归还给谁呢?而在那个时代,人们都认为教皇是教会财产的主人,不过我一直无法发现教皇从这场掠夺中究竟得到多少东西。业已证实的是,在普罗旺斯,教皇与国王平分圣殿骑士团骑士的动产。人们不但卑鄙无耻到夺取被放逐者的财产的地步,而且还为小利而不惜名誉扫地,不过在那个时代,又有什么荣誉可言呢?

我们有必要考察一下同时发生的另一个重大事件,这一事件 663 为人类的本性大为增光,并且建立了一个不可战胜的共和国。

① 见迪彼伊所著《论对圣殿骑士团骑士的判决》,1700年。迪彼伊只是作了这个命令的一个摘录。——原编者〔按:彼埃尔·迪彼伊(1582—1651),法国历史学家,路易十四的图书馆长。——译者〕

第六十七章

瑞士和14世纪初叶的瑞士革命

664 欧洲所有国家中,早期人类的简朴清贫状态保持得最多的是瑞士。如果瑞士不成为自由之邦,它在世界历史上就不会有什么地位,它就会跟许多行省别无两样。这些行省比它富饶,比它丰裕,也只是成为一些王国的一部分,追随他们兴衰的命运而已。一个人只有本身具有某些特点,才会引人瞩目。天色阴沉,土地多石而贫瘠,群山起伏,处处有悬崖峭壁,这便是大自然为这个小国家3/4地方创造的一切。然而人们争夺对这些岩石的主权,其激烈程度不亚于为占有那不勒斯王国和小亚细亚而互相残杀。

在德国没有皇帝的18年无政府状态中,一些城堡领主和高级教士为占有瑞士的一小块地方而争斗。他们的小城市也希望像意大利的城市那样,成为帝国保护下的自由城市。

鲁道夫当皇帝时,有一些城堡领主向法庭控告斯威茨州、乌里州、翁德瓦尔登州①不接受领主们的封建统治。鲁道夫从前曾与

① 斯威茨、乌里、翁德瓦尔登均为瑞士地名。翁德瓦尔登是由奥布瓦尔登和尼德瓦尔登这两个谷地于1291—1292年合并而成的一个州。这三个州于1291年结成永久性联盟。——译者

这些土霸王们作斗争，于是作出了有利于这些州的公民的判决。

他的儿子奥地利的阿尔伯特登上皇位之后，想把瑞士立为他的一个儿子的公国。瑞士的一部分地方，如卢塞恩、苏黎世、格拉鲁斯，是他的领地。他派去了一些严酷的总督，这些人都滥用了他们的权力。

自由瑞士的缔造者是梅尔克塔尔、斯陶法赫尔和瓦尔特·福尔 665 斯特。这些可尊敬的名字因为难以发音，所以知道的人并不多。这3个农民是最早的造反者，他们每人又拉了3个人，这9个人占据了斯威茨、乌里、翁德瓦尔登3个州。

所有的历史学家都说，就在人们策划造反时，乌里的总督格里斯勒想出了一种荒唐而可怕的暴戾恣睢的花样(1307)。据说，他把他的一顶软帽用竹竿挂在广场上，命令人们向软帽敬礼，违者处死。一个名叫纪尧姆·退尔[1]的谋反者不向软帽敬礼，总督下令把他吊死，除非这个被视为优秀射手的罪犯能够一箭射中他儿子头顶上的苹果，才能得到赦免[2]。这个父亲战战兢兢地拉弓射箭，幸运地射中了苹果。格里斯勒见退尔的衣服里藏着第2支箭，问他打算用这支箭做什么，那瑞士人说："这支箭是给你准备的，如果我射伤我的儿子的话。"必须承认，苹果的故事是很可疑的。似乎人们认为应当用一个神话来装饰瑞士自由的摇篮。退尔还是被抓了起来，后来他一箭射死了总督，这是造反者发出的信号，于是人民起来捣毁了堡垒，此事我认为是确实的。

---

① 威廉·退尔，瑞士传奇英雄。——译者

② 据说这个故事取材于丹麦的一个古老的传说。——伏尔泰

皇帝奥地利的阿尔伯特想惩处这些自由的人,但死亡之神先夺走了他的性命。奥地利公爵利奥波德[1]聚集了2万人来攻打瑞士人。瑞士人的做法就像古代拉栖第梦人在德摩比利隘口[2]的做法一样(1315)。他们以四五百人在莫尔加腾关[3]等待奥地利军队的大部。他们比拉栖第梦人幸运,用滚石把敌人击溃。敌军其余部队也同时被人数不多的瑞士人打败。

666 因为这一胜利是在斯威茨州取得的,其他两个州便把他们的同盟称为斯威茨同盟。以后这个同盟日益扩大。现在只要听到这个名称还令人想起瑞士人获得自由的胜利情景。

其他各州逐步加入了联盟。伯尔尼在瑞士就像阿姆斯特丹在荷兰的地位一样,是在1352年才加盟的。到1513年,阿彭策尔[4]这小地方才跟其他州联合起来,联邦从而达到13个州之数。

从来没有一个民族为了争取自由比瑞士人进行了更长期、更卓越的斗争。他们同奥地利人进行了60多次战斗才获得自由;相信他们会长期保持自己的自由。任何一个没有广阔土地、缺乏丰富资源、其法律比较温和的国家,都应是自由的国家。瑞士的新的政体使它的自然环境顿然改观。在过于严酷的主人统治之下被忽视了的不毛之地终于得到耕耘;多石的田地上种植了葡萄,自由之手开垦了荒地,使之变为良田。

---

① 利奥波德一世(1290—1325),神圣罗马帝国皇帝阿尔伯特一世的儿子。——译者

② 德摩比利隘口,又称"温泉关",是古帖撒利亚的一个隘口。——译者

③ 1315年11月15日瑞士人在该地截击利奥波德的军队,取得胜利,这场瑞士战胜奥地利哈布斯堡王朝的战役,史称"莫尔加腾战役"。——译者

④ 阿彭策尔,瑞士的一个州,现已并入圣加仑州。——译者

平等这个人类的天赋禀性在瑞士至今依然最大限度地保存着。所谓平等,请不要以为是仆役和主人、劳工和官吏、申诉人和审判官毫无区别的这种荒谬的、不可能实现的平等,而是公民只听命于法律、维护弱者的自由以反对强者之野心的平等。总之,如果不是后来的宗教纷争使得已因热爱公益而团结起来的公民们产生分裂,如果他们在因自己的勇敢而受雇于比他们富有的君主的同时,始终保持着他们所特有的出污泥而不染的精神,这个国家就可以称得上是幸福的国家了。

每个民族都有过一些忘乎所以、悖离本性的时候,但是这种情况在瑞士比在其他地方少一些。单纯、俭朴、谦虚、保持自由是他们的天性。他们从来没有供养军队以保卫边境或者入侵邻国;没有建造城寨以防备敌人或镇压人民;不向人民征收捐税;不必出钱 667 供某个主人挥霍和豢养军队;他们以山峦作屏障,每个公民都是卫国士兵。世界上的共和国寥寥无几,而且它们的自由还得靠悬崖峭壁和汪洋大海来保卫。可见真正称得上能自己管理自己的人是很少的。

第六十八章

14世纪帝国、意大利和教廷的状况(续)

668 我们已开始叙述14世纪。我们会注意到,贫弱而不幸的罗马,600年来一直是欧洲角逐的主要目标。它用宗教进行统治,但同时又陷于堕落和混乱中。尽管罗马如此衰落,如此混乱,皇帝却不能在这里建立恺撒的宝座,教皇们也无法在这里成为绝对的主人。从弗里德里希二世起,接连有4个皇帝,即康拉德四世、鲁道夫一世、拿骚的阿道夫、奥地利的阿尔伯特,都把意大利完全置诸脑后。就是在这时候,意大利的一切城市都恢复了天赋的权利,举起了自由的旗帜。热那亚、比萨是威尼斯的竞争对手,佛罗伦萨成为闻名的共和国。波洛尼亚当时既不承认皇帝,也不承认教皇。市政府到处占优势地位,特别是在罗马。(1312)克雷门五世——人们称之为加斯科德的教皇[①]——宁愿把教廷迁出意大利,在法国靠当时所有信徒缴纳的税款过活,而不愿徒劳地去争夺罗马附近的城堡和城市。这位教皇把罗马教廷建立在法国边境,而这便是罗马人至今还说的"巴比伦的囚虏"[②]的时代。克雷门从里昂到

---

① 克雷门五世原名贝尔脱朗·特哥(1264—1314),曾经任波尔多大主教。——译者

② 巴比伦囚虏,指公元前6世纪犹太王国被巴比伦所灭、人民被大批掳往巴比伦一事。——译者

多菲内的维埃纳，又到阿维尼翁，公然把佩里戈尔[1]伯爵夫人带在身旁，而且竭其所能，利用信徒的虔诚心来聚敛钱财。您已经看到，消灭圣殿骑士团这个可怕团体的就是这个人。

意大利人在这样的时期，在远离皇帝和教皇的情况下，为什么 669 不像在皇帝眼皮底下的德国人那样，经过一个世纪又一个世纪的努力，建立有最高权力的联盟而取得独立呢？当时在意大利已经没有皇帝，也没有教皇，那么是谁给这个美丽的国家锻造出新的锁链？是分裂。在教廷与帝国的争吵中产生的归尔夫派和吉伯林派一直存在，就像一盆火，只要有新的火种便熊熊不灭，而当时到处都是不和。意大利四分五裂，而德国，则始终是个整体。总之，随便一个敢作敢为的皇帝只要越过山岭来到意大利，就可以重新提出查理曼和奥托诸帝的那些权利和要求。卢森堡家族的亨利七世[2]终于这样做了。他率领一支军队进入意大利；他来到这里是为了让人们承认他为皇帝(1311)。归尔夫派把他的意大利之行视为蛮族人的一次新入侵，但吉伯林派则支持他。他降伏了伦巴第的城市，这是一场新的征服。接着他向罗马进军，以便在那里接受皇冠。

罗马虽然既不想要皇帝，也不想要教皇，却无法彻底摆脱这两者的桎梏，它紧闭城门也是枉然(1313)。乌尔辛家族和那不勒斯国王罗伯特的兄弟也无法阻止亨利七世手持宝剑、在科隆纳家族的帮助下进入罗马。巷战进行了很长时间，一个列日主教被杀死在皇帝身旁。为了这个加冕仪式，流了大量的血，最后由 3 个枢机

① 佩里戈尔，法国古地名，伯爵领地，在今多尔多涅省。——译者

② 亨利七世，原为卢森堡公爵，1308—1313 为神圣罗马帝国皇帝。——译者

主教而不是由教皇主持了这个仪式。不要忘记，亨利七世在公证人面前声明，他在加冕礼上的宣誓并不表示他效忠教皇。可是教皇却硬说皇帝是他们的臣属。

作为罗马的主人，亨利七世在罗马设置了一个总督，他命令意大利所有城市、所有王公每年要向他纳贡。他甚至把当时已跟西西里王国分开的那不勒斯王国也包括在命令范围之内，并传讯那不勒斯国王出庭。这样，教皇是那不勒斯的封主，而皇帝却提出对那不勒斯的权利的要求；皇帝自称是教皇的封主，而教皇又自认为是皇帝的封主。

670 (1313)亨利七世正要用武力来实现他对那不勒斯的要求时，突然，照某些人的说法，他被人毒死了。据说是一个多明我会修士把毒药搀入祝圣的酒中把他毒死的。

当时皇帝们是以拉特兰的圣约翰教堂的议事司铎的身分用面包和酒来领圣体的。他们在教皇主持的弥撒中可以充当助祭，而法国国王则可以充当副助祭①。

蒙特皮尔西亚诺的教士贝尔纳·波利蒂安被控放毒，但关于亨利七世死于这种具有渎圣性质的放毒的说法，并没有确凿证据。过了30年，多明我会教士从亨利七世的儿子、波希米亚国王约翰②那里得到的一些信件说明被告是无辜的。需要靠这些信来证明无辜，真是可悲之事。

就像当时选举教皇没有什么秩序一样，皇帝的选举也是混乱

---

① 副助祭(五品)低于助祭(六品)，是天主教大品中最低的一级。——译者

② 约翰，亨利七世之子(1296—1346)。——译者

异常，人们还不懂得通过明智的法律来防止分裂。

巴伐利亚的路易[①]和奥地利公爵美男子弗里德里希[②]在极其激烈的战争中同时当选。本来应当由一个有秩序的选帝侯会议来审理的事，现在只能用战争来解决了。经过一场战斗，奥地利人失败被擒（1322），皇冠给了巴伐利亚人。

当时的教皇是1315年在里昂选出的约翰二十二。此时里昂仍自视为一座自由城市，但是这个主教却总想成为该城的主人，而法国的国王还无法制服这个主教。长汉菲利普[③]刚刚当上法国国王，就在这座自由城市把枢机主教召集在一起，他向他们发誓不会对他们施加暴力，然后把他们全都囚禁起来，等到任命了约翰二十二之后才释放了他们。

在教会里，庸碌无能的人可以飞黄腾达，在这方面，这个教皇还是一个突出的例子，因为无疑必须有许多庸碌之辈，才有可能使他从一个修鞋匠爬到让人吻足的地位。

他属于这样一些教皇之列，他们由于在人们心目中出身微贱，所以表现得更为倨傲不逊。我们已经看到，教廷是靠基督徒提供 671 的报酬来维持的，这笔财产比马蒂尔达女伯爵的地产更为可观。当我谈到约翰二十二的品德时，我谈的不是他的慷慨无私，这位教皇比他的任何前任都更会要钱。他不仅索取英国的并不按时缴纳的圣彼得便士，而且向瑞典、丹麦、挪威、波兰索取贡金。他经常

① 即路易五世，神圣罗马帝国皇帝，1314—1347年在位。——译者

② 指奥地利公爵弗里德里希三世（1286—1330）。——译者

③ 即菲利普五世，美男子菲利普之子（1294—1322），1316—1322年为法国国王。——译者

地、强烈地提出要求,所以总能得到几个钱。使他得到更多收入的是赎罪税,他将凶杀、鸡奸、兽奸等罪分别规定税额,犯哪种罪的坏人就乖乖地缴哪种税。但是因为他身在里昂,在意大利没有多少声望,所以算不上是个教皇。

当约翰二十二设教廷于里昂、巴伐利亚的路易在德国当皇帝时,不管是皇帝还是教皇,对意大利都鞭长莫及。维斯康蒂家族[①]开始在米兰确立其统治,路易皇帝无法压制他们,就佯装保护他们,并让他们拥有他的副将的头衔。他们是吉伯林派,因此他们抢占了长期以来发生争执的马蒂尔达女伯爵地产的一部分。约翰二十二通过异端裁判所宣布他们为异端分子。他当时身在法国,可以任意发布剥夺帝位和授予帝位的谕旨而不冒任何风险。他还下了这样一道谕旨,一厢情愿地废黜了巴伐利亚的路易,并且"剥夺其一切动产与不动产"。

(1327)被废黜的皇帝急忙进军罗马,而把他废黜的那个人却不敢在那里露面。路易五世在卢卡[②]的暴君、马基雅弗利[③]笔下的英雄人物卡斯特拉卡尼[④]陪同下来到皇帝们历来短暂逗留地罗马。

672 奥尔维耶托人卢多维科·莫纳代斯科在他115岁时写的回忆录中说他对皇帝巴伐利亚的路易的入城式(1328)记得很清楚:"人

① 维斯康蒂家族,意大利伦巴第的著名家族,1277—1447年统治米兰。——译者

② 卢卡,意大利托斯卡纳的城市。——译者

③ 马基雅弗利,意大利历史学家(1469—1527),曾撰写《卡斯特拉卡尼传》。——译者

④ 卡斯特拉卡尼,意大利卢卡城拥护皇帝派领袖(1281—1328)。——译者

民歌唱,高呼:天主万岁!皇帝万岁!我们摆脱了战争、饥馑和教皇。”这段描述本不值一提,只是因为它出自一个高龄的人所写,才加以引用。

巴伐利亚的路易在罗马召开了一次普世会议。同从前查理曼和他的儿子们召开民众大会相似,也在圣彼得广场举行。德国和意大利的一些大公、各城市的代表、主教、修道院长、修士们都来参加。皇帝坐在教堂台阶高处的宝座上,头戴皇冠,手执金权杖,由一个奥古斯丁修会的修士高呼三遍:“有谁愿意为自称‘教皇约翰’的卡奥尔[1]教士辩护吗?”(1328)没有人出来辩护,路易宣判,剥夺教皇的带俸圣职,把他交给世俗司法机关,作为异端分子烧死。这样把一个教皇判处死刑是教会和帝国的争执达到登峰造极地步的表现。

几天之后,皇帝让同一个会议,把那不勒斯的一个方济各会修士立为教皇[2],授他以指环,亲自给他穿上教皇服,并让他坐在华盖下面,坐在自己旁边,但皇帝不肯遵守亲吻教皇双脚的习惯。

当时在所有修士中——我另外还要单独谈——,方济各会修士吵吵嚷嚷得最起劲。他们中某些人认为必须戴更尖的风帽和穿更窄的衣服才能臻于尽善尽美。除了这一改革之外,他们还有这样的见解,即他们喝下吃下的东西不属于他们自己所有。教皇约翰二十二谴责这些主张,使改革者大为不满。最后,争论越发激烈,以至马赛的异端裁判所法官将这些可怜的修士中的 4 个人烧

---

① 卡奥尔,法国南部洛特省首府,在洛特河畔,约翰的故乡。——译者

② 即敌对教皇尼古拉五世,1328—1330 年在位。——译者

死(1318)。

673 由皇帝任命为教皇的那个方济各会修士属于这一派,这便是为什么约翰二十二成为异端分子的原因。这个教皇是注定要被指控为散布异端邪说的,因为不久之后,他曾宣扬圣徒只有经过最后的审判,才能看到天主显圣,而在这之前,只能看到不完全的显圣,两种显圣的说法分裂了教会。最后,约翰取消了前言。

然而巴伐利亚的路易在罗马所取得的成果并不比德国其他皇帝的成就更大。德国皇帝们总是由于内部不稳而不得不返回,于是意大利又得以逃脱了他们的掌握。

巴伐利亚的路易的力量实际上并不强大,因此,在他返回德国以后,无法阻止他所立的教皇不被约翰二十二的党羽抓住,并递解到阿维尼翁,囚禁在那里。最后,由于当时一个皇帝和一个教皇有巨大差别,以至于巴伐利亚的路易尽管很贤明,却很穷困地死在本国(1344)。教皇尽管远离罗马,没有从意大利得到资助,但照同时代作者维拉尼的说法,教皇死时在阿维尼翁留下了价值2500万金弗罗林的财富。显然维拉尼是夸大了,但即使把这个数字缩减为1/3,也仍然很可观。教皇的职位过去从来没有人付出那么高的价钱,但同样,从来教皇也没有售出这么多带俸圣职,而且价格又这么高。

他把所有教职、几乎所有主教职务的薪俸储备金以及所有出缺圣职的收入都掌握在自己手里;他通过控制储备金的办法,拥有了预先应付几乎所有的选举和授予所有的带俸圣职的手段。不仅如此,他每次任命一个主教都要调动七八个主教,每次提升一个人,就要提升一批人,所有提升的人都要用钱向他购买其职。赦免

税和赎罪税是在他在位期间发明和制订的。16 世纪以来多次印行了有关他设立的这些税的书,揭露了各种卑劣行径,这些行径全都比人们记载的往昔教士们一切无耻欺骗更为可笑可鄙[①]。 674

继承他的教皇们直至 1371 年都呆在阿维尼翁。这个城市并不属于他们所有,而是属于普罗旺斯的几个伯爵。但是教皇渐渐地使自己成为该城市的享有用益权的主人。而与此同时,那不勒斯的国王和普罗旺斯的伯爵们则在争夺那不勒斯王国。

(1348)倒霉的女王乔安娜——我们将在下一章述及——自以为以 8 万金弗罗林的代价把阿维尼翁让给教皇克雷门六世[②]很划算,可是这笔钱教皇从未付给。教廷平平静静地呆在阿维尼翁,促进了普罗旺斯和多菲内的繁荣富庶,但忘掉了他们在罗马时的动荡不安的日子。

自查理曼以来,罗马人几乎无时不重温他们往昔的强盛和自由的美梦。正如我们所已看到的,他们时而选出一个或几个元老院议员,时而拥戴一个贵族长、总督、执政官,有时则设置一个护民官。当他们看到教皇购买阿维尼翁时,他们还想恢复共和国。他们让一个名叫尼古拉·黎恩齐[③](俗称科拉)的普通公民任护民官,此人生性狂热,雄心勃勃,能干大事。他鼓动罗马人,使他们产生

---

① 参阅《哲学辞典》"捐税"词条。——伏尔泰

② 克雷门六世,教皇,1342—1352 年在位。——译者

③ 尼古拉·黎恩齐,或称科拉·第·黎恩齐(约 1313—1354),领导罗马手工业者和小商人建立罗马共和国,减轻赋税,实行改革,并企图以罗马为中心统一意大利。后因增税引起群众不满,1347 年被封建贵族放逐。1354 年重新执政,旋被暗杀。——译者

了希望。彼特拉克[1]在其最优美的十四行诗中歌颂的便是他。彼特拉克描写罗马〔城〕披头散发，泪水盈眶，恳求黎恩齐援助：

“她双眼忧郁，泪水盈盈，从七丘[2]之巅，向你恳求。”

这位护民官自称为“罗马的严厉而宽厚的解放者、意大利的热675情捍卫者、世界的热爱者”。他宣称意大利所有的人都是自由的，都是罗马的公民。但是这种对久已毫无生气的自由的强烈向往敌不过皇帝们对罗马的野心。这个护民官的官职比徒劳地恢复起来的元老院和执政官制度更快地成为过眼烟云。黎恩齐像格拉古兄弟一样开始，也像他们一样终结，他后来为罗马贵族一派所杀害。

罗马由于没有了教廷，由于意大利的动乱，由于土地贫瘠以及由于它的手工业迁到热那亚、比萨、威尼斯、佛罗伦萨，而趋于没落，只能靠朝圣收入维持。尤其是卜尼法八世定为每百年一次、克雷门六世定为50年一次的大赦，吸引了大批人来到罗马，以至于在1350年，罗马有20万个朝圣者。罗马没有皇帝，没有教皇，一直贫弱不堪，但始终是基督徒世界的第一城市。

---

① 彼特拉克，意大利诗人（1304—1374），欧洲文艺复兴运动的先驱之一。——译者

② 七丘，指罗马。——译者

第六十九章

那不勒斯女王乔安娜

我们说过，教廷从安茹和普罗旺斯的乔安娜那里购得阿维尼 676
翁。人们只是在处于厄运时才会出售领地的。这位女王的不幸遭遇和她的死亡，跟这个时代的各种重大事件，尤其是跟即将展现于我们眼前的西方大分裂都有关系。

那不勒斯和西西里始终处于外国人的统治之下。那不勒斯受法兰西的家族统治，西西里岛受阿拉冈的家族统治。那不勒斯国王罗伯特[①]死于1343年，他曾经使他的王国繁荣。他的侄子安茹的路易曾被选为匈牙利国王。法兰西的家族旁系四伸，但这些旁系既不与嫡亲联合，彼此之间也不团结，全都成为不幸者。罗伯特临死前把他的继承人、他的孙女乔安娜嫁给匈牙利国王的弟弟安德烈。这门婚事似乎应会巩固这一家族的幸福，但却给他们带来不幸。安德烈想亲自统治〔那不勒斯〕，乔安娜虽然年轻，却要求他只是充当女王的丈夫。一个名叫罗伯尔的方济各会修士，安德烈的教师，在这对夫妻之间煽起了仇恨与不睦。在那不勒斯，女王有宫廷，安德烈另有自己的宫廷，安德烈的宫廷由被当地人视为蛮族

---

① 罗伯特：指安茹的罗伯特(1275—1343)，那不勒斯国王。——译者

的匈牙利人组成,这样就更增加了〔那不勒斯人的〕反感。不久以后同女王结婚的塔兰托大公——亲王路易、其他亲王、女王的宠677信、著名的忠心女仆卡塔努瓦丝共同决定杀死安德烈。(1346)他们在阿韦尔萨城,在乔安娜的候见厅里,而且几乎是当着乔安娜的面掐死了他。然后把他扔到窗外,暴尸3日。到年底,女王嫁给了受舆论谴责的塔兰托大公。证明她是罪犯的理由太多了!而为她辩解的人则说,她有四任丈夫;一个始终受婚姻的桎梏束缚的女王,出于爱情而犯下的罪行是不应受到指控的。但仅仅是爱情会使她产生谋害之心么?乔安娜由于软弱而同意谋杀亲夫;然后她又由于另一弱点而有3任丈夫。这个弱点更可原谅,也更符合常情,那就是她不能单独一人治理国家。

安德烈的哥哥、匈牙利的路易[①]致函乔安娜,要为弟弟之死向她和她的同谋者复仇。他经威尼斯和罗马向那不勒斯进发。他在罗马向护民官科拉·第·黎恩齐控告乔安娜。这位护民官虽然当权时期短暂而微不足道,却也像古罗马人一样看到一些国王来到他的法庭前。科拉·第·黎恩齐不敢作出决定。他也只有在这桩事情上,才表现得谨慎小心。

但是〔匈牙利〕国王路易向那不勒斯进军,叫人打着一面黑旗走在他前面,黑旗上画了一个被掐死的国王。他把凶杀的同谋者、查理·德·都拉斯亲王的头砍下来(1347)。他追捕乔安娜女王,乔安娜带着她的新丈夫逃到自己的领地普罗旺斯。但奇怪的是,有人认为路易要复仇并不是因为他有野心。他可以占据那不勒斯王

① 指匈牙利国王路易一世(1326—1382),1342—1382年在位。——译者

国,但他没有这样做。这样的事是十分罕见的。据说这位君王因有严肃的品德,使他以后被选为波兰国王。我们以后专章论述匈牙利时,还将谈到他。

乔安娜不满 21 岁,便犯下了罪 行,受到惩罚,这罪行使她的人民和她自己都遭受灾难。那不勒斯人和普罗旺斯人都抛弃了她,于是她到她的领地阿维尼翁去找教皇克雷门六世。她把这座城市和附近的领土以 8 万金弗罗林的代价让给教皇,但这笔款她 678 一分钱都没得到。就在谈判这笔作为奉献的交易期间(1348),她亲自在枢机主教会议上为自己(的罪行)辩护。枢机主教会议宣布她无罪。克雷门六世为使匈牙利国王离开那不勒斯,责令乔安娜应付给路易 30 万佛罗林。路易回答说他不是为出卖他兄弟的鲜血而来的,他已经部分地报了仇,他可以满意地离开。当时流行的骑士精神,没有比这更冷酷无情,也没有比这更宽宏大量的了。

女王被她的夫兄逐出国外,由于教皇的恩典,又恢复了王位。这时她失去了第二任丈夫(1376),而单独统治了若干年。她嫁给阿拉冈的一位亲王,但亲王不久也死去了。最后,在 46 岁时,她又跟不伦瑞克家族一个名叫奥托的小房子弟结婚,这实际上是挑选了一个可以博取她欢心的丈夫,而不是一个可以保护她的大公。她的合法继承人是她的表弟,另一个查理·德·都拉斯——法兰西的家族中最重要的安茹家族当时在那不勒斯剩下的唯一的人。这些亲王当时这样取名,是因为都拉斯城是他们从希腊人手中得来的,曾是他们的采邑,只是后来被威尼斯人夺走罢了。她承认这个查理·德·都拉斯为她的继承人,甚至把他收为养子。这件事和西方的大分裂加速了女王的悲惨结局的到来。

分裂产生了流血的后果。这一分裂,我们很快将要谈到。称为乌尔班六世[1]的布里加诺和自称为克雷门七世[2]的日内瓦伯爵激烈争夺教皇的三重冠。他们在欧洲各据一方。乔安娜支持住在阿维尼翁的克雷门,查理·德·都拉斯不愿等待他的养母寿终正寝然后登基执政,便与布里加诺－乌尔班勾结起来。

(1380)这个教皇在罗马给查理·德·都拉斯加冕,条件是让自己的侄子布里加诺获得卡普亚公国。他废黜女王乔安娜并对她处以绝罚。而为了确保卡普亚公国归自己的家族所有,教皇把教会的一切财产给予那不勒斯所有的主要家族。

教皇跟查理·德·都拉斯一起向那不勒斯进发。教会的金银被用来募集军队。女王既得不到她所承认的教皇克雷门的救援,也得不到她所挑选的丈夫的帮助,她几乎没有军队。她吁请法国国王、也是安茹家族的查理五世的一个兄弟——也名叫安茹的路易来讨伐忘恩负义的查理·德·都拉斯。她接受这个人为继承人,以取代查理·德·都拉斯。

679 乔安娜的新继承人安茹的路易前来保卫其恩人并争夺乔安娜给他的王国,但已为时过晚。

女王选择这个人为继承人的结果是进一步使她的臣民离开她,因为人们害怕新的异族入侵。教皇和查理·德·都拉斯向前挺进。不伦瑞克的奥托匆匆忙忙集结了几支部队,但被打败,成了俘

① 乌尔班六世,意大利籍教皇,1378—1389年在位,他的当选标志着基督教的大分裂。——译者

② 此处的克雷门七世是瑞士籍敌对教皇,1378—1394年在位,原名日内瓦的罗伯特。教会史上所承认的克雷门七世是1523—1534年在位的教皇。——译者

虏。

查理·德·都拉斯进入那不勒斯。女王从她的普罗旺斯伯爵领地调来的6艘划桨大帆船停泊在厄夫城堡下，但这种救援对她来说已于事无补，一切均失之过晚，逃亡也已不可能。她落入篡位者之手。查理·德·都拉斯亲王为了给自己的野蛮行为涂脂抹粉，美其名曰为安德烈复仇。他征求匈牙利的路易的意见。路易复仇之心始终不渝，要他将女王像她杀死第一个丈夫一样处死。查理·德·都拉斯把她放在两床褥垫中闷死(1382)。以罪行惩罚罪行，这种现象到处都有。圣路易家族中的暴行是多么可怕！

后世之人，由于理性开通，总会秉公论断。他们同情这位女王，因为她同意杀害第一个丈夫时只有18岁，以后从未被人指责有淫荡、残酷和不公正行为。因此，杀夫之罪与其说是出于心地恶毒，毋宁说是由于性格软弱所致。但是，我们应当同情的是人民，他们成为这种内乱的牺牲品。后来，安茹伯爵路易为了试图替乔安娜复仇和继承她的遗产，花掉了他兄弟查理五世的钱财，把法国搞得财力枯竭，但结果却劳而无功。他一事无成，黯然无光，众叛亲离，一贫如洗，不久死于普伊。

在国王罗伯特时代已经开始脱离野蛮状态的那不勒斯王国，由于这一切灾难又恢复原状，而西方的大分裂更使灾难深重了。在考察这一场终于被皇帝西吉斯孟[①]扑灭的西方大分裂之前，让我们回顾一下当时帝国的形势。

---

① 即卢森堡的西吉斯孟(1361—1437)，神圣罗马帝国皇帝，1411—1437年在位。——译者

第七十章

皇帝查理四世；金玺诏书；教廷从阿维尼翁迁回罗马；锡耶纳的圣喀特琳

680 德意志帝国(在巴伐利亚的路易统治的最后几年，纷争迭起，罗马帝国已徒有其名)在亨利七世的孙子、波希米亚国王卢森堡的查理四世[①]治下，终于较为稳定。(1356)查理四世在纽伦堡制订了著名的宪章，由于加盖金玺而名为金玺诏书[②](bulle d'or,在后期罗马帝国拉丁语中,bulla 一词指印玺,由此我们明白,为什么教皇的敕令称为 bulle)。这个宪章强烈地反映了时代精神。起草人法学家巴托勒[③]是至今仍有法律价值的法学论著编纂者之一。诏书开宗明义斥责了骄傲、邪恶、愤怒、淫乱;诏书指出,为反对 7 大罪[④],7 个选帝侯这个数目是必需的;诏书谈到了天使堕落,谈到人间天堂,谈到庞培和恺撒。诏书肯定德国是建立在

---

① 查理四世,波希米亚国王,1346—1378 年在位,德意志帝国皇帝(1355 年登基)。——译者

② 金玺诏书,1356 年查理四世颁布的宪章。确认皇帝由 7 个选帝侯推举,并承认诸侯在其领地内的独立自主。——译者

③ 巴托勒,14 世纪意大利法学家(1314—1357)。——译者

④ 7 大罪,亦称 7 罪宗:骄傲、贪婪、色欲、愤怒、贪食、妒嫉、怠惰。——译者

三超德[1]的基础之上的，是建立在圣父、圣子、圣灵三位一体的基础之上的。

帝国的这一法律是在所有选帝侯、主教、修道院长甚至还有第一次参加这样的条顿民族大集会的帝国各城市的代表出席和同意的情况下制订的。城市的权利，自由的合法效力，开始在意大利、英国、法国和德国复苏。我们知道当时选帝侯的数目定为 7 人。长期以来掌握着选举皇帝的权利的美因茨、科隆和特里尔的大主教们，不愿其他主教——尽管同样有势力——同他们共享这一荣耀。但是，为什么巴伐利亚公爵不居于选帝侯之列？波希米亚原 681 来是跟德国分开的国家，根据金玺诏书，也没有参与帝国的讨论，为什么又有选举权呢？理由就在于：查理四世是波希米亚国王，而巴伐利亚的路易曾经是他的仇敌。

由巴托勒起草的诏书中说，7 个选帝侯已经确定，的确是这样，但这只是不久以前的事。所有十三四世纪以前的证据都表明，直至弗里德里希二世时代，凡拥有采邑的领主和高级教士都可以选举皇帝。豪登[2]的这句诗便是一个明证：

“皇帝由领主与僧侣的共同一致的意愿产生。”

但是皇室的主要大臣是强大的诸侯；以多数票当选为皇帝的人是由这些大臣宣布的，因为这些大臣当时的数目是 7 个，这 7 个人在弗里德里希二世死时便把选举其君主的权利归为己有，这就是 7 个选帝侯的来历。

---

① 三超德，即对神三德。天主教认为拯救灵魂必须具有三种最重要的品德：信、望、爱（信仰、希望、慈爱）。——译者

② 罗杰·豪登，生卒年不详。英国编年史家。——译者

从前,一个司膳、一个司马、一个司酒,都是某个领主的主要仆人。久而久之,这司膳、司酒成为罗马帝国的膳食总管,司酒官。法国的情况也是这样。向国王供应酒的人称为法兰西司酒官,而682国王自己的面包总管和司酒官则变成法兰西面包大总管、大司酒官,尽管这些官员肯定不会向帝国和法国供应面包、酒和肉。当时欧洲充斥着这样一些世袭职衔:某一省份的司马官、犬猎队长、侍从官。连当香槟的乞丐总管也是某一家族的特权。

此外,皇帝的尊号本身在当时并没有任何实际权力,所以从来也没有像在颁布金玺诏书的典礼上那样神气十足,令人肃然起敬。3位教士选帝侯,都是大掌玺官,捧着帝国金玺出现于典礼上。美因茨大主教拿着德国的印玺,科伦大主教拿着意大利的印玺,特里尔大主教拿着高卢的印玺。但是帝国在高卢地方只是对阿尔王国、普罗旺斯王国、多菲内王国的一部分还保有徒具虚名的领属关系,而这些地方不久之后就并入辽阔的法兰西王国了。萨伏依省为摩里埃纳家族所有,属于帝国。弗朗什－孔太省虽在帝国的保护之下,却是独立的,归法兰西的勃艮第这支家族所有。

在诏书中,皇帝被称为世界的元首(caput orbis)。法国王储、不幸的约翰[①]的儿子参加了这一典礼,但阿尔布的枢机主教的座位却在他的上首。当时人们确实把欧洲视为一身二首,这二首便是皇帝和教皇。其他君主,在帝国议会和教皇选举会看来,只能是作为四肢的封臣而已。但是请注意,这些习惯已经有了很大的变

① 约翰,绰名好人约翰(1319—1364),法国国王,在普瓦蒂埃战役中(1356 年 9 月 15 日)为英军俘虏,被迫签署灾难性的条约(1360)。——译者

化;当时选帝侯们向枢机主教让步,可是从那以后,选帝侯们更加感觉到自己爵位的价值。我们的大臣们很久以来就已经步那些敢于凌驾法国王储之上的人之后尘。根据这些,您可以判断欧洲究竟有没有一成不变的东西。

我们已经看到皇帝在意大利拥有的是哪些地方。在德国,他不过是他的世袭领地的统治者,但他在诏书中却以专制国王的口吻说话,他所做的一切都是"根据自己绝对正确的真知和充分的权力"。这种话同日耳曼的自由精神格格不入,但是帝国议会并不认 683 为这有违自由精神,因为皇帝在大会上是这样说的:"我们始终与各邦协调一致,各邦也与我们协调一致。"

我们只要知道,在颁发金玺诏书的典礼上,当着帝国所有大人物的面,皇帝的侄子、卢森堡和布拉邦特的公爵为皇帝斟酒,萨克森的公爵作为御马总监捧着一个装满燕麦的银斗出现;勃兰登堡选帝侯侍候皇帝皇后洗手,而帕拉丁伯爵则端起金盘放在桌上,就可以对这一典礼的盛大排场有所了解了。

人们几乎要把查理四世当作众王之王了。最喜欢讲排场的皇帝君士坦丁也从来没有这样炫耀过。但是,查理四世尽管装作是罗马的皇帝,却在当选之前,向教皇克雷门六世发誓(1346):如果有一天他要去罗马接受加冕,他连一夜也不在罗马逗留;而且未经圣父许可,他绝不再到意大利去。还有一封他在1355年写给枢机团团长科伦比埃[①]的信,信中他尊称这位枢机团团长为"陛下"。

① 彼埃尔-贝特朗·德·科伦比埃(1299—1364),法国菲利普六世时巴黎高等法院顾问,后为讷韦尔主教,枢机主教。——译者

因此查理四世听任维斯康蒂家族篡夺了米兰和伦巴第;听任威尼斯人夺走了帕多瓦——从前威尼斯是它的属地,这时它成了威尼斯的属地——以及维琴察和维罗纳。他在阿尔城被加冕为阿尔国王,条件是他不能呆在该城,正如他不能呆在罗马一样。在习惯和权力方面发生了多大的变化!执拗地保存一个头衔,但拥有的权力却如此微不足道,这些,便构成了后期罗马帝国的历史。教皇们先是吁请查理曼,然后吁请奥托诸帝在弱小的意大利建立起帝国。以后,教皇们又竭其所能来把帝国摧毁。这个国家过去称为神圣罗马帝国,现在还是这样称呼,但它既不是神圣的,也不是罗马的,更不是什么帝国。

选帝侯的权利因查理四世的金玺诏书而得到巩固,他们很快便利用这些权利来反对查理四世的儿子、波希米亚国王万塞斯拉皇帝[①]。

684 法国和德国同样遭受前所未有的灾难。法王和皇帝几乎同时都丧失了理性。一方面,查理六世[②]由于精神错乱造成法国紊乱不堪;另一方面,万塞斯拉由于贪杯酗酒,听任国家处于无政府状态。查理六世没有被废黜,他的亲属用他的名义蹂躏着法国;但波希米亚大贵族们把万塞斯拉囚禁起来(1393),他有一天赤身露体逃出监狱(1400),于是德国的选帝侯以一纸判决书把他废黜。判决书仅仅写着他因玩忽职守、尸位素餐、挥霍浪费、行为卑劣而被废。

① 即醉鬼万塞斯拉四世,神圣罗马帝国皇帝,1378—1410年在位。——译者

② 查理六世,亦称疯人查理(1368—1422),法国国王,1380—1422年在位。——译者

据说当人们向他宣告他已被废黜时,他给德国各个城市写信,他只要求给他几桶最好的酒来证明他们的忠诚。

德国每况愈下的状况似乎使教皇在意大利摆脱了羁绊,但是已经建立起来的各共和国和公国却利用这个时期来巩固自己,自克雷门五世以后,罗马对于教皇们来说已是陌生的地方。利穆赞人格雷戈里十一[①]终于把教廷迁回罗马,但他意大利文一字不识。

(1376)这位教皇跟当时在意大利建立了政权的佛罗伦萨共和国发生很大纠纷。佛罗伦萨与波洛尼亚结盟。格雷戈里根据往昔马蒂尔达的让与,自认为是波洛尼亚的领主,对他们不仅仅是加以指责而已。他不惜耗资收买当时愿意受雇于任何人的雇佣军首领与佛罗伦萨抗衡。佛罗伦萨人希望和解,希望教皇支持他们。他们认为教皇住在罗马对他们至关紧要,因此必须说服格雷戈里离开阿维尼翁。我们无法设想,在人们对自己的利益看得特别清楚的时代,怎么会使用在今天看来下面如此荒谬的办法。他们派锡耶纳的圣喀特琳[②]为代表去见教皇。圣喀特琳不仅是个接受神启 685 的女人,而且自称曾经正式嫁给耶稣基督,得到他赠给的一枚指环和一颗钻石。为喀特琳作传的她的告解神父卡普亚的彼得[③],曾经看到她的大部分奇迹。他说:"我目击她有一天曾变成男人,下巴长着短胡子,她那突然改变的面孔,正是耶稣基督的面孔。"这便是佛罗伦萨人派出的女使者。另一方面,人们又运用生于瑞典但

---

① 格雷戈里十一,教皇,1370—1378年在位。——译者

② 圣喀特琳,意大利的一个修女(1347—1380)。——译者

③ 卡普亚的彼得,应为卡普亚的雷蒙。——原编者

住在罗马的圣布里吉特[1]的神启:一个天使曾经向她口述了几封给教皇的信。布里吉特是方济各会的圣女,圣母向她启示:她生来便是纯洁的;喀特琳是多明我会的圣女,圣母向她启示:她生于罪孽之中。这两位在其他任何方面都有分歧的圣女联合起来促使教皇返回罗马。并不是所有教皇都是天才。格雷戈里是否头脑简单?他是否因智力不及而被这些手段所动摇?他的行为是出于策略的考虑,还是由于软弱所致?总之,他让步了,教廷经过72年后,从阿维尼翁迁回罗马,但这只不过是使欧洲重新陷入混乱而已。

① 布里吉特是瑞典一个大公的遗孀(约1303—1373)。——译者

第七十一章

西方的大分裂

教廷当时只拥有在托斯卡纳的圣彼得遗产、罗马的乡村、维特 686
尔博、奥尔维埃托、萨比内[①]、斯波莱托公爵领地、贝内文托和安科纳的马尔凯的一小部分,所有以后并入其领地的地方,当时都属于帝国的总督或教廷的代牧主教所有。枢机主教自从1138年以来便排斥了人民和僧侣而拥有选举教皇的大权。1216年后,〔教皇〕必须有2/3的票数才算合法当选。在我所叙述的这段时间,罗马只有16个枢机主教,其中有11个法国人、1个西班牙人和4个意大利人。罗马人民尽管爱好自由,尽管厌恶他们的主子,却希望有个教皇住在罗马,因为他们憎恨山那边的人[②]远甚于憎恨教皇,尤其是因为教皇住在罗马可以引来一些钱财。罗马人威胁枢机主教们,如果他们给罗马人选出一个外国人当教皇,就把他们杀死。(1378)选举人很害怕,把巴里主教、那不勒斯人布里加诺任命为教皇,称为乌尔班,我们在谈到乔安娜女王时已经提到过他。这个人性情暴躁而粗野,因此不大适合担任这一职位。他就任伊始便在

① 萨比内,古意大利中部地区。——译者
② 指德国皇帝。德国在阿尔卑斯山以北。——译者

一次枢机主教会议上宣布要给法国和英国国王以应得的惩罚，说是由于两国互相争吵，使基督教国家不得安宁。这两个国王就是贤者查理和爱德华三世。枢机主教拉格朗日跟教皇一样暴躁，用手指着威胁乌尔班，说他撒谎。这三个字便使欧洲陷于纷乱达40年之久。

687 大部分枢机主教，甚至包括意大利籍的，都为这个不配当教皇的人的粗暴性格所震惊，便跑到那不勒斯王国去，在那里他们宣布，教皇的选举是在暴力下进行的，在法律上完全无效。他们一致同意选举一个新教皇。法国籍的枢机主教当时因为欺骗了意大利籍的枢机主教而相当踌躇满志。他们对每个意大利红衣主教都答应选他为教皇，实际上则选出了日内瓦伯爵阿梅代之子罗伯尔为教皇，称为克雷门七世。于是欧洲分裂为二：皇帝查理四世、英国、佛兰德和匈牙利承认乌尔班，罗马和意大利也服从这位教皇；法国、苏格兰、萨伏依、洛林拥护克雷门。所有的修会都发生分裂，所有的经师都撰文互相攻讦，所有的大学都颁发命令。两个教皇彼此都把对方当作篡位者和反基督者，互相处以绝罚。而真正令人可悲的是，(1379)人们以一场内战和一场宗教战争的双重狂热进行厮杀。由克雷门的侄子募集的加斯科涅人和布列塔尼人军队向意大利进攻，袭取了罗马。入城之后，疯狂地逢人便杀。但罗马人很快便联合起来抵抗他们，把他们消灭于罗马城内，把发现的法国教士全都杀死。不久，教皇克雷门在那不勒斯王国招募的一支军队来到了离罗马几法里的地方，与乌尔班的军队对峙。

双方的旗帜上都绣着圣彼得的钥匙。克雷门的军队被打败。这不仅仅涉及这两个教皇的利益。胜利者乌尔班把那不勒斯王国

的一部分给了他的侄子,剥夺了克雷门的保护人女王乔安娜的所有权。这位女王长期统治着那不勒斯,虽有一些成就,但名誉不佳。

我们已经看到这个女王是被她的侄子查理·德·都拉斯所杀害 688 的,乌尔班要跟都拉斯平分那不勒斯王国。都拉斯这个篡位者安安稳稳地拥有那不勒斯王国之后,不愿信守他对教皇的许诺,而这个教皇的力量又不足以使他履行诺言。

乌尔班热情有余而谋略不足,没有强大力量却贸然去找他的这个下属。按照旧例,国王应亲吻教皇的双脚,并为教皇牵马。但在这两项中,都拉斯只做了其中的一项,他手执缰绳,但这是为了亲自把教皇送入监牢。乌尔班在被囚禁在那不勒斯的一段时间,不断与他的封臣都拉斯谈判,时而受到礼遇,时而受到怠慢。教皇越狱潜逃,藏身于小城诺切拉。不久他在那里纠集了教廷的残余势力。他的枢机主教和几个主教都讨厌他的凶恶脾气,更不愿跟着他受罪,便在诺切拉采取措施,准备离开他,在罗马另选一个配当教皇的人。乌尔班获悉他们的企图,派人当着他的面将他们酷刑拷打。又过了不久,他不得不离开那不勒斯,流亡热那亚。热那亚给他派来几艘划桨大帆船,几个身系镣铐而又残废了的枢机主教和主教们跟着他。一个主教由于被打得半死,不能按教皇之意及时到岸,他便下令把这个人就地处死。到达热那亚后,他又以各种刑罚结果了被囚的枢机主教中的 5 个人。[古罗马暴君]卡里古拉和尼禄的行为大致与此相同,但他们都受到了惩罚,而乌尔班却安然无事地在罗马寿终正寝。他的亲信和迫害者查理·德·都拉斯比他倒霉,在去匈牙利抢夺根本不属于他所有的王位时,被人杀害

了(1389)。

乌尔班死后,这场内战似乎应当熄灭了,但是罗马人根本不愿承认克雷门。双方继续分裂。乌尔班一派的枢机主教选举佩兰·托玛塞尔为教皇,而在佩兰·托玛塞尔死后,他们又推选了枢机主教米格利奥拉蒂[①]。克雷门一派在克雷门于1394年死后,让阿拉冈人彼得·鲁纳[②]继任教皇。在教皇中,从来没有像米格利奥拉蒂那样在罗马毫无权力的。彼得·鲁纳在阿维尼翁也很快便成为一689个傀儡。罗马人仍然想恢复他们的市政府,他们在经过大量流血之后,赶走了米格利奥拉蒂,虽然他们承认他为教皇。而法国人虽然承认彼得·鲁纳,却把他围困在阿维尼翁,作为囚犯留在那里。

所有这些无耻之徒都公然自称"上帝的代理人和国王们的主人",他们物色到一些神甫卑躬屈节地为他们效劳,就像卖狗皮膏药的人找到一些滑稽小丑一样。

在这悲惨的年代里,法国的三级会议作出了一个极其明智的决定,奇怪的是其他国家没有效法它。三级会议不承认任何教皇,每个主教辖区由主教管理,不缴纳初任圣职年金[③],不承认授职权与豁免权[④]。罗马当时害怕这种办法。但是理性之光并没有永放光芒,这种管理办法只延续了几年,因为僧侣、修士已使君主和人民的头脑中深刻地铭记着必须有一个教皇的思想,结果为了决定

① 米格利奥拉蒂,即英诺森七世,1404—1406年在位。——译者

② 彼得·鲁纳,即本笃十三,敌对教皇,1394—1424年在位。——译者

③ 天主教教士担任圣职后将第一年的俸金献给教皇,称为初任年金。——译者

④ 豁免权,指天主教会某些修道院享有的不受当地主教裁判而直接归罗马教廷管辖的特权。——译者

哪个野心家有权靠阴谋手段登上教皇宝座来打开天堂的大门,西方长期陷于混乱之中。

鲁纳在当选之前曾答应为了教会的和平将辞去教皇之职,但当选后却根本不愿履行诺言。一个名叫科拉里奥的威尼斯贵族在罗马当选,同样信誓旦旦,同样不守诺言。两派的枢机主教对因争夺三重冠而引起的全面争吵和个人纠纷感到厌倦,终于同意在比萨召开一次宗教会议。24 名枢机主教、26 名大主教、192 名主教、289 名修道院长和各个大学的代表、102 个大都会教士会议的代表、300 名神学经师、马耳他骑士团的总团长和所有国王的使节都出席了这次大会。大会产生了一个新的教皇,名叫彼得·斐拉尔吉,即亚历山大五世①。这次规模庞大的宗教会议的成果是有了不只两个而是三个教皇,或者说敌对教皇。皇帝罗伯特②不承认这次宗教会议,结果一切都比以往更加混乱了。

我们不能不为罗马的命运鸣不平。人们违背它的意愿,把一个主教和一个君主强加给它。一些法国军队在塔纳吉·迪·夏泰尔率领下又来攻打罗马,要它接受第三个教皇。威尼斯人科拉里奥在查理·德·都拉斯的儿子——我们称之为朗斯洛,当时统治着那不勒斯——的保护下,在加埃塔戴上了他的三重冠,而彼得·鲁纳则把他的教皇驻地迁移到佩皮尼扬③。罗马为了第三个教皇而遭到破坏,但却并没迎来第三个教皇;他死于半途,根据当时流行的 690

① 亚历山大五世(1409—1410),在位仅 10 个月。——译者

② 指巴伐利亚的罗伯特(1352—1410),神圣罗马帝国皇帝,1400—1410 年在位。——译者

③ 佩皮尼扬,法国鲁西翁首府,今为法国东比利牛斯省省会。——译者

手段判断，人们认为他是被毒死的。

参加宗教会议而把彼得·鲁纳选为教皇的枢机主教们，成为罗马的主人，他们让那不勒斯人巴尔达萨尔·科萨[①]代替了斐拉尔吉。科萨是个军人，当过海盗，并在因查理·德·都拉斯和安茹家族的争吵而引起的混乱中崭露头角，此后，他在德国当教皇特使，靠出售赎罪券大发其财；然后他以相当高的价钱买下枢机主教的职位，并以同样高的价钱从喀特琳的丈夫手里把喀特琳弄来当姘妇。在当时境况下，罗马可能正需要这样一个教皇：因为罗马更需要的是一个军人，而不是一个神学家。

自从乌尔班六世以来，敌对的教皇们频频谈判，相互处以绝罚，他们的目的无非是要得到一些钱。可这位教皇则是进行战争。法国和欧洲大部分国家承认科萨为约翰二十三。佩皮尼扬的教皇〔彼得·鲁纳〕并不叫人害怕，加埃塔的教皇〔科拉里奥〕则是可怕的，因为那不勒斯国王保护着他。约翰二十三集合部队，宣布对那不勒斯国王朗斯洛进行十字军讨伐，他把那不勒斯授予安茹的路易亲王，让路易率军出战。双方在加里昂附近交锋，教皇一方获胜。但是感恩报德并非统治者的一种美德，而冠冕堂皇的理由则比其余一切更为有力，所以教皇〔约翰二十三〕撤消了对他的恩人和为他复仇的安茹的路易的赐封，承认他的敌人朗斯洛为国王，条件是把威尼斯人科拉里奥捉来交给他。

朗斯洛不愿看到约翰二十三过于强大，把教皇科拉里奥放走。这个无家可归的教皇躲在意大利里米尼城[②]恶霸玛拉特斯塔家族

① 巴尔达萨尔·科萨，即约翰二十三，1410—1415 年在位。——译者

② 里米尼，今意大利艾米尼亚城市。——译者

的城堡里。在那里,他虽然只是靠着这位领主的施舍过日子,并且 691 只得到巴伐利亚公爵的承认,却对所有的国王处以绝罚,俨然以世界主人自居。

海盗约翰二十三在罗马的教皇职位是比萨宗教会议的枢机主教们所产生和承认的,是继承由同一宗教会议选出的教皇的职位的,因此他是唯一合法的教皇,而且还是事实上的唯一教皇①。但是由于他背叛了他的恩人安茹的路易,所以受他恩惠的那不勒斯国王朗斯洛也背叛了他。

朗斯洛想统治罗马,出兵得胜,他袭取了这座不幸的城市。约翰二十三几乎来不及逃跑。如果他也像科拉里奥那样置身于一个土霸王的股掌之上,那等于自甘为奴,幸亏当时意大利有一些自由的城市,于是他投奔佛罗伦萨人。佛罗伦萨人既为了自己的自由,也为了教皇,而与朗斯洛作战。

朗斯洛占优势,教皇被围困于波洛尼亚。他于是向皇帝西吉斯孟求援。西吉斯孟来到意大利同威尼斯人缔结条约。西吉斯孟作为皇帝总要通过压低教皇来壮大自己,同时他又是意大利暴君朗斯洛的天然敌人。约翰二十三向皇帝建议成立联盟,召开公会议。建立联盟是为了赶走共同的敌人,召开公会议是为了巩固其教皇的权力。这个公会议甚至已是势在必开,因为比萨的宗教会议规定在3年后举行。西吉斯孟和约翰二十三决定要在康斯坦茨城召开这次公会议,但是朗斯洛以他节节胜利的军队为后盾,反对

① 当时亚历山大五世已暴死于去罗马途中(一说被约翰二十三毒死),科拉里奥已逃到里米尼。——译者

这样的谈判。只是由于发生了一场不寻常的事故,才使教皇和皇帝得到解脱。(1414)朗斯洛于30岁时猝然剧病身亡,而使用毒药当时是司空见惯的事。

约翰二十三摆脱了他的敌人,现在除了皇帝和公会议之外,一切均已不足为虑。他本想推迟举行这个可以裁判教皇的相当于欧洲元老院的会议,但是召开公会议的决定已经宣布,皇帝催促会议尽快举行,一切有权参加的人都急于要前来享有基督徒的裁判者这一名义。

第七十二章

康斯坦茨公会议

在康斯坦茨湖西岸的这一与湖同名的城市，据说是君士坦丁 692 所建。西吉斯孟选择此城作为演出这场戏的舞台。参加比萨宗教会议的人比历次会议都要多，而康斯坦茨公会议则有更多的与会者。

除了大批高级教士和经师之外，还有 128 名帝国的大藩臣。皇帝几乎一直出席会议。美因茨、萨克森、普法尔兹[①]、勃兰登堡的选帝侯，巴伐利亚、奥地利和西里西亚的公爵都参加了会议。37 个使节代表他们的君主出席。大家都在这里争着摆阔气。从大会期间有 50 名金银饰匠带着他们的徒工在此地开张营业，还有 500 名当时称为府邸乐师的提琴手和受官员保护的 718 名娼妓为其服务，就可以看出当时的排场和豪奢的程度了。为了安顿出席会议的领主和据说还有神父们带来的服侍他们寻欢作乐的奴仆，不得不临时建造一些木房子。对这种风俗，人们根本不会感到羞愧，因为这是各个国家所允许的，就像古代几乎一切民族都允许这样的风俗一样。此外，法国教会每天还给参加会议的大主教每人 10 法

① 普法尔兹，德国西部地区，在莱茵河左岸，阿尔萨斯北面。——译者

郎(约值今天我们的70利弗),主教8法郎,修道院长5法郎,经师3法郎,作为补贴。

在观察这些基督徒国家中所发生的事情之前,我应当简短地把当时欧洲的主要君主和他们的统治状况作一番回顾。

693 西吉斯孟把匈牙利王国并入帝国。他过去曾吃过土耳其苏丹、著名的巴耶塞特[①]的苦头。穷困不堪的匈牙利和分崩离析的德国面临着土耳其伊斯兰教徒的威胁。但是,他的臣民过去比土耳其人使他受到更大的痛苦,因为匈牙利人曾把他投入监狱,而把王冠献给那不勒斯国王朗斯洛。他越狱后又在匈牙利恢复了王位,最后被选为帝国的元首。

在法国,不幸的查理六世发了疯,但还是挂名的国王。他的亲戚忙于分割法国,因此更不关心公会议,但是他们希望皇帝不会成为欧洲的主人。

斐迪南统治着阿拉冈,他关心的是他的教皇彼得·鲁纳。

卡斯蒂利亚国王约翰二世[②]对欧洲事务没有任何影响,但他仍然支持鲁纳。那瓦尔也隶属于他。

英国国王亨利五世[③]——我们以后会谈到,他当时正一心忙于征服法国——但愿分裂、腐化的教廷永远不能向英国勒索金钱和干预国王的权利,而且他希望永远废除教皇这个名称,这是相

① 巴耶塞特一世(1347—1403),土耳其苏丹,1389—1402年在位。他不断侵略欧洲,疆土扩至多瑙河一带,包括马其顿和保加利亚,1402年在安哥帖败于贴木儿,被俘,翌年死亡。——译者

② 约翰二世(1405—1454),卡斯蒂利亚国王,1420年,被其表兄阿拉冈的亨利囚禁,后在阿拉冈国王帮助下复位。——译者

③ 亨利五世,英国国王,1413—1422年在位。——译者

当明智的。

罗马摆脱了法国的军队,但圣昂热城堡仍被占领。重新受约翰二十三统治的罗马,既不喜欢这位教皇,又害怕皇帝。

各自为政的意大利城市在天平上几乎是没有什么重量的。渴望统治意大利的威尼斯正在利用意大利和教会的混乱得到好处。

巴伐利亚公爵为了扮演一个重要角色,把躲在里米尼的教皇科拉里奥保护起来。皇帝的不公开的敌人奥地利公爵弗里德里希一心只想把皇帝一剑刺死。

西吉斯孟为了神父们的安全在康斯坦茨四周布置了士兵,他成了会议的主人。海盗约翰二十三本应返回罗马,因为在罗马他可以是主人,而不必投入一个可能使他覆亡的皇帝的掌心。他跟 694 奥地利公爵、美因茨大主教和勃艮第公爵联合,这导致了他的垮台,因为皇帝因此成为他的敌人。尽管他是合法的教皇,皇帝还是要求他跟鲁纳和科纳里奥一样让出三重冠。他郑重地答应了,但随即又翻悔。于是就在他主持公会议期间,他被抓了起来(1415)。他只有想法子逃走。皇帝派人监视他。奥地利公爵别无良策帮助教皇逃亡,就让公会议观看骑士比武。教皇趁着乱哄哄的时候化装驿车车夫逃跑。奥地利公爵随后出发。两人藏身于瑞士的一块仍然属于奥地利家族的地方。当时勃艮第公爵由于领地广大和他在法国的权威,可以保护教皇。一次新的分裂即将开始。忠于教皇约翰二十二的各修会首领们已经离开了康斯坦茨,这样这次公会议就有可能成为一次谋叛者的会议。西吉斯孟在许多场合都很不幸运,但在这次却成功了。他拥有准备一战的军队。他夺取了奥地利公爵在阿尔萨斯、蒂罗尔、瑞士的土地。这位公爵回到公会

议，跪着向皇帝求饶；他合掌向皇帝保证永远不作任何违背其意愿之事，他把他的全部城邦交给皇帝，以便在发生不忠行为时，由皇帝处理。皇帝终于伸手给奥地利公爵并原谅了他，条件是他把教皇约翰二十三交出来。

逃亡的教皇约翰二十三在布里斯古[①]的弗里堡被捉住，并被递解到邻近的城堡。公会议要审理他的案件。

人们控告他出卖圣职圣物，毒死前任教皇，屠杀了许多人；指责他有最放肆的不敬宗教的言行，过着最荒淫的生活，鸡奸，亵渎 695 神明，但是人们取消了 50 条过于有损教廷声誉的罪状。最后，在皇帝面前，宣读了废黜判处。判决书上还写着："公会议保留依法严惩或宽大处理教皇罪行之权利"(1415 年 5 月 29 日)。

当人们来到约翰二十三的牢房里向他宣读判决书时，这个过去在海上和陆上战斗时如此勇敢的人，只有屈服。皇帝把他送到曼赫姆的牢狱里关了 3 年，人们对他所受严酷待遇的同情超过了对他的罪行的仇恨。

真正的教皇被废黜了。人们还要求想当教皇的人放弃这种愿望。科拉里奥寄来他的辞职书，但骄傲的西班牙人鲁纳则不愿屈服。在公会议上把他废黜并不费事，但是遴选一个教皇却是一桩大事。枢机主教要求由他们来选举，公会议因为是代表全体基督教徒的，也要求享有这一权利。必须给教会一个领袖，给罗马一个君主。枢机主教由于是罗马君主的顾问，而公会议的神甫们由于

① 布里斯古，德国地区名，位于黑松林与莱茵河之间，主要城市有弗里堡。——译者

跟枢机主教一起代表着教会，所以他们都享有选举权，这是对的。公会议的30名代表加上枢机主教，(1417)一致选举奥托·科隆纳为教皇，奥托·科隆纳出身于科隆纳家族，五代人都受卜尼法八世的绝罚处分。他把他的名字改为马丁[①]，他具有君主应有的才干和主教的品德。

没有哪位教皇的就职典礼比马丁的更为庄严隆重的了。他骑一匹白马，由皇帝和帕拉丁选帝侯步行为他执辔，走向教堂，一群王侯和公会议全体成员跟随在后面。人们给他戴上近两个世纪以来教皇所戴的三重冠。

公会议的神父们最初并非为了废黜一个教皇而来开会，他们的主要目的似乎是要改革整个教会，特别是热尔松[②]和巴黎大学其他代表们都抱有这个目的。

人们在公会议上大声疾呼了两年，反对初任年金、豁免权、授职权，反对教皇为了罗马教廷的利益而向僧侣征收捐税，抨击教会 696 中一切恶习。人们期待的改革是什么？教皇马丁宣布：

一、不应不了解案情便给予豁免；

二、对带俸圣职要统筹兼顾；

三、应按公法支配出缺的教堂收入；

四、禁止鬻卖圣职；

五、享有带俸圣职者应是举行过削发礼的教士；

六、禁止穿着世俗衣服做弥撒。

---

① 即教皇马丁五世，1417—1431年在位。——译者

② 热尔松(1363—1429)，巴黎大学校长，神学家，在康斯坦茨宗教会议上起了重要作用。他原名让·夏尔利埃，热尔松是他的出生地。——译者

这便是世界上最庄严的一次会议颁布的法律。公会议宣布公会议高于教皇。这个道理是很清楚的,因为公会议可以控告教皇。但是一次公会议开过即散,而教皇则继续存在,结果权力依然归教皇所有。

热尔松甚至费了很大劲才使得会议谴责这样的论调:在某种情况下,谋杀是一种德行;一个君主比起一个骑士,一个骑士比起一个盾牌手如果具有这种德行,则更值得推崇。这种关于谋杀的看法在国王的亲兄弟奥尔良公爵的凶杀案中,得到巴黎大学经师让·伯提[①]的支持。公会议很长时间避而不谈热尔松的要求。最后还是要对这种谋杀的理论加以谴责,但并没有点方济各会修士让·伯提的名,也没提到为他辩解的人、另一方济各会修士让·德·罗夏。

这些便是我认为您应当大致了解的康斯坦茨公会议所处理的一切政治问题。宗教狂热所点燃的火刑台则是另一类的问题。

① 让·伯提:亦称帕尔维(? —1411),巴黎大学教授,方济各会教士。——译者

第七十三章

约翰·胡斯和布拉格的哲罗姆

我们在世界通史的画卷上所见到的一切,表明当时西方各个 697 民族尚沉陷于愚昧无知状态中。受罗马人统治的民族在帝国瓦解之后,变成了蛮族,其他民族则始终是蛮族。在弗里德里希二世以前,阅读和书写是很不普及的。对僧侣的一种著名的优惠待遇是,判处死刑的罪犯如能识字,便可获赦,这是这个时代民智低下的最大证据。人们越是没有文化,僧侣和修士就越发因为他们有学问,特别是有有关宗教的学问,而对一般人具有像老师对学生那样的天经地义的权威。从这样的权威便产生了权力。在德国和北方,没有一个主教不是统治者。在西班牙、法国、英国,没有一个主教不享有或者不争夺王权。几乎任何一个修道院长都成为王侯。教皇们虽遭受迫害,却是一切君王之王。与富裕伴生的腐化堕落,随野心而来的道德沦丧,终于使大部分主教和修道院长们也跟俗人一样无知。13世纪创立的波洛尼亚大学、巴黎大学、牛津大学便致力于研究这种被过于富有的僧侣所抛弃的学问。

这些大学的经师们——他们只不过是经师而已——不久便公开反对其余僧侣的丑行,要扬名于世的欲望促使他们研究宗教奥义。而为了相安无事,这些奥义本应始终掩藏在帷幕后面的。

698 以最激烈的态度撕开帷幕的是牛津大学的经师约翰·威克里夫①。当乌尔班五世和克雷门分裂教会并互相宣布进行十字军讨伐从而使教会遭受灾难之时,他宣讲布道,撰写文章,主张人们应当坚持法国曾经在一段时间中做过的事:永不承认教皇。这种见解为许多长期以来因看到英国被当作罗马的一个行省而愤愤不平的领主们所拥护,但是却受到所有因屈从罗马而分享到好处的人们的反对。

威克里夫的神学理论比他的政治主张受到更多人的反对。他重新提出贝伦加尔被取缔的看法②,他主张:不应相信不可能的和自我矛盾的事;一个偶然事件不可能没有原因;同一个躯体不可能完整地同时存在于千万处地方。否则,那些怪诞的看法可能在任何有一点理性的人心中毁掉基督教;总而言之圣餐中的面饼和酒,依然是面饼和酒。他想取消引进到西方来的忏悔,废除把上帝的信赏必罚拿来出卖的赎罪券,摧毁与原始基督教的简单纯朴相径庭的教阶制度。韦尔登教徒当年秘密传授的东西,他在大庭广众中宣讲,而且除了稍有不同之处,他的学说便是在他以后1个多世纪出现的新教徒的学说,也是在他之前很久成立的不止一个修会的学说。

他的学说受到牛津大学、主教和僧侣们的压制,但并没有被扑

① 约翰·威克里夫(1330—1384),欧洲宗教改革运动的先行者。反对教皇权力至上,认为教皇无权从英国收取贡金。主张教会应属于国王,国王应没收教会土地,使教会不依附于外国势力。曾把《圣经》译成英文。——译者

② 图尔的贝伦加尔(约1010—1088),中世纪前期经院哲学家、神学家,圣马丁隐修院神学教授。主张只有来自感性知觉的知识才是确实的,否认一般精神实质的真实性,认为弥撒中的面饼和酒不能真正变为基督的血和肉。——译者

灭。他的文章虽然晦涩难懂,但光是争议的内容和作者立论的大胆所引起的好奇心,就足以使它广为流传。作者无可指摘的操守,也增添了他的意见的分量。这些作品深入到波希米亚。这个地区前不久是不开通的,如今则从最愚蠢的无知开始转到另一类的无知,即所谓的博学。

德国和波希米亚的立法者查理四世皇帝按巴黎大学的模式在布拉格创办了一所大学。据说,在15世纪初,布拉格大学便有2万名学生。德国人在学院审议问题时有3票的表决权,波希米亚人只有1票。约翰·胡斯生于波希米亚,是这个学院的毕业生、万塞斯拉王后巴伐利亚的索菲亚的告解神甫。他得到王后的同意,使他的同胞反过来拥有3票,而德国人只有1票。德国人生气,退出了会议。这样,约翰·胡斯就为自己树立了不可调和的敌人。在这期间,他得到了几本威克里夫的著作,他始终不同意威克里夫的神学理论,但他接受了这个英国人出于忿激情绪散布的关于反对教皇和主教的劣迹,反对轻率地、疯狂地滥施绝罚,反对教会的无上权力——威克里夫视之为篡权行为——的各种观点,这样,他〔在教会方面〕为自己树立了更强大的敌人,但他也获得许多保护者,尤其是得到他所指导的王后的保护。人们向教皇约翰二十三控告他,并于1411年传讯他出庭。他没有出庭。这时将要审判教皇和评判各种人的观点的康斯坦茨公会议召开了。他被传到会(1414)。皇帝本人也在波希米亚写信叫他去说明他的学说。

约翰·胡斯充满信心去参加公会议。他和教皇本来都不该前往的。他在几个波希米亚绅士和他的弟子陪同下到达那里。有一点很重要,他是带着皇帝〔西吉斯孟〕在1414年10月18日签署的

最优待、最详细的安全通行证才去参加公会议的。根据这张安全通行证，他的旅途往返、他的居留都受到皇帝的保护。可是他刚刚到达，便被囚禁起来，人们在审理教皇案件的同时审理他的案件。他像这位教皇一样越狱逃走，一样被逮住，两个人有一段时间关在同一监牢里。

(1415)最后，他几次带着镣铐出庭受审。人们就他的著作中的若干段落审问了他。必须承认，如果断章取义地解释一个人的700话，那么任何人都可以被置于死地的。如果任何一个人，只要说过"天主教会只容纳所有灵魂预定得救者[①]、被上帝弃绝的人不属于这个教会、世俗领主应迫使神甫遵守法律、一个坏教皇不是耶稣基督的代表"，便应判处火刑，那么，试问还有哪一个神学家，哪一个作家，能有生命安全保障?

上面这些便是约翰·胡斯的论点。他一一作了解释，本可以无罪获赦，然而人们在听他解释这些论点时早已认定必须惩处他。公会议的一位神甫对他说："如果你不相信真实的共相[②]，你就不相信真实的存在。"这是什么样的推理！这样，人的生命取决于什么呢？另一个神甫对他说："如果神圣的公会议宣布你是独眼，那么你即使有一双好眼睛也没有用，你必须承认自己是独眼。"

约翰·胡斯丝毫没有接受威克里夫的那些在今天使新教徒跟

---

① 基督教新教认为基督受死以行救赎，不是为全体世人，而只是为上帝所特选的将被救赎者；谁被上帝选召，谁被弃绝，完全由上帝预先规定。——译者

② "共相"，认识论中的一个概念，即一般。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都认为共相是实在的，但柏拉图认为"共相在事物之先"，亚里士多德认为"共相在事物之中"。中世纪基督教经院哲学家的唯名论者和实在论者对其有不同的理解。——译者

罗马教会分离的论点,然而约翰·胡斯却被判处火刑。如果要寻找这样一种暴行的原因,我只能归之于顽固的宗派之争。公会议的神甫们坚决要求约翰·胡斯收回前言,但约翰·胡斯深信自己有理,不愿承认错误。皇帝深为感动,对他说:“放弃一个不属于你的错误,对你有什么损失?我现在立刻就可以宣布放弃种种错误,难道因此我就犯了这些错误吗?”约翰·胡斯没有屈服。他指出一般地表示放弃错误观点同自行改正一个错误是不一样的。他宁愿被火焚,而不愿承认自己有错。

公会议跟他一样坚持己见,但宁死不屈是英勇气概,而固执地置人于死地则是极端残忍。皇帝尽管曾经许诺了安全保证,仍然命令帕拉丁选帝侯把他绑赴火刑场。他在选帝侯面前被活活烧死,他赞颂天主,直至火焰吞没了他的声音。

几个月后,对约翰·胡斯的弟子和朋友希埃罗尼姆——我们称为布拉格的哲罗姆[①]——施加了同样的严刑。这是一个才智和口才都远胜于约翰·胡斯的人。他最初曾经签名反对他老师的学说,但是在获悉约翰·胡斯以伟大的精神慷慨就义时,他也羞于苟活人世了。他公开取消他的签名,于是被押赴火刑场。佛罗伦萨人波吉奥[②]是约翰二十三的秘书,并且是文艺复兴的早期作家之一,审讯和火焚哲罗姆时他在场。他说他从来没有听到过像哲罗姆对他的审判者们演说那样接近希腊人和罗马人的雄辩。他说:“他像苏格拉底一样侃侃而谈,像苏格拉底欣然喝下毒酒一样,欣然地走向 701

① 哲罗姆(约1365—1416),约翰·胡斯的弟子,捷克哲学家、神学家。——译者

② 波吉奥·布拉丘里尼(1380—1459),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人文主义作家。——译者

火刑场。”

既然波吉奥作了这样的对比，请允许我补充指出：苏格拉底诚然是像约翰·胡斯和布拉格的哲罗姆一样由于惹起他那时代的诡辩论者和祭司们的敌意而被处死，但是，在雅典的风尚和康斯坦茨公会议的风尚之间，在一杯香甜的毒酒与可怕的火刑之间，有着多大的差异！毒酒不需要任何恐怖的令人厌恶的刑场，让一个公民在自己朋友中间安静地死去；而可怕的火刑则让一些教士——宣扬宽厚与和平的布道者——把另外一些无疑是思想过于执著但操守纯洁、勇气可嘉的教士抛入火堆！

我可不可以进一步指出：在这次公会议上，一个被控犯有累累罪行的人只不过失去了荣誉，而两个被控提出错误论点的人却被抛入火焰之中？

这便是从1413年11月1日开始到1418年5月20日结束的著名的康斯坦茨公会议。

皇帝也好，参加公会议的神甫们也好，都没料到烧死约翰·胡斯和希埃罗尼姆所造成的后果：从他们的骨灰中爆发出一场内战。波希米亚人认为他们的国家受到侮辱；他们把两个同胞之死归因于德国人在退出布拉格大学以后进行报复；他们责备皇帝侵犯了人权。不久(1419)，当西吉斯孟想在波西米亚继承他兄弟万塞拉斯的王位时，他发现，尽管他是皇帝，尽管他是匈牙利国王，两个公民的火刑场堵塞了他通向布拉格王位之路。为约翰·胡斯复仇的人数有4万人。这些人为公会议的严刑所激怒，好像是挣脱了锁链的野性未驯的动物。

702

凡是他们所遇到的教士都为康斯坦茨公会议的神甫们的残酷

行为付出了血的代价。这些野蛮人的野蛮领袖是绰号为杰士卡[1]（意为“独眼”）的约翰。他不止一次打败西吉斯孟。这个独眼约翰在一次战斗中失去了剩下的一只眼睛，仍然领导着他的部队，给将领们提出建议，共同夺取胜利。他命令在他死后，用他的皮制成一面战鼓。人们照他的吩咐行事。这样，他遗骸的这部分就仍然长期给西吉斯孟以打击，西吉斯孟靠德国的军队和十字军的恐怖，用了16年时间，方才征服了波希米亚。就因为他背弃了保证安全的许诺，使人民经历了16年的苦难。

① 约翰·杰士卡（1370—1424），捷克民族英雄，胡斯战争时期杰出领袖，3次率军打败德意志封建主和罗马教皇组织的十字军。——译者

第七十四章

康斯坦茨公会议时期欧洲的情况；意大利

如果我们对这次在一个皇帝、那么多王侯和那么多使者眼前召开的公会议本身、对废黜教皇和废黜国王万塞拉斯的事略加思703考，我们便会看到，天主教欧洲实际上是一个辽阔的、动乱的共和国，其首领是教皇和皇帝，其肢体是20个各自为政的王国、行省、自由市。没有一桩事情皇帝和教皇不加干预。基督教世界的各个部分即使是在这一片混乱之中也是互相关联的。欧洲的状况与昔日希腊的状况大体相似，不一样的只是仪礼方面。

罗马和罗得[①]是拉丁教会所有基督徒所共有的城市，而基督徒的共同敌人则是土耳其苏丹。天主教世界的两个领袖，皇帝和教皇，真正说来，只有舆论方面的权威，而没有任何实在的权力。西吉斯孟若不是从波希米亚和匈牙利这两个地方还得到一点东西，那么皇帝这个头衔对他来说就只是一个负担。帝国的领地全都已经让与别人，德国的诸侯和城市根本不缴纳税金。日耳曼这个国家也是自由的，但不是像威斯特法利亚和约[②]所规定的那样

---

① 罗得，希腊罗得岛主要城市和佐泽卡尼索斯州首府。——译者

② 威斯特法利亚和约，1648年德意志帝国、法国、瑞典签订的结束三十年战争的和约。——译者

正规的自由。意大利国王的头衔跟德国国王的头衔一样徒有其名。在阿尔卑斯山以南,皇帝连一个城市也没有。

要解决的还是那个问题:为什么意大利没有巩固其自由,没有永远把外族拒之国门之外。它一直为此而努力,这时她可能要为 704 实现这一目的而额手称庆了。它是繁荣昌盛的。萨伏依家族不断扩大,但尚未强盛。这个国家的统治者是帝国的封臣,是一些伯爵。西吉斯孟当时至少还可以授予头衔,便在1416年把他们封为公爵。如今他们成了国王,尽管还保留封臣的称号,但却是独立自主的。维斯康蒂家族拥有整个米兰公国[1],这个公国以后在斯佛尔查家族[2]统治下变得更为强大。

勤劳的佛罗伦萨人以自由、天才和贸易著称。直至那不勒斯王国的边境,人们看到的都是一些向往自由的小邦。意大利的这种格局,从弗里德里希二世去世一直延续到教皇亚历山大六世和朱利厄斯二世[3]在位时。这段时期约300年,这300年是在叛乱、嫉妒、城市与城市间的小规模混战和暴君夺取这些城市中度过的。这是古希腊的形象,但这是野蛮的形象:人们发展艺术,同时也策划阴谋;但意大利人不懂得像[古希腊人]在德摩比利隘口和马拉松那样战斗。

请参看马基雅弗利所写的关于皇帝巴伐利亚的路易时代的卢

---

① 米兰公国是中世纪意大利北部的封建国家,13世纪后期起归维斯康蒂家族统治。1447年起归斯佛尔查公国。1535年为西班牙占领,此后米兰作为一个独立的公国便不复存在。——译者

② 斯佛尔查家族曾建立王朝统治米兰近百年。王朝的缔造者为穆齐奥·阿滕多格(1369—1424)。——译者

③ 朱利厄斯二世,教皇,1503—1513年在位。——译者

卡和皮斯托亚[1]暴君卡斯特拉卡尼的历史,像这样一些成功和失败的勾心斗角构成了整个意大利的历史。请阅读《帕多瓦暴君罗马的埃泽兰的生平》一书,此书是同时代的彼得·热拉多所写,内容真实,文笔优美。这位作家断言这个暴君在13世纪时杀死了12000多个帕多瓦公民。教皇特使攻打他,杀死维琴察、维罗纳和弗拉拉的公民也一样多。埃泽兰终于被俘,其家人全部死于酷刑。705 维罗纳的斯卡拉家族(我们称为埃斯卡尔家族)在13世纪末夺取了政权,统治了100年。这个家族于1330年左右征服了帕多瓦、维琴察、特雷维索、帕尔马、布雷西亚及其他领地。但到了15世纪时,这个强盛的家族便荡然无存了。曾经是米兰公爵的维斯康蒂家族、斯佛尔查家族不久以后也灰飞烟灭。在所有这些分别拥有罗玛尼阿、翁布里亚、艾米利亚[2]的领主中,今天只剩下二三家,都成了教皇的臣民。

如果您研究意大利城市的编年史,您将找不到一个城市没有阴谋事件,而且手段的巧妙都与喀提林不相上下,在这样一些小城邦中,既不能靠军队起家,也无法用军队来防卫,于是往往代之以刺杀和放毒。一次暴乱产生了一个王侯,另一次暴乱又把他赶下台。例如曼图瓦便是如此,经历了一个又一个暴君,直至贡扎格家族[3]于1328年在这里建立统治为止。

---

① 皮斯托亚,意大利托斯卡纳城市。——译者

② 艾米利亚,意大利古省份,首府普莱桑斯。由帕尔马、摩德纳、罗玛尼阿等公爵领地构成。——译者

③ 贡扎格家族,意大利的一个家族,曾建立贡扎格王朝,1328—1707年统治曼图亚,1536—1707年统治孟菲拉,1708年奥地利兼并曼图亚,贡扎格王朝灭亡。——译者

只有威尼斯一直保持自由，这是因为它四面环海，而且其政府处事谨慎之故。她的对手热那亚与她交战，并于14世纪末战胜了她。但是此后热那亚日益衰落，而威尼斯则日益兴盛，以至到了路易十二[①]和皇帝马克西米连的时代，它使意大利望而生畏，使各强国侧目而视，共谋加以摧毁。在所有这些国家的政府中，只有威尼斯政府治理有方，稳定而一致。这个政府只有一个根本的缺点——在元老院看来并非缺点——即对贵族的权势缺乏抗衡力量，对平民缺乏奖励。在威尼斯，一个普通公民有了功绩，从来都不可能像在古罗马那样脱颖而出。英国政府自从下院参与立法以来，其卓越之处就在于存在着这种抗衡力量以及荣耀之路对任何当之无愧的人都始终开放[②]。

今日的比萨不过是附属于托斯卡纳的一座人口很少的城市，而在十三四世纪时则是一个闻名的共和国，它的商船队跟热那亚的一样庞大。 706

帕尔马和皮亚琴察属于维斯康蒂家族所有。教皇与他们已经言归于好，便把这两个地方的所有权授予他们，因为皇帝在意大利的势力已丧失殆尽，所以维斯康蒂家族当时不愿向皇帝请求赐封。埃斯特家族——它曾经产生了教廷的恩人、著名的马蒂尔达女伯爵——拥有弗拉拉和摩德纳。埃斯特家族是受皇帝奥托三世之赐而获得弗拉拉的，然而教廷自认为对该地享有权利，它有时就跟授予罗玛尼阿几个城邦一样，把弗拉拉授予别人，这是不断引起混乱和纠纷的根源。

---

① 路易十二(1462—1515)，法国国王，1498—1515年在位。瓦罗亚王朝从此开始。——译者

② 参阅《哲学辞典》中出版者关于“英国政府”这个词条的注解。——伏尔泰

在教廷从台伯河畔迁往罗讷河畔期间[1]，意大利有两种虚假的权力：皇帝和教皇。所有其他势力都从双方接受证书以使他们的篡夺合法化。当教皇的宗座迁回罗马时，教皇们在这里并无真正的实权，而皇帝们直至马克西米连一世以前则都被人遗忘了。这时没有一个外国人在意大利拥有土地，1266 年在那不勒斯定居的安茹家族和自从 1287 年以来便是西西里统治者的阿拉冈家族，已不能再称为外国人。这样，处处城市繁荣、人才辈出、富裕的意大利便有可能永远不接受任何国家的法律了。它甚至比德国还具有一个优点，即除了教皇之外，没有一个主教自立为王，因而所有这些由俗人治理的城邦便更善于作战。

如果说，分裂——有时因此产生大众的自由——使意大利动荡不安，这种情形在德国也同样发生，那里的领主们全都企图损人707 以自肥。但是正如您已注意到的，意大利从未成为一个国家实体，而德国则是。日耳曼人的沉着冷静的性格把健全而完整的国家一直保留至今。意大利幅员没有德国大，却从未能形成一个统一的国家。而且由于要弄聪明和施展手腕，结果分裂成为几个被外族削弱、征服和血腥屠杀的小国。

那不勒斯和西西里在诺曼征服者统治下曾经形成一个令人生畏的强国，但自从西西里晚祷事件以后，它们只不过是两个互相猜忌、彼此损害的小国而已。乔安娜一世的软弱毁了她所统治的那不勒斯和普罗旺斯。乔安娜二世[2]更加可耻的软弱则彻底毁灭

---

① 指罗马教廷 1309—1376 年设在法国的阿维尼翁期间。——译者

② 乔安娜二世（1371—1435），那不勒斯女王，1414—1435 年在位。——译者

了这两个地方。迁移到意大利的圣路易的弟弟这一家族的末代女王毫无威信，她的王国在她统治的整个时期里也是如此。乔安娜二世是那个在康斯坦茨公会议以前的混乱时期使罗马胆战心惊的朗斯洛的妹妹，她远不是一个令人畏惧的人。私通艳史和宫廷阴谋使其国家蒙受耻辱，遭受不幸。她对她的第二任丈夫波旁的雅克①不忠，当他要抱怨时，便被投入监狱。他幸而又逃了出来，把他的痛苦和耻辱隐匿在贝桑松的一个方济各会修道院里。

这个乔安娜二世，或称乔安内特，没想到自己会引起两个重要事件。第一件是斯佛尔查家族在米兰公国的兴起；第二是查理八世②和路易十二③在意大利进行的战争。斯佛尔查家族的崛起是命运的播弄，表明土地只属于能够夺来土地的人。一个名叫雅科穆齐奥的农民当了兵，改名斯佛尔查，成为女王的宠臣、那不勒斯军官、教会的战旗手，因而聚敛了相当多的钱财，留给他的一个私生子，用来征服米兰公国。

第二个对意大利和法国都是一大不幸的事件是由收养儿子引起的。我们已经看到，乔安娜一世把法国国王查理五世的弟弟、安茹家族次房的路易一世收为养子。这种收养儿子的风气是古代罗马法的一种残余，它授予继承权，而被收为养子的亲王便代替了儿 708

---

① 即波旁家族拉马什伯爵支系的雅克二世(？—1438)。1415年与乔安娜二世结婚。后被囚禁，但逃出监狱。1435年加入方济各会，1438年死于方济各会的修道院。——译者

② 查理八世(1470—1498)，法国国王，1483—1498年在位。——译者

③ 路易十二(1462—1515)，奥尔良公爵查理之子，1404—1495年随同查理八世在意大利作战。1498—1515年为法国国王。——译者

子，但这必须得到大贵族们的同意。乔安娜二世最初把被西班牙人称为贤良者和高尚者的阿拉冈的阿尔丰沙五世[1]收为养子。这位贤良而高尚的君主刚刚被承认为乔安娜的继承人，便剥夺了她的一切权力，把她投入监狱，并且想杀死她。这时那个有名的乡下人雅科穆齐奥的儿子弗朗索瓦·斯佛尔查初试锋芒，解救了他父亲的恩人，从而权势蒸蒸日上。女王后来收养了另一个安茹的路易，即乔安娜一世徒劳地收为养子的那个人的孙子。这位亲王死了(1435)，她又把死者的弟弟安茹的勒内[2]立为继承人。这两次收养长期以来成为燃起法国与西班牙不睦的两个火种。这个安茹的勒内被养母召去治理那不勒斯，又被他的妻子召去治理洛林，但他在洛林和那不勒斯都一样不幸。人们称他那不勒斯、西西里、耶路撒冷、阿拉冈、巴伦西亚、马略卡岛国王，洛林和巴尔公爵，但他却什么也不是。这种建立在虚无飘渺的野心之上的一大串空头衔，造成了使我们现代历史学家可厌而又可笑的混乱。欧洲的历史成了有关婚约、家谱、有争议的头衔的连篇累牍的记载，处处令人感到模糊不清，枯燥乏味，埋没了重大的事件，阻碍了对法律和风俗的了解，而这些法律和风俗才是更值得注意的对象。

---

① 阿尔丰沙五世(1396—1458)阿拉冈国王(1416 起)，占领那不勒斯后称为阿尔丰沙一世。——译者

② 安茹的勒内，那不勒斯国王路易二世的次子(1409—1480)。乔安娜二世遗嘱将那不勒斯王国、普罗旺斯伯爵领地、安茹公爵领地让给他。他在 1438 年到达那不勒斯继承遗产，但被阿拉冈的阿尔丰沙赶走。——译者

第七十五章

菲利普·德·瓦罗亚、爱德华二世和爱德华三世时代的法国和英国；爱德华二世被议会废黜；爱德华三世战胜法国；对撒利克法的考察；论炮兵

13世纪末，在爱德华一世治下，英国恢复了力量。爱德华一世 709 继承其父亨利三世的王位时，事实上不得不放弃了他祖先的遗产诺曼底、安茹和都兰，但保留着吉埃纳。(1283)他夺取了威尔士。他能控制英国人的情绪，鼓舞他们。他尽当时之所能使贸易兴盛。(1291)苏格兰家族没有续嗣，他光荣地被选为王位觊觎者们的仲裁人。他首先逼使苏格兰议会承认苏格兰王位从属于英格兰国王，然后他任命贝利奥尔[①]为苏格兰国王，使之成为自己的臣属。最后，爱德华把这个苏格兰王国归为己有，经过几个战役征服了它，但是无法保住它。英格兰人和苏格兰人之间的反感就始于此时，尽管今天两个民族已经联合起来，这种反感还没有完全消失。

---

① 约翰·贝利奥尔(1249—1314)，苏格兰国王，1292—1296年在位。——译者

在这个国王治下，人们开始看出来英国人不会长期向罗马纳贡。他们利用某些借口不按时缴纳，他们对罗马教廷不敢正面抗拒，采取了阳奉阴违的手段。

1300年，英国议会建立了一种新的形式，与今天大致相同。贵族和贵族院议员这个头衔只给予选入上院的人。这时开始由下710院处理御用金[①]，因为只有平民缴纳这种税。爱德华一世增强下院的力量，以平衡贵族的权力。这位国王相当坚定而灵活，对贵族既加以照顾，也不害怕，从而形成了这种政体，它集中了王权、贵族和民主的一切优点，但也具有所有这三者的不利之处，因此这种政体只有在一个贤明的国王领导之下才可以存在。他的儿子[②]不是贤明的国王，于是英国发生了分裂。

爱德华一世在行将征服曾经三平三叛的苏格兰时去世。他的儿子23岁，身为一支庞大军队的统帅，却放弃了他父亲的计划，而耽于寻欢作乐，这在英国似乎比在其他地方更加不合一个国王的身分。他的宠臣们特别是他的妻子伊萨伯拉的作为激怒了全国。伊萨伯拉是美男子菲利普的女儿，一个风流妩媚而又专横独断的女人。她对丈夫不忠，却又妒忌丈夫。这一切使国家的治理纲纪荡然，混乱不堪，软弱无力。(1312)议会的一部分人把国王的一个名叫加韦斯通的宠臣斩首。苏格兰人利用这种混乱打败了英格兰人。由于英格兰的软弱，苏格兰国王罗伯特·布鲁斯[③]收复了苏格兰。

(1316)再也没有比爱德华二世行为更鲁莽、结果更不幸的了。

---

① 御用金，国王在赋税之外征收一种特别税。——译者

② 指爱德华二世，1307—1327年在位。——译者

③ 罗伯特·布鲁斯，即罗伯特一世(1274—1329)，苏格兰国王。——译者

他的妻子伊萨伯拉愤然带着儿子返回法国,他也无可奈何,这个儿子就是以后一帆风顺、赫赫有名的爱德华三世。

伊萨伯拉的哥哥美男子查理当时统治着法国,他奉行的是所有国王都奉行的政策:在邻国制造不和。他怂恿妹妹反对她的丈夫。

就这样,王后借口年轻宠臣斯宾塞操纵国王,准备发动战争。她让她的儿子跟海诺特和荷兰伯爵的女儿结婚,请这位伯爵给她一些军队,最后她又渡海来到英国,带着部队与其丈夫的敌人汇合,她的情夫莫提梅尔[①]跟她一道率军进攻,结果国王带着他的宠臣斯宾塞逃走。

(1326)王后把斯宾塞的90岁老父亲吊死在布里斯托尔[②]。711 这种置耄龄老人于死地的残忍行为是绝无仅有的。然后她又在赫里福德[③]以同样的刑罚来对待落入她手中的斯宾塞本人。而且她在刑罚中还加上了一种我们这个时代的风化所不允许的报复行为。她命令在判决书中加上:把斯宾塞与国王从事猥亵行为的身上那一部分剜掉。判决就在绞刑架上执行,她也不怕亲自观看行刑。弗鲁瓦萨尔[④]对这些部分直称其名,而丝毫不感到难以下笔。

从上述可见,最放纵时代之一切腐化行为和最蒙昧时代之一切野蛮行径,这个宫廷兼而有之。

---

① 拉马什伯爵莫提梅尔(1286或1287—1330);1316—1321年为爱尔兰总督,因反对爱德华二世的宠臣斯宾塞而被捕,后逃往法国,与伊萨伯拉私通。——译者

② 布里斯托尔,英国城市,位于艾文河畔。——译者

③ 赫里福德,英国城市,濒临怀河。——译者

④ 弗鲁瓦萨尔(1333?—1400),法国诗人和宫廷史官。——译者

众叛亲离、在国内四处逃窜的国王〔爱德华二世〕终于被捕,被押解到伦敦,受到人民的唾骂。他被囚禁在塔堡,议会对他进行审判,经过庄严判决,废黜了他的王位。一个名叫特鲁塞尔的人向他宣读废黜令,其中写道:

> "我是议会和国家的检查官威廉·特鲁塞尔,我以议会和国家之名义和权力,向你宣布放弃、撤销和收回对你的效忠宣誓,并剥夺你的王权。"①

人们把王冠给予国王14岁的儿子,由孩子的母亲在一名顾问的协助下摄政。发给国王大约值今天的6万利弗的生活费。

(1327)爱德华二世在被废黜一年后死去,他身上没有任何暴死的痕迹。但是人们认为有人把一块炽热的烙铁通过一根牛角管塞入他的内脏,这种说法看来是确实可靠的。

儿子在不久之后便惩罚了母亲。爱德华三世尚未成年,但已急不可耐地要取得王位,而且已有能力进行统治。他当着他母亲712的面抓住她的情夫拉马什伯爵莫提梅尔(1331)。议会审判了这个宠臣而没有听取其申诉,就像审理斯宾塞一样。莫提梅尔受绞刑处死,不过不是因为他玷污了国王的床笫,废黜了国王,谋害了国王,而是说他盗用公款、贪污舞弊,这些历来是统治者被指控的罪名。皇太后被囚禁在里辛城堡,给她500英镑生活费,其悲惨结局略有不同。她在孤单寂寞中哭泣自己的不幸,而不是哭泣自己的软弱和野蛮。

---

① 更符合原文的话应为:"我是议会检查官威廉·特鲁塞尔,我以全体英国人的名义,收回对你爱德华所作的效忠宣誓。从此我不再臣属于你,我剥夺你的一切王权。此后,我不再服从你为国王"。——原编者

(1322)爱德华三世成了主人，而且很快便成了绝对的主人。他先是征服了苏格兰，接着由于当时在法国出现了一个新的局面，提心吊胆的欧洲不知道爱德华将会根据血统的权利还是凭借武力而据有这个王国。

当时法国的领土虽不包括普罗旺斯、多菲内和弗朗什－孔太，却是一个强大的王国，但法国国王还并不是强有力的。一些大的省份，如勃艮第、阿图瓦、佛兰德、布列塔尼、吉埃纳，虽然从属于王室，但他们一直使国王机陧不安，而不是给国王增加威势。

美男子菲利普的领地收入，加上对直辖的臣民的课税，达到16万法国古斤①重的银子。当菲利普跟佛兰德人打仗时(1302)，几乎法国所有的封臣都捐输财物，而所有由于地位而免于参加作战的俗人都要上缴收入的1/5。人民遭受不幸，王室更是如此。

菲利普的3个儿子都在高等法院控告自己的妻子与人通奸，他们本人也因此蒙受耻辱，这是人们所熟悉的事。3个女人都被判拘禁。长子路易·雨丹用绳子勒死自己的妻子、勃艮第的玛格丽特。这些贵妇人的情夫被判处一种新的刑罚：活活剥皮。多么野蛮的时代！可我们还对我们目前的时代抱怨不迭哩！

路易·雨丹跟他父亲一样把那瓦尔并入法国②。(1316)在他 713 死后，撒利克法问题引起了每个人的关心。这个国王只生了一个女儿。在法国，人们还从未考虑过女子能否继承王位的问题。法律从来都是根据当前需要制订的。 人们对古老的撒利克法典一

① 法国重量单位，一古斤在巴黎为490克，各省为380至550克不等。——译者

② 路易·雨丹兼并那瓦尔后，作为那瓦尔国王，称路易一世(1305—1316)，从1314年至1316年作为法国国王，称路易十世。——译者

无所知，习俗代替着法律，而习俗在法国总是变化不定。在美男子菲利普时代，高等法院把阿图瓦判给一个女子，而没有给血缘关系最近的男性亲属。香槟的遗产继承权时而判给一个女人，时而又从她手中夺走。菲利普只是因为妻子的关系才得到香槟，而其妻子则不让亲王们拥有该地。由此可见，权利犹如财产，经常改变，但排除一个女儿继承其父亲的王位的权利远不是国家的一项基本法律。

如果像许多作者那样，说"法国王冠高贵无比，不能容许由女人来戴，"这是极其幼稚的说法。如果像梅泽雷那样，说"女性是低能的，不能进行统治"，这是双倍的不公平。布朗施王太后的摄政以及欧洲几乎所有国家那么多妇女的光荣统治，充分地驳斥了梅泽雷的谬说。而且这项不让撒利克妇女有任何继承权的古代法律似乎是因为每一个撒利克族领主在参加全民族大会时都必须全副武装才这样规定的。一个女王没有必要手执干戈，国家会替她这样做。因此我们可以说，人们所知甚少的撒利克法涉及的对象是采邑，而不是王位，它根本不是为国王制订的法律，所以这一法律只是以 de allodiis（自主地[①]）为标题。如果这是古代撒利克人的法律，那么这是在法国有国王之前制订的，因此与这些国王无关[②]。

另外，毋庸置疑，有不少采邑不遵守这项法律。因此我们更有

① 古代法国的封建关系中有采邑地（les fiefs）与自主地（les alleux，一译自由地）之分。采邑领主应向采邑封主宣誓效忠，而封主则有义务保护其封臣，彼此间有臣属关系。自主地则只受马尔克规约的约束，所有权可自由转让。——译者

② 参阅《哲学辞典》"撒利克法"词条。——伏尔泰

理由可以说，国王不应受这法律的约束。

人们总想借助《圣经》的权威来加强自己意见的力量，而不问 714 这些意见是什么。拥护撒利克法的人引用这一句话："百合花……不劳苦，也不纺织"[①]，由此他们断言：女子应当纺织，而不应统治百合花的王国。但是百合花不工作，而国王则应工作。英国的豹和卡斯蒂利亚的塔跟法国的百合花一样不做工，但在卡斯蒂利亚和英国，女子可以进行统治。而且，法国国王的纹章从来都不像百合花，而显然是一支战戟的末端，就像布列塔尼人纪尧姆的蹩脚诗所描述的那样：

"法国的纹章是戟上的一块尖铁。"

雨丹公主的叔叔、勃艮第公爵以及不少王妃都支持一切反对撒利克法的理由。我们知道，路易·雨丹的两个兄弟在不长的时间内先后继承了雨丹的王位。大的叫长汉菲利普[②]，小的叫美男子查理。当时查理不相信他会得到王冠，所以出于对他哥哥的嫉妒而反对撒利克法。

长汉菲利普没有忘记让一个由几名贵族、一些高级教士和巴黎市民组成的会议宣布应把女子排除在法国王位之外。但是，如果反对派占上风，很快就会制订出一条完全相反的基本法的。

长汉菲利普因禁止主教参加高等法院而闻名。他在位时间极短，死后留下的还是几个女儿。撒利克法再次得到肯定。原先反 715 对这条法律的美男子查理，如今却在无人提出异议的情况下拿走

① 见《圣经·马太福音》第6章。——译者

② 即菲利普五世(1294—1322)，1316—1322年在位。——译者

了王冠,而排斥了他哥哥的女儿。

美男子查理临死时留下来要解决的还是同样的问题。他的妻子有孕,王国必须有一个摄政。〔英国国王〕爱德华三世作为美男子菲利普的外孙觊觎着摄政的位置,但菲利普·德·瓦卢瓦[①]却以男性王族首位亲王的资格把它夺走。他被庄严地任命为摄政王,由于王后生下一个遗腹女,他就在全国的同意下取得了王位。可见,排斥女子继承王位权的撒利克法是符合当时的情况的;它顺应古代的一种普遍的惯例而成为基本法律。古往今来法律都是如此,别无二样:法律是由人制订和废除的。如果有一天法兰西家族的宗亲中只有一个公主有当国王的资格,谁能怀疑国家不会或不该把王位授予她呢?

不仅女子被排斥于王位之外,而且一个女子的代位继承人也被排除:人们认为国王爱德华不能因其母亲的关系而获得他母亲所没有的权利。还有一个更重要的原因,就是宁愿要一个王族中的亲王,而不要一个外国人、一个生在与法国天然为敌的国家里的亲王。当时人民称菲利普·德·瓦卢瓦为"幸运者",有时还加上"胜利者"、"正直者"的名称,因为他的封臣,佛兰德伯爵虐待他的臣民,臣民起而反抗,他援助了这位伯爵,事件平定之后,他对伯爵说:"你不要再因行为恶劣而引起许多人的反叛了。"

当他在亚眠接受爱德华三世前来宣誓效忠时,我们仍然可以把他称为"幸运者"。但是紧接着这次宣誓而来的便是战争。爱德

---

① 菲利普·德·瓦卢瓦,美男子菲利普的侄子,后为菲利普六世(1293—1350),法国国王,1328—1350年在位。——译者

华跟自己宣布是其臣属的那个人争夺王位了。

这场有名的战争[1]的煽动者是根特城[2]的一个啤酒批发商，是他使得爱德华决定要夺取法国国王的头衔。此人名叫雅克·德·阿尔特韦特[3]。他是这样一个公民，国王们若不是把他处死，就需要小心对付。他享有很高威望，因此成为爱德华所必需的人；但他只有在爱德华取得法国国王的头衔从而使英法两国国王誓不两立的 716 情况下，才肯运用他的这种威望，去为英国国王效劳。在开始对法国采取敌对行动之后很久，英国国王和啤酒商在根特签订了条约。〔德国〕皇帝巴伐利亚的路易跟英国国王联合，皇帝的声势胜过啤酒商，但对爱德华来说用处并不如啤酒商大。

请特别注意长期流行于挂着罗马帝国头衔的德意志帝国中的一种偏见。路易皇帝自己只拥有巴伐利亚（1338），却在几乎所有德国和英国王侯和骑士的面前，在科隆授予爱德华三世以帝国代表的称号。在会上，他宣布法国国王为臣不忠，背信弃义，不能再受帝国保护。这个行动的言下之意就是说菲利普·德·瓦卢瓦和爱德华都是自己的臣属。

英国国王很快便发现，如果德国不支持他，这个帝国代表的头衔本身就跟皇帝的头衔一样都是徒有其名。而且他对德国的混乱如此厌恶，以至于以后当人们把帝国献给他时，他都不屑于接受。

这场战争一开始便表明英吉利民族有朝一日在海上会有何等

---

① 指英法百年战争。——译者

② 根特，比利时城市，东佛兰德首府。在埃斯考河和利斯河汇流处。——译者

③ 阿尔特韦特（约1295—1345），14世纪佛兰德人领袖，与爱德华三世一道击败法国军队。——译者

的优势地位。爱德华三世首先必须设法调大量兵力在法国登陆，而菲利普则要加以阻击，于是双方在极短时间内各自装备了拥有100多条战船的舰队；这些战船只不过是些大帆船而已。爱德华不如法国国王富有，不能自己出资建造船只。在100艘英国战船中，20艘属他所有，其余的由英国沿海所有城市提供。英国钱币如此缺乏，以至于威尔士亲王每天的饷银只有20先令。达勒姆[1]主教是舰队的司令官之一，饷银只有6先令；而贵族则为4先令。717最穷者战胜最富者，几乎历来如此。当时的海战比现在的海战杀伤力更大。当时不使用声响很大的大炮，但杀死的人多得多。战船船首相接，双方放下吊桥，然后人们就像在陆地上一样厮杀。(1340)菲利普·德·瓦卢瓦的海军将领损失了70艘战船和将近2万名士兵。这是爱德华和他的儿子有名的黑太子[2]取得光荣战绩的前奏，他们两人赢得了这一值得纪念的战役。

这里我不谈那些几乎全都彼此类似的战争细节，而始终强调足以说明时代特征的风尚。我要注意的是，爱德华向菲利普·德·瓦卢瓦挑战，要同他单人对阵，法国国王拒绝了，说一个君主不能降低身分跟他的臣属对阵。

(1341)这时一个新事件似乎又推翻了撒利克法。法国的采邑布列塔尼新近由重臣会议判给了查理·德·布卢瓦[3]，因为他娶了

---

① 达勒姆，英国城市，达勒姆伯爵领地的首府。——译者

② 黑太子(1330—1376)，于1356年在普瓦蒂埃打败法军。——译者

③ 查理·德·布卢瓦(1319—1364)，菲利普·德·瓦卢瓦的侄子，娶布列塔尼公爵的女儿让娜·德·庞蒂埃佛尔为妻。因争夺布列塔尼公爵爵位同其他竞争者进行了20年战争。——译者

布列塔尼最后一个公爵的女儿,而这个公爵的叔父、蒙福尔的伯爵的继承权却被排除。所有的法律和利益都是矛盾的。在布列塔尼的男性继承者蒙福尔的伯爵的这场〔争夺继承权的〕官司中,法国国王似乎应当是支持撒利克法的,但却站到了从女人那里得到权利的查理·德·布卢瓦一边。英国国王本应支持查理·德·布卢瓦,维护妇女的权利,但却公开支持了蒙福尔的伯爵。

于是英法之间重启战端。先是蒙福尔的伯爵在南特被绑架,并被带到巴黎关在卢孚尔塔楼里。他的妻子、佛兰德伯爵的女儿,是世上罕见的非凡的女英雄之一——根据这些女英雄的事迹,人们已经想象出了亚马孙人的传说[①],——她手执利剑,头戴铁盔,怀抱婴儿,出现于她丈夫的部队中。在埃纳蓬[②]城被围时,她坚持抵抗,出击敌人,战斗在城墙缺口处,终于在来援的英国舰队的帮助下解了围。

(1346年8月)英国和法国敌对双方在吉埃纳、布列塔尼、诺曼底长期交战,最后在索姆河附近,爱德华和菲利普·德·瓦卢瓦之 718 间进行了血腥的克勒西[③]战役。随同爱德华作战的是他的儿子威尔士亲王,人们因他的棕色胸甲和战盔上的黑色羽饰而称他为黑太子。这个战役的全部荣誉几乎都要归于这个年轻的太子。有几位历史学家把法国人的败北归因于英国人配备了几门小炮——当时火炮的使用已有10到12年的历史。

中国人的这个发明是否由去印度沿海经商的阿拉伯人带到欧

① 亚马孙人是古代传说中骁勇善战的女族,参见本书第6章。——译者

② 埃纳蓬,法国洛里昂省的城市。——译者

③ 克勒西,法国庞蒂厄省城市。——译者

洲？不可能。发现这一灾难性的秘密的是一个名叫贝尔托德·施瓦尔茨[1]的德国本笃会教士。人们着手这方面的研究已经很久了。另一英国本笃会教士罗吉尔·培根很久以前便谈到了封闭的硝石可产生巨大的爆炸。但是为什么法国国王不像英国国王那样在军队中也使用火炮？既然英国人拥有这方面的优势，为什么所有我们的历史学家把战役的失败归咎于菲利普所雇用的热那亚弓弩手？有人说是雨水淋湿了他们的弓弦。但是，这场雨也一样淋湿了英国人的弓弦。历史学家们应当注意到这一事实，即一个法国国王虽然拥有热那亚弓弩手，却没有训练他的国民。同时，当他的敌人拥有火炮时，他却没有。因此，他是根本不配打胜仗的。

使用火药必然要大大改变战争的技术。但奇怪的是，我们看不出这个变化究竟发生于何时。一个民族如果能够拥有一支精良的炮兵，肯定就会战胜所有其他民族。使用火炮是一切技术中最有害的一种，但又最需要加以完善。直至查理八世[2]时代，这种技术仍处于初步发展阶段。陈旧的习俗是那样积重难返，而思想迟钝又那样严重地阻滞了技术的发展。只是在国王查理五世时，法国才用火炮来进攻要塞，直至亨利四世末年，在几乎所有军事行动中，总是由长矛决定战役的胜负。

719 据说在克勒西战役中，英国人只有2500名精骑兵和3万名步兵，而法国人有4万名步兵和近3000名精骑兵。缩小法国败绩的人说法国只损失了两万人。布卢瓦伯爵是引起这场战争的表面原

① 贝尔托德·施瓦尔茨，德国僧侣(约1318—约1384)，传说他发明了大炮火药，铸造铜炮。威尼斯人因为他索价过高，将他处死。——译者

② 查理八世(1470—1498)，法国国王，1483—1498年在位。——译者

因之一,他在这次战役中被杀死;第二天,王国的民兵队伍又被打败。爱德华两天胜了两仗,拿下了加莱,此城一直归英国人所有达210年之久。

有人说,在这次围城攻防战中,菲利普·德·瓦卢瓦无法攻破围城军的战线,只是绝望地看着自己方面损兵折将,便向爱德华国王建议以6人对6人的战斗来解决这场巨大争端。爱德华攻取加莱已稳操胜券,不愿舍此而去进行胜负未卜的决斗,便像菲利普·德·瓦卢瓦头一次那样加以拒绝。君主们从来不会自己亲自出马解决争端,流的都是各民族的血。

在这场给英国以打开法国大门钥匙的著名的围城战中,人们最为注意、但大概也是最不值得一提之事,便是爱德华根据降约要求〔法国方面〕派遣6个市民半裸身体,颈上套着绳子,来向他请求宽恕,当时人们便是这样对待反叛的臣民的。爱德华的意思是要使人知道他已把自己视为法国国王。一些历史学家和诗人们竭力把这6个前往请求宽恕的市民作为献身祖国的科德拉斯①来歌颂。但是说爱德华要这6个可怜人来是为了把他们吊死,这是不实之词。降约中写道:"6个市民脱帽跣足,颈套绞索,前来呈献城门钥匙,听候这位英国和法国国王处理。" 720

爱德华肯定是丝毫没有勒紧这6个加莱人脖子上的绞索的意图,因为他赠给他们每人6个金埃居和一件袍子。爱德华不是一个野蛮的人,他曾经慷慨地供养被〔法国〕司令官约翰·德·维埃纳

① 科德拉斯,公元前11世纪的雅典国王。传说他让人杀死自己以保证其人民战胜敌人。——译者

赶出加莱城的所有无用的人口;他曾经宽恕了埃默里·德·帕维亚——一个由他任命的加莱总督,但自己后来供认把要塞出卖给法国人的叛徒。他在亲自打败了前来袭取这一要塞的法国人之后,不但没有把在休战期间进行这笔〔出卖要塞〕交易的夏尔尼和里博蒙斩首示众,反而在亲自抓住他们之后,给他们吃晚饭,并赠以珍贵礼物;他对他的俘虏、不幸的法国国王约翰宽宏大量,以礼相待。因此,企图以加莱的 6 个居民的崇高品质来掩饰法国的惨败,用蹩脚的诗句,站不住脚的理由,来为撒利克法辩护,那是极其荒谬可笑的。

这场同时在吉埃纳、布列塔尼、诺曼底、皮卡底进行的战争消耗了法国和英国的人力财力。当时本来是应当联合起来对付另一类的灾祸,而不是为了实现野心而互相残杀的。(1347—1348)在世界各地蔓延、使亚洲、非洲人口锐减的黑死病,这时已波及欧洲,特别是法国和英国。

据说这场黑死病夺走了〔欧洲〕1/4 的人的生命,这是在我们这些地方,人口的繁殖不符合应有的比例的原因之一。

721 梅泽雷人云亦云,说这种瘟疫来自中国,是从地下冒出一团火球状的燃烧气体,气体爆炸,把病毒传播到本半球。这完全是以荒唐无稽的说法来解释一场极其确实的灾难。首先,我们从未见过这样的一种气象曾经造成瘟疫。其次,中国的编年史只是在 1504 年时谈到有传染病。真正的黑死病,是非洲中部地区常见的一种疾病,就像天花是阿拉伯所固有,而梅毒则源于加勒比地区。在这个多灾多难的地球上,大自然每给予些微好处都要夹杂着大量祸患,每个地区都有自己的毒物。14 世纪的这场黑死病就像查士丁

尼时代和希波克拉底时代的几次瘟疫一样使世界人口大大减少。而正当瘟疫猖獗之时，爱德华与菲利普为争夺对奄奄待毙者们的统治而鏖战不已。

在经历了如许灾难之后，在自然的威力和人类的狂暴合谋蹂躏大地之后，今天的欧洲仍然如此欣欣向荣，这使我们感到奇怪。人类的唯一的富源存在于一些为大君主们所轻视的城市之中。这些城市的工商业不声不响地弥补了国王们战鼓喧天所造成的祸害。在爱德华三世时代，英国尽管君主征战频繁，所费不赀，但它靠出售羊毛而得到补偿；布鲁日把羊毛加工织造；佛兰德人从事手工业；汉萨同盟各城市形成了一个有益于世界的共和国；而在意大利从事贸易的自由城市里，技艺日益发达。这些技艺希望得到传播和发展，而在这些大规模的风暴之后，它们自然会移植到经受破坏而迫切需要技艺的地方去。

(1350)菲利普·德·瓦卢瓦就是在这种情况下死去的，他远远不是带着“幸运者”这个美好的称号进入了坟墓。但是他刚刚把多 722 菲内省并入法国。这个地方的最后一个王侯因为儿子都死了，跟萨伏依打仗也厌倦了，便把多菲内给予法国国王，自己在巴黎当了多明我会修士(1349)。这个省之所以称为多菲内(Dauphiné)，是因为它的一个君主的纹章上有一只海豚(dauphin)。它是帝国领地阿尔王国的一部分。法国国王由于得到这块地方便成为皇帝查理四世的封臣。无疑，直至马克西米连一世，皇帝们一向都要求得到对这个省份的权利。德国的政论家们还硬说这个省份是帝国的一个属地。多菲内的统治者们却有不同的看法。其实这种探究纯属徒劳之举，照此说法，皇帝也应当主张他们对埃及享有权利，因

为奥古斯都曾是埃及的主人。

菲利普·德·瓦卢瓦的领地还增加了鲁西荣[①]和塞尔达纳[②],因为他借钱给阿拉冈家族的马略卡岛国王,而后者则把这些省份给他作为抵押。以后查理八世归还了这些省份,但借款并没有还清。菲利普·德·瓦卢瓦还取得了蒙彼利埃[③],以后该地一直归法国所有。令人惊奇的是,在这个穷困的朝代,他还能购买这些省份,而且为了获得多菲内,付的钱还要多。盐税的开征——人们说这是他的撒利克法,达依税[④]的增加,硬币的掺假,使他有可能购买这些地方。国土虽然扩展,财政却很拮据。如果这个国王最初还可以称为"幸运者",那么人民却从来都不能冀求得到这个称呼。但是在他的儿子约翰的治下,人们仍然怀念菲利普·德·瓦卢瓦的时代。

在这个朝代,人民最感兴趣的是,由于副检察长彼埃尔·库尼埃尔[⑤]的努力,高等法院逐步接受滥权上诉[⑥]。僧侣对此公开抱怨,但国王则乐于默许这种做法,而不反对采用这剂可以维护国王权威和国家法律的药剂。这种滥权上诉是向王国高等法院提出

---

① 法国古省份,现为东比利牛斯省。——译者

② 塞尔达纳,位于比利牛斯山两面山坡,部分属西班牙加泰罗尼亚,部分属法国。——译者

③ 蒙彼利埃,法国东部城市。——译者

④ 达依税,或译军役税,在美男子菲利普时是特别税,只在战争时征收。在百年战争期间查理七世时,成为经常税。分个人达依税和实际达依税,前者为所得税,税额每年由国王规定;后者是土地税。——译者

⑤ 彼埃尔·库尼埃尔(?—1345),法国法学家,1322年为巴黎高等法院大法庭世俗顾问,1336年任高等法院首席主席。——译者

⑥ 滥权上诉,指对教会侵犯世俗权的行为的申诉。——译者

的，它是对教会法庭作出的不公正的或越权的判决的申诉，是对损害王国法律的行为的揭发，是对违反国王和王国的权利的教皇谕旨的对抗[①]。

这一剂药，或者不如说，这剂治标的药，只不过是对爱德华三 723 世时英国议会颁布的著名的《支持教皇权治罪法案》[②]的不太高明的模仿而已。该法案规定，凡是把应由王国法庭审理的案件提交教会法庭的人，都应投入监狱。英国人在维护国家自由方面再一次作出了范例。

① 参阅《哲学辞典》"滥权"词条。——伏尔泰

② 英国爱德华三世时，议会于1353年颁布的一个法案，规定凡蔑视国王权利而承认罗马教皇权利的行为均构成罪行。——译者

第七十六章

国王约翰朝代的法国；著名的三级会议的召开；普瓦蒂埃战役；约翰被囚；法国的衰败；骑士制度

724　约翰的朝代比菲利普的朝代更为不幸。(1350)外号善良者的约翰的统治是以暗杀陆军大臣欧城伯爵[①]开始的。(1354)不久以后，他的表弟和女婿那瓦尔国王查理指使人暗杀了西班牙家族的亲王、新的陆军大臣堂·拉塞尔达[②]。查理是路易·雨丹之孙，他继承母亲一系成为那瓦尔国王，又以父亲的血统关系成为亲王。他跟国王约翰一样，是法国的祸害之一，因此名副其实地被称为坏蛋查理[③]。

(1355)国王约翰被迫在高等法院宽宥了查理，然后又以小小

---

① 欧城是法国下塞纳省地名。欧城伯爵即拉乌尔·德·布里埃纳第二，1345—1350年任法国陆军大臣。——译者

② 拉塞尔达是卡斯蒂利亚著名家族，该家族不少成员在14世纪时为法国效力。——译者

③ 坏蛋查理二世(1332—1387)，1349年成为那瓦尔国王。——译者

的罪名亲自逮捕了他，而且不经任何司法程序，把查理的朋友四个领主斩首。这样残酷的处死是统治者庸碌无能的表现。脆弱的统治产生阴谋，阴谋引起了残忍的报复，报复之后又是悔恨交加。

约翰就位伊始，便变本加厉地对他父亲时代已经掺假的钱币大做手脚，并以死罪威胁参与这一秘密勾当的官员。这种弊政是极端不幸的时代所造成，又是这极端不幸的时代的证据。物极必反，法律终于在这些灾难和积弊中产生了。法国的内政在一段时间内同英国相类似。

国王们召集三级会议，以取代原来的全国民众大会。三级会议很像英国的议会，由贵族、主教和市民代表组成。常设在巴黎的新高等法院，大致上就跟伦敦的国王御前法庭一样。司法大臣 725 在这两个国家是仅次于国王的官员。在英国，他在议会上代国王发言，并对御前法庭实行督察。法国的情况亦然。当时巴黎和伦敦都按相同的原则行事，而最能说明这一点的就是，1355 年的三级会议向法国国王约翰提出并让他签署的，几乎就是英国的约翰所签署的那些条例，那个宪章。御用金，御用金的性质、期限，货币的价格，一切均由三级会议决定；国王保证不再强迫臣民向国王的家庭供给食物；使用臣民的车辆和床铺要付钱；永不改变币制，等等。

1355 年的三级会议是所有三级会议中最值得纪念的一次，但是在我们的史书中却谈得最少。达尼埃尔〔在《法国史》中〕只说这次三级会议是在新高等法院的大厅中召开的。他本应进一步指出，当时高等法院并非常设机构，它没有参加这次大会。事实是，

巴黎商会会长[①]作为王国首要城市的当然代表,以第三等级的名义发了言。但人们没有谈到的一个重要史实是,三级会议为了给3万名精骑兵发饷而征收了一笔大约19万马克银子的御用金,它合今天1040万利弗。这3万精骑兵配备成一支至少8万人的军队,此外还要加上王国的民兵。而到了年底,又得开征一笔新的御用金来维持这一支军队。最后,应当注意的是,这一类的大宪章只是临时性的规章,不像英国的大宪章那样是永久性的法律。这证明,英国人的性格比法国人更刚强坚定。

726 黑太子带了一支人数不多但令人生畏的军队挺进至普瓦蒂埃,蹂躏了这块从前是他家族的领地的地方。(1356年9月)国王约翰率领近6万人大军迎战。谁都知道,如果他引而不发伺机作战,他是可以用饥饿来拖垮英国军队的。

黑太子孤军深入固然是犯了错误,国王约翰贸然进攻更铸成大错。普瓦蒂埃战役跟菲利普·德·瓦卢瓦输掉的那次战役十分类似。黑太子的人数不多的军队进退有序,法国人只凭血气之勇,但英国人和投效威尔士亲王的加斯科涅人的无畏精神压倒了对方。没有人说哪一方使用了大炮,因此我们怀疑在克勒西战役中是否使用过火炮;或者这说明火炮在克勒西战役中效果不大,所以不再使用;或者这是由于人们因循旧习,对新的成就漫不经心;或者这反映了当时历史学家的疏漏。〔在普瓦蒂埃战役中〕法国的大部分骑士都已战死,这证明当时盔甲不如从前那么沉重,那么齐全。其余的人则仓皇逃散。国王脸部受伤,同他的一个儿子一道被俘。

① 指艾顿·马赛尔。——译者

值得注意的一个特别之处是，这个君主是向一个曾被他放逐、而今为他的敌人效劳的臣仆投降的。以后弗朗索瓦一世也同样如此。黑太子把两个俘虏带到波尔多，然后带到伦敦，我们知道他对待被俘的国王是多么有礼，多么尊重，他的谦逊给他增添了多少荣誉！他进入伦敦时骑着一匹黑色小马，走在他的俘虏的左边，俘虏则骑在一匹鞍辔华丽的骏马上，这是为使凯旋仪式更加壮观的一种新的方式。

国王被俘，这在巴黎就是一场内战的信号。每个人都想自立山头，于是纷纷借口改革而拉帮结派。以后成为贤王查理五世的 727 法国王储查理被宣布为王国的摄政王，但随后人们又几乎群起而攻之。

巴黎开始成为一座可怕的城市，能拿起武器的有 5 万人。当时有人发明了在马路上使用铁链，作为防御暴乱者的工具。王储查理不得不把被他父亲囚禁的那瓦尔国王查理召来。这等于纵敌为患。(1357)那瓦尔国王来到巴黎煽风点火。巴黎商会会长马赛尔带着暴乱者进入卢浮宫，当着王储的面杀死法兰西元帅罗伯尔·德·克勒蒙和香槟元帅。与此同时，农民从四面八方涌到，趁此混乱之际，攻击他们所遇到的所有的贵族，他们对待这些贵族就像造反的奴隶对待落入他们之手的凶狠残暴的主人一样。他们采用许多刑罚来为自己的卑贱地位和种种不幸复仇。他们为了发泄狂怒，竟至把一个庄园主在他的城堡里烤炙后，逼迫他的妻子和女儿们吃丈夫和父亲的肉。

那瓦尔的查理乘国内纷乱觊觎王位。王储同他交战，战争以假和平结束。自从普瓦蒂埃战役以来，法国有 4 年闹得这般天翻

地覆。爱德华和威尔士亲王为什么不利用他们的胜利和战败者的灾祸呢？似乎是因为英国人害怕他们的君主过于强大，便不再全力支持他们，于是黑太子接受休战，由爱德华〔跟法国〕就赎回国王的代价进行谈判。

看来双方都犯了错误。但是我们无法理解，为什么历史学家728 们[①]都很幼稚地断言，当国王爱德华三世为摘取克勒西和普瓦蒂埃两次胜利的果实，前进至离巴黎几法里地方时，一场大雨使他突然产生一种如此圣洁的恐怖情绪，以至于他跪倒在地，向圣母发愿实现和平(1360)。大雨决定胜利者的意志和国家的命运，这是罕见之事。爱德华三世若真是向圣母发愿，那么这誓愿对他是相当有利的。作为赎回法国国王的代价，他索取普瓦图、圣东日、阿热努瓦[②]、佩里戈尔、利穆赞、凯尔西[③]、昂古穆瓦[④]、鲁埃尔格[⑤]以及他所夺取的加莱周围地方。所有这些地方他都要拥有宗主权，而无臣属关系。他还要得到300万金埃居。我奇怪他竟没有索取他以前的世袭遗产诺曼底和安茹。

(1360)根据这一和约，爱德华把法国国王的头衔和他对诺曼底、都兰和安茹的权利让给约翰。诚然，英国国王往昔在法国的领地比根据这一和约法国割让给爱德华的要大得多。但是法国割让的是属于自己的1/4的地方。约翰经过4年的囚禁，终于走出伦敦的塔堡，留下他的兄弟和他的两个儿子作人质。一个最大的困难是缴付赎金，他必须付出60万金埃居的现金作为第一次付款。

---

① 达尼埃尔在所著《法国史》中提到："想必是上帝干预了这桩事情"，并叙述了暴雨的插曲。梅泽雷也提到这一奇迹，见其所著《编年史略》。——原编者

② ③④⑤ 均为法国古地名。——译者

法国民穷财尽，无法提供这笔钱。人们不得不召回犹太人，给他们以生活和经商的权利。国王本人也落到这步田地，要用中间钉一小银钉的皮币来偿付他为自己家庭购买的东西。他的贫穷和不幸使他丧失一切权威，使国内治安混乱不堪。

法国各地，但主要是在卢瓦尔河以南，散兵游勇，拿起刀枪的农夫，纷纷结伙为盗。他们的一个首领自称“上帝之友，众人之敌”。一个名叫让·德·古热的桑斯市民由这些强盗推为国王，他大肆抢掠所造成的灾难跟真正的国王因失败而造成的祸害不相上下。最后，令人奇怪的是，当此全国生灵涂炭之际，国王却前往教皇所在地阿维尼翁，策划又一次的十字军东征。

一个塞浦路斯国王来请求派十字军讨伐已经侵入欧洲的土耳 729 其人。看来国王约翰是想离开他的祖国，但是他并没有去从事这想入非非的对土耳其人的讨伐，反而因为他没有钱向英国人缴付余下的赎金，而再去伦敦，代替他的兄弟和儿子当人质。他死于伦敦，赎金也没有付完。有的人极尽侮辱之能事，说他回英国去，只是为了去看望一个他在 56 岁时爱上的女人。

曾经引起这场战争的布列塔尼，此时还不知鹿死谁手。查理·德·布卢瓦伯爵和蒙福尔伯爵争夺这个省份。蒙福尔从巴黎监狱出来，而布卢瓦则从伦敦监狱出来，双方在奥雷附近摆开阵势，一决雌雄（1364），结果英国人[①]仍居优势，布卢瓦伯爵被杀死。

但是这充满暴行、骚乱、掠夺和凶杀的年代却是骑士制度大放

① 蒙福尔伯爵在争夺布列塔尼继承权的战争中是英国人支持的，参阅第 75 章。——译者

异彩的年代,骑士精神弥补了当时普遍盛行的凶残的风尚。对此,我们将专门论述。重视荣誉,慷慨好义,加上对女子殷勤效劳,这便是骑士精神的主要表现。这种精神在作战方面最著名的事例是,当布卢瓦伯爵夫人以其丈夫的名义,蒙福尔的遗孀以其儿子的名义在布列塔尼作战时(1351)30个布列塔尼人和20个英国人、6个布列塔尼人和4个德国人的一次决斗。这场决斗要解决的是荣誉问题,因为这是在一次为了和平而召开的会议上决定的。会上双方不是进行谈判,而是互相挑战。率领布列塔尼人为布卢瓦伯爵夫人效力的博马努瓦尔说,必须较量一番,以便知道谁的情人最漂亮。60名决斗者中有5个骑士被杀死,其中布列塔尼人一边只有1人,英国人一边却有4人。所有这些武功都毫无用处,尤其是不能整顿败坏的军纪和野蛮落后的行政管理。如果保罗·爱弥儿和西庇阿这些人都是通过决斗来知道谁的情人最美丽的话,那么罗马人就不可能成为各个民族的战胜者和立法者了。

730 爱德华在攻城略地取得胜利之后,一味从事比武决斗。他爱上了一个不配享有其爱情的女人,他为她牺牲了自己的利益和荣誉,丧失了他在法国取得的成果。他终日沉湎于赌博、比武和他的嘉德勋章[①]典礼。由他在温莎[②]建立了大圆桌会议,让欧洲所有骑士都参加,后来小说家便据此编写了骑士传奇小说,并把创立圆桌会之事归之于〔传说的古代克尔特〕国王亚瑟。总之,爱德华三世继续生活在他的幸福与光荣之中,并在其情妇阿历克斯·佩尔斯的

① 嘉德勋章,1348年英国国王爱德华三世设置的一种骑士勋章,佩戴这种勋章的人一共只有26人。——译者

② 温莎,英国城市,在泰晤士河畔。——译者

怀抱中死去(1377)。他的情妇给他合上眼睛,同时偷走他的宝石,取下套在他手指上的戒指。我们不知道谁死得最悲惨,是战胜者,还是战败者。

然而,在法国的约翰死后,他的儿子、被正确地称为“贤王”的查理五世,通过忍耐和谈判把他的国家从废墟中恢复起来。我们将看到他如何把英国人几乎从整个法国赶了出去。但是正当他准备采取这一伟大行动时,黑太子在1366年于克勒西和普瓦蒂埃的胜利之余,又增添了新的荣誉。英国人的作战从来没有比这次更值得纪念,但也再无用不过的了。

第七十七章

黑太子；卡斯蒂利亚国王残酷的佩德罗；陆军大臣迪·盖斯克兰

731 〔西班牙的〕卡斯蒂利亚几乎跟法国一样灾难深重。被称为残酷的彼埃尔的堂·佩德罗[①]统治着这个地方。人们把他描绘成一只渴饮人血的老虎，以杀人为乐，这样一种性格在人的本性中是相当罕见的。人们只有出于疯狂的报复心，或者在严厉执行暴力政策而相信残酷手段在所必需时，才会变得嗜杀，但是没有一个人以杀人流血而自娱。

他登上卡斯蒂利亚王位时尚未成年，而且处境困难。他父亲阿尔丰沙十一[②]与情妇埃莱奥诺·德·居斯曼生了 7 个私生子。这 7 个私生子都很有势力，根本不把佩德罗放在眼里，他们的母亲比他们势力更大，敢于侮辱国王之母。卡斯蒂利亚分成王太后和埃莱奥诺两派。国王才 21 岁，就必须跟私生子党打内战。他取得胜利，处死埃莱奥诺为他母亲报仇。迄至此时，我们可以说他是勇敢

---

① 佩德罗(1334—1368)，卡斯蒂利亚国王，1350—1368 年在位。——译者

② 阿尔丰沙十一，卡斯蒂利亚国王，1311—1350 年在位，1340 年在塔里法战胜摩尔人。——译者

的，但过于严峻。(1351)他娶波旁家族的布朗施[1]为妻，当他妻子到达巴利阿多里德[2]时，他从她那里获悉的第一件事是，她是跟他打过仗的圣雅克骑士团[3]团长(其父私生子之一)的情妇。我知道，像这样的阴私是很少会得到证实的。聪明的国王可以佯为不知，而不要去报复。不过国王的所作所为还是情有可原，因为在西班牙还有一个家族自诩是这一私通所产生的后代，这便是昂里克家族。

波旁的布朗施至少是不加检点，与她丈夫的敌人私生子党关 732 系过于密切。既然如此，国王把她丢在一座王宫里，自己另觅新欢，就不足为怪了。

佩德罗必须同时既与阿拉冈人作战，又与他的叛逆兄弟作战。他又取得胜利，但随胜利而来的是惨无人道的行为。他很少宽恕，他的近亲，凡是反对他的，都成为他泄恨的牺牲品，圣雅克骑士团团长终于被他下令杀死。这就使他得了个残酷的名声，而法国国王约翰杀害了陆军大臣和 4 个诺曼底领主，却被称为善良者约翰。

在一片混乱中，佩德罗的妻子也死了。她是有罪的，肯定人们会说她是被毒死的。但应再次指出，没有证据不能提出毒杀的指控。欧洲盛传佩德罗毒死妻子，这无疑是他的敌人散布的谣言。7个私生子之一、特朗斯塔马尔的亨利要替兄弟和母亲报仇，特别是要维护自己的利益，便利用了这一件事。法国当时正遭到被称为

---

① 布朗施(1338—1361)，波旁公爵皮埃尔一世之女。——译者

② 巴利阿多里德，西班牙莱昂的城市，巴利阿多里德省的省会。——译者

③ 圣雅克骑士团亦称圣地亚哥骑士团，1164 年建于卡斯蒂利亚，原来宗旨为扶危济困，保卫朝圣者，与穆斯林作战。——译者

马朗德兰[①]的结伙行凶抢劫强盗的骚扰。这些人干尽了爱德华所没有干的坏事。特朗斯塔马尔的亨利跟法国国王查理五世协商，让这些强盗离开法国去为他服务。阿拉冈人一向是卡斯蒂利亚人的敌人，答应让他们假道。颇有名气的骑士贝尔特朗·迪·盖斯克兰[②]只想打仗出名和发财，要这些马朗德兰奉他为领袖，跟随他去卡斯蒂利亚。有人把盖斯克兰此举视为神圣的行为，说他是为了拯救灵魂。其实这神圣行为就是率领一伙强盗援助一个叛逆者去反对残酷的但是合法的国王而已。

我们知道，当路过阿维尼翁附近时，盖斯克兰没有钱给部队发饷，便向教皇和教廷索款。这种勒索是必需的。但是他如果不是率领着一支可以视为军队的队伍，那我就不敢说人们会称他是什么了。

733 (1366)私生子亨利靠着这支一路上不断扩大的队伍和阿拉冈人的支持，开始在布尔戈斯[③]称王。佩德罗受到法国人的打击，便向战胜法国的黑太子求援。这个亲王是吉埃纳的统治者，他父亲因他有战功把这块地方赏赐给他。他可能是妒嫉法国军队在西班牙取得的成就，便出于私利和荣誉的考虑而支持正义的一方。他带着他的加斯科涅人和一些英国人向西班牙进发。不久，在埃布罗河畔的纳瓦雷特[④]村附近，以佩德罗和黑太子为一方，以特朗斯

① 马朗德兰(les Malandrins，意为强盗)，在十字军东征时，指阿拉伯人、埃及人中的盗匪。从14世纪起至15世纪中叶百年战争结束期间泛指结伙行凶抢劫的人。——译者

② 贝尔特朗·迪·盖斯克兰(约1320—1380)，曾任陆军大臣。——译者

③ 布尔戈斯，西班牙旧卡斯蒂利亚的城市。——译者

④ 纳瓦雷特，西班牙布尔戈斯省的一个村庄。——译者

塔马尔的亨利和盖斯克兰为另一方,血战一场,这次战役称为纳瓦雷特战役。它比克勒西战役和普瓦蒂埃战役给黑太子带来更大的光荣,因为战斗更为激烈。他大获全胜,俘虏了盖斯克兰和安德尔亨元帅,两人都只肯向他投降。特朗斯塔马尔的亨利逃往阿拉冈,黑太子恢复了佩德罗的王位。这个国王残酷地对待几个反叛者,但这种残酷行为却是一切国家的司法机关根据法律所允许的。佩德罗最大限度地使用了复仇这一不幸的权利(1368)。黑太子的光辉业绩就在于他不但恢复了佩德罗的王位,而且制止他继续滥施强暴。黑太子是于阿尔弗烈德之后在英国的英雄人物中最受人崇敬的人。

当佩德罗的支持者已经撤退、盖斯克兰已经赎回以后,私生子特朗斯塔马尔的亨利又煽动不满分子起来闹事,而受国王查理五世秘密雇用的盖斯克兰则重新招兵买马。

特朗斯塔马尔的亨利得到阿拉冈、卡斯蒂利亚的反叛者的拥护和法国的帮助。佩德罗则有卡斯蒂利亚最上流的那部分人、葡萄牙以及西班牙穆斯林的支持。这最后一类新的支持者使他更加不得人心,却没有很好地保卫他。特朗斯塔马尔的亨利和盖斯克兰要对抗的已不再是黑太子的军事天才和巨大力量,所以终于在托莱多附近战胜了佩德罗(1368)。佩德罗败退到一座城堡中,受 734 到包围,突围时,被一个称为维莱纳[①]的结巴的法国绅士捉住。他被带到骑士的帐篷里,第一个看到的就是特朗斯塔马尔伯爵。据说,他怒不可遏,尽管是赤手空拳,也扑向他的兄弟。他的兄弟用

① 维莱纳,法国河流,发源于美因茨,注入大西洋。——译者

匕首把他刺死，这是确实的事。

就这样，佩德罗于34岁时死于非命，卡斯蒂利亚家族从此断绝。他的兄弟，也就是说，他的敌人和他的凶手，除了靠凶杀之外没有任何权利，却登上了王位，直至乔安娜时代一直统治着西班牙的卡斯蒂利亚国王都是他的后代。乔安娜通过与〔西班牙国王〕查理五世的父亲漂亮的菲利普[1]结婚，把王位传到了奥地利家族。

[1] 漂亮的菲利普，即菲利普一世(1478—1506)，西班牙卡斯蒂利亚国王，曾为奥地利公爵。——译者

第七十八章

查理五世时代的法国和英国；这位精明能干的国王如何收回被英国人夺取的土地；他的政府；黑太子的儿子英国国王理查二世被废黜

〔贤王〕查理五世以他的灵活机敏的手腕把法国从灾祸中拯救 735 了出来。必须削弱胜利者爱德华三世和黑太子，这种迫切要求代替了他的公正心。他利用英国国王的年迈和王子患水肿病的机会，首先在这位王子——吉埃纳的统治者——和他的封臣之间制造分裂。他对和约阳奉阴违，以勉强说得过去的借口，拒不交付其父亲欠付的赎金。他使卡斯蒂利亚新国王以及在法国拥有不少土地、绰号坏蛋查理的那瓦尔国王归附自己。他煽动苏格兰新国王罗伯特·斯图亚特[1]反对英国人。他还整顿了财政，使人民乐于纳税而无怨言。最后他足不出户取得了与爱德华渡海作战取得的同样的成功。

---

① 即罗伯特二世(1316—1390)，苏格兰国王，1371—1390年在位。——译者

当他看到根据他的政策使用的各种手段均已奏效时，他做了一个大胆的尝试。这个尝试如果不是经过缜密考虑，如果不是事件的发展证明它是可行的，就会被视为是政治上的鲁莽行动。(1369)他派一名骑士和一名图卢兹法官去传讯黑太子到重臣法庭受他亲审并报告自己的行动。这简直是以最高法官的身分来对待战胜他父亲和祖父并根据征服者的权利和庄严的条约拥有吉埃纳736和周围地方的绝对主权的人。他不仅把黑太子当作一个臣民加以传讯，而且由巴黎高等法院作出判决，没收吉埃纳以及法国境内属于英吉利家族的全部财产。按当时习惯，他应派一名传令使者到英国去宣战，但他却派了一个仆从去伦敦举行这一仪式，因为此时已经用不着害怕爱德华了。

由于已成为法国陆军大臣的盖斯克兰的机智勇敢，特别是由于查理五世整顿了一切，这些不合常规的做法也变成了高尚的行为。从而表明，在公共事务中，就像路易十一所说的："哪里有利益，哪里便有荣誉。"

生命垂危的黑太子已不能在战场上出现。他的父亲只能给他派来少数的援兵。从前战无不胜的英国人如今处处受挫。盖斯克兰虽然没有取得像克勒西和普瓦蒂埃那样的大胜利，但却打了一场完全像前不久使蒂雷纳子爵[①]成为欧洲最伟大的将军的战役[②]那样的胜仗。(1370)他在曼恩和安茹袭击英国部队的营地，将他们各个击破，亲手俘虏了他们的将军格兰德森。他把普瓦图、圣通

① 蒂雷纳子爵，法国元帅(1611—1675)。——译者

② 指1675年法军征服阿尔萨斯的战役。参阅《路易十四时代》第11章。——原编者

日置于法国管辖之下。所有的城市,经过强攻或智取,都一一投降。天时也为查理五世助战。一支在英国装备起来的庞大舰队也一直被逆风所阻。经过巧妙安排的休战又为新的胜利作好了准备。

(1378)20 年前无钱维持自己的卫队的查理如今同时拥有 5 支军队和一支舰队。他的战船打到了英国,掠夺了英国沿海地方,英国在爱德华三世死后没有采取任何措施来报仇雪耻。英国人〔在法国〕只剩下波尔多城、加莱城和几座要塞。

(1380)此时,法国失去了盖斯克兰。我们知道法国国王如何隆重纪念他。我相信他是由国王在墓前致悼词的第一人,也是埋葬在专门作为法国国王墓地的教堂里的第一人。人们以抬国王遗 737 体的礼仪抬着他,4 个亲王跟随在后。他所用的马匹,根据当时的习惯,献给了在教堂主祭的主教,主教双手按在马身上为它们祝福。这些细节并不重要,但可使人了解骑士精神。人们对战功卓著的大骑士的尊敬也及于曾经是他们的坐骑的马匹。不久查理五世也随着盖斯克兰而逝去(1380)。有人还说他 10 多年前得了慢性中毒,到 44 岁时发作,就好像自然界有这样一些食物可以使人在若干时间后死去似的。的确,一种不会令人暴卒的药物,就像任何剧病一样,会使人身体虚弱。但若说毒药的药性就像世人所认为的那样一定会慢慢发作,却根本不是事实。查理五世的真正致死原因是他的体质不好。

无人不知,是他规定 14 岁为法国国王的成年期,这个聪明的、但远不能防止内乱的敕令记载于法国高等法院的文件中(1374)。他想根除领主们进行决斗的陋习,这种古老的陋习曾被视为国家

的一项法律。当他躬亲执政时,决斗已被禁止。他甚至禁止携带武器,但这样的法律在当时是行不通的。

人们还说他所积累的财产总额高达那时的 1700 万利弗。当时每利弗银币约合今天 $8\frac{4}{5}$ 利弗。每利弗金币相当于今天的 $12\frac{1}{2}$ 利弗[①]。的确,他积攒了钱,但他所节约的一切都被他的弟弟

738 安茹公爵在我已经谈过的那次不幸的那不勒斯远征中花掉了。

通过曾经战胜法国的爱德华和复兴法国的查理五世死后英法两国的情况,我们看得很清楚,一个民族的优势仅仅取决于那些领导这一民族的人。

黑太子之子理查二世[②]于 11 岁时继承了他祖父爱德华三世的王位。不久后,查理六世 12 岁当了法国国王。这两个幼王都不幸福,但英国的情况最为可悲。

我们已经看到,在国王约翰的时代,法国农民多么丧失理智,狂暴异常,他们由于自己地位卑贱和生活贫困而如何向他们所遇到的一切贵族进行报复,因为这些贵族事实上就是他们的压迫者。同样的狂飙也袭击着英国人(1381)。我们看到古代罗马镇压奴隶战争的重演。一个瓦匠和一个神甫[③]给英国造成的祸害,就跟国王和议会的纠纷所能造成的祸害一样多。这两个人聚集了 3 个省份的民众,而且很容易便用下面的话说服了这些人:富人享有土地

---

① 法定利弗,一般指的是银利弗。——伏尔泰

② 理查二世(1367—1400),1377—1399 年为英国国王。——译者

③ 指 1381 年英国农民反封建大起义的两个领导人,一是瓦特·泰勒(? —1381),一是传教士保尔(? —1381)。——译者

已很长时间,现在穷人复仇的时刻已经来到。他们带着这些人直捣伦敦,抢掠了伦敦城的一部分,砍下了坎特伯雷大主教和王国财政大臣的头。诚然,这场暴乱以为首者的死亡和造反者星散而结束,但是像这样的在欧洲处处可见的风暴表明,当时人民是生活在何等不幸的政治环境之中。政治的真正目的就在于使国家的一切等级服从于共同的幸福,但人们离做到这点还很远。

可以说,当时英国人还不知道国王的特权和议会的权力应有什么样的限度。理查二世在18岁时便想成为独裁者,而英国人则要求过多的自由。不久便发生了内战。在其他国家,谋反者在内战中几乎总是身败名裂,但在英国,国王却弄得众叛亲离。理查跟他的臣民争夺权力达10年,终于被他自己的王党所抛弃。他的表弟、爱德华三世的外孙兰加斯特公爵[①]长期流亡国外,这时仅带3艘战船回来。他用不着更大的支援,全国都拥护他。理查二世只要求保存性命并得到一笔年金以维持生活。 739

(1399)议会对他起诉,就像过去控诉爱德华二世一样。对他的控诉状至今还保存着。控诉理由之一是他借钱不还、蓄养奸细以及他说过他是臣民的财产的主人。他被判为天赋人权的敌人和犯有叛国罪。理查被囚禁于塔堡中,他把王权标志交给兰加斯特公爵,还有一份他亲笔签名承认自己不配当国王的文书。他的确不配当国王,因为他竟然下贱到自己这么说。

这样,在同一世纪,我们看到两个英国国王爱德华二世和理查

① 指兰加斯特公爵约翰之子(1367—1413),后以亨利四世之名任英国国王(1399—1413)。——译者

二世,还有皇帝万塞斯拉和教皇约翰二十三被正式废黜。这4个人都按司法程序受到审讯和判决。

英国议会在囚禁了国王之后宣告,如果有谁进行营救,理查就要被处死。果然,当营救活动初露端倪时,便有8名恶汉到牢房里暗杀国王(1400)。他奋力自卫,胜似过去捍卫他的王位。他从一个凶手手中夺过战斧,杀死了4个人,然后才被砍倒。兰加斯特公爵以亨利四世之名当了国王。此时英国既不安宁,也不可能对邻国有何作为,但是他的儿子亨利五世却激发了法国自查理曼以来最伟大的变革。

第七十九章

法国国王查理六世；他的疾病；英国国王亨利五世再度入侵法国

国王查理五世复兴法国的努力的后果之一正是加速了法国的 740 崩溃。他所积集的财富已经用尽，他征收的捐税激怒了全国人民。人们注意到，这个国王全家每年花费1500马克金子，约合今天的120万利弗。他的那些兄弟、王国摄政王们为13岁的查理六世花掉7000马克金子，或者说560万利弗。尽管如此挥霍，他的必需品还是很缺乏。不要小看这样一些细节，这正是使国家和家庭崩溃的隐秘的祸根。

安茹的路易，也就是被那不勒斯女王乔安娜一世收为养子的那个人，是查理六世的叔父。他夺取了被监护人〔他侄子〕的财产犹嫌不足，还对人民敲诈勒索。巴黎、鲁昂，以及大部分城市都反对他。查理六世时期出现了同以后路易十四青年时代投石党运动骚扰巴黎一样的暴乱。起义暴动风起云涌，公开的和秘密的惩罚都同样残酷。我们谈到过的教皇的大分裂更加剧了混乱。在法国得到承认的阿维尼翁的教皇们伪装虔诚，实则非常贪婪，想方设法

以各种手段对法国巧取豪夺。人们期待成年的国王通过比较贤明的统治来消弭那么多的灾祸。

741 (1384)查理六世亲自对他的封臣佛兰德伯爵进行报复,因为反叛的佛兰德人历来得到英国人的支持。他利用了英国在理查二世时陷于动乱的机会。他甚至装备了1200多艘战船,准备出征。不应认为这个数目不可信,圣路易的战船比这还要多。诚然,这只是些运输船,但是轻易地便准备好这支舰队表明当时造船的木材比今天多,而且并非没有造船的技能。国王的叔父们因有妒忌心而意见不一,从而使这支舰队没能用上。这件事足以表明,在一个好的政府领导下,法国会有多少物力资源,因为尽管安茹公爵把钱财用来从事不幸的那不勒斯远征,人们仍然可以进行如此大规模的备战。

国王在前往布列塔尼与有宿怨的公爵作战时,忽然得了可怕的疯癫病,于是人民终于有了喘息的机会。这种病开始时昏昏欲睡,继而精神错乱,最后疯癫发狂。第一次发作时,他杀死了4个人,继之毁坏周围一切,直至痉挛性动作使他精疲力竭,颓然陷入沉眠不醒状态。

整个法国都认为他中了毒,着了魔,对此,我并不感到奇怪。在我们的时代,尽管民智已经开通,民间仍存有错误的陈见,这是我们都知道的。查理六世的弟弟奥尔良公爵娶了米兰的瓦朗蒂娜。人们怀疑这个事故是瓦朗蒂娜造成的,这只能表明,当时极其粗鄙不文的法国人认为意大利人连放毒的知识也比自己懂得多。

不久之后,由于发生了一件与这粗野的时代相称的意外事件,人们更加深了这种怀疑。(1395)王宫举行化装舞会,国王化装为

森林之神,牵着另外4个连在一起的森林之神。他们每人披着一块涂有树脂的布,上面粘些废麻。凑巧奥尔良公爵举着火把走近 742 穿这样衣服的一个人身旁,霎时间,衣服全都着火。4个领主都被烧死,国王的性命得救,是因为他的婶婶贝里公爵[1]夫人急中生智,用自己的大衣把他包住。这件事使他的病又一次复发(1393)。本来,用放血、沐浴、饮食等方法也许还可以治好,可是人们却从蒙彼利埃请一位魔法师,魔法师来了。国王的病稍有好转,不免要归功于魔法。但频繁的发作很快便加重了病情,以致不可救药。不幸的是国王有时恢复理智。如果他病得毫无转机,就可以给王国另立新君了,所以他那点残存的理智比他的疯病发作更为有害。三级会议不召开了,任何事务都不处理了,国王依然是国王。他把他那被人不放在眼里的王权和对他的监护权时而交给他的弟弟,时而托付他的叔父勃艮第公爵[2]和贝里公爵。这些贵族都拥有巨大的采邑,这更加重了国家的灾难。巴黎不可避免地成为有时隐蔽有时公开的内战的舞台。所有的人都拉帮结派,所有的人,乃至大学,都干预朝政。

(1407)无人不知,勃艮第公爵约翰[3]派人在〔巴黎〕巴尔贝特街暗杀了他的表弟国王〔查理六世〕的弟弟奥尔良公爵[4]。国王既不能控制自己的精神,又没有力量惩治罪犯。于是勃艮第公爵约

① 贝里,法国旧省名,1360年后是法国王室的采邑,通常归属某一王族。此处的贝里公爵名叫约翰·德·法兰西(1340—1416),是查理六世的叔叔。——译者

② 即大胆的菲利普二世(1342—1402),第二个勃艮第家族的首领。——译者

③ 即无畏者约翰(1371—1419),大胆的菲利普之子。——译者

④ 即路易一世(1372—1407),第二个奥尔良家族的首领。——译者

翰屈尊俯就,接受了一纸免刑状,然后来到宫廷炫耀自己所犯的罪行。他召集所有的王公大臣,由经师让·伯提当着这些人的面不仅为杀死奥尔良公爵一事辩解(1408),而且根据《圣经》中历史部分的暗杀事例,讲了一通杀人经。他本应告诉大家,《圣经》中叙述的暗杀跟野蛮人的历史中的或我们所谈的时代里发生的暗杀事件一样可憎可恨,但他没有这样做,反而把只是作为一个事件写于书中743的东西变成了一种信条。我们已经看到,这种教义在康斯坦茨公会议受到谴责,但以后还是不时重新提出。

正是在这个时期,布西科元帅[1]失去了受法国保护的热那亚。那里的法国人就像过去在西西里一样遭到屠杀(1410)。曾经在匈牙利抗击土耳其皇帝巴耶塞特的一些出名的贵族,在热那亚这场基督不幸战败的战斗中也被杀死。但是这些在国外发生的灾难比起国内的不幸来,仍是无足轻重的。

国王的妻子、巴伐利亚的伊萨伯拉[2]在巴黎有一些党羽。勃艮第公爵也有他的党羽。奥尔良公爵的儿子们的一派势力强大。只有国王没有自己的一派。勃艮第公爵虽然已把佛兰德和阿图瓦并入了勃艮第公国,但他的野心是要成为巴黎的主人。这说明巴黎的地位何等重要,而且在多大的程度上成为王国中首要的角逐对象。勃艮第公爵的一派称为勃艮第派。奥尔良一派称为阿曼尼亚克派,这个名称来自阿曼尼亚克伯爵[3]——他是奥尔良公爵(在

---

① 布西科,法国元帅(1366—1421),曾在加利波利击败土耳其舰队。1401—1409年统治热那亚。1409年热那亚人趁他离开时赶走了法国人。——译者

② 巴伐利亚公爵艾蒂安二世之女(1371—1435)。——译者

③ 阿曼尼亚克伯爵名叫贝尔纳七世。——译者

巴黎被暗杀的奥尔良公爵的儿子)的岳父。两派在街道、教堂、家庭、田野里进行格斗,居统治地位的一方轮番把对方的人送上绞刑架,或者暗杀,或者烧死,弄得人人自危,朝不保夕。

对英国来说,这是收复它在法国的世袭遗产和各种条约规定给予它的地方的有利时机。亨利五世是个十分谨慎而又勇敢的君主,他一面谈判,一面武装。他率领一支近5万人的军队在诺曼底登陆。他占领了阿弗勒[①],然后向这个饱受党派纷争摧残的国家进发。但是一场传染性痢疾使他的军队死掉3/4的人。这次大规模入侵使各个派别联合起来抵御英国人。勃艮第公爵本人虽然已与英国国王暗地谈判,也派了500名战士和一些弓弩手来援救他的祖国。所有贵族都跨上战马,所有市镇都在各自的旌旗下前进。陆军大臣阿尔布雷[②]很快便有了6万多名战士(1415)。爱德华三 744 世时发生的事,亨利五世也经历了。两者主要的相似之处就在于阿赞库尔[③]战役同克勒西战役相差无几。战斗一开始,英国人便打了胜仗。一人高的大弓,使用起来力量大,又灵便,使他们旗开得胜。他们既无火炮,又无火枪。这进一步使人们相信,在克勒西战役中他们并没有这些武器。这些大弓可能是一种更为可怕的武器。我曾见到有些弓射得比火枪还要远。这种大弓很快就可以发射,而且使用的时间更久。不过这些弓弩现在已经完全废弃不用了。我们还注意到,在阿赞库尔,在克勒西,在普瓦蒂埃,法国的精骑兵都是徒步作战。他们从前骑马作战,那是所向无敌的。在这

① 法国勒阿弗尔的一个市镇。——译者

② 指查理一世德·阿尔布雷,1415年死于阿赞库尔。——译者

③ 阿赞库尔,法国阿拉省加莱海峡行政区的一个村镇。——译者

次战役中有一件即使在战争中也是骇人听闻的事。正当两军对战时，一小队皮卡底民兵义勇队抄后路来劫英国军营。亨利下令杀死所有抓到的俘虏。人们用刀剑把俘虏一个个杀死。在这场屠杀之后，又抓了14000名俘虏，但都没有杀死。法国有7个亲王跟陆军大臣一道在这次战役中丧命，5个亲王被俘，1万多法国人战死沙场。

在大获全胜之后，似乎只要向巴黎进军，就可以把一个四分五裂、力量衰弱、只剩下一片废墟的王国完全征服下来了。然而就在这些废墟上，防卫却有所加强。最后，这场使法国损兵折将，而有地位的英国人只死了3个人的阿赞库尔战役，仅仅是给胜利者带来某些荣誉而已。亨利五世不得不返回英国筹款募兵。

(1415)法国人民精神上的迷惘至少不亚于法国国王的精神错乱，所造成的损失比阿赞库尔的失败更为严重。两个王储均已死亡，而当时只有16岁的第三个王储——后来成为国王查理七世——正在收拾这场沉船灾难的残樯断橹。他的母亲(王后)从她丈745夫那里取得了掌政的国王特许证书。她又贪财，又淫荡，又有统治欲。她把从国家和她丈夫那里得到的财物分存在几个地方，特别是存放在教堂里。王储和阿曼尼亚克党人挖出这些财物，用于急需。除了儿子的冒犯之外，王后又受到王储党控制的国王更残酷的侮辱。一天晚上，国王回宫时发现勃阿布东爵爷正从王后那里出来。国王立即叫人把他捉住，对他进行拷问，然后把他装进布袋缝好，扔到塞纳河里去。王后被立即送到布卢瓦囚禁起来，从布卢瓦又被移送到图尔，而未能见她丈夫一面。正是这事故而不是阿赞库尔战役把法国的王冠戴到英国国王的头上。王后向勃艮第公

爵求援。这位公爵抓住这个机会,在这新灾难的基础上建立他的权威。

(1418)他从图尔劫走王后,所经之处烧杀抢掠,最后又与英国国王联盟。要是没有这个联盟,也就不会有后来的变故。亨利五世终于聚集了25000人,第二次在诺曼底登陆。他向巴黎进军时,勃艮第的约翰公爵已经兵临巴黎城下,癫狂的国王处于暴乱四起之中。勃艮第公爵的党羽在城内一天之中杀死了阿曼尼亚克的陆军大臣、兰斯和图尔的大主教、5个主教、圣德尼修道院长,以及40名官员。王后和勃艮第公爵在一片杀戮声中凯旋进入巴黎。王储逃往卢瓦尔河彼岸,亨利五世已是整个诺曼底的主人(1418)。国王党、王后党、勃艮第公爵党、王储党,全都同时跟英国谈判,各方都一样尔虞我诈。

(1419)受塔恩古·迪·夏泰尔操纵的年轻王储终于跟勃艮第公爵在蒙特罗桥举行了一次结局悲惨的会见。他们各自带了10名骑士来到该地。夏泰尔在桥上当着王储的面杀了勃艮第公爵。这样,人们终于以凶杀来为被杀害的奥尔良公爵复仇,但后一次的凶杀是违背公德信义的,所以更为恶劣。可有人却以王储党事先没 746 有采取措施应付此事的后果为理由,几乎硬要说这次凶杀并非预谋的哩!

新的勃艮第公爵菲利普[①]继承了他父亲的事业,在道义上和政治上成为王储的必然的敌人。王储的母亲,由于受到侮辱,跟儿子有不共戴天之仇。英国国王利用这许许多多骇人听闻之事,扬

① 指勃艮第公爵菲利普三世(1396—1467)。——译者

言上帝亲手带他来惩罚法国人。(1420)巴伐利亚的伊萨伯拉跟新公爵菲利普在特鲁瓦缔结了一项以前历次战争所没有的屈辱的和约,将查理六世的女儿喀特琳嫁给英国国王,以整个法兰西领土为嫁妆。

和约规定,从这时起,亨利五世被承认为〔法国〕国王,不过在法国国王已经变成白痴的不幸的余年中,亨利只能用摄政王的名称。最后,和约还规定要继续追捕那个自称为法国王储的人。巴伐利亚的伊萨伯拉把她不幸的丈夫和女儿带到特鲁瓦举行婚礼。亨利五世成为法国国王,平安无事地进入巴黎,在那里掌政,无人反对,而查理六世跟他的仆人们则被关在圣保罗王府①,这时王后伊萨伯拉已经开始感到后悔了。

(1420)勃艮第公爵菲利普在圣保罗王府一次所有余留的大臣的会议上,郑重其事地向两个国王请求审理他父亲被杀害一案。勃艮第的检察长尼古拉·罗兰和一个名叫让·拉谢的大学经师,对王储提出控诉。巴黎高等法院裁判长和高等法院的几个代表参加了会议。副检察长马里尼对王位的继承者和捍卫者提出起诉,就好像是控诉一个普通的杀人凶手似的。高等法院传讯王储到称为"大理石台"的法庭听审。这原是一张大桌子,在圣路易时代用来747收受卢孚塔堡的封臣们的实物地租,以后便一直作为法庭的标志。王储在法庭上被缺席判决。裁判长埃诺没有德图②那么勇敢,企

① 圣保罗王府,法国国王查理五世建于巴黎,后为弗朗索瓦一世所毁。——译者

② 德图(1553—1617),法国政治家、历史学家。一生主要从事编纂史书。他企图完成一部记载当代大事的纯"科学"的公正著作。他的《当代历史》共五编,第一编记述1560年以前的历史。——译者

图掩饰〔传讯王储〕这一事实,但也枉然,这是完全经过证实了的。[①]

究竟王储应由谁来审判,撒利克法是否可以废除,以及由于奥尔良公爵的被杀未曾得到昭雪,对凶手是否应以暗杀来报复,这些都是微妙而难以解决的问题。我们在过了很久后会看到,西班牙菲利普二世杀死自己的儿子,佛罗伦萨公爵科斯姆一世[②]把杀死另一个儿子的儿子杀了,这都是真事。人们对瓦里雅斯[③]所说的事实提出异议,这是不对的。德图说得很清楚,他到过现场了解这些事。当今沙皇彼得大帝也判处他儿子死刑,这些都是可怕的事例,但都不涉及把儿子的继承权给予一个外国人的问题。

〔禁止外戚继承王位的〕撒利克法就这样废除了,王位继承者被剥夺了继承权并被放逐,〔国王的〕女婿安安稳稳地当了国王,并将其妻弟所继承的遗产夺走,就像我们以后看到的,在英国,一个外国人奥兰治亲王威廉[④]剥夺了他岳父的王位。如果这种革命像其他许多革命一样继续下去,如果亨利五世的继承者们能支撑住 748 他们的父亲所建立的大厦,如果他们今天是法国国王,难道会有一个历史学家认为他们的事业不是正义的吗?在这种情况下,梅泽雷就不会说亨利五世死于痔瘘是因为他坐了法国国王的銮椅所以受到惩罚了。在这种情况下,教皇们不是就会给他们送来一道又

① 兰斯大主教戴雨珊在其史书中承认了此事,参阅《巴黎高等法院史》。——伏尔泰

② 科斯姆一世(1519—1574),第二任佛罗伦萨公爵(1535—1574),第一任托斯卡纳大公(1569—1574)。——译者

③ 瓦里雅斯(1626—1696),法国历史学家。——译者

④ 即拿骚的威廉三世(1650—1702),英国国王。——译者

一道的诏书了吗？他们不是全都会受到神的祝福了吗？撒利克法不是会被当作一种空想了吗？在这种情况下，会有多少本笃会修士向亨利五世家族的国王们呈上与撒利克法相违背的特许证书！会有多少文人才子把撒利克法说成是荒唐可笑的东西！会有多少预言家把谋杀行为的惩罚者、法国的解放者亨利五世捧上天去！

王储在安茹躲藏起来，成了一个流亡者。英国国王兼法国国王亨利五世前往伦敦，以便征收新的御用金，再募新的部队。对于热爱自由的英国人民来说，他们的国王成为法兰西的主人，这并非他们的利益所在。英国有成为异族王国的一个省份的危险，因为如果英国把法国击败并由其国王掌握住法国，那么英国竭尽力量巩固其国王在法国的地位的结果，可能由于法国的力量而使自己沦于受奴役的境地。

亨利五世很快便回到了巴黎，比以前更加强有力地主宰一切。他有钱，又有军队。他还年轻。一切都令人相信法国王位已永远落入兰加斯特家族之手。命运使幸福的前景与美好的希望成为泡景。亨利五世患痔瘘。若在更有知识的时代，这本是可以治愈的，然而他那时代的无知造成了他的死亡。(1422)他 34 岁在万森[①]城堡去世。他的尸体就像一个法国国王的尸体那样安放在圣德尼，然后运到威斯敏斯特[②]葬于英国国王陵墓。

不久，查理六世——人们出于怜悯还给他留着国王的空衔749——在不断复发的癫狂中度过了 30 年之后，结束了他悲惨的一

① 万森，法国塞纳省地名。——译者

② 威斯敏斯特，英国伦敦隐修院教堂，英国国王和重要人物埋葬于此。——译者

生。(1422)他作为最不幸的国王,而且是欧洲最不幸的人民的国王而死去。

亨利五世的兄弟贝特福公爵[1]是唯一参加葬礼的人。葬礼中看不到任何贵族领主,这些人有的已死于阿赞库尔战役,有的被囚于英国。勃艮第公爵不愿屈居贝特福之下,然而在各个方面却必须向他让步。贝特福被任命为法国的摄政王,而亨利五世之子、9个月的小孩亨利六世[2]则在巴黎和伦敦宣布即位。巴黎城甚至派了一些代表到伦敦去向这个小孩宣誓效忠。

① 贝特福公爵,英国国王亨利四世的第三子(1390—1435)。——译者

② 亨利六世,英国国王,1422—1473年在位。在他的朝代,英国人被赶出法国。——译者

第八十章

查理七世时代的法国；奥尔良贞女和雅克·科尔

750 英国入侵法国，最终的结果同路易八世时代法国入侵英国差不多，不过时间长一些，局面更混乱一些而已。查理七世[1]必须一步步地收复国土。他必须与像亨利五世一样专制的贝特福摄政王作战，与由于把埃诺、布拉邦特和荷兰并入其领地而成为欧洲最强盛的王侯之一的勃艮第公爵作战。对查理七世来说，他的朋友跟他的敌人是同样危险的。大部分人都利用他的不幸，甚至他的陆军大臣、布列塔尼公爵的兄弟里施蒙[2]伯爵，也派人掐死他的两个宠臣。

查理不能不在他所统治的范围内把查理五世晚期的相当于我们现在的 8 个多利弗的硬币贬值到几年前的 1/50，还不到现在的 15 个生丁，由此可见他已陷入何等悲惨的境地。

不久他又不得不求助于一个更为奇特的方法，求助于奇迹。

---

① 即胜利者查理(1403—1461)，法国国王，1422—1461 年在位。——译者

② 里施蒙伯爵(1393—1458)，名叫布列塔尼的亚瑟，法国陆军统帅，后为布列塔尼的亚瑟公爵(第三)。——译者

洛林边境的一个名叫博德里库尔[1]的出身贵族的人在沃库勒尔的一家小酒店里发现了一个年轻女子,认为她可以起到军人和受神启者的作用。她名叫贞德[2],老百姓说她是牧羊姑娘,其实是小酒店的一个女侍,"体魄健壮,骑光背马,身手矫捷,为年轻妇女中所罕有。"蒙斯特勒莱[3]就是这样描述的。人们说她是一个 18 岁的 751 牧羊女,但她自己承认,当时已 27 岁。她相当勇敢,也相当机智,足以从事未来的英雄事业。人们把她带到布尔日去见国王。几个妇女对她进行检查,认定她是处女;大学的一部分经师和高等法院的某些顾问也对她加以考察,毫不犹豫地宣称她是个受神启者。这或者是她欺骗了他们,或者是他们相当巧妙地玩弄了一套把戏。老百姓相信此事,这就够了。

(1429)当时英国人正在围攻查理的作为唯一依靠的奥尔良,而且即将攻克。这个勇武的女子,身着男装,在一些能干的军官的带领下,驰援该城。她代天主向士兵们讲话,使他们受到启示,像一切相信神明为他们助战的人一样,鼓起勇气,产生热情。她身先士卒,奋勇作战,解了奥尔良之围,打败了英国人。她向查理预言她将要在兰斯为他祝圣,最后果然依靠手中的宝剑履行了她的诺言。她举着她在战斗中用过的战旗参加了祝圣礼。

(1429)一个少女如此迅速地取得胜利,这种种奇迹般的现象,

---

① 罗伯尔·德·博德里库尔,沃库勒尔的一名军官,于 1429 年奉查理七世之命引见贞德。沃库勒尔是法国默兹省地名。——译者

② 贞德(1412—1431),又称奥尔良贞女,法国抗英战争中的女英雄。——译者

③ 蒙斯特勒莱(1390—1453),康布雷修道院长,法国历史学家,以写百年战争最后阶段(1400—1444)的编年史著名。——译者

以及使国王变得更受尊敬的祝圣礼，这一切使合法的国王在不久之后便恢复王位并把外国人赶走。但是充当创造奇迹的工具的贞德却在保卫贡比涅时负伤被俘。如果换个像黑太子那样的人就会钦佩和尊重她的勇敢；但是贝特福摄政王认为有必要侮辱贞德以鼓舞英国人的士气。贝特福借口她曾伪造神迹，硬要说她是女巫。我〔谈这些事〕的目的始终是为了考察时代的精神，因为世上的重大事件都是时代精神的产物。巴黎大学对贞德提出起诉，指控她散布邪说，施行巫术。或许巴黎大学真的这么认为，那它所想的就752是摄政王希望人们相信的；或许它并不认为这样，那它就做了一桩卑鄙龌龊的事。这位堪与她所虚构的神迹相称的女英雄在鲁昂受审，审判者为博韦主教科雄[①]，另外有 5 个法国主教，英国主教仅有 1 人，还有 1 个多明我会修士——他是异端裁判所的代表——和几个大学经师协助他们。她被说成是“迷信魔鬼的人，占卜鬼怪的人，亵渎上帝及男女圣徒、在许多方面对信仰基督有谬误想法的人。”这样一来，她便被判处长期监禁，受饥渴折磨。她对审判官的回答是值得永远铭记的。问她为什么敢带着战旗参加查理的祝圣礼时，她回答说：“谁有一份功劳，谁就应享荣誉，这是理所当然的。”

(1431)最后，她被指控又一次穿了男服——这是人们故意留在那里引诱她的。她的审判者们——这些人肯定无权〔就宗教问题〕审判她，因为她是战俘——宣布她是归附异端的人，用火刑把她烧死。她救了国王，如果是处在人们为解放者设立祭坛的英雄

① 科雄(1371—1442)，1420 年起任博韦主教和英王亨利六世的顾问。——译者

时代，她就应当受人礼拜祭祀。查理七世后来为她平反昭雪，她受到酷刑这件事本身就是值得纪念的。

光是残忍还不足以驱使人们使用这样的酷刑，还需要有差不多已成为各个时代的通病的这种由迷信和无知构成的狂热。前些时候，英国人判处格洛斯特[①]郡主在圣保罗教堂公开认罪，判处把她的一位女友活活烧死，罪名是她们用了不知什么妖术谋害国王。人们把科布黑姆[②]男爵作为异端分子烧死。在布列塔尼，人们以同样的火刑烧死雷莰元帅[③]，他被控施行妖术，杀死儿童，以他们的血来制作所谓的迷魂药。

今天居住在一个技艺发达、歌舞升平、开始有理性的大城市的公民们，应当把各个时代比较一下。而如果他们敢的话，就让他们去口吐怨言吧！这是在阅读史书的每一页时都应当反复思考的问题。

在这悲惨的年代，外省的交通如此不便，毗邻的人们彼此间如 753 此陌生，以至于在奥尔良贞女死了几年之后，一个女冒险家[④]竟敢在洛林假冒她的名字，宣称她逃脱了火刑，人们烧了一个傀儡来代替她。更奇怪的是人们相信这个假贞德的话，给了她以荣誉和钱财，一个阿穆瓦斯家族的人于1436年娶了她，以为娶的是真正的女英雄贞德，贞德虽然出身微贱，但以其伟大行动，至少是配得上

---

① 格洛斯特，古英国自由城市。——译者

② 科布黑姆，英国肯特郡地名。——译者

③ 雷莰（1404—1440），法国元帅。——译者

④ 这个女人名叫让娜·德·阿穆瓦斯，1436—1441年冒充贞德，被放逐，1457年由洛林公爵勒内予以赦免。——译者

他[1]。

在这场旷日持久而胜负未决的、造成无数灾难的战争中，发生了另一事件，因而拯救了法国。勃艮第公爵、善良的菲利普在他父亲的死亡这件事上终于原谅了国王，并且跟本族的首领联合起来抵抗外族，因此他是配得上称为“善良者”的。他确实是使国王为过去的暗杀事件付出了高昂的代价。根据条约，他取得了索姆河沿岸的所有城市、鲁瓦、蒙迪底埃[2]以及布洛涅伯爵领地。在他一生中，他摆脱了一切臣属关系而成为一个极其强大的君主。他宽宏大量地把奥尔良公爵——就是那个在巴黎被暗杀的奥尔良公爵的儿子——从伦敦的长期囚禁中释放出来。但奥尔良公爵要缴付赎金，有人说他付了 30 万金埃居，这是这个时代的作家常有的夸大。但他的这一行动表现了伟大的德行。在最腐败的时代，也仍然有好人。这位公爵有德行，不等于他不嗜好逸乐和女色，不过这不是罪恶，除非导致邪恶的行为。就是这个菲利普于 1430 年特地为他的一个情妇建立金羊毛骑士团[3]。他有 15 个私生子，全都很有才能。他的宫廷是欧洲最壮丽的宫廷。安特卫普、布鲁日等地贸易发达，国家呈现富足景象。法国终于因他而获得和平和强盛，并且以后也有增无已，尽管仍有内忧外患。

754

查理七世重新得到他的王国，差不多就像 150 年后亨利四世的情景一样。事实上，查理并没有〔法国后来的〕亨利四世那种杰出的胆略，那种机敏活跃的才智，以及那种英勇豪迈的性格，而又

① 参阅《哲学词典》“贞德”。——伏尔泰

② 鲁瓦、蒙迪底埃，均为法国索姆省地名。——译者

③ 善良的菲利普在布鲁日建立的一个骑士团。——译者

不能不像亨利四世一样常常谨慎对待他的朋友和敌人,进行小规模的战斗,夺取一些城市和购买一些城市。他就像后来的亨利四世一样,靠着计谋和武力进入巴黎。这两个人都曾被指责为没有能力治理王国,而两个人都对此既往不咎。他们还有一个共同的弱点,就是过分沉湎女色。女色一向影响基督教君主掌理国事,而这种现象在世界上其他地方是没有的。

查理到1437年才进入巴黎。经历过几次大屠杀的巴黎市民以粗野的人民所惯有的热情和喜悦来迎接他。7名少女代表7种大罪,另外7名少女象征三超德和四枢德[①],她们举着标语牌在圣德尼大教堂门口附近迎接他。他在十字路口停留几分钟观看卖艺者在露天戏台上演出的宗教神秘剧。这个都城的居民当时是既贫穷又土气。外省更是如此。要改革国家,得花20多年。到1450年,英国人才完全被赶出法国。英国人只保留了加莱和吉埃纳,而永远丧失了在克勒西、普瓦蒂埃和阿赞库尔这三次胜利所获得的大片领地。英国的分裂对于法国的统一所起的作用不亚于查理七世。那个曾经戴着两顶王冠来巴黎接受祝圣的英王亨利六世却在伦敦被他的亲戚废黜,虽然曾经复位,但不久又被推翻。

查理七世终于成为法国没有争议的主人,他在法国建立了自 755
查理曼家族没落以来没有过的秩序。他保存了由1500名精骑兵组成的正规部队,每名精骑兵带领5名骑士,有6匹马,因此这支队伍共有9000名骑兵。统带百人的队长每年有1700计账利弗饷银,约合今天的1万利弗。每个精骑兵每年有360利弗饷银,跟随

① 天主教的三超德见前注。四枢德指勇、义、智、节。——译者

他的那 5 个人,每人每月有 4 利弗饷银。他还设置了 4500 名弓弩手,饷银也是 4 利弗,约值今天的 24 利弗。这样,在和平时期,他为了养兵用了大约 600 万我们现在的货币。当时欧洲的情况已有很大变化,不过设置弓弩手一事表明火枪还不常用。火枪这种杀伤力较大的武器只是在路易十一时才普遍使用。

除了这些常备的部队之外,每个村庄供养一名免纳达依税的弓弩手。这种免税本是贵族所享有的权利,因此许多人很快便自命为有名分的军功贵族。当时直接隶属一个封主的采邑拥有者被豁免为封主服军役,不再被征集入伍。只有封臣的封臣有时还要服役,由他们组成被征召的附庸队伍。

人们不免奇怪,在经历了这么多战乱之后,法国仍有这么大的物力和财力。但是一个物产丰饶的国家,只要没有辍耕,就总是富裕的。内战动摇了国家,但没有使之毁灭。谋杀和抢掠破坏了一些家庭,但却使另一些家庭富有起来。商人在频繁的动乱中必须更有本事才能生存,因此变得更加能干。雅克·科尔[①]便是其中的一个杰出榜样,他建立了最大的商业机构,这是任何欧洲人从未做756过的,以后只有科斯姆·美第奇[②]可以与他媲美。雅克·科尔在意大利和地中海东部地区有 300 个代理商。他借给国王 20 万金埃居,要是没有这笔钱,国王永远收复不了诺曼底。迪努瓦[③]和奥尔

① 雅克·科尔(约 1395—1456),布尔日富商,查理七世的顾问,曾任财政总监。——译者

② 科斯姆·美第奇(1389—1464),意大利佛罗伦萨的著名家族的创建者。——译者

③ 迪努瓦(1403—1468),奥尔良的路易的私生子,查理六世的弟弟,曾与贞德并肩作战,打败英国人。贞德死后,他对收复诺曼底和吉埃纳做出了贡献。——译者

良贞女曾经在战争时期为国效力，而在和平时期，则雅克·科尔的本事比他们更为有用。对一个如此必需的人进行迫害，这可能是查理七世的名声中一大污点。我们不知道这样做的理由何在，谁能知道人犯错误和办事不公的隐秘的动机是什么？

国王把科尔投入监狱，巴黎高等法院对他起诉。但是除了说他曾把一个离开主人、背叛主人的基督徒奴隶送还土耳其人和曾把武器卖给埃及苏丹之外，人们无法证明他有任何罪行。根据这两个行为——其中一个是可以允许的，另一个是合乎道德的——，他被判剥夺一切财产。他发现他手下的职员比那些迫害他的廷臣们正直，在他失宠时，差不多每人都捐款帮助他。有人说，雅克·科尔去塞浦路斯继续经商，后来虽然召他回朝，但他从没有表示软弱而返回有负于他的祖国。不过这事并不太确实。

此外，在查理七世统治的末期，法国是相当安定的，但国王则是十分不幸。因为他的不肖之子——后来成为国王路易十一——的叛逆，使他在痛苦中度过了余生。

第八十一章

十三四世纪时的风尚、习俗、贸易、财富

757　这里我想揭示的是当时人类社会处于何种状况,人们在家庭内部如何生活,有哪些技艺得到发展,而不愿反复叙述史书中那些无穷的灾难和频繁的战争等等悲惨的内容和关于人类邪恶行为的老一套。

13世纪末和14世纪初,意大利尽管不断发生纷争,但似已开始摆脱自罗马帝国瓦解以来使整个欧洲蒙上一层铁锈的那种粗鄙习尚。必需的技艺并没有失传。工匠和商人由于地位卑微,反而从地位高贵的人们野心勃勃的激烈争斗中逃脱出来,这样当苍鹰与秃鹫厮拼时,他们就像蚂蚁一样默不作声地为自己挖掘巢穴。

在那粗鄙的时代里,甚至还能发现一些有益的发明,这是自然赋予某些人的力学天才所产生的硕果,这是完全超然于哲理之外758的。例如,用现今称为besicles[①]的眼镜来补救老年人视力衰退的

---

① 中世纪时的圆框眼镜。——译者

技术便是13世纪末的发明。这一杰出的奥秘是〔意大利的〕亚历山大·斯庇纳发现的。在同一时期,在意大利出现了借助风力推动的机器。生活于14世纪的拉弗拉玛[①]曾谈到这种机器,而在他之前则无人道及。但这是以前希腊人和阿拉伯人早已了解的一种技术,7世纪时一些阿拉伯诗人已提到过。主要生产于法恩扎[②]的彩釉陶器代替了瓷器。人们很久以来便已知道使用玻璃器皿,但此物极为罕见,是一种奢侈品。这种由法国人于1180年传到英国的技术,在英国极为珍贵。

在13世纪,只有威尼斯人掌握了水晶镜的技术。意大利有几座齿轮时钟,波洛尼亚的时钟遐迩驰名。发现更有用的罗盘这一奇迹纯属偶然,而且那时人们的目光还不够远大,因此没有把这一发现付诸实用。把碎布煮烂用来造纸是14世纪初叶的发明。帕多瓦的历史学家科尔图西乌斯谈到一个名叫帕克斯的人在发明印刷术前1个多世纪在帕多瓦建立了第一家造纸作坊。这样,有用的技艺逐步产生,它们大部分是无名氏的发明。

欧洲其余部分还远远没有像威尼斯、热那亚、波洛尼亚、锡耶纳、比萨、佛罗伦萨这样的城市。在法国、德国、英国的城市 759 里,几乎所有房屋均以茅草覆盖。甚至意大利的一些不那么富庶的城市,如"稻草盖的亚历山大城","稻草盖的尼斯"[③]等等,也

① 加尔瓦内奥·拉弗拉玛,米兰多明我会修士。——译者

② 法恩扎,意大利北部城市,以产陶器闻名,faïence(彩釉陶器)一词由此而来。——译者

③ "稻草盖的尼斯",意大利历史上西北部蒙费拉地区的城市,在阿斯蒂和阿吉之间。——译者

是如此。

森林覆盖着那么多长期未被耕耘的土地，可人们不知道使用今天在我们所有成套房屋中作为御寒和装饰设备的壁炉。那时候，全家人聚集在烟雾弥漫的大房间里，围着烟筒穿出天花板的大圆炉取暖。

拉弗拉玛在14世纪时跟那些见识短浅的作者一样认为不该用丰盛的饭菜来代替过去简单的饮食。他叹惜红胡子弗里德里希和弗里德里希二世时代，在伦巴第首都米兰每周只吃三次肉那种生活已不复存在。那时很少有葡萄酒，也没有油醋，蜡烛更是奢侈品。据他说，即使生活最优裕的市民家中也都用点燃的干柴照明；每周吃三次熟肉；衬衣是毛制品而不是棉麻织品。最有地位的市民的女儿嫁妆至多只有100利弗。他还说，事情大大变样了。今天人们穿着棉麻织品，女人身披绸缎，甚至还装饰着金银；她们的嫁妆多达2000利弗，耳垂上还戴着金耳坠。可是他所抱怨的这种奢华，在某些方面，比起今天已成为富足而灵巧的人民之必需品的东西还差得很远。

英国极少有台布。葡萄酒在英国只是在药铺里作为活血药出售。普通人的房子都是用粗糙的木头建造，糊着一种称为“柴泥”的灰浆。门矮而狭，窗子小而光线差。巴黎的街道几乎都没有铺砌路面，遍地泥泞，坐着牲口拖拉的大车便是一种奢侈，美男子菲利普还禁止市民享受。我们都知道，查理六世朝代还制订有这条规矩：“任何人进餐不得超过两菜一汤”。

760

仅举一事便足以说明苏格兰甚至英格兰钱财何等短绌，以及被称为简朴生活的那个时代的乡土习气。我们从政府公文中看

到,当苏格兰的国王来到伦敦时,英格兰宫廷每天给他们30先令,12个面包,12块蛋糕,30瓶葡萄酒。

但采邑领主和高级教士则享受着当时所能有的一切豪华生活。这种豪华必然传给大土地所有者。早在很久以前,主教出门非有大批仆役和马匹不可。〔教皇〕亚历山大三世时期,1179年召开的拉特兰公会议责备这些主教,为了接待他们和偿付他们巡访的费用,人们常常不得不卖掉修道院教堂中的金银圣器。根据历次公会议所制订的教规,大主教的扈从应减少到50匹马,主教30匹,枢机主教25匹,因为枢机主教没有管辖区,因此没有土地,便不能像主教那样阔气。高级教士的这种排场,当时比今日更为令人侧目,因为当时在贵人与小民、富人与穷人之间,没有一个中间等级。只是在以后,由于贸易和工业的发展,创造一个民族财富的中间等级才得以形成。在大部分城市几乎都没有银 761 餐具。14世纪伦巴第作家穆苏斯把银叉、银匙、银杯看作了不起的奢侈品。

他说,一个家庭中的户主,要养活9到10个人,加上两匹马,每年就必须支出300个金弗罗林。这至多只合我们今天流通的法国货币2000利弗。

因此,在12、13、14世纪时,在意大利许多地方,银子十分稀少,法国更是如此。当时只有在法国和英国经商的佛罗伦萨人和伦巴第人以及他们的经纪人犹太人,才有可能借钱给法国人和英国人而取得20%的贷款利息。利息高就是大多数人贫困的可靠的标志。

国王查理五世由于节约开支、善于管理其领地(当时这是国王

们的最大收入来源),由于自菲利普·德·瓦罗亚的朝代[①]开始征收的虽然轻微、但却使贫穷的人民啧有烦言的各种捐税,积累了一些财富。他的大臣枢机主教拉格朗日也因此大发其财。但是所有这些财富都在别的国家花得一干二净。枢机主教把自己的钱财带到阿维尼翁,查理五世的弟弟安茹公爵把国王的钱财丧失于他那不幸的意大利远征中。直至查理七世晚期,法国一直穷困不堪。

在意大利的美丽的商业城市,情况不是这样,人们在那里生活得舒适、富足。只是在这些城市的怀抱中,人们才享受着生活的乐趣。在这些城市,富裕和自由最后激发了人们的天才,就像它鼓舞了人们的勇气一样。

---

① 菲利普·德·瓦罗亚即菲利普六世(1328—1350年在位),是法国瓦罗亚王朝的开创者。继位者为约翰二世(1350—1364年在位),然后是查理五世(1364—1380年在位)。——译者

第八十二章

十三四世纪的科学和艺术

在弗里德里希二世时，意大利语尚未形成。这一点，我们可以 762 从这个皇帝所作诗句中看出，这些诗句是罗曼语摆脱了粗糙的日耳曼语之最后一个例子：

法国骑士风流倜傥，
加泰洛尼亚女子美貌异常，
热那亚人灵巧勤快，
特雷维索人翩翩起舞，
普罗旺斯人歌声嘹亮，
英国人双手皮肤柔嫩，
托斯卡纳人快乐欢畅。①

这一不朽作品比人们想象的更为珍贵，其价值远超过粗鄙而无鉴赏力的人出于猎奇而极力寻求的中世纪的残存建筑物。在弗里德里希的诗句中提到的各民族中，没有一个不是保持着自然

① 诗句原文为普罗旺斯语，据原编者注，此诗作者应为红胡子弗里德里希，由法国学者诺斯特拉达谟斯收入《古代普罗旺斯著名诗人》一书中，词句略有出入。该书序言说弗里德里希二世也用普罗旺斯语作诗。——译者

特性的。加泰洛尼亚的女子今天仍像这个皇帝那时一样，是西班牙最美丽的女子；今天法国的贵族仍有那时受人重视的那种英武的风度；白皙的皮肤和秀丽的双手如今在英国仍到处可763见；托斯卡纳的青年比别的地方的人更爱娱乐；热那亚人保持着他们的灵巧；普罗旺斯人一向喜爱诗歌；在普罗旺斯和朗格多克，人们使罗曼语变得柔和悦耳。普罗旺斯人是意大利人的师傅。下列赞扬1100年的韦尔登派教徒的诗句，对于喜作这种研究的人是再熟悉不过了：

他们不骂人，不咒人，不撒谎，
不杀人，不奸淫，不抢人钱财，
也不向敌人施加报复，
可我们说，
他们是韦尔登教徒并杀死他们。

这几行诗至今仍然有用，因为它证明所有的改革者都具有谨严的美德。

这种难懂的语言不幸仍然在普罗旺斯和朗格多克保存下来；而在彼特拉克笔下的意大利语，却达到了富有表现力而且优美的境地，不但没有退化，反而更加完善。意大利语形成于13世纪末，即不幸的乔安娜的祖父国王好人罗伯特的时代。佛罗伦萨人但丁早已以他那名为《喜剧》[①]的奇怪的、但闪烁着自然美的诗篇使托斯卡纳语言享有盛名。在这部作品中，作者在细节的描述上远胜

① 意大利十三四世纪诗人但丁的长篇史诗《神曲》是《神的喜剧》(没有戏剧的涵义)的意译，分《地狱》、《炼狱》、《天堂》三部分。这部诗作标志着意大利诗歌和文学语言的诞生。——译者

过同一时代和同一主题的低劣格调，其中有许多以阿里奥斯托和塔索时代那样纯正的语言写成的篇章。由于作者是吉伯林派的主要成员，受到卜尼法八世和查理·德·瓦罗亚的迫害，因此在他的诗篇中流露出他对帝国和教会的纷争所感到的痛苦，这是不足为怪的。请允许我在这里插入但丁关于这种争执的描述的一段不大高明的译文[①]。人类的这些精神产物使我们在关注着长期困扰世界的苦难时，有可能得到休息。

764

昔人曾见两个太阳，
和平相处普照四方，
光耀寰宇互不残伤，
指明路径和正邪方向，
为我等分清权利义务，
帝王的鹰，上帝的羔羊。
可惜这时代已经过去，
天上的事情已完全变样。
云雾遮蔽了一个太阳，
它逃脱了神圣的行程，
欲吸引另一太阳的光。
从此扰乱了旧的规章，
卑贱羔羊变作傲慢狮王。
僭取的紫袍已金碧辉煌，

① 《神曲》用三韵句写成，每段3行，每行有11个抑扬格音节，各段连锁押韵，末段为单行。伏尔泰的译文是法文十二音诗的形式。——译者

犹思手执宝剑与权杖。

次于但丁的是诗人彼特拉克,他 1304 年生于居伊·阿雷坦的故乡阿雷佐[①],他使意大利语言更加纯正,并使之尽可能柔和悦耳。在这两位诗人尤其是彼特拉克的诗篇中,可以发现大量与古人的优美作品类似的特点,并兼有古代的遒劲与近代的清新。我斗胆模仿他的文笔,那是为了尽可能使您了解他的写作风格,您一定会予以原谅。下面是他用交叉韵写成的优美的《沃克吕兹清泉颂》[②]的开头。

清澈的山泉流水明净,
炎阳下这是消夏的胜境;
美丽的景色使我心憔悴,
纵然是自然界唯一美景。

一棵幸福的树泉边栽植,
和风轻拂,树叶把她遮荫;
我从心中发出声声叹息,
每当我回想起她的倩影。

花是晨之女,泉边的饰物,
我羡慕你紧紧与她偎依;
你虽不如清泉光彩夺目,

① 阿雷佐,意大利托斯卡纳的城市。——译者

② 沃克吕兹是阿维尼翁附近的一个村庄,有泉水,因彼特拉克的诗《清泉颂》而闻名。——译者

在她胸前你却愈益美丽。

夜莺不如她的宛转优美，
空气变得更加纯洁清新；
依依流连她的婀娜妩媚，
此情此景永远铭刻我心。 765

温柔的武器，危险而珍贵，
爱神的柔情毁伤我的心：
请接受我最后几行眼泪，
请谛听我最后几声悲吟。

这种抒情短诗被视为彼特拉克的杰作，他的其他作品则不那么有名。他的作品《沃克吕兹清泉颂》、《劳拉》[①]和他自己的名字都是流传后世的。如果他没有强烈的爱，他便不会那么出名。不管这里的模仿是多么不完善，但它使人隐约看到意大利人和其他民族之间的巨大距离。我宁愿向您简略介绍彼特拉克的天才，介绍他的温文尔雅的性格，而不愿重复别的许多人已经谈到的他在巴黎、在罗马获得的荣誉，以及他1341年在卡皮托利赢得的胜利。那时候，人们对他的天才感到惊异，因为那在当时是绝无仅有的，只是在以后才被阿里奥斯托和塔索所超越，因此都向他表示敬重。但我不会避而不谈他的家庭在归尔夫派和吉伯林派的纠纷中被逐出托斯卡纳并被剥夺财产，以后佛罗伦萨人派

① 劳拉(1308—1348)，即诺韦斯的劳拉或萨德的劳拉，法国普罗旺斯诺韦斯地方的美人，据说是彼特拉克的情人，彼特拉克诗中常以她为主题。——译者

遣薄伽丘[1]去请他来为祖国争光,并将财产退还给他。希腊人在他们最光辉的年代,也从未表现得比意大利人更为赏识和推崇有才能的人。

薄伽丘使托斯卡纳语言固定下来。他的散文文笔严谨,语言纯正,叙述流畅自然,是散文的典范。意大利语经过这两位作家的完善,再也没有改变,而欧洲其他民族,甚至希腊人,都改变了他们的民族语言。

在意大利,扬名后世的诗人辈出,接连不断,浦尔契[2]在彼特拉克之后出现,而斯堪狄亚诺伯爵波伊亚多又继浦尔契而来,阿里奥斯托由于丰富的想象力而凌驾于他们之上。不要忘记,彼特拉克和薄伽丘都曾经歌颂过那不勒斯的不幸的乔安娜,她的文化素养使她能够感受到这两个诗人的才情,她甚至是他们的一个女弟子。她当时专心致志学习艺术,艺术的魅力使她忘却第一次婚姻的罪恶的时刻。她的品行因在精神上得到陶冶而有改变,所以人们后来因她落得悲剧性的残酷结局而为她辩护。

766

各种艺术仿佛彼此携手并行,通常总是同时衰亡,同时复兴。它们在意大利,从野蛮的废墟之中破土而出。契马布埃[3]在没有任何人帮助的情况下,像绘画的新发明者出现于13世纪。吉奥托[4]

---

① 薄伽丘(1313—1375),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作家,人文主义的重要代表,开辟了意大利散文和小说的创作道路,对后来欧洲文学有较大影响。——译者

② 浦尔契(1432—1484),意大利诗人,所作长诗《巨人莫尔甘特》歌颂人文主义思想。——译者

③ 契马布埃(1240—1302),意大利佛罗伦萨最早的画家之一,相传为乔托的老师,他的作品对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艺术具有前奏的意义。——译者

④ 吉奥托(1267—1337),意大利文艺复兴初期的画家,雕刻家,建筑师。——译者

的绘画至今仍然为人们所喜爱。现在遗存的有他的一幅著名的描绘第一个使徒在水上行走的画,这幅画已制成镶嵌画,在罗马圣彼得教堂大门上边可以看到。伯鲁涅列斯吉[①]开始改革哥特式建筑。在此很久以前,阿雷佐的基多[②]于11世纪末便发明了音乐的新音符,使这一艺术更易于掌握,更为普及。

所有这些美好的新鲜事物均应归功于托斯卡纳人。他们凭借他们自己的天才复兴了一切以后,由于奥斯曼的征服,才使君士坦丁堡的残存的一点科学与希腊语一道涌回意大利。当时,佛罗伦萨成了新的雅典。从意大利各城市前往〔罗马〕发表演说颂扬卜尼法八世的演说家中,有18个是佛罗伦萨人。由此可见,文艺复兴根本不能归功于君士坦丁堡的逃亡者。这些希腊人所能传授给意大利人的只是希腊语而已。他们对于真正的科学几乎连一点皮毛知识都没有。人们当时知晓的一点物理学和数学,是得自阿拉伯人。

看来有点奇怪,这么多伟大的天才都是在纷争迭起、战祸连绵的意大利,在性命没有保障、没有作品可资借鉴的情况下产生的。然而,过去就在恐怖的内战中,罗马人卢克莱修也曾经写出了优美的哲学诗篇《物性论》,维吉尔写出了《田园诗集》[③],西塞罗写出了他的哲学著作。一种语言一旦形成,它对于伟大的艺术家来说便 767

① 伯鲁涅列斯吉(1377—1446),意大利建筑师和雕刻家,文艺复兴时期建筑方面的主要推动者。曾在佛罗伦萨建造弗勒尔圣母马利亚教堂和皮蒂宫的直径为44米的圆顶。——译者

② 阿雷佐的基多(约995—约1050),意大利本笃会教士和音乐理论家,他是给音阶定名的人。——译者

③ 维吉尔的《田园诗集》写于公元前42—37年。由10首短歌组成。——译者

是一个现成的工具。他们使用这一工具，而不管谁统治着大地，和谁使大地动荡不安。

这一线光辉照亮了托斯卡纳，但并不是说别的地方没有几个才华出众的人。12 世纪法国的圣贝尔纳和阿贝拉尔[1]可以被视为优秀的才子，但他们的语言是粗俗的方言，因此他们使用拉丁文来适应当时低下的鉴赏力。

十二三世纪的拉丁文赞美诗所用的韵脚就是语言粗俗的标志。贺拉斯并不是这样来歌唱〔古罗马〕体育竞技大会的。经院神学——它是翻译得很坏的、不受人赏识的亚里士多德哲学的私生子——对理性和良好学风所造成的破坏比汪达尔人和匈奴人更为严重。

那时候不存在索福克勒斯[2]的艺术。在意大利，最初只有《旧约》和《新约》中某些故事的天真幼稚的表演，表演宗教神秘剧的风俗从此传到法国。这种戏剧来源于君士坦丁堡。纳齐昂兹的诗人圣格雷戈里[3]把它引进法国，来与古希腊人和古罗马人的戏剧作品相抗衡。由于希腊悲剧的合唱是宗教赞美歌，希腊人的戏剧是宗教性的，于是格雷戈里及其继承者便创作圣徒悲剧。可惜新戏768剧并没有像基督教压倒异教徒的宗教那样压倒雅典人的戏剧。如今只剩下卡拉布里亚牧民的一些流动戏班还在上演这种闹剧。在盛大节日，他们扮演耶稣基督的降生和死亡。北方国家的民众不

---

① 阿贝拉尔(1079—1142)，法国神学家和经院学派哲学家。——译者

② 索福克勒斯(前 496—前 405)，古希腊三大悲剧作家之一。——译者

③ 纳齐昂兹是小亚细亚古代卡帕多基亚的地名；圣格雷戈里(约 329—390)，是该地出生的诗人，神学家，主教。——译者

久也接受了这种习俗。后来人们在处理这类题材时比较庄重些。现在我们在称为“圣经故事剧”的小歌剧里还可以看到一些这样的内容。最后，法国人也把取材于《旧约》的一些剧作搬上了舞台。

到16世纪，法国的耶稣受难剧的同道们使耶稣基督出现在舞台上。如果当时法兰西的语言除了幼稚与粗鄙之外还有雄浑壮丽，如果在那么多无知笨拙的人中有一个天才人物，那么，可以相信，一个受犹太教祭司迫害、被罗马大法官判决的义人之死[①]就可能为一部优秀作品提供题材，但是创作这样的作品需要有一个民智开通的时代，而在民智开通的时代，却又不允许演出这样的作品。

在东方，美术[②]并没有衰亡，而且既然今天波斯人、土耳其人和阿拉伯人还在吟诵波斯人萨迪[③]的诗歌，它必定有其价值。萨迪与彼特拉克生活在同一时代，而且享有同样的声誉。一般说来，审美能力并非东方人的天赋，他们的作品同他们君主的头衔相似，常常是以太阳和月亮为中心内容。奴隶性很自然地表现为浮夸，正如自由表现为容易冲动，而真正的高尚则表现为质朴无华。东方人没有细腻的温情，因为妇女不允许出现于社交场合。他们散漫无序，因为他们每个人都离群索居，他们的生命有一部分都在冥思遐想中度过的，而这种奔放的想象本身就是杂乱无章的。他们

---

① 指罗马派驻犹太国的总督彼拉多将耶稣基督交给犹太大祭司该亚法进行审讯，判处死刑。——译者

② 美术包括绘画、雕塑、建筑、音乐、舞蹈等。——译者

③ 萨迪(约1213—1291)，古波斯诗人，最著名作品有《果园》(1257)，《蔷薇园》(1258)等。——译者

从来没有像德摩斯梯尼[①]和西塞罗那样的真正的辩才。在东方，有什么人需要加以说服？只有奴隶。但是，东方人闪烁出智慧之769光，他们用言语来描绘，虽然比喻形象往往大而无当而且互不连贯，人们也可以从中看到卓越之处。您可能喜欢在这里再读读我不押韵译出的萨迪的这些诗句，它有点像希伯来的先知们所写的某些段落。这是一幅描绘上帝的崇高伟大的图画，当然这是老的一套，但可以使您了解波斯的这个天才人物：

他清楚地知道从来未有的事，
耳中充满人们听不到的声音。
他是君王，但毋需人屈膝侍奉。
他是法官，却不要成文的法律。
他用他永恒的预见作雕刻刀，
母腹中便已刻出我们的特征。
从曙光到夕照，他背负着太阳，
把璀璨的光辉，撒在千山万壑。
他取了两滴水，用一滴造成人，
用另一滴使海底的珍珠浑圆。
他发出声音，从虚无创造生灵；
他一说话，宇宙立即归于虚空；
他再说话，无垠的宇宙转眼间
从虚无的深渊回复万有的平原。

---

① 德摩斯梯尼（公元前384—前332），雅典最著名的演说家，民主派政治家。——译者

既然纯文学已经这样在底格里斯河和幼发拉底河沿岸发展起来,可见其他足以增进生活乐趣的艺术也都已为人所熟知。人只是在满足基本需要之后,才会想到要锦上添花,然而这种基本需要当时几乎在整个欧洲都还匮乏。在德国、法国、英国、西班牙和伦巴第北部,人们知道些什么呢?只有变化无常而又乱七八糟的封建时代的野蛮风俗、决斗、比武、经院神学和巫术,如此而已。

在不少教堂,一直庆祝驴子节、愚人节和疯人节。人们把一匹驴牵到祭台前,唱赞美歌,开头的迭句是"阿门,阿门,驴;哎,哎,哎,驴老爷;哎,哎,哎,驴老爷"。 770

迪康吉及其后继者都是最严谨的编纂者,曾从一本500年前的手稿中援引过这样几句对驴子赞歌:

哎,驴老爷,歌唱吧!

美丽的嘴,不高兴吧!

你将得到足够的干草!

一个年轻女人扮演上帝的母亲,骑着这头驴到埃及去,她怀抱一个小孩,身后跟着一长串的人。在弥撒结束时,神甫不是说"弥撒礼毕",而是用最大力气学驴叫三声,参加弥撒的人也以同样的叫声来回答。

不过这种野蛮的迷信却是来自意大利。虽然在十三四世纪时,有些意大利人开始摆脱愚昧状态,但老百姓还都处在无知之中。在维罗纳,人们想象驮着耶稣基督的那匹驴曾在海面上行走,经过威尼斯湾来到阿迪杰河[1]畔,耶稣基督给它指定一块草地作

[1] 阿迪杰河,意大利河流,发源于阿尔卑斯山,注入亚得里亚海。——译者

饲养场,它在那儿活了很久,死在那儿。后来人们把〔据认为驮过耶稣的那匹〕驴的骸骨装在一头人造驴中,安放在奥尔格圣母院教堂,由 4 名议事司铎守护,每年 3 次,人们极其庄严地抬着驴骨游行。

771 维罗纳的这头驴使洛雷托[①]的奥尔格圣母院大发其财。教皇卜尼法八世看到抬驴骨游行的行列吸引了许多外国人,认为圣母马利亚的房子可能吸引更多的人。他并没有弄错。他以教皇的权威认可了这种神话。老百姓既然相信一头驴能从耶路撒冷经海上一直走到洛雷托,也就完全相信马利亚的房子是从拿萨勒迁移到洛雷托来的。于是很快便盖了一座宏伟的教堂把这小房子围起来,朝圣者的旅行和君主们的馈赠使这所教堂跟以弗所的神殿[②]一样富有。这样意大利人至少是靠别的民族的盲目轻信而发了财。但在其他地方,人们只是为迷信而迷信,而且纯粹是受时代精神和粗野的本能所支配的。你已经不止一次观察到,人们如此偏爱的宗教狂热,历来都使人变得不仅更为迟钝,而且愈益恶毒。纯洁的宗教足以启迪思想,淳化民风,而迷信则蒙蔽理性,引起各种狂暴行为。

在号称智慧之乡的诺曼底,有一个愚人修道院长,人们让他坐在 4 匹马拉的车上,头戴主教帽,手执主教杖,在许多城市巡游,为人祝福和发布教谕。

772 一个卫队小头目以一纸证书在王宫里当上了总管,以后成了

① 洛雷托,意大利安科纳的一个城市,有奥尔格圣母院教堂。——译者

② 以弗所是古代小亚细亚城市,城中的阿尔特米斯神殿为古代世界七大奇观之一。——译者

靠管理扒手和妓女以自肥的弄臣。没有一个城市没有手艺人的、市民的和妇女的慈善团体,在这些团体里,最荒诞的仪式被奉为神圣的宗教祭礼。共济会[①]也是由此产生的。久而久之,所有其他团体都消灭了,惟有共济会存在下来。

这些团体中最可鄙的是鞭笞派[②],可这一团体散布最广。最初是某些神甫蛮横无理,利用公开赎罪者的弱点,滥加鞭打。从罗马的听取告罪的神甫所用小棍,我们还可以看到这种习俗的残余。随后是修士们互相鞭打,他们认为没有任何东西比一个修士背上的鞭痕更能取悦上帝。在 11 世纪,〔枢机主教〕皮埃尔·达米安甚至鼓励俗人也赤身互相鞭挞。1260 年,有若干朝圣者团体手执鞭子跑遍整个意大利,然后又跑遍一部分欧洲。这个团体甚至形成了一个教派,但后来终于也消失了。

当这些乞丐帮互相鞭挞着跑遍各地之时,有一些疯子在几乎所有城市穿着打褶的袍子,拿着铃铛和一个疯人笏[③],为游行者引路。这种习俗现在在荷兰和德国的城市中还保留着。至于北方各民族,他们用通俗语言写成的全部文艺作品,就是被称为寓意剧的闹剧,以及《傻妈妈》和《傻子大王》之类的闹剧。

人们听到的尽是关于神启、着魔、妖术的谈论。人们指责菲利普三世的妻子与人通奸,于是这位国王派人去询问一位行乞修女

---

① 共济会,是一种秘密宗教团体,其成员用某些记号来互相辨认,彼此视为兄弟,互相帮助。入会者应举行入会仪式,发誓不泄露秘密。——译者

② 鞭笞派,13 世纪中叶出现于意大利北部的天主教内的一个苦行派别,教徒结队游行,手举十字架,口唱圣诗,并以皮鞭自笞,直至流血。认为这是最高“圣德”,可借以赎罪。——译者

③ 疯人笏,上面有一滑稽的人头,悬挂铃铛,作为疯人的标志。——译者

他妻子是无辜还是有罪。美男子菲利普的几个儿子立下字据联合773起来,彼此保证如果有谁想用巫术来危害他们,就互相支援。高等法院裁决,把一个勾结魔鬼替阿图瓦的罗伯尔[1]伪造文书的女巫烧死。人们把查理六世的疯病归因于着了魔,于是请来一个魔法师来给他治病。前面说过,在英国,格洛斯特郡主被判在圣保罗公开认罪,而王国的一个男爵夫人,所谓郡主的同谋,则作为女巫而被活活烧死。

如果这样的因轻信而产生的惨事可以落到欧洲王国的权贵身上,那么普通公民会遇到何种危险,就可想而知。这些还都是微不足道的灾难而已。

德国,法国,西班牙,以及所有不是商业大城市的意大利各地,都毫无治安之可言。德国和法国筑有城墙的城镇在历次内战中被破坏无余。希腊帝国被土耳其人侵入。西班牙仍然由基督徒和阿拉伯伊斯兰教徒分占,而各种派别经常因内讧而四分五裂。最后,在菲利普·德·瓦罗亚、爱德华三世、巴伐尼亚的路易、克雷门六世的时代,一场普通的黑死病夺走了幸免于兵燹和灾难的人。

在这14世纪的时代前不久,我们看到十字军东征使我们的欧洲人口减少,民穷财尽。现在请从十字军东征上溯到查理曼死后的时代,那时同样是灾难深重,但却更为野蛮。把这些时代跟我们的时代(不管我们会有什么样的恶行,蒙受何等不幸)相比,尽管我们几乎免不了有颂古非今的倾向,也会使我们感觉到我们是幸福

① 法国十三四世纪有3个阿图瓦的伯爵分别称罗伯尔一世、二世、三世。这里可能是指罗伯尔三世(1287—1343)。——译者

的。

也不应认为过去一切都是野蛮的。在所有国家，在王位上，在修院内，在骑士、教士之间，都有伟大的善行。但不论是圣路易或斐迪南这样的人物，都没有能够医治人类的创伤。皇帝与教皇之间长期的纠纷，罗马反对德国皇帝和罗马教皇争取自由的顽强斗争、频繁的内争以及西方的大分裂，使得在纷乱中选出的教皇不可能作出和平时期会启发他去做的善行。败坏的风俗能不波及他们么？人都是由他的时代培育出来的，很少有人能超然于当时的风俗之外。牵连到不少教皇的谋害事件，他们循着普遍的先例作出的各种丑行，不可能湮没于遗忘之中。把他们的罪行和失败加以描述有什么用处呢？用处就在于让人们看到，罗马自从弊绝风清、和平安谧以来，是何等的幸福。《风俗论》这部书所收集的全部盛衰变迁史使我们深信，任何民族直至顺利地建立起法律和立法权之前，从来都是不幸的。除此而外，我们还能从中获得什么更大的教益呢？ 774

正如有些无愧于他们那个时代的君主和教皇无法制止这么多的纷乱一样，生于北方蒙昧民族的某些有识之士也不可能把科学和艺术吸引到这些地方来。

法国国王查理五世在〔教皇〕尼古拉五世建立梵蒂冈图书馆之前100年已搜集了约900种书，用以鼓励好学之士，但也无济于事。因为移植这些异域的成果的土壤还没有准备好。人们曾搜集到那个时代的某些蹩脚的作品。这无异于在四周宫殿林立之时，却从古老破房子里挖出残砖废石来堆砌。查理五世不得不从比萨请来一位占星术士，这位占星术士的女儿喀特琳用法文写作，她断

775 言查理说过:"只要科学在这个王国受到尊重,王国就会不断繁荣。"但是人们并不知道什么是科学,鉴赏力更为欠缺。一个没有固定的法律、因内战而动荡不安、没有商业、没有治安、没有成文的习惯却受各种各样的风俗支配的国家,一个其一半地方称为朗格多依,另一半地方称为朗格多克[①]的国家,岂能不是野蛮落后的?法国的高贵仅仅是在外表上比其他民族华丽一点而已。

当美男子菲利普的兄弟查理·德·瓦罗亚来到意大利时,伦巴第人,甚至托斯卡纳人都采用法国人的服装式样。这种式样相当怪诞:后身系带,犹如今天的女子衣服,袖子宽大而下垂,带风帽的斗篷尾部拖到地上。但法国骑士穿了这样的奇装异服却有潇洒的风度,无怪乎弗里德里希二世的〔诗句中〕说"法国骑士风流倜傥"。那时候最紧要的是熟知军事学,如果做到这一点,那么在菲利普·德·瓦罗亚、约翰六世和查理六世的时代,法国就不致成为外国人的猎物了。但是英国人为什么更熟识军事学呢?可能是因为他们远离本国作战,所以觉得更需要这门科学;或者不如说,因为这个民族更加沉着勇敢和更为老谋深算。

---

① 朗格多依(langue d'oil)指说北法兰西语的地区;朗格多克(langue d'oc)指说普罗旺斯语的地区。oil 和 oc 都是"是"的意思,但读音不同。——译者

第八十三章

城市赎买自由;城市的特权;三级会议

在欧洲的普遍混乱中,在层出不穷的灾难里,诞生了自由这一 776 无价之宝,自由使帝国的城市和其他都邑逐步繁荣起来。

您已经注意到,在封建割据的初期,在几乎所有城市里,居住的与其说是公民,毋宁说是农奴,就像我们今天在波兰还能看到的那样,那里只有三四个城市可以占有土地,那里的居民都属于领主,领主对他们有生杀予夺之权。德国和法国的情形也是这样。〔德国的〕几个皇帝开始给予若干城市以自由,从 13 世纪起,这些城市联合起来,共同抵御以抢劫为生的城堡领主。

法国国王胖子路易在他的领地仿效这种做法,以削弱与他为敌的领主们。领主们自己也把自由卖给他们的小城市以便有钱来支持出征巴勒斯坦的骑士取得荣誉。

终于在 1167 年,教皇亚历山大三世以公会议的名义宣告“所有基督徒均应免除奴役”。仅仅这项法律就可以使这位教皇为各个民族所尊崇,就像他为维护意大利的自由所做的努力应当使他的名字为所有意大利人所尊重一样。

777 很久以后,正是根据这一法律,国王路易·雨丹在他的宪章中宣告法国所有的农奴都应得到解放,"因为,这是法兰克人的王国",他说。诚然,他让农奴出钱购买自由,但是如果价钱太贵,能买得起吗?

人们只是一步一步、步履维艰地恢复了他们的天赋权利的。路易·雨丹无法迫使他的封臣们像自己那样给他们领地的农奴以自由。农夫,甚至市民,长期仍然是"隶属者"即依附于封建领地的有财力的人,就像今天德国几个省的情形一样。在法国,只是在查理七世时代,在主要的城市,才废除了农奴制。总之,好事多磨,以至于在1778年,当我重新审阅这一章时,法国还有一些地方,那里的人仍是奴隶,而且是修道士的奴隶,真是可怕而又矛盾的现象。

人类正在缓慢地走向智慧[①]。

在路易·雨丹之前,国王们曾把某些城邦居民封为贵族。圣路易的儿子大胆的菲利普把拉乌尔封为贵族,称为金银匠拉乌尔。他的受封是很可笑的,不是因为他是工匠,而是因为他是替国王保管银钱的人。人们把这些保管人称为"金银匠"。在伦敦,至今还这样称呼,那里保留着许多法国古代的风俗。圣路易无疑也把他的外科医生拉布罗斯[②]封为贵族,因为他已任命拉布罗斯为王室侍从官。

---

① 这是伏尔泰所著悲剧《地狱判官米诺斯的法律》第三幕第五场的一句诗句。——原编者

② 彼埃尔·德·拉布罗斯(?—1278),法国国王大胆的菲利普的大臣,因被诬向卡斯蒂利亚国王出卖国家机密,而被绞死。——译者

在法国,在美男子菲利普时代,自由城市于 1301 年开始被接纳入三级会议,这三级会议在当时取代了原由领主和高级教士组成的旧的全国民众大会。第三等级在三级会议上以陈情书的名义提出意见,陈情书是跪着呈递的。这个习惯一直存在,以至于今天第三等级的代表们跟国王说话时还是一膝跪地。高等法院、检察院的人员,以及司法大臣本人,在国王主持的审判会议上也都是这样。这些早期的三级会议的召开是为了反对教皇卜尼法八世的主张。应当承认,一国之内只存在两个等级,一个等级由不足全国人口 5‰的采邑领主组成,另一个等级是僧侣,人数更少得多,他们的神圣职责决定了他们担任的是与世俗事务无关的高级职位,对人类来说,这是一件可悲之事。因此,直至那时,人们对于国家都抱着无所谓的态度。这便是窒息全部智能,从而使法兰西王国萎靡不振的真正原因之一。如果在荷兰和英国,国家的主要官员只是由世俗的和教会的大贵族们组成,这两个民族在 1701 年的战争[①]中就不可能保持欧洲的均衡。在威尼斯、热那亚这些共和国中,人民从来不参与政务,但是他们也从来不是奴隶。意大利的公民跟北方国家的市民极不相同。在法国、德国,市民是某一领主、某一主教或国王的市民,他们属于某一个人,而公民则属于共和国。可怕的是,在法国,现在还有太多的领地农奴。 778

尽管人们责备美男子菲利普违反法律铸造假币,迫害圣殿骑士团,以及对卜尼法八世生前和死后可能怀有过分的怨恨,但是,

① 指 1701 年至 1714 年路易十四时期法国与英国、荷兰争夺西班牙王位继承权的战争。——译者

他让第三等级参加法国的全体国民会议,是对国家做了一件大好事。

重要的是对法国的三级会议提出一个批评,这是我们历史学家本应当做的。法国是世界上由僧侣组成一个等级的唯一国家。779在其他任何地方,神甫们固然享有声望,广蓄财产,其衣著亦与人民有别,但他们并不组成一个法定的等级,一个国中之国。在罗马和君士坦丁堡,僧侣都不是国家的等级。教皇也好,土耳其皇帝也好,从未召集僧侣、贵族和第三等级一道开会。乌列玛[①]——土耳其人的教团——是一个很庞大的团体,但并不是我们所说的国家的等级。在英国,主教参加国会,但他们是作为大贵族,而不是作为神甫参加的。主教、修道院长在德国的议会有一席地位,但他们是以选帝侯、王侯、伯爵的身分出席的。有僧侣、贵族、人民这样的称呼的唯一国家是法国。

英国的众议院在这个时期建立,并从1300年起享有崇高威望。这样,无秩序的封建统治所造成的不幸本身,反而使得几乎所有地方都开始摆脱混乱状态了。但是,人民虽然重新获得了许多自由与权利,却长时间不能脱离野蛮状态,因为他们长年累月受到奴役,都变得愚钝了。他们取得了自由,他们被作为人来看待,但他们并没有因此更有礼貌,更有技巧。爱德华三世和亨利五世的残酷战争使法国人民陷于比奴隶处境更为恶劣的境况,只是到查理七世统治的最后几年法国人民才得到喘息。在英国,在亨利五世之后,人民也同样不幸。在德国,在万塞斯拉和西吉斯

① 乌列玛,是伊斯兰教学者的团体,又译贤哲团。——译者

孟统治时代，人民的命运稍好一些，因为德意志帝国的城市已经强大了。

第八十四章

达依税和货币

780　第三等级所起的作用只是于1345年在菲利普·德·瓦罗亚召开的三级会议上对第一次开征的间接税①和盐税表示同意而已。但是如果在法国更经常地召开三级会议，肯定第三等级会具有更高的权威，因为在菲利普·德·瓦罗亚——他因铸造假币而受人憎恶，又因遭遇不幸而威信扫地——去世之后不久，前已述及的1355年的三级会议曾任命了三个等级的特派员来为国王筹集资财。那些自愿随意捐输的人，可以分享国王的权威，这就是为什么国王们只是在不得已的情况下才召集三级会议的原因。这样，由于国家根本没有对自己的需要、自己的财源、自己的力量进行审查的习惯，所以三级会议总是缺乏贯彻始终的精神，对所要处理的事务不甚了了，而这些事务是凡属正规团体都会遇到的。由于开会时期的间隔越来越长，三级会议变得不是制订法律和规章制度，而是为究竟有哪些法律和规章制度而纳闷。他们经常感到事出意

---

① 间接税亦称辅助税，最初是法国领主为长子当了骑士、为长女出嫁、为自己的赎款以及为参加十字军而征收的一种特别税。国王作为领主，只从领地收税；而作为国王，只有在为了保卫国家或远征，其领地收入和向封臣收税尚不足应付时，才向全国臣民收税。从14世纪中叶起，封建辅助税成为公共的普通间接税。——译者

外,犹豫不决。英国国会赋予自己更多的特权,他们给自己确定并且维护作为人民代表的必不可少的实体的权利。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出两个民族的差异。两者都从相同的原则出发,但他们的政府却变得截然不同。而在以前是完全类似的。阿拉冈的三级会议,匈牙利的三级会议,德国的议会,都拥有更大的特权。

法国的三级会议,或者不如说法国为国王查理七世而战斗以反对篡夺者〔英国国王〕亨利五世的一部分人,在战事方酣、食粮匮乏、人们唯恐土地荒芜之时(这是第三等级致词中的原话),于1426年慷慨地答应他们的主人向人民征收普遍的达依税。从此以后,达依税便成为永久性的。从前国王们靠他们的领地过日子,但此时查理七世的领地已经差不多全部丧失,如果没有为国王为祖国献身的勇士,如果没有虽然操纵着他、但却为他效命的陆军大臣里施蒙,那他就完蛋了。 781

从前作为领主的奴隶向领主缴纳达依税的农民,不久便作为国王的臣民而只向国王缴纳这种税。这并不是说,甚至在圣路易以前,国王们没有在王室领地上征收过达依税。那时有面包和酒的达依税,最初是缴付实物,以后是付钱。达依税(les tailles)这个词来源于征税员把纳税人所缴纳的东西刻在一小块木板(une taille de bois)上的习俗。在普通老百姓中,写字是非常罕见的。城市中的各种风俗习惯都没有用文字记载下来。正是这个查理七世,在他的王国经过长期的动乱恢复了秩序和安定、遭受接连不断的灾难后产生了一种新形式的政体之时,于1454年,命令人们把这些风俗习惯写下来。

因此,一般地说,我在这里所考虑的是人们的命运,而不是王

位的变换。在历史著作中,应当注意的是人类。每个著作家应当说“我是人”;可惜大部分历史学者描绘的却是战争。

在欧洲,扰乱社会秩序与家庭幸福的,还有货币的贬值。每个领主都铸造硬币,降低其成色和重量,追求暂时的利益而给自己造成长远的损害。国王们出于当时的需要而不得不开此恶例。我曾经指出,欧洲的一部分尤其是法国的金子,由于十字军东征的不幸782事件而在亚洲和非洲耗用殆尽。因此为了满足不断产生的需要,必须抬高货币的法定价值。在国王查理五世取得王位以后,每个利弗相当于8个到9个我们今天的法定的利弗;在查理曼时代,利弗的重量确实有12盎司。因此,查理五世的利弗事实上只有往昔的利弗的2/13。一个家庭,本来可以靠一份旧佃租、一块采邑地、用银钱缴纳一种税过日子的,如今的收入只及过去的2/13。

通过一个更为明显的例子,可以看出,当时在像法国这样的王国里流通的货币量是多么的少。查理五世宣布,王子可拥有能收取1.2万利弗年金的封地,这1.2万利弗只值今天的10万利弗左右。对于一个王子来说,这是多么菲薄的收入!在德国、西班牙、英国,货币也同样少。

国王爱德华三世是第一个铸造金币的人。这么晚才铸造金币这并不奇怪,罗马人只是在建造罗马城650年后才有金币的。

〔英王〕亨利五世的全部收入只有5.6万英镑,约合我们今天的货币12万利弗。靠这一点钱他便想征服法国。因此,在阿赞库尔战役胜利之后,他不得不到伦敦借钱,并把什么东西都作了抵押,以便重新开战。毕竟攻城略地主要靠的是铁,而不是金子。

当时瑞典只有铁币和铜币。在丹麦,只有通过卢卑克的贸易

流入这个国家的很少量的银子。

而法国在经过十字军东征以后银子普遍缺乏的情况下，国王美男子菲利普不仅提高了硬币的虚假的随意价格，而且还铸造了一些低成色的钱币，掺入了过多的其他金属。总之，这是假币，这种不正当手段只能引起骚乱而并没有使国家更幸福一些。菲利普·德·瓦罗亚比美男子菲利普走得更远，他让铸币官员手按福音书宣誓保守秘密。他在指令中嘱咐他们欺骗商人，他说："要使得 783 他们不会发现分量减轻。"但是，他怎能侥幸这种弄虚作假行为不会被发觉呢？君主们竟不得不乞灵于这样的欺骗手段，这成了什么世道！人们责备美男子菲利普和菲利普制造假币，可自从圣路易以来，几乎所有采邑领主都是这么干的，这是什么样的时代啊！后来法国的这些领主们把他们的铸币权卖给国王，而在德国，领主们全都保留着这一权利，结果有时产生很大的流弊，不过没有〔法国〕那样普遍、那样有害罢了。

第八十五章

查理七世时代的巴黎高等法院

784 如果说美男子菲利普因在圣路易的信用卓著的货币中掺假而造成祸害，那么他让事实上是国家主体的公民参加全国性会议，则是做了一桩好事。同样，他设立了名为高等法院（巴力门 parlement）的巴黎最高法庭，这也是一项德政。

前人所写的关于巴黎高等法院的来历和性质的著作，都只能给人以模糊的知识，因为在这里看不到从旧习俗到新习俗的任何过渡形式。这个人说，调查庭和诉状审理庭〔的法官〕代表着古代高卢的征服者；那个人说，高等法院之所以有权审判，只是因为古代的重臣是国家的审判官，因此高等法院又称为重臣法庭。

略加注意便可以纠正这些看法。14 世纪初叶，在美男子菲利普朝代，法国发生了一个巨大的变化，那就是：在法国国王的领地之内，封建的和贵族的庞大统治机构逐渐削弱；差不多就在同时，美男子菲利普建立了巴黎高等法院、图卢兹高等法院、诺曼底高等法院，以及特鲁瓦特别刑事法庭[1]，来进行审判。巴黎高等法院管

---

[1] 特别刑事法庭（les grands jours）是由国王任命的来自各高等法院的法官在各省设立的特别法庭，享有相当广泛的权力。——译者

辖区最大,故最为重要。美男子菲利普把它设在巴黎,长汉菲利普又把它改为永久性机构。巴黎高等法院是新旧法律的执行者和解释者,国王权利的捍卫者,国家的权威性意见的发表者,但是它并不代表国家。要能代表国家,就必须是由国家授予或者它本身便有这个权利。这个高等法院的官员们(除重臣外)由国王任命,由国王发给薪俸,并可由国王撤换。 785

国王的枢密院、三级会议、高等法院是三个很不相同的机构。三级会议真正是古代全国的民众大会,另外再加上自由城市的代表;国王小范围的枢密院由国王选中的高级官员、尤其是王国的重臣组成,他们全都是王族中的亲王;而称为高等法院并常驻巴黎的法庭最初是由主教和骑士组成,并有削发加入修会的或在俗的、了解诉讼程序的法学家参加。

重臣当然应该有权参加这个法庭,因为他们原先是国家的法官。但是即使重臣们无权参加,这个法庭仍是最高司法机关,就像德国的帝国法庭虽然帝国的选帝侯和其他诸侯从来没有参加,仍是最高法庭一样,也像卡斯蒂利亚的御前法庭虽然西班牙的达官贵人没有参加的特权,却仍是最高司法机关一样。

这个高等法院并不就是旧时的三月校场和五月校场的民众大会,虽然它保留着"巴力门"这个名称。事实上,重臣们是有权参加高等法院的。但是这些重臣并不像今天英国的重臣那样是王国中唯一的贵族,他们都是属于王室的亲王,在赐封新的重臣时,只能从亲王中选拔。香槟已不再是重臣领地,因为美男子菲利普通过联姻而拥有了该地,于是他把布列塔尼和阿图瓦升为重臣领地。这些小邦的统治者自然不会到巴黎高等法院来审理案件,但若干

主教则来参加。

这个新的高等法院最初每年召开大会两次。成员经常更换,他们每次出席会议都由国王从自己的金库里出钱付给报酬。

786 人们把这些巴力门称为高等法院,主席称为院长,意思是一院之长。美男子菲利普的指令中明文写下的下述话便是证明:"任何法官未经院长许可不得在高等法院中缺席"。我还应指出,开始时不允许由检察官代为起诉,起诉人必须亲自出庭,除非得到国王特许方能例外。

如果高级教士保留着参加这个一直存在的高等法院会议的权利,那么久而久之,高等法院便会成为永久性的三级会议了。1320年,在长汉菲利普时期,主教们被排除于高等法院之外,而原先是由他们主持高等法院会议并位居司法大臣之上的。第一个奉国王之命于1320年主持高等法院会议的在俗者是一个享有王权的大贵族布洛涅伯爵,总之,是一个亲王。所有的司法人员,直至1350年,都只有顾问的头衔。后来法学家们当上了主席,他们身披骑士们举行典礼时穿的大氅,享有贵族的特权,人们往往称他们为法学骑士。但是有名分的军功贵族们总是看不起这些不会打仗的贵族。现在在德国,法官的后代尚未被接纳到教士会议中。审判是人类最高尚的一种职责,贬抑审判的职责,这是古代野蛮行为的一种残余。

有人反驳说,重臣和国王也进行审判,所以并不是从事审判的职务使法官们降低身分,而是因为一些出身卑贱的人最初被吸收到巴黎高等法院来是让他们传授诉讼知识的,而不是让他们发表意见的,以后他们在要求获得只有贵族才享有的审判国民的权利

之后，不应分享贵族的这种不容染指的荣誉。康布雷大主教、著名的费内隆[①]在写给我们法兰西学院的一封信中写道："要想有资格撰写法国史，应当深入了解我们古老的习俗，例如必须知道高等法院的顾问原先只是一些曾经学过法律的农奴，他们在高等法院的法庭上供贵族咨询"。这种说法对于某些由于才能出众而跻身于贵族行列的人来说是对的；但是更符合事实的是，其中大部分人并非农奴，而是久已获得解放的良家市民之子，他们作为国王的市民，在国王的保护下自由地生活。这个市民等级在任何时候和在任何国家都比出身奴隶的人更有条件学习。 787

正如您所知道的，这种高等法院在英国称为王座法庭[②]。英国国王是法国国王的臣属，所以在各方面都模仿其宗主的做法。巴黎高等法院有一个国王检察官，英国的王座法庭也有一个。法国的司法大臣可以主持法国各地的高等法院，英国的司法大臣可以主持伦敦的王座法庭。英国国王和贵族院议员可以推翻王座法庭的判决，就像法国国王可以在御前行政法院，以及与重臣、大贵族、贵族们一道，在相当于国家法院的三级会议上推翻高等法院的判决一样。王座法庭跟巴黎高等法院一样，不能制订法律。相同的 banc (座席)这个词证明两者完全相似。在法国，法院主席的座席迄今还保留着这个名称，我们还称之为 grand banc (主座席)。

---

① 康布雷，法国诺尔省城市。费内隆(1651—1715)，法国作家、教育家，18 世纪启蒙运动先驱之一。——译者

② 王座法庭，banc du roi 是英语 King's (或 Queen's) Bench 的对译。King's Bench 通常就意译为"高等法院"。但由于原文总是把 banc du roi 与 parlement 相比较，为了有别于法国的高等法院(parlement)，此处把 banc du roi 直译为"王座法庭"。——译者

英国政府的形式没有像我们那样发生变化,这一点我们已经指出。英国的三级会议一直存在,它享有立法权。我们的三级会议因为很少召开,已经不起立法作用了。我们称为高等法院的这些司法机关由于成为永久性机构,以及由于后来数目大大增加,结果有时是出于国王的让步,有时是出于习惯,有时甚至因为当时的灾祸,而获得了在美男子菲利普的朝代、在他的儿子们的朝代及在路易十一的朝代没有过的权利。

788 巴黎高等法院最光辉的业绩在于法国国王们建立了这样的惯例,即由常设的高等法院这个机构把国王们的条约和敕令登记备案,从而使这些存档的条约和敕令更有正式性。另外,这个机构不参与任何国家事务,也不干预国家财政。一切有关国王的收入和捐税等事宜,无可争议地都属于审计法庭的职权范围。高等法院对财政问题最初提出意见是在弗朗索瓦一世时代。

在法国,万事都比其他民族更加多变。有一个古老的惯例,即任何身受刑[①]的判决,未经国王签字,不得执行。在英国和许多其他国家至今仍然如此。这是非常人道和公正的。宗教狂热、朋党之争和愚昧无知都曾经把不少无辜的公民处死。这些公民是属于国王的,也就是属于国家的。人们夺去了一个属于祖国的人的生命,破坏了这个人的家庭的名誉,而代表祖国的人并不知道。如果有一个贤明的国王,那么,多少无辜被控散布异端邪说、施行妖术以及犯了种种无中生有的罪行的人,会因他而得救!

查理六世远不是一个贤明的国王,相反,他处于一个人被其他

① 身受刑,指及于人身的刑罚,包括死刑、苦役、流放、拘留、徒刑。——译者

人玩弄于股掌之上的可悲境地。

1420年12月23日,查理六世在这个设在巴黎圣路易宫的永久性的高等法院同英国国王亨利五世一道召开了著名的审判会议。在这次会议上,查理六世任命“其最亲爱的儿子亨利为继承人、摄政王”①。在这次会议上,国王自己的亲生儿子则只是被称为“自封的王储查理”。所有参与谋杀勃艮第公爵无畏的约翰的人都被宣布为犯了谋害君主罪,被剥夺一切继承权,这实际上是不指名地对王储判罪。

不仅如此,有人还说,高等法院1420年的档案中载明:在这之前,王储(后为查理七世)在这一年1月份已3次被郑重其事地传讯,并被缺席判处终身放逐。档案中还载明:“对此,他向上帝和上帝的剑提出申诉”。如果记载属实,那么判决与审判会议相隔将近一年,审判会议就只不过是多此一举地对这个不幸的判决加以肯定而已。这样的判决是毫不奇怪的,因为被暗杀的〔约翰〕公爵之子、勃艮第公爵菲利普在巴黎很有势力;王储的母亲跟儿子誓不两立;国王〔查理六世〕因患疯癫病丧失了理智,被控制在外国人手中;最后,王储为了惩罚一桩罪行而犯下了更为严重的罪行——他的亲戚勃艮第的约翰相信了他的誓言,落入陷阱,被他当面杀害。此外还必须考虑到当时的时代风尚。就以这个英国国王兼法国摄政王亨利五世来说,当他还是威尔士亲王时,一名普通法官用一纸命令便把他关进伦敦的监牢,因为当这位法官坐在审判席上时,他

789

① 查理六世于1362年患疯癫,周期发作,毕生未愈。1418年,15岁的太子宣布自己为摄政。1420年5月查理签署特鲁瓦条约,将女儿瓦罗亚的卡特琳嫁给英王亨利五世。伏尔泰此处所说的亨利,即卡特琳的丈夫英王亨利五世。——译者

打了这位法官一巴掌。

在同一时代，人们还看到一个执法严酷到可怕程度的例子。克罗地亚的一名军区总督，竟然判处匈牙利摄政女王伊丽萨白死刑，并把她淹死，罪名是她谋杀了国王查理·德·都拉斯。

高等法院对王储的判决属于另一类，高等法院只不过是势力强大一派的工具而已。当勃艮第公爵约翰杀害奥尔良公爵时，高等法院并没有对他起诉，可是他们却因王储向一个杀人凶手进行报复而对王储起诉。

在阅读这个时代的可悲的历史时，我们应当记得，在签订了把法国拱手让给英国国王亨利五世的著名的特鲁瓦条约之后，有两个高等法院同时并存，就像大约 200 年后，在天主教同盟时期有两个高等法院一样。不过，在查理六世时期发生的动乱中，一切都是两套：两个国王，两个王后，两个高等法院，两个巴黎大学，每一方都有自己的将帅和自己的大臣。

我还要指出，在那个时代，对王国的某一个重臣起诉，必须由 790 国王主持审判。根据这一习惯，查理七世在他在世的最后一年，曾亲自率领法官们判决阿朗松公爵[①]。这一习惯以后便显得有悖司法规定和有失国王尊严，因为一个君主亲临审判可能妨碍表决意见，一桩刑事案件，在国王面前，本应宣布赦免的，也可能从严处理。

最后，我注意到，为了审判某一个重臣，最重要的是把一些重

① 阿朗松公爵是瓦罗亚家族各成员的爵号，此处指女英雄贞德的战友约翰二世(1402—1476)。——译者

臣召集起来。他们是此人的理所当然的审判者。查理七世在审理阿朗松公爵的案件时,还在审判者中间加进了一些大臣。不仅如此,他还接纳了一些财务官员和高等法院的在俗代表参加会议。这样,一切都在变化。在许多国家,尤其是在法国,风俗、法律、特权的历史,都只不过是一幅活动的图画而已。

因此,企图使一切都恢复古代的习惯,企图使以不可抗拒的力量转动不息的历史车轮停顿下来,是毫无意义的,也是徒劳无功的。我们应当以哪一个时代为依据呢?是用巴力门这个词来表示每年3月1日在野外召开平分战利品的法兰克军人大会的时代,还是所有主教都有权参加的、也名叫巴力门的最高法庭的时代?我们应当追溯到哪个世纪,援引哪些法律,保持什么样的风俗呢?如今罗马的一名市民也许同样有理由向教皇要求设立古时有过的执政官、保民官、元老院、民众会议,并完全恢复罗马共和国;而雅典的一名市民也许要向最高统治者要求建立古时有过的刑事法庭和称为埃格里兹[①]的人民大会。

① 埃格里兹(Eglise),源于希腊语(ekklisia),意为“人民大会”。——译者

第八十六章

15世纪西吉斯孟皇帝和查理七世时期召开的巴塞尔公会议

791 三级会议与国王的关系相当于公会议与教皇的关系。但彼此最为相似的东西往往又是大相径庭的。在最富有共和精神的君主国家中，三级会议虽然在紧急需要时或者在动乱时期曾经废黜过他们的国王，但却从不认为自己居于国王之上。废黜万塞斯拉皇帝的选帝侯们从不自以为比一个在位的皇帝地位优越。阿拉冈的国民议会曾对选出的国王说："我们同你一样，甚至比你更有力量……"但是在国王加冕之后，他们就不这样说了，他们不再自称比他们选为君主的人优越了。

但是，由许多各自独立的教会的主教组成的主教大会没有一个是像一个君主国那样的实体，君主国的实体中有一个君主，而教会只有一个为首的大主教。宗教信仰的内容、教义和教规不可能无视全体而由一人定夺。因此，从众人之言胜于一己之见这个意义上说，公会议应居于教皇之上。但是公会议究竟是否像波兰的议会和德意志帝国的选帝侯有权废黜其君主一样有权废黜教皇，这还有待廓清。

对这个问题,只有最强者所持的理由才能作出决定。从一方 792 面说,如果一个省的小小的宗教会议可以罢免一个主教,那么基督徒世界的一次大会便更有理由可以废黜罗马主教。但是从另一方面说,这个主教又是教皇,给他这个权威的不是某次公会议,当他的臣民都对他的治理感到满意时,公会议怎能剥夺他的权力呢?一个教士选帝侯,如果帝国和选侯领地都对他满意,即使世上所有主教都不让他当主教,也是枉然,他仍然是个选帝侯,他享有的权力就像一个国王虽然被整个教会判处绝罚,但仍是自己国家的主人,仍然是君主一样。

康斯坦茨公会议曾经废黜了罗马教皇,因为罗马不愿反对也无力反对此事。巴塞尔公会议①在时隔 10 年之后,竟欲仿效这一先例,却令人看到这个先例是多么不足恃,那些似乎相同之事是多么的迥然殊异。在一个时候似乎伟大而只是有点大胆的事情,在另一时候却是渺小而鲁莽的了。

巴塞尔公会议只不过是由教皇马丁五世指定的、时而在帕维亚、时而在锡耶纳召开的几次公会议的延续。但是当教皇尤金四世于 1431 年当选后,神甫们便宣布教皇无权解散他们的会议,甚至也无权迁移会址;宣布教皇应服从他们,否则予以惩处。教皇尤金听到这些话,便谕令解散公会议。看来神甫们的这种急躁举动是狂热有余而谨慎不足,其后果可能是不幸的。西吉斯孟皇帝这

① 巴塞尔公会议于 1431—1437 年在巴塞尔由教皇马丁五世召开。1437—1439 年,会场移至弗拉拉,1439—1442 年又移至佛罗伦萨,1443 年又移至罗马。马丁五世于 1415 年在康斯坦茨公会议中当选教皇,1431 年死亡。继任的是尤金四世。——译者

时仍然在位，但也不能像操纵约翰二十三那样地操纵尤金。于是他对教皇和公会议双方均不得罪。这桩公案一直交涉了很长时间。东方和西方也都参加进去了。当时希腊帝国只有靠拉丁的君主们才能继续抵抗土耳其人，为了得到一点极不可靠的援助，希腊教会就必须服从罗马教会。但希腊教会根本不屈服。危难越是迫在眉睫，希腊人越是执拗顽强。但是〔希腊〕皇帝约翰·巴列奥略，即约翰二世由于切身利害关系，从策略上考虑，便同意做他的僧侣793们固执不干之事。他准备承诺一切，只要人们援助他。他同时向教皇和公会议求援，可这双方都竞相以制服希腊人为己任。他派遣几位使者来到巴塞尔。巴塞尔公会议上有几个拥护教皇的神甫比其他神甫们机智老练。公会议决定给皇帝送一点钱，并派几艘帆橹战船去把皇帝接到意大利，然后在巴塞尔接待他。可教皇的密使们却私下写了一份决定，以公会议名义表示要在佛罗伦萨——教皇要把公会议迁至该地——接待皇帝。他们撬开存放公会议印玺的小银箱的锁，假全体神甫之名，在跟公会议的决定内容相反的文书上盖了印。结果意大利人的这个诡计得到成功。教皇在各个方面都明显地比公会议占了优势。

这次会议不像康斯坦茨公会议那样有一个能够将所有的人联合起来击败教皇的首领。它没有确定的目标；它办事如此不谨慎，以至于在神甫们写给希腊使者的函件中说，在摧毁了胡斯教派的异端邪说之后，他们将摧毁希腊教会的异端邪说。教皇则比较老练，处理问题比较巧妙，他跟希腊人只谈团结友好，不用生硬的字眼。这是个极其谨慎的人，他曾经平息罗马的动乱，因而变得很有力量。他抢在神甫们之前便把战船准备好。

希腊皇帝靠教皇出资帮助,带着他的牧首和几个经过挑选的愿意为祖国的利益放弃希腊教会一切观点的主教上了船(1439)。教皇在弗拉拉接待他们。皇帝和主教们虽然已经真正向教皇屈服,但表面上仍保持着皇帝的威严和希腊教会的自尊,没有一个人去吻教皇的脚,但是在对罗马长久以来在信条中添加的"和子句"、无酵面饼、炼狱等问题提出一些异议之后,他们完全赞同了罗马人的观点。

教皇〔尤金〕把公会议从弗拉拉迁到佛罗伦萨。在这次会议上,希腊教会的代表们接受了炼狱之说。会议作出决定:"圣灵通过呼吸出自圣父和圣子;圣父除具有代父的身分之外,把一切都传给圣子,而圣子则永远具有繁殖力。" 794

最后,希腊皇帝、他的牧首和差不多所有的高级教士都在佛罗伦萨签字承认以罗马为总主教所在地,解决了这个长期争论不休的问题。拜占庭的史书中说是教皇收买了他们的签字,这是可能的。教皇必须不惜付出任何代价取得这一胜利,而一个被土耳其人蹂躏的国家的主教们是没有什么钱的。

希腊人和拉丁人的这种团结事实上只是昙花一现,这是皇帝约翰·巴列奥略演的一出喜剧。整个希腊教会都反对这件事。在佛罗伦萨签字的主教们都向君士坦丁堡请求原宥;他们说自己背叛了信仰。人们把他们比做叛主的犹大。他们只是在宣誓放弃拉丁人的受到指责的新观点之后,才与他们的教会言归于好。

拉丁教会和希腊教会比任何时候都更加分裂。向来以他们历史悠久、以他们最早的几次世界性公会议、以他们的科学知识自豪的希腊人这时对罗马教会更加仇恨和蔑视。他们为回归他们教会的拉丁人再行洗礼,今天在彼得堡和里加,俄国神甫给改宗希腊正

教的天主教徒作第二次洗礼便是由此而来。若干教会取消了圣事中的坚振礼和终傅礼。所有希腊人都重新反对圣灵发自圣父和圣子,反对炼狱,反对只以一种面饼来领圣体。总之他们确实是像宗教改革者一样,与罗马教会唱反调。

但是尤金四世在西方却被看作是消除了东西方教会大分裂的795人。他曾经在表面上使希腊皇帝及其教会听命于他。他的胜利是了不起的,在他以前,从没有一个教皇曾为罗马教会做出如此重大的贡献,获得如此出色的成就。

就在他为拉丁人做出这一贡献,就在他尽其所能地结束了东西方分裂之时,巴塞尔公会议废黜了他的教皇职位,宣布他是"叛逆者、私卖圣职者、分裂分子、异端分子和背誓者"(1439)。

如果我们根据这一决定来看这次公会议,那么我们看到的只是一群捣乱的人。如果根据会议所制订的规章制度来看,我们就会看到一些极其审慎的人。因为在这些规章中看不到有什么偏激之处,而这种偏激只是在废黜尤金时才有所表现的。最严格的团体,在受到捣乱分子操纵时,总是要比单独一个人犯的过错要多。法国国王查理七世的枢密院采纳了公会议审慎地制订出来的规章制度,而屏弃了他们出于宗派性作出的决定。

法国人长期以来如此珍视的基本法诏书,就是按这些规章拟订的。以前被认为是由圣路易颁布的基本法诏书这时已几乎不复存在。法国人建立起来的规矩①被精明的罗马人废除,结果劳而无功。现在

① 指法国三级会议决定不承认教皇,主教辖区由主教管理,不缴纳圣职年金,不承认授职权与豁免权。——译者

根据这个著名的基本法诏书,他们又把这些规矩恢复了。诏书肯定了僧侣选举〔主教〕的结果要经国王批准;宣布凡向〔获得圣职的〕教士征收一年俸禄便是鬻卖圣职;废除教皇授职权和圣职候补权。但是,一方面,人们从来不敢把自己力所能及之事完全办到,另一方面,做出来的事又超越出自己该做的范围。这部著名的法典虽然保证了加立甘教会的自由,却又允许人们上诉教皇作终审判决,允许教皇派出法官受理本来可以由当地主教容易地了结的一切教会讼案。这在某种程度上便是承认教皇为主人。基本法诏书在给予教皇以最主要的权利的同时,又禁止教皇设立超过24名的枢机主教,这就跟教皇有权决定西班牙的公爵、重臣或重要官员的数目一样,都是没有什么道理的。就这样,一切都是矛盾百出。的确,首先对教皇作出了这一禁规的是巴塞尔公会议;但是公会议没有考虑到,减少了人数,便是增加了权力;而一个重要职位,人越少便越受人尊敬。

以后德国的政教协议也是根据这次公会议制订的规章产生的。796 但是基本法诏书在法国后来已经废除,而德国的政教协议则仍然保持着。德国的一切习俗都继续存在。高级教士的选举、诸侯的授爵、城市的特权、各种权利、等级制度、会议程序,几乎都没有改变。相反,在法国,查理七世时代传下来的习俗却全都不存在了。

巴塞尔公会议虽然宣布废黜教皇〔尤金四世〕,但那也是枉然,这个教皇极为开明,整个欧洲都继续承认他。于是,正如我们所知道的,公会议立萨伏依公爵阿梅代八世[①]为傀儡教皇以与之抗衡。

---

① 阿梅代是萨伏依的几个伯爵或公爵的名字,以阿梅代八世最为著名,他在1449年被立为教皇,称为费利克斯五世。——译者

这个阿梅代八世是阿梅代家族的第一个公爵,他出于一种〔意大利作家〕波吉奥根本不相信的虔诚心,隐修于里佩勒[①]。他的虔诚抵挡不住想当教皇的野心。他尽管未正式削发出家,却被宣布为教皇。从前在乌尔班六世时代曾经引起激烈战争的这种事,此时只不过产生一些教士之间的争吵、发布谕旨、互相贬责、互相处以绝罚、恶言谩骂而已。这样,一方面公会议称尤金为私卖圣职者、异端分子和背誓者,另方面尤金的枢机团却把神甫们当疯子、狂人和野蛮人看待,并把阿梅代叫作凶恶的看门狗和反基督者。最后,到了教皇尼古拉五世[②]时,公会议逐渐消失。这个萨伏依公爵、隐修士和教皇,则满足于当一个枢机主教,从而使教会恢复了往常的秩序(1449)。这便是为争夺圣彼得的宗座而引起的第27次,也是最后一次大分裂。任何一个王国的王位从来也没有像这样经常你争我抢。

这次公会议的秘书、诗人和演说家,即佛罗伦萨人埃尼亚斯·比科洛尼亚[③],曾撰文极力主张公会议应比教皇更有权威。但当797他以后自己当上教皇,取名庇护二世以后,他又更加激烈地抨击自己所写的文章。他为了眼前的利益可以不顾一切,眼前利益常常就是衡量真理和谬误的准则。他还有一些其他的作品流传于世。他在以后编入文集中的第15封信里,把他跟一个英国女人生的私生子托付给他的父亲。他曾经谴责他过去发表的教皇容易犯错误

---

① 里佩勒,法国地名。——译者

② 尼古拉五世,教皇,1447—1455年在位。——译者

③ 比科洛尼亚(1405—1464),后来当了教皇,称庇护二世,1458—1464年在位。——译者

的观点,但他并没有谴责他的这种爱情。

这次公会议在各方面都使人清楚地看到,由于时代不同,事情会发生多大的变化。尽管约翰·胡斯和布拉格的哲罗姆申辩说他们并没有遵循威克里夫的教条,尽管他们明确表示相信真在论,而仅仅是在教阶和教规方面坚持威克里夫的见解,康斯坦茨〔公会议〕的神甫们还是把他们送到火刑台上去了。

巴塞尔公会议时期的胡斯教徒比他们的两个先驱者走得更远。约翰·杰士卡的同伴和继承者、著名的军事首领光胡子普罗科普[①]率领着 200 名他那一派的绅士们来到巴塞尔公会议进行辩论。他所坚持的论点之一就是:“修士是魔鬼的发明。”他说:“是的,我可以证明这一点。耶稣基督并没有设置修士,这难道不是事实吗?”枢机主教朱利安说:“我们不否认这一点。”普罗科普说:“那么,显然就是魔鬼发明的。”这种推理与那个时代的波希米亚的一个军事首领的身分完全相称。埃尼亚斯·比科洛米尼是这场辩论的目击者,他说,当时人们只是以哄堂大笑来回答普罗科普,但人们却是以死刑判决书来回答不幸的约翰·胡斯和哲罗姆。

我们从这次公会议可以看到,希腊皇帝威信扫地已到何等地步。既然他们要到罗马去乞求微不足道的援助,把自己的宗教也牺牲掉,他们必定是已经濒于覆亡了;所以几年之后,他们根本抵挡不住土耳其人攻陷君士坦丁堡。我们在下面将谈到这一变革的前因后果。 798

① 普罗科普,胡斯教派军事首领(约 1380—1434),捷克民族英雄。——译者

第八十七章

所谓的罗马帝国即希腊帝国的瓦解；它的弱点，它的迷信，等等

十字军东征一方面使西方人口锐减，另一方面打开了使土耳其人终于进入君士坦丁堡的缺口，因为参加十字军的王公们篡夺 799 了东罗马帝国，削弱了它的力量。希腊人收复的只是个支离破碎的、穷困不堪的帝国而已。

我们应当记得，这个帝国于 1261 年回到希腊人手中，米海尔·巴列奥略把它从拉丁篡国者那里夺回，然后又夺取了他的被监护人约翰·拉斯卡里斯〔四世〕的帝国。我们还应该记得，在那时，圣路易的弟弟安茹的查理侵入那不勒斯和西西里，要是没有西西里晚祷事件，他就要跟巴列奥略这个暴君争夺君士坦丁堡这座注定要成为篡位者的猎获物的城市了。

米海尔·巴列奥略笼络教皇们以期改变风暴的方向。他以希腊教会的屈服来博取教皇们的欢心，但是他这种卑劣的政策并不能战胜支配其国家的宗派性和迷信。他耍弄手腕，反使自己变得可憎，以至于他自己的儿子、主张教会分立而且极端狂热的安德罗尼克[①]不敢或者也不愿给他以基督徒葬礼的荣耀(1283)。

---

① 即安德罗尼克·巴列奥略二世(1260—1332)，拜占庭帝国皇帝，1282—1328 年在位。——译者

这些不幸的希腊人，尽管四面八方受到土耳其人和拉丁人的进逼，仍然争论着耶稣基督显圣容问题。帝国中有半数的人说泰伯山上的光是永恒的；另有半数的人则认为上帝发出这光只是为了〔使耶稣〕显圣容。修道士和虔诚的静修士有许多人在自己的肚脐上看到这个光，就像印度的苦行僧在自己的鼻尖上看到神光一样。然而就在此时，土耳其人在小亚细亚声势日盛，不久之后便侵入了色雷斯。 800

奥托曼——奥斯曼帝国的所有皇帝都是他的后裔——在比提尼亚的布尔萨[①]建立了王朝。奥托曼的儿子奥尔古汉一直来到了普洛蓬提特海[②]沿岸，皇帝约翰·坎塔丘齐那[③]荣幸地把女儿嫁给了他。婚礼在与君士坦丁堡隔岸相对的斯屈达尔[④]举行。不久之后，由于另一个人[⑤]跟他争夺帝国，坎塔丘齐那保不住帝位，便进了修道院。一个皇帝——土耳其苏丹的岳父、修道士——宣告了帝国的覆亡。土耳其人这时还没有战船，但他们要进入欧洲。帝国如此衰落，以至于热那亚人付出少量租金便成为加拉塔的主人，加拉塔是君士坦丁堡的郊区，它与君士坦丁堡只隔一条运河，因为有运河，所以是一个港口。据说奥尔古汉的儿子阿穆拉德[⑥]苏丹

---

① 布尔萨，土耳其西北部的省及其省会。——译者

② 普洛蓬提特海，今称马尔马拉海，地中海的内海，在欧洲的巴尔干半岛和亚洲的安纳托利亚之间。——译者

③ 约翰·坎塔丘齐那，那东罗马帝国皇帝约翰六世，1341—1354年在位。——译者

④ 斯屈达尔，土耳其城市，位于今伊斯坦布尔的亚洲部分郊区。——译者

⑤ 指约翰·巴列奥略。——译者

⑥ 阿穆拉德（1326？—1389），即土耳其苏丹穆拉德一世（1360—1389年在位）。——译者

雇用热那亚人把他的士兵运过海峡。交易做成了,于是有人说热那亚人得到几千枚金币便出卖了欧洲。另一些人说阿穆拉德用的是希腊人的船只。阿穆拉德渡过了海峡,直至安得里诺普,土耳其人在那里安营扎寨,威胁着整个基督徒世界(1378)。皇帝约翰·巴列奥略一世[①]奔赴罗马亲吻教皇乌尔班五世的脚,承认教皇为首席主教;他卑躬屈节地想通过教皇获得援助,但是欧洲由于当时的801局势和结局悲惨的十字军东征的前车之鉴,已不允许再给予援助了。在向教皇屈服而一无所获之后,他回来向阿穆拉德投降,与阿穆拉德订了一个不像国王跟国王,而像奴隶跟主人订的条约(1374)。他当了土耳其征服者的副将,同时又是人质。巴列奥略勾结阿穆拉德,剜掉自己长子的眼睛,因为他们两人对他都心怀疑忌。然后皇帝又把自己的第二个儿子送给了苏丹。这个儿子名叫曼努埃尔,他为阿穆拉德效劳,反对基督徒,并随阿穆拉德的军队出征。这个阿穆拉德确定了当时已经建立的禁卫军[②]的组织形式,这种形式至今仍然存在。

(1389)阿穆拉德在节节胜利中被人杀死,他的儿子巴耶塞特·伊德里姆(又名霹雳火巴耶塞特)继位。希腊皇帝的耻辱与卑屈达到了顶点。约翰·巴列奥略的倒霉的儿子、被他父亲剜掉眼睛的安德罗尼克投奔巴耶塞特,要求保护,以反对他的父亲和他哥哥曼努埃尔。巴耶塞特给他4000匹马,一直控制着加拉塔的热那亚人则助以兵员和金钱。安德罗尼克在土耳其人和热那亚人的帮助下成

① 应为约翰·巴列奥略五世(1332—1391),东罗马帝国皇帝,1341—1391年在位。——译者

② 土耳其苏丹的卫队,建于14世纪,1826年被穆罕默德二世解散。——译者

为君士坦丁堡的主人,并把他父亲囚禁起来。

两年之后,父亲又登上皇位,并在加拉塔附近筑起一座堡垒,用以抵御打算包围皇城的巴耶塞特。巴耶塞特命令他拆毁堡垒,接受一个土耳其法官在城内管理那些定居该城的土耳其商人。皇帝照办了。这时巴耶塞特却把君士坦丁堡当做一个回头再来收拾的猎获物搁下来,径直向匈牙利进军(1396)。前已述及,就是在那里,他打败了基督徒的军队和由西罗马帝国皇帝西吉斯孟率领的英勇的法国人。在这一战役之前,法国人曾杀了他们的土耳其俘虏,因此我们对于巴耶塞特在得胜之后把已经作出了残酷的先例的法国人杀死,也就不应有什么大惊小怪的了。他只留下 25 名骑士,其中有以后成为勃艮第公爵的讷韦尔伯爵。他在接受讷韦尔伯爵的赎金时对他说:"我本可以强迫你起誓不再起兵攻打我,但是我蔑视你的誓言和你的军队。"这个勃艮第公爵就是杀死奥尔良公爵的凶手,而以后又为查理七世所杀的无畏的约翰。可是我们 802 却吹嘘我们比土耳其人更人道哩!

已经成为君士坦丁堡的皇帝的曼努埃尔·巴列奥略①在〔基督徒〕这次失败之后,像他的父亲约翰一世和他的儿子约翰二世②一样,急忙投奔欧洲的君主。他来法国求援,但没有结果。他选择的时机没有比这更不凑巧的了,这正是查理六世发疯和法国遭受苦难的时候。曼努埃尔·巴列奥略在巴黎呆了整整两年,这时东罗马

① 曼努埃尔·巴列奥略(1350—1425),即曼努埃尔二世,拜占庭皇帝,1391—1425年在位。——译者

② 此处有误,应分别为约翰五世(见前注)、约翰七世(1360—约 1410)。——译者

帝国的基督徒的首都正被土耳其人封锁。最后形成了包围,首都的失陷看来已确定无疑的了,只是突然由于发生了震撼世界的大事件而被推迟下来。

鞑靼-蒙古人的势力——我们已经谈到其起源——统治着从伏尔加河到中国边境和恒河的地方。鞑靼王公之一帖木儿向巴耶塞特进攻,从而解救了君士坦丁堡。

第八十八章

帖　木　儿

帖木儿——为符合习惯起见，我称之为帖木儿·兰[①]——按照 803 最优秀的历史学家的说法，是成吉思汗妻族的后裔，1337 年生于古代粟特的碣石。希腊人从前在亚历山大时代曾深入至粟特，并建立了殖民地，今天这是乌兹别克人的地方。该地位于吉翁河（或称奥克苏斯河）河谷，奥克苏斯河发源于小西藏，离底格里斯河和幼发拉底河的源头约 700 法里。《圣经·创世纪》中说这条吉翁河跟幼发拉底河和底格里斯河同出一源，可能地理已经发生很大变化了。

听到碣石这个地名，人们便会想象这是个可怕的地方。可是那儿的气候与那不勒斯和普罗旺斯相同，但没有那么炎热，这是个好地方。

听到帖木儿这个名字，人们也会想象这是个近乎野兽的野蛮人。我们已经看到，若没有获致成功的才干，那么在王侯中就不可

---

① 即帖木儿（1336—1405）。帖木儿·兰（Timour Lenk）意为“跛者帖木儿”，帖木儿帝国的创立者。书中原文生卒年为 1337—1406，可能是根据回历（无闰年）换算的结果。——译者

能出现伟大的征服者,普通人也不可能取得巨大财富。帖木儿一定具有这种适合于实现雄心的才干,尤其是因为他生来并不拥有城邦,但是他所征服的国家却与亚历山大一样多,而且比成吉思汗也差不了多少。他最初攻取了波斯边境上的呼罗珊首府巴勒卡,由此他进而成为坎大哈省的主人。他征服了整个古波斯,然后回804过头来,又征服了外奥克苏斯河地区各民族。他攻占巴格达,转而指向印度,征服印度,夺取其首都德里。我们看到,凡是成为波斯的主人者,也必然要征服或者蹂躏印度。大流士·奥库斯[1]继其他许多人之后也曾把印度占领过。亚历山大、成吉思汗、帖木儿都轻而易举地侵入该地。而现在,〔波斯王〕纳狄尔·沙赫[2]只须在印度出现,便不战而胜,他统治过印度,从那儿运回无数的财宝。

帖木儿在印度获胜之后,转身扑向叙利亚,攻下大马士革。他又奔赴已经征服的巴格达,因为巴格达企图挣脱枷锁。他在巴格达大肆烧杀抢掠。据说他杀死近80万居民,彻底摧毁了这座城市。这些地区的城市易于夷为平地,重建起来也不费力。因为,我们已指出过,这些城市只不过是用晒干的土坯盖起来的。当帖木儿节节胜利时,希腊皇帝由于从基督教徒那里得不到任何援助,最后便向这位鞑靼人求救。与此同时,黑海沿岸的5个被巴耶塞特剥夺了王位的穆斯林国王也向他乞援。于是,他在穆斯林和基督徒的吁请之下,进军小亚细亚。

关于他的性格,可以给人以良好印象的是,在这场战争中,他

---

① 即大流士二世(?—前404),波斯阿契美尼德王朝国王(前423—前404年在位)。——译者

② 纳狄尔·沙赫(1688—1747),波斯国王(1736—1747年在位)。——译者

至少还尊重各个民族的权利。他首先向巴耶塞特派出使者，要求他放弃包围君士坦丁堡，并给予被剥夺王位的穆斯林国王们以公正待遇。巴耶塞特愤怒而轻蔑地对待这些建议。帖木儿对他宣战，向他进攻。巴耶塞特撤除对君士坦丁堡的包围(1401)，在开塞利与安西尔[①]之间进行了一场仿佛集中了全世界兵力的大战。帖木儿的军队肯定是训练有素的，因为经过这场最顽强的战斗，他们打败了曾经战胜希腊人、匈牙利人、德国人、法国人以及那么多骁 805 勇善战的民族的这支军队。在这以前一直用弓箭与弯刀作战的帖木儿，这次可能使用了火炮来对付土耳其人，而且可能就是他，把一些火炮运到了蒙古，现在我们在那里还可以看到有几门大炮上面刻着一些认不得的字。在开塞利战役中，土耳其人不仅使用了大炮，还有古代的希腊火硝。要是帖木儿没有炮兵，这双重的优势会使土耳其人必胜无疑。

巴耶塞特的长子穆斯塔法随军作战身亡。他自己跟他的另一个儿子穆萨落入胜利者手中成为俘虏。人们很想知道这场战争的结果，这是一场在两个争夺欧洲和亚洲的民族之间、在两个至今享有盛名的征服者之间进行的值得纪念的战争。它挽救了希腊帝国，使它继续存在一段时间，并促进了土耳其的毁灭。

没有一个撰写帖木儿传说的波斯作者或阿拉伯作者谈到他曾把巴耶塞特关在一个铁笼里，但土耳其的历史却这样说。这是为了使帖木儿显得可憎可恶，或者这只是抄袭希腊历史学家的说法。阿拉伯作者硬说帖木儿让巴耶塞特的妻子半裸身子给他斟酒。这

---

① 安西尔，今土耳其安卡拉。——译者

种说法产生了一个被人们接受的无稽之谈，即自从他们的一个女人受到这样的侮辱之后，土耳其苏丹就不再结婚了。这种无稽之谈，由于下面将要谈到的阿穆拉德二世[①]娶了塞尔维亚一个独裁者的女儿，穆罕默德二世跟土库曼尼亚的一个王公的女儿的婚事，而被推翻了。

806　我们难以把铁笼子和对巴耶塞特的妻子的粗暴侮辱跟土耳其人所说的帖木儿仁慈宽厚的说法调和起来。根据土耳其人的记述，这个胜利者进入土耳其亚洲部分的首都布尔萨后，给巴耶塞特的儿子苏里曼写了一封堪与亚历山大的行为相媲美的信。信中说："我愿意忘掉我曾经是巴耶塞特的敌人。我将充当他的孩子们的父亲，只要他们期待着我的宽大。我的征服对我来说已经足够，无常的命运给我的新恩惠对我并没有诱惑力。"

假设他确曾写了这封信，这可能只是一种手段而已。土耳其人还说，因为苏里曼不听帖木儿的话，帖木儿便在布尔萨将巴耶塞特的儿子、那个被俘的穆萨立为苏丹，并对他说："接受你父亲的遗产吧；一个王者能征服王国，也能将王国归还。"

东方的历史学家跟我们的历史学家一样，常常让一些著名人物说出从来未曾说过的话。帖木儿对〔巴耶塞特的〕儿子如此宽大，跟人们所说的他对待这位父亲的野蛮行为是无法调和的。但是，可以作为真实的东西接受下来而且值得注意的是，帖木儿虽然取得了伟大胜利，最终并没有夺走土耳其帝国的一个城市。那个由他立为苏丹的穆萨，尽管有胜利者的保护，也无法抵抗其兄弟苏

① 阿穆拉德二世（1404—1451），土耳其苏丹，1421—1451 年在位。——译者

里曼和穆罕默德一世的进攻。在巴耶塞特的儿子们之间,打了13年内战,但我们没有看到帖木儿曾经从中渔利。这个苏丹的不幸遭遇本身证明了土耳其人是个好战的民族,可以被打败,但却不可以被奴役;而鞑靼人因为难以扩张到小亚细亚并在那里定居下来,便把矛头转向其他国家。

帖木儿对巴耶塞特的儿子的所谓宽大,根本并不说明他行为有节。我们不久便会看到他又蹂躏了属于埃及马穆鲁克王朝的叙利亚。从叙利亚,他又渡过幼发拉底河回到他视为辽阔帝国的首都的撒马尔罕。他征服了几乎跟成吉思汗征服的一样广大的地区。如果说成吉思汗拥有一部分中国和朝鲜,帖木儿则在一个时期占据了叙利亚和一部分小亚细亚,这些地方是成吉思汗未能进入的;他还拥有差不多整个印度斯坦,而成吉思汗则只占领了其中的北方省份。尽管他只是并不牢靠地占有这个辽阔的帝国,但他在接近死亡时还在撒马尔罕考虑着征服中国。

807

他效法成吉思汗,在撒马尔罕接受亚洲几个君主的称臣,接待若干帝王的使节。不仅希腊皇帝曼努埃尔派去了使臣,而且还有来自卡斯蒂利亚国王亨利三世的代表。他在撒马尔罕举行了类似波斯最早的国王们所举行的庆典。全国各个等级的人,所有的工匠,都带着本行业的标记参加检阅。他在同一天为他所有的孙子孙女举行婚礼。(1406)他年事很高才死去,在位36年。东方人把他与亚历山大相比,他由于长寿,由于孙子们的幸运而比亚历山大更有福。他不及那位马其顿人的是,他诞生于一个野蛮的民族,他像成吉思汗一样毁坏了许多城市,却一座都没有建设;亚历山大虽然命短,但在迅速征城略地的同时,他修建了亚历山大和斯肯德

伦，修复了以后成为帖木儿帝国都城的撒马尔罕，把城市一直修建到印度，在奥克苏斯河以远建立了希腊的殖民地，把巴比伦的天象观测资料运到希腊，发展了亚洲、欧洲和非洲的贸易，使亚历山大城成为全世界的贸易枢纽。在我看来，这便是亚历山大胜过帖木儿、胜过成吉思汗、胜过人们要与之比拟的所有征服者的地方。

不过，我并不相信帖木儿的天性比亚历山大暴烈。如果允许我在叙述这些可怕事件之余，略加一点轻松的东西，允许我把小人808物与大人物混为一谈，我要重述一个与帖木儿同时代的波斯人所说的故事。他说，有一次，波斯著名诗人哈梅迪－凯玛尼和几个廷臣跟帖木儿在同一个浴池里洗澡，开了一个玩笑：估计他们中每个人值多少钱。“我估您值 30 个阿斯普尔[①]”，哈梅迪对大可汗说。“我擦身的毛巾就值这么多了”，大可汗回答。“毛巾已经算在内了”，哈梅迪说。一个允许别人说这样无伤大雅的放肆话的君主，可能不会是天性残忍的人。不过人们可以跟小人物亲昵，而同时又把其他人杀死。

帖木儿既非穆斯林，也不信奉喇嘛教。但他像中国的读书人一样，承认一个唯一的上帝，这说明他具有一种为某些更加文明的民族所缺乏的伟大意识。在他和他的军队中都看不到有迷信行为，穆斯林、喇嘛、婆罗门、拜火教徒、犹太教徒以及人们称为偶像崇拜者的人，他同样容许存在。他在经过黎巴嫩山时，甚至还参加了居住山中的马龙派[②]天主教修道士的宗教仪式。他唯一的弱点

① 阿斯普尔，土耳其小银币。——译者

② 马龙派，天主教的一个派别，主要流行于黎巴嫩。——译者

是相信星相学能够明断是非。这是一切人的通病,我们也只不过刚刚克服罢了。他不是个有学问的人,但他让人教育他的孙子们掌握知识。有名的兀鲁伯[①]继承了他在外奥克苏斯河地区的统治,在撒马尔罕建立了第一所学院,使人测量地球,参加绘制以他的名字命名的天文图。在这方面,兀鲁伯与比他早100多年的卡斯蒂利亚国王阿尔丰沙十世相似。今天,撒马尔罕的鼎盛时期已 809 经过去,它的科学也已衰亡。这个被乌兹别克人和鞑靼人占居的地方又变成了蛮荒地带,也许以后有一天又会重新昌盛起来。

帖木儿的后代仍然统治着印度斯坦,人们称之为莫卧儿帝国,这个名字来源于成吉思汗的鞑靼－蒙古人,帖木儿是其女族后裔。这个家族的另一支统治着波斯,直至另一个叫做白羊族的鞑靼贵族的王朝于1468年强占波斯时为止[②]。如果我们想到土耳其人也是来源于鞑靼人,如果我们记得阿提拉也是这些民族的后裔,那么,这一切便证实了我们说过的:鞑靼人曾经征服了几乎整个世界。其所以如此,我们也已经谈到了一些原因:他们没有任何东西可以丢失,他们比其他民族更粗壮结实,更能经受锻炼。但是自从东方的鞑靼人于上一世纪再次征服中国,把中国和东部突厥斯坦合成一个国家以后,自从俄罗斯帝国版图扩张、文化发达以后,自从地球上筑起装备大炮的壁垒以后,那样的大规模的移民已不是

---

① 兀鲁伯(1390—1449),帖木儿的孙子,沙哈鲁的长子。1409—1447年为副王,1447—1449年掌政。——译者

② 15世纪时,波斯东部为帖木儿的国家,西部有由土库曼部落的游牧贵族建立的两个王朝:一是卡拉－科雍鲁(黑羊)王朝,其统治期为1410—1468年;一是阿克－科雍鲁(白羊)王朝,其统治始于1468年,终于16世纪初。——译者

那么可怕的了,文明的民族就可以免受这些蛮族的入侵了。在整个突厥斯坦,除了中国的一部分,只有一些穷苦的游牧部落。如果他们不是宁可要自由而不要文明,那么让别人征服自己,对于他们来说就太幸福了。

第八十九章

君士坦丁堡失陷以前的土耳其史和希腊史(续)

君士坦丁堡有一段时间因帖木儿的胜利而脱离险境,但巴耶 810 塞特的继承者们很快便重建了他们的帝国。帖木儿大举入侵的地区主要是波斯、叙利亚、印度、亚美尼亚和接近俄罗斯的地方。土耳其人重新夺取了小亚细亚,并保持着他们在欧洲占有的一切。可能比起今天来,当时穆斯林与基督徒之间一致的地方多,而厌恶的情绪少。坎塔丘齐那毫无难色地把自己的女儿嫁给奥尔古汉,而巴耶塞特的孙子、穆罕默德一世[1]的儿子阿穆拉德二世也毫无困难地娶了塞尔维亚一个专制君主的女儿伊琳娜为妻。

阿穆拉德二世是发扬奥斯曼王朝的声威的土耳其国王之一;但是他毫不迷恋这种靠着他的军事力量而提高起来的声威,他一心只想退位。土耳其的一个性情旷达的君主放弃王位,这是相当罕见的事。他两次引退,两次都在他的帕夏和他的禁卫军的恳求下复位。

---

① 穆罕默德一世,土耳其苏丹,1413—1421年在位。——译者

约翰·巴列奥略二世前往罗马,参加前已述及的由尤金四世在佛罗伦萨召集的宗教会议。他在会上争论关于圣灵所从出的问题,就在此时,已经成为希腊部分地区的主人的威尼斯人买下了帖811撒罗尼迦,他的帝国已被基督徒和穆斯林差不多瓜分完了。这时阿穆拉德正在向这个刚刚被卖掉的帖撒罗尼迦进攻。威尼斯人以为可以把这块领土稳稳保住,并按罗马人在英国北部采用的老办法[①],筑了一道长8000步的城墙来保卫希腊。这是一种对付蛮族入侵的防御工事,但不足以抵抗土耳其战无不胜的近卫军。土耳其人摧毁了这道城墙,从四面八方侵入希腊、达尔马提亚和匈牙利。

匈牙利人已经归顺波兰国王——年轻的拉第斯拉斯四世(1444)。阿穆拉德二世在匈牙利、色雷斯以及附近的所有国家打了几年仗,取得了大小不等的胜利,最后签订了基督徒与穆斯林所曾订立的最庄严的一项条约[②]。阿穆拉德和拉第斯拉斯一个手按《古兰经》,一个手按福音书,相互庄严起誓。这位土耳其人答应不再向前推进以扩充地盘,他甚至退还了一些地方;他们确定了奥斯曼帝国、匈牙利和威尼斯的疆界。

教皇派驻德国的特使、红衣主教朱利安·塞萨里尼是以迫害胡斯派教徒、最初主持巴塞尔公会议和鼓吹十字军讨伐土耳其人而闻名的人。他出于一种过于盲目的狂热,在当时造成了基督徒的耻辱和灾难。

---

① 指公元2世纪前半期,罗马帝国在不列颠北部建筑的边境墙,称为"哈德良城墙"。——译者

② 指塞格德和约。——译者

刚刚签订了和约,这个红衣主教就要人家把和约撕毁;他由于怂恿威尼斯人和热那亚人集中了一支庞大的舰队以及由于觉醒的希腊人即将作出最后的努力,而洋洋自得。时机十分有利:当时正是阿穆拉德二世对和约深信不疑,决心引退而把帝国让给他的年纪还轻、又无经验的儿子穆罕默德的时候。

想背弃誓约的一方缺乏借口,而阿穆拉德严格遵守一切条件;使人找不到违约的任何口实。教皇特使无计可施,只好设法说服拉第斯拉斯、匈牙利的首领和波兰人可以违背自己的誓言。他发表演讲,撰写文章,对人们说:以福音书宣誓签订的和约是无效的,因为未经教皇同意。确实当时的教皇尤金四世曾致函拉第斯拉斯,命令他"撕毁他不应瞒着教廷签订的和约。"我们已经看到,"对 812 异端分子不必恪守诺言"这个格言已被引用,因此人们断定对穆斯林不必守信用。

古罗马在最后一次布匿战争中就是这样违背它与迦太基签订的停战协定的。但两者情况却很不相同。罗马元老院的背信是一个压迫他人的战胜者的不忠实行为,而基督徒的这次背信则是被压迫者为驱逐一群侵占者而作出的努力。朱利安终于占了上风,所有的首领们,尤其是经常与阿穆拉德和穆罕默德二世作战的匈牙利军队的著名将军约翰·科万·胡尼亚德[1],全都被卷入洪流之中。

拉第斯拉斯抱有一种不切实际的希望,受到一种成功便有理

---

① 约翰·科万·胡尼亚德,匈牙利反抗土耳其人侵略的英雄(约1400—1456)。——译者

的信条的驱使,侵入了土耳其苏丹的土地。土耳其近卫军请求阿穆拉德放弃隐士生活,出山带领他们。他同意了。(1444)两支军队在黑海附近过去称为默西亚、今天称为保加利亚的地方相遇。战斗在瓦尔纳[①]城附近展开。阿穆拉德胸前揣着签订不久的和约。在战斗中,当他的军队支持不住的时候,他掏出和约,祈求惩罚背誓者的上帝惩治这种违犯公理的行为。后来流传这样一个神话,说和约是在祝圣面饼前宣誓签订的,面饼交到阿穆拉德手中,而阿穆拉德在战斗中正是向面饼求救的。背誓者这次受到了应有的惩罚。基督徒经过长时间抵抗之后被战败。拉第斯拉斯国王死813于剑下,一个近卫军战士割下他的头,在胜利的土耳其军的队列中传来传去。这便是基督徒战败的最后一幕的情景。

胜利者阿穆拉德以军礼把这位国王埋葬在战场上。据说他在坟上竖了一块碑,人们甚至说碑文不但没有侮辱战败者,反而赞扬他的勇敢并惋惜他的不幸。

有人说参加这一战役的枢机主教朱利安在逃跑时想泅过一条河,但因为身上带的金子太重结果葬身河底;另一些人说是匈牙利人把他杀死的。他死于这次战役,这是肯定无疑的。

但更值得注意的是,阿穆拉德在这次胜利之后又隐居起来,他第二次放弃了王位。但他不得不第二次重新戴起王冠进行战斗,打败敌人。(1451)最后他死于安得里诺普尔,把帝国留给他的儿子穆罕默德二世,而穆罕默德二世想模仿的是他的勇敢精神,不是他的旷达态度。

---

① 瓦尔纳,保加利亚城市,在黑海滨。——译者

第九十章

斯堪德培

另一个同样有名的武士——我不知道应称他为土耳其人，还 814
是基督徒——制止了阿穆拉德的进攻，而且甚至在很长时间成为基督徒抵御穆罕默德二世胜利进军的一道屏障，我想说的人是斯堪德培[①]，他生于原为伊庇鲁斯的一部分的阿尔巴尼亚，这个地方在所谓的英雄时代以及在罗马人的真正的英雄时代都是很有名的。他名叫约翰·卡斯特里奥蒂[②]。他是这个地方的一个家主(despote)或者说一个小奥斯波达[③]即臣属诸侯的儿子。despote 一词的意思正是臣属诸侯，这个词按字面说是"家主"的意思，以后把 despotique（专制的）这个词用来指专制的大君主是未免有点奇怪的。

在我前面说的瓦尔纳战役前若干年，当阿穆拉德在卡斯特里

① 斯堪德培(约 1405—1468)，即乔治·卡斯特里奥蒂。"斯堪德"是他的伊斯兰教的教名，"培"是军职。阿尔巴尼亚抵抗土耳其侵略的民族英雄，屡次击败土耳其人的进攻。——译者

② 原文如此，疑有误。斯堪德培名叫乔治·卡斯特里奥蒂。——译者

③ 奥斯波达(hospodar)，古代瓦拉几亚公国和摩尔达维亚公国的君主称号。——译者

奥蒂的父亲死后占领阿尔巴尼亚时,约翰·卡斯特里奥蒂还是个小孩,在4个兄弟中仅存他一人,由阿穆拉德养育成人。土耳其的历史根本没有提到3个亲王是遭受阿穆拉德的报复而死去,看来这种野蛮行为跟一个两次放弃王位的苏丹的性格是不符合的。但是若说阿穆拉德曾经把他的慈爱和信任给予一个只能对他怀有深仇大恨的人,那也不大可能。阿穆拉德喜欢卡斯特里奥蒂,让他跟随自己作战。卡斯特里奥蒂是这样的出类拔萃,以至于苏丹和近卫军战士都称他斯堪德培,意思是"亚历山大大人"。①

815 友谊超越了政治。阿穆拉德让他指挥一支小部队攻打塞尔维亚的一个臣属诸侯,因为此人站在基督徒一边跟阿穆拉德的女婿(一位苏丹)作战。这是发生在阿穆拉德退位之前的事。当时只有20岁的斯堪德培拟订了一个计划,要甩开主人,自己掌握统治之权。

卡斯特里奥蒂得知一个带着苏丹印玺的书记官从军营附近经过,就把他捉住囚禁起来,迫他给伊庇鲁斯首府克罗瓦的总督写了一道命令,并盖上印,命令该总督把城市和要塞交给斯堪德培。命令发出之后,他杀死了书记官及其随从。(1443)他向克罗瓦进军,总督顺从地把要塞交给他。当晚他发动事先已联络好的阿尔巴尼亚人发起进攻。他杀死了总督和守兵。他的党羽为他占领了整个阿尔巴尼亚。阿尔巴尼亚人被视为这些地方最优秀的士兵。斯堪德培善于指挥部队,善于利用崎岖多山的地形,以至于使用少量兵力便能制止人数众多的土耳其军的前进。穆斯林把他视为背叛

① 原文如此。——译者

者,基督徒则把他作为英雄来崇拜,因为他通过欺骗他的敌人和他的主人的办法而重新获得他父亲的地位,成了国王,而且由于他的英勇而当之无愧。

第九十一章

土耳其人攻占君士坦丁堡

816 如果东罗马帝国皇帝都是斯堪德培那样的人物，那么这个帝国就会保存下来。然而，凶残、懦弱、分裂和迷信使帝国长期处于风雨飘摇之中，也正因为这些，加速了它的没落。

当时名义上有3个东罗马帝国，但实际上却是一个也不存在。君士坦丁堡是第一个东罗马帝国，但掌握在希腊人手中；安德里普是拉斯卡里斯①家族的避难所，被视为第二个东罗马帝国，但该城于1362年被〔土耳其苏丹〕阿穆拉德攻占并一直为〔土耳其〕苏丹所有；科穆宁家族曾退守特雷比松，号称第三个东罗马帝国，但那只是旧科尔基德的一个蛮荒省份。

东罗马帝国的这种四分五裂的局面，我们在前面已经看到，是十字军东征造成的唯一重大后果。这个帝国先是遭到法兰克人的劫掠，继而又被它先前的主人收复，但收复后再遭蹂躏，几经战乱，仍能继续存在，确实令人惊奇。君士坦丁堡分成两派，因宗教信仰不同而互相倾轧，同耶路撒冷被韦伯乡和提图斯包围时的情况相差无几。一派是拥护希腊皇帝的，他们同意让希腊教会服从拉丁

① 指东罗马帝国皇帝约翰四世·拉斯卡里斯(1250—1261？在位)。——译者

教会,以求得到〔罗马教皇的〕援助,但这个希望落了空。另一派是教士和平民,他们对十字军入侵记忆犹新,因而对两个教会合并一事深恶痛绝。两派争吵不休,而土耳其人已兵临城下。

巴列奥略[1]家族的约翰二世统治东罗马帝国残破的山河 27 年,于 1449 年死去。他就是一心指望得到援助因而向教皇屈膝的那个皇帝。他死后,帝国极其衰弱,以致他的儿子君士坦丁不得不 817 像请求自己的主人那样,请求土耳其人阿穆拉德二世承认他的皇位。这个君士坦丁的一个兄弟拥有拉栖第梦,另一个兄弟拥有科林斯,第三个兄弟则拥有伯罗奔尼撒半岛上威尼斯人尚未占领的土地。

(1451)当穆罕默德·布尤克[2]再一次继承他的父亲阿穆拉德苏丹的王位时,希腊人的处境就是如此。修道士们把这个穆罕默德·布尤克描绘成为毫无理智、野蛮残忍的人:他兴之所至,时而砍掉据说是他的情妇伊雷娜的头,以平息近卫军士兵们的怨恨;时而又下令剖开 14 个年轻侍从的肚皮,看他们中有谁吃了西瓜。我们的词典现在还载有这类荒诞无稽的故事。长期以来,大部分这类词典就是按字母顺序汇编的谎言档案。

所有土耳其的编年史都告诉我们,穆罕默德·布尤克是他那个时代最有教养的君主。我们在前面谈到的他父亲阿穆拉德的事迹,足以证明这位父亲没有忽视对自己的继承者的教育。我们现

---

① 巴列奥略,1259—1453 年统治东罗马帝国的一个家族。——译者

② 穆罕默德·布尤克,指穆罕默德二世,土耳其苏丹(1430—1481),阿穆拉德二世之子 1444—1446 年及 1451—1481 年两度在位,1453 年攻占君士坦丁堡,把首都由埃迪尔迁此,改名伊斯坦布尔,东罗马帝国遂亡。——译者

在还不能否认,当穆罕默德不得不归还阿穆拉德让给他的王位时,他是履行了一个儿子应有的职责,抑制了自己的野心。他两度降为臣属,但是并没有因此掀起任何骚乱。这件事在历史上是绝无仅有的。特别是因为穆罕默德除了勃勃雄心之外,还具有暴烈的性格,这件事就显得更加奇特。

他会说希腊语、阿拉伯语和波斯语。他通晓拉丁文。他经常作画。他掌握了当时已有的地理和数学知识。他喜欢画画。美术爱好者没有一个不知道他曾经从威尼斯请来著名的詹蒂利·贝利818尼[①],并且就像亚历山大酬谢阿贝勒[②]一样,他赠这位艺术家以礼物并与他亲密无间。他送他一顶金冠、一条金链、3000枚金杜卡特,并且隆重地送他归国。有人说,穆罕默德曾下令砍下一个奴隶的头,让贝利尼看看脖子上的肌肉和皮与躯干分离后还能起什么作用。这个故事我要列入最不可信的无稽之谈。这是人们施加于动物的野蛮行为,只有在复仇的狂怒中,或者在行使所谓战争权利时,才施加于人。穆罕默德二世和所有曾经蹂躏世界的征服者一样,常常是凶狠残暴的。然而为什么把一些极不真实的暴行归罪于他呢?过分渲染这些残暴行为有什么好处呢?菲利普·德·科米内[③]是生活在这位苏丹统治时期的。他承认,这位苏丹临终时祈求上帝宽恕他曾经向臣民征税。可哪里能找到作这样忏悔的基督

① 贝利尼,意大利威尼斯的一个以绘画著名的家族。詹蒂利·贝利尼(1429—1507)是雅科波·贝利尼的儿子。——译者

② 阿贝勒,公元前4至5世纪希腊画家,曾为亚历山大画像。——译者

③ 菲利普·德·科米内(1447—1511),法国历史学家,原为佛兰德人,著有《路易十一时期回忆录》。——译者

教君主呢?

他即位时 22 岁。从那时起,他就准备获取君士坦丁堡的王位。当时这座城市正为是否必须食无酵面饼,是用希腊文还是用拉丁文祈祷,而严重分裂。

(1453)穆罕默德二世当时开始同时从欧洲和亚洲两方面向这座城市进逼。最后,自 1453 年 4 月上旬起,兵临这座城市城下,部队总数被夸大为 30 万人;普洛蓬特海峡遍布船舰,有双桅战船约 300 艘、小船 200 艘。最奇特但却确实无误的是,穆罕默德使用他的一部分船舰的方式。这些船只无法驶入这个城市的港口,因为这个港口用最牢固的铁链封锁起来,而且显然有重兵把守。穆罕默德下令在一个晚上把半法里长的一段路铺上涂有油脂的杉木板,排列得像船上的槽一样。他使人用手臂和器具把 80 艘双桅战船和 70 艘驳船从海峡拉到陆上,然后让这些船在木板上滑行。整个这项巨大工作仅仅一个晚上就完成了。第二天早上,城里的人 819 看到整整一支船队从陆地下到港内,不禁大吃一惊。同一天,在被围的人目睹之下,又筑起了一座船桥,用来安置一支炮队。

当时君士坦丁堡可能没有大炮,也可能有大炮而利用得很差,否则大炮怎么会不轰毁这座船桥呢?据说穆罕默德使用了能发射 200 斤重的炮弹的大炮,这是值得怀疑的。战败者把什么都加以夸大。发射一枚这样的炮弹需要火药约 150 斤。这样大量的火药不可能同时点燃。火药还没有点燃 1/15,炮弹就离开炮口了,这样炮弹的威力是很小的。土耳其人可能由于无知而使用这种大炮,希腊人可能由于同样无知而吓破了胆。

从 5 月起,就开始对这座以世界首都自居的城市发动进攻。

这座城市设防很差,但还是进行了抵抗。皇帝在一个名叫伊西多尔的罗马枢机主教陪同下,采行罗马的礼仪,或者装着采行这种礼仪,以敦促教皇和所有天主教君主们予以援救。然而由于他采取这种可鄙的手段而激怒了希腊人,同时也使他们感到沮丧。他们甚至不愿意进入皇帝经常去的那些教堂。他们高喊:"我们宁愿在这里看到土耳其人的头巾,也不愿看到枢机主教的帽子。"

从前,几乎所有的基督教君主曾经在进行圣战的借口下结成联盟,入侵这个都城,这座基督教国家的堡垒,但是他们在这次土耳其人进攻这个城市时,竟没有任何人起来保卫它。

德意志皇帝弗里德里希三世既不够强大,也不够果敢。波兰这个国家治理不善。法国刚刚摆脱内战和对英战争的困扰。英国正在开始分裂和变弱。勃艮第公爵善良的菲利普是个强大的君主,但是他十分精明,不愿单独再进行十字军东征,而且他也过于820年迈,无法采取这类行动。意大利诸侯正在作战。阿拉冈和卡斯蒂利亚还远未统一,伊斯兰教徒仍然占领着西班牙的一部分。

欧洲只有两个君主敢与穆罕默德二世一战。一个是特兰西瓦尼亚[①]的君王胡尼阿德。但他几乎无力自卫。另一个就是那个有名的斯堪德培,但他也只能在伊庇鲁斯山区勉强支持,同从前伊斯兰教徒征服西班牙时,佩拉约在阿斯土里亚斯山区的情况差不多。热那亚的 4 艘战船(其中一艘属于德意志皇帝弗里德里希三世所有)几乎就是基督教世界向君士坦丁堡提供的唯一援助。在这座

① 特兰西瓦尼亚:欧洲中部的一个地区,今属罗马尼亚,11 世纪时为匈牙利王国的一部分。——译者

城市里指挥作战的是一个外国人，一个名叫乔斯蒂尼亚尼的热那亚人。凡是不得不依靠外力支持的建筑，终归都是要倒塌的。古代希腊人从来没有靠波斯人做他们的首领。高卢人也从来没有统率过罗马共和国的军队。由此可见，君士坦丁堡是肯定要被攻占的。事实也的确如此。不过攻占的方式是跟我们的那些一味抄袭杜卡斯和夏孔迪尔[①]的作者所叙述的完全不同。

这次征服开辟了一个伟大的时代。就是在这个时代，在欧洲的基督教徒中间，真正开始了土耳其帝国的统治。也是在这个时代，希腊人的某些艺术传到欧洲人中间。已故的狄密特里乌斯·坎泰米尔亲王[②]在君士坦丁堡撰写的土耳其编年史使我了解到，围城49天后，君士坦丁皇帝被迫投降。他派遣若干希腊人去接受胜利者的条件。双方商定若干条款。这部土耳其编年史叙述这次围城的情况看来十分真实。被认为属于皇族、童年就居住在这座城市中的杜卡斯本人，在他撰写的史书中，承认土耳其苏丹曾提出要把伯罗奔尼撒给予君士坦丁皇帝，并把几个小省份给予皇帝的几个兄弟。苏丹要得到[君士坦丁堡]城而根本不想加以劫掠，他已经把这座城市视为他所珍惜的财富了。但是，当希腊使者正返回君士坦丁堡报告征服者提出的条件时，穆罕默德还要对他们讲话，便派人去追他们。城中的人从城墙上看到一大群土耳其人追赶自己的人，就贸然向土耳其人射击。土耳其人很快集合了更多的人。 821

① 杜卡斯，东罗马帝国的一个皇族成员。夏孔迪尔(1424—1511)，希腊语法学家，雅典人。君士坦丁堡被攻陷后逃往意大利。在其所著的《希腊帝国的衰亡和土耳其帝国的建立》中，没有提到穆罕默德二世提出议和一事。——译者

② 坎泰米尔(1674—1723)，摩尔多瓦的亲王，历史学家。——译者

使者们这时已进入暗道回城。土耳其人跟他们一道进入城中,占领了与下城分开的上城。皇帝在人丛中被杀死。穆罕默德立即把君士坦丁的皇宫改为苏丹宫,并把索菲亚圣母教堂改为他的主要的清真寺。

杜卡斯的编年史写道:"这位苏丹向军营下令到处纵火焚烧。其手下在执行这道命令时,还发出亵渎宗教的叫喊,这种叫喊是他们那种可憎的迷信的特殊讯号。"当人们读到这段话时,难道会产生怜悯之心,而不是感到愤慨?事实上这种所谓"亵渎宗教"的叫喊,就是伊斯兰教徒作战时呼喊的上帝的名字"安拉"。至于"可憎的迷信",其实正是那些在索菲亚圣母教堂避难的希腊人所干之事,他们相信一种预言,谓天使将降临教堂保护他们。有几个希腊人在教堂的前厅被杀死,其余的则成了奴隶。穆罕默德是在用蔷薇水洗净这座教堂之后,才进去感谢真主的。

穆罕默德以征服者身分成了半个君士坦丁堡的君主之后,或者出于人道,或者出于策略,便向另外的半个君士坦丁堡提出他原先要给予整个城市的一样的投降条件:在宗教方面保持该城原状。这件事是非常确实的,因此君士坦丁堡下城所有的基督教堂都完好无损,一直保存到他的孙子塞利姆统治时为止。塞利姆拆毁了若干座教堂。这些教堂后来称为伊塞维清真寺。土耳其语"伊塞维"(Issevi)是耶稣的822名字。希腊天主教堂至今仍然留存在君士坦丁堡通往黑海的运河边上。奥斯曼历代帝王准许在这个城区建立一所学院,由当代希腊人教授在希腊已不使用的古希腊文,教授亚里士多德的哲学,教授神学和医学。从这所学院出身的有杜卡斯、摩罗·科尔达托、坎泰米尔。这些人都是摩尔多瓦的土耳其君主培养的。我承认,德梅特里乌斯·坎泰

米尔写过许多关于古代的无稽之谈。但是,他对他所目睹的文物以及他就读过的学校是不会弄错的。

土耳其人还为基督徒保存了一座教堂和属于基督徒所有的一整条街道。这是为了纪念一个名叫克里斯托比尔的建筑师。这位希腊建筑师曾经受穆罕默德二世雇用,在废弃的圣十二使徒教堂的基础上修建一座清真寺。圣十二使徒教堂是查士丁尼皇帝的妻子西奥多拉过去修建的。克里斯托比尔成功地把这座教堂改造为几乎与索菲亚圣母教堂同样宏伟的清寺寺。他还奉穆罕默德之命修建了附属于这座清真寺的8所学校和8所医院。苏丹为奖赏他的功劳,把我刚才谈到的一条街道赐给他,永远属于他的家族所有。一名建筑师拥有一条街的所有权,并不是件值得载入史册的事。但是,了解土耳其人并非始终如我们想象的那样野蛮残忍地对待基督教徒,这一点却很重要。没有一个基督教民族容忍土耳其人在自己的土地上有清真寺,土耳其人却准许所有的希腊人有自己的教堂。这些教堂之中有好几所设有圣会议[①]。在爱琴海沿岸地区,可以看到在帕夏统治下的基督教教会议事司铎。

历史的谬误使一个个民族受到蒙骗。一伙西方作家硬说伊斯兰教徒崇拜维纳斯女神,否定上帝。格劳秀斯一再说,穆罕默德这 823 个大假先知曾经训练一只鸽子在他耳边飞翔,并且让人相信真主之神灵以这种形式来教导他。关于穆罕默德二世的事迹,也有人大量散布其可笑程度不亚于此的无稽之谈。

不管伊西多尔枢机主教和其他很多人怎样夸大其词,攻击穆

---

① 圣会议,东正教各个自主教会的最高机构。——译者

罕默德，穆罕默德让被征服的基督徒自由选举一个牧首，这就足以说明穆罕默德是个比人们所想象的更加明智而有教养的君主。他以惯常的隆重仪式让这位牧首就职。他把长期以来西方皇帝不再敢授予的主教权杖和指环授予这位牧首。如果说他有什么地方违背习俗，那就是他亲自把当选的牧首金纳迪乌斯[①]陪送到王宫大门，如此而已。这位当选牧首对穆罕默德二世说，信奉基督教的皇帝从未给他的前任们如此的殊荣，他对此感到不安。有些作家愚蠢地叙述穆罕默德二世对这位牧首说："神圣的三位一体通过我所得到的权力任命你为普世牧首。"这些作者对伊斯兰教徒一无所知。他们不懂得伊斯兰教徒十分厌恶我们的"三位一体"这个教义，认为说出这个字眼便是玷污了自己，甚至把我们视为信奉几个上帝的偶像崇拜者。从这个时期起，奥斯曼苏丹就经常任命被称为普世的牧首；而教皇则任命另一个称为拉丁教会的牧首。土耳其帝国对他们双方都征收贡税。他们又转而对他们的信徒们敲诈勒索。这两个教会虽然都叫苦连天，彼此却誓不两立。土耳其苏丹们既成为基督徒的征服者，又要做他们的调停人，所以平息基督徒间的争吵，便是苏丹们不堪其烦的一项工作。

824 这些征服者不像他们从前在10至11世纪对待阿拉伯人那样对待希腊人。他们曾经采用阿拉伯人的语言、宗教和习俗。当土耳其人征服阿拉伯人时，他们自身还处于完全野蛮的状态。而当

---

① 金纳迪乌斯二世（约1405—1473），君士坦丁堡沦为土耳其统治之下以后的第一任牧首（1454—1464）。他和土耳其苏丹签订的条约在500年内是希腊正教与土耳其双方之间关系的依据。由于他和其他人的建议，苏丹对信奉基督教的各族人民采取比较宽和的政策。——译者

他们征服希腊帝国时,他们的政治制度早已形成。他们过去尊重阿拉伯人,现在则蔑视希腊人。他们和希腊人之间,除了主子和被奴役的民族之间的交往之外,没有别的联系。

土耳其人保留了他们在征战时期的全部习俗和法律。我们称为"近卫军"的土耳其"新军",依旧兵强马壮,其兵员仍保持在45000名左右。这些近卫军一直是世界上给养最好的士兵。每个连队过去和现在都有一名给养官,负责供给大量羊肉、大米、黄油、蔬菜和面包。

土耳其苏丹在欧洲保留了他们过去在亚洲实行过的那种授予士兵终生领地的古老做法,有些领地还是世袭的。他们的这种做法并非采自被他们废黜了的阿拉伯哈里发。阿拉伯人的行政管理制度是建立在迥然不同的原则之上的。西方的鞑靼人从来就瓜分被征服者的土地。从5世纪起,他们就在欧洲建立了这种把征服者与成为他们的世袭财产的行政辖区结成一体的制度。跟他们混居杂处的民族,如伦巴第人、法兰克人、诺曼人,都仿照这种办法。帖木儿把这种办法带到印度,因此印度今天有称为奥姆拉、罗惹、纳巴布[①]的大领主。而奥斯曼则始终只授给小块土地。他们的扎伊玛和蒂玛里奥[②]与其说是领地,不如说是分成制租田。这种制度完全体现了他们的尚武精神。一名扎伊姆如果作战阵亡,他的

① 奥姆拉(omra)意为"贵族",罗惹(raja)意为"国王",纳巴布(nabab)意为"督军"。——译者

② 在奥斯曼帝国,苏丹为奖赏服役赐予军官们以土地,根据赐予土地的大小,分别称为"扎伊玛"(Zaimat)和"蒂玛里奥"(Timariot),享有扎伊玛或蒂玛里奥的人,分别称为"扎伊姆"(Zaim)和"蒂玛尔"(Timar)。——译者

825孩子有权享有他的采邑。他如果不死于战争，贝格利伯格即省军区司令，便可以派军官占有这个采邑。这些扎伊姆和蒂玛尔，同我国最早的法兰克人一样，只有提供士兵并带领士兵人伍的权利，没有头衔，没有司法权，也没有贵族身分。

称为卡狄和莫拉的普通法官以及充任各省法官和军队法官。并在穆夫提[①]的领导下主管亚欧两洲宗教和法律事务的那两个卡狄勒斯克（司法长官）都是由同一个学校培养的。穆夫提和卡狄勒斯克始终同样服从土耳其政府的命令。土耳其的托钵僧人数大有增加，但情况并无变化。土耳其人为旅行者建立商队歇宿处和在所有清真寺附近建立学校、医院的习俗，也没有废除。总而言之，土耳其人今天依然跟他们攻占君士坦丁堡时甚至跟他们首次来到欧洲时完全一样。

① 穆夫提，伊斯兰教教法说明官。其职责为对各类诉讼提出正式的法律意见，作为判决的依据。——译者

第九十二章

穆罕默德二世的武功;他的死亡

穆罕默德二世在位31年,东征西讨,四处用兵。但是,基督教 826
君主们并没有结成联盟同他对抗。特兰西瓦尼亚的胡尼亚德、匈牙利国王和俄罗斯的专制君主之间一时的勾结,不能称为联盟。这个著名的胡尼亚德[的作为]表明,如果他得到更好的援助,基督教徒就不会丧失伊斯兰教徒目前在欧洲占领的所有地方。君士坦丁堡被攻占3年后,他在贝尔格莱德打退了穆罕默德二世的进攻。

这个期间,波斯人向土耳其人发起猛攻,使土耳其人这股淹没基督教国家的滚滚洪流折转了方向。属于帖木儿支系、被称为白公羊的亚美尼亚总督乌苏姆-卡桑刚刚征服了波斯。他娶了在特雷比松的皇帝大卫·科穆宁的女儿,并通过与基督徒联姻,告诫基督教徒要联合起来抗击共同敌人。当时不准许基督徒娶自己的教母或表姐妹为妻。但是,基督教徒在希腊、西班牙和亚洲同伊斯兰教徒结亲却没有这些顾忌。

信奉基督教的皇帝大卫·科穆宁的女婿鞑靼人乌苏姆-卡桑在幼发拉底河附近向穆罕默德发起进攻。对基督教徒来说,这本来是个良好时机,但他们又错过了这一良机,听任穆罕默德在经历了种种周折后与波斯人缔结和约。随后,他就攻占特雷比松以及

从属于特雷比松的卡帕多斯[①]的部分土地。他接着转向希腊，攻下内格雷蓬[②]。然后，又返回深入黑海地区，占领加法，即热那亚人重建的狄奥多西亚。他继而回师征服了斯屈达尔、赞特和克法827利尼亚岛，直抵的里雅斯特[③]和威尼斯的大门。最后，在卡拉布里亚中部建立伊斯兰帝国的统治，从那里威胁意大利其他地区。他的副将们在他死后才从卡拉布里亚撤出。

他进攻罗得岛时遭到挫折。那些今天已成为马尔他骑士团的骑士，同斯堪德培一样，光荣地击退了穆罕默德的常胜军。

1480 年，这位征服者下令进攻这个从前十分著名的岛屿和这座在罗马城之前很久就已建成的土地最富饶、景色最秀丽、天空最明净的[希腊]城市。这座城市曾经先后处于海格立斯的后代以及达纳乌斯[④]、卡德穆斯的统治之下，因有青铜巨像而闻名于世。这铜像是太阳神像，是由一个印度人[⑤]铸造的巨大的艺术品，高 100 法尺，脚踏两条大理石翻车鱼，可容最大的船只在它的胯下面航行。12 世纪中叶，罗得岛曾被萨拉森人统治。法国骑士、骑士团团长福克·德·维拉雷于 1310 年从萨拉森人手中把它夺回。另一个法国骑士彼埃尔·德·奥比松[⑥]守卫了这个岛，以抵抗土耳其人

---

① 卡帕多斯，小亚细亚古国，在亚美尼亚之西。——译者

② 内格雷蓬，(希腊)埃维厄在中世纪时的名称。——译者

③ 斯屈达尔，又译斯库台，阿尔巴尼亚城，位于斯库台湖畔。克法利尼亚，希腊爱奥尼亚群岛中最大的岛。的里雅斯特，意大利亚得里亚海威尼斯湾港口。——译者

④ 海格立斯，希腊神话人物，朱比特之子。达纳乌斯，传说人物，古埃及国王。——译者

⑤ 此处“印度人”(un Indien)实为林杜人(un Lindien)的音讹。林杜(Lindus)是爱琴海上罗得岛南部的一个港市。建造铜像的这个人名叫夏雷斯(Charès)。——原编者

⑥ 彼埃尔·德·奥比松(1423—1503)，耶路撒冷圣约翰骑士团团长。——译者

的进攻。

穆罕默德二世在这次行动中使用了大批叛教的基督教徒，这是很值得注意的一件事。前来进攻罗得岛的帝国首相本人就是基督教徒。更奇怪的是，此人属于帕列奥略皇族。另一个基督教徒乔治·弗吕庞在首相统领下指挥围城战。伊斯兰教徒背弃自己的宗教，转到基督教军队中服役的事，却从未见过。为什么会产生这种差别呢？是不是因为伊斯兰教的一部分信徒为了传播这一宗教而献出了生命，他们在极其痛苦的传教行动中以自己的鲜血牢固 828 地缔造了这一宗教，从而使之变得更加可贵？是不是因为亚洲的征服者比欧洲的强国更博得人们尊敬？是不是因为在愚昧无知的时代，人们认为穆斯林的军队比基督教徒的军队更受到上帝的厚爱，并因此推论胜利的事业就是最好的事业？

彼埃尔·德·奥比松那时使他的事业取得胜利。经过 3 个月的战斗，他迫使奥斯曼帝国首相默西特·帕列奥略撤围。夏孔迪尔在其所著《土耳其编年史》中说，围攻的士兵登上城墙缺口时，看见空中有一个闪闪发光的金色十字架和一个身穿白衣十分美丽的女人。这一奇迹使他们惶惶不安，惊恐逃散。然而也有可能土耳其人看到这个美丽的女人，不是惊惶失措，而是大受鼓舞。其实彼埃尔·德·奥比松和骑士们的英勇，才是使土耳其人败退的唯一的奇迹。但是，尽管如此，现代的希腊人却是这样写的。[①]

---

① 夏孔迪尔在该书第 247 页中说，根据土耳其人的叙述，他们撤离罗得岛，不是由于守卫者的英勇善战，也不是因为看见了该地上空出现奇迹——那是一个发光的金色十字架，旁边站着一个童贞女，手里拿着剑和盾。但夏孔迪尔坚信，罗得岛之解围是得天之助。——原编者

对西方其他地区的人说来,穆罕默德·布尤克围攻这个小岛失败,并没有使他们对他的害怕程度有所减轻。自从斯堪德培死后,穆罕默德·布尤克早就征服了伊庇鲁斯。威尼斯人曾英勇抵抗他的军队。那时正是威尼斯人的强盛时期。他们在陆地上势力极大扩张,他们的舰队迎击了穆罕默德的舰队,甚至占领了雅典。但是,这个共和国终因孤立无援而被迫屈服,归还雅典,缴纳年贡,以此来换取在黑海上的贸易自由。它始终希望利用贸易来弥补所受的损失,贸易是它的富强之本。我们将会看到,不久以后,教皇朱829利厄斯二世和几乎所有基督教君主对这个共和国造成的祸害比奥斯曼土耳其人有过之而无不及。

此时,穆罕默德二世正命令他的军队乘胜进攻埃及马穆鲁克苏丹,而他的副将则占领着那不勒斯王国。之后,他又吹嘘能像攻占君士坦丁堡那样攻取罗马。他在听人谈到威尼斯总督为占有亚得里亚海而举行典礼时曾说:“我要把这位总督送到亚得里亚海的海底深处,让他完成他的婚事。”[①]由于得了肠绞痛病,他中断了他的进程,停止了他的征服计划。(1481)当他正准备再次包围罗得岛并准备率领大军向意大利进发时,死于尼科代姆,时年53岁。

---

① 根据罗马教皇授予的特权,凡占有整个亚得里亚海,须举行隆重仪式,称为“娶海为妻”,因此穆罕默德二世有此说法。——译者

第九十三章

土耳其人统治下的希腊；土耳其人的政府；他们的风俗习惯

尽管意大利因穆罕默德二世亡故而松了一口气，奥斯曼在欧 830 洲仍然占据着一个比整个意大利更美丽且面积更大的国家。米泰亚德、李奥尼达[①]、亚历山大、索福克勒斯和柏拉图等人的祖国，转眼便礼崩乐坏，文明凋落。在希腊，语言从此衰退变质，几乎再也看不到艺术的痕迹。虽然君士坦丁堡有一所希腊语学院，但是这根本与雅典的那一所不能相提并论。土耳其苏丹虽然准许 3000 名僧侣继续呆在圣山[②]，但这些僧侣并没有使希腊的艺术得到复兴。从前，这同一个君士坦丁堡处于雅典的保护之下。夏塞杜瓦纳[③]须向雅典纳贡。过去色雷斯的国王渴望有幸跻身于雅典市民之列。而今天却是鞑靼人的后裔统治着这些美丽的地区。希腊这个名称几乎不复存在。然而，在我们心目中，雅典这个独一无二的小城市，将永远比压迫者土耳其人更加令人景仰，尽管土耳其人拥

---

① 李奥尼达，古代斯巴达国王（？—前 480）。——译者

② 圣山（Mount Athos），希腊北部希腊正教教会所在地。正教修士居住在这一地区的 20 所隐修院中。——译者

③ 夏塞杜瓦纳，小亚细亚地名，在博斯普鲁斯海峡入口处。——译者

有广大的帝国。

831 雅典宏伟的纪念性建筑物，罗马人曾经仿建却无法超乎其上，如今这些建筑物大部分或已倒塌，或已消失。在泰米斯托克利的陵墓上，修建起一所小清真寺，正像在罗马的卡皮托利山丘的废墟上修建起一所方济各会教士的小教堂一样。原密涅瓦女神庙也已改为清真寺。比雷埃夫斯港[①]已不复存在，港口附近还残存一尊古老的大理石狮子，因而人们把这个几乎壅塞的港口称为狮子港[②]。希腊语学院的旧址上盖着几座园丁的茅屋。看到宏伟的古代竞技场的残垣断壁，只能令人肃然起敬，感慨万端。刻瑞斯的庙宇虽经沧桑，依然完好无损，使人依稀可见雅典当年的风貌。这个曾制服过薛西斯的城邦有 16000 至 17000 居民，却在 1200 名手中只拿着一根白色木棍的土耳其近卫军面前发抖。雅典过去的对手和战胜者斯巴达人已经同雅典人混杂在一起，同样被征服。他们曾经为自身的自由进行长期斗争，此时似乎还保留着受古代吕库古斯[③]所激励的倔强和倨傲作风的某些残余。

希腊人受压迫，但没有成为奴隶。[征服者]还给他们留下他们的宗教和法律。土耳其人在希腊的行为表现，和阿拉伯人过去在西班牙的行为表现如出一辙。希腊人的家庭在他们的祖国继续存在。他们受轻蔑，受鄙视，但尚可安宁度日。每户只缴纳很轻的税。他们进行贸易，从事耕作。城市和小乡镇仍然有处理纠纷的

① 比雷埃夫斯，古代雅典的港口，通过带有长墙之路与雅典相联。——译者

② 据吉埃著作称，港内一个船坞已壅塞，但港湾仍然很深；石狮子已于 1688 年被莫罗西尼搬到威尼斯。——原编者

③ 吕库古斯(前 390—前 324)，古代雅典政治家，演说家。——译者

法官。他们的牧首由他们供养得很好。这个牧首肯定从他们那里得到相当多的钱，因为他在任职时必须向帝国国库交纳 4000 杜卡特，还付给帝国宫廷官员同样数额的钱。

832 希腊人所遭受的最大压迫，是长时期被迫向土耳其苏丹供献儿童，让他们在苏丹的宫廷中侍奉或在近卫军中服役。每个父亲要交出一个儿子，否则就要出钱赎替。在欧洲，也有一些基督教的省有献出儿童让他们从摇篮时代便准备参军作战的习俗。这些进贡的孩童经过土耳其人的教育，在苏丹的宫廷中往往能够飞黄腾达。近卫兵的待遇也相当优越。基督徒的这些高傲的敌人，大部分就出身于受压迫的基督徒，这种事件便是教育的力量和这个世界的怪现象的一个有力的证据。至于君士坦丁为土耳其人修建了君士坦丁堡，这就像在很多世纪以前[罗马王]罗慕洛为天主教的教皇们奠定了卡皮托利的基础一样，更是上帝通过这种注定的、不可改变的命运，来把世间一切重大事件联系在一起的一个强有力的证据。

我认为应该在这里驳斥这样一种偏见，说土耳其人的政府是所谓**专制政体**的、昏庸的政府；平民百姓全是苏丹的奴隶，他们自身一无所有，他们的生命财产都属于他们的主子。这样的政府机构是必然要自行毁灭的。奇怪的是，战败的希腊人并不真正是奴隶，而他们的征服者却是奴隶。有几个旅行家认为，全部土地属于苏丹所有，因为他赏赐终生领地，就跟从前法兰克国王赏赐军事封地一样。可是这些旅行家应该考虑到，土耳其和别的地方一样，有为遗产继承制定的法律。《古兰经》既是教规，也是民事法。它从第 4 章起就对男人和女人的遗产继承作出规定，传统法和习惯法

833 则对《古兰经》没有涉及的加以补充。

已死亡的帕夏的动产属于苏丹，并将其中一部分分给帕夏的家属，至于封地则决不能继承，这是当时在欧洲已经确立的习俗。经过很久以后，甚至主教都继承下级教士的动产，而教皇也对枢机主教和所有在教皇驻地死去的享受圣职俸禄的人行使这种权利。

土耳其人不仅全都是自由的，而且根本没有贵族平民之分，而只有职务的高低。他们的习性既凶猛、傲慢，同时又很软弱。他们的严酷源于他们的祖先斯基泰人，他们的软弱则来自希腊和亚洲。他们骄傲达于极点。他们是征服者，又是无知的人，因此他们蔑视一切其他民族。

奥斯曼帝国不是像今天的法国和西班牙那样因为风尚温厚而实行温和政策的君主政体。它更不是像德国那样随着时间的推移，已经变为由诸侯和自由城市组成的、处在拥有皇帝称号的最高首领的统治之下的共和国。奥斯曼帝国与波兰毫无相似之处。在波兰，耕作者是奴隶，由贵族当国王。奥斯曼帝国不论是政治制度还是地理距离，都与英国相差甚远。但是，不应该想象这是一个在各方面都独断专横的、法律准许一个人可以把许多人像公园中供娱乐的野兽一样任意屠杀的国家。

按我们的偏见，似乎一个钦差手执苏丹的谕令，便可以索取某个城市中每户人家的钱财和女儿供他的主子享用。可能土耳其的834 行政管理有许多严重弊端。不过一般来说，这些弊端对平民百姓比对从政的官员为害小些。专制制度的苛政正是落在这些从政官员身上。帝国主要官员稍涉嫌疑，只要一次御前会议秘密判决，便会身首异地。这个国家没有建立任何权威的司法机构，以使法律

受人尊重,使帝王的人身神圣不可侵犯。国家的基本法令中没有任何防止大臣不公行为的条款。因此,臣民在受压迫时,主子在有人谋反时,都无计可施。被认为是世界上权势最大的帝王,同时也是王位最不巩固的帝王。一旦发生政变,他就要从王位上倒下来。在这方面,土耳其人模仿了被他们摧毁的希腊[拜占庭]帝国的风尚。只是他们对奥斯曼家族的尊敬超过了希腊人对希腊皇帝家族的尊敬。他们废黜、杀死过一个苏丹,但这始终是有利于奥斯曼家族的某一位君主的。与此相反,希腊帝国的皇位经过多次谋杀事件,曾经辗转落入20个不同的家族之手。

对土耳其皇帝来说,惧怕遭到废黜,是一种比《古兰经》所有的戒律都更大的约束。土耳其皇帝通过穆夫提判决成为宫廷的绝对主人,主宰着其大臣、军官的生命,但他无法左右帝国的风俗习惯。他不能增加税收,不能动用公款。他的私人金库同国库完全分开。

苏丹的职位有时是世界上最无所事事的职位,而首相却最为劳碌。首相兼任陆军元帅、掌玺大臣和第一裁判长。这种辛劳换来的报偿,往往是放逐或绞刑。

帕夏职位的危险性也并不小一些。时至今日,他们的命运常常是横死暴卒。所有这些都只不过证明了他们的风俗严酷而又凶残,正如基督教欧洲的风俗曾经长期是严酷而又凶残的一样。当时基督教欧洲有多少人横尸断头台!圣路易的宠信拉布罗斯[①]被绞死;美男子查理在位时期,大臣拉盖特死于酷刑;法国宫相查理·

① 指彼埃尔·德·拉布罗斯,法国国王路易九世的医生,大胆的菲利普三世的宠信和侍从,1276年因王子路易之死而被处决。——译者

835 德·拉塞尔达[①]不经审讯被国王约翰处死;昂格朗·德·马里尼[②]于蒙福贡[③]在他自己过去设立的绞刑架上被绞死;蒙塔古首相[④]也被悬尸于同一座绞刑架上;圣殿骑士团的团长以及大批骑士在熊熊烈火中被烧死。诸如此类的暴行在君主政体国家已是司空见惯。如果以为这种种野蛮行为是极权制度的结果,那就大错特错了。基督教国王没有一个是专制的,土耳其的皇帝也并不专制。好几个苏丹的确曾经使全部法律服从自己的意志,如穆罕默德二世、赛利姆、苏里曼等。征服者在被他们征服的臣民中很少遇到什么阻碍。但是,我们所有的历史学家都把奥斯曼帝国看成是专制性质的政体,因此大大地蒙蔽了我们。

玛尔西利[⑤]伯爵比所有这些历史学家都更有知识,他这样写道:"在我们所有的历史著作中,都看到有人认为苏丹专制,但是这些史书背离事实是多么远啊!"[⑥]他说,留驻君士坦丁堡的被人称为 Capiculi 的土耳其近卫军,根据他们的军事法律,有权把苏丹投入监狱,处以死刑,并派人继承他的帝位。他又说,土耳其皇帝要

---

① 拉塞尔达是卡斯蒂利亚的主要家族,其中若干成员在 14 世纪曾在法国供职,查理·德·拉塞尔达是其中之一。——译者

② 昂格朗·德·马里尼(1260—1315),法国国王美男子菲利普四世时的财政总监,在外交政策和国王与教会关系各方面,菲利普对他言听计从。路易十世时他因继续执行前者的财政政策被处死。——译者

③ 法国有 4 个地方名为蒙福贡,此处指巴黎郊外的一个小地方,13 世纪建有巨大绞刑台,1761 年拆毁。——译者

④ 蒙塔古(约 1349—1409),法国国王查理六世时的首相、财政总监,奥尔良公爵的朋友,被勃艮第公爵无畏者约翰以贪污渎职罪处死。——译者

⑤ 玛尔西利(1658—1730),意大利地理学家,海洋学的创始人。——译者

⑥ 原文是意大利语。据本书原编者注,这段话出自玛尔西利所著《奥斯曼帝国的军事状况》。——译者

进行战争或媾和,往往都必须征求军政机关的意见。

帕夏决不像我们认为的那样,在他统治的省份里专制独裁,他们从属于他们的政府。有地位的居民有权对帕夏的行为进行控告,向君士坦丁堡的大臣呈送诉状。玛尔西利甚至最后得出结论,把民主政体这个名称给予土耳其的政府。实际上这就是一种近似突尼斯和阿尔及尔的政府那样的民主政体。因此平民百姓不敢向这些苏丹抬眼正视,似乎只是出于尊敬。对他们匍匐跪拜,其实只不过具有专制的外表而已。他们只是在知道怎样成功地显示那种似乎是人所共有的追求权力的狂热时,才是专横独断的。路易十一、亨利八世、西克斯特五世[①]以及其他一些君主的专横独断就跟 836 任何一个土耳其苏丹一样。如果深入研究外国人几乎对之一无所知的亚洲帝王的秘密,便会看到,世界上的专制独裁比人们想象的少得多。我们欧洲有一些君主,他们是另外一个并不专制独裁的君主的封臣,却在他们国内掌握着比波斯皇帝和印度皇帝都更为专断的权力。但是如果认为这些君主的国家是专制独裁的政体,那就大错特错了。

现代各民族的全部历史,也许除了英国和德国的历史之外,几乎总是给我们以错误的概念,因为人们对时间和人物,对弊政和法律,对暂时事件和一贯习俗,很少加以区分。

如果认为土耳其的政府是大一统的行政机构,每天都有一些信使离开君士坦丁堡的宫廷,把同一命令传达到各个省份,那也同样错了。这个大帝国是在各个时期通过取得胜利而建立起来的,

---

① 西克斯特五世,罗马教皇,1585—1590在位。——译者

以后又不断扩大，到 18 世纪为止，由 13 个不同民族组成。它们既没有共同的语言、共同的宗教，也没有共同的风尚。其中有小亚细亚西岸的爱奥尼亚和阿卡亚的希腊人，有古代科尔基德的居民、托里克凯尔索洛斯①的居民，有已经变为基督教徒而称为瓦拉几亚人和摩尔多瓦人的鞑太人，有阿拉伯人、亚美尼亚人、保加利亚人、伊利里亚人和犹太人，最后还有埃及人，以及我们即将看到的被奥斯曼帝国吞没的古代迦太基的民族。土耳其人仅凭自己的军队就征服了所有这些民族，并且控制住他们。这些民族受着不同的统治。有的接受土耳其苏丹政府任命的亲王的治理，如瓦拉几亚、摩尔多瓦和克里米亚。希腊人则是在附属于一个帕夏的地方政府的837 治理之下。被征服者的人数远比征服者为多，真正的土耳其人很少。他们之中几乎没有人耕种土地，很少人娴习技艺。可以用维吉尔描写罗马人的那句话来说："他们的艺术是发号施令。"②这些土耳其征服者和古代罗马征服者之间最大的区别就在于罗马把所有被征服的民族都并入自己的国家，而土耳其人则始终同处于他们周围、被他们征服的民族隔离开来。

事实上，君士坦丁堡还有 20 万希腊人。但这是近 20 万为统治者劳动的手工业者和商人。整个[希腊]民族在自己的首都始终处于被奴役的地位，他们甚至不准穿著土耳其人样式的衣服。

---

① 凯尔索洛斯，由意大利语"大陆"和"岛"两词组成，意为"半岛"。古希腊人把 4 个半岛称为"凯尔索洛斯"：1，色雷斯凯尔索洛斯，今为加利波利斯半岛；2，托里克凯尔索洛斯，今为克里米亚；3，森布里克凯尔索洛斯，今为日德兰半岛；4，黄金凯尔索洛斯，可能指今天的印度支那半岛。——译者

② 见古罗马诗人维吉尔的史诗《伊尼德》第 6 卷第 851 行。——原编者

我们再进一步着重指出，这是一个强国单独征服了从爱琴海到幼发拉底河这个广大地区的所有的国家，而 20 个联合起来的[西方]强国，经过十字军东征，在这同一地区虽然拥有 20 倍的兵力和构筑了两个世纪的防御工事，却只能建立短暂的统治。

曾经在土耳其居住很久的里柯，把奥斯曼帝国的持久的强大力量归因于某种超自然的东西。他无法了解这个经常为土耳其近卫军的任性无常的行为所左右的政府，怎样能够在既要应付自己的士兵，又要对付敌人的情况下继续维持下去。不过罗马帝国虽然军事叛乱迭起，也存在了 500 年，在地中海东岸地区还延续了近 14 个世纪。许多高踞王位的人被推翻了。王位本身却没有被推翻。土耳其人对奥斯曼家族所怀的崇敬之心，对他们来说就等于是一项根本大法。人们经常从苏丹手中篡夺了帝国，但正如我们所看到的，帝国从来没有转入非奥斯曼家族手中。因此，尽管君主和首相经常有点恐慌，但是国家内部结构却从无令人担心之处。

到现在为止，这个帝国没有惧怕过外国入侵。波斯人很少越 838 过土耳其人的边境。相反，读者将会看到，穆拉德四世[①]于 1638 年从波斯人手中夺取了巴格达，并且一直是美索不达米亚的主人。他一方面派军到莫卧儿帝国去进攻波斯，另一方面又威胁威尼斯[共和国]。德国人从来没有像土耳其人出现在维也纳的大门口那样出现在君士坦丁堡城下。俄罗斯人只是从彼得大帝统治时期起才使土耳其人生畏。总之，奥斯曼帝国是靠武力和征略建立起来的。基督教徒的分裂使这个帝国得以长期维持。这完全是合乎情

① 穆拉德四世(1612—1640)，奥斯曼苏丹，1623—1640 在位。——译者

理的事。我们将会看到这个帝国的威力如何日益强大,它的严酷残暴的风尚,如何得以长期保留,而最终又开始温和起来。

第九十四章

法国国王路易十一

当查理七世通过把英国人驱出法国、把许多省份归并于王室统治之下、并最后使御用金制度长期存在下来而开始确立他的权势的时候，封建政治制度在法国就濒临灭亡了。而在德国，封建秩序却由于相反的原因，在既不拥有省份、也无御用金、而是由选举产生的德意志皇帝统治下日益巩固。意大利一直分为若干共和国和独立的公国。西班牙和北欧都还不知专制政权为何物。英国在纷扰之中播下奇特的政治制度的种子，这种子的根虽然总是被人砍断，一直鲜血淋漓，却终于在若干世纪以后，出乎各国的意料，出现了一种自由与王权平分秋色的混合体。

原书下册 1

法国只剩下两块大封地：勃艮第和布列塔尼。但是，这两块封地的权力使它们得以独立自主。尽管有封建法律存在，它们在欧洲却并不被视为〔法兰西〕王国的一部分。勃艮第公爵善良的菲利普在宽恕查理七世杀害他的父亲约翰公爵时，甚至明确表示，他决不向查理七世称臣。

法国的王族的亲王，作为重臣，拥有采邑，但却由常设高等法院管辖。领主虽然在他们的领地内势力强大，在国家中却没有从前那样的权势。在卢瓦尔河彼岸几乎只有富瓦伯

爵[①]还自称为"受到上帝恩宠的君主",并有权铸造货币。不过封地的领主和大城市共同体都享有广泛的特权。

2 查理七世的儿子路易十一成了查理曼家族衰微以后欧洲第一个专制的国王。他经历了国家的剧烈动荡,才终于得到了安稳的统治权。他一生所作所为均悖乎公理常情。若不是为了贬辱和混淆道德的价值,像他这样一个被人描绘为忤逆的儿子、残忍的兄弟、以及坏父亲的人,难道配称得上是个伟大的国王!他使他的父亲晚年充满痛苦,他导致了他父亲的死亡。人们都知道,可怜的查理七世因为生怕遭儿子的毒手而宁愿死掉。他为了避免被毒药毒死,宁可饿着肚子。一个父亲唯恐被其儿子毒杀,仅以这种恐惧之心就足以证明这个儿子是会犯这种罪行的。

在对路易十一的所作所为加以衡量之后,不就可以把他想象为一个经常用欺骗伎俩来洗刷自己草菅人命的暴行、用残酷手段来支持自己的奸诈行为的人吗?在他即位初期,为什么有那么多追随他父亲的领主,特别是那个用自己的剑保卫了王国的有名的迪努瓦伯爵,都加入了反对他的"公益联盟"?这些领主并没有像常见的那样,利用王权虚弱之机来生事;但是路易十一却滥用了自己的权力。父亲因为从自己的错误和厄运中得到教训而治国有方,而儿子则过于自恃权势,自始就治理不善,这不是很明显吗?

(1465年)这个联盟使路易十一有失去王位和丧失生命的危险。为对抗夏罗莱[②]伯爵和其他王侯而发起的蒙莱里战役,没有

① 富瓦为法国阿里埃日省首府。富瓦伯爵名叫菲比士·加斯通三世(1331—1391)。——译者

② 夏罗莱,法国古代勃艮第地区的一个地名。——译者

解决任何问题。但他肯定是打败了，因为他的敌人占据了作战的地方，他不得不答应对方所要求的一切。但他拒不执行孔弗朗条约[①]的所有条款，这样他才得以摆脱这个屈辱的条约而重振旗鼓。他从来没有履行过自己的一项誓言，不过他害怕向称为“圣洛[②]的真正的十字架”的一块木头发誓，因为他同平民一样都相信，如果把手按在这块木头上起假誓，这个人必定会在一年内死亡。

这个野蛮残忍的人在条约签订后，下令把几个有通敌嫌疑的巴黎市民两个两个捆在一起，装进口袋，扔到河里。圣德尼的编年史证实了这一点。他分别给予“公益联盟”每个成员自己所索取的好处，用这种办法分化瓦解了这个联盟。这样，他表现得既懦弱又狡猾。

路易十一成了善良的菲利普的儿子查理[③]（他是勃艮第、弗朗什－孔太、佛兰德、阿图瓦、索姆河沿岸地方和荷兰的主人）的不共戴天的敌人。他怂恿列日人背叛这位勃艮第公爵，拿起武器反对公爵。同时，他自己又在佩罗内听任这位公爵的支配，以为这样可以更好地蒙骗公爵。这是多么危险的策略！但是，他阴谋败露（1468），被囚于佩罗内的城堡中，被迫跟随他的这位封臣去对抗那些由他武装起来的列日人。这更是多么难以忍受的屈辱！

他不仅自己一贯背信弃义，而且还逼使勃艮第的查理也这样做。这位公爵生性易怒、粗暴、鲁莽，但远非狡诈之辈。路易十一

① 孔弗朗，法国地名，在塞纳河与马恩河会合处，1465年路易十一在该地与“公益联盟”的首领们签订了条约。——译者

② 圣洛，法国芒什省首府，有圣母院教堂。——译者

③ 即莽汉查理，见前注。勃艮第公国的最后一个公爵，“公益联盟”的首领。1467—1468年煽动列日人叛乱，再次反对路易十一。——译者

欺骗他所有的邻邦,同时还劝诱他们都来欺骗查理。除了这种欺诈交易之外,他还干出最残忍的野蛮事情。特别在那个时期,吊死、淹死、杀死战俘,屠杀被占领城市中的老弱妇孺,都被视为一种战争权利。后来当上德意志皇帝的马克西米连在打赢了吉内加特[①]一仗之后,为了报复,曾下令将一名为保卫城堡而英勇抵抗他的加斯科涅军官绞死。路易十一也实行报复,绞死俘获的马克西米连军队中的50名出身高贵的人。勃艮第的查理也对国王的另外几次暴行进行报复,把突然袭击占领的迪南[②]城,夷为平地,将其居民全部杀光。

路易十一对他的兄弟贝里公爵心怀恐惧。(1472)这个亲王被他的告解司铎、一个名叫法弗尔·韦苏瓦的本笃会修士毒杀。这并不是那种没有充分的证据,只是出于盲目轻信而接受下来的性质不明的毒杀事件。这位贝里公爵晚餐时坐在他的情妇蒙索罗夫人和他的告解司铎之间。神甫叫人拿来了一个大得出奇的桃子。蒙索罗夫人吃了立时丧命。亲王吃后,先是一阵可怕的抽搐,过些时候也死了。

为人正直的领主奥代·达狄想为自己所一向追随的死者报仇。他把下毒的神甫带到布列塔尼,远远地离开路易,对神甫起诉,但不加拘留。宣判的那一天,发现这个神甫死在自己家里。路易十一为了平息公愤,叫人把起诉书给他送去,并委派了几名特审专员。但这些特审专员没有作出任何判决,不了了之,于是国王对他

① 吉内加特,法国加来省地名,1479年,路易十一在该地与德国皇帝马克西米连作战失败。——译者

② 迪南,法国北滨海省城市,位于朗斯河畔。——译者

们大加恩赏。在欧洲,人们对路易十一曾犯下这一罪行不会有什么怀疑,因为他还是太子时,就已经令他的父亲查理七世害怕他会杀父弑君了。历史当然不应毫无证据就指控他犯了这个罪行,但历史应当因他确实涉嫌犯了这一罪行而为他惋惜。历史特别应当注意,每个业已证实犯有杀人罪的王侯,即便人们对他的其他一切行为作出武断的判断,他也是罪有应得的。

这便是路易十一在对待他的臣属和亲人的行为。下面看看他又是如何对待邻邦的。英国国王爱德华四世在法国登陆,企图重返他的父辈征服过的土地。路易有力量对他作战,但却宁愿向他纳贡(1475)。他收买英国的主要的军官,他向英军赠送美酒,他靠输款使这支军队返回英国。他若把这笔钱用来从事抵抗,战胜对方,那岂不是更符合一个法国国王的身分吗?何况他所贿赂的是一个地位极不稳固的、他不应惧怕的君主!

伟大的人物大胆选用杰出的宠信和受人称赞的大臣。路易十一的心腹和大臣则只不过是些出身卑贱、德行操守与其地位不称的人。 5

世上的暴君很少比路易十一通过刽子手杀死的人更多,所施的酷刑更为独出心裁。根据当时的历史记载,路易十一在位时期,被公开或秘密处决的共有4000人。黑牢、铁笼、锁链,这些都是这个专制君主留下的见证物,至今还令人望而生畏。

奇怪的是,达尼埃尔神甫几乎没有提及公认的克洛维的后代内穆尔①公爵雅克·德·阿曼尼亚克所受的酷刑。他被处死时

① 内穆尔,法国塞纳-马恩省城市,位于路安河和路安运河上。——译者

(1477)的情状和刽子手所用的刑具,他的遗物被瓜分,他的几个儿子被关押到黑牢里,直到路易十一死时为止,等等,对好奇的人来说,这些都是既悲惨而又引人注意的事情。人们根本不清楚这位公爵究竟犯了什么罪,他由一些特审专员来审讯,这就可以令人猜测他是清白无辜的。一些历史学家含含糊糊地说他企图拘捕国王、谋杀王子,但这样的指控是不可信的。一个小小公爵,不太可能在和平时期从他避居的比利牛斯山下去拘捕在王国拥有无上权力而又专制独裁的路易十一。既然如此,那么杀死犹是孩童的王子而保留王子的父亲,这更是一个政治家所决不会有的荒唐想法。已经得到证实的是,路易十一憎恨阿曼尼亚克家族。1477 年,他派人在卡尔拉逮捕了内穆尔公爵,把他关进巴士底狱的铁笼子里。他亲自进行全部预审,然后向公爵派去几名法官,其中有臭名昭著的叛徒菲利普·德·科米内,此人曾长期向法国国王出卖勃艮第家族的秘密,后来又投奔法国,为法国效力。他的《回忆录》颇有价值,尽管作为佞臣,甚至在路易十一死后仍怕道出实情,而写得有所克制。

国王执意要让内穆尔公爵在铁笼子里接受审讯,承受刑罚,聆听判决。接着神甫在一间张着黑色帷幔的厅堂里听公爵忏悔。当时忏悔正开始成为赐予囚犯的一种恩典,黑色帷幔是给王公的待遇。康拉丁[1]在那不勒斯,后来玛丽·斯图亚特[2]在英国都是这样

① 康拉丁,即康拉德五世(1252—1268),德国施瓦本和弗兰哥尼亚公爵,因企图收复那不勒斯,在意大利战败被俘,被判处死刑。——译者

② 玛丽·斯图亚特(1542—1587),苏格兰王后,后与弗朗索瓦二世结婚,为法国王后。1560 年寡居,返回苏格兰亲政,因信仰旧教,为苏格兰贵族和加尔文教派所不满,逃至英国。英国王后伊丽莎白疑其谋叛,把她关禁 18 年后处死。——译者

被处决的。西方各基督教民族的各种仪式都野蛮不堪。这种挖空心思的不人道的做法，只有他们才想得出来。这位不幸的内穆尔公爵所能得到的全部恩典，就是穿着方济各会修士的麻布僧衣入葬。这种恩典与这个凶残时代的迷信相称，同这个时代的野蛮风俗也是一致的。

但是，从未有人用过而路易十一却付诸实施的办法是，他叫人把公爵的年幼的儿子们安置在巴黎中央市场的断头台下，让他们承接其父亲的鲜血，因此他们走出刑场时，浑身血污，就这个样子被押解到巴士底狱，投入一个倒背篓形的牢房中。牢房狭小，身体难以动弹，简直是不断接受苦刑。他们的牙齿分几次被拔掉。这种酷刑既卑劣又丑恶，但在当时却是司空见惯之事。法国国王约翰[二世]、英国国王爱德华三世、德意志皇帝查理四世在位期 7 间，在法国、英国和德国一些城市，人们为了取得犹太人的钱财，就是这样对待他们的。内穆尔的阿曼尼亚克的王公们(指内穆尔公爵的儿子们。——译者)所受的闻所未闻的酷刑的详情，若不是这些不幸的王公们在1483年路易十一死后，向三级会议提出诉状加以证实，简直令人无法相信。

人们从来没有比在这个君主统治时期更为寡廉鲜耻。法官们脸不红心不跳地瓜分这个被判处死刑的人的财富。曾经卑鄙地出卖了勃艮第公爵、后来又更加卑鄙地成了审讯内穆尔公爵的特审专员的菲利普·德·科米内则把内穆尔公爵在图乐内西的领地攫为己有。

先前的时代曾经有过豪迈但是粗野的风俗，有时在这些风俗中表现出英勇的行为。查理七世统治时期有过迪努瓦、拉特里穆

伊、克利松、里施蒙、桑特拉伊、拉伊尔[1]这样的人和一些十分贤能的官吏,但在路易十一在位时期却没有一个伟大人物。他败坏了国家。这个时代毫无道德可言:顺从便是一切,平民百姓像帆桨船中的苦役犯,一声不吭。

但是,这一颗奸诈而冷酷的心却有本来会使他那个时代的风尚稍具人道精神的两种癖好:爱情和对宗教的虔诚。他有好几个情妇,有3个私生子。他作九日祈祷[2]和朝圣。然而他的爱情与他的性格相近。他对宗教的虔诚只不过是一个胆怯的、迷惘的灵魂出于迷信的恐惧。他身上总是佩戴圣物,帽上别着一枚铅质圣母像。有人说,他在进行谋杀活动之前总要先祈求圣母宽恕。他许愿要把布洛涅伯爵领地献给圣母。其实虔诚并不在于给圣母以伯爵领地,而在于不要做出受良心谴责、遭上帝惩罚、连圣母也决不护佑的行为。

他把意大利的中午时分鸣钟和口念"万福马利亚"的习惯引进法国。他要求教皇给予他穿宽袖短白衣、戴毛皮衬里帽子和第二次使用兰斯圣油瓶[3]敷圣油的权利。

8 (1483)他感到死亡临近,在普莱西斯-图尔[4]的城堡里闭门

---

① 拉特里穆伊,指乔治·拉特里穆伊(1382—1446);克利松(1336—1407),法国陆军元帅;里施蒙伯爵(1393—1458),查理七世的陆军元帅;拉伊尔(1390—1444),法国军官,奥尔良被围时,他与贞德共同守城,贞德被俘后,他试图劫狱,未果。——译者

② 九日祈祷,又译九日经礼,天主教徒连续九天的祈祷仪式。——译者

③ 兰斯圣油瓶,即存于兰斯城大教堂的圣油瓶,专供法国国王即位时敷圣油用,1793年革命时期被国民公会的一个成员用铁槌击碎。——译者

④ 普莱西斯-图尔是法国图尔省安德尔·卢瓦尔镇的一个村庄,路易十一在该地建有府邸,并于1483年死于其中。——译者

不出,警卫森严,不让臣属接近。他内心极其惶恐不安,从卡拉布里亚召来一名隐修教士,此人名叫弗朗索瓦·马托里奥,后来被人尊称为圣弗朗索瓦·德·波勒[①]。他扑倒在这个教士脚下,痛哭流涕,恳求他向上帝求情,延长其寿命。似乎听到这么一个卡拉布里亚人的呼声,在法国的一个村庄里,就可以改变天地间的永恒秩序,让一个懦弱而邪恶的灵魂,超过自然所允许的界限,更长久地留在老朽的躯体之内。当他这样向一个外国教士请求活命的时候,还相信喝儿童身上抽出的血,就可以使残存的生命重获生机,妄想从而改变他自己的血的苦涩味。叫中风的老人、麻疯病患者、癫痫患者喝儿童的血,这是那个时期由犹太人传入的愚昧无知的医术的一种残暴行为。

在太平盛世,一个人的心灵中只有烦恼、悔恨、恐惧和苦于被人所憎恨,这样的命运是再悲惨不过的了。

然而,以背信弃义和征城略地而著名的阿拉冈的斐迪南却被称为"天主教徒",而几乎与此同时,路易十一则是第一个始终拥有"最虔诚的基督徒"这一称号的法国国王。当然,路易十一的大量恶行劣迹并不能否定他也有一些优点。他颇有勇气,他懂得作为国王应如何施与。他了解各种人和事。他要求别人必须承认他人应得的权利,至少他是希望只有他一个人可以行不义之事。

巴黎曾因传染病流行而死亡枕藉,在路易十一治理之下,人口再度繁衍。城市人口中确有不少盗匪,但是,严厉的警政使这些盗匪变为公民。在路易十一统治时期,据说这个城市共有 8 万名能

① 弗朗索瓦·德·波勒(约 1416—1507),小兄弟会的创立者。——译者

够打仗的市民。平民百姓应该感谢他初步压制了大贵族的势力。约有 50 个家族对此啧有怨言,但是感到庆幸的人家却有 50 多万户。当时巴黎高等法院和巴黎大学这两个机构都一样无知(全体法国人都愚昧不堪),把从德国来到法国的第一批印刷工人当作巫师加以迫害,路易十一阻止了这个行动。

9 邮政的兴办起源于路易十一。当时的邮政同今天欧洲的邮政不一样。路易十一只不过恢复了查理曼和古罗马帝国的皇家信使而已。有 230 名他雇用的信使不断地传递他的命令。私人也可以骑这些信使所用的马。每骑 4 古法里路缴付 10 个苏。国王的信使把信件从一个城市传送到另一个城市。这种制度只是在法国长期存在。路易十一想像查理曼时代所做的那样,在他拥有的各地统一度量衡。总之,他证明了一点:一个坏人,当个人利益与公众福利不相悖时,也可以为公众做些好事。

查理七世统治时期的税收,除了领地的收入之外,总额为 170 万记帐利弗。路易十一统治时期,税收上升到 470 万利弗。当时一利弗值 10 马克。这个数额等于今天 2350 万利弗。如果按这个比例来考察粮食的价格,特别是作为基本食粮的小麦的价格,便会发现当时小麦比现在便宜一半。这样,当时用 2300 万利弗正好可以办今天用 4600 万利弗办的事。

这便是在勃艮第、阿图瓦、布洛涅领地、索姆河沿岸各城市、普罗旺斯、安茹等地被路易十一并入法兰西君主国以前,法国的国力。以后不久,这个王国就成了欧洲最强的国家。它好比是一条大河,由许多小河汇流而成,并且清除了长期使水流混浊的污泥。

那时开始给予当权者以各种称号。路易十一是第一个被人称

呼为"陛下"的法国国王,以前只有德意志皇帝一人享有这个称号。但是,德国首相府直到最近还从来没有把这个称号给予任何国王。阿拉冈国王、卡斯蒂利亚国王和葡萄牙国王有"殿下"这个称号。英国国王则被称为"大人"。不过对于路易十一,也许还可以称之为"专制的陛下"。

我们已经看到,路易十一通过多少次成功的谋杀,成为自强大的封建政体建立以来欧洲的第一个专制国王。天主教徒斐迪南在阿拉冈永远不能成为这样的国王。伊萨伯拉运用巧妙的手腕,使卡斯蒂利亚人驯顺服从,但她并没有实行专制统治。当时在整个欧洲的各邦、各省、各个城市都有各自的特权。封建领主经常反对城邦的这些特权,国王们则力图使封建领主和各个城市都服从他们的统治。可除路易十一之外,谁都无法做到这一点。但是,他只是靠雅克·德·阿曼尼亚克和卢森堡[①]在断头台上的鲜血,靠把所有受他怀疑的人处死,靠对为他报仇的人给以重赏等手段,才做到这一点的。卡斯蒂利亚的伊萨伯拉干得比他狡猾但并不残酷。譬如她想把普拉桑西亚公爵领地并入王国。怎么办?她就靠暗地鼓动和用金钱来煽动普拉桑西亚公爵的封臣起来反对公爵。这些封臣集会要求成为王后的封臣。王后体恤下情,俯允接受这个要求。 10

路易十一在采取严酷手段对付其臣民来加强其统治的同时,还运用权术来扩张王国的疆土。他的手法跟瓦罗亚的菲利普取得多菲内一样,使普罗旺斯的最后一个伯爵把这个伯爵领地拱手让

① 此处指卢森堡的路易·保尔伯爵(1418—1475),路易十一的法国陆军元帅,后被路易十一斩首。——译者

给他，从而从德意志帝国手中夺得一个封臣。安茹和曼恩两地本来属于普罗旺斯伯爵，也并入了王国。灵巧的手腕、金钱和幸运，使自从雨格·卡佩以来一直是无足轻重并且几乎被英国灭亡的法国逐渐扩大了疆域。靠着同样的幸运，他把勃艮第也并入了法国，而〔勃艮第〕最后一个公爵的错误，则使一个曾经轻率地同法国分离的省份，又归属于这个国家。

这段时期是法国从无政府状态过渡到专制暴政的时期。没有大规模的动乱，是不会发生这种变化的。过去是封建领主压迫别人，在路易十一时期，他们却身受压迫。不论在法国、英国、德国或北欧，风俗都没有得到改善。放眼所及，世上除了意大利，到处都是野蛮行为、迷信、愚昧。教皇的权势始终统治着所有其他国家。阿尔卑斯山另一边各民族的野蛮愚昧正是这种巨大权势的真正支柱，使许多王侯世世代代反对这一权势的努力劳而无功。路易十一对教皇的控制俯首听命，为的是在自己国内更能主宰一切。各个民族都低能愚蠢，这毫无疑问是符合罗马的利益的，在这一点上，处处都有人为它效力。在科隆，人们竟然愚蠢到相信有 3 个国王据说来自极远的东方，把金子带给马槽中的婴儿耶稣，而他们则拥有这 3 个国王的朽骨。他们把一些残余的尸骨送给路易十一，说这是那 3 个国王的残骸。而这是在《圣经·福音书》上也没有谈到的。他们还让路易十一相信，只有国王的朽骨才能治愈一个国王的病。现在，人们还保存有路易十一写给萨尔圣母院的不知姓甚名谁的修道院院长的一封信，信中要求这个圣母院允许他得上四日疟。他说，医生向他保证，只有“四日疟”才有益于他的健康。游方郎中的无耻骗术和路易十一的愚蠢可谓不相上下，而路易的

愚蠢又与他的暴虐不分轩轾。这不仅是这位君主的写照,而且还是差不多整个欧洲的写照。我们了解这一时代的历史,只是为了蔑视这段历史。如果王侯和个人都不愿从那么多野蛮朝代的剧烈变革中获得教益,那么,最糟蹋时间的就莫过于阅读历史了。

第九十五章

勃艮第;瑞士人;从路易十一统治时期到15世纪

12 莽汉查理是法国国王约翰的直系后代,其家族的采邑包括勃艮第公爵领地,以及查理七世割让的索姆河沿岸各城市。他因享有继承权而拥有弗朗什-孔太、阿图瓦、佛兰德以及差不多整个荷兰的地方。荷兰城市商业繁荣,已开始赶上威尼斯。安特卫普是北方各国货物的集散地。根特城有5万名毛纺工人。布鲁日和安特卫普同样繁荣。阿腊斯[①]以其精美的挂毯驰名于世。这种挂毯在德、英、意等国至今仍然称为"阿腊斯"。

当时诸侯在需要用钱时出售他们的城邦是常有之事,就像现在出售土地房屋一样。这种习俗自从十字军东征以来一直存在。阿拉冈国王斐迪南把鲁西荣卖给路易十一,出售时言明有权赎回。勃艮第公爵查理不久前购买了格尔德兰[②]。一个奥地利公爵还把他在阿尔萨斯和邻接瑞士的全部领地售与路易十一,售价远比查理付出的代价高。路易成了自索姆河岸至斯特拉斯堡的大门口的

---

① 阿腊斯,法国加莱海峡省省会,古代阿图瓦的首府。——译者

② 格尔德兰,勃艮第公国领地,今为荷兰的一个省。——译者

邻邦的主人,他只需坐享其成。欧洲很少国王能跟他的势力匹敌。哪个国王也不及他富有、阔绰。他的图谋是要使他所属各邦升级为王国,而这有朝一日可能变得对法国十分不利。原先要这样做只须向德意志皇帝弗里德里希三世购买准许状。这种请求皇帝授予国王称号的惯例,当时仍然存在。这是尊重伟大的古罗马习俗 13 的一种表示。可是谈判失败了。这时勃艮第的查理也企图把洛林和瑞士吞并下来,而如果成功,他肯定会不经任何人批准就自立为王的。

查理的野心没有任何掩饰。主要是因为这一点,人们给了他"莽汉"这个绰号。从他怎样接待瑞士的使者,就可以想象他如何高傲自大(1474)。瑞士的某些作家肯定地写道这位公爵曾强迫这些使者跪着同他讲话。这是一件怪事,是与不久以后就战胜这位公爵的一个自由民族的风俗大相径庭的。

降伏了赫尔维蒂[①]人的勃艮第公爵,基于以下事实而妄自尊大:好几个瑞士小城镇是包括在奥地利公爵卖给查理的领地之内的,查理认为已经买下了这些小城镇。当时小城镇的代表是跪着对法国国王讲话的,于是勃艮第公爵保留了他作为家族首领的礼仪。我们在其他地方已经看到,好几个国王曾经效法德意志皇帝,要求人们对他们讲话或服侍他们时一膝下跪。这是亚洲的习俗,由君士坦丁——更早一点是由戴克里先——引入欧洲。封臣向自己的领主宣誓效忠时双膝跪地的习俗,甚至也源出于此。由此还

① 赫尔维蒂,古代高卢的东部省份,几乎包括今日瑞士的全部领土,故人们往往把瑞士称为赫尔维蒂。——译者

产生了亲吻教皇右足的习俗。这便是人类虚荣心的历史。

菲利普·德·科米内和那些追随他的历史学家说,对勃艮第公爵来说如此重要的那一场对瑞士的战争,是因一车羊皮引起的。当人们想要打仗时,最微不足道的事情也会引起一场战争。在这羊皮事件发生之前,路易十一早就煽动瑞士人反对勃艮第公爵,双方发生了多次敌对行动。查理的野心是引起这场战争的唯一缘由,这是肯定无疑的。

当时瑞士只有8个州联合在一起。弗里堡、索勒尔、沙夫豪森和阿彭策尔等州尚未加入联邦。因位处莱茵河畔而富强、当时属于帝国的巴塞尔城,还不是这个新兴的、仅以贫困、简朴和英勇闻名的共和国的一部分。伯尔尼的使者们前来向这个野心勃勃的人进谏,指出他们整个国家的价值还比不上查理的骑士们的马刺。这些伯尔尼人没有下跪,他们讲话谦恭,但勇敢地自卫。

(1476)勃艮第公爵的轻骑兵团虽然非常富裕,却吃了败仗,两次被这些朴实的瑞士人打得落花流水,溃不成军。这些朴实的人在战败者的营地里发现了一些财物,为之惊讶不已。

一名瑞士士兵在格朗松战役中捡到了一颗欧洲最大的钻石,以一埃居卖给一位将军。那时候,有谁会预见到后来有一天瑞士也有同勃艮第公爵领地的首府同样美丽富足的城市呢?钻石和金线织物一类奢侈品,在瑞士长期不为人所知,而当瑞士人认识这些奢侈品时,已经禁止使用这类物品了。然而,由耕作土地而带来的殷实可靠的财富,却在瑞士靠自由的和胜利的双手积累起来。这个国家中安居乐业的生活,正是今天人们所追求的东西。社会的各种生活乐趣以及缺少它社会便没有持久吸引力的健全的哲学思

想,已经遍及气候极其温和、物产丰富的瑞士各地。总之,在这个往昔非常野蛮的国家,有些地方已经把雅典的彬彬有礼和拉栖第梦的朴实无华结合在一起了。

这时莽汉查理企图为洛林问题报仇雪恨,从合法所有者勒内公爵手中夺取他一度夺取过的南锡。但是,仍然是这些胜利的瑞士人,在弗里堡和索勒尔的瑞士人的协助下,打败了这个被后人称为莽汉的篡夺者,使他付出了血的代价,弗里堡和索勒尔也因此正式加入了瑞士联邦(1477)。 15

就在此时,路易十一攫取了阿图瓦和索姆河沿岸城市,像男性继承人继承采邑那样占有了勃艮第公爵领地,并且根据习惯法而夺得了贝桑松[①]城。

这么一来莽汉查理的女儿、许多个省的唯一继承人玛丽公主,一下子被剥夺了属于她的2/3的城邦。路易十一还想让他的儿子娶玛丽公主为妻,用这个办法将公主剩下的17个省并入法兰西王国。国王暗喜自己既能剥夺这个女人的土地,又把她收为儿媳,但是他落了空。这个大策略家坐失良机,没能把弗朗什－孔太和荷兰各省并入法兰西王国。

根特人和剩下的佛兰德人,当时在他们的君主统治下,比今天英国人在英国国王统治下更为自由。他们选定德意志皇帝弗里德里希三世的儿子马克西米连为他们公主的丈夫。

今天各国平民都了解他们的君主的婚事,了解和平与战争,税制和自己的命运,因为这些都是由君主公开宣布的。但以前佛兰

① 贝桑松,法国弗朗什－孔太省首府。——译者

德的情况不是这样。根特人希望他们的公主同一个德国人结婚，就叫人砍掉了勃艮第的玛丽的掌玺大臣和她的侍从安贝库尔的头，因为这两个人合谋，要让法国王储作公主的丈夫。这两个执行他人意旨的人在年轻的公主面前被处决了。公主恳求这些野蛮凶狠的人宽恕他们，但也无济于事。

马克西米连主要是由根特人请来，而不是由公主请来，以普通贵族身分缔结婚约，同一个女性继承人共享财富的。他的妻子供给他车马随从和旅行生活费用。他得到这个公主，但并没有得到她所拥有的各邦。他仅仅是一个女性君主的丈夫而已。甚至当他的妻子死后，由他监护自己的儿子时，当他掌管荷兰的行政时，当他被选为罗马人的国王和皇帝时，布鲁日的居民还因他侵犯了他们的特权，于 1488 年把他投入狱中囚禁了 4 个月。如果说王侯经常滥用权力，那么市民也同样滥用自己的权利。

16

勃艮第的女继承人和马克西米连的这一婚姻，是多年来法兰西家族和奥地利家族发生的一切战争的根本原因。就是这些战争造就了查理五世〔皇帝〕的巨大威势，使欧洲濒临遭受奴役的状态。这些事件之所以发生，都是由于根特的市民坚持要他们的公主出嫁〔马克西米连〕。

第九十六章

路易十一以后15世纪的封建政体

17

您已经看到[1]，查理曼统治时期，在意大利、法国和德国无政府状态怎样转变为专制制度，而在查理曼的后代统治时，专制制度又怎样被无政府状态所摧毁。

您知道，认为封地在雨格·卡佩以前从来不是世袭的，那是错误的。诺曼底的例子足以证明，情况正好相反。巴伐利亚和阿基坦在查理曼以前，就是世袭的领地。在意大利，在伦巴第人国王统治下，差不多所有的封地都是世袭的。胖子查理和昏庸者查理在位时期，高级军官僭取国王的特权，有些主教也是这样。但是，始终存在着一些大土地所有者，这些人在法国称为 sire(老爷)，在德国称为 Herren(绅士)，在西班牙称为 ricos hombre(财主)；也始终有一些大城市受行政官吏的治理，如罗马、米兰、里昂和兰斯等。这些城市享有自由的限度和特殊领主享有权力的限度一直在变动。从来都是武力和幸运决定一切。如果说高级军官成为篡权者，那么，查理曼的父亲就是个篡权者。这个丕平是一个叫阿尔努的人的孙子(阿尔努是达戈贝尔的家庭教师和梅斯的主教)，曾经

---

① “您”指夏特莱夫人，见本书上册第1页。以下同此。——译者

篡夺了克洛维家族的王位。雨格·卡佩又罢黜了丕平的继承者。雨格的后代并没有能够把这个古代法兰西君主国所有分散的肢体联成一体。这个君主国在克洛维以前从来就不是个君主国。

18 路易十一在法国给了封建势力以致命打击;斐迪南和伊萨伯拉则在卡斯蒂利亚和阿拉冈与这种势力进行过斗争;封建势力在英国让位于一种混合的政体;它在波兰则以另一种形式继续存在着;但是在德国,它保存了下来,并且全面增强了活力。布兰维利埃伯爵[①]称这种政治制度为"人类精神艰苦努力的结果"。卢瓦索和另外一些法学家则称它为"奇异的组织","由无头四肢组成的怪物"。

也许可以认为,土地所有者都想成为自己所在地方的主人,这决不是神灵的强大力量使然,而是理性和人类贪婪欲望所产生的十分自然、十分普遍的结果。从莫斯科维亚的腹地到卡斯蒂利亚的山区,所有大地主不必互相转告,都有这种同样的想法。他们全都希望他们的生命财产不从属于某个国王的最高权力。在每个国家,他们都联合起来反对这种权力,而对自己的臣民则全都尽可能地行使这种权力。欧洲在500多年中就是这样被统治的。希腊人和罗马人对这种政治制度一无所知。但它并不是什么希奇古怪的东西,因为它在欧洲已是如此普遍。最大多数人受最少数的人压榨,除非天下大乱,普通公民就无法脱颖而出,在这一点上,这种政治制度看来是不公平的。在纯粹的封建政治制度下,没有大城市,

① 布兰维利埃(1658—1722),法国历史学家,专门研究中世纪欧洲各国的政治制度。——译者

没有贸易,没有艺术。强大的城市只是在有限的自由的荫庇之下,才得以在德国、佛兰德等地繁荣起来。例如根特、布鲁日和安特卫普,这样的城市与其说是服从勃艮第公爵的专横强暴的统治,毋宁说是在勃艮第公爵保护下的一些共和国。德意志帝国的城市也是这样。

19 您已经看到,在查理曼的继承人统治时期,欧洲大部分地区出现了封建割据的无政府状态。然而,早在查理曼之前,在伦巴第国王统治之下,在意大利已存在一种更为固定的采邑形式。进入高卢的法兰克人和克洛维瓜分战利品。布兰维利埃伯爵根据这个理由,希望城堡的领主在法国个个都成为君主。然而,谁能在自己的领地上说:“我是高卢的征服者的子孙”这句话?如果说这句话的人是这些篡权者之一的直系子孙,那么所有城市和自由都市岂不是更有权利收回从前被法兰克人或西哥特人夺去的自由吗?

不能说德国的封建势力同伦巴第、法国一样是凭借征服者的权力建立起来的。异族人从没有征服过整个德国。然而,今天它却是世界上所有国家中唯一的真正还存在采邑法的国家。俄罗斯的旧贵族有自己的臣属。但他们本身也是臣属。他们不像德国诸侯那样形成一个实体。鞑靼人的可汗、瓦拉几亚和摩尔达维亚的王公是隶属于土耳其苏丹的真正封建领主。土耳其皇帝政府一道命令就可以废黜他们,而德国封建领主则只能经全国判决来废黜。波兰的贵族相互之间比德国的土地所有者相互之间更加平等,在波兰,还没有管理采邑的行政机构。波兰没有封臣的封臣。不像在德国那样,一个贵族可以是另一个贵族的臣属。有时一个贵族是另一个贵族的仆从,但不是他的封臣。波兰是个实行贵族政治

的共和国，在那里，所有的平民都是奴隶。

封建统治以一种不同的方式在意大利继续存在。在伦巴第，一切地方都被视为帝国的采邑。这又是产生变化无常的状态的根源，因为，德意志皇帝只能以意大利国王的身分，以伦巴第国王的继承者的身分来做这些采邑的最高统治者，当然，在雷根斯堡[1]召开的国会不能主宰意大利。但是产生了什么情况呢？由于日尔曼的自由在德国已经压倒了德意志帝国的权威，由于德意志帝国已经变成一种与德意志皇帝有别的东西，所以意大利的采邑就自称是德意志帝国的封臣而不是德意志皇帝的封臣。这样，一个封建政府就变为从属于另一个封建政府。那不勒斯的采邑又是一种完全不同的类型，它是强者给弱者的赏赠，是习俗礼仪保存下来的一种做法。

在欧洲，所有的地方都曾经是采邑。有关采邑的法律则因地而异。勃艮第家族的男系如果绝嗣，路易十一就自认为有权继承这个公国，萨克森或巴伐利亚诸侯如果绝嗣，德意志皇帝却无权占有这两个州。教皇在那不勒斯王国的一个当权的家族绝嗣时，更不能把这个王国据为己有。给人以这种权利的，是力量、习俗和惯例。实际上路易十一有这种权利，是因为他有力量。勃艮第家族只剩下一个亲王，即法律指定的继承人的后嗣纳韦尔伯爵，但这个亲王甚至不敢索取他应得的权利。勃艮第的玛丽是否不应该继承她的父亲更是很值得怀疑的。〔法国〕国王约翰的勃艮第赠与证书

① 雷根斯堡，德国巴伐利亚州城市，在多瑙河畔，16世纪时，德意志帝国的国会有几次在该地举行。——译者

中载明这个邦“由继承人继承”,而一个女儿就是一个继承人。

由男子继承或者女子也能继承采邑的问题;拥有誓忠臣从权利或是简单的臣从权利;几个封臣同时隶属于两个拥有不同领地的封主,或隶属于几个争夺最高领地权的封主,由此而遇到的麻烦,诸如此类的无数难题,产生了只有通过战争才能解决的争讼。至于普通公民,他们的命运更是变化无常。

假如一个农夫是某个领主的臣民,这个领主本身又属于另一个领主,而后者又是第三个领主的臣属,那么,对这个农夫来说,他是处于什么样的地位啊!他要打官司,就必须到这三个领主所有的法庭出庭。在他得到终审判决以前,他的财产早就花光用尽了。所以,自愿选择这种政体的人,肯定不是平民百姓。世上只有各种身分的人都平等地服从于法律的地方才是值得人们居住的地方。 21

第九十七章

骑士制度

22 勃艮第家族的衰败和路易十一的统治，特别是传入整个欧洲的新的作战方式，促使那种体现某种崇高精神与结义关系而在当时只剩下依稀形象的被称为骑士制度的习俗终于逐步消灭了。

这种骑士制度，像市民中严格的行会组织一样，是一种在领主中自行建立的军人组织。在查理曼家族衰落时期，无政府状态和抢掠行为，使欧洲不得安宁，骑士制度便应运而生。公爵、伯爵、子爵、主教代理官、城堡主人都成了自己领地的统治者，互相征战杀伐。查理·马特、丕平和查理曼的庞大军队已不复存在，由700到800个、有时更少的人组成的小部队几乎遍布欧洲各地。两三个城镇组成一个小邦，不断同邻邦作战。各省之间不再有交往，通衢大道不复存在，商人得不到安全，但又不能没有商人。每个城堡的主人都在路上向商人敲诈勒索。河边或山口的许多城堡只不过是些真正的强盗窝而已；妇女被绑架，商贾遭抢劫。

慢慢地有一些封建领主联合起来，以维护公共治安，保护贵妇。他们为此进行了盟誓。这种出于道义的做法，由于变成一种23 宗教行为而成为一种更加严格的义务。几乎各个省份都有这样联合起来的组织。每个大采邑领主以充当骑士、参加骑士团体为荣。

近11世纪时，创立了一些宗教仪式和世俗仪式，使〔骑士团体的〕新成员具有新的特点：他要守斋、忏悔、领圣体，全副武装值夜。在把新成员武装成为骑士的前一天，介绍人和贵妇们吃饭的时候，新成员在另一张桌子上就食。他穿白色祭服，靠小桌坐着，不许说笑，甚至不许吃。第二天，他脖子下挂着一柄剑走进教堂。神甫为他祝福，然后他走到将把他武装成骑士的领主或贵妇跟前跪下。参加仪式的最有地位的人为他佩上马刺，披戴护胸、护臂、护腿、护手的铠甲以及称为锁子甲的骑士铠甲，立他为骑士的介绍人以上帝的名义，以圣米歇尔①和圣乔治②的名义，用剑面在他的颈项上拍击3下。从这时起，他每次做弥撒时一听到念福音书就拔剑出鞘，高高举起。

立骑士典礼后，举行盛大庆祝活动，还经常比武，但这些活动的费用都归平民负担。大采邑领主为了庆祝自己的孩子被武装为骑士，向自己的臣属课一种税。青年男子通常是在21岁接受骑士称号。在这之前他们是预备骑士，又称骑士侍从或称盾牌手。互相之间有结义关系的领主，彼此把孩子交给对方培养。这些孩子远离自己父亲的家，以骑士侍从名义学习充当骑士。

十字军东征时期是骑士之风最盛时期。举着自己的旗帜、统领自己的封臣的采邑领主称为方旗骑士。仅有骑士称号的人无权举旗作战。能够在自己的旗号下拥有军队的，纯粹靠的是他们自 24

① 圣米歇尔，天主教传说中天兵的首领，掌管兵器制作和面包制作的主保圣人。天主教以9月29日为圣米歇尔节日。——译者

② 圣乔治，公元4世纪初小亚细亚的卡帕多细亚的国王，戴克里先时期的殉道者，传说是屠龙勇士。天主教以4月23日为圣乔治节日。——译者

己的势力而不是剑面击肩的仪式。他们成为方旗骑士,是由于他们拥有采邑,而不是由于骑士制度。骑士这个称号从来就只不过是个由习惯形成的尊称,而不是一种公认的荣誉,一种国家颁发的真正的头衔。它对政府的形式没有任何影响。皇帝和国王都不是骑士选出的。进入德意志帝国的国会、法国的高等法院或西班牙的议会都并不需要曾经接受过剑面击肩礼。封地的授予、审判权和封地领属权、遗产继承、法律等等,没有任何带根本性的问题与这种骑士制度有关。正是在这一点上,所有写骑士制度的人都弄错了。他们相信小说故事的叙述,说这种荣誉是一种官职,一种职业,说是有一些关于骑士制度的法律。其实任何国家的法律中都没有这些条文。骑士制度仅仅是一种习俗而已。骑士的最大特权,就是在比武的流血角逐中,预备骑士,骑士侍从,一般不准同他们比武。

国王希望自己也武装起来成为骑士,但成为骑士就不能当国王,不再拥有权力。他们仅仅是想自己做出榜样,以鼓励骑士,激发这些人的勇气而已。社会对当骑士的人非常尊敬,其原因完全可以归结为他们勇敢善战这一点。

后来,到英国国王爱德华三世设立嘉德勋章、勃艮第公爵善良的菲利普设立金羊毛勋章、路易十一设立圣米歇尔勋章——它最初与前两种勋章同样引人注目,今天却如此可笑、一文不值——时,旧的骑士制度也就没落了。它不再具有任何特殊标志,不再有首脑授予骑士以荣誉和特权。国王和大王公建立了正规军队之后,方旗骑士就不复存在了。旧的骑士剩下的只不过是个名称而已。人们仍然以接受强大的君主或有名的将军的剑面击肩为荣。

担任要职的领主在他们的头衔中都使用骑士这个称号,所有以战争为业的人则用盾牌手的称号。

军事性质的骑士团体如圣殿骑士团、马尔他骑士团、条顿骑士团以及很多其他骑士团,都是模仿古代把宗教仪式和战争职能结合在一起的骑士组织。但是,这种骑士制度与古时的骑士制度却又截然不同。它是一些由教皇建立、享有教士俸禄、并且受僧侣三个誓愿约束的僧侣的军事组织。在这些独特的团体中,有的是强大的征服者,有的被人以腐化堕落的借口加以取缔,有的仍然声势煊赫,继续存在。条顿骑士团曾经是统治者。马尔他骑士团现在仍然是统治者,将来很长时间还会是统治者。

欧洲很少君主不愿建立骑士团。英国国王只授予公民以简单的骑士称号,而不同意公民加入任何特定的骑士团,这个做法,是过去骑士制度的一种衍变,与其本源相去很远。骑士制度的真正传统仅保留在法国国王把威尼斯派来的使节立为骑士的仪式中,而剑面击肩则是这种仪式中唯一保存下来的礼节。

精通法律的骑士就像真正的军人骑士一样,是自命的,而正是这种情况宣告了骑士制度的没落。大学生在进行论文答辩后取得学士资格,法学博士则自命为骑士。这是个可笑的称号,因为骑士本来是骑马作战的人,而这对法学家来说,是不相称的。

所有这一切,展示出一幅谲奇多变的图景。如果我们认真注视自查理曼以来欧洲在政府、教会、战争、官职、财政、社会以至服饰等方面的各种风俗习惯,我们看到的只是持续不断的更迭兴替。

第九十八章

贵族身分

26 我们在谈了采邑之后，应当尽可能阐明贵族的情况，因为贵族长期拥有采邑。

“贵族”这个词最初并不是给人以权利并可以世袭的称号。古罗马人的 nobilitas 一词意思是“值得注意的人”，而不是公民的一个等级。设立元老院是为了进行治理；设立骑士，是为了在他们有能力得到一匹马的时候骑马作战。古罗马的平民可以成为骑士，甚至常常成为元老院议员，这或者是因为人们想扩大元老院，或者是因为平民已经获得被选担任官职的权利，从而有权进入元老院。骑士这个称号和头衔，都是可以继承的。

高卢人由城市的主要官员和德洛伊祭司管理，平民百姓只能唯命是从。在整个国家存在着身分地位的区别。说人人生而平等，如果指的是对自由、对财产所有权、对受法律保护享有平等权利，那是说出了最大的真理；如果认为在职位上应当人人平等，那就大错特错了，因为人与人之间才能不同，决无平等可言。不同身分之间的不平等是必然会有的，不论是在古代人中，或是在世上有人居住的其他一切地方，从来都没有跟我们欧洲这块地方的贵族身分相似的东西。

欧洲的法律和习俗,像其他事物一样,已经发生变化。我们已经向您指出,最早的可以继承的贵族身分,是威尼斯的贵族。这些 27 贵族从五六世纪起,早在有总督之前,已经进入市政会议。假使如人们所说,现在还有这些最早的市政长官的后裔的话,这些后裔无可辩驳地就是欧洲第一批贵族。意大利的几个古老的共和国的情况也是这样。这种贵族所追求的是荣誉与爵位,而不是土地。

在其他地方,贵族身分成了土地所有者应得的一份东西。德国的绅士、西班牙的财主、法国和英国的大贵族,都具有继承而来的贵族身分。仅仅因为这一点,他们封建的或非封建的领地,就全都归他们家族所有。公爵、伯爵、子爵、侯爵等称号,最初都是职位,是终身职,后来又由父亲传给儿子,有的较早,有的较晚。

查理曼家族衰落时期,除了各个共和国,差不多欧洲各国都是像德国今天那样治理的。我们已经看到,每个采邑所有者都尽其可能变为自己领地的君主。

很清楚,除非是小君主按规定有义务向大君主缴纳钱物,君主是不必向任何人缴纳任何东西的。因此,城堡主向子爵缴纳马刺一副,子爵向伯爵缴纳鹰隼一只,伯爵又向公爵缴纳另一标志封臣地位的物品。所有的人都承认本国的国王是他们的封主。但是,国王不能向他们当中的任何人课任何捐税。他们应当亲自服军役,因为他们为国家和为国家的首脑作战,就是为他们的土地和为他们自身作战。由此产生一种到现在还存在的情况:新的贵族,一点土地也没有的而被封为贵族的人,根本不缴付达依税。

除了一些共和国外,在任何国家,贵族的基本成分就是由城堡和领地主人构成。他们竭其所能地奴役自己土地上的居民。但

是,大城市始终同他们对抗。这些城市的官吏丝毫不愿意成为伯爵、男爵或主教的奴仆,更不愿意成为自以为跟这些男爵和伯爵有同样权利的修道院长的奴仆。莱茵河和罗讷河沿岸的城市,以及其他几个更古老的〔法国〕城市如奥顿、阿尔,特别是马赛,在有领主和高级教士以前,就已经十分繁荣昌盛。这些城市的行政官职在采邑出现之前几个世纪,就已经存在。但是,不久以后,男爵和城堡主几乎到处凌驾于一般公民之上。如果说行政官吏不是领主的奴仆的话,他们至少是他们的市民。因此在许多古代文书中,可以看到一些城市的行政官、市长等自称为某个伯爵或某个主教的市民、国王的市民。这些市民未经他们领主许可,如不缴纳相当重的税,就不能选择新的居住地。这是现在还流行于德国的近似奴役的约束。

采邑分为不向封主缴纳任何东西的自由采邑、大采邑和有纳贡义务的小采邑。同样,市民也分为**自由市民**即向领主购买了免税权的市民、担任市政官职的**大市民**以及在好些方面还是奴隶的**小市民**。这种在过去无形中逐渐形成的行政管理体制,在好些国家都已发生变化,而在另一些国家则已彻底废除。

例如,法国国王开始是用授予无领地的爵位的办法来赐封市民为贵族。据说,在法国档案库中找到了菲利普一世发给一个名叫厄德·勒·梅尔的巴黎市民的授爵诏书(1095)。圣·路易既然能让他的理发师拉布罗斯当他的内侍,肯定封过他的理发师为贵族。因此菲利普三世封自己的财政总监拉乌尔为贵族,并不是像人们所说的,是第一个擅权改变人的身分的国王。美男子菲利普同样也曾把贵族和绅士的头衔授予市民贝尔特朗和另外几个人。所有

国王都遵循这个榜样。(1339)瓦罗亚的菲利普曾将高等法院院长西蒙·德·比西和他的妻子尼科尔·托潘封为贵族。

(1350)国王约翰封他的掌玺大臣纪尧姆·德·多尔芒为贵族, 29 当时尽管有法律骑士、法律学士等称号,但是任何文官、司法人员或法官的职务都不能使他们享有贵族身分。同样,查理五世也把国王的律师巴斯杜雷尔和他的妻子塞迪封为贵族(1354)。

而英国的国王则册封了一些没有伯爵领地或男爵领地的伯爵或男爵。德意志皇帝在意大利也行使这种特权。大采邑的所有者效法帝王们的做法,窃取了赐封贵族的权力,从而改变了人的出身纯属偶然的状况。富瓦的一个伯爵把贵族证书授予他的主任秘书贝尔特朗,贝尔特朗的后代自称为贵族。但是,是否承认这种贵族地位,则取决于国王和其他领主。奥兰治、萨卢佐[①]的一些普通领主和很多其他领主都同样自封贵族。

查理七世在位期间,自由射手和坑道兵[②]由于免除缴纳达依税的义务,不须经过准许就取得贵族和预备骑士的称号。这种自封的头衔,久而久之也被认可了,时间是会建立和破除一切习俗和特权的。好些法国的大家族,就是这些自封贵族的坑道兵的后代,他们曾经为国效劳,因此也是配称为贵族的。

德意志皇帝不仅封了一些没有领地的贵族,而且还立了〔享有王室特权的〕帕拉丁伯爵。这种帕拉丁伯爵的头衔还授予大学里的博士,德意志皇帝查理四世采用了这种做法。巴托勒是第一个

① 萨卢佐,意大利西北部城市。——译者

② 自由射手,法国国王查理七世 1448 年重建的正规步兵队,1480 年为路易十一废除;坑道兵,古代攻城时挖掘坑道的步兵。——译者

由他授予这种伯爵称号的人。巴托勒的后人有了这个称号，就会跟坑道兵的子孙一样，进不了教士会议。

自称高于皇帝的历任教皇，认为赐封帕拉丁伯爵、赐封侯爵，也属于他们的职权。于是治理罗马教廷所辖各省的教皇特使到处赐封这种所谓的贵族。结果意大利的伯爵、侯爵远远多于封建领主。

在法国，美男子菲利普设立了称为巴力门（高等法院）的法庭以后，在这个法院占有席位的采邑领主，不得不求助于摆脱了奴仆地位或者出身于大小市民、具有自由身分的文官们的帮助。这些文官不久就仿效贵族的榜样，采用骑士或预备骑士的称号。但是这种由诉讼人给予的骑士称号并不能使他们在法庭上成为贵族，因此代理检察长巴斯杜雷尔和掌玺大臣多尔芒也都不得不设法取得贵族证书。大学生考试合格，经过再一次考试后获得学士资格，却不敢自称为骑士。

审判贵族的司法人员，并不享有贵族身分的权利，这看来是个很大的矛盾，然而这个矛盾却到处一直存在。但是在法国，司法界人士在他们一生中与贵族享有同样的豁免权。不过他们的权利并没有扩大到以采邑领主的资格参加三级会议，把一只鸟放在手头上①，战时亲自服役，而仅仅限于不缴纳达依税，被人称为“阁下”而已。

缺乏十分明确的、大家熟悉的法律条文，风俗习惯和法律变化无常，这一直是法国社会的特征。法官的身分长期不确定。法国

① 当时的习俗，只有贵族打猎时手上可以停着一只猎鹰。——译者

人过去称之为“巴力门”的高等法院，经常审理关于司法官员的儿子自称拥有贵族权利的诉讼案件。巴黎高等法院判决皇室辩护律师让·勒·梅特尔的子女有权继承贵族身分(1540)。它接着又作出有利于一个名叫梅纳热的法院推事的类似的判决(1578)。但是，法学家对于习俗在不知不觉中赋予司法界人士的这种权利，却有不同看法。高等法院推事卢埃主张，行政官吏的儿子应当以平民身分分享遗产，只有孙辈才能享有贵族的长子继承权。

法学家的意见对法院来说并非一种决定。亨利三世的敕令宣布：“除出身名门及贵族家庭者外，任何人今后不得拥有贵族称号或预备骑士的名称”(1582)。 31

(1600)亨利四世在有关达依税规则的敕令中宣布：“曾担任光荣职务为国效劳者可将最初的贵族身分给予其后代。”尽管这项敕令措词极为含糊，但它的规定不那么严格，也比较公允。

这个延续了好几个世纪的争执，自从 1644 年 7 月路易十四即位以来，似乎已告结束，然而实际情况并非如此。这里，我们提前对这个问题作必要的阐明。您将在《路易十四时代》一书中看到，在这位君主的青年时代，在巴黎，曾经发生了一场什么样的内战。就是在这场内战中，巴黎高等法院、审计院、间接税法庭以及各省法院(1644 年)的官员获得世袭贵族、王室贵族和男爵的特权，这些特权还授予那些任职满 20 年或在任职期内去世的高等法院法官和法院院长们的儿子。根据这道敕令，这些人的身分似乎已经得到保证了。

(1669)谁能相信，在这以后，路易十四又亲临高等法院撤销这些特权，只保留所有这些司法官员原有的权利，而撤消所有于

1644年以及从那时起到1669年止给予这些司法官员和他们后代的特权。路易十四尽管势力强大，但还未强大到足以剥夺以他的名义给予这样多公民的权利的地步。单独一个人是很难迫使那么多人放弃他们已经视为己有的东西的。1644年的敕令已占了上风，司法官已享受贵族特权，而国民也没有对审判国民的人享有特权提出异议。

32 当高等法院法官们就他们从1300年以来的地位争论不休时，城市市民和主要官员也同样处在不明确的地位。被称为贤者的查理五世为了博得巴黎公民的爱戴，给予他们若干贵族特权，如佩戴纹章和拥有采邑而不向国库纳税的权利，这种特权称为自由采邑权，至今他们仍然享有这种权利。法国有好几个城市的市长和地方行政官，有的由于旧习惯，有的由于特许，享有同样的权利。

法国最古老的特许给文官的贵族身分，是授给国王的秘书的，国王的秘书是如今的国务秘书那样的人。他们被称为机要文官，因为他们奉国王的命令撰写文书，传达命令。让他们同其他人有所区别，是正确的。他们任职满20年后享有贵族身分的这种权利，给司法官员提供了榜样。

法国习俗之极端多变，也就表现在这方面。国务秘书原来除了签署发出的文件之外，别无其他权利，而且只是作为掌管机要的文官，作为国王的秘书，他们才可以使发送的文件成为正式文件。可是他们后来却成为大臣，成为执行国王最高意旨的大权在握的代言人。他们让人称他们为“大人”，这是从前只用于王侯和骑士的称呼。国王秘书改归掌玺大臣管辖后，他们的唯一职责就是签发各种证书。他们中冗员很多，人数增至300，纯粹是为了弄钱。

这种可耻的做法,使法国有将近 6000 户家庭由家长轮流购买这种官职,使贵族身分延续下去。

为数极多的其他公民,包括银行家、医生、商人、王侯们的仆役和职员,已经得到贵族证书。过了几辈之后,他们就从公证人那里取得了各种地位极高、权势极大的领主称号。这些称号降低了旧贵族的身分,却并没有大大提高新贵族的地位。

最后,过去由骑士和预备骑士亲身服军役的办法已经完全停 33 止,三级会议不再召开,不论新旧贵族的特权,都已减少为只纳人头税[①]而不纳达依税。一个人,如果自己的父亲既不是地方行政官,又不是法官,也没有被封为贵族,就会被人蔑称为平民或庶民。

"平民"(vilain)一词源出于"城市"(ville),因为从前只有城堡所有者,没有贵族。"庶民"(roturier)一词来自"土地的断裂"(rupture),即土地的耕耘,这耕耘,称为 roture。因此经常有这样的情况:军队中的一名副将,一个满身伤疤的勇敢的军官要缴纳达依税,而一个职员的儿子却与王国高级官吏享有同等的权利。这种可耻的弊端到 1752 年才由陆军大臣阿尔让松侯爵[②]加以改革。这位陆军大臣是所有大臣中为军队造福最多的人。现在他失宠了,我倒可以更无顾忌地赞扬他了。

这种可笑的没有职务、没有真正贵族身分的贵族的大量出现,这种被封为贵族而不向国家缴纳分文的一无用处的人与缴付达依

---

① 人头税,是路易十四在 1695 年制定的、按人口每人缴纳同一数额的现金税。——译者

② 玛克·彼埃尔·阿尔让松(1696—1764),路易十五时的陆军大臣,曾创建陆军学校。——译者

税的有用的平民之间的可耻的区别，这种用钱买来的、只给人以预备骑士的空名的官职，所有这些，都是其他地方所没有的。这是政府糟蹋最大多数国民的一种疯狂行为。在英国，谁有土地收入 40 法郎，谁就是 homo ingennus，即自由公民，自由英国人，就有资格提名为议员。因为凡不是普通手工业者的人都被承认为 gentleman（绅士）；而英国法律严格规定，只有在上议院中代表过去的大贵族和过去的重臣的人才是贵族。

在很多自由国家，血统权不赋予任何好处，只有公民权才被人承认。甚至在巴塞尔也没有任何贵族能够得到共和国的官职，除非他放弃贵族特权。然而在所有自由国家里，行政官吏都取得贵族的头衔。从父亲到儿子都曾在共和国身居要职，这无疑是很高贵的贵族身分，但是，习惯和偏见如此根深蒂固，以至于经过 500 年如此完备的示范，也不能使人在法国免缴达依税，或者在德国被接纳入最小教堂的教士会议。

这些习俗是人们追求虚荣和反复无常的一个写照，不过它也是人类历史中危害较轻的一部分。

第九十九章

比　　武

在基督教欧洲长期有名而又经常遭到人们非难的比武，是比希腊的摔跤、掷铁饼和赛跑更加高尚的一种竞技，且更没有古罗马角斗士的角斗那样野蛮。法国的骑士比武与这种角斗毫无相似之处，而更像古代非常普遍的军事操练，也很像从荷马时期起就很常见的那些竞技。军事比武始于意大利的狄奥多里克时期。狄奥多里克在5世纪取缔了古罗马角斗士。取缔的方式不是发布敕令，而是谴责罗马人的这种野蛮的习俗，让他们从哥特人那里学习人道和礼貌。后来在意大利，特别在伦巴第王国，有一种小规模的军事比武，称为“格斗”，这种习俗在威尼斯、比萨等城市现在还有。 35

这种习俗不久以后传入其他国家。根据尼塔尔[①]的叙述，870年温厚者路易的儿子们用这种庄严的后来称为“比武”的方式来达成和解。这种比武是骑马持矛格斗，“双方从相对方向飞奔而来，互相扑击”。

德意志皇帝捕鸟者亨利为了庆祝加冕典礼，举行过一次军事庆典（920年）：骑马比武。庆典规模极其盛大，而德国当时还是个 36

---

① 尼塔尔，9世纪法国编年史作者，查理曼的一个孙子。——译者

穷国,除了罗马人在莱茵河沿岸建造的城市外,没有任何设有城墙的城市。

这种习俗在法国、英国、西班牙和〔北非的〕摩尔人的国家世代相传。我们知道,都兰骑士普雷伊的戈德弗鲁瓦在11世纪末为举行这种比武拟订了几条规则。有人认为这种比武来源于图尔城(Tours),所以称为 tournois,因为在这种竞赛中,参加者不像希腊和罗马的二轮马车赛那样兜圈子[①]。然而,更加可能的是,tournoi这个词源出于 épée tournante,即俗拉丁文中的 ensis torneaticus(转动的剑)。因为比武用的是没有剑锋的剑,当时在这类竞技中,除了长矛以外,不准许用其他尖头物攻击对方。

这种竞赛在法国最初叫做 emprises(马上比武),pardons d'armes(比剑)。pardon 这个词的意思是“不作殊死战斗”。这种竞赛也称为 béhourdis(这个词原指马前胸的护甲)。只拥有西西里和耶路撒冷国王、洛林公爵这些空头衔而不拥有这些地方的勒内·安茹常以作诗比武自娱,他为这些竞赛制定了新规则。他宣称,“如果他要进行比武,对手必须是一位王侯,或者至少是大贵族。”比武者应派遣一名传令官把一把剑送给被邀请的王侯,请他任命裁判。这个善良的国王勒内说:“竞赛很有益,因为可能发生这样的事:某个年轻的骑士或预备骑士,在竞赛中大显身手,获得他意中贵妇的赏识或增强她对自己的爱情。”

勒内还规定了各种仪式:骑士跟骑士格斗和预备骑士跟预备骑士在马上比武时,应当怎样把纹章悬挂在赛场的窗户或长廊上。

---

① 此处指 tournois(比武)并非源于 tourner(旋转),虽然词形近似。——译者

按照善良的国王勒内制定的规则,一切都是为了贵妇们的尊 37
荣。贵妇们检查所有的兵器,颁发奖赏。如果某个参加比武的骑士或预备骑士说了某个贵妇的坏话,其他参加者就会用剑击他,直到贵妇们为他告饶为止;或者把他放在比武场的栅栏上,两腿左右悬跨着,就像现在把一名兵士放在木马上一样。

除了比武之外,还有守关比赛。这位勒内国王又是这一竞赛项目的立法者。1446 年在希农[①]附近的龙口隘举行的守关比赛是很有名的。不久以后在"快乐卫队"城堡举行的一次竞赛更为出名。这种战斗,就是守卫一座城堡的入口或者一条大路的通道。其实〔徒有西西里国王和洛林公爵空名的〕勒内倒不如设法进攻西西里或洛林更好些。这个风流君主的纹章是一只装满了炭的小暖炉,题铭是"炽烈的欲望"。可是这种炽烈的欲望并不是要收回他所丧失的城邦,而是为了他情有独钟并在洛林的伊萨伯拉死后所娶的吉·德·拉伐尔小姐。

就是这些古代的骑士比武,在很久以前,在 12 世纪初,产生了纹章这种东西。人们设想在这时期很久以前便已存在的所有那些纹章,同所有那些被小说大加歌颂的圆桌骑士[②]的所谓的规则一样,显然都是虚构的。每个戴着闭合的头盔参加比武的骑士,都叫人在他的盾牌或头盔上画几个想象的图形。由此产生了古代小说中的鹰骑士、狮骑士等著名的称号。有关纹章的用语,现在显得是可笑、粗俗的行话,在当时却是普遍使用的〔纹章〕用语。火红色叫

① 希农,法国安德尔-卢瓦尔省城市,濒临维埃纳河。——译者

② 圆桌骑士,传说中英国 6 世纪阿瑟王的骑士组织,坐在一张大圆桌周围,席位不分主次,故名。英国有一些小说描写这些骑士的冒险或艳遇。——译者

gueules(纹章上成直纹的红色),绿色叫 sinople(纹章上的绿色图案),木桩叫 pal(纹章上的纵条纹),带子叫 fasce(纹章上的横带)。fasce 来源于 fascia 这个词,后来写作 face。

如果这种骑士比武曾经获得准许,那大概是在十字军东征时期,因为那时军事操练是必不可少的,而且已习以为常。但也正是在那个时期,那些经常煽起真正战争的教皇,却居然禁止这种比武,以排斥战争的形象。有的教皇如尼古拉三世,就是后来为西西里晚祷事件出谋划策的那个人,把曾经参加过、甚至观看过大胆的菲利普在位期间在法国举行的一次比武的人全部处以绝罚(1279)。但是另外一些教皇则赞成这种比武。法国国王约翰曾经为教皇乌尔班五世表演过一次这样的比武。那时他从伦敦囚居回来,他不是设法补救他的王国所遭受的不幸,而是怀着要同土耳其人作战的空想,去阿维尼翁参加十字军。

38

希腊帝国很晚才采用比武的形式。希腊人对所有西方习俗都瞧不起。他们蔑视纹章,纹章的研究在他们看来十分可笑。最后,由于年轻的皇帝安德罗尼克娶了萨伏依的一位公主(1326),几个年轻的萨伏依人在君士坦丁堡表演了一次比武,这样希腊人才习惯了这种军事操练,但比武是不能用来抵抗土耳其人的。必须有精锐的军队和良好的政府,而这些却是希腊人几乎从来都没有的。

比武的习俗在整个欧洲保存下来。最盛大的一次比武,是法国的伊萨伯拉与英国国王爱德华二世结婚时在滨海布洛涅[1]举行

① 滨海布洛涅,法国下加来省渔港,滨临英吉利海峡。——译者

的那一次(1309)。爱德华三世在伦敦举办了两次盛大的比武。甚至在不幸的查理六世在位期间,还在巴黎举办过一次(1415)。接着又有我们已经谈到的勒内·安茹举办的那几次。直到法国国王亨利二世[①]死后的那段时期,比武频繁举行。大家知道,这位法国国王死于在图尔内尔宫[②]举行的一次比武中(1559)。这一意外事件似乎使比武活动从此废除了。

然而贵族领主饱食终日无所事事的生活、他们的习惯和癖好,使这种悲惨的游戏于亨利二世的悲剧性死亡一年之后在奥尔良又恢复了。波旁－蒙庞西埃的亨利亲王又在一次比武中坠马丧命。于是比武从此完全停止。在圣巴托罗缪事件发生一年后,由查理九世和亨利三世[③]当"擂台主"的那次守关比赛中,比武只是做做样子而已,因为在这个恐怖时期,庆祝活动总是遭到政府禁止。守 39 关比赛并不危险,比武时不使用锐利的武器(1581)。若瓦耶兹公爵[④]结婚时没有举行比武。关于这个问题,莱图瓦尔[⑤]的《亨利三世大事志》中所用"比武"一词是不恰当的。领主们不参加比赛。莱图瓦尔称为比武的,只是一种类似在卢孚宫花园里雇佣戏子表演的有武打的舞剧而已,而且是让人到宫廷中来表演,而不是宫廷

① 亨利二世(1519—1560),弗朗索瓦一世之子,1547—1559年在位,曾在加来战胜英军,与英国的蒙哥马利比武,眼部受伤而死。——译者

② 图尔内尔宫,法国国王的行宫,占有今巴黎孚日广场一部分的地方,现已毁。亨利二世在该宫死于比武。——译者

③ 查理九世(1550—1574)和亨利三世(1551—1589)是先后相继的法国国王,都是亨利二世的儿子。——译者

④ 若瓦耶兹(1560—1587)法国将军,亨利三世的宠臣。——译者

⑤ 莱图瓦尔(1546—1611),法国历史学家,著有关于亨利三世至亨利四世在位时期(1574—1611)的史料集12卷。——译者

自己的演出。后来被人继续称为“马上比武”的竞技只不过是一种马术表演。

因此，废除比武是在1560年。古时的骑士精神也随之消失，此后只不过出现在小说中罢了。骑士精神在弗朗索瓦一世和查理五世时期，还占主导地位。菲利普二世[①]深居宫中，足不出户，他除了要别人顺从他的旨意之外，在西班牙没有立下其他功劳。法国在亨利二世死后陷入宗教狂热之中，饱受宗教战争之苦。德国人分成罗马天主教徒、路德派教徒、加尔文派教徒，忘记了所有古代的骑士风尚。在意大利，这种风尚也为玩弄阴谋的风气扫荡无遗了。

继这些守关比赛、栅栏战斗以及在各地遭到禁止的模仿比武的竞技活动之后，在西班牙出现了斗牛；在法国、意大利和德国出现了骑兵竞技。在这里描绘这些竞技是多余的，在《路易十四时代》一书中，我们将要介绍的大规模骑兵竞技，就足以说明一切了。1750年普鲁士国王在柏林举办一次极其盛大的骑兵竞技。但是在所有这种表演中，最盛大、最独特的是在圣彼得堡由女皇叶卡特琳娜二世举办的那次。在这次竞技中，贵妇人同贵族领主一起赛马，并获得了奖赏。所有这些军事竞技现在已开始被人抛弃。所有那些从前使人更加健壮矫捷的操练，差不多只剩下狩猎一项了。可是这一项也遭到欧洲大部分君王的忽视。在娱乐这个领域，正如在其他方面一样，也发生了巨大变革。

① 菲利普二世(1527—1598)，西班牙国王，查理五世之子。——译者

第一〇〇章

决　　斗

41

决斗的习俗延续了很长时期，它是和近代君主政体同时出现的，贵族的教育又把它大大地加以推广。这种用决斗来判决争讼的风俗只是在西方的基督教徒才有，在东方教会范围内没有见过。古代各民族也从来没有这种野蛮风俗。恺撒在他的《演讲集》中曾叙述他的百人队长中有两人一直互相忌妒，互相敌对，他们用挑战来解决争端。但是这种挑战的内容是显示两个人中谁在作战时行为最高尚。他们中若有一人把众多的敌人打翻在地，然后自己也受伤摔倒，这时他的对手便来救他。这便是罗马人的决斗。

最早的有关国王下令进行决斗的文献，是勃艮第人国王贡德博①的法律，这个人属于占领了勃艮第的日尔曼族。在我们整个西方也制订了这样的法律。学者迪康吉所引述的古代用加泰罗尼亚文写的法律，以及用德意志－巴伐利亚文写的法律，都规定了在某几种情况下可以下令进行决斗。

参加十字军东征的人在耶路撒冷进行重罪审判时，是这样说

① 贡德博，公元5世纪定居勃艮第地区的勃艮第人的国王，在位时颁布贡贝特法(la loi Gombette)。——译者

42 的："被人指控而予以否认的人应当回答原告：你所言不实，我可以与你决斗，将你打败或打死，这就是我的保证。"

诺曼底的古习惯法汇编中说："对谋杀案应予起诉；如被告否认，他提出保证……法庭应准许他进行决斗。"

根据这些法律，一个被控杀人者显然有权利两次杀人。那时常常采用这种流血的方法来裁断民事案件。如果有人争继承权，决斗的胜方就有理。百姓之间的纠纷同民族之间的纠纷一样，用武力来解决。

这种法律同人类所有明智的或荒唐的制度一样，会因时因地而异。圣路易曾命令，被平民控告的贵族可以骑马决斗；被贵族控告的平民只能徒步决斗。他规定，21 岁以下的青年和 60 岁以上的老人不受决斗法律的约束。

妇女和神甫可以指定斗士代表他们进行决斗。成功与荣誉都取决于选人得当。有时甚至发生这样的情况：教士提出要决斗或接受决斗。他们在决斗场互相搏斗。按照征服者威廉的规定，教士和修道院长未经他们的主教准许不得参加决斗。

从圣路易制订的规章和另外一些在迪康吉的著作中引述的文献看，决斗中的败者有时被绞死，有时被斩首或者砍去手足。这就是决定荣誉的法律。法律文本盖有这位圣徒国王的印章，而这位国王却被后世视为要废除这种只有野蛮人才有的习俗的人。

(1168)青年路易〔七世〕在位时期，司法制度有所改进，他规定：至少是事涉当时硬币 5 个苏的讼案，方能下令进行决斗。

43 美男子菲利普颁布了一部决斗法规。规定如果原告想通过代理人决斗，想指定一名斗士为他打官司，他应当说："尊贵的大人，

我申明并强调指出:由于我身体的正当理由(亦即由于我体弱或患病),我请一位贵族充当我的诉讼代理人。不管我在场(如果我能够的话)或者不在场,他都凭借上帝、圣母和圣乔治的保佑,由我给付代价,履行他的合法职责。……"

敌对双方或者他们的斗士于指定日期,进入一个长 80 步、宽 40 步、由带剑的传令官看守的决斗场。他们"身骑战马,戴着面盔,颈挂盾牌,手执长剑,腰佩短剑及匕首"。他们的旗帜上还挂有耶稣十字架像,或圣母像,或某个圣徒的像。带剑的传令官让观众列队站立在决斗场四周。禁止旁观者骑马,违者贵族没收坐骑,市民割去一只耳朵。

决斗主持军官在一名神甫的协助下,令决斗双方向耶稣十字架像宣誓,声明他们是行使正当权利,他们没有携带暗藏的凶器。他们祈求圣乔治作证,如有虚假,死后不得进入天堂。发誓后,那位军官就喊道:"让他们动手吧!"这时,他掷下手套[①],于是决斗者开始决斗。战败者的武器归这位军官所有。

在英国,人们遵循的是差不多同样的程式。在德国则大不相同。我们在《荣誉的舞台》一书[②]和几部古代史中可以读到,〔德国〕施瓦本地区的霍尔镇通常是举行这种决斗的地方。两个仇人向聚集在一起的施瓦本地区显贵人物请求进入决斗场决斗。人们 44
给每个决斗者提供一名教父,一名告解神甫。大伙儿唱《追思已忘

---

① "掷下手套"是中世纪法国决斗前的程式之一,法国成语 jeter le gant(要求决斗、挑战)便由此而来。——译者

② 《荣誉的舞台》指维尔松所著《真正的舞台》一书,以下的举例也是引自该书。——原编者

经》[1]。决斗场的尽头放着为战败者准备的一口棺材,四周围绕着火把。在维斯堡也遵守同样的仪式。

直至13世纪,整个欧洲频频举行决斗。就是从这些决斗的法律中产生了这样一些谚语:“打死了的人总有错;打败了的人要罚款。”

法国高等法院有时也准许进行这样的决斗,就像它们今天命令提供书面证明或见证人来进行裁判一样。(1143)瓦罗亚的菲利普在位期间,高等法院判决骑士杜布瓦和骑士德·维尔万应进行决斗,拼个你死我活,因为维尔万“要使菲利普相信,杜布瓦曾经用妖术蛊惑这位法兰西国王陛下”。

查理六世在位时,高等法院曾下令勒格里和卡鲁日两人进行决斗,以判明勒格里是否奸污了卡鲁日的妻子。这件事至今仍然为人所熟知。

(1442)很久以后,高等法院对骑士帕塔兰和预备骑士塔雄之间的一场官司宣布:本案不必用决斗来解决。必须是案情严重而缺乏证人的案件,才能批准合法地进行决斗。下面这起严重案件发生于1454年。一个名叫让·皮卡尔的骑士被控奸污了自己的女儿,法院判决要他与他的对手——他的女婿——决斗。《荣誉的舞台》一书没有说明这事件结果如何。总之是高等法院命令女婿杀死岳父,以证实一起乱伦案件。

主教和修道院长们效法高等法院和国王的枢密会议,也下令在他们辖区的决斗场上进行决斗。伊夫·德·夏特尔曾指责桑斯的

---

① 《追思已忘经》,天主教徒为死者祈祷的经文。——译者

主教和奥尔良的主教对民事案件过多地批准进行决斗。(1100)昂热主教曼恩的戈德弗鲁瓦曾经迫使圣-塞尔加的僧侣通过决斗来证明别人欠了他们什一税。僧侣一方的决斗者是个身强力壮的人,用棍棒为他们打赢了官司。 45

最后一代勃艮第公爵在位期间,佛兰德各城市的市民有权使用盾牌和狼牙棒来实现他们的要求。他们用油脂涂抹自己的紧身短上衣,因为他们听说古代的竞技者都用油脂涂身。接着,他们把手伸进一个盛满了灰的小木桶,把蜜或糖放进嘴里。然后,进行殊死战斗。战败者被绞死。

由君主下令在决斗场上进行的决斗的事例,如果一一列出,势必举不胜举。国王弗朗索瓦一世曾经两次庄严下令进行决斗。他的儿子亨利二世也曾经下了两次决斗命令。其中第一次是在雅尔纳克和拉夏泰涅雷之间进行的。(1547)拉夏泰涅雷硬说雅尔纳克奸污其岳母,后者矢口否认。对于一个君主来说,难道这便是根据枢密大臣们的意见,命令这两个人在他面前互相残杀的理由吗?然而,当时的风尚就是这样。每个决斗者都手按福音书发誓说,他是为真理而战斗,“他没有咒语,没有魔术,没有神鬼附身。”拉夏泰涅雷在决斗中重伤死亡,亨利二世发誓以后再也不下令进行决斗了。可是两年后,他在枢密会议上又下诏书,命令两个年轻贵族去色当决斗场,当着统治色当的亲王拉马克元帅的面进行决斗。亨利认为命令双方前往他的王国以外的地方决斗,并不违反自己的誓言。拉马克元帅接受了这一荣誉,洛林的宫廷激烈反对,于是派人到色当提出抗议说,按照帝国的法律,所有在莱茵河和马斯河之间进行的决斗,都应有洛林君主的命令,并在洛林君主监督之下进

行。但是,决斗场仍然确定在色当。亨利国王在枢密会议作出这项决定的原因是,这两个贵族中一个名叫达盖尔的曾经把手插进46一个名叫方迪耶的青年人的短裤里。这个方迪耶在决斗中受伤,承认自己错了,被传令官扔出决斗场外。他的剑也被折断。这是对战败者的一种惩罚。今天人们无法想象这样一桩可笑的争讼会用具有司法性质的决斗来解决。

不应该把这种决斗跟两军的统领之间和对立党派的骑士之间的单人对阵混为一谈,也不应跟古代被视为神意裁判的格斗混为一谈。这些对阵、格斗是武功,是战绩,是各个时代各个民族都有的习俗。

不知道是否应该把国王对国王、诸侯对诸侯的互相下挑战书的决斗视为具有司法性质的决斗或骑士风度的决斗。过去就发生过这两类决斗的事件。

当圣路易的弟弟、安茹的查理和阿拉冈的彼埃尔[①]在西西里晚祷事件之后互相猜忌时,据让-巴蒂斯特·卡拉法的《那不勒斯史》中的叙述,他们得到教皇马丁四世的准许,商定以单人决斗的方式来解决他们之间的争端。法国国王大胆的菲利普指定把波尔多的决斗场给他们使用。这是再合乎法律程序不过的了。安茹的查理在指定日期上午到达指定地点,但他的对手在傍晚才到,查理认为对方没有按时到场是怯战。彼埃尔则认为查理没有等待他,也是怯战。如果这两位国王既想互相对抗又愿意彼此厮打的话,

---

① 即阿拉冈国王彼埃尔三世,1276—1285在位,西西里晚祷事件的策划者。——译者

那么这次单人决斗就应归于合乎法律程序的决斗之列。爱德华三世向瓦罗亚的菲利普提出的决斗，是一种骑士风度的决斗。瓦罗亚的菲利普拒绝了这次决斗，声称封主不能容许他的封臣向他挑战。但是，当这个封臣随后击败了这位君主的军队时，菲利普却提出要同他决斗。胜利者爱德华三世拒绝了，他说他胸有成竹，不会用战场上赢得的东西去冒个人决斗的风险。

查理五世和弗朗索瓦一世互相疑忌，互送决斗挑战书，但彼此 47 都说“对方口是心非”，所以没有进行决斗。从没有过国王在决斗场上决斗的事例，但是在这种冒险行为中大洒热血的骑士则为数甚多。

我们已经提到过波旁公爵的挑战书①。这位公爵为了排遣生活中的无聊，提议为贵妇人们的名誉进行一场拼死的决斗。最有名的一份决斗挑战书，是勒埃诺的大总管、大名鼎鼎的骑士让·德·维尔尚的挑战书。他叫人在欧洲各大城市张贴告示，宣称他要单独一个人或者作为 6 个人之一，“凭借上帝、圣母、圣乔治及其夫人的护佑”，用剑、用矛、用斧进行拼死决斗。这场决斗应在佛兰德的一个名为孔希的村子里进行。但是谁也没有出场同这个佛兰德人决斗，于是他发愿要从头到脚全副武装，到整个法兰西王国和西班牙去作冒险旅行，寻求奇遇。然后，他把一口大钟赠给加利西亚的圣雅克主教。由此可知，堂吉诃德的原型出自佛兰德。

过去最骇人听闻但又是最值得原谅的一次决斗，是格尔德兰

---

① 这段话见 1756 年出版的本书第 121 章，这里（第 100 章）所说，是作者在 1761 年本书再版时加进去的，因此说“我们已经提到过”。——原编者

的最后一个公爵阿尔诺的决斗。这位公爵所拥有的几个邦落入勃艮第的法兰西支系手中，后来又归西班牙的奥地利支系所有。这些邦今天有一部分是自由邦。

(1470)阿尔诺公爵的儿子阿道夫，在勃艮第公爵莽汉查理统治时期，同他的父亲作战。他在查理面前公开宣称，他父亲已经长久享受尊荣，现在应当轮到他了，如果他父亲愿接受一笔3000佛罗林的养老金，他乐意给他。查理当时还没有垮台，还很有权势，他邀约阿尔诺父子当他的面决斗。父亲虽然年迈体弱，还是下了挑战书，他请求这位勃艮第公爵允许在他的宫廷里同儿子决斗。儿子接受了，但查理却不批准。于是父亲有正当理由剥夺了有罪的儿子的继承权，把拥有的各邦交给查理。但是这位公爵却在一次比我们谈到的所有的决斗都更不正当的战争中把这些邦，连同自己所有的各邦、自己的生命，完全丧失了。

48

最能够促使废除决斗这个习俗的，是军队新的作战方式。国王亨利四世曾在伊夫里战役[①]中减少使用长矛。今天，当枪炮的优势在作战中决定一切的时候，一个骑士如果手执长矛挺身而前，便会被视为荒唐可笑之举了。在从前，所谓英勇，表现为全身盔甲，毫不动摇，骑在一匹骏马上，马也披着铠甲。而在今天则表现为面对有时会使几个行列的士兵全都丧生的百门大炮缓步前进。

当具有司法性质的决斗已经不再是一种习俗，而骑士风尚的挑战仍然习以为常时，个人对个人的决斗开始盛极一时。每个人

① 伊夫里，法国西北部厄尔省地名，1590年法王亨利四世在该地打败了反对他的梅因纳公爵。——译者

为了小小的争吵,就可以擅自行动,作出从前需要请求高等法院、主教或国王批准才能做的事情。

当司法机关庄严下令进行决斗时,决斗少得多。当司法机关谴责决斗时,决斗却多得不可胜数。不久之后,在这类决斗中有副手参加,正如在过去的骑士比武中有副手一样。

历史上最著名的决斗之一,是亨利三世在位时期,在今天巴黎的皇家广场、从前是图尔内尔宫的那个地方进行的以凯吕、莫吉龙和利伐罗为一方对抗昂特拉格、里伯拉克和匈伯尔一方的那场决斗。从这个时期起,几乎没有一天不发生决斗。决斗的狂热达到这样的程度:有些宪兵队只招收至少决斗过一次或者发誓要在年内进行一次决斗的人。这种可怕的习俗一直延续到路易十四时代。

第一〇一章

查理八世;查理八世征服那不勒斯时欧洲的状况

49 路易十一身后有个儿子,这就是查理八世。这个年方14岁、身体孱弱、在智力方面没有受过任何教育的少年,却做了欧洲最美丽、最强大的王国的主人。路易十一给他留下一场内战,因为内战几乎总是陪随着不能亲政的幼主而来的。实际上,按照查理五世的法律,这个国王不能算是年幼的国王;但按照自然的法则,他是未成年的。他的长姊安娜[①],波旁-博热公爵的妻子,根据父亲的遗嘱掌理国政。有人认为她堪当此项重任。长房嫡系亲王奥尔良公爵路易(也就是以后的国王路易十二),一个名声不坏的人,开始成为他所拯救的那个国家的祸害。一方面,尽管他有长房血亲的身分,他不但无权掌理国政,而且也不享有对于比他资深的贵族的优先权。另一方面,一个女人,法律规定不能登上王位的女人,却以另一名义实行统治,这看来始终是件怪事。奥尔良公爵路易雄

① 博热的安娜(但更常被称为法兰西的安娜),路易十一的长女(约1462—1522),她与其丈夫波旁公爵彼埃尔·德·波旁在查理八世年幼时共同摄政,管理国家,并于1488年在圣奥班·迪·科米埃战胜奥尔良公爵。——译者

心勃勃(最有胆识的人都是如此),终于对他的幼主发动内战,以求成为他的监护人。

巴黎的高等法院当时看出,自己在幼主未能亲政期间有朝一日会拥有多大的势力。奥尔良公爵向高等法院会议要求作出决定,以改变现行政体。法律家、高等法院院长拉瓦格里回答说,国家财政和行政事务都与高等法院无涉,但与三级会议有关,而高等法院并不代表三级会议。从这个答复可以看出,巴黎当时平静无 50 事,而高等法院是为[当权的]博热夫人的利益行事的。(1488)内战在各省爆发,特别是在布列塔尼,老公爵弗朗索瓦二世[1]在该省拥戴奥尔良公爵。于是在布列塔尼的圣奥班附近打了一仗。应当指出,尽管当时英国因国内动乱而国力衰竭,布列塔尼人和奥尔良公爵的军队中却有英国士兵四五百名。只要是进攻法国,英国人是绝少保持中立的。路易·德·拉特里穆伊[2]将军打败了叛军,俘获叛军首领即后来成了拉特里穆伊的国君的奥尔良公爵。(1491)这可以算是卡佩家族的第三个作战被俘的国王,但还不是最后一个。公爵被囚禁于布尔日的塔堡里将近3年,直到查理八世释放他为止。法国人的风尚远比英国人温和。在同一时期,在国内饱受内战之苦的英国人通常是假刽子手之手将被他们打败的敌人杀掉。

法国的和平和强盛地位因查理八世的婚姻而得到巩固。查理八世最后迫使布列塔尼的老公爵把自己的女儿和领地给了他。布

---

① 弗朗索瓦二世(1435—1488),布列塔尼公爵(1458—1488),路易十一的敌对者。1488年博热的安娜迫使他签订了沙布雷条约。——译者

② 路易·德·拉特里穆伊(1460—1525),英勇的将领。——译者

列塔尼的安娜公主是那个时候最漂亮的美人之一，当时正爱上了还很年轻的、风度翩翩的奥尔良公爵。这个公爵就这样因为内战而失去了自由，失去了情妇。

在欧洲，国王的婚姻常常决定国民的命运。国王查理八世在他父亲在世时，本来可以与勃艮第公国的继承人玛丽结婚，后来，他还可以娶这个玛丽和罗马人的国王马克西米连所生的女儿。马克西米连在勃艮第的玛丽死后成了鳏夫，自以为有足够理由得到布列塔尼的安娜。他甚至已经通过代理人娶了她，即根据当时的习俗，纳索伯爵已经代表罗马人的国王把一只腿搁在这位公主的床。但是，法国国王并没有因此而不缔结他这宗婚事。他得到了公主，也得到了布列塔尼领地这笔嫁妆。从此以后，布列塔尼就降为法国的一个省。

这时候法国的光荣达到顶峰，只因法国犯了许多错误，它才没51有成为欧洲事务的裁决者。

人们记得，普罗旺斯的最后一个伯爵是怎样通过遗嘱，把这个领地给了路易十一的。整个安茹家族到了这个伯爵而告终，现在他用的是两西西里国王的称号，而两西西里是他的家族早已丧失了的领地。他在把他实有的普罗旺斯给予路易十一的同时，也把这个称号传给了路易十一。查理八世不愿徒有虚名，他已做好一切准备，要征服那不勒斯，统治全意大利。这里，有必要回顾一下，到15世纪末，在这些事件发生的时期，欧洲的情况是怎样的。

第一〇二章

15世纪末欧洲的状况；德国的和主要是西班牙的状况；“无能”的亨利四世的不幸的统治；伊萨伯拉和斐迪南；攻占格拉纳达；对犹太人和摩尔人的迫害

属于奥地利家族的德意志皇帝弗里德里希三世于1493年去世。他把帝国传给他在世时被选为罗马人的国王的马克西米连。但是罗马国王在意大利已没有任何权力。在德国，留给他们的权力也并不比威尼斯总督的权力大。当时奥地利家族还远不是令人生畏的。竖在维也纳的刻有“虔诚、尊严的德意志皇帝、基督教徒的君主、匈牙利、达尔马提亚和克罗地亚的国王、奥地利大公弗里德里希三世长眠于此”文字的墓碑也不能说明任何问题，只是表明了碑文的虚夸而已。除了一顶饰有几颗宝石的王冠，他在匈牙利不拥有任何东西。他把这几颗宝石一直保存在柜橱里，既不送给受他监护、尚未成年的匈牙利国王拉迪斯拉斯，也不送给后来由匈牙利人选出的、抗击土耳其人的几个匈牙利国王。他仅仅拥有几乎不到一半的奥地利省，其余部分属于他的几个表兄弟。至于基

52

督徒的君主这个称号，他是否当之无愧，那是很容易看出来的。他的儿子马克西米连除了父亲的领地之外，还拥有妻子勃艮第的玛丽所有各邦，但也只是以他的儿子美男子菲利普的名义进行统治。此外，大家知道，他被称为"没有什么钱的马克西米连"。这个绰号指的当然不是一个强大的君主。

53 英国当时差不多仍然处于野蛮时代。它在经历了长期的玫瑰战争之后，正如我们以后不断地看到的那样，刚刚开始在国王亨利七世[①]治下休养生息。亨利七世效法路易十一，贬抑贵族而照顾平民的利益。

在西班牙，基督教的君主们始终是分裂的。私生子篡位者(是什么就应该叫他什么)亨利·特兰斯塔玛尔[②]的家族一直统治着卡斯蒂利亚。一种更为奇特的篡权行为造就了西班牙的强大地位。

特兰斯塔玛尔的后裔亨利四世[③]于1454年开始其腐败的统治，他因为恣情纵欲而身体虚弱。从来完全沉湎于淫乐的宫廷总要发生政变，或者至少要发生叛乱。他的妻子堂·胡安娜(我这样称呼她，是为了把她和她女儿让娜以及其他同名的公主区别开来)是葡萄牙一个国王的女儿。她对自己的风流韵事丝毫不加掩饰。女人偷人养汉很少有比她更不顾廉耻的。国王堂·亨利四世成天

---

① 亨利七世(1457—1509)，英国都铎王朝的第一个国王，1485—1509年在位，经过博斯沃思战役，结束了历时三十年的玫瑰战争。——译者

② 亨利·特兰斯塔玛尔，即西班牙的卡斯蒂利亚国王亨利二世(1369—1379年在位)，原为特兰斯塔玛尔地方的伯爵。——译者

③ 亨利四世，卡斯蒂利亚国王，1454—1474年在位，因无力制服争权的卡斯蒂利亚贵族，让位给其妹伊萨伯拉。——译者

同他妻子的情夫一起玩乐，而这些人又成天同国王的情妇在一起鬼混。他们全都给西班牙开了一个极端骄奢淫逸、荒淫无度的先例。由于统治者如此腐败无能，所以在任何时代任何国家都总是占最多数的那些不满现状者们，在卡斯蒂利亚就变得十分强大。这个王国的治理情况同法国、英国、德国以及欧洲所有国家曾经长期有过的一样。封臣瓜分了王权，主教并不像在德国那样是个统治者，却像在法国一样是领主和大封臣。

一个名叫卡里略的托莱多大主教同几个主教一起领导叛党反对国王。于是在西班牙又发生了跟在温厚者路易统治下使法国受尽苦难、在好几个德意志皇帝在位时期使德国混乱不堪一样的动乱，这些动乱后来又在亨利三世[1]统治之下的法国重复出现，并使查理一世统治下的英国遭受破坏。

(1465)叛乱分子已经强大起来，他们用国王的模拟像废黜了国王。到那时为止，还从来没有人想到举行这样一种仪式。人们在阿维拉[2]平原搭了一个大戏台，上面竖起一座粗糙的木头雕像，代表堂·亨利，披挂着国王的服装和装饰物。人们对着雕像宣读了废黜王位的判文。托莱多大主教摘下模拟像的王冠，另一个主教取下佩剑，第三个主教则把权杖拿走。名叫阿尔丰沙斯的亨利的兄弟在这戏台上被宣布为国王。伴随这场滑稽戏而来的是内战的种种暴行惨祸。谋叛者推举为国王的那个年轻亲王之死，并没有使动乱结束。大主教及其党羽宣布国王在受他情妇包围期间已腐 54

① 亨利三世(1551—1589)，法国国王(1574—1589年在位)。——译者

② 阿维拉，西班牙城市，又称“旧卡斯蒂利亚”。——译者

败无能。他们通过在各国都是闻所未闻的程序，宣布国王的女儿让娜是私生儿，是通奸所生，不能掌理国政。从前人们曾经承认反叛合法国王的那个私生子特兰斯塔马尔为国王，而现在又废黜一个合法的国王。国王的女儿，虽然名正言顺地是王后所出，并为他父亲所承认，却被宣布为私生儿和冒充的公主。

好几个西班牙贵族都觊觎王位。但是叛党却决定承认国王的妹妹、17岁的伊萨伯拉[①]，而不愿服从他们的同等地位的任何人。他们甘愿以一个毫无威信可言的年轻公主的名义，使国家陷于四分五裂，而不愿使自己有一个真正的主人。

大主教在以西班牙王子的名义对国王发动战争之后，又以王女的名义继续进行这场战争。国王只能靠订立一个君主所签订的最屈辱的条约才得以摆脱战乱，保住王位。他置自己的女儿让娜的权利于不顾，承认他的妹妹伊萨伯拉为唯一合法的继承人(1468)，以这个代价换得叛乱分子让他保留国王的称号。在法国，倒霉的查理六世也曾经这样签字剥夺自己儿子的继承权。

为了完成这宗不义的事业，必须给年轻的伊萨伯拉找一个丈夫，以便能够支持她的那一党。叛乱分子看中了阿拉冈〔王国〕的继承人、与伊萨伯拉年龄相仿的王子斐迪南[②]。大主教让他们秘密成了亲。在如此可悲的荫庇之下缔结这门婚事，却成了西班牙日后强盛的根源。这一婚事重新引起了纷争、内乱，然后缔结了各

55

① 伊萨伯拉，即天主教徒伊萨伯拉一世(1451—1504)，卡斯蒂利亚女王。她与阿拉冈的斐迪南二世的联姻，实现了西班牙的统一。——译者

② 即斐迪南二世，1479年为阿拉冈和西西里国王。作为卡斯蒂利亚国王，称天主教徒斐迪南五世。——译者

种欺骗的条约，达成了虚假的联合，而这一切又加深了双方的仇恨。经过多次和解之后，亨利有一回在几个与他言归于好的仇敌宴请他时，忽然得了重病，不久便死去(1474)。

他在弥留之际，把王位传给他女儿让娜，他发誓说她是合法的亲生女儿，但都无济于事。他自己的和他妻子的临终誓言都无法制伏伊萨伯拉和斐迪南的乱党，斐迪南后来被称为“天主教徒斐迪南”，成了阿拉冈和西西里的国王。斐迪南和伊萨伯拉生活在一起，但不是像一对夫妻一样，拥有在丈夫管理之下的共同财产，而是像两个紧密联盟的国君。他们彼此不相爱，也不相仇恨，彼此很少见面，各自有自己的枢密会议，在行政管理方面互相猜忌；而王后更为妒忌的是丈夫的不忠行为。丈夫让他的私生子们占据各个要职。但是两人出于共同利益，彼此不可分离地结合在一起，本着同一原则行事，嘴上总是挂着宗教的虔诚语言，而心中念念不忘的只有他们的野心和奢望。卡斯蒂利亚的真正继承人让娜抵抗不了他们的联合力量。葡萄牙国王堂·阿尔丰沙[①]，她的叔叔，曾出兵支持她(1479)。但是，经过多次动乱，历尽艰辛，结局却是这位本来要当国王的公主在隐修院里度过她不幸的一生。

不义行为从来没有比这次粉饰得更好，干得更顺手，更因为行动又大胆又谨慎而变得正当合法。伊萨伯拉和斐迪南组成了一个强大的力量，这是在西班牙自从基督教徒重新得势以来，还没有见过的。阿拉伯—摩尔人伊斯兰教徒现在只有一个格拉纳达王国，

① 阿尔丰沙，指葡萄牙国王阿尔丰斯五世(1438—1481 年在位)。他在位期间，葡萄牙人发现了几内亚。——译者

他们在欧洲的这一部分地区内已经濒于灭亡，而土耳其的伊斯兰教徒则似乎正准备征服欧洲的另一部分。8世纪初，基督教徒因为自身的分裂而失去了西班牙，由于同样的原因，摩尔人也终于被赶出这个国家。

56 格拉纳达国王阿博森被他的侄儿博布迪拉造了反。天主教徒斐迪南少不了要策动内战，支持这个侄儿反对叔父，使他们互相削弱，两败俱伤。阿博森死后不久，他又率领卡斯蒂利亚和阿拉冈的军队进攻他的同盟者博布迪拉。他花了6年时间征服了这个伊斯兰教王国。最后格拉纳达的都城被围。围城历时8个月。伊萨伯拉王后前往该城享受胜利果实。博布迪拉国王的投降条款表明他还有能力自卫，因为条款规定：摩尔人的财产、法律、自由和宗教均不得侵犯，俘虏全部交还，不付赎金；条约还规定犹太人享有同等权利。博布迪拉以这样的代价离开了他的首都(1491)，把城门钥匙送交斐迪南和伊萨伯拉。他们最后一次以国王的待遇对待博布迪拉。

根据同时代人的叙述，博布迪拉转身朝向这座伊斯兰教徒修建已有500年历史的都城时不禁流下了眼泪。城市人口稠密、富庶，有摩尔人国王的宏伟的王宫，宫中有欧洲最漂亮的浴池，有几座拱形大厅，用100根白色大理石作支柱。他所惋惜的豪奢，可能正是导致他失败的原因。后来他去非洲了结了自己的一生。

斐迪南在欧洲被看成是宗教的复仇者和祖国的重建者。从那时起，他被称为西班牙国王。事实上，他已经由于出身成了阿拉冈的主人，由于联姻而成为卡斯蒂利亚的主人，又由于用兵而成了格拉纳达的主人。他缺少的只是那瓦尔这个地方，他接着就入侵了

该地。为了争夺已经许诺给路易十一的塞尔达纳和鲁西荣这两个地方[①],他同法国发生了严重纠纷。斐迪南作为西西里国王,他是不是以嫉妒的目光看着查理八世准备进入意大利夺取阿拉冈家族在那不勒斯的王位,那是不难判断的。

不久我们就会看到这种十分自然的妒忌心所结出的果实。但是,在考察国王与国王之间的纷争之前,您总想观察一下平民的命运如何。您会看到,斐迪南和伊萨伯拉时期的西班牙,并不是处在后来查理五世和菲利普二世统治时期的那种状态。古代西哥特人、汪达尔人、非洲人、犹太人以及各种土著的混合体,曾经长期蹂躏他们所争夺的这块土地。这块土地只是在伊斯兰教徒手下,才富庶起来。摩尔人被征服后变成了征服者的佃农。信奉基督教的西班牙人是靠他们过去的敌人的劳动生活的。在西班牙的基督徒中,没有手工业,没有商业,甚至很少使用日常生活所最必需的用品;几乎没有家具,大路上没有旅店,城市里没有舒适设备;人们长期不知细布为何物,粗布也相当稀少。内外贸易全部由犹太人包办,犹太人成为这个只知道打仗的民族所必不可少的了。 57

15 世纪末,人们在探索西班牙贫苦的根源时,发现犹太人已经通过经商和高利贷,把全国的钱财装到他们的口袋里。西班牙共有 15 万以上如此令人憎恶、又如此必不可少的属于外族的犹太人。很多只剩下空头衔的大领主和犹太人联姻,利用这种婚姻关系来填补挥霍浪费所造成的亏空。特别是因为长期以来,摩尔人

① 塞尔达纳是比利牛斯两侧地区,一部分属西班牙,一部分属法国。鲁西荣是法国古代一个省,现为东比利牛斯省。——译者

和基督徒时常联姻,大领主这样做就更加无所忌惮。斐迪南和伊萨伯拉的枢密会议曾热烈讨论,在阿拉伯征服者的暴政被推翻以后,如何摆脱犹太人的无声无息的暴政。(1492)最后作出决定:驱逐犹太人,剥夺犹太人。只给犹太人6个月的时间让他们出售衣物,结果他们不得不把自己的东西以最贱的价格卖掉。严禁犹太人携走金银宝石,违者处死。有3万个犹太人家庭,平均每家5人,共15万人,自西班牙出走。有的退到非洲,有的避居葡萄牙和法国,另外有一些人则假装皈依基督教,返回西班牙。驱逐他们,58 是为了夺取他们的钱财;收留他们,是因为他们带回钱财。设立异端裁判所,主要也是为了对付他们,以便在他们稍微有点自己的宗教活动时,便用法律手段夺去他们的财产和生命。在印度,人们不是这样对待巴尼亚人的。就像欧洲的犹太人一样,有一种和世界历史同样古老的宗教把印度的巴尼亚人同所有平民分隔开;同时,他们所经营的商业的必要性又把他们同所有平民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他们像我们这里的犹太人一样有钱。这些巴尼亚人和盖布尔人跟犹太人一样,都是古老的民族,也都是与其他人分开,而到处又都需要他们。但只有犹太人受到所有接纳他们的民族的憎厌。一些西班牙人硬说这个民族已开始变得可怕了。说他们是危险的,是因为他们从西班牙人身上谋利;但是他们一点也不好斗,因而并不可怕。人们以犹太人自己吹嘘的远在基督教徒之前已在这个王国的南方海岸定居为借口,提出要提防他们。的确,犹太人在远古时期就进入安达卢西亚,不过这一事实被他们一直喋喋不休的可笑的无稽之谈掩盖住了。这个民族中,有识的人只从事商业,而宣传犹太教义则由那些干不出正经事的人来做。西班牙的犹太

教法学博士们曾连篇累牍撰文证明，在〔以色列王〕所罗门时期，在地中海沿海地区，就有一个发达的犹太移民地。并且说，古代的贝提克①曾经向巴勒斯坦的第三个国王纳贡。很可能腓尼基人在发现安达卢西亚并在该地建立殖民地的时候，让一些犹太人在那里定居下来，这些犹太人就在那里充当掮客，正像他们在其他地方到处干这一营生一样。但是犹太人却一贯用荒谬的神话来歪曲事实。他们使用假勋章、假证件。这类欺诈行为加上别的更重要的、受到谴责的欺诈行为，使人们都非常嫌弃他们。

就是从这个时期起，在西班牙和葡萄牙有新旧两类基督教之分，有娶伊斯兰教徒女子的家庭和娶犹太女子的家庭之分。

政府对这个高利贷民族采取暴力行动，虽然取得暂时利益，但不久便失去犹太人从前缴纳给国库的可靠的税收。这种财源短缺状态一直延续到人们从新大陆开发宝藏为止。人们尽可能用教皇谕旨来弥补。教皇朱尔二世颁发的十字谕旨，比向犹太人征收赋税给政府带来的钱财还多。每一个人，为了有权在每年的四旬斋、每个星期五和星期六吃到鸡蛋和牲禽的某些部分，都不能不购买这种谕旨。凡是去教堂忏悔的人，不向神甫出示教皇谕旨就不能获得赦罪。后来又发明了和解谕旨，根据这一谕旨，偷窃来的财物，只要偷窃者不知道谁是财物的主人，就准许保留。这样的一些迷信行为，跟人们所谴责的希伯来人的迷信行为同样强有力。愚昧、疯狂和各种恶行，到处都可以构成公共收入的一部分。 59

向购买了十字谕旨的人说的下述赦罪用语，跟人们的风俗

① 贝提克，古代西班牙的一个省，即今安达卢西亚。——译者

习惯的这幅总的图像是一致的:"我凭借全能的上帝、圣彼得、圣保罗和我们的圣父教皇托付给我的权力,对你们已忏悔的、已被忘却的、不为人所知的各种罪孽予以赦免,并使你们免受炼狱之苦。"

伊萨伯拉王后,或者说得更确切些,格希梅内斯[①]枢机主教,从那以后,就像对待犹太人那样对待伊斯兰教徒。他们违背格拉纳达的投降条款,强迫大批伊斯兰教徒改皈基督教。当这些教徒恢复原来的宗教信仰时,就把他们烧死。犹太人和阿拉伯人同样大批流落非洲。不论是对这些曾长期统治西班牙的阿拉伯人,或是对这些更长期地劫掠西班牙的希伯来人,谁也没有表示同情。

这时葡萄牙人正在摆脱默默无闻的境地。尽管那个时代还处于愚昧无知状态,但是由于世界贸易的发展,葡萄牙人开始获得一种与世界共存的光荣,而这种世界贸易的发展,是他们的地理发现所产生的结果。在所有现代民族中,第一个在大西洋上航海的就是葡萄牙人。绕过好望角的航行,只能归功于他们;而西班牙发现美洲大陆,则应归功于一些外国人。但是,葡萄牙人应该把他们最初曾啧有烦言的这个伟大事业,归功于一个人,这就是堂·亨利亲王[②]。世界上的任何伟大业绩几乎从来都只能依靠一个人的天才和坚定性才得以实现,因为他必须同众人的偏见作斗争,或者将偏

60

① 格希梅内斯(1436—1517),西班牙的红衣主教,属方济各会,任异端裁判所的法官。——译者

② 堂·亨利,葡萄牙的一个公爵,称为"航海者亨利"(1394—1460),国王约翰一世之子,因支持地理发现有名,曾探察非洲西部海岸。——译者

见给予众人。

葡萄牙人因为忙于大规模的航海活动和在非洲取得成就，所以丝毫没有参与当时发生在意大利而使欧洲其他地区惊惶不安的一些重大事件。

第一〇三章

欧洲犹太人的状况

61　看到了犹太人在西班牙受到怎样对待之后，现在可以再看看他们在其他国家的境况如何。既然我们的宗教甚至我们的好几种法律、风俗都来源于这个民族，既然归根到底我们都只不过是阴茎有包皮的犹太人①，那么，这个民族就必然同我们有关系。正如您所知道的，犹太人像从前在巴比伦、在罗马和亚历山大城那样，也在欧洲做经纪人和倒卖商。在法国，他们的动产属于他们居住的土地的所有者大贵族。圣路易的政府机关曾经宣布："犹太人的动产属于大贵族。"

不准从大贵族那里夺走一个犹太人，就同不准从大贵族那里夺走村民或马匹一样。在德国也同样奉行这种法律。弗里德里希二世的一项法律明白宣布：犹太人是农奴。他们是德意志皇帝的财产。后来，每个领主也都有自己的犹太农奴。

直到14世纪末，差不多整个欧洲的封建法律都规定，一个犹太人如果改信基督教，就失去他的全部财产，财产被没收，归

① 犹太人自命为基督徒的祖先。犹太教行割礼，用石刀割损男婴阴茎的包皮。基督教源于犹太教，但不行割礼。此处是讽刺性的反语。——译者

他的领主所有。这种办法当然不是使他们改变宗教信仰，不过是为了不使贵族领主因失去他的犹太农奴而受到损失必须这样规定。

犹太人在大城市，特别在德意志帝国所属城市，有自己的犹太教堂，有自己的市政管理权。不过这些权利要以极高代价购买。62 当他们变得富有以后，正如我们已经看到的，又少不了被人控告在耶稣受难日[①]虐待孩童。根据这种民众性的控告，在朗格多克和普罗旺斯的好几个城市都制订了法律，准许从耶稣受难日到复活节，在街上看见犹太人就打。

自古以来，犹太人一直异常热衷于收抵押物放债。但是当时不准他们放债时收教堂的装饰物、沾有血污和水湿的衣服作抵押品。(1215)拉特兰公会议命令他们在胸前佩戴一个小圆环，以区别于基督教徒。这种标志因时代不同而有变化，但是到处都要他们佩戴标志，以便于识别。严禁他们雇用基督教徒女佣或乳母，更不准他们跟基督徒姘居。有几个国家，甚至把被犹太人奸污过的女子和受犹太女人宠爱的男人烧死，理由就是伟大的法学家加卢斯[②]提出的："同犹太人睡觉跟同狗睡觉是一回事。"

犹太人同基督教徒打官司，要用沙巴奥特[③]、埃卢瓦和阿多纳伊的名字起誓，用上帝的10个名字起誓。人们向他们宣示：如果他们立假誓，就要得间日疟、四日疟、每日疟。他们要答应一声：

① 耶稣受难日是复活节(春分月圆后第一个星期天)前的星期五。——译者

② 加卢斯(?—253)，罗马帝国皇帝，251—253年在位。——译者

③ 沙巴奥特，希伯来语，意为"军队之神"。——译者

“阿们[1]!”他们如果被判死刑,总是把他们放在两条狗之间绞死。

在英国,准许他们出借一笔钱时,由借钱者用乡间财产作抵押。根据《英国教会史》的记载。有人曾经花6个〔英国〕马克赎回一块抵押给犹太佬的土地。

在不同时期,几乎所有的基督教欧洲城市都曾经赶走过犹太人,但几乎又总是把他们召回。只有罗马一直留着他们。1394 63 年,他们被查理六世从法国全部赶走。从那以后,他们就始终无法获准在巴黎居留。从前他们曾经占有巴黎的一些商场和整整七八条街道,现在却只准许他们在梅斯和波尔多有犹太教教堂,因为当这些城市并入王国时,他们已在那里定居。他们还始终留在阿维尼翁,因为这是教皇的领地。总而言之,他们根据他们的法律[2]给予的特权和优惠到处放高利贷,而又因同样的原因到处惹人嫌恶。

他们著名的法学博士迈蒙尼德[3]、阿布拉巴内尔、阿-埃斯拉等人在自己的著作中,徒劳地对基督教徒说:“我们是你们的祖先。我们的文字是你们的文字。我们的书在你们的教堂里诵读。我们的赞美诗在你们的教堂里歌唱。”可是人们用来回答他们的是抢夺,是驱逐,以及把他们放在两条狗之间绞死。在西班牙和葡萄牙,则是采取把犹太人烧死的办法。最近一个时期情况对他们比较有利,特别在荷兰和英国,他们享有他们的财富,享有不应被剥

① 阿们,希伯来语,意即“诚心所愿”。“阿们”也是基督教祈祷结束时用语。——译者

② 他们的法律,这里指《旧约·申命记》第23章第20节:“借给外邦人可以取利”。——译者

③ 迈蒙尼德(1135—1204),犹太教法学家、哲学家、科学家。——译者

夺的人类一切权利,到1750年,他们在英国甚至差一点就获得有产者阶层的权利了。议会正要通过有利于他们的法案,但由于全国舆论哗然,对这件事大加嘲笑,结果没有成功。描述犹太人亚伦[①]老爷和犹太老爷出席英国贵族院的笑话四处流传,人们听了哈哈大笑,而犹太人则满足于有钱又有自由。

雅各的后代,一方面在里斯本列队被烧死,另一方面却又想获得大不列颠的各种特权,这足以证明人类精神的随意无常。犹太人在土耳其既不被人烧死,也不是帕夏,但却在那里成为全部商业的主宰。法国人、威尼斯人、英国人、荷兰人都要通过犹太人的手才能买进卖出。因此,君士坦丁堡的富有的〔犹太〕经纪人,尽管受到土耳其人的蔑视和敲诈,却并不惋惜耶路撒冷的沦丧。

各民族始终对犹太人怀有这样的憎恨和蔑视,您会对此感到震惊。这是犹太人的立法所产生的不可避免的后果。他们只能是这样:要么征服一切,要么被压得粉碎。他们奉命憎恨各个民族[②],自认为如果跟遵守另一种法律的人吃同一盘菜,便是玷污了自己。他们所说的"各个民族",便是他们四邻的二三十个小城镇居民,他们要把这些人都消灭掉,认为不应当跟这些人有任何共同之处。当另外一些战胜他们的民族使他们的眼睛稍稍睁开,了解到世界比他们想象的要大时,他们也就由于自己的法律而成为这些民族的天然敌人,最后成为全人类的天然敌人。他们荒谬的政策应该改变了,但他们却仍继续保留着这种政策。他们的灾难越

64

① 亚伦,摩西之兄,希伯来人让他造金牛,后亚伦成为大祭司。——译者

② 见《旧约·申命记》第7章第16节。"神所要交给你的一切人民,你要将他们除灭"。——原编者注

深重,他们就越加迷信,因为他们的征服者是没有行割礼的非犹太人。用罗马人用过的盘子吃饭,和用阿莫鲁人[①]的盘子吃饭,对犹太人来说,同样是不准许的。他们保持着他们与有利于社会交往的习俗相违背的一切习俗,因而人们有理由把他们视为与所有其他民族对抗的民族。他们出于贪财而为这些民族服务,又出于宗教狂热而憎恨这些民族。他们把放高利贷作为神圣的职责。这些人就是我们的祖先!

① 阿莫鲁,公元前14世纪美索不达米亚西部的一个地区。——译者

第一〇四章

波希米亚人或吉普赛人

那时候有一个同犹太人一样到处流浪、被人看不起并且受到另外一种掠夺的小民族。这是不大为人所知的一伙人，在法国叫做波希米亚人，在别处叫做吉普赛人、吉普特人或叙利亚人；在意大利则被称为赞加诺人或赞加罗人。他们带着铃鼓和响板，成群结队，从欧洲的一端走到另一端。他们跳舞，唱歌，为人算命，念咒治病，找到什么就全部偷光，并在他们中间保留着某些他们自己和任何人都不知道其来源的宗教仪式。自从近时，人们不再迷信巫术、符咒、预言和着魔等等，这个种族开始从地球表面消失。这些不幸的人还剩下一些，不过已很罕见。那很可能是古代伊西斯神的男女祭司的残余，同叙利亚女神的男女祭司混在一起。这些从前曾受人尊敬后来却受到罗马人蔑视的到处流浪的人群，他们的宗教仪式和贪图钱财的迷信行为带到世界各地。他们从一个省到另一个省，四处流浪，传播他们的信仰。一些人因碰巧应验了这些先知的预言，或者生了小病而自然痊愈，便以为是被几句咒语或几个神秘的手势治好的，于是便相信他们那一套。阿普列尤斯对这些漂泊不定的男女先知们的描绘，就是这些波希米亚人长期以来在欧洲各地的形象的写照。他们的响板和铃鼓就是古代伊西斯祭

司和叙利亚祭司所用的响板和铙钹。阿普列尤斯几乎是终生致力于研究宗教和魔法的秘密。他谈到了这些流浪的祭司们的预言、符咒、宗教仪式、舞蹈和歌曲,特别是详细叙述了这些人在屋子里和家禽饲养场偷窃时如何灵巧。

基督教取代了努玛[①]的宗教、狄奥多西摧毁了埃及著名的塞拉比神庙以后,几个埃及的祭司同库贝勒女神的祭司、叙利亚女神的祭司会合一起,像以后我们的托钵修会的教士一样,外出求人布施。但是,基督教徒似乎并没有帮助他们,因此他们不得不把江湖医生的职业和朝圣者的职业合而为一。他们替人看手相,跳一些稀奇古怪的舞。人都是愿意被人逗乐和受骗的;这一帮古代的祭司就这样世代相传,延续至今。奥西里斯和伊西斯的古老的宗教的结局就是这样。他们的名字现在还是受人尊敬的。这种宗教从其起源来说是具有象征性的,令人崇敬的。但是,自居鲁士以后,它成了各种荒唐可笑的迷信的混合物。到了托勒密统治时期,它变得更加受人蔑视,而在罗马人时代,则落到最卑下的境地,其教徒终于沦为一群窃贼。犹太人也有可能遭到同样的厄运。因为,当人类社会将来臻于完善时,当各个民族自己进行贸易,不再和这些流浪的经纪人共同享受劳动的果实时,犹太人的数量就将必然减少。他们中的富人开始蔑视迷信,以后迷信将只是没有技艺、没有法律的民族的禀性。犹太这个民族以后因为不能再利用我们的疏忽而发财致富,将不能形成一个单独的社会,因为自己也听不懂

① 努玛,可能是指努玛·蓬皮利乌斯(Numa Pompilius),传说中的古罗马第二个国王,前714—前671年在位,传说他是古罗马宗教制度的创立者。——译者

自己古老但面目全非的、夹杂着希伯来语和古叙利亚语的不规范语言，甚至不知道有用这种语言写成的书籍，就将同其他民族的败类混为一体了。

第一〇五章

15世纪欧洲的状况(续);意大利;加莱阿斯·斯佛尔查在教堂被刺;美第奇在教堂被刺;教皇西克斯特四世在这个阴谋活动中的作用

68 这一章谈的是从多菲内群山到意大利腹地各民族的力量、利害关系和风俗。那时候,萨伏依这个小邦的幅员比今天狭小,甚至还未拥有蒙费拉和萨卢佐两地,缺乏钱财和商业,不被人视为天然屏障。萨伏依的历代君主都依附于法兰西家族。这个家族不久以前,在萨伏依的君主未成年时期,曾经支配萨伏依的政府,而阿尔卑斯山的通道则是敞开的。人们可以从皮埃蒙特直下意大利最肥沃的国家米兰公国。这个国家同萨伏依一样,还是帝国的一部分,但却是一个强大的、独立于一个衰弱的帝国的大公国。它在隶属维斯康蒂家族之后,转归一个农民的私生子的统治。这个农民是个大人物。他的父亲也是个大人物。这个农民名叫弗朗索瓦·斯佛尔查[①],

① 弗朗索瓦·斯佛尔查一世(1401—1466),米兰公爵,他儿子是加莱阿斯·斯佛尔查(1444—1476),孙子是加莱阿斯·玛里(1468—1494)。——译者

因立下功勋，而成为那不勒斯王国的陆军统帅，在意大利权势很大。他的那个私生子曾经是个将军，是业已归顺而受雇为教皇、热那亚人和那不勒斯人效劳的盗匪首领。15世纪中叶，他曾经攻下米兰，接着又占领热那亚。热那亚从前极其昌盛，在同威尼斯作战9次之后，就轮番受他人的奴役。它在查理六世期间投向法国人，之后又叛离(1458)。接着被戴上了查理七世的桎梏，然后又挣脱 69 出来。热那亚想投靠路易十一，可路易十一回答说：它可以投靠魔鬼，他是不愿接受的。于是热那亚不得已投向米兰公爵弗朗索瓦·斯佛尔查。

私生子弗朗索瓦·斯佛尔查的儿子加莱阿斯·斯佛尔查在圣埃田日[①]那天在米兰的大教堂遇刺身亡(1479)。现在我来叙述一下这个在别处会毫无意义、但在这里却十分重要的情况：刺客高声祈求圣埃田和圣安布罗斯给予他们足够的勇气去刺杀他们的君主。迷信之外，加上毒杀、行刺，这些就是当时意大利各民族的特点。他们擅长复仇，却不擅长打仗。下毒的人很多，士兵很少。自从奥托大帝统治意大利以来，这个美丽的国家的命运就是如此。机智、迷信、无神论、假面舞会、诗歌、背叛、宗教虔信、毒药、暗杀，几个伟大人物，无数精明强干然而都没有好下场的恶人，这就是当时的意大利。

这个不幸的加莱阿斯·斯佛尔查的儿子加莱阿斯·玛里年幼时在母亲和掌玺大臣西莫内塔的监护下，继承了米兰公爵领地。但

---

① 圣埃田日(见前注)每年12月26日为圣埃田日。下文圣安布罗斯是4世纪时米兰的大主教，称为基督教拉丁教父，每年12月1日为圣安布罗斯日。——译者

是他的叔父吕多维克·斯佛尔查(又叫摩尔人路易)[1]赶走了他的母亲,杀了掌玺大臣,不久又毒死了侄子。就是这个摩尔人路易同查理八世进行谈判,让法国人进入意大利。

托斯卡纳是个不那么富饶的小国。托斯卡纳之于米兰,就如同过去阿提卡之于彼俄提亚。因为,如前所述,一个世纪以来,佛罗伦萨以其商业和艺术而举世闻名。美第奇家族是这个文明开化的民族的统治者,它以善行和美德赢得权势,世上从没有一个家族以如此正当的资格而取得统治权力的。美第奇家族的科斯姆生于1389年,是佛罗伦萨的普通公民。他不谋求权位,但却以经营商业获得可与同时代最大的国王相比的财富。他用这些财富来救济穷人,借钱给富人以广交朋友;建造建筑物以装饰祖国,把从君士坦丁堡赶出来的希腊学者们请到佛罗伦萨。30年中,他的各项建议就是共和国的立法;他的善行就是他的主要事迹,而且这些善行都是最确实可靠的。他死了以后,人们从他收藏的票证中发现他曾经借给同胞许多钱,没有索还分文。他死时(1464)甚至连他的仇敌也表示哀悼。佛罗伦萨人一致同意在他的坟墓上写上"祖国之父"的字样,您所看到的所有国王没有一个得到过这样的称号。

科斯姆的声誉使他的后代在托斯卡纳获得很高的威望。他的儿子以"长官"的名义管理这个地方(1478)。他的两个孙子罗伦

① 吕多维克·斯佛尔查(1452—1508),即路易·玛里·斯福尔查,又名摩尔人吕多维克,米兰公爵,1494年夺走其侄加莱阿斯·玛里的权力。他反对查理八世,1500年路易十二征服米兰时被俘,解往法国。——译者

佐[1]和米利安是共和国的主人，在教堂里举起圣餐面饼时遭阴谋分子行刺[2]。米利安身亡，罗伦佐幸免。佛罗伦萨人的特性与雅典人相近，他们的政体彼此也相似，一时是贵族政治，一时是平民政治。在佛罗伦萨，除了暴政，人们对一切都一无所惧。

美第奇的科斯姆可以与庇西特拉图[3]相比，后者虽然热衷权力，人们还把他列为贤哲。科斯姆的孙子的命运也和庇西特拉图的儿子的命运相同，后者的儿子遭到哈尔莫迪斯和阿里斯托吉通两人的暗杀[4]。罗伦佐像庇西特拉图的一个儿子那样，逃脱了凶犯的毒手，并且同样为兄弟报了仇。但是在佛罗伦萨，是宗教领袖策划了这次流血阴谋事件，这是雅典所没有的。

根据这一事件，我们可以对这个时代的精神和风俗有一个完全正确的概念。原名罗韦雷的西克斯特四世[5]是当时的教皇。这里，我不同马基雅弗利讨论被他说成是教皇的侄儿的里阿里奥兄弟事实上是不是这位教皇的儿子；我也不同米歇尔·布鲁图讨论，是不是这位教皇在当方济各会修士时生下这两个人。要想弄清事 71 实，只需知道这位教皇为了扩张他的一个所谓的侄子热罗姆·里阿里奥的势力，曾经费尽气力和心机，就够了。我们已经看到，罗马

---

① 即“高贵的”罗伦佐一世(1448—1492)，佛罗伦萨的统治者。——译者

② 指挥行刺者为教皇西格斯特四世的儿子热罗姆·里阿里奥和拉斐尔·里阿里奥兄弟。——译者

③ 庇西特拉图(前600—前527)，古代雅典僭主，公元前560年依靠政变夺得政权。曾被逐出雅典，后来又得势，在任期间，打击氏族贵族，奖励农、工、商业，建立雅典海军，曾整理刊行荷马史诗。——译者

④ 事件发生于公元前514年。

⑤ 西克斯特四世(1414—1481)，罗马教皇(1471—1481年在位)。——译者

教廷的领地当时远不如今天这么大,西克斯特四世企图逐走伊莫拉和福尔利的领主,用这两个地方来使热罗姆富裕起来。美第奇家族的两兄弟则用钱资助这些小君王,支持他们。教皇认为,要统治意大利就必须消灭美第奇家族。一个定居罗马名叫帕齐的佛罗伦萨银行家是这两兄弟的仇敌,建议教皇暗杀他们。热罗姆的兄弟、枢机主教拉斐尔·里阿里奥被派去佛罗伦萨指挥这个阴谋活动。由佛罗伦萨大主教萨尔维亚蒂制订全盘计划。忠于这个大主教的教士斯提凡是杀手之一。他们选择在圣雷帕拉塔教堂举行隆重的大瞻礼日仪式的时刻来杀害美第奇家族的成员和他们的朋友,正如杀害加莱阿斯·斯佛尔查公爵的凶手选择了米兰教堂和圣埃田日把这个王侯杀死在祭台下一样。举起圣餐面饼的时刻被选作行刺的时刻,因为信徒们这时正专心致志,并且跪着,无法阻止行凶。的确就在这个时刻,美第奇的朱利安被帕齐的一个兄弟和另外一些阴谋分子杀死。罗伦佐被教士斯提凡刺伤,身体还能支持,退到圣器室内。

一个教皇、一个大主教、一个神甫策划了这样一宗谋杀,并且选择他们的上帝在寺院显现的时刻来执行。当我们看到这些,我们对于当时无神论盛行也就不会有什么怀疑了。当然,这些人若相信他们的造物主以圣饼的形式显现,他们是不敢把他亵渎到这种地步的。平民百姓崇拜〔基督教的〕这个奥义,权贵人物和政治家把它不当回事。这个时代的整个历史证明了这一点。他们的想法和恺撒时代罗马人的想法一样。他们的欲念使他们得出了并不存在任何宗教这个结论。他们所有的人都作出了这种令人厌恶的推论:“人们教给我们的尽是些谎言,因此根本没有上帝。”这样,自

然的宗教就在几乎所有当时的统治者的心中熄灭了。从来没有一个时代出现这么多谋害、毒杀、背叛和荒淫无耻的行为。 72

热爱美第奇家族的佛罗伦萨人,把他们所抓到的罪犯全部处以极刑,为美第奇家族报仇雪恨。佛罗伦萨大主教被吊死在公共建筑物的窗户上。罗伦佐宽大为怀,饶了枢机主教、教皇侄儿一命,这个曾经玷污祭坛,又在那儿躲避过的主教,本来是要在祭坛下面被杀死的。至于斯提凡,因为他不过是个教士,人们就不予姑息,他在佛罗伦萨街上被拖着,砍了手脚,剥了皮,最后被吊死。

这个阴谋事件的一个奇特之处是,凶手之一的贝纳尔·班迪尼避居土耳其后,被解送给美第奇的罗伦佐。〔土耳其〕苏丹巴耶塞特[①]帮助惩罚了在教皇西克斯特教唆下所犯的罪行。至于教皇因为佛罗伦萨人惩罚了参与这个阴谋的人而对他们处以绝罚,这是没什么奇怪的。教皇甚至对佛罗伦萨人进行了讨伐战争,最后这场战争由于美第奇家族谨慎对待而了结了。您现在可以看到,宗教和绝罚是作什么用途的。我敢跟人挑战:即使能够想象出最凶恶行为的人,他也是想不出同这种恶劣的暴行相近的事来的。

罗伦佐在他的同胞为他报仇之后的余年,一直受人爱戴。他被称为“文艺之父”,这个称号虽不如“祖国之父”,但他确实当之无愧。这个人始终从事商业,一手出售来自利凡特的粮食,另一手支持共和国的负担;他供养代理商,接见使臣,抵抗教皇,指挥战争,缔结和约,是君主中的权威人物;他培植文学艺术,给百姓以戏剧,接纳所有来自君士坦丁堡的希腊学者。这个公民如此行事,真是

① 指巴耶塞特二世,1481—1512年在位。——译者

既令人赞赏，又令人觉得和我们的风尚大不相同。他的善行美德足以与伟大的科斯姆相伯仲，而慷慨大方则有过之而无不及。就是从那时起，佛罗伦萨可与古代的雅典并称。那里同时产生了皮克·德·拉米兰多拉亲王、波拉约诺、马尔西洛·菲西诺、兰迪诺、拉斯卡里斯[①]、夏孔迪尔等优秀人物。罗伦佐把这些人聚集在自己周围，他们或许还比受人大加颂扬的希腊圣哲更为优秀。

罗伦佐的儿子皮埃罗[②]在法国人远征意大利时期同罗伦佐一样在托斯卡纳拥有主要的、差不多是至高无上的权力，但是威望比他的先辈和后代低得多。

---

① 皮克·德·拉米兰多拉(1463—1494)，意大利学者；波拉约诺(约1430—1498)，意大利画家、雕刻家；菲西诺(1433—1499)，意大利人文主义者，柏拉图著作的译者；拉斯卡里斯(1434—1501)，生于君士坦丁堡的语法学家，君士坦丁堡沦陷(1453年)后去米兰，出版《希腊语法问答》(1476年)，成为第一部全用希腊语刊印的书，作为基础语法长期享有盛名。——译者

② 皮埃罗·德·美第奇(1472—1503)，佛罗伦萨统治者(1492—1494年)。当法王查理八世入侵时，他被迫与查理订立屈辱性条约。结果佛罗伦萨人民将其驱逐。——译者

第一〇六章

15世纪教皇；威尼斯和那不勒斯的状况

〔15世纪时〕教皇的状况不是今天这样；而如果教廷能利用所谓查理曼赠与或马蒂尔达女伯爵真正赠与的领地，他当时更不会是那种状况了。贡扎格家族拥有曼图亚。它把这块地方献给神圣罗马帝国，当时许多领主都以帝国或教会的代理人的名义，安安稳稳地享有教皇今天拥有的肥美土地。佩鲁斯属于巴伊洛尼家族。本蒂沃利奥[1]家族拥有波洛尼亚，波伦塔家族拥有腊万纳，曼弗雷迪家族拥有法恩扎，斯佛尔查家族拥有佩扎罗，里阿里奥家族拥有伊莫拉和福尔利[2]，埃斯特家族长期统治弗拉拉，皮克斯家族长期统治米兰多拉。罗马大领主在罗马还很强大，他们被人称为教皇的“手铐”。科伦纳家族、乌尔辛家族、孔蒂家族、萨韦利家族这些往昔首要的大贵族、最大领地的拥有者，通过持续不断的争吵把罗马国家弄得四分五裂，就像法国和德国衰弱时期互相征伐的那些

74

---

① 本蒂沃利奥家族，15、16世纪统治波洛尼亚。下面提到的波伦塔家族因拥有波伦塔城堡而得名，从13世纪末至15世纪中统治腊万纳。曼弗雷迪家族是法恩扎吉伯林党家族，在13、14、15世纪有极大权势。——译者

② 伊莫拉、福尔利和后面提到的米兰多拉，都是意大利艾米利亚地区的城市。——译者

领主一样。罗马的平民热衷于宗教游行,大声疾呼,要求他们的教皇授予全面赦罪卷。他们常在教皇死时造反,抢劫教皇的宫殿,随时准备把教皇的尸体抛到台伯河中,〔教皇〕英诺森八世[1]死时的情况尤其如此。

英诺森八世死后,西班牙人罗德里格·波尔贾当选为教皇,即亚历山大六世[2]。这是一个全欧舆论和所有历史学家都认为罪大恶极的人。在以后几个世纪中反对天主教会的新教徒对这位教皇伤风败俗的行为说得更为严重。我们将会看到是否把罪行过多地加到他的头上。对他的赞扬使我们看到他那时代的风俗和精神跟我们的时代毫无相似之处。选举他为教皇的枢机主教们都知道,他养育了他和瓦诺扎私通生下的5个孩子。这些枢机主教应该预见到,全部财产、荣誉和权力都将掌握在这个家庭手中,然而他们却选择他为主人。教皇选举会中的帮派头领为了一点钱,不惜出卖了他们自己的利益和意大利的利益。

这时威尼斯〔共和国〕把它的领土从科姆[3]湖边扩展到达尔马提亚的中部。土耳其人已把威尼斯从前入侵希腊时从基督教皇帝那里取得的地方几乎全部夺走,只留下克里特岛(1437)。它通过最后一个王后——威尼斯人马尔科·科尔纳罗[4]的女儿——的赠与,占有塞浦路斯岛。但是,单单威尼斯这个城市本身,由于工业

---

① 英诺森八世,教皇,1484—1492年在位。——译者

② 亚历山大六世,西班牙籍教皇,1492—1503年在位。——译者

③ 科姆(意大利语为"科莫"),意大利伦巴第城市,因科姆湖而得名。——译者

④ 科尔纳罗,威尼斯望族,有若干人曾任威尼斯的总督。马尔科·科尔纳罗的女儿喀特琳·科尔纳罗(1454—1510)是塞浦路斯末代国王雅克·德·吕西尼安之妻。——译者

发达,就已经抵得上克里特岛、塞浦路斯岛和陆上的所有土地。各国的金钱通过各种贸易渠道流入威尼斯。所有意大利的王侯都惧怕威尼斯,而威尼斯又惧怕法国人的入侵。

在欧洲所有国家中,威尼斯的政府是唯一有秩序、稳定和统一的政府。它只有一个在元老院看来不成为缺陷的根本缺陷:即缺乏与贵族势力平衡的力量和缺乏对平民的奖掖。在威尼斯,一个普通公民有了功劳,从来没有像在古罗马那样能够脱颖而出。在英国,自从下议院参预国家立法以来,英国政体的优点,就在于有这种平衡力量,在于荣誉之途始终对一切堪得荣誉的人开放;但同时,由于英国平民一直处于从属地位,贵族政体就更为巩固,内部纷争更少。在英国,人们对只适宜于瑞士的一个州或者日内瓦的民主政制,是并不畏惧的。

至于那不勒斯人,始终软弱不堪,可又会惹事生非,他们不能 76 自己治理自己,不会拥立一个国王,可又不愿忍受现有国王的统治,谁首先率领军队到他们那里去,他们就听命于他。

年迈的国王费尔南多[1]统治着那不勒斯。他是阿拉冈家族中的一个私生子。在当时,私生子也可以当国王。统治卡斯蒂利亚的是一个私生子家族。在葡萄牙王位上的也是"残酷的佩德罗"的私生子家族。作为私生子而统治那不勒斯的费尔南多,其王位是教皇不顾安茹家族的继承人的权益赐封给他的。但是这个国王既不为他的宗主教皇所喜爱,也不为他的臣民所拥护。

[1] 指费尔南多一世(1423—1494),那不勒斯国王,1458—1494年在位。——译者

他死于 1494 年,留下了一个不幸的家庭。查理八世抢夺了这个家庭的王位,但却无法保住它。他迫害了这个家庭,但却为自己带来了不幸。

第一〇七章

那不勒斯被法国国王和东罗马帝国皇帝查理八世征服；巴耶塞特二世的兄弟齐齐姆；教皇亚历山大六世及其他

查理八世、他的枢密大臣以及他年轻的内侍们如此热衷于征服那不勒斯王国，以至把弗朗什－孔太和他妻子遗产的一部分〔伯爵领地〕阿图瓦归还〔德国的〕马克西米连，把塞尔达纳和鲁西荣归还〔西班牙的〕天主教徒斐迪南。他还免除斐迪南所欠的30万埃居，条件是不对征服那不勒斯进行干扰。他没有考虑到，12个毗邻本国的村镇，要比距离本国400法里的一个王国更有价值。他还犯了另一错误，太过信赖这个绰号为“天主教徒”的国王。 77

查理八世不仅迷醉于征服意大利的一部分土地，而且还想把土耳其苏丹赶下台。这个想入非非的计划也是促使查理八世同英国国王亨利七世做了一笔比路易十一同爱德华四世之间的交易更加可耻的交易的一个原因。查理八世担心亨利会对他开战，于是付给后者62万金埃居。这样，他为了进攻他所不惧怕的意大利人，却成了自己所惧怕的好战的英国人的纳贡者。他以为通过屈

辱的途径可以走向光荣。他想通过征服别国来发财致富，结果却〔使法国〕开始穷困起来。

(1494)查理八世终于直下意大利。他进行这一行动的兵力，全副武装的骑士只有1600人，连同他们的弓箭手，这支作战部队拥有骑兵5000人，另有国王卫队200名，轻骑兵500名，法国步兵6000名，瑞士步兵6000名。他带的钱很少，不得不沿途借钱，把萨伏依公爵夫人借给他的宝石作为抵押。他的军队所经之地，到处一片恐怖，迫使人们屈服于其铁蹄之下。以往只见过用牛拉的铜制轻型长炮的意大利人，看见这支马拉重炮的炮队，感到吃惊。意大利的轻骑兵队由雇佣兵组成，这些人以高价短期受雇于雇佣兵队长，队长又以更高价受雇于收买他们从事危险服务的君主们。这些头目都起了一个吓唬老百姓的名字，这个人叫"砍断腿"，另一个叫"惹不起"或"砸个烂"，或"吓煞人"。他们都害怕自己的士兵有损失。他们作战时只驱赶敌人，而不打击敌人。在战场上打输了的就是战败者，他们为了私人的报复，在城内阴谋活动中流的血远比在战场战斗流的血多得多。据马基雅弗利叙述，在安吉阿里战役中，只死了一名骑兵，还是在人马践踏中窒息而死的。

78

正规的战斗，就使这些人失魂丧魄，没有人敢出头露面。教皇亚历山大六世、热那亚人、米兰公爵、摩尔人路易都曾经吁请法国国王来意大利，国王来了，他们又企图阻挠他。美第奇的皮埃罗因被迫恳求法国国王保护，被赶出共和国，避居威尼斯。尽管法国国王善意相待，他还是不敢走出威尼斯。他害怕本国人对他秘密报复，所以不敢指望法国人的支持。

法国国王以主人姿态进入佛罗伦萨。他把锡耶纳城从托斯卡

纳人的桎梏下解救出来。不久,托斯卡纳人再度奴役这个城市。法国国王向罗马进军。亚历山大六世同他谈判,但无结果。国王作为胜利者进入罗马。教皇躲进圣昂热城堡,见法军大炮对准这座不坚固的城堡,只得求饶。

教皇只花了一顶枢机主教帽子的代价,就把法国国王收拾了 79 (1494)。布里索内由审计长成为大主教后,劝国王达成和解,这个建议值得给他一顶枢机主教的帽子。凡是国王的臣属,在当上了枢机主教时,常常是很好地为主子服务的,但当他们想得到枢机主教的职位时,却很少为主子效力。国王的告解神甫也参预了劝查理和解这件事。查理的利益所在是废黜教皇,但他却宽恕了教皇,结果为此懊悔不迭。从来没有一个教皇像这次这样受到一个基督教国王的愤怒谴责。教皇联合威尼斯人向穆罕默德二世的继承者土耳其苏丹巴耶塞特二世求援,把查理八世赶出意大利。已经证实,教皇曾经派遣一个名叫博佐的僧侣前往土耳其苏丹的宫廷,双方达成一项协议。苏丹和教皇这次联合的代价,是发生了一次残暴的凶杀。这类凶杀的可怖,人们今天在君士坦丁堡的苏丹宫廷里开始感觉到了。

教皇通过一连串非常事件把巴耶塞特的兄弟齐齐姆掌握在自己手中。下面谈谈穆罕默德二世的这个儿子是怎样落入教皇手中的。

齐齐姆受到土耳其人的拥护,曾经同被憎恨的巴耶塞特争夺土耳其帝国的统治权。然而,尽管民众拥护齐齐姆,齐齐姆却被击败。他在失意中,去向罗得骑士团——今天称为马耳他骑士团——求助。在这之前,齐齐姆就曾经向他们派去一个使者。起

初齐齐姆像一个应受款待并且大有用处的国王那样受到欢迎，但不久他就被看作阶下囚。巴耶塞特每年付给骑士团 4 万西昆[①]，以便不让齐齐姆返回土耳其。骑士团把齐齐姆送到法国普瓦图的一个名叫布尔纳福的封地。查理八世同时接见了巴耶塞特的使者和教皇亚历山大的前任英诺森八世为这个重要的俘虏派来的教廷专使。土耳其苏丹要索回这个俘虏。教皇则想以齐齐姆为质，使意大利的安全不受土耳其的威胁。查理把齐齐姆交给教皇。教皇以罗马的主人所能做到的盛大礼节来迎接君士坦丁堡的主人的兄80 弟。人们想强迫他吻教皇的脚。但是，据目击者博佐说，这个土耳其人愤怒拒绝了这种卑躬屈节的行为。又据保尔·约弗[②]记述，亚历山大六世与土耳其苏丹缔结条约，为弄死齐齐姆而讨价还价。法国国王在他过于庞大的计划中，对征服那不勒斯很有把握，自诩终将能使巴耶塞特畏惧，所以很想得到这个可怜的当弟弟的齐齐姆。据保尔·约弗叙述，教皇把齐齐姆毒死以后交给法国国王。究竟是教皇的仆从还是土耳其苏丹的密使下的毒，不得而知。但是，已经有人透露，巴耶塞特为了索取他兄弟的头颅，答应给教皇 30 万杜卡托。

据狄密特里乌斯·康特米尔[③]亲王说，根据《土耳其编年史》的记载，齐齐姆被他的理发师割断了喉咙，这个理发师因此得到报

① 西昆，13 世纪威尼斯金币，在意大利和东地中海沿岸使用。——译者

② 保尔·约弗(1483—1552)，意大利历史学家。——译者

③ 狄密特里乌斯·康特米尔(1674—1723)，康斯坦丁·康特米尔之子，摩尔达维亚历史学家，1693 年和 1710 年曾是摩尔维亚的君主，又曾将《古兰经》译成拉丁文。——译者

偿，被任命为大臣①。把一个理发师提升为大臣或将军是不可能的。如果齐齐姆真是这样遭到杀害，查理八世既然把他的尸体送还他兄弟，就应当知道他是怎样死的，同时代的人也会谈到这件事。康泰米尔亲王和那些指控亚历山大六世的人可能同样都弄错了。人们都恨教皇，教皇本身也该恨，因此人们把他可能有的罪行，全都归之于他。

教皇在立誓不再干扰法国国王的出征之后，获释出狱，重新在梵蒂冈以教皇身分出现。法国国王由巴黎高等法院院长让·德·加内陪同，前来该地，在一次由教皇召集的枢机主教会议上，作所谓臣从宣誓。可这位院长似乎应该到别处去，而不该参加这个仪式的。法国国王两天以前还想把教皇作为罪犯加以判处，如今却吻了教皇的脚。此外，为了把这出戏演完，他还陪着亚历山大六世做 81 弥撒。声望卓著的同时代历史学家圭契阿迪尼诺曾经肯定，在教堂里，国王位居首席枢机主教之下。所以，在我们这时代，教廷枢机主教团首席主教、布荣的枢机主教根据这种先例，致函路易十四说："我要坐在仅次于基督教世界至高无上的位置的第一个位置上"，也就不足为奇了。

从前查理曼曾经在罗马被宣布为西罗马帝国皇帝，如今查理八世在那里被宣布为东罗马帝国皇帝，但情况很不一样。这回是一个属于巴列奥略家族的人，即丧失了帝国、丧失了生命的那个人的侄子②，毫

---

① 据《土耳其编年史》第2卷第89页记载，这个理发师名叫穆斯塔法，从意大利叛教出走，后又返回意大利，伪称叛离伊斯兰教。——原编者

② 巴列奥略是统治东罗马帝国的最后的一个家族(1261—1453)。那个人的侄子指东罗马帝国最后的皇帝君士坦丁十一的侄子。——译者

无实际意义地把一个再也无法收复的帝国让予查理八世和他的继承者。

这次仪式举行后，查理向那不勒斯进军。这个国家的新国王阿尔丰沙二世，同他父亲一样，为臣民所憎恨，又因法国军队兵临城下而吓破了胆，为全世界开了一个贪生怕死的新例。他秘密逃亡墨西拿，当了本笃会橄榄山派[①]修士。他的儿子费尔南多继位后，无法重振由于父亲逊位而陷于绝境的国政，不久被那不勒斯人抛弃。他免除了那不勒斯人对他的效忠宣誓。之后，他隐退到离那不勒斯几里的伊斯基亚岛。

查理作为那不勒斯王国的主人和意大利的支配者(1495)，以胜利者的姿态几乎是兵不血刃就进入那不勒斯城。他过早地用了奥古斯都和皇帝的称号。但是，就在这个时候，几乎整个欧洲都在暗地活动要使他失去那不勒斯王位。教皇、威尼斯人、米兰公爵、摩尔人路易、德意志皇帝马克西米连，阿拉冈的斐迪南、卡斯蒂利亚的伊萨伯拉结成联盟。这个联盟查理本应预见到并且是能够把它挫败的。查理离开法国 5 个月后回国。他如此盲目，或者说对那不勒斯人如此轻视，或者更重要的是如此无能，只留下 4000 到 5000 法国人去保持胜利成果，甚至误认为这个国家的一些领主由于他的恩德，会在他离去期间，支持他的事业。

82 他行至皮亚琴察[②]附近，快到因这次战役而著名的佛尔诺沃[③]时，发现一支近 3 万人的联军。他只有 8000 人。他如果战败，就

---

① 橄榄山派，意大利 13 世纪的一个天主教派。——译者

② 皮亚琴察，意大利艾米里亚地区城市名，在波河附近。——译者

③ 佛尔诺沃，意大利小城镇，邻近波河支流塔罗河。——译者

会丧失自由和生命;他如果战斗,得到的好处也只是能安全撤退而已。由此我们可以看到,如果他在勇敢之外又辅之以谨慎,会在这次远征中完成什么样的业绩。(1495)意大利人在他前面没有坚持多久。他损失不到200人。联军损失4000人。这通常就是一支久经战阵的、同国王一起抗击大批雇佣军的军队的优越性。据圭契阿迪尼诺说,几个世纪以来,意大利人从没有进行过这样的血战。威尼斯人在这次战斗中夺得了法国国王的几件行李,就算一个胜利了。他们把法国国王的帐篷当战利品带回威尼斯城。查理八世打胜仗,为的只是好快点返回法国,他还把他那支小小的军队的半数留在米兰〔公国〕的诺瓦拉附近。奥尔良公爵[①]在米兰很快就被包围,不得不带领饥饿疲敝的残余部队撤离该地。

联军还能够以更大的优势向他进攻,但却不敢这样做。他们说:“我们没法抵抗法国人的猛烈攻击”[②]。法国人在意大利所做的正是英国人在法国做过的事。他们以少胜多,但却失去胜利果实。

法国国王行至都灵时,很奇怪,教皇亚历山大六世忽然派一名侍从官来命令他从米兰和那不勒斯撤兵,并向教皇报告他的所作所为,否则处以绝罚。教皇的这种挑战如果不是因有人极其郑重地控诉,那就只能说是开玩笑罢了。法国国王回到了法国,他以前匆匆忙忙决定出征,现在也同样漫不经心,不去考虑如何保持胜利

---

① 奥尔良公爵(1462—1515),即后来的法国国王路易十二。——译者

② 原文为意大利文 alla furia francese (la furie française),指1495年7月6日查理八世的军队由那不勒斯回法国途中,对意大利佛尔诺沃城的一次猛烈攻击,后来成为使意大利人恐惧的一次战役。——译者

的成果。那不勒斯的被废黜的国王、费尔南多的叔叔弗里德里希[1],在费尔南多死后正式即位为王,并于一个月之内收复了整个王国。外号"天主教徒"的阿拉冈国王斐迪南当时派了外号"大统军"的科尔多瓦的贡萨尔弗来援助他。

83

不久以后统治法国的奥尔良公爵也很高兴人们让他离开诺瓦拉。最后,这股曾经淹没意大利的洪流没有留下任何痕迹。查理八世的光荣很快就烟消云散。他在将近 80 岁时死去,身后无嗣(1497)。他给路易十二留下了他初始时期的值得效法的榜样,也留下了需要补救的过失。

① 即阿拉冈的弗里德里希一世(1458—1494),那不勒斯国王。——译者

第一〇八章

萨伏那洛拉

在观察路易十二如何维护他对意大利享有的权利，这整个美 84 丽的国家经历了那么多变乱和被那么多强国争夺之后变得怎样，以及教皇们如何组建成他们今天拥有的这个教皇国之前，应当对当时发生的一件不寻常的事加以注意，这件事说明了欧洲的盲目轻信，也说明了宗教狂热能产生什么样的后果。

佛罗伦萨有个名叫热罗姆·萨伏那洛拉[①]的多明我会修士。他是那些在布道时使人相信他们能够控制一般平民的很有才能的传教者之一，是那些讲解了启示录之后，就自信已经变成先知的神学家之一。他指导别人神修，讲道，听忏悔，从事著述。在一个自由的、必然乱党充斥的城市里，他总想当一党一派的首领。佛罗伦萨的首要人物知道查理八世准备远征意大利以后，他就预言了这件事，一般平民都以为他得到神启。他激烈攻击教皇亚历山大六世，他鼓励他的同胞迫害美第奇家族和杀害这个家族的朋友。在佛罗伦萨从来没有人比他对一般平民更有影响。他由于让手艺人担任行政官职，而变成类似护民官那样的人。教皇和美第奇家族

① 萨伏那洛拉(1452—1498)，意大利基督教宣教士、改革者和殉教士。——译者

成员用萨伏那洛拉所用的武器来对付萨伏那洛拉。他们派遣一个方济各会修士同他对抗。方济各会是仇恨多明我会的，比拥护教皇的归尔夫派对拥护皇帝的吉伯林派的仇恨还深。方济各会修士85 成功地使多明我会修士声名狼藉。两个修会互相攻讦。最后，一个多明我会修士自己提出要穿过火刑堆，以证明萨伏那洛拉的圣洁。一个方济各会修士立即提出要作同样的试验，以证明萨伏那洛拉是个坏人。老百姓很想看看这个情景，敦促把试验付诸实施，官吏只得下命令进行试验。当时所有的人满脑子还是古代的关于外号叫"火烧的彼得"的阿尔多布兰丁尼的传说，这个人曾经于11世纪，在两个火刑堆中烧得很旺的柴火上走过来走过去。拥护萨伏那洛拉的人毫不怀疑上帝会为一个多明我教派修士做出曾经为一个本笃会修士做过的事。对立的一派也为方济各会修士抱同样的希望。当我们在关于易洛魁人的历史中读到这些宗教惨事时，我们都不会相信这些事，然而这样的场面却发生在地球上最有创造才能的民族中，发生在但丁、阿里奥斯托、彼特拉克和马基雅弗利的祖国。在基督教徒中，一个民族越是有才智，就越是把聪明才智用于支持迷信和美化荒谬的行为。

火堆点燃了。两个竞赛者来到众多的人群面前。但当两人冷静地看见柴堆上的熊熊烈火时，两人都浑身战栗了。同样的恐惧，使他们同样想到要溜掉。多明我会修士非要手拿圣餐面饼走进柴堆不可，方济各会修士说，这是协议中没有的。双方坚持己见，就这样互相帮助脱离险境。他们准备的那出可怕的喜剧没有演出。这时平民百姓受到方济各会修士一派的煽动，想抓住萨伏那洛拉，官吏就命令这个僧侣离开佛罗伦萨。但是，尽管教皇、美第奇一党

和平民百姓都同他对立,他仍然抗命不从。他被抓了起来,并被刑讯7次。他的供词说明,他是个假先知、一个骗子,他滥用忏悔的秘密,滥用他的教友向他泄露的秘密。他能够不承认自己是个招摇撞骗的人吗?一个耍阴谋诡计的自称得到神启示的人不是被证实是个骗子了吗?也许他是更加狂热的人,人的想像力能够把〔受神启和招摇撞骗〕这两个看来互相排斥的极端结合起来。如果仅 86 仅是由法庭判罪,那么监狱、苦役就足够了,但是这里还杂有宗派纷争。萨伏那洛拉同两个多明我会修士一道被判处他们曾吹嘘毫不畏惧的火刑。他们在被扔到火堆之前被绞死(1498年5月23日)。萨伏那洛拉的同党少不了又把一些神迹说成是因为他才显现的。这是一个倒了霉的首领的党羽们的最后一着。我们不要忘记,他一被判罪,亚历山大六世就给他送去了一张完全免罪证。

您会以一种怜悯的目光来看这些荒谬的、残酷的景象。在古罗马人、希腊人和蛮族那里,您都找不到相同的事例。这是曾经使人失去理性的最可耻的迷信和最坏的政体的结果。但是,您知道,我们脱离这种愚昧状态的时间不长,并不是一切都已经弄清楚了。

第一〇九章

比克·德·拉米多拉

87　如果说萨伏那洛拉的遭遇让我们看到当时宗教狂热还多么严重，那么年轻的国王拉米多拉的论著，则向我们表明，当时科学处于何种状态。这两种迥然不同的现象都是在佛罗伦萨和罗马，在当时世界上最有才智的民族中发生的。由此可以很容易地推断，那时在别的地方还是多么的愚昧无知，人类理性的诞生是何等的缓慢。

让—弗朗索瓦·比克·德·拉米多拉幼小时候就是学习和记忆的奇才。这是当时意大利人具有优越性的证明。若在我们这个时代，他会是个学识渊博的真正的天才。他酷爱科学，以至最后他放弃自己的公国，隐居佛罗伦萨。他在查理八世进入佛罗伦萨的同一天死于该城(1494)。据说，他 18 岁时就会 22 种语言。这肯定不合通常发展的过程。任何一种语言都需要将近一年时间才能通晓，任何一个人这样年轻就懂得 22 种语言，肯定会被人怀疑懂得很糟，或者只懂得皮毛，因此等于什么语言也不会。

更异乎寻常的是，这个国王学习了这样多语言之后，24 岁时能在罗马就科学的各方面内容一个不少地进行答辩。他的著作一开头便是他提出来讨论的 1400 个问题的一般结论。而在这庞大

的研究工作中，只有一些关于几何学和地球的基本知识是值得他努力探讨的，其余的都只是反映了那个时代的精神而已，其内容就 88 是圣托马斯的《神学大全》[1]所谈的东西，就是大阿尔伯特的著作的概要，就是神学和逍遥学派哲学[2]的混合。在那里面可以读到："天使是无限永存的；动物和植物生于具有生产能力的腐败"。书中所阐述的一切都是这样的内容。这就是那时候在所有大学里学习的内容。千万个学生头脑里塞满了这些离奇怪诞的东西，直到40岁还要上传授这些东西的学校。在世界上其他地方，人们的知识也并不比这更多。因此当时治理世界的人轻视科学是情有可原的，而比克·德·拉米多拉为这些荒诞的事物耗尽了一生，缩短了自己的寿命，真是不幸之极。

那些生来有真正天才，又通过阅读优秀的古罗马作家的作品而得到教育，因而没有被这种的广博知识所蒙蔽的人，自但丁和彼特拉克以来，为数极少。但丁和彼特拉克的著作更加适合那些只是以阅读为消遣的王侯、政治家、妇女和领主，而对于国王拉米多拉来说，它们是应当比大阿尔伯特东拼西凑的东西更为实用的。

但是对于通用的科学的爱好还是占了上风。可这种通用的科学只是对每门学科熟记几个没有说明任何问题的词句。很难明白，同样的人，在世界事务和自身利益方面能够如此正确而透彻地说理，怎么会在差不多所有其他方面光说一些不可理解的话。其原因在于人们想显得有知识，而不是想求知识。当只有谬种流传

① 《神学大全》，中世纪基督教神学家托马斯·阿奎那所著。——译者

② 逍遥学派哲学是古希腊亚里士多德的哲学，因亚里士多德在漫步中授学，故有此名。——译者

的教师在我们青年时代使我们的灵魂扭曲变形时，我们甚至不作努力加以矫正。相反，我们还使它更加弯曲。由此产生这样的现象：多少富有洞察力甚至才华洋溢的人，也充满了俗人的谬误，像帕斯卡①这样的著名人物最终也变得狂热盲信起来。

比克·德·拉米多拉确实曾写文章反对占星术。但是不应该误

89 会，他是反对他那个时代的占星术而接受另一种占星术，他认为这是一种古老的、真正的而被人忽视了的占星术。

他在他的第一项命题中说："像今天这样的受到教会谴责的法术，既然它依靠的是与真理为敌的力量，就决不是建立在真理的基础之上的。"这些话本身（不管这些话多么矛盾）就表明，他把法术视为魔鬼之所为而加以接受。这是一种公认的看法。因此，他肯定天上人间没有一种力量是法术师不能使之发挥作用的。他证明在法术中咒语是有效的，因为上帝使用话语支配世界。

这些论点引起的议论和轰动，比今天牛顿的发现和洛克的研究引起的议论和轰动大得多。教皇英诺森八世叫人谴责这个重要学说的13项命题。这些谴责和一些印度人的裁决相似。印度人谴责地球被一条龙支撑着的观点。他们说，因为地球只能是被一头象支撑着。比克·德·拉米多拉为自己辩解。他抱怨谴责他的人。他说，他们之中有一个人大发雷霆，激烈反对"通鬼神的法术"。这位年轻的国王对这个人说："但是，你知道'通鬼神法术'这个词的含义吗？"这位神学家回答："问得多好！难道你不知道写文

① 帕斯卡（1623—1662），法国著名数学家、物理学家、哲学家，晚年转向神学研究。——译者

章反对耶稣基督的人是异端分子吗?”

最后还得由教皇亚历山大六世——他至少还有对这些争吵不予重视的美德,——给他送去免罪状。值得注意的是,他对比克·德·拉米多拉和萨伏那洛拉同样对待。

比克·德·拉米多拉的历史,起初只是一个有才智的、经历了充满谬误的历程、被瞎子教师当作瞎子来引导的小学生的历史;然后则是靠着人类的愚蠢而建立起自己的势力的谎言教师的历史。

第一一〇章

教皇亚历山大六世和法国国王路易十二；教皇和他的儿子的罪行；软弱的路易十二的不幸

90　教皇亚历山大六世当时有两个宏大目标：一是把被认为从罗马的领地分割出去的大量土地并入罗马领地；二是给他的儿子塞萨尔·波尔贾[①]一顶王冠。他在两性关系方面的丑事和他的卑鄙无耻的行为，并没有使他失去丝毫的权威。罗马的平民百姓并没有起来造他的反。公众舆论指控他奸污自己的女儿卢克雷丝·波尔贾。他连接把她从她前后三个丈夫手中夺走，并且使人杀害了她的第二任丈夫（阿拉冈的阿尔丰沙），最后把她嫁给埃斯特家族的继承人。这次婚礼在梵蒂冈举行，极尽奢侈淫荡之能事，使有羞耻之心的人不堪目睹。50个裸身妓女在这个乱伦的家庭的成员面前跳舞。把奖赏发给动作最淫荡的人。教皇的两个儿子，甘迪

---

① 波尔贾是15世纪意大利一个家族的名称，亚历山大六世原名罗德里格·波尔贾，其子塞萨尔·波尔贾（约1475—1507）是大主教，其女卢克雷丝·波尔贾（1480—1519），以美貌著称，她的第二任丈夫阿拉冈的阿尔丰沙为塞萨尔·波尔贾所杀；第三任丈夫属埃斯特家族，即弗拉拉的公爵阿尔丰沙一世。——译者

亚公爵和塞萨尔·波尔贾(他当时还只是助祭,后来当了西班牙巴伦西亚的主教和枢机主教)都被人公开认为争着与他们的妹妹卢克雷丝荀合。甘迪亚公爵在罗马遇刺。公众舆论把这一暗害事件归罪于枢机主教塞萨尔·波尔贾。圭契阿迪尼诺毫不犹豫指控他进行暗杀。当时,凡是枢机主教死后,他们的动产都要归教皇所有。完全有理由推测,不止一个枢机主教就是因为有人要得到他们的遗产而暴卒的。但罗马的百姓是顺从的,而且所有的强国都争取同亚历山大六世结交。法国国王查理八世的继承人路易十二比任何人都更加迫不及待同这个教皇结盟。他这样做的理由不止一端。他想通过离婚同路易十一的女儿、他的妻子分开。他同她结婚后共同生活了 22 年,没有生儿育女。除了神意的自然法[①]外,没有任何权利可以准许这次离婚。但是由于厌恶,由于政治的 91 原因,这次离婚又是势在必行。

查理八世的遗孀、布列塔尼的安娜,对路易十二保持着她曾经对奥尔良公爵有过的爱慕之情。如果路易十二不娶她为妻,布列塔尼就会脱离法国。为了与亲属女子结婚或者为了休妻而求助于罗马,这是个古老的但却是危险的习惯,因为,这样的结婚或离婚常常对国家是必不可少的,所以王国的安定就取决于经常与这个国家为敌的教皇的态度。

使路易十二跟亚历山大六世联合起来的另一个理由,是他要对意大利各邦行使的那种有害的权利。路易十二要求取得米兰公

---

① "自然法"是"实在法"的对称。中世纪法学家把神意视为自然法。十七八世纪法学家则把自然法解释为人类理性的表现,是自然存在的,一切人共同的行为规范。——译者

爵领地,因为一个曾经拥有这个公爵领地的维斯康蒂家族的人的姊妹是他的外祖母[①]。由于德意志皇帝马克西米连娶过摩尔人路易的侄女并曾经〔把米兰〕赐封给摩尔人路易,人们便以这个皇帝的命令来对抗路易十二。

始终不明确的封建公法,只能用"强权即公理"来解释。这块米兰公爵领地、这个伦巴第人的古老王国,是德意志帝国的采邑。它是男性的采邑还是女性的采邑,女子是否可以继承,过去没有作任何规定。路易十二的外祖母、维斯康蒂家族的一个米兰公爵的女儿,根据她的婚约只拥有阿斯特这个地方的伯爵领地。这项婚约成了意大利的苦难、路易十二的不幸和弗朗索瓦一世的灾祸的根源。差不多意大利所有各邦都因此而动荡不定,既不能获得自由,也不能决定应该归属哪一个主人。

92 路易十二对那不勒斯享有的权利和查理八世享有的权利相同。

教皇的私生子塞萨尔·波尔贾受命把准许离婚的教皇谕旨带到法国,并就法国国王的征服计划同法国国王谈判。塞萨尔·波尔贾只是在路易十二保证他能得到瓦朗蒂努瓦[②]这块公爵领地、一个100名全副武装的骑兵连、2万利弗的年金以及让这位大主教娶这位纳瓦尔国王〔约翰三世〕的妹妹的允诺后,才离开罗马。原来是助祭和大主教的塞萨尔·波尔贾,于是摇身一变转为俗人。他

---

① 维斯康蒂,是意大利一个家族的名称,1277—1447年统治米兰公国,第一个公爵的女儿瓦朗蒂娜嫁给了奥尔良公爵。——译者

② 瓦郎蒂努瓦,法国古代地区名,现属德龙省,原为伯爵领地,路易十二改为公爵领地,给予塞萨尔·波尔贾。——译者

的父亲(教皇)同时给他儿子和法国国王以特许状,特许前者离开圣职,后者离开妻子。协议很快达成。路易十二准备再次进军意大利。

路易十二有威尼斯人支持,威尼斯人将得到攻克米兰的部分战利品。他们已经占领布雷萨诺内和贝尔加莫。他们希望至少得到克雷蒙纳。可他们对这个地方就跟对君士坦丁堡一样,都并不拥有什么权利。

德意志皇帝马克西米连本应保护米兰公爵(他的臣属,又是他妻子的叔父)不受他的天然敌国法国的攻击。但是,他当时没有能力保护任何人。他几乎无法抵抗瑞士人。瑞士人已经从奥地利家族那里把这个家族在他们国内剩下的地方完全夺走。因此,马克西米连这时只能扮演一个对此事漠不关心的角色。

路易十二和平地结束了同德意志皇帝的儿子、荷兰的主人、查理五世的父亲美男子菲利普[①]的几次谈判。菲利普为了保有佛兰德和阿图瓦这两个伯爵领地亲自向法国宣誓效忠。掌玺大臣吉·德·罗什福尔在阿腊斯接受了这次宣誓。他坐着,也没有脱帽,握着这个亲王合起的双手。亲王没有戴帽子,没有佩剑,没有系腰带。他说:"我为我的领地佛兰德和阿图瓦向国王殿下作臣从宣誓……"

路易十二在延长了查理八世和英国缔结的条约的有效期并且至少在一段时期内在各方面都确保法国安全无虞之后,下令军队 93

① 美男子菲利普(1475—1506),奥地利大公爵、卡斯蒂利亚国王、荷兰大公。——译者

越过阿尔卑斯山。值得注意的是,他发动这次战争并未增加捐税,相反,却减了税。这一宽大措施使他赢得了“平民之父”这个称号。但是,他出售了几个王家官职,特别是管理财政的官职。他若设立一些平均分摊的税收项目,不是比向他想成为平民之父的国家引进可耻的官职捐纳制度更好么?这种卖官鬻爵的风俗来自意大利。长期以来罗马就已出售教廷的职位。只是在今天教皇才废除了这种风俗。

路易十二派往阿尔卑斯山另一边的军队,并不比查理八世用来征服那不勒斯的军队强大。而看来似乎奇怪的是,只不过是米兰、帕尔马、皮亚琴察的公爵和热那亚领主的摩尔人路易,竟拥有一支同法国国王的军队数量相同的军队。

(1499)人们又一次看到“法国人的猛烈攻击”是怎样对付精明的意大利人的。法国国王的军队在20天内占领了米兰和热那亚,同时威尼斯人也占领了克雷莫纳。

路易十二在他的将领攻占这些美丽富饶的省份之后,进入米兰城。他以意大利各邦的主宰者的身份接见了各邦的代表。但国王刚回到里昂,几乎总是继狂热而来的那种疏忽大意,使法国人丢失了米兰,正如他们曾经丢失那不勒斯一样(1500)。摩尔人路易经过短时期的恢复,下令有谁向他交上一颗法国人的头颅,他就付给一个金杜卡特。于是路易十二再次作了一番努力,让路易·德·拉特里穆伊将军来纠正错误,挽回损失。法军回到米兰。自从查理八世以来,瑞士人就利用他们的自由,把自己出卖给付钱给他们的人。这时他们的人在法国军队和米兰军队里都为数甚多。值得注意的是,米兰的公爵们是首先雇用瑞士人的。玛里·斯佛尔查

为他们开了先例。

到那时为止,这个民族在自由、平等、贫困和勇敢等方面很像古代的拉栖第梦人。它的几个将领却因贪爱钱财而使它的荣誉失去光辉。他们在诺瓦拉保护米兰公爵。这个公爵宁愿把自己交给 94 他们,而不交给意大利人来保护(1500)。然而这些瑞士军官不配得到这种信任,他们同法国人妥协。摩尔人路易所能得到的一切,就是穿着同瑞士人一样的衣服,手执方天戟,和瑞士人同行。他就这样要穿过法国兵的行列。但是,出卖他的那些人,很快就让他被人认出。他被抓住了,并被押解到比埃尔—昂西斯。从那里又被解送到囚禁过路易十二本人的布尔日的塔堡,最后又被转移到洛什[①]。他在该地活了 10 年。他并不是像人们想象的那样被关在铁笼子里,而是受到优待。最后几年,他还到离城堡 5 里的地方散步。

路易十二成了米兰和热那亚的主人,还想得到那不勒斯,但是他害怕那个曾经把法国人从那不勒斯赶走的天主教徒斐迪南。于是,就像他联合威尼斯人征服米兰并与他们瓜分战利品一样,他联合斐迪南征服那不勒斯。这时候天主教徒斐迪南宁可掠夺自己的家族,而不予救援。他通过和法国签订的一项条约瓜分了阿拉冈家族私生子支系最后一个国王弗里德里希统治的这个王国,给自己留下普伊和卡拉布里亚,其余的地方交给法国。路易十二的同盟者教皇亚历山大六世参与了这个反对一个无辜的君主、他的封臣的阴谋,并且把他给那不勒斯国王的封地授予这两个国王。天

---

① 洛什,法国安德尔—卢瓦尔省城市,邻近安得尔河。——译者

主教徒斐迪南派遣科尔多亚的贡萨尔弗将军去那不勒斯，借口保护亲戚，实际上是为了制服这个亲戚。法国军队从海上和陆地兼程抵达。必须承认，在这次征服那不勒斯的行动中，有的只是不公正、背信弃义和卑鄙无耻。不过意大利在600多年中，就是这样被统治的。

（1501）那不勒斯人毫无为他们国王作战的习惯。那个不幸的国王被他的亲戚背叛了。他在法军压迫下，山穷水尽，宁可向他认为慷慨大方的路易十二投降，而不愿受对他如此背信弃义的天主教徒斐迪南的支配。他要求法国人发给他一张通行证，以便从自己的王国出走。他带着5艘双桅战船来到法国。他从法国国王那里得到一笔相当于我们今天12万利弗的年金，这是一个国王的奇特的遭遇。

95

路易十二因此既有一个当俘虏的米兰公爵，又有一个呆在他的宫廷里、从他那里领取年金的那不勒斯国王。热那亚共和国成了他的一个省份。法国因为减轻赋税，成为世界上繁荣昌盛的王国之一。法国只缺少工业和贸易，也缺少艺术。正如我们在下面谈到的，艺术是意大利的天赋。

第一一一章

对亚历山大六世和塞萨尔·波尔贾一家的谋害；路易十二与天主教徒斐迪南的纠纷(续)；教皇之死

亚历山大六世当时不动声色地干了路易十二大规模干的事。他 96
假手他儿子夺得了罗玛尼阿的采邑。一切都是为了扩张他这个儿子的势力，他自己所得甚少，因为他的努力并不是为教会财产考虑。

横暴手段，阴谋诡计，恃勇斗强，卑鄙手法，塞萨尔·波尔贾都无所不用其极。他为了侵占8个或者10个小城市，为了摆脱几个小领主而使用的手段，比亚历山大大帝、成吉斯汗、帖木儿、穆罕默德一类人用来征服世界一大部分地方用的手段还多。他出售免罪券，以便拥有一支军队。据枢机主教本博[①]说，波尔贾仅在威尼斯各个领地出售这种证书就获得近1600金马克。他借口与土耳其人作战，对教会的全部收入征收什一税，实际上，这纯粹是一场在罗马的门前进行的小规模的战争。

波尔贾首先攫取了罗马附近的科隆纳和萨韦利，然后武力和

---

① 彼埃尔·本博(1470—1547)，意大利学者，枢机主教。任教皇利奥十世的秘书，著有《威尼斯史》。——译者

计谋并用,夺取了福尔利、法恩扎、里米尼、伊莫拉和皮昂比诺[①]等地。在这些行动中,背信弃义、暗害、毒杀,是他使用的一部分武器。他以教皇的名义向乌尔比诺[②]的公爵索取军队和大炮,然后用以向乌尔比诺的公爵进攻,抢夺他的领地。他诱使卡梅里诺城的领主参加一次会议,然后派人把领主和他两个儿子一起绞死。他信誓旦旦不起歹意,邀约格拉维纳公爵、奥利韦罗托、帕戈洛·维特利和另外一个人来到西尼加利亚[③]附近谈判,但他却设下埋伏,派人残酷地杀害了维特利和奥利韦罗托。谁能想象得到,维特利临死时还恳求凶手为他向凶手的父亲教皇索取临终免罪券?然而,同时代的人就是这样讲的。没有什么东西比这更能显示出人类的虚弱和舆论的力量的了。如果塞萨尔·波尔贾在亚历山大六世之前死于毒酒——据说他们都曾经为一些枢机主教准备了毒酒,可他们自己却先后都喝了——那么波尔贾临死时要是向他的教皇父亲要一张赦免一切罪过的免罪券,这也是不足为怪的。

97

在同一时期,亚历山大六世还抓了这些不幸者的朋友,把他们绞死于圣昂热城堡。圭契阿迪尼诺认为,年轻俊秀、名叫阿斯托的法恩扎领主,被送交给教皇的私生子,供他玩乐。之后,该人又同自己的同父异母私生兄弟一道被送到教皇那里,教皇叫人用绳子把他们一齐勒死。法国国王是自己的平民之父,在本国是个正直的人,在意大利却纵容了这些他在法国可能要严加惩处的罪行。

---

① 皮昂比诺,意大利托斯卡纳城市,与厄尔巴岛相对。——译者

② 乌尔比诺,意大利城市,古代乌尔比诺公爵领地首府,1631年并入教皇国。——译者

③ 西尼加利亚,意大利安科纳省城市,濒临亚德里亚海。——译者

他成了这些罪行的帮凶。他听任教皇处置这些受害者，以便在他征服那不勒斯时得到教皇的支持。所谓策略，所谓国家利益，使他不公正地偏袒亚历山大六世。给一个不久就背叛自己的罪大恶极的人撑腰打气，这是什么样的策略，什么样的国家利益！当时人们受着怎样的统治！一个教皇和他的当过大主教的私生子用所有这些罪恶行为玷污了意大利，一个被称为平民之父的法国国王支持了他们，而一些麻木不仁的民族则保护沉默！

法国人的命运是注定要征服那不勒斯，也注定要从该地被赶走。天主教徒斐迪南或背信弃义的斐迪南，曾经欺骗过他的亲戚那不勒斯最后一个国王，对路易十二也并不忠诚。以后不久，他就和亚历山大六世沆瀣一气，要从法国国王手中夺走瓜分的东西。

98 科尔多瓦的贡萨尔弗算得上是个"大统领"，却不是个"有德行的人"，他说过"荣誉的布应该织得粗"，他先欺骗了法国人，然后又打败了法国人。在我看来，在法国的将军中，由荣誉激发起来的勇敢精神，常常是远远多于处理大事所必需的智谋。当时指挥法国军队的是克洛维的后代内穆尔公爵。他要求贡萨尔弗同他决斗。贡萨尔弗的回答是屡次把他打败。特别在普伊地区的切里尼奥拉的战役中，内穆尔公爵和 4000 名法国官兵在该地阵亡(1503)。据说该役只有 9 个西班牙人死亡。这证明贡萨尔弗选择了一个有利的作战场所，而内穆尔公爵则欠谨慎，其部队士气不振。著名的巴亚尔骑士[①]，单枪匹马在一座狭窄的桥上抵御 200 名敌人的进攻。

---

① 巴亚尔(1473—1524)：查理八世、路易十二、弗朗索瓦一世时期的法国著名将领。——译者

他这样英勇奋战是光荣的,但却无济于事。人们把他比作荷拉蒂乌斯·科克莱斯①,但他并不是为古罗马人作战。

在这次战争中发明了一种新的消灭人的方法。纳瓦尔的彼埃尔这个走运的西班牙士兵和将军发明了地雷。法国人尝到了它的最初的杀伤效果。

然而那时法国非常强大,路易十二可以同时把3支军队投入陆战,把一支舰队投入海战。3支军队中一支用于那不勒斯,另外两支用于鲁西荣和富恩特拉维亚②。但是没有一支军队取得进展。用于那不勒斯的那支军队不久就被完全摧毁。法国人采用错误的指挥来对付那位"大统领"的作战方略。最后路易十二终于永远丧失了他在那不勒斯王国拥有的那部分土地。

(1503)不久以后,意大利从亚历山大六世和他儿子的统治下解救出来。所有的历史学家都乐于把下面这件事传给后人:教皇因吃了他在一个宴会上为好几个枢机主教准备的毒酒而致死。他一生恶贯满盈,该当这样死去。但是这件事并不十分真实可信。有人说,他迫切需要钱,想接收这些枢机主教的财产。但是,已经证明,塞萨尔·波尔贾在他父亲死后,从他父亲的财库里取走10万金杜卡特。可见,说教皇需要钱是不确实的。而且,怎么会把这瓶毒酒弄错了呢?据说这瓶酒毒死了教皇,又把他的儿子带到坟墓的边缘。有长期作恶经验的人,是不会发生这种错误的。谁也没有引证过什么人供词,因此,要弄清楚这件事情看来很困难。如果

99

① 荷拉蒂乌斯·科克莱斯,传说中古代罗马英雄。——译者

② 富恩特拉维亚,西班牙城市,在西北部边境,滨大西洋。——译者

教皇死时他的死因已经有人知道，那么这个死因也应当被他所要毒杀的那些人知道，他们决不会放过这样一桩罪行，决不会容忍波尔贾平安无事地据有他父亲的财产。平民百姓常常是憎恨他们的主人的，何况是这样的一些主人。他们在亚历山大六世的统治下备受奴役，亚历山大六世死后他们会大闹一番，他们会扰乱这个大恶人的盛大出殡仪式，他们会把他那个十恶不赦的儿子打死。波尔贾家族的日志最终记载：72岁的教皇得了3日热，很快转为每日热，终于不治。这就不是毒药的效果。又有人说，波尔贾叫人把自己藏在一匹母骡肚子里。我倒很想知道，母骡的肚子能解什么毒药？这个奄奄一息的波尔贾怎样去梵蒂冈取10万金杜卡特？当他去取这笔钱财时，他是藏在骡肚子里吗？

教皇死后，罗马果然发生动乱。科隆纳家族和乌尔辛家族的人武装返回罗马。在这次动乱中，人们本应向犯下罪行的父子二人正式提出控告的。教皇朱尔二世是波尔贾家族的死敌，长期以来，他是能够支配波尔贾公爵的，但最终并没有把公众指控的罪恶加在他身上。

但是，另一方面，为什么本博枢机主教、圭契阿迪尼诺、保罗·若弗、托马西[1]和这样多的同代人，对这个奇怪的控诉的看法都是那么一致呢？这样多详细情节来自何处呢？为什么大家都提到他所使用的叫做康塔拉的这种毒酒呢？对这个问题，可以这样答复：要进行控告，就不难捏造，而且这样可怕的控诉必须加以渲染说得很逼真；而这些作家对于给亚历山大六世多加一个罪名是毫无顾

100

[1] 托马西，意大利历史学家，著有《塞萨尔·波尔贾传》。——译者

忌的。当一个人的许多其他罪恶行为已被证实时,人们也就不妨怀疑他犯了最后这个罪恶行为了。

亚历山大六世在欧洲的名声比尼禄和卡利古拉更加恶劣,他的职务的神圣性使他罪加一等。然而,罗马曾有一时短暂的强盛地位,还应归功于他。是他使他的继承者们能够在某些时期保持意大利的平衡。他犯罪得来的果实,已被他儿子全部丧失,而为教会摘去。波尔贾曾经占领的城市,当他父亲一死,差不多全都投靠了另一些人。不久,教皇朱尔二世就强迫他把剩下的城市交还。他的有害的势力,一点也没有保存。一切都是为教廷作嫁衣。对教廷来说,他的罪恶行为比以前许多靠宗教的武器支持的教皇的精明强干,要有用得多。但是,奇怪的是,这个宗教当时没有受到攻击。由于多数君主、大臣和将军根本没有宗教信仰,因此,教皇们的罪恶没有使他们感到不安。疯狂的野心,使人对一连串可怕的渎圣罪行,不作任何思考。人们什么也不研究,什么也不阅读。变得麻木愚钝的平民都朝圣去了。有权有势的人则进行屠杀、劫掠。他们只把亚历山大六世看作是与他们相似的人,因为人们总是把宗座这个名称给予这个作为一切罪恶的渊薮的职位。

马基雅弗利说,波尔贾所采取的措施是如此之好,他应在他父亲死后成为罗马和全体教会国家的主人,但是波尔贾无法预见到,101 当亚历山大六世进入坟墓时,他自己也临近坟墓的大门了。朋友、亲戚、同盟者和敌对者,没有多久,就都抛弃了他。他已是众叛亲离,正如他以前曾经离亲叛众一样。他过去信赖的大统领科尔多瓦的贡萨尔弗把他当作俘虏解送到西班牙。路易十二剥夺了他的瓦朗蒂努瓦公爵领地和年金。最后,他越狱逃往那瓦尔。他在拘

押期间仍然没有丧失的，不是一种德行，而是一种为恶人和伟人所共有的品质——勇敢。他本性难移，继续策划阴谋，他率领了他的内弟那瓦尔国王的军队从事他所建议的战争，为的是夺取那瓦尔的封臣的财产，这正像他从前曾经剥夺过德意志帝国和罗马教廷的封臣一样。他被人杀死时手执武器。他的死是光荣的，我们在这段历史过程中看到的只是一些合法的君王和有德行的人在杀人犯的手下丧生。

第一一二章

路易十二的政治纠纷(续)

102　对法国人来说,正如他们已经再度攻占米兰一样,再度攻占那不勒斯也应当是可能的。路易十二的首相怀有野心,是从此永远丢失这个城邦的主要原因。鲁昂的大主教肖蒙·德·昂布瓦斯[①]因为只有一块封地而备受赞扬;但是由他独断专行治理的法国至少可以代替他的第二块封地,而他还想有一个地位更高的封地。他渴望在亚历山大六世死后当上教皇。如果他既有此雄心,又手腕高明,人们就会不能不选举他。他拥有财富,应该开赴那不勒斯王国的军队已到了罗马的大门口。但是意大利所有的枢机主教说服他把这支军队调到其他地方,以使选举显得更加自由,因而更加有效。于是,他把这支军队调走。但是,枢机主教朱利安·德·拉罗韦尔却让庇护三世当选为教皇。庇护三世于当选 27 天后死去。之后,枢机主教朱利安自己当了教皇,称为朱尔二世(1503)。当时是雨季,法军不能及早渡过加里利亚诺河,这对科尔多瓦的贡萨尔弗

---

① 据《拉露斯大词典》载,肖蒙·德·昂布瓦斯(1473—1511),法国远征意大利时的一名将军;鲁昂大主教、枢机主教、路易十二的首相是乔治·德·昂布瓦斯(1460—1510),此处疑有混淆,因肖蒙是后者的故乡。——译者

有利。结果昂布瓦斯枢机主教虽然被视为有头脑的人,自己却丢失了教皇的三重冕,又使国王丢失了那不勒斯。

他受人指责的第二个错误属于另一类性质的错误,那就是缔结了令人无法理解的布卢瓦条约。国王的顾问大笔一挥,这个条约就会把法兰西王国肢解和断送了。根据这个条约,法国国王将把他和布列塔尼的安娜所生的独生女儿嫁给两个仇人——德意志皇帝和阿拉冈国王斐迪南——的孙子和外孙,也就是那个以后名叫查理五世的对法国和欧洲来说都非常可怕的人。谁会相信这个 103 女儿的嫁妆会包括整个布列塔尼、勃艮第,而路易十二将要放弃米兰和热那亚,让出他对这两个地方享有的权利?这些就是路易十二在他死后没有男嗣的情况下会使法国丢失的东西。如果要为签订一个如此异乎寻常的条约作辩解,只能说法国国王和昂布瓦斯枢机主教毫无践约之意,只能说斐迪南终于使昂布瓦斯枢机主教习惯于玩弄欺骗手段。而这是多么奸诈,多么卑鄙的行为!因此人们只好把这一条约归之于善良的路易十二的愚蠢或者欺诈。

(1506)因此,在图尔召开的三级会议极力反对这个极为有害的计划。可能法国国王后悔了,于是他巧妙地让整个法国要求他去做他自己不敢做的事;或者可能他出于理智,对国民的谏诤作了让步。结果从奥地利和西班牙家族的继承人那里夺走了布列塔尼的安娜的女继承人,正像过去从德意志皇帝马克西米连那里抢走安娜本人一样。这个女继承人同以后成为弗朗索瓦一世的昂古莱姆伯爵结了婚。布列塔尼同法国两番联合,又两度分离,这次终于并归法国,而勃艮第并没有因此被肢解。

路易十二受人指责的另一错误,是同他所有的不公开的敌人

结盟,以反对他的同盟者热那亚人。这样多国王合谋反对一个小小的共和国,这是前所未有的事情。这个共和国在距今 300 年前,还是一个渔民城市,如今这些渔民却变成了出色的商人。

第一一三章

康布雷联盟及其后果；教皇朱尔二世及其他

教皇朱尔二世出生于热那亚的领地萨沃纳。他看到祖国处于 104
法国的桎梏之下，非常愤慨。热那亚在这个时期力图恢复过去的自由，受到路易十二的表面上很威风实际上不严厉的惩罚。路易十二手执出鞘利剑进入这个城市。他下令当他的面把这个城市所有的特权证书付之一炬。接着，他又下令在广场上搭一个华丽的木板台，安置了他的王座，然后命令热那亚人都跪在台下听候宣判。他只判他们缴纳10万金埃居的罚款。他修建了一座城堡，称之为"热那亚的马嚼"。

教皇像所有的前任一样，想把所有外国人都逐出意大利，企图把法国人送回阿尔卑斯山的另一边。他首先希望威尼斯人同他联合起来，并先把天主教会所要求的许多城市交给他。这些城市大部分是瓦朗蒂努瓦公爵塞萨尔·波尔贾从原所有者手中夺取的。但威尼斯人始终关心的是他们自身的利益。亚历山大六世死后，他们立即占领里米尼、法恩扎以及位于罗玛尼阿、弗拉拉和乌尔比诺公爵领地中的大量土地。他们希望保住他们的胜利果实。朱尔

二世本想武装威尼斯来对抗法国人,现在他却要利用法国人来反对威尼斯了。但只有法国人是不够的,他于是把整个欧洲都拉入这个联盟。

没有一个君主不向这个〔威尼斯〕共和国讨还某些土地。德意105志皇帝马克西米连作为皇帝更是诛求无已。有一件非常有趣的事情,在修道院长杜布瓦的优秀著作《康布雷联盟史》中没有提到。此事在我们今天看来很不寻常,而在德国的首相府眼中却并非如此:这就是马克西米连曾经传唤威尼斯的洛雷达诺总督和威尼斯整个元老院,要他们来到他面前请求饶恕,因为他们过去没有容许他率领军队经过他们的领土前去罗马接受加冕。威尼斯元老院拒不服从,帝国最高法庭对它进行缺席判决,将其开除出神圣罗马帝国。

因此,显然维也纳把威尼斯人视为叛逆的封臣,显然德意志帝国宫廷从来没有放弃它对差不多整个欧洲的权利。如果攻占威尼斯像判决它那样轻而易举,那么,这个世上最古老、最繁荣的共和国也许就不存在了。人类最神圣的权利——自由,这种比所有的帝国都更加古老的权利,也许就只在于某种反抗。这是一种奇怪的公法。

此外,维罗纳、维琴察、帕多瓦、特雷维索的马尔凯、弗里乌尔等地,也使德意志皇帝馋涎欲滴。阿拉冈国王、天主教徒斐迪南可以收回以前抵押给威尼斯人的位于那不勒斯王国中的几个沿海城市。这是一种迅速清偿欠债的方式。匈牙利国王要求得到达尔马提亚的一部分。萨伏依公爵也可以要求取得塞浦路斯岛,因为他是已经不存在的塞浦路斯家族的亲戚。佛罗伦萨人作为邻居也享

有权利。

(1508)几乎所有相互敌对的统治者都暂时停止争吵,在康布雷联合在一起反对威尼斯。威尼斯的天然敌人、当时和它和平相处的土耳其,是唯一没有同意这项条约的国家。过去从来没有过这样多国王结盟反对古代罗马。在富足方面,这些国王加在一起才能比得上威尼斯。威尼斯所依靠的就是它的富源,特别是依靠以后不久在这样多的同盟者之间发生的不和。它要平息一手制造这个同盟的教皇朱尔二世的愤怒,就只能靠它自己。但是,它不屑于请求饶恕,并且敢于等待风暴来临。这可能是威尼斯唯一一次的鲁莽行动。 106

绝罚是教皇一贯使用的手段,威尼斯人比别地方的人更不把这放在眼里。路易十二派遣传令官向威尼斯总督宣战。他要讨还在威尼斯人帮助他占领米兰时他自己让给威尼斯人的克雷莫纳。他还要求得到布雷萨诺内、贝尔加莫和其他一些地方。

法国人每次远征意大利初期节节胜利的态势依然保持着。路易十二率军进行了著名的阿尼亚德洛战役,在阿达河附近打败了威尼斯军队。于是每个觊觎者都扑向他所索取的那一块土地。朱尔二世占领了整个罗玛尼阿地区(1509)。据说教皇们从前获得的第一批领地应归功于一个法国皇帝,如今,他们就应该把自己获得的其他领地归功于路易十二的军队了。教皇们当时拥有的地盘跟他们今天占有的整个国家差不多大。

德意志皇帝的军队当时正在弗里乌尔挺进,占领了奥地利家族还剩下的里雅斯特。西班牙军队占领了威尼斯在卡拉布里亚拥有的土地。包括弗拉拉公爵和以前为威尼斯人效劳的将军曼图亚

侯爵在内，没有一个人不去抢夺他们的猎获物。威尼斯由鲁莽冒失转为惊惶失措。它自己放弃了它在欧洲大陆上的城市，不但免除了这些城市对它的效忠，而且免除了它们应缴纳的税款。威尼斯人退到海边，恳求德意志皇帝马克西米连宽恕。马克西米连志得意满，态度强硬起来。

威尼斯元老院被教皇处以绝罚，又受到诸国王的压迫，别无他法，只好投入土耳其人的怀抱。它派遣路易·雷蒙以使者身分前往107巴耶塞特处。但是由于马克西米连包围帕多瓦失败，威尼斯人重新鼓起勇气，撤回他们的使者。他们不向土耳其苏丹称臣，而愿意向教皇朱尔二世求饶。他们向这位教皇派去6名贵族。教皇要他们悔罪，就像他是奉上帝之命作战，上帝命令威尼斯人不得自卫似的。

朱尔二世完成了他的第一个计划，在威尼斯的废墟上扩大罗马的势力之后，就考虑第二个计划，把蛮族逐出意大利。

路易十二回到法国，他同查理八世一样，出兵远征时行动迅速，却没有采取措施保护既得成果。教皇宽宥了威尼斯人。威尼斯人消除了原来的恐惧，对德意志帝国军队实行抵抗。

最后，教皇在假手法国人压迫了威尼斯人之后，又跟这同一个威尼斯结成联盟，反对这些法国人。他想利用在意大利的一些外国人来消灭在意大利的其他外国人，他想消灭德国皇帝当时日益衰微的残余力量，他想使意大利成为一个以教皇为首的强大实体。为了实现这些图谋，他不辞辛劳，进行谈判，花费巨款；他自己指挥作战，亲临前线，不惮一死。我们的历史学家谴责他的野心和顽固，但也必须公允地评价他的勇敢精神和他的宏图大略。这个教

皇是个不好的神甫,但却是一个和他那个时代任何君主同样值得重视的君主。

路易十二的又一次犯错误,促使朱尔二世的图谋得以实现。路易十二厉行节约,这在按通常手段治理一个和平国家时是一种德政,但是在重大事件中却是一件坏事。

当时的军队非常缺乏训练,全部战斗力量就在于精骑兵团,他们或步行作战,或骑马作战。法国历代国王都雇用德国和瑞士步兵,不懂得还要建立一支法国自己的精锐步兵。而后来经验证明,这并不是一件难事。

大家知道,瑞士人曾经为征服米兰特别出了力。他们卖了命,也诚实地交出了摩尔人路易。瑞士各州要求法国国王增加补助金,路易拒绝了。教皇利用这个机会满足了他们,给他们钱。他大 108 量使用天主教会保卫者这个头衔来收买笼络他们。他鼓动他们反对法国人。瑞士人纷纷赶来听这种迎合他们的好战心理的宣传。这无异是在鼓吹一次十字军讨伐。

诡谲多变的局势使这些法国人当时成了以前经常是敌人的德意志帝国的同盟者,同时又是它的封臣。路易十二为了取得米兰的所有权,给了既不是强大盟国、也不是忠实朋友的德意志皇帝马克西米连 10 万金埃居,马克西米连作为[神圣罗马帝国]皇帝,既不喜欢法国人,也不喜欢教皇。

一贯受路易十二欺骗的天主教徒斐迪南得到了他在卡拉布里亚要取得的东西,就背弃了康布雷联盟。他从教皇那里得到册封,全面而完整地拥有那不勒斯王国。朱尔二世用这个代价使他完全为自己的利益效劳。这个教皇就这样运用策略,争取了威尼斯人、

瑞士人、那不勒斯王国，甚至还得到英国的援助，而承受这整个重压的则是法国人。

（1510）路易十二受到教皇的进攻，便在图尔召集主教们开会，以了解是否准许他进行自卫，教皇的绝罚处分是否有效。对于这样的问题，开明的后代人会感到惊讶，但是在当时就必须尊重当时的成例。因此我不禁要注意到在这次会议上提出的第一个道义上的问题。会议主席问道："当问题既不涉及宗教，也不涉及教会领地时，教皇是否有权利发动战争？"回答是否定的。显然，人们没有提出应当提出的问题，而人们的回答又与正确的回答正好相反。因为关于宗教和教会财产问题，如果按照基督教教义，一个主教根本不能发动战争，只应该祈祷和忍受痛苦。但是在政治问题上，罗马的最高首领肯定能够并且应该援助他的盟友，为意大利复仇。如果朱尔二世坚持这一点，他就会是个伟大的君主了。

109 这次法国的会议不辱使命作出了回答，结论是必须坚持查理七世颁发的著名的基本法诏书，不再送钱给罗马，并且向法国教士征税，以便对这些法国教士的罗马首领——教皇——作战。

战斗开始时是在波洛尼亚和弗拉拉附近进行。朱尔二世已经从本蒂沃利约家族手里夺得波洛尼亚。他企图占领弗拉拉。这些入侵行动破坏了他把外国人驱逐出意大利的大计，因为波洛尼亚和弗拉拉必然吁请法国人援助，与之对抗。他本意要为意大利复仇，却成了意大利的压迫者。他为野心所驱使，把意大利投入灾难之中，而把意大利从灾难中解救出来本来是极其光荣的事。他只要自身利益，而不顾常情规矩，竟至于在波洛尼亚收纳了一支人数众多的土耳其人军队。这支军队同威尼斯人一道保护他对抗肖

蒙·德·昂布瓦斯指挥的法军。这桩怪事是目击者诺切拉主教保尔·约弗告诉我们的。历任教皇都武装对抗土耳其人。朱尔二世则是第一个使用土耳其人的教皇,他做了威尼斯人曾经想做的事。他身为基督教教皇,对基督教的侮辱再没有比这个更甚的了。人们看到,这个年已70的教皇亲自指挥米朗多拉的围城战,戴着头盔视察战壕,督修作战工事,以胜利者姿态从突破口入城。

(1511)当年迈的教皇领兵作战时,年富力强的法国国王召集了一次主教会议。他鼓动宗教界的基督徒参战,而教皇则鼓动军人中的基督徒参战。会议指定在比萨举行。有几个同教皇敌对的枢机主教参加。然而法国国王召开的这次会议徒劳无功,教皇发起的战争顺利进展。

人们在巴黎白白地轧制了几枚纪念章,上面有路易十二的头像,以及题铭:Perdam Babylonis nomen(我要摧毁一切,乃至巴比伦)。把一件根本无力办到之事拿来自夸,是可耻的。而且,巴黎和耶路撒冷,罗马和巴比伦又有什么关系? 110

如果一个政府内部存在某种最终会导致灭亡的根本缺陷,那么最出色的勇敢行为,甚至是屡建战功,也只能使一个民族声名出众,而不能使之崇高伟大。这就是法国在意大利遇到的事。骑士巴亚尔的勇敢和慷慨令人钦佩。年轻的加斯东·德·富瓦击退一支瑞士军,迅速渡过4条河流,把教皇逐出波洛尼亚,打赢了著名的腊万纳战役,在这次战役中获得盛誉,英勇战死,年方23岁(1512)。所有这些迅速获得的战绩都是辉煌的。但是,法国国王远离战地,命令到达前线太迟,有时自相矛盾。在应该花钱的时候,他节约用度,因而不能激发争强好胜之心。军队中缺乏服从精神。步兵队由外

国人——德国人——组成，都是一些不可靠的雇佣兵。法国人的乐于声色和战胜者不可一世的样子使受屈辱和好忌妒的意大利人怀恨在心。当马克西米连皇帝终于被教皇争取过去、颁布了帝国召回令时，致命的打击就来临了。根据召回令，在法国军队中服役的德国士兵都必须离去，违者将被宣布为背叛祖国。

瑞士人立刻从他们的山上下来抵抗在康布雷联盟时期有欧洲各国为盟友而如今却四面受敌的法国人。这些山地居民带着米兰公爵摩尔人路易的儿子，为这个儿子举行加冕礼，以此来抵偿先前背叛他父亲的罪行，他们认为这是无上光荣之事。

法国人在特里维尔契[①]元帅的指挥下，先后放弃他们已经攻111 占的从罗玛尼阿的腹地一直到萨伏依边界这个地区的各个城市。著名的巴亚尔骑士指挥了几次漂亮的撤退，但这是一位不得不逃跑的英雄。从腊万纳战役的胜利到法国人被全部赶走，时间不过3个月。路易十二的命运比查理八世更加悲惨，查理八世在位期间，法国人至少还通过佛尔诺沃战役给自己打开了一条光荣的退路，而在路易十二时期，在诺瓦拉战役中，仅仅瑞士人就把他们赶走。这是莫大的灾难和极端的耻辱。路易·德·拉特里穆伊率领一支军队奉命要至少把丢失的米兰的剩余部分保存下来。他包围了诺瓦拉，但还没有进入阵地就受到12000名瑞士人的攻击。瑞士人没有大炮，他们直向路易的炮队冲去，夺取了大炮，消灭了他的步兵，打得他的精骑兵四处逃散，大获全胜——对这次胜利巴黎高

① 特里维尔契是几个米兰贵族的名字，其中之一名让·雅克·特里维尔契，投靠法国，任路易十二的高级将领。——译者

等法院院长[史学家]埃诺[1]只字未提——,并把路易十二曾经力争的米兰公爵领地给了马克西米连·斯佛尔查[2]。路易十二屈辱地看到,作为俘虏死于他的国家的公爵的儿子、年轻的马克西米连·斯佛尔查在米兰被瑞士人拥立为王。热那亚是路易十二大摆亚洲国王豪华排场的地方,如今重获自由,并且两次驱逐了法国人。路易十二在阿尔卑斯山的另一边片土无存了。

这就是流了这样多的血和浪费了这样多的钱的结果。多少次谈判,多少次战争,得到的是一个悲惨的结局。

以前是法国国王的雇佣兵、现在成了法国国王的敌人的瑞士人,以两万人的兵力包围第戎,巴黎为之震动。勃艮第的长官、路易·德·拉特里穆伊付出现金两万埃居,并以法国国王名义答应以后再付 40 万,用 7 名人质作为担保,才把这些瑞士人打发走。但是,法国国王只愿意付给 10 万埃居,这是他因瑞士人入侵而额外付出的代价,比他为瑞士人拒绝援助而付出的代价还要高。瑞士 112 人只得到 1/4 的钱,大为愤怒,就判处 7 名人质死刑。法国国王被迫答应不但付给全数,而且添加一半。幸而这些人质又越狱逃跑,使法国国王不再破财,但并没有保全他的荣誉。

---

① 埃诺,查理—约翰—弗朗索瓦(1685—1770),法国历史学家、诗人,曾任高等法院院长。——译者

② 马克西米连·斯佛尔查(1491—1530),米兰公爵、吕多维克·斯佛尔查之子。——译者

第一一四章

路易十二的政治纠纷(续);天主教徒斐迪南;英国国王亨利八世

113 著名的康布雷联盟最初是针对威尼斯的,最后矛头却转向法国,结果给路易十二造成重大损失。特别是当时出现了两个比路易十二更加精明的首领:天主教徒斐迪南和教皇朱尔二世。路易十二仅仅一时使人畏惧,以后,他便畏惧欧洲其他国家了。

当他丧失了米兰和热那亚、丧失了他的财富和军队时,别人还从他手里夺取了法国防御西班牙的一个堡垒。他的盟友和亲戚那瓦尔国王让·阿尔伯特眼睁睁看着自己的国土一下子就被天主教徒斐迪南夺走。这一强盗行为竟还有神圣的借口:斐迪南声称奉有教皇朱尔二世的谕旨:阿尔伯特支持法国国王和比萨主教会议,应予绝罚。此后,那瓦尔就属于西班牙,从来没有离开。

天主教徒斐迪南以口口声声自我标榜笃信宗教和讲究信义,可又总是以轻诺寡信而著名。为了更好地了解他的政策,有必要看看他是用什么手段来进行这次征服的。英国国王、年轻的亨利八世是他的女婿。他向英国国王建议联合起来,以便把英

国人被赶出了100多年的吉埃纳祖产归还英国。(1512)年轻的英国国王被他迷惑,派遣一支舰队到比斯开湾。斐迪南利用英国军队征服了那瓦尔,随即打发英国人回国,而不敢染指吉埃纳,因为入侵这个地方是不可能实现的。就这样,他在接连欺 114 骗了他的亲戚那不勒斯国王以及法国国王路易十二、威尼斯人和教皇之后,又欺骗了他的女婿。他在西班牙被称为"背信弃义的人"。

路易十二对吉埃纳的防务进行了整顿,但在皮卡底事情进行得并不顺利。英国新国王亨利八世这时乘人之危,从这个方向突然入侵法国,这里的加来城一向是进入法国的门户。

这个年轻的英国国王野心勃勃,勇猛过人,他孤军进攻法国,而不靠同盟者德意志皇帝马克西米连或天主教徒斐迪南的军队的援助。年老的德意志皇帝一贯唯恐天下不乱,可又没有钱,于是便为英国国王的军队效劳,恬不知耻地每天领取100埃居。亨利八世率领的只是一支英国军队,看来他要重演普瓦蒂埃和阿赞库尔两大战役的悲剧了。(1513)他在被称为"马刺战役"的吉内加特战役中大获全胜。他攻占了泰卢阿内和图尔内,前者现已不存在,后者一向属于法国,并且是法兰西王国的摇篮。

这时布列塔尼的安娜已死,路易十二丧偶。他娶了英国国王亨利八世的妹妹玛丽[①],才得以和亨利八世议和。国王同平常人一样,本来都要从妻子那里得到一笔嫁妆的,可路易十二却自己付

---

① 英国的玛丽(1497—1534),英国国王亨利七世之女,法王路易十二的第三任妻子。——译者

出了一笔嫁妆。他娶胜利者的妹妹为妻，花了 100 万埃居。他既受英国人又受瑞士人的敲诈勒索，始终被天主教徒斐迪南欺骗，又受到朱尔二世的有力打击，从意大利占领地被赶走。不久他便结束了自己的一生(1515)。

路易十二因为薄徭轻税，被平民百姓称为“父亲”。他如果征收必要的捐税，保存了意大利，压制了瑞士人，有效地援助那瓦尔，使皮卡底和勃艮第免遭比征税更有破坏性的入侵，那么，英雄辈出的法国也会称他为“父亲”的。

115　路易十二尽管在王国之外很不幸，但在王国之内却很幸运。人们只能指责这个国王卖官鬻爵，但这种做法在他统治时期还没有扩大到司法官职。他在位 17 年，仅在巴黎一地出售官职就得到 12 万利弗。但是，这时达依税、辅助税[①]都很轻。他始终关心民瘼，不使人民负担过重。他不像一个领主作为自己的土地的国王，一心只想从领地上得到钱财，他不认为自己是法国人的国王，他在位时期没有增加新税。(1580)当弗罗门托向亨利三世这个挥金如土者呈交一份对照单，对比说明在这个倒霉的君主治下的赋税与在路易十二治下的纳税情况时，人们看到，如果是指旧的税收，亨利三世的每一个项都是庞大的数目，而路易十二的则微不足道；如果是指特别税，则在路易十二项下是“无”。不幸的是，这份对照单说明路易十二时人们不缴纳而在亨利三世时需要缴纳的税收名目所占的篇幅太大了。

① 辅助税是法国过去的一种间接税，其税额比作为直接税的达依税高得多。国家对后者直接征收，对前者则采取包税制。——译者

路易十二只有大约1300万利弗的收入,但是这1300万今天约值5000万。那时粮食价格远不如今天昂贵,国家没有负债。因此,他以这样少的货币收入,加上审慎的节约,支度裕如,并且使百姓丰衣足食,这就不足为奇了。他注意使审判到处都迅速公正地进行,几乎不需付诉讼费。当时送给法官的诉讼费只合今天的1/40[①]。巴黎大法官管辖区只有执达吏49名,而今天却有500多名。不错,巴黎当时的面积还不及今天的1/5。但是,后来司法官员的数目却以比巴黎的扩展大得多的比例增加。与大城市分不开的犯罪事件比居民人口数增加得更多。

路易十二保留了这种习俗:当官职出缺时,王国高等法院在庶民中挑选三人候补,再由国王任命三人中的一人。法官这种显职当时只授予辩护士。这是对有功的人或有相当声望的人的奖赏。路易十二在1499年颁布的那道永远值得记忆的、我们的历史家不应忘记的敕令,使他在后来担任审判的人和爱戴他的人中间有个好名声。他在这道敕令中命令"要始终遵守法律,如果君主因一时迷惑发布违反法律的命令,可以置之不理。" 116

根据您在这里研究历史的总的计划,只能容许叙述少数的细节。但是这样一些为各个国家造福、足资各个优秀的君主受益的特殊情况,应成为我们的主要研究对象。

路易十二是第一个保护农民不受士兵贪婪虏掠之害、对敲诈勒索农民的近卫骑兵处以极刑的国王。有5名近卫骑兵因此丢了

---

① 路易十五在位时期,自1771年起,人们即不再交纳这种讼费,掌玺大臣莫伯乌在废除由迪普拉引进法国的可耻的法官职位捐纳制度的同时,也取消了不光彩的讼费。但是,官职捐纳和讼费到1774年又恢复了。——伏尔泰1775年补注

性命,因此农村得到安宁。他虽然不是英雄,也不是伟大的政治家,但他是一个好的国王,这是一种更为可贵的光荣,他将永远受到后人的尊敬。

第一一五章

英国；英国在入侵法国后的灾难；亨利六世的妻子安茹的玛格丽特及其他

教皇朱尔二世在造成意大利长期动荡不安的各种纷争中，坚持他把所有外国人赶出意大利的意图，给教皇职位增加了从未有过的世俗力量。已经与米兰公爵领地分离的帕尔马和皮亚琴察在德意志皇帝的同意下并入了罗马[教皇的]领地。(1513)朱尔二世在他的教皇职务和生命结束之前实现了这一行动，从而给他身后留下了美名。以往的教皇都没有保住[教皇国]这个国家。这时候在意大利，罗马教廷就成为占绝对优势的世俗力量了。 117

威尼斯尽管正在同那不勒斯国王天主教徒斐迪南作战，仍然相当强大。它同时抗击着伊斯兰教徒和基督教徒。德国是平静的，但英国又开始变得令人生畏了。我们要看看它是怎样做到这一点和达到了何种境地。

查理六世曾经因为精神错乱而丧失了法国，亨利六世则因为懦弱无能而使英国遭受破坏。

(1442)首先，在亨利六世青年时代，他的亲族竞相争夺统治

权,正如查理六世的亲族为了以查理六世的名义进行统治曾经弄得法国大乱一样。如果说过去在巴黎,一个勃艮第公爵杀害了一118个奥尔良公爵,那么在伦敦,国王的婶婶格洛斯特公爵夫人被控试图用巫术谋害亨利六世。一个可怜的占卜女人和一个自称巫师的愚蠢的术士或坏蛋因这个所谓的阴谋事件而被活活烧死。公爵夫人侥幸只被判处无期徒刑,穿着衬衣公开认罪。当时这个岛国根本没有哲学的精神,而是迷信和暴虐行为的中心。

(1444)君主们的争吵大多数以缔结婚姻告终。查理七世把安茹的玛格丽特许配给亨利六世。她是安茹的勒内的女儿。勒内是那不勒斯的国王、洛林的公爵、曼恩的伯爵。他虽然拥有这些头衔,但没有领地,因此没有什么东西可以给女儿作最微薄的嫁妆。就父亲和丈夫的情况而论,没有哪个公主比玛格丽特更不幸的了。她是个勇敢果断、毫不动摇的女人。假如她最初没有因犯罪而玷污自己的德行,就会成为巾帼英雄。她有掌理国政的才干和指挥作战的本领,但同时她也几次投身于为野心、战乱和竞争所煽动的暴行和暗害活动中。她的大胆和她丈夫的懦弱是使国家蒙受灾难的主要根源。

(1447)她想要统治,这就必须摆脱格洛斯特[①]公爵。这个公爵是国王的叔叔,是那个已经落入敌手、身系囹圄的公爵夫人原来的丈夫。她借口公爵再次谋反,下令逮捕了他,第二天,人们发现他死在寝室里。这一暴行使王后的统治和国王的名字受人憎恨。

---

① 格洛斯特,英国有若干公爵、伯爵的头衔。其中最著名的是后来成为英王理查三世的格洛斯特公爵,但此处指的不是此人。——译者

英国人很少是有仇恨而不谋反的。这时英国有个爱德华三世的后代，这个人所属的族系甚至比当时的国王与共同的祖先更近一个亲等。他是一个约克族的公爵，他的盾牌上绘有一朵白玫瑰。这就是那著名的内战名为"玫瑰战争"的由来。

党派之争总是先争取议会的保护，然后由胜利者把这个议会变成为他的奴隶。(1450)约克公爵[①]向议会控告首相和王后的宠信萨福克公爵[②]。首相和宠信这两个称谓使王后遭到全国人的痛恨。下面这个奇怪的例子说明这种仇恨能够产生什么样的作用。法院为了满足民众的要求，把首相驱逐出境。首相乘船前往法国。119 一艘海岸护卫艇的艇长在海上遇见运送首相的船。他问谁在船上。船主答说他送萨福克公爵去法国。艇长说："不准把我国受控告的人带往别处。"说着马上下令砍了公爵的头。英国人在和平时期的行为就是这样。不久以后，战争开始，就更加可怕了。

亨利六世身患抑郁综合症，长年不能行动，不能思考。在这100年间，欧洲出现3个因脑器官失常而陷入极度不幸的君主。他们是：德意志皇帝万塞斯拉斯、法国国王查理六世和英国国王亨利六世。(1455)在亨利六世患病时，约克公爵和他那一党成了枢密院的主宰。这一年英国国王好像从长期昏睡中苏醒过来，睁开眼睛，发现自己毫无权力。亨利六世的妻子、安茹的玛格丽特激励他做个名符其实的国王。而要做到这一点，就要拔剑出鞘。约克

---

① 约克公爵，指约克公爵第三(1411—1460)，英格兰王位的争夺者，英国两个国王爱德华四世和理查三世的父亲。——译者

② 萨福克(1396—1450)，英格兰陆军司令和政治家。在对法战争中曾被贞德打败。1443年成为亨利六世的主要顾问。——译者

公爵被逐出枢密院后率领一支军队反叛。亨利六世被迫进行圣阿尔本斯[①]战役，受伤被俘，但还没有被废黜。战胜者约克公爵带着他凯旋来到伦敦(1455)，把国王称号留给他，自称护国公，这是英国人已经熟知的称号。

亨利六世体弱多病，只不过是享受国王待遇的囚犯。他的妻子想使他自由，以便使自己也获得自由。她有很大的勇气战胜不幸。她在她那一党的领主们的帮助下，招兵买马，组成军队，把她丈夫救出伦敦，她成了她那支军队的一名女将。在不很长的时期内，英国人见过4个带兵的法国女人：在布列塔尼，是蒙福尔伯爵的妻子；在英国是国王爱德华的妻子；在法国是奥尔良的贞德和安茹的玛格丽特。

(1460)这个王后亲自率领军队，同丈夫一起，在北安普敦进行了一场血战。她的大敌约克公爵当时不在军中。约克公爵的长子拉马什伯爵[②]在沃里克伯爵[③]手下学习打内战。沃里克伯爵是当时一个很有名的人物，可以说是个乱世英雄。他足智多谋，勇敢骄傲，善于作战，能随意地予人王位或夺人王位。他的天才在安茹的玛格丽特之上，玛格丽特被打败了。她痛苦地看见她丈夫在帐幕中被俘，当这个不幸的国王向她伸出手臂时，她不得不带着儿子威尔士亲王飞快逃走。英国国王又一次被征服者解回首都。他仍然

① 圣阿尔本斯在伦敦西北19英里。英格兰玫瑰战争中有两次战役在此处进行。第一次是1455年，另一次是1461年。——译者

② 拉马什伯爵，即后来的爱德华四世，见本书上卷注。——译者

③ 沃里克伯爵(1428—1471)，别名"拥立国王者"。1461年帮助约克家族的爱德华四世登基，后来又使被废黜的兰开斯特家族的亨利六世恢复王位。——译者

是国王,仍然是俘虏。

约克公爵召集了一次国会。约克公爵以前是护国公,这次要换一个称号。他以爱德华三世的继承者的身分要求取得王位,而废黜出生于幼房支系的亨利六世。国王和要当国王的人之间的这场官司,在贵族院中郑重讨论。双方都书面陈述理由,像普通诉讼一样。约克公爵虽然是战胜的一方,却不能完全打赢这场官司。国会决定亨利六世终生保有王位,约克公爵为亨利六世的继承人,而把威尔士亲王排除在外。但是贵族院又给这个决定加上一项不啻再次宣告动乱和战争的条款,即如果国王违反这个决定,王位即归约克公爵。

安茹的玛格丽特战败后,逃亡异地,远离丈夫,胜利了的约克公爵以及伦敦和国会都同她对立,但是她丝毫没有失去勇气。她奔走于威尔士亲王领地和邻近各郡,联络旧友,结交新朋,组成一支军队。人们都知道,这些军队并不是长期服役的、由单独一个首领供养的正规军,而是每个领主带来他所能匆忙集合起来的人,以劫掠方式筹集粮饷,因此这支军队就必须要么很快作战,要么撤退。王后最后率兵18000人在约克郡的桑达尔城堡附近同她的大敌约克公爵对阵。(1461)她在这次作战中很勇敢,同时也很幸运。约克公爵被刺伤,战败身亡。他的次子鲁特兰逃走时被打死。父亲和几个将军的头作为失败的标志,在城墙上挂了很久。 121

胜利了的玛格丽特向伦敦进发以解救国王。约克党的中心人物沃里克伯爵还有一支军队,他把他的国王和俘虏扣押在这支军队里。王后和沃里克在圣奥尔本斯遭遇,这个地方已进行过不止一次战争。王后再次打了胜仗(1461)。她十分得意地看到了这个

如此可怕的沃里克在她面前逃跑以及在战场上恢复了丈夫的自由和权力。妇女从来没有取得比这次更多的成功和荣誉。但是这次胜利为时短暂。她还必须使伦敦拥护自己。沃里克已经把这座城市置于自己一党手中。王后无法使人迎接她入城,也无法以兵力不足的军队强迫这座城市这样做。约克公爵的长子拉马什伯爵此时正在伦敦城内,亟欲复仇。王后的胜利的唯一后果,就是终于能够安全撤退。她前往英国北部,巩固了她的一党。由于有国王的名分和国王本人在,她的党羽势力更强大了。

(1461)这时,控制着伦敦的沃里克在伦敦城郊集合民众,把约克公爵的儿子指给群众:"你们愿意谁当你们的国王?是这位年轻的亲王,还是兰加斯特的亨利?"百姓回答说:"约克!"民众的呼声代替了国会的讨论。当时国会没有举行任何会议。沃里克召集了几个领主和主教,他们判决兰加斯特的亨利六世违犯了国会通过的法律,因为他的妻子为他打了仗。于是年轻的约克在伦敦被承认为国王,称为爱德华四世,这时他父亲的脑袋还作为罪犯的人头挂在约克郡的城墙上。人们剥夺了在摇篮时期就被宣布为法英两122 国国王、在伦敦统治了38年、除懦弱之外别无可指责之处的亨利六世的王位。

亨利六世的妻子得到这个消息,在英国北部召集了6万名士兵。这是一支庞大的兵力。这回她不拿她丈夫、她儿子或她自己的生命去冒险了。沃里克让他们的年轻的国王率领4万名士兵对抗玛格丽特。两军相遇于约克郡边境濒艾尔河岸的桑顿。(1461)在这个地方进行了最激烈的、使英国人口为之减少的一次大战。据当时的人说,有36000多人丧生。必须注意,这样的大战,是在

疯狂的平民之间进行的,这些人为党派之争所驱使,抛弃了他们的耕地和牧场达数星期之久。当时打仗都是短兵相接,拼命的肉搏战造成了大量的死伤。这场战役的伤亡是自从正规部队为金钱而战而闲散的百姓则等待把粮食缴纳给一个战胜者以来少有先例的。

结果沃里克大获全胜。年轻的爱德华四世站稳了脚跟。安茹的玛格丽特被抛弃,同丈夫和儿子逃到苏格兰。爱德华国王使人将他父亲的头从约克的城墙上取下来,换上几个敌军将领的头。在这儿次战争中,敌对双方轮流假手刽子手杀死主要俘虏。英国成了巨大的屠场,战场上断头台比比皆是。法国在瓦罗亚的菲利普、约翰和查理六世统治时期,都同样不幸。但是法国的不幸,乃是英国人造成的,而英国人在他们的亨利六世直至亨利七世的统治下所遭受的灾难则是他们自己造成的。

第一一六章

爱德华四世;安茹的玛格丽特;亨利六世之死

123 顽强的玛格丽特毫不气馁。她在苏格兰得不到有力支援,便穿过密布于海上的敌舰,来到法国。当时路易十一就位不久,她向他乞援。虽然路易执行错误政策,加以拒绝,她却毫不灰心。她借了钱,借了船,最后还得到兵员 500 人。她再次登船出海,遇到一场风暴,她乘坐的船只跟她的小舰队离散了。最后,她终于抵达英国海岸。她在英国聚集一些军队。她还要通过战争一决她的命运。这时她不再害怕冒自己、她的丈夫和儿子的生命危险了。她在赫克萨姆附近发动一个新战役(1462),但仍然失败了。这次战败后,她已丧失一切手段。丈夫朝一个方向逃走;老婆孩子朝另一个方向逃走。没有仆役,没有救援。随时随地有遭到意外和侮辱的危险。亨利在逃跑途中落入敌手。他备受凌辱,被押解到伦敦,重新囚禁在塔堡里。玛格丽特的命运稍好,同她儿子逃到法国,投奔她父亲安茹的勒内,但勒内也只能给以同情和怜悯。

年轻的爱德华四世由沃里克一手扶上王位,摆脱了所有的敌人,对亨利加以管制,平安无事地进行统治。但是,他一旦地位稳

固，便忘恩负义。当充当他父亲的沃里克在法国就爱德华与路易十一的妻妹萨伏依的博娜的婚事商谈即将缔结婚约时，爱德华对骑士格雷的遗孀伊丽莎白·伍德维尔一见钟情，秘密娶了她，最后竟不通知沃里克就宣布她为王后(1465)。爱德华四世这样冒犯了沃里克之后，还对沃里克十分轻慢，把他排除于枢密院之外，由此给自己树了一个不共戴天的仇敌。诡计多端而又敢作敢为的沃里克，不久就施展了他的这两种特长来报仇雪恨。他收买了国王的弟弟克拉伦斯公爵[1]，他在英国招兵买马。这时已不是红玫瑰党与白玫瑰党之争，而是在国王和被激怒的臣子之间进行内战了。战斗、休战、谈判、背叛迅速地相继而来。(1470)沃里克最后把他自己一手制造的国王赶出英国，并前往伦敦把他自己所废黜的亨利六世释放出来，抬上王位。人们都称他为“拥立国王者”。国会只不过是执行最强者的意志的机关。沃里克下令召开了一次国会会议。国会很快恢复了亨利六世的一切权利，宣布它在几年前授予王冠的爱德华四世为篡权者和背叛者。这个长期的、流血的悲剧还没有最后结束。爱德华四世虽然逃到荷兰，但在英国还有他的党羽。他出亡 7 个月后返回英国。他的党羽为他打开伦敦的大门。成了命运的玩具的亨利六世刚刚恢复王权，又被投入伦敦塔堡监狱。他的妻子安茹的玛格丽特一直准备为他报仇，并且从来都很有办法。这时她同她儿子威尔士亲王返回英国，于上岸时得知发生了新的不幸事件。曾经对她百般迫害的沃里克现在成了她的保护者。沃里克向爱德华发起进攻。对这位不幸的王后来说这

124

① 克拉伦斯(1449—1478)，因背叛爱德华四世而被处死于伦敦塔堡。——译者

是剩下的一线希望。但是她刚刚得知她丈夫再度被困，便有另一个报信的人在岸边通知她：沃里克已在一次战斗中阵亡，爱德华四世得胜了(1471)。

一个女人，在饱经沧桑之后，仍然敢于一再碰运气，向命运挑战，人们对此感到惊奇。她刚毅过人，因此能找到资财和朋友。在英国，凡是有一个党派的人，不需多久，就肯定会发现他那个党派因人们仇恨王室和首相而得到加强。安茹的玛格丽特经过多次挫折125 和失败之后，仍能组成一支军队，其部分原因，就在于此。英国没有一个郡她没有打过仗。塞文河[①]岸和杜克斯伯里猎场是她最后一仗的战场。她指挥军队作战，并把威尔士亲王从一个部队带到另一个部队(1471)。战斗十分激烈，最后爱德华四世仍然获得胜利。

王后作战失败，在混乱中看不到儿子的踪迹，打听不到他的下落。她完全失去知觉，在四轮车上长时间昏迷不醒，及至恢复知觉时，只看见她当了俘虏的儿子和战胜者爱德华四世在面前。人们把母子二人分开。她被押解到伦敦，关进塔堡监狱，她丈夫也关在那里。

当威尔士亲王的母亲被带走时，爱德华转过身来问威尔士亲王："谁使你变得这样大胆，进入我的邦土？"亲王回答："我进入我父亲的邦土替他报仇，我要从你手中夺回我要继承的遗产。"爱德华大怒，用铠甲上的护手甲打了王子的脸。历史学家们说，爱德华的兄弟、当时再度得势的克拉伦斯公爵和格洛斯特公爵[②]由几个

---

① 塞文河，英国河流，注入流进大西洋的布里斯托尔运河。——译者

② 格洛斯特，即下文所说的格洛斯特的理查，后来成为英国国王理查三世，1483—1485年在位。——译者

领主伴随，像野兽一样向威尔士亲王扑去，捅穿了亲王的身体。一个国家的首要人物有这样的习性，那么平民的风尚又将如何？爱德华四世没有饶任何一个俘虏的性命，最后决定处死亨利六世。

在那个残暴的年代，40 多年间，由于人们对这位君主的德行表示尊敬，杀人者一直没有对他下毒手。但是在威尔士亲王被这样杀害之后，人们对国王不那么尊敬了。据说，就是这个后来成为理查三世、双手沾满王子的鲜血的格洛斯特公爵，后来亲自到伦敦塔堡监狱去杀害了王子的父亲(1471)。这一杀人暴行也许是真的，但除非如富有才华的瓦尔波尔[①]所说，格洛斯特公爵从他的国 126 王爱德华四世那里得到官方特许行刑的证书，这种事是绝不可能发生的。爱德华四世让玛格丽特活着，因为他希望法国人为她付出赎金。果然，4 年以后爱德华在国内平静无事时，来到加来对法国作战，路易十一签订了一项可耻的条约，用钱把爱德华送回英国，在这项协议中，路易以 5 万埃居赎回这位女英雄。这对于已被对法战争和国内动乱弄得穷竭不堪的英国人来说是个大数目。安茹的玛格丽特在为维护她丈夫和儿子的权利进行了 12 次战役之后死去(1482)。她是欧洲最不幸的王后、妻子和母亲。而如果她没有杀害她丈夫的叔叔，她就是欧洲最值得尊敬的王后、妻子和母亲了。

① 指英国作家贺拉斯·瓦尔波尔爵士(1717—1797)，曾长期居住法国，著有关于乔治二世的回忆录。——译者

第一一七章

爱德华四世;暴君理查三世直到亨利七世统治终结时英国的动乱(续)

127　爱德华四世统治时国内安定无事。"白玫瑰"获得全面胜利。他的统治是以几乎所有"红玫瑰"贵族们的血巩固起来的。在考察爱德华的所作所为时,没有一个人不想象他是一心只想报仇雪恨的野蛮人,但他也是一个耽于逸乐的人。他的沉湎女色与阴谋篡国的程度不相上下。他不需要做国王也能讨人喜欢。大自然使他成为他那个时代最漂亮、最钟情的男子,但又在一颗如此易于动情的心中放置了令人憎恶的残忍天性,这真是一种令人惊奇的对比。(1477)他以最微不足道的理由,惩处他的兄弟克拉伦斯,并且除了让他选择如何死法之外,不给予任何恩赐。克拉伦斯要求把自己闷死在酒桶里。这是一个看不出理由何在的奇怪的选择。但是,不论是在酒里淹死,还是以更真实可信的方式死去,人们都可以由此得出结论:爱德华是个魔王。老百姓听任这样一些恶人统治,就只能得到他们应得的东西。

他讨好国民的法宝就是对法国作战。在关于路易十一的另一章中我们看到,爱德华怎样渡海(1475),路易十一执行了什么样的

带有耻辱性的政策，用金钱换取这个不如他强大的、地位不稳固的国王的撤退。从敌人那里购买和平，就是向敌人提供作战所需的条件。(1483)爱德华向国会建议入侵法国。没有比这项建议更被 128 人普遍高兴地接受的了。但是，爱德华在准备这个大规模的行动时却在42岁死去了(1483年)。

那时他身体非常健壮，因此有人怀疑，是不是他的兄弟格洛斯特公爵理查下毒使他的生命提前结束。这并不是对格洛斯特公爵的轻率的评断。这位亲王是另一个怙恶不悛的魔王。

爱德华四世身后留下两个儿子。长子13岁，名为爱德华五世[①]。格洛斯特企图从他们的母亲——王后——那里把他们夺走，并且把他们弄死，以便自己来统治。他早已控制了国王的人身。国王当时正要前往威尔士。他必须把国王的兄弟约克公爵拉到自己一边。他滥发誓言，大耍阴谋诡计。软弱的母后于是把她的第二个孩子也交给这个叛徒，以为同时杀害两个王子总比杀害一个困难。他将他们送到伦敦监狱看管起来，他说这是为了他们的安全。但是，当他要同时杀害两人时，遇到一个障碍。性情暴戾但却效忠年轻国王的哈斯丁爵士的态度被格洛斯特的密探侦悉：他决不参与这一罪行。格洛斯特看到这样一个秘密落到一个危险的人手里，决定马上采取行动。枢密会议在伦敦塔堡举行，哈斯丁爵士出席了会议。格洛斯特和几个追随者一同进入会场。他对哈斯丁爵士说："你犯了罪，我要逮捕你。"被告回答说："谁？我这个爵士？"格洛斯特说："是的，就是你这个叛徒。"他当着与会者的面，

① 爱德华五世(1470—1483)，英国国王(1483)，在位仅数月。——译者

登时砍下了爵士的头。

格洛斯特摆脱了知道他的秘密的人，对在英国用以粉饰一切谋害事件的法律形式全不放在眼里。他收罗了一批地位低贱的无耻之徒，结伙在市政厅叫嚷要“格洛斯特的理查”充当国君。第二天，一名伦敦市长，后面跟着这伙人，向他呈献王冠，他接受了。他不召开国会，不提出任何理由，就自己加冕为王。他满足于散布谣言，声言他的兄长国王爱德华四世是通奸所生，并且肆无忌惮地破坏还活着的母亲的名誉。这样的一些理由通常仅仅是为那些卑劣的下等人制造的。阴谋、引诱和恐惧，箝制着王国的贵族领主们，这些人同下等人都一样卑鄙无耻。

129

(1483)他刚刚加冕，据说一个名叫提雷尔的人就在塔堡监狱里勒死了年轻的国王和国王的弟弟。全国人都知道这件事，但也只能窃窃私语。随着时间的推移，人的变化有多大啊！格洛斯特以理查三世的王号享受了两年半最大罪行的果实，这种罪行就连当时对丑恶行为已司空见惯的英国也是从未见过的。瓦尔波尔曾对这双重罪行有所怀疑。但是到查理二世[①]统治时期，正好在据说是埋葬这两个孩子的地方找到他们的骸骨。可能在所说的这个暴君的大量罪行中，有一些罪行并不是他犯的。但是如果说对他的评判失之轻率武断，那也是他咎由自取。他肯定曾经把两个侄儿囚禁在伦敦监狱。两人后来不再出现，踪影全无，他应该对此负责。

他在享受王权的短暂期间，召开了一次国会。在这次会上，他

① 查理二世(1630—1685)，英国国王(1660—1685年在位)。——译者

竟敢叫人审查他的权利。有些时候，主子愈残酷，人们就愈卑怯。这次会议宣布理查三世的母亲曾与人通奸；宣布已故国王爱德华四世和其他弟兄都不是合法婚生，唯一合法婚生的是理查，因此王位应该属于他，应该把在监狱里绞死的两个年轻亲王排除于王位继承人之外，但是对他们的死却不作任何解释。国会有时有过比这更加残酷、但从来没有过如此无耻的行动。需要有整整几个世纪的德行才能弥补这样一桩卑劣的行为。

两年半之后，终于出现了一个复仇者。在这些被杀害的亲王们之后，还剩下“红玫瑰”的一个唯一的后代，藏匿在布列塔尼。他 130 是里士满伯爵亨利[①]。这个人并不是亨利六世的后裔。他像亨利六世一样，认为自己是爱德华三世的儿子即兰加斯特公爵约翰·根特的后人，但是属于妻族，甚至是出自约翰·根特的一宗非常暧昧的婚姻关系。他要取得王位的权利是很有问题的。但是理查三世的罪恶加强了他的决心。当他图谋为兰加斯特家族的几个亲王报仇、惩罚理查三世和征服英国时，他还很年轻。他的第一次尝试很不成功。他看到他那一党失败了，不得不返回布列塔尼，求得一个藏身之所。理查同布列塔尼公爵弗朗索瓦二世（就是先后跟查理八世、路易十二结婚的安娜的父亲）的臣属秘密谈判，要求帮助。这个公爵不是干这类卑怯事情的人，但是他的臣属朗迪却是这种人。朗迪答应把里士满伯爵交给这个暴君。年青的公爵化装逃往安茹地区，他仅仅比追踪他的那些喽啰早一小时到达那里。

对当时的法国国王查理八世来说，保护里士满伯爵是符合他

---

① 亨利（1457—1509）即后来的英国国王亨利七世。——译者

的利益的。他是查理七世的孙子，有能力危害英国人，但他却把推行政策的首要任务搁置一旁，让英国平安无事。他只给了里士满2000名士兵。假定里士满一党相当强大的话，这个数目也足够了。不过它很快就会强大起来的。当理查知道他的敌手只带了这样一支队伍登陆时，他也判断里士满很快就会〔在英国〕组成一支军队。这个年轻的亲王出生于威尔士，此时威尔士全郡武装起来拥护他。理查三世同里士满在利奇菲尔德[①]附近的博斯沃思交战。理查头戴王冠，以此宣示士兵，他们是为保卫国王、讨伐叛乱而战。但是他的将领斯坦利爵士看到用暗害手段篡夺得来的这顶王冠，早已恨之入骨，他背叛了可耻的主子，率领一支军队投向里里满(1485)。理查作战勇敢，这是他唯一的长处。他眼见战事无望，就疯狂扑入敌军中间，接受他所不配有的光荣一死。他赤裸裸、血淋淋的尸体在一大堆死人中被找到后，用一匹马驮到莱斯特城[②]，头在马身的一边，脚在另一边。他被陈尸示众两日。老百姓回想起他的种种暴行，对他毫不怜悯。斯坦利在理查被打死时把王冠从他头上摘下，后来交给了亨利·里士满。

131

胜利者在战场上唱赞美诗。接着，全体士兵感情激动，高喊："我们的国王亨利万岁！"这一战役结束了"红玫瑰"和"白玫瑰"之争使英国各地惨遭破坏的一段历史。始终沾满血污、一再被推翻的王位终于得到巩固，稳定了下来。迫害爱德华三世家族的灾难至此终结。亨利七世娶了爱德华四世的一个女儿，从而通过自己

① 利奇菲尔德，英格兰斯塔福德郡的一个区和城市。——译者

② 莱斯特，英格兰城市，滨临索埃河。——译者

把兰加斯特和约克两个家族的权利连在一起。他知道如何战胜敌人，也知道如何统治。他在位 24 年，几乎始终是国泰民安，国民的风尚也变得稍微文明一些。他所召集的并谨慎对待的几届国会，制定了开明的法律。公开的分配制度得到了恢复。爱德华三世统治时期一度繁荣的商业在内战期间遭到破坏，现在也开始复苏。英国需要商业。亨利七世要从伦敦城得到 2000 英镑贷款（这笔钱只合我们今天的 5 万利弗）也非常困难，可见这个国家当时何等贫穷。他本人的个性和国家的匮乏都使他变得吝啬。他若仅仅是讲求节约，倒也是明智的。可是他锱铢必较，而又横征暴敛，这使他的荣誉受到玷辱。他手里有一本秘密的没收财产的登记册。从来伟大的国王都不会降低身分做这种事。他死时，银箱里装满 200 万英镑。这笔巨款如果在社会上流通，会比深藏在国王的金库里更加有用。但是在一个平民百姓禀性倾向于剧烈变革而不愿拿钱给国王的国家里，国王必须有自己的金库。

两次惊人的意外事件扰乱了亨利七世的统治，但并没有动摇他的王位。一个面包店的青年汉子同他争夺王位。这个人自称是爱德华四世的侄子。他受一位神甫的唆使，扮演了这个角色，在爱尔兰的都柏林加冕为国王（1487），并敢于在诺丁汉附近对英国国王开战。亨利俘虏了这个国王，为了侮辱他，把他安置在厨房里干了很长时间的活。 132

大胆的行动虽然失败，但效尤者却不乏其人。有人为这一特出的先例所鼓舞，希图取得更大成功。俄国历史上曾接连出现过的 4 个假的季米特里，还有不少其他招摇撞骗的事，都是见证。后来一个犹太人（安特卫普的一个经纪人）的儿子仿效面包店的青年

汉子,扮演了一个更大的人物。

这个年轻的犹太人名叫帕尔金斯,自称是国王爱德华四世的儿子。法国国王很注意培育英国分裂的种子,在宫廷里接见了他,承认他,并鼓励他。但不久以后,法国国王为了同亨利七世修好,便将这个骗子弃置不顾,任他听凭命运摆布。

勃艮第的一个老太婆,爱德华四世的姐姐,莽汉查理的遗孀,玩弄手段,承认这个年轻的犹太人是她的侄子(1493)。他招摇撞骗的时间比面包店的年青人更长。他身材伟岸,风度翩翩,勇敢过人,使他似乎与僭称的地位相当。他娶了约克家族的郡主,骗局被拆穿后,郡主仍然爱他。他掌握军队整整5年。他甚至武装了苏格兰,战败后仍能得到补充。但是,他终于被抛弃,并被解送给英国国王(1498)。他仅仅被判处坐牢,企图越狱未遂,最后为自己的胆大妄为而掉了脑袋。至此结党谋叛的风气才告消失,英国人不再令他们的君主生畏,而变得使他们的邻国害怕了。亨利八世即位时,由于他的父亲厉行节约,治理有方,拥有巨大的财富,成为一个好战的但却是十足像英国人那样顺从的民族的主人。

第一一八章

16 世纪概观

133

我们已经开始谈到 16 世纪了。这个世纪一开始就向我们展示了世界上未曾有过的几个最宏伟的景象。如果人们把目光投向当时统治欧洲的人，就会看到，他们的荣誉、他们的行为或者他们所引起的巨大变化，都使他们名垂千古。这些人之中，在君士坦丁堡的，是个名叫塞利姆的人。他把伊斯兰教徒马穆鲁克骑兵队自 13 世纪以来拥有的叙利亚和埃及置于奥斯曼土耳其人的统治之下。在他之后，他的儿子苏里曼是土耳其皇帝中第一个进军维也纳的人，他占领波斯，在巴格达加冕为波斯国王，使欧亚两洲均为之战栗。

与此同时，北欧的古斯塔夫·瓦萨[①]在瑞典粉碎了外国的枷锁，解放了国家，被选为国王。

在俄国，两个伊凡[②]把他们的祖国从鞑靼人的桎梏下解救出来。他们确实是野蛮的君主，而且是一个更加野蛮的民族的首

---

① 古斯塔夫一世·瓦萨（1496—1560），瑞典国王，建立瓦萨王朝（1523—1560 年在位）。——译者

② 即俄国沙皇伊凡三世（大帝）（1440—1505）和伊凡四世（雷帝）（1530—1584）。——译者

领。但是,为自己的国家报仇雪耻的人,应当属于伟大的君主之列。

在西班牙、德国和意大利出现了查理五世。他以各种不同的头衔充当这几个国家的主人,承担着欧洲的重任,不断地采取行动,进行谈判,在政治策略和战争两方面都得心应手。他是查理曼之后唯一强有力的皇帝,是征服摩尔人以后统治西班牙全国的第一个国王。他遏制了奥斯曼帝国的扩张,扶植了一些134国王和大批的诸侯,最后抛弃了所有的王冠,在扰乱欧洲之后,孤独地死去。

法国国王弗朗索瓦一世在荣誉和权谋方面可以同他匹敌,虽不如他那样幸运,却更加正直而善良,与查理五世共同受到各国的遵从和敬重。他虽然战败,却仍拥有殊荣;虽然遭遇不幸,却使王国昌盛。他还把在意大利已臻完美的艺术移植到法国来。

英国国王亨利八世过于残酷无情、刚愎自用,不能称为英雄人物,但由于他使人民的精神起了变化,由于英国在他的统治下学到了在欧洲各君主之间保持均势,他在这些国王之中是有他的地位的。他以一个挽弓欲射的武士作为徽志,题铭是:“我保卫的人是主人。”这个徽志同他的国家的真实情况有时是相符的。

教皇利奥十世[1]的名字也著称于世,因为他有才智,他有为人所喜爱的品格,在他的年代,产生过伟大的艺术家,在他的统治下有过分裂基督教的巨大变化。

在这个世纪之初,宗教信仰和借口纯洁固有法律,是实现野心

① 利奥十世,教皇,1513—1521年在位。——译者

的两大工具，两者不管是在非洲沿岸还是在德国，不管是对伊斯兰教徒还是对基督教徒都产生了同样的影响。一种新的政体和一批新的国王，在一直延伸到尼格里提亚[①]沙漠的辽阔的摩洛哥和非斯帝国[②]确立起来。亚洲、非洲和欧洲在宗教方面同时经历了一场变革。波斯人从此永远同土耳其人分开，尽管他们都承认同一个上帝、同一个先知，但是产生了奥马尔和阿里两教派的分裂。紧接着基督教徒内部也发生分裂，一派从罗马教皇手里夺取了半个欧洲。

旧大陆受到震荡，新大陆被查理五世发现、征服。葡萄牙的船只和军队建立了东印度和欧洲之间的贸易。

一方面，科尔特斯[③]征服了强大的墨西哥帝国，皮扎罗[④]兄弟 135 用比在欧洲包围一座小城市还少的兵力征服了秘鲁。另一方面，尽管印度有国王，尽管从事贸易的穆斯林尽力抵抗，阿尔比克尔克[⑤]以差不多同样少的兵力，在印度建立了葡萄牙的统治，进行贸易。

那时候，大自然产生了各种类型的非凡人物，在意大利尤其如此。

在这著名的16世纪中给人以强烈印象的还有：尽管有野心煽起的战争，尽管有扰乱各国的宗教纠纷，艺术之花仍然在罗马、

① 尼格里提亚有时用来指非洲的苏丹地区。——译者

② 即摩洛哥帝国。非斯是摩洛哥帝国首都，位于塞布河岸。——译者

③ 科尔特斯(1485—1547)，西班牙军官，1519—1521年征服墨西哥。——译者

④ 皮扎罗(1475—1541)，西班牙冒险家，在他的兄弟帮助下征服秘鲁。——译者

⑤ 阿尔比克尔克(1453—1515)，葡萄牙冒险家，曾占领印度的果阿岛，以及马六甲、爪哇等地。——译者

那不勒斯、佛罗伦萨、威尼斯、弗拉拉盛开，而且从那里把光辉投射到欧洲各地。正是这种天才，首先使基督教欧洲几乎所有各个地区的人的风尚变得温和起来。弗朗索瓦一世宫廷中温文尔雅的时尚，也部分地促成了这一重大变化。在查理五世和弗朗索瓦一世之间，甚至在他们发生最激烈纠纷之时，也进行着比荣誉、比骑士精神、比礼仪的竞赛。这种竞赛也传给了所有的宫廷大臣，使这个世纪具有一种前所未有的高尚的彬彬有礼的气氛。甚至在罪恶行为中，也闪烁着这种礼貌的光辉，这是一件染了血污的绣金丝袍。

富裕促使这种气派的形成。富裕已经变得更加普遍，它部分地（由于一种奇怪的变化）是君士坦丁堡的不幸结局所产生的后果。因为从那以后不久，奥斯曼土耳其人的贸易就全由基督教徒来进行。基督教徒甚至把印度香料卖给土耳其人。他们在亚历山大港把香料装上船，从海上运到中东。特别是威尼斯人，不仅在塞利姆苏丹征服埃及之前，甚至直至葡萄牙人前往印度经商时为止，都在进行这种贸易。

工业在各处都有了发展。马赛成了大商港。里昂有很好的制造场。荷兰各城市比在勃艮第家族统治时更加繁荣。被召进弗朗索瓦一世宫廷中的贵妇人，使这个宫廷变成讲究华贵和优雅的中136心。在一个任性而暴戾的国王统治下的伦敦，风俗习惯是比较粗野的，但是伦敦也因商业发达而富裕起来了。

在德国，奥格斯堡和纽伦堡两城市充斥着来自威尼斯的亚洲财物，它们已经感受到和意大利人交往的好处。奥格斯堡有一些漂亮的屋宇，墙壁用威尼斯风格的壁画装饰。总而言之，欧洲美好

的日子诞生了。但是,这些美好的日子却为查理五世和弗朗索瓦一世争雄的风暴所扰乱。已经开始出现的宗教纠纷玷污了这个世纪的末期,使之变得十分可怕,并给它带来了连海吕尔人、汪达尔人、匈奴人都从未有过的一种野蛮习尚。

第一一九章

查理五世统治时期的欧洲；莫斯科大公国；顺便提及拉普兰地区国家

137　在考察查理五世统治下的欧洲的情况之前，我应当制作一张欧洲各国不同政体一览表。我已经考察了西班牙、法国、德国、意大利、英国的情况。至于土耳其及其对叙利亚和非洲的征服，我只能在考察了基督教国家中所有值得称赞的和令人沮丧的事件之后，在我研究了葡萄牙人的航海和他们在亚洲的武装贸易之后，在我看到东方世界当时处于什么状况之后，才去谈论。

我从北欧的基督教国家谈起。莫斯科大公国当时正在形成一个国家，这个如此强大并且愈来愈强大的帝国，在11世纪，只不过是野蛮的半基督教徒——帖木儿的后裔、喀山汗国的鞑靼人的奴隶——的集合体而已。莫斯科大公每年用银子、用毛皮和牲畜向这些鞑靼人纳贡。他步行把贡品带到鞑靼人的使者面前，下跪献奶。如果奶汁滴落在使者所骑的马的颈上，这位大公就非把它舔干净不可。俄罗斯人一方面是鞑靼人的奴隶，另一方面又受到立陶宛人的压迫。在乌克兰，他们还受到托里克凯尔索洛斯的斯基泰人的继承者、克里木的鞑靼人的劫掠，向其称臣纳贡。最后出了

一个王号伊凡三世的首领。这是个勇敢的人,他鼓动俄罗斯人摆 138
脱奴役,他在15世纪末从立陶宛人手中夺得诺夫哥罗德和莫斯科城,把它们并入他的公国并进而把疆土扩展到过去俄罗斯和瑞典经常为它而关系破裂的芬兰。

俄罗斯于是成了庞大的君主国,但对欧洲来说,还并不可怕。据说伊凡三世从莫斯科带回300辆车,满载金银宝石。神话就是野蛮时代的历史。莫斯科的平民并不比鞑靼人更富,他们所有的也不过是以前抢来的东西,他们自己也长期受这些鞑靼人劫掠,他们能有什么财富呢?恐怕他们有的只是生活必需品。

莫斯科地方出产5月播种、9月收割的上等小麦,出产水果。同波兰一样,盛产蜂蜜。大牲畜小牲畜都很多,但是羊毛不适于纺织。野蛮民族是没有工业的,兽皮是他们唯一的衣着。莫斯科没有一座石砌房屋。人们住的是简陋的木屋,用树干和藓苔盖成。他们的风俗很落后,对希腊教会有一个模糊的概念,认为自己属于这个教。司祭为他们下葬时,写一张致圣彼得和圣尼古拉①的便条,放在死者手里。这就是他们最大的宗教仪式。但是过了莫斯科,朝东北方向,差不多所有乡村就都是偶像崇拜者了。

(1551)伊凡三世以后的几个沙皇都很富裕,当另一个伊凡(即可怕的伊凡四世)从鞑靼人手里夺得喀山汗国和阿斯特拉罕汗国之后,更是如此。但是,俄罗斯人始终是贫穷的。这些专制君主包揽了帝国的几乎全部贸易,并且勒索那些得到生活资料的人,因而很快就拥有财富。他们每逢盛大节日,就摆出亚洲式的豪华气派。

---

① 圣尼古拉,即教皇尼古拉一世,858—867年在位。——译者

他们经由黑海同君士坦丁堡进行贸易，通过诺夫哥罗德与波兰通商。因此他们可以使他们的国家臻于文明，但是这个时候还未到139来。帝国在莫斯科以北的地区，是一片荒漠和一些野蛮人的居住地。这些君主甚至不知道有广袤的西伯利亚。西伯利亚是伊凡四世统治期间一个哥萨克人发现的，他像科尔特斯征服墨西哥那样，使用几支火枪就征服了这块土地。

这些沙皇除了或者为争夺芬兰而跟瑞典、或者因疆界问题跟波兰进行过几次战争以外，几乎没有参与过欧洲事务。没有一个莫斯科公国的人离开过本国。除了攸克辛海（黑海），他们不在任何海上进行贸易。阿尔汉格尔港当时也和美洲的港口一样不为人所知。这个港口是在1553年由英国人发现的，英国人当时正效法已在南方、东方和西方建立了新殖民地的西班牙人和葡萄牙人，向北方寻找新土地。他们必须经过位于拉普兰地区[①]尽头的北角。人们根据经验了解到，有些地方每年有将近5个月太阳升不到地平线上。过去已有两艘船的全体船员在这些地方冻死和病死。第三艘船在钱塞勒[②]指挥下，抵达德维纳河岸的阿尔汉格尔港。德维纳河两岸只有野蛮人居住。钱塞勒沿着德维纳河到达莫斯科。从这时起，英国人差不多是俄国商业的唯一主人，靠经营珍贵毛皮发财致富。而这项贸易还是从威尼斯手中夺过来的。威尼斯共和国和热那亚一样，在顿河沿岸设立了一些商行，甚至建立过一个城市，后来，就经由君士坦丁堡进行皮毛贸易。善于研究历史的人会

① 拉普兰，瑞典、挪威、芬兰等欧洲最北部地区的古称。——译者

② 钱塞勒，英国16世纪航海家，1556年曾到达白海附近。——译者

看到，贸易方面的变化曾经同国家的变化一样多。

人们当时远没有想到，有朝一日一个俄国君主，会在芬兰湾之内的沼泽地带建立一个新的国都。在那里，每年有近250艘外国船只靠岸；从那里开出军队，前往波兰拥立国王，支援德意志帝国反对法国，肢解瑞典，两次攻下克里木，战胜奥斯曼帝国的全部军队，并把胜利的舰队派到达达尼尔海峡[1]。 140

这时人们开始对拉普兰地区有了进一步的了解。而瑞典人自己、丹麦人、俄罗斯人对这个地区都还只有一些粗浅的概念。这块广阔的土地邻近北极，斯特拉波曾称这里为“穴居人”和“北方小人国的人”的地方。我们知道，小人国并不是神话。可能南方的小人种族已经为邻族所消灭。有少数人种，像几种动物一样，现在已从地球表面消失。拉普兰地区的人与他们的邻居毫无相似之处。例如在挪威，男人身材高大，体型很好，而在拉普兰地区，男子身高只有3腕尺，他们的眼睛、耳朵、鼻子也使他们与住在他们的荒漠地带周围的人判然有别。他们好像是一个特别的人种，特别适合于他们生长的、他们喜爱的、而且也只有他们才喜爱的地区。大自然让驯鹿只能在这地方生长，似乎也就在这地方生产了拉普兰人。正如他们的驯鹿不是来自别处，拉普兰人看来也不是来自他乡。一个比较开化的地区的居民，越过冰原荒漠，移居到如此贫瘠的地方，似乎也是不会有的事。一个人家可能会被风暴抛到一个荒岛上，并且在那里繁殖，但是陆地上的人不会离开出产食物的居住地而远去只能吃到鹿奶和鱼的、长满藓苔的岩礁上定居。而且，如果

① 最后这几行字是在1772年补充的。——伏尔泰

挪威人、瑞典人移居到拉普兰，难道他们一定会在那里改变外形么？为什么跟拉普兰人同样是北方人的冰岛人身材高大，而拉普兰人则不但身躯矮小，而且面孔完全不同？因此，当美洲、亚洲、非洲已经有了其他人种时，拉普兰人就是一种出现在我们面前的新人种。对我们说来，大自然的范围在各处都在扩大，正因为这个缘故，拉普兰才值得我们注意。

141

我不想谈及古人称为极北地的冰岛，也不谈格陵兰以及所有在北极附近的地区。我们的一些航海船只希望发现一条去美洲的通路，曾经到过那个地区。有关这些地方的知识同这些地方本身一样贫乏，决不会进入世界政治领域之内。

波兰曾长期保持萨尔马特人的风俗习惯，自从雅杰伦[①]家族登上王位以后，开始为德国所重视。这时已经不再是这个国家从德意志皇帝那里接受一个国王，并向他们称臣纳贡的时代了。

1382 年，雅杰伦家族的第一个贵族被选为这个共和国的国王。他是立陶宛的大公。他的国家和他本人都是偶像崇拜者，至少是我们所说的偶像崇拜者，当时不止一个帕拉丁选侯是这样的偶像崇拜者。他应允改皈基督教，并把立陶宛并入波兰，以这些条件当了国王。

这个雅杰伦家族的人名叫拉迪斯拉斯，他是匈牙利和波兰的那个不幸的国王拉迪斯拉斯的父亲，本来是应当成为一个强大的国王的。(1444)正如我们已经看到的，他尽管已经议和，还是在那

① 雅杰伦：古代立陶宛一个家族的名称，雅杰伦·拉迪斯拉斯二世(1105—1166)与波兰王后为婚，于 1386 年当了波兰国王。——译者

次奉红衣主教朱利安之命对土耳其作战的瓦尔纳战役中败北身亡了。

波兰在长时期内的两个大敌是土耳其人和条顿骑士团。后者是在十字军东征时组织起来的，他们对抗伊斯兰教徒未获成功，转而向偶像崇拜者、向波兰人所拥有的省份普鲁士的基督教徒进攻。

15世纪，在波兰的卡西米尔[①]统治时期，条顿骑士团曾长时期对波兰作战，最后同波兰一起瓜分了普鲁士，条件是：条顿骑士团团长既是王国的封臣，又是有权参加议会的省长。 142

当时只有这些省长在王国的会议中有表决权。但卡西米尔在1460年让贵族的代表们也出席会议，这些代表后来一直保持这种权利。

贵族和省长有另外一个共同点，即犯罪未经法律证实之前，不得以任何罪名逮捕。这是不受惩处的权利。贵族还对农奴有生杀之权。他们只要把10个埃居放在墓穴内，就可以杀死一个农奴而不受惩罚。当一个波兰贵族杀死属于另一个贵族的一名农奴时，根据礼节，他必须偿还一人。这种特权至今仍然存在，这是对人的天性的一种污辱。

出身雅杰伦家族、死于1548年的西吉斯孟是查理五世的同代人，被认为是个伟大的国王。在他统治期间，波兰人同俄国人多次作战，还同以勃兰登堡的阿尔伯特为团长的条顿骑士团打过仗。但是，波兰人只知道打仗，而不懂得在欧洲的南部已日趋完备的战

① 卡西米尔，波兰5个国王的名字。此处指卡西米尔四世，1444—1492年在位。——译者

术。他们作战时杂乱无章,没有防御工事。他们的骑兵当时像现在一样,构成他们的全部兵力。

他们忽视商业。克拉科夫的岩盐矿在13世纪才发现。这是这个国家的富源之一。小麦和食盐的贸易任由犹太人和外国人去经营。贵族骄傲懒惰,百姓充当奴隶,犹太人和外国人因而大发横财。波兰当时有200多所犹太教教堂。

这样的统治在某些方面就是古代法兰克人、俄国人和匈奴人的政体的样子。另一方面,它又类似古罗马的政体,每个贵族143都是百姓的护民官,有权用"否决"一词反对元老院的法律。所有贵族都拥有这种权力,甚至以一票权就可以否决共和国全部决议,结果这变成了无政府状态的一种特权。护民官是罗马平民的行政官,贵族只是国家的一员,犹如身体的一部分。这一部分享有特权就是扰乱整个身体。由于专横跋扈者是如此珍视这种权利,以至于消除这种权利的可靠办法,就是向议会提议废除这一习俗。

在波兰,除了贵族这个称号之外别无其他称号,瑞典、丹麦和整个北欧都是这样。公爵和伯爵的身分是新近才有的,是仿效德国的。但是这些衔名不赋予任何权力。所有贵族都平起平坐。省长剥夺平民的自由,只忙于维护他们自己的自由不受国王的侵犯。雅杰伦家族统治了很长时期,但是这些王族从未因享有王权而成为专制君主,也没有因出身王族而成为国王。所有的国王加冕的誓词中明确宣布:如果他们不遵守法律,就请求国民罢黜他们。

让同一个家族占据王位,而又始终保留选举的权利,这不是一

件容易的事。但是,在国王们都没有堡垒,也无权支配国库和军队的情况下,自由从来没有受到侵犯。国家每年只给国王一笔相当于我们今天120万利弗的钱,以维持他的尊严。今天瑞典国王所得还没有这样多。德意志皇帝更是一文不名,他是自己出钱当"基督教世界的首领",而大不列颠却给它的国王约2300万的王室经费。在波兰,出卖王位成了国家的最大财政来源。向犹太人征收人头税是国家的大宗收入,但最多不超过12万波兰弗罗林[①]。

说到波兰人的法律,1552年他们才有用波兰文写成的法律。144 贵族之间始终平等,他们根据在全体会议作出的决议来管理自己。今天真正的法律还是这些决议。一般国民根本不问作出的决定是什么。土地所有者支配一切,土地耕作者都是奴隶。教会财产也全部属于这些土地所有者,德国的情况也是这样。但是,这在波兰是明文规定和普遍适用的法律,而在德国则只是一种既定的习俗,这种习俗与基督教大相径庭,但却符合德国政体的精神。罗马的治理方式不同,从有国王、有执政官时期直到教皇掌政的最近时期,始终有这样一个优点:对稍有功绩的人,从来不摈之于门外。

瑞典、丹麦、挪威等王国差不多同波兰一样实行选举制。从事农耕的人在丹麦是奴隶,但在瑞典,却有权出席议会,对解决税收问题有发言权。相邻两国平民之间的对立,没有比瑞典人和丹麦人更强烈的了。但这三个国家由于著名的卡尔马联盟[②],曾在14

① 这些都是在1760年写的。常常有这样的事:当人们谈到某个国家的体制时,这个体制正在变化。——伏尔泰

② 卡尔马联盟,1397年瑞典、丹麦、挪威三国成立的联盟。卡尔马是瑞典港市名。——译者

世纪末合并成一个国家。

一个名叫阿尔伯特的瑞典国王要把王国的 1/3 的分成制租田据为己有，他的臣民起来反抗。瓦尔德马尔三世的女儿玛格丽特·瓦尔德马尔（被称为北欧的赛米拉米斯）乘此混乱时机让人承认她是瑞典、丹麦、挪威的王后（1395）。两年后她合并了这几个王国，欲使之永远由同一个君主统治。

我们还记得，以前丹麦的海盗曾经长驱直入，几乎踏遍了整个欧洲，征服了英国和诺曼底；后来，我们又看到，合并了的瑞典、挪威和丹麦，对它们的邻国来说并非可怕的强国，这就清楚地说明，145 征城略地之举只能针对治理不善的国家。汉堡、卢卑克、但泽、罗斯托克、吕内堡和维斯马等加入汉萨同盟的城市，因为更为富庶，都能够抵抗这 3 个王国。一个卢卑克城甚至也能单独对玛格丽特·瓦尔德马尔的继承人作战。三个王国组成联盟，乍一看似乎很美妙，但却成了它们的不幸的根源。

瑞典有一个首席主教——乌普萨拉大主教——和 6 个主教。他们差不多都拥有大多数教士在德国和在其他地方已取得的权力。特别是乌普萨拉[①]的大主教，同波兰的首席主教一样，是王国的第二号人物。谁要是第二号人物，就总想当第一号人物。

（1452）于是发生了这样一件事：瑞典议会对丹麦人的统治不满，一致同意选举大将军查理·卡尼松为国王，这个人出身的家族至今仍然存在。

瑞典议会对主教们的专横跋扈也同样不满，决定对教会趁动

① 乌普萨拉，瑞典东部城市，有河流通向梅拉伦湖。——译者

乱之机侵吞的财产进行调查。乌普萨拉的大主教约翰·德·沙尔斯达在6名瑞典主教僧侣们的协助下，于庄严的弥撒中宣布对国王和全体议员处以绝罚，把自己的饰物放在祭坛上，手持护胸甲和剑，离开教堂，开始进行内战。主教们又把他挑起的内战继续下去，一共打了7年之久。此后，就是血腥的无政府状态的混乱和瑞典人与丹麦人之间的连绵不断的战争。瑞典人希望有一个独立的国王，而丹麦人则几乎总是主人。僧侣们武装起来，时而是为了捍卫祖国，时而又为了反对祖国，而对别人绝罚、作战和劫掠。对瑞典来说，与其以这样的代价成为基督教国家，还不如根本不信仰宗教好些。

最后，丹麦人在国王约翰（克里斯蒂恩一世[①]之子）统治时期占了上风。瑞典先已屈服，后又造反。国王约翰让丹麦议院作出对瑞典议院的判决，褫夺全体瑞典议员的贵族身分，没收其财产（1505）。奇怪的是，他请求德意志皇帝马克西米连批准这项决定。皇帝致函瑞典议会说“瑞典议会应该服从，否则按帝国的法律对它起诉”。不知道凡尔多修道院长[②]在其所著《瑞典革命史》一书中怎么会忘掉这么重要的一件事，而普芬多夫却把它细心收集于他的书中了。 146

这个事实证明德意志皇帝和教皇一样始终企图取得普遍的司法权；还证明丹麦国王想讨好马克西米连，后来果然为他的儿子克

---

① 克里斯蒂恩一世(1426—1481)，1448年起为丹麦国王，1450年起兼挪威国王，1457年又兼瑞典国王。——译者

② 凡尔多(1655—1735)，法国历史学家，著有《瑞典革命史》、《葡萄牙革命史》、《罗马尼亚革命史》等书。——译者

里斯蒂恩二世[①]娶了这位德意志皇帝的女儿。种种权力就是这样建立起来的。马克西米连致函瑞典人,就如同查理曼致函贝内文托或吉埃纳的人一样,但是马克西米连必须拥有查理曼的军力和权势才行。

克里斯蒂恩二世在他父亲死后采取了不同的做法,他不向德意志帝国请求裁断,而是从法国国王弗朗索瓦一世那里得到3000名士兵。到那时为止,法国还从来没有介入北欧的争端。可能弗朗索瓦一世因为渴望取得帝国的统治,便想使丹麦成为自己的支持者。法国军队在瑞典由克里斯蒂恩指挥作战,但所得报偿极菲薄。他们被遣散,毫无报酬,归途中一路上受到农民追击,返回法国的不到300人。这是我们的人远离祖国出征异地的常有的结果。

我们将在本书关于路德教的一章中看到这个克里斯蒂恩是怎样的一个暴君。他所犯的一桩罪行使他受到了惩罚,丧失了3个王国。不久之前,瑞典国会设置了一名行政官,此人名叫斯泰农·斯图尔,克里斯蒂恩同他达成一项协议。克里斯蒂恩似乎不怕这个行政官,而害怕瑞典国王卡尼松的侄子年轻的古斯塔夫·瓦萨,此人是一个敢作敢为的亲王,瑞典的英雄和偶像。克里斯蒂恩装147作要在斯德哥尔摩同这位行政官会谈,要求用他的舰只把古斯塔夫连同其他6个人作为人质带到这个城市的停泊处。

(1518)古斯塔夫等人刚一上船,克里斯蒂恩就叫人给他们戴

---

① 克里斯蒂恩二世(1481—1559),1513年起为丹麦和挪威国王,1520年起兼瑞典国王。1523年被废黜。——译者

上脚镣手铐,然后他的船就载着这些猎获物向丹麦驶去。这时,他作了一切准备,公开发动战争。罗马也参与了这场战争。下面就谈罗马是如何参战,又如何上当受骗的。

乌普萨拉大主教特罗勒(我以后在叙述路德教派时将谈到他的暴行)是由僧侣选举的并得到利奥十世批准。此人与克里斯蒂恩有共同利害关系,后被瑞典国会罢免(1517),并被判处在一所修道院以修行赎罪。于是教皇按照一贯的做法对瑞典国会处以绝罚。绝罚本身是毫无意义的,但因为克里斯蒂恩拥有军队,这个处罚就很起作用了。

当时在丹麦有一个名叫阿尔森博迪的教皇特使,曾经在这3个王国出售过赎罪券。这个人如此狡猾,老百姓又如此愚蠢,以至于他竟可以从这几个欧洲最穷的国家获得将近200万弗罗林。当他正要把这笔钱送回罗马时,克里斯蒂恩却把这笔款拿走,说是要用这笔钱来对被绝罚的人作战。战争进展顺利,他被承认为国王。大主教特罗勒恢复原职。

(1520)大主教特罗勒恢复原职后,国王和他的首席主教在斯德哥尔摩举行了一次惨不忍睹的庆祝会,把议会全体成员和大批公民杀死。这时古斯塔夫已从狱中逃出,回到瑞典。他不得不化装成农民在达莱卡利亚山区躲藏了一个时期。他甚至在矿里干活,既是维生,又是为了更好地伪装自己。但是他终于被一些粗野而纯朴的人认出来。这些人由于对政治纷争一无所知就更加憎恶暴政。他们追随古斯塔夫,古斯塔夫不久就成为一支军队的首领。这些粗野的人当时还不知道如何使用火器,其他瑞典人也很不熟悉。丹麦人因而始终占有优势。但是,古斯塔夫派人利用他的名

望在卢卑克赊购了一批火枪，于是他的军队很快就使用同样的武器作战了。

148　卢卑克不但提供了武器，而且派遣了军队，否则古斯塔夫要取得胜利也有困难。卢卑克是〔德国的〕一个普通的商业城市，但却是瑞典王国的命运所系。克里斯蒂恩当时在丹麦，由乌普萨拉大主教担负全部作战任务，以对抗解放者古斯塔夫。最后，正义的一方得胜，这是颇不寻常之事。古斯塔夫历尽艰辛，打败了暴君的将领，成了本国一部分地方的主人。

很久以来克里斯蒂恩就把古斯塔夫的母亲和妹妹软禁在哥本哈根。这时他暴跳如雷，干了一桩人们即使已经看到他的所有暴行无法想象的暴行。(1521)据说，他叫人把这两位公主一同装进袋子，投入海中。有的作者说，他只是用这种酷刑威胁她们。

这个暴君懂得报仇，却不懂得打仗。他杀害妇女，但不敢到瑞典去进攻古斯塔夫。他对待自己的丹麦人像对待敌人一样残酷。因此，不久以后，哥本哈根的居民和瑞典人一样，都认为他可恨可憎。

这些丹麦人当时有权选举国王，也有权惩罚暴君。第一批抛弃克里斯蒂恩的统治的，是日德兰半岛、施莱茨维格公爵领地以及属于克里斯蒂恩的那部分荷尔斯泰因的丹麦人。他的叔父荷尔斯泰因公爵弗里德里希也利用了平民的正义的起义。权利是由力量来支持的。日德兰半岛的全体居民让他们的首席法官向这个暴君送去了一份真正的罢黜国王的文书。

这位无畏的法官大胆前往哥本哈根把这份文书送达克里斯蒂恩。这个暴君眼见国内其他地区纷纷起事，本人遭到自己军官们

痛恨,无人可以信赖,于是就像罪犯一样,在王宫中接受一个非武装人员送达的判决书。后世应当记住这个法官的名字,他叫蒙斯。他说:"我的名字应该写在所有坏人君主的门上。"丹麦服从了判决。这样正义的、急剧的、和平的革命是没有先例的。(1523)国王失去了尊严,只得逃到佛兰德,在他曾经长期向其求援的内兄查理 149 五世的属国中隐居。

克里斯蒂恩的叔父弗里德里希在哥本哈根被选为丹麦、挪威、瑞典的国王。但是他徒有瑞典国王之名,古斯塔夫·瓦萨已经同时攻占了斯德哥尔摩,被瑞典人选为国王,并且能够保卫被他解放的王国。几年后,克里斯蒂恩和同样漂泊不定的特罗勒大主教一起,曾试图返回本国。从来都有一些人对新的统治不满,在丹麦和瑞典都有这种人。他得到这些人的支持,同他们一起去了挪威。新国王古斯塔夫开始使几个省摆脱罗马教会的桎梏。弗里德里希国王也准许丹麦人改变宗教信仰。克里斯蒂恩宣称自己是虔诚的天主教徒,但是,他并不因此就是好的国王,好的将军,也不再受人爱戴,他不过是作了一次徒劳的努力而已。

他不久就众叛亲离,任人带往丹麦,在监狱中了其余生(1532)。他那个撼动了整个欧洲的内兄查理五世皇帝当时还不够强大,无法支持他。特罗勒大主教野心不死,武装了卢卑克城,来同丹麦对抗,结果是受伤阵亡,死得比克里斯蒂恩光荣一些。他们两人都应当有个更悲惨的结局。

古斯塔夫是自己国家的解放者,他相当安宁地享受了自己的荣誉。他第一个让外国了解到,当欧洲政治具有新的面貌、势力均衡开始建立的时候,瑞典在欧洲事务中具有什么样的重要性。

弗朗索瓦一世和古斯塔夫结成联盟。而且,尽管古斯塔夫是路德派教徒,他也不顾教规给古斯塔夫送去自己教派的颈饰。古斯塔夫晚年致力于治理国家的研究。他必须格外谨慎,使已经被他摧毁的宗教不扰乱他的统治。过去首先帮助他登上王位的达莱卡尔利亚山区的人如今首先使他感到不安。这些人的粗野性格,150把他们同天主教会的古老习惯连结起来。他们由于出身和所受的教育而是野蛮人,所以他们才成为天主教徒的。这一点,从他们提出的请愿书就可以看出来。他们要求国王不要穿按法国式样剪裁的衣服;要求把星期五吃肉的人统统烧死。这几乎是他们唯一的、据以区别天主教徒和路德派教徒的东西。

国王遏制了所有这些行动,巧妙地通过保存主教、减少他们的收入、削弱他们的权力等措施,确立了他自己的宗教。国家颁布的旧法律得到遵守(1544)。国王让议会宣布他的儿子弗里德里希为他的继承人,甚至规定王位要留给他的家族,如果他的家族没有后嗣,议会可恢复选举权;如果只剩下一个公主,她就别想得到王位而只能得到一笔嫁妆。

以上是查理五世时期北欧诸国的情况。所有这些民族的风俗是朴实的,但却是严酷的。愈是无知,就只能愈是缺少德行。伯爵、侯爵、男爵、骑士等称号,以及大多数虚荣的标志,都没有深入到瑞典人中间,也很少深入到丹麦人中间;同时,有用的发明,在他们那里也没有人知晓。他们既没有正规的商业,也没有制造业。古斯塔夫·瓦萨在使瑞典人摆脱了愚昧状态的同时,也以他的榜样鼓舞了丹麦人。

匈牙利管理国家的办法完全同波兰一样,国王由议会选举产

生。匈牙利的州长和波兰的首席主教有同等的权力。此外，他是国王和全体国民之间的仲裁者。以前德意志帝国的选侯，法国的宫相，阿拉冈的大法官，都拥有这样的权力或者权利。人们看到，在所有君主政体中，国王的权威在开始时总是能够得到平衡的。人们要君主，但永远不要暴君。

贵族享有和在波兰相同的特权，我是说他们可以逍遥法外，支配自己的农奴，下层民众也备受奴役。国家的武力在于由贵族及其随从组成的骑兵。步兵是一帮乌合之众，是在播种后收割前这段时间内作战的农民。

我们记得，将近公元1000年时匈牙利接受了基督教。匈牙利 151 人首领艾蒂安想当国王，使用了武力和宗教。教皇西尔韦斯特二世授予他国王的称号，甚至授予“教廷特派的国王”的称号。一些作者认为，教皇约翰十八世或约翰十九世于1003年或1004年给了艾蒂安这两种荣誉。我的研究不想进行这方面的讨论。我只注意一点：教皇因为曾经在一道谕旨中授予过这种称号，就要求匈牙利称臣。后来，匈牙利的国王就根据“教廷特派的”这个词，主张有权授予王国的一切有俸圣职。

我们看到，国王和整个民族自己治理国家，是有先例可援的。一个习于征战的民族的首领不经教皇许可，不敢使用国王的称号。匈牙利王国和波兰王国都是按德意志帝国的模式来治理的。波兰和匈牙利的国王，虽然最终册封了伯爵，却从来不敢封公爵；人们不称他们为“陛下”，而称他们为“殿下”。

德意志皇帝甚至把匈牙利视为德意志帝国的采邑。匈牙利国王彼得的确曾经向萨利克人康拉德称臣。而教皇方面则坚持认为

自己应当授予匈牙利国王王冠,因为是他们首先用国王这个名称来称呼匈牙利的国家首领。

这里有必要回顾一下,法兰西家族在向葡萄牙、英国、那不勒斯提供国王的时候,也在匈牙利的王位上有他们的子孙。

1290年,匈牙利王位空缺,德意志皇帝哈布斯堡家族的鲁道夫把这个王位授给他的儿子奥地利公爵阿尔贝,就像授予一个普152通的采邑一样。而教皇尼古拉四世则把这个王位当成一个有俸圣职授予圣路易的弟弟、那不勒斯和西西里的国王、有名的查理·安茹的孙子。圣路易的这个侄孙名叫铁锤查理,他要当匈牙利国王,因为他的母亲匈牙利的玛丽,是新亡的匈牙利国王的妹妹。在自由的民族中,国王的亲戚并不就具有统治者的身分。不论是德意志皇帝任命的人或是教皇派来的人,匈牙利都不把他当做主人。它选择了属于王族血统、因在威尼斯结婚而外号"威尼斯人"的安德烈为国王。于是又引起了绝罚和战争。但是,在安德烈和他的对手铁锤查理死后,还是执行了罗马法庭的判决。

(1303)在教皇卜尼法八世据说因受到法国国王的侮辱而痛苦地死去之前4个月,如前所述,曾经有人到他那里为安茹家族的案件辩护。那不勒斯的王后玛丽亲自到由教皇主持的枢机团会议诉说,于是卜尼法把匈牙利的王位授予铁锤查理的儿子、玛丽的孙子卡罗贝亲王。

(1308)这个卡罗贝得到教皇的恩赐和他那一党的支持,凭借武力,果然当了国王。匈牙利在他的统治下,变得比视匈牙利为封地的德意志皇帝更强大。卡罗贝后来又把以前被分割的达尔马提亚、克罗地亚、塞尔维亚、特兰西瓦尼亚、瓦拉基亚等几个省份合并

起来。

卡罗贝的儿子叫路易，是那个安德烈的兄弟，安德烈是被其妻那不勒斯女王乔安娜杀害的。路易使匈牙利更加强盛。他到那不勒斯去为其兄报仇，帮助都拉斯的查理废黜了乔安娜，但没有帮助他把乔安娜残酷地杀死。他光荣地返回匈牙利，因为他伸张了正义。他制订了明智的法律，废除了使用火烙、水烫的神意裁判。百姓愈是野蛮无知，就愈是相信这些东西。 153

人们始终注意到，伟大的人物没有不喜爱学术的。这个君主重视几何学和天文学，并保护其他艺术。迷信的神意裁判的废除，应归功于当时极为罕见的这种通达明理的精神。在这些地区，一个有健全理性的国王，简直就是很少的。路易的勇敢和他的其他品质不相上下。本国人民爱戴他，外国人钦佩他。波兰人在他晚年选他为国王(1370)。他在匈牙利成功地统治了14年，在波兰统治了12年。人民尊他为“大王”，他是当之无愧的。然而他在欧洲几乎不为人所知，因为他所统治的人民都不懂得把他的荣誉向各国传播。谁知道14世纪在克拉帕克山脉中有个路易大王呢？

路易如此受人爱戴，以至匈牙利议会选举他的未成年的女儿玛丽为国王(1382)，并称她为玛丽王。这个称号到现在还被用来称呼奥地利家族末代皇帝的女儿①。

一切都表明：如果人们抱怨在王位世袭制国家有专制制度的弊端，那么，在实行选举制的国家，则会发生更大的风暴，而自由的

① 指玛丽—泰雷丝(1717—1780)，德国皇帝查理六世之女，继承其父为匈牙利和波希米亚国王。——译者

这种非常自然、非常可贵的优越性，有时会产生巨大的不幸。年轻的玛丽王和她的国家，是受她母亲、波斯尼亚的伊丽莎白控制的。领主们对伊丽莎白不满，就行使他们的权利，把王冠戴在另一人头上。(1386)他们把王权交给都拉斯的查理——他是〔法国国王〕圣路易的曾经统治两西西里的兄弟的嫡系后代，外号“小人物”。他从那不勒斯来到布达，隆重地加冕，并被伊丽莎白承认为国王。

下面谈到的是这样一个奇特的事件，法律对它不起作用，它使人怀疑：惩罚一桩罪行，是否本身也是一种罪行。

154 伊丽莎白和她的女儿先是尽可能地同那个占据了她们的王位的查理和睦相处，然后，有一天，把他邀请到家中，派人当面把他杀害。她们煽动平民拥护自己，年轻的玛丽重新登上王位，但始终受其母亲控制。

(1389)不久以后，伊丽莎白和玛丽在下匈牙利旅行，不小心进入克罗地亚总督霍尔纳克伯爵的领地。这个人在匈牙利被称为“至上伯爵”，既统率军队，又审判案件。他对被杀害的国王有好感。法律是否准许他为国王报仇，他并不考虑。他只服从正义，进行残酷的复仇。他对两位女王起诉，下令把伊丽莎白淹死，把玛丽作为罪行较轻的人关进监狱。

与此同时，后来成为德意志皇帝的西吉斯孟进入匈牙利，要娶玛丽为妻。克罗地亚总督自以为足够强大，大胆地把母亲已被他溺毙的这位女王亲自带交给西吉斯孟，似乎认为这是一件严正的行为。可是西吉斯孟对他施钳烙刑，让他受尽折磨死去。他的死激起了匈牙利贵族的反抗。以后，在西吉斯孟统治期间，匈牙利发

生一系列的动乱和派别斗争。

一个人可以统治许多国家，但却并不是个强大的君主。这个西吉斯孟是德意志皇帝，又是波希米亚和匈牙利的国王。但是，他在匈牙利被土耳其人打败，并且一度被造反的臣属投入监狱。他在波希米亚几乎是一直同胡斯党人作战，他在国内的权力几乎一直为诸侯和各城市的特权所抵消。

1438 年，西吉斯孟的女婿、奥地利的阿尔伯特成了第一个统治匈牙利的奥地利家族的国王。他和西吉斯孟一样是德意志皇帝和波希米亚国王，但在位期只有 3 年。这个如此短暂的统治，却是内部分裂的根源，内部分裂加上土耳其人入侵，使匈牙利人口锐减，成为地球上不幸的国家之一。

155

匈牙利人一贯爱好自由，他们不愿让奥地利的阿尔伯特留下的婴儿当国王。他们选择了波兰国王拉迪斯拉斯。前面已经说过，这个国王后来在瓦尔纳战役中战败身亡(1444)。

(1440)德意志皇帝弗里德里希三世自称匈牙利国王，这从来没有成为事实。他把奥地利的阿尔伯特的儿子看管在维也纳。这里我把这个儿子称为拉迪斯拉斯·阿尔伯特，以便与其他那么多名叫拉迪斯拉斯的国王[①]相区别。与此同时，著名的约翰·胡尼阿德正在匈牙利抗击征服大批国家的穆罕默德二世。这个胡尼阿德并不是国王，但却是一个自由、勇敢的民族所尊重的将军，而哪一个国王都没有他那样的绝对权威。

胡尼阿德死后，奥地利家族获得匈牙利王位。拉迪斯拉斯·阿

---

① 中世纪时有许多名叫拉迪斯拉斯的匈牙利和波兰国王。——译者

尔伯特被选为国王。他假凶杀者之手杀死了为祖国复仇的胡尼阿德的一个儿子。但是，在自由的人民中，暴虐者不会不受到惩罚。拉迪斯拉斯·阿尔伯特从血污的王座上被赶走，并被流放，为他的残暴行为付出了代价。

这个伟大的胡尼阿德还剩下一个儿子，即马蒂阿斯·科尔文[①]。匈牙利人花了钱才把他从奥地利家族手中救出来。他同德意志皇帝弗里德里希三世作战，夺得奥地利。他同土耳其人作战，把土耳其人赶出上匈牙利。他死于1490年。他死后，奥地利家族依然想把匈牙利同它所拥有的其他各邦合并在一起。德意志皇帝马克西米连返回维也纳，未能得到匈牙利王国。匈牙利被授予一个也叫拉迪斯拉斯的波希米亚国王，我把他称为波希米亚的拉迪斯拉斯。

匈牙利在这样选择国王时，始终效法波兰的贵族和德意志帝国的选侯，对国王的权力加以限制。但是，必须承认，匈牙利的贵族是一些不愿被人暴虐对待的小暴君。他们的自由是有害的独霸一方。他们使其他国民沦于如此悲惨的奴隶地位，以至农村居民都起来暴动，反抗过分严酷的主人。这场历时4年的内战进一步削弱了这个不幸的王国。贵族比平民装备精良，并且拥有全部钱财，最后取得胜利，战争以加固平民的锁链而告终，平民仍旧是领主们的真正奴隶。

156

一个国家长期遭受破坏，只剩下受奴役和心怀不满的百姓，处在经常搞分裂的主子们的统治之下，这样的国家是无法抵抗土耳

① 科尔文(1443—1490)，匈牙利国王，1458—1490年在位。——译者

其苏丹的军队的。因此，当波希米亚的拉迪斯拉斯的儿子、德意志皇帝查理五世的内弟、年轻的路易二世企图抵抗苏里曼的进攻极端需要军队时，整个匈牙利只能提供3万人。一个名叫托莫雷的方济各会修士，是一支有5名主教的军队的将领，曾向路易国王许诺取得胜利。(1526)可是这支军队在著名的莫哈奇战役[1]中被击溃，国王阵亡。胜利者苏里曼在这个不幸的王国中蹂躏全境，带走了20多万名俘虏。

大自然白白把金矿、谷物和酒类等真正的财富赋予这个国家，白白让一些强壮结实、身材高大、智力良好的人在这个国家成长。人们看到的只是一片荒漠：一些城市变为废墟，乡村只有一部分土地有人手执武器在耕作；地下挖了一些洞，居民带着他们的粮食、牲畜深藏其中，还有百来个设防的城堡，其所有者正在同土耳其人和德国人争夺主权。

欧洲还有一些美丽的地区遭受破坏，不见庄稼，不见居民，例如达尔马提亚的一半土地，波兰的北部、顿河沿岸、乌克兰的沃土地带等。与此同时，又有人前往一个新的世界和在旧世界的边缘寻找土地。

在描述北欧各国政体时，我不应该把苏格兰忘掉。我在以后谈论宗教问题的时候还要谈到它。

苏格兰同其他地区比起来，更接近欧洲体系，因为这个与企图统治它的英国人敌对的民族，长期以来便是法国的盟友。历代法国国王为武装苏格兰花费的钱并不多。我们看到，弗朗索瓦一世 157

[1] 莫哈奇，匈牙利城市，在多瑙河边，靠近南斯拉夫边境。——译者

只给了要对英国人宣战的一方 3 万埃居(合今天 32 万利弗)(1543)。实际上,苏格兰是如此的穷,当它今天已经并入英国后,它所缴纳的御用金也只占两个王国的御用金的 1/40[①]。

富国的邻邦如果是个穷国,久而久之那穷国就易被收买。但是,只要这个邻邦不愿意卖身投靠,那它便很可怕。在亨利二世统治时期,英国人征服爱尔兰易如反掌,却无法征服苏格兰。大军事家和机智的政治家爱德华三世征服了苏格兰,但无法保住它。在苏格兰人和英国人之间,始终存在着敌意,存在着今天葡萄牙人和西班牙人之间的那种忌妒心。

自 1370 年起,斯图亚特家族一直统治苏格兰。从来没有一个家族是这样倒霉的。詹姆斯一世在英国被囚禁 18 年后,被自己的臣民杀死。(1460)詹姆斯二世 29 岁时于一次不幸的征伐中,在罗克斯巴勒阵亡。(1488)詹姆斯三世于未满 25 岁时在一次对阵战中被自己的臣民杀死。(1513)詹姆斯四世是英国国王亨利七世的女婿,在位期间十分不幸,后来在一次抗击英国人的战役中丧命,时年 39 岁。(1542)詹姆斯五世[②]死于青年时期,才 30 岁。

我们在下面还会看到,詹姆斯五世的女儿比她的所有的先辈都更加不幸,她使死在凶杀者手中的王后的人数又有增加。她的

① 这一段写于 1740 年。——伏尔泰

② 詹姆斯一世(1394—1437),苏格兰国王,1406—1437 年在位。詹姆斯二世(1430—1460),苏格兰国王,1437—1460 年在位。詹姆斯三世(1452—1488),苏格兰国王,1460—1488 年在位。詹姆斯四世(1473—1513),苏格兰国王,1488—1513 年在位。詹姆斯五世(1512—1542),苏格兰国王,1513—1542 年在位。——译者

儿子詹姆斯六世[1]当了苏格兰、英格兰和爱尔兰的国王，但由于他的软弱无能，他仅仅是为以后的英国革命奠定了基础，这场革命把查理一世送上断头台，使詹姆斯七世[2]在流放中受长期折磨，使这 158 个不幸的家族至今仍远离祖国四处流浪。这个家族的最不那么倒霉的时期，是查理五世和弗朗索瓦一世在位的时期。那时玛丽·斯图亚特的父亲詹姆斯五世在位；詹姆斯五世死后，由他的遗孀洛林的玛丽即玛丽·斯图亚特的母亲摄政，全国动乱是这个时候开始发生的。正如人们将会看到的，宗教纠纷是产生动乱的首要原因。

我不想对16世纪北欧的几个王国作进一步的考察。我已经简略地叙述了德国、英国、法国、意大利和西班牙的整个情况，这样，我们对北欧和南欧已有初步了解。下面应该专章论述一下德意志帝国的情况了。

---

① 詹姆斯六世(1566—1625)，即英国的詹姆斯一世。玛丽·斯图亚特一世之子，英国斯图亚特王朝第一代国王，1603—1625年在位。1567年起统治苏格兰。——译者

② 詹姆斯七世，即英国的詹姆斯二世(1633—1701)，英国国王，1685—1701年在位。——译者

第一二〇章

15世纪和16世纪的德国和德意志帝国

159　西罗马帝国的名称依然存在。很久以来，〔西罗马帝国皇帝〕只不过是一个惹麻烦的称号而已，这一点从选侯们把这个称号奉献给野心勃勃的爱德华三世(1348)他都不愿接受，便可以很清楚地看出来。被人视为帝国的立法者的皇帝查理四世，只能以不在罗马城过夜为条件从教皇英诺森六世和罗马大贵族那里获准在罗马加冕。查理四世的有名的金玺诏书对德国的混乱状态作了某些整顿。选侯的数目由这个法律规定下来。这个法律被认为具有根本法的性质，但后来又被人违反了。查理四世在位时期，帝国各城市在议会中有表决权。所有伦巴第的城市都真正是自由的。帝国仅仅是对这些城市保有某种权利。在后来各个君主统治时期，德国和伦巴第的所有领主，一直都是自己领地的主人。

在万塞斯拉、罗伯特、约翰和西吉斯孟统治的时期，是帝国尊严荡然无存的黑暗时期，只有康斯坦茨公会议是例外。这次会议由西吉斯孟召集，他在会议上很有威望，但会议侵犯人权，决定烧死约翰·胡斯和布拉格的哲罗姆，他也因此蒙羞。

德意志皇帝不再拥有领地，因为他们或者为了在对抗大采邑的领主时得到支持，或者为了取得钱财，已经把自己的领地出让给

主教们和帝国各城市。他们自己只剩下罗马的按月补助费，这是 160
在战争时期以及皇帝加冕、皇帝在罗马旅行举行仪式时才付给的。因此，完全有必要选举一个本身有强大势力的首领，也正因为这样，才把君权交给了奥地利家族。应当有一个这样的君主：一方面他所属各邦与意大利有来往，另一方面又能抵抗土耳其人的大举入侵。德国在奥地利公爵、波希米亚和匈牙利国王阿尔伯特二世身上找到这个优点，于是便把德意志皇帝的头衔加于他的家族。帝伯在这个家族中是世袭的，但同时又是选举的。人们选择了阿尔贝特和他的继承人，是因为他们拥有大的领地，可这个家族的始祖、哈布斯堡的鲁道夫以前并无领地却被选为皇帝。理由很简单：鲁道夫是在萨克森和施瓦本两个家族飞扬跋扈的时期当选的，而阿尔伯特二世则是在人们认为奥地利家族强大得足以保卫德国，但还不足以奴役德国的时期当选的。

弗里德里希三世以皇帝的身分拥有德意志帝国。他在位时期，德国国势衰弱，但却安宁平静，他本来应当很强大，但事实上不是这样。我们已经看到，他根本不像他的墓志铭所记述的那样是"基督教世界的君主"。

马克西米连一世本来只是罗马人的国王，经过在佛兰德进行的吉内加特战役(1479)，他取得对法国人的胜利，又通过 1492 年缔结的条约取得了弗朗什—孔太、阿图尔和夏罗莱等地方，于是开始了他一生中最荣耀的时期(1476)。但是他不论从他的儿子美男子菲利普所拥有的荷兰，或从德国国民那里，都得不到任何东西，从那些被法国打败的国家中所得到的也甚微，因此，如果没有康布雷同盟，如果没有为他出力的路易十二，他是永远不会在意大利有

什么威信的。

(1508)首先,教皇和威尼斯人都阻止马克西米连到罗马加冕,马克西米连取得了"当选的皇帝"的称号,却不能成为由教皇加冕的皇帝(1513)。人们看到,自康布雷同盟以后,他每天从英国国王

161 亨利八世那里领取俸给 100 埃居。他在他德国的各邦拥有可用来同土耳其人作战的兵员,但却缺少当时法国、英国和意大利用来作战的钱财。

尽管德国的首领在敕令中以世界主人的口吻发号施令,但是,德国已经真正变成一个由诸侯和各自由城市组成的共和国。从1500 年起,德国分为 10 个行政区。行政区的长官是享有主权的诸侯。将军和上校由各区而不是由皇帝付给薪饷。这个制度把德国各部分连成一体,使各部分享有自由。进行最终审判的帝国议会,是由诸侯和各城市支付费用的,它不设在国王的私有领地之内,这又是对公众自由的一种支持。诚然,它永远不能把针对大诸侯的决定付诸实施,除非它得到帝国政府的支持。但是这种对自由的滥用本身便证明自由是存在的。这种滥用自由的现象确实存在,结果于 1512 年成立了完全从属于皇帝的帝国最高法院,这个最高法院很快就成了这些皇帝的权力的最坚强的支柱。

德国当时虽然处于这样的政体下,却同世界上任何别的国家一样幸福。在它的领土上居住着有尚武精神的、能完成最大的军事设施的民族,土耳其人根本不可能征服它。它的土地相当肥沃,耕作相当精细,所以它的居民不必像过去那样去寻找别的土地。但这些居民虽不很穷却也不很富,又不团结,所以无法征服整个意大利。

当时〔德国〕对意大利和对罗马有什么样的权利呢？那就是跟奥托、施瓦本皇族一样的权利，那就是流了大量鲜血所换取得的权利，那就是自从罗马贵族长、教皇约翰十二不去重振古代罗马人的勇敢精神而轻率地召来外国人以后，每况愈下的那种权利。罗马只能为此感到懊悔。从此以后，帝国与罗马教廷之间，以及皇帝的权利与意大利各省的自由之间，就一直存在隐蔽的战争。皇帝这个称号，只是引起了对权利的争议和无法解决的争吵，只是带来表 162 面的威势和真正的衰弱而已。这时已经不再是奥托诸帝扶植一些国王并强使他们称臣纳贡的时代了。如果法国国王路易十二同威尼斯人合作，而不是去攻打他们，德意志皇帝是绝不可能再度进入意大利的。但是由于意大利各个王侯之间的分裂，由于教皇统治的性质，这个国家的一大部分必然经常受外国的侵凌。

第一二一章

15世纪和16世纪的风俗习惯和文化艺术

163 我们看到,欧洲很少有专制独裁的君主。查理五世以前的德意志皇帝都不敢实行专制制度。教皇在罗马比从前更占统治地位。但是,他们在教会中的地位却远非如此。匈牙利和波希米亚的国王同所有北欧国家国王一样,还是由选举产生。选举意味着国王和国民之间必须有一项契约。英国国王如果没有国会的帮助,不能制定法律,也不能滥用法律。卡斯蒂利亚的伊萨伯拉曾经尊重国会的特权。这个国会就是王国的三级会议。天主教徒斐迪南在阿拉冈没有能够取消那些自认为有权审判国王的法官的权利,只有法国从路易十一以后才转变为纯粹君主政体的国家。在一个像路易十二那样的国王以他对百姓的爱护来改正他同外国人一道犯下的一切错误时,这种政体是有益的。但是,在一个懦弱无能的或坏的国王的统治下,它就是最坏的政体。

任何地方的法律,都不容许封建领主个人之间进行战争,在这一点上,欧洲的一般法制已经有了改进,但是仍然存在着决斗的习俗①。

---

① 参见本书第100章。——伏尔泰

教皇的教谕在不涉及教皇个人利益的情况下,总是明智的,而且对基督徒来说总是有益的,这些教皇教谕都取缔决斗;但是有不少主教却又准许决斗。法国各地高等法院有时还下令举行决斗。164 查理六世统治期间勒格里和卡鲁日的决斗就是证明。后来许多决斗都具有相当合法的形式。在德国、意大利和西班牙,同样的陋习按某些被视为必不可少的程式进行。在准备决斗之前,必须先忏悔、领圣体。优秀的骑士贝亚尔决斗前总要做弥撒。决斗者选定一位教父,由教父给他们以同样的武器,特别注意他们是否施行魔法,因为没有比骑士更相信魔法的了。

这些骑士中有时有人离开本国到别国去寻求决斗,原因无他,无非为了出风头而已。(1414)波旁家族的约翰公爵声明,他将率领16名骑士前往英国参加拼死决斗,免得终日无所事事,并以此证明他值得他为之效力的绝代美人的青睐。

骑士比武虽然仍被教皇禁止,但却到处盛行。这种比武一直被称为"高卢比武",因为普雷伊的戈德弗鲁瓦曾经在11世纪制定关于这种比武的法律。有100多名骑士在这种竞赛中丧生,但是,这种竞赛却因此更加流行。这在本书《比武》一章中已经详细叙述了。

战争中作战的方法,军队的指挥,进攻和防御的武器,都与今天大不相同。

德意志皇帝马克西米连使用马其顿时代的长矛,长18法尺。瑞士人在米兰战争中使用过这种长矛,后来他们放弃了,改用双手大刀。火绳铳成了进攻性武器,为对付披戴防护铠甲的精骑兵所必不可少。可以防御这种火绳铳的盔甲几乎没有。被称为战斗队 165 的精骑兵既徒步作战,也骑马作战。法国的精骑兵在15世纪是最

受重视的。

德国步兵和西班牙步兵以最为精锐著称。作战时的呐喊几乎到处都已废止。战争也像衣着一样有流行的式样。

至于各国的政体,我看到几乎在每个王国都有枢机主教担任政府要职。西班牙在伊萨伯拉时期,是一个叫格希梅内斯的主教担任要职,此人在女王死后担任王国摄政。他从来都身穿方济各会修士的麻衣,以此表示对西班牙的豪华奢侈的蔑视。他自己出资募集了一支军队,并率领这支军队前往非洲,攻占奥兰。他最后成了专制君主,直至年轻的查理五世把他送回托莱多总主教区,让他痛苦地在那里死去。

我们看到,路易十二受昂布瓦斯的枢机主教的操纵;弗朗索瓦一世任命枢机主教迪普拉为大臣;〔英国的〕亨利八世在位 20 年间一直对枢机主教沃尔西唯命是从,这个主教是屠夫的儿子,同昂布瓦斯的枢机主教一样讲究排场,又一样想当教皇,但都没有成功。查理五世把他的家庭教师、枢机主教阿德里安任命为西班牙的大臣,后来又让他当上教皇,接着又让枢机主教格朗韦尔统治佛兰德。查理五世的兄弟〔皇帝〕斐迪南一世在位期间,枢机主教马丁努齐是匈牙利的统治者。

这样多的主教管理的都是军事国家,不仅是因为国王们不信任他们所害怕的将军,而更信任他们所不害怕的神甫,而且也因为这些教士往往比将军和内臣更有学识,更适于管理国家事务。

只是在这个时代,国王的臣属枢机主教的地位才开始凌驾于掌玺大臣之上。在德国,他们同选侯争权,而在法国和英国则把大权让给掌玺大臣。这也是妄自尊大的风习带给这个基督教共和国

的各种矛盾现象之一。英国国会的档案证明,直到 1516 年,大法 166
官渥兰的地位都是在枢机主教沃尔西的前面。

国王们开始受用"陛下"这个称呼。他们的席次是在罗马规定的。德意志皇帝无可争议享有第一等荣誉。在他之后,是法国国王,这也没有人同他竞争。在法国国王之后,由卡斯蒂利亚、阿拉冈、葡萄牙、西西里同英国轮流占第三位。之后是苏格兰、匈牙利、那瓦尔、塞浦路斯、波希米亚和波兰。丹麦和瑞典居于最后。这种席次权后来引起激烈争执。几乎所有的国王都要平起平坐,但是从来没有一个国王对历任德意志皇帝坐首席表示过异议。皇帝虽然失去了权势,却保持着首席地位。

平民的一切风俗习惯都与我们今天的不同。紧身短上衣和小外套成了所有宫廷的衣服。各国法官身穿长而瘦的袍子。商人则穿下垂及膝的小袍。

弗朗索瓦一世在位期间,巴黎只有两辆大型旅行马车,一辆供王后使用,另一辆供普瓦蒂埃的迪阿娜[①]使用。其余男人女人都骑马。

国王的财富大为增加。英国国王亨利八世于 1519 年答应给将要同弗朗索瓦一世的长子结婚的女儿 33.3 万金埃居作为嫁妆。这样大一笔的嫁妆从来没有人给过。

弗朗索瓦一世同亨利八世的会晤以场面十分豪华而长期被人称道,会晤时使用的营帐称为"金毯营帐"。但是这种一时的排场

① 普瓦蒂埃的迪阿娜(1499—1566),法国国王亨利二世的宠幸。国王为她建造了阿勒府邸并赐她瓦朗蒂努瓦公爵领地。——译者

和讲求奢侈,并不意味着存在普遍的豪华和具有舒适的起居设备,而这些起居设备现在已很普遍,比那种一时的富丽堂皇要好得多。工业还没有把巴黎街道上用木头和石灰建造的小屋改变为宏伟的宫殿。伦敦城的建筑更差,那里的生活更苦。最大的领主骑马下乡,让妻子坐在马屁股上,公主们出游也都是这样。若在雨季,就披上涂蜡的粗布披肩。国王们过的生活不过如此。这种生活方式167一直保存到17世纪中叶。查理五世、弗朗索瓦一世、亨利八世、〔教皇〕利奥十世,都只是在重大的日子才安排宏伟豪华的场面。而现在,剧院天天演戏,漆金二轮马车来来往往,大城市里有成千的路灯彻夜照明,显出一幅比16世纪君主们的最辉煌的庆典更美丽的景象,也说明物质生活已经丰裕多了。

从路易十二时代起,人们就用意大利织造的金银线织物来代替贵重的皮货。但是这些东西在里昂还一点也没有。金银器是粗糙的。由于路易十二极其轻率地颁布了一项取缔奢侈品的法令,禁止制造金银器,法国人于是从威尼斯弄来银器。法国的金银器工匠陷于贫困境地。路易十二后来明智地废除了这条法令。

弗朗索瓦一世晚年生活节俭,禁用金线织物和丝织品。亨利三世重申这项禁令。但是如果遵守了这些法令,里昂的制造业就会垮台。当时之所以制订这些法律是因为生丝来自外国。亨利二世在位期间,只准主教穿丝质衣服。王侯和公主们享有穿红色丝绸或呢绒衣服的特权。(1563)最后,只有王侯和主教有权穿丝质的鞋子。

所有这些禁令都只能证明政府缺乏远大眼光,对大臣们来说,取缔工业比奖掖工业更容易,除此以外,别无其他。

桑树还只是在意大利和西班牙种植,金丝只是在威尼斯和米兰两地制造。这时法国人流行的服饰已经传到德国宫廷,传到英国和伦巴第。意大利历史学家抱怨说,自从查理八世出征意大利以后,意大利人就喜爱法国人的服饰,从法国弄来了各种制作首饰的东西。

教皇朱尔二世是第一个蓄须的人。他这样做,目的在于用这种特异形象再度引起平民百姓对他的敬重。弗朗索瓦一世、查理 168 五世及其他国王纷纷仿效,内宠近臣也立即步其后尘。但是因循旧习——不论什么样的旧习——的法官们仍然剃掉胡子,而年轻的武士则喜爱胡须,以标志庄重和年长。这是一件小事,但也属于风俗史的范围。

更加值得后人注意的,压倒所有随一时的爱好而传入的习俗、压倒所有因时间流失而废亡的法律、压倒随国王本身而消逝的国王之间的争吵的,是永远不会泯灭的艺术的荣光。在整个16世纪,艺术曾是意大利独有的天赋之物。没有任何东西比这个更令人追忆古希腊,因为,如果说艺术曾经在经历内外战争的古代希腊开花,那么它在意大利也有过同样的命运。因为,当查理五世的军队正在掠夺罗马,巴勃鲁斯[①]正在蹂躏意大利海岸,国王之间和共和国之间的争端使国内民无宁日之时,意大利几乎一切都臻于完善。

圭契亚迪尼诺是意大利的修昔底德或者说意大利的色诺芬。因为他有时就是在他所描写的战争中指挥作战。意大利哪一个省

---

① 巴勃鲁斯,土耳其人,原名凯尔丁,著名海盗,曾任苏里曼一世的海军司令官。Barberousse 原意是"红胡子",是他的绰号,参见本书第125章。——译者

份都没有像德谟斯梯尼、伯里克利、埃奇内[1]这样的演说家。政府中的哪一部分都没有这样的优秀人才。

意大利的戏剧虽然远逊于后来的法国戏剧，但是可以同法国使之复活了的希腊舞台艺术相比。阿里奥斯托的喜剧含有真理、真实感和诙谐。马基雅弗利的《曼陀罗花》[2] 或许比所有阿里斯托芬[3]的剧本加在一起更有价值。马基雅弗利还是个杰出的历史学家，阿里斯托芬这样的才子无法和他相比。枢机主教比比亚纳使希腊喜剧复活。贝内文托的大主教特里西诺[4]从 16 世纪开始，就使悲剧复活。不久以后，鲁切莱依[5]又继特里西诺而来。在威尼斯有人翻译了普劳图斯[6]的优秀剧作。因为普劳图斯的作品是用诗体写成的，所以也译成诗体。它们在威尼斯的舞台上演很成功，还在研究文学的修道院中上演。

169 意大利人模仿古希腊悲剧和古罗马喜剧，但是赶不上它们。但他们把牧歌剧变成一种新戏剧，没有人给以指导，也没有人超过他们。塔索的《阿明达》和迦里尼的《忠实的牧羊人菲多》对所有精通意大利文的人说来至今仍然是迷人的。

差不多欧洲所有的文明国家当时都感到需要戏剧艺术。这种

---

① 伯里克利（公元前 499—前 429），埃奇内（公元前 390—前 314），均为古代希腊的演说家、政治家。——译者

② 《曼陀罗花》，意大利著名政治家、历史学家、作家马基雅弗利 1518 年所作喜剧。

③ 阿里斯托芬（约前 450—约前 385），古希腊著名喜剧家。——译者

④ 特里西诺（1478—1550），意大利诗人，据本书原编者注，他不是大主教。——译者

⑤ 鲁切莱依（1449—1514），意大利历史学家。——译者

⑥ 普劳图斯（约前 254—前 184），古罗马喜剧作家。——译者

艺术使国民齐心,使风尚敦厚,利用娱乐把人引向高尚的德行。西班牙人有些接近意大利人,但是,西班牙人写不出正儿巴经的作品。英国有戏剧,但是更不成熟。莎士比亚于16世纪末给英国戏剧带来声誉。正如西班牙的洛普·德·韦加一样,莎士比亚的天才从粗俗之中脱颖而出。可惜在莎士比亚的作品中,粗俗的东西多于天才。为什么今天在斯德哥尔摩和彼得堡,《忠实的牧羊人菲多》的一幕幕台词能被人背诵?为什么莎士比亚没有一个剧本能够渡过英伦海峡?这是因为各民族都寻求好的东西。一个民族的戏剧、绘画、音乐,如果仅仅自己爱好,而为其他文明民族所排斥,那它就永远不应对自己天生的鉴赏力自鸣得意。

意大利人特别在长诗方面获得成功。长诗尤其难写,因为写作必须符合音韵统一、诗节均匀的要求,而这似乎会使天才不能挥洒自如。

如果人们毫无偏见地把荷马的《奥德赛》和阿里奥斯托的《罗兰》[1]加以比较,就会发现意大利人在各方面都占上风。这两个人的作品有同样的缺点,即毫无节制的想象和难以置信的传奇性。但是,阿里奥斯托运用了非常真实的寓意,辛辣的讽刺,对人的心灵的深入了解,继精细入微的刻画而来的喜剧式的优雅,以及许多美妙的描述,找到了塑造一个奇异的妖怪的秘密,从而弥补了他自己的缺点。 170

至于《伊利亚特》,如果每个读者都是第一次阅读这首诗和塔

① 《罗兰》是意大利十五六世纪著名诗人阿里奥斯托的代表作长篇诗,以查理曼对伊斯兰教徒的战争为背景,以骑士罗兰和安杰丽嘉的爱情为主要情节,全诗4800余行,花30年完成。——译者

索的诗,并不知道作者是谁,也不知道这些作品是何时写成,只以自己的爱好作为评判标准,那么每个读者就可以自问自己是怎样想的。难道不会是在任何方面他都更喜欢塔索吗?难道他不会在这个意大利人的作品里找到更多的表现手法、趣味性、多样性、确切性、优雅以及那种使崇高的形象更加突出的柔媚之美吗?再过几个世纪,人们就可能不去进行这样的比较了。

毫无疑问,在这个16世纪,绘画已达到希腊人所从未达到的完美程度,因为希腊人不仅没有意大利人运用色彩的多样性,而且不懂得透视画法和明暗对比的艺术。

雕塑这种较为容易、较有限制的艺术,是希腊人所擅长的。意大利人的光荣在于力求接近他们的模范。他们在建筑方面已经超过希腊人。所有的民族都承认,没有什么东西可以同现代罗马的大教堂相比拟。这是世界上曾经有过的最壮丽、最宏伟、最富有独创性的建筑物。

音乐在16世纪以后才有较大发展。但是,最有说服力的推断使人认为这个时代的音乐远远超过希腊人的成就。希腊人没有留下任何令人猜想他们曾经有过多部合唱的重要作品。

版画雕刻在15世纪中叶发明于佛罗伦萨,是一种在当时就已相当完美的新兴艺术。德国人享有差不多在有版画雕刻的同时发明印刷术的荣誉。他们仅仅通过这一项服务,就使人类的知识成171 倍增长。诚如《世界史》的英国作者们所说,浮士德[①]被巴黎高等

① 浮士德是欧洲中世纪传说中一个德国魔术师,德国著名诗人歌德曾作同名诗剧。——译者

法院当成魔法师判处火刑的说法是不真实的。但是，他的经纪人到巴黎出售第一批印刷的书籍，被指控为施魔法，这一点则是确凿无疑。这一控告毫无结果。它仅仅是一个可悲的证据，证明那时人们是如何的愚昧无知，而这种愚昧无知即使有了印刷术也长期不能消除。(1474)高等法院下令扣押美因兹的一名代理商带来的所有的书籍。这一点我们已在关于路易十一的一章中说过了。[①]

在比较开明的时代，高等法院是不会这样做的。但是，那些除了它们自己的陈规旧习之外别无其他准则的最谨慎的团体的命运就是如此。凡是新的东西都使他们感到恼怒。他们反对一切新兴的艺术，反对与他们早期的谬误相反的真理，反对不符合旧风格、旧形式的东西。正是本着这种精神，这同一个高等法院长期反对历法改革，不准教授除亚里士多德的学说以外的其他学说，禁止使用催吐药。另外，还要由国王颁发好几道敕令，才使高等法院登记蒙莫朗西家族的一位议员的身份证书；在某个时期他们反对设立法兰西学院。时至今日，他们还反对种牛痘，反对出版百科全书[②]。

由于团体中没有一个成员对该团体的决议负责，最不合理的意见有时也毫无阻碍地通过。絮利[③]公爵在他的《回忆录》中说：

---

① 伏尔泰在关于路易十一的本书第94章中没有谈及此事，但是在《高等法院的历史》第15章中说到了。——原编者

② 巴黎高等法院于1759年2月6日取缔《百科全书》；后来，经过对奥梅尔·德·弗雷里的起诉，又于1763年6月8日宣布禁止接种痘苗。——原编者

③ 絮利(1559—1641)，亨利四世的大臣和朋友，新教徒。——译者

"如果智慧下降到人间，它将宁愿居住在单独一个脑袋里，而不愿意住在一个团体的一些脑袋里。"

172 路易十一在问题不涉及他的自身利益时，能够是个不坏的人，他的理智在不受偏见蒙蔽时是优越的。他剥夺了高等法院对这件事的裁判权。他不能容忍法国的荣誉因取缔印刷术而遭到破坏，他下令付给美因兹印刷商书款。

真正的哲学，在16世纪行将结束时，才开始光照人间。伽利略是第一个让物理学用真理和理智的语言说话的人。稍前一些时候，哥白尼在波兰边境发现了地球真正的体系。伽利略不仅是第一个杰出的物理学家，而且他的文章还写得同柏拉图的文章一样优美。他和这位希腊哲学家相比，还具有只讲确定的和可以理解的事物的这种无可比拟的优点。在这个伟大人物的晚年，异端裁判所对待他的方式，将给意大利永久打上耻辱的印记，如果这个耻辱没有被伽利略的光荣消除的话。一个神学家团体在1616年发出的一道教谕中宣布，佛罗伦萨的哲学家〔伽利略〕公开传播的哥白尼的观点"不仅在信仰方面是异端，而且在哲学上是谬论。"以这个评断来反对后来被用多种方式证实了的真理，就是偏见的力量的重要证据。这件事将教导那些仅仅握有权力的人在讲到哲学时应保持沉默，不参预决定不属于他们权限的事。在那以后，伽利略被同一个裁判所于1633年判处监禁和苦修，并被迫跪下收回前言。实际上，对他的判处比对苏格拉底的判处轻。但是罗马法官的这项判决较之雅典法官对苏格拉底的判决，在使理智蒙羞方面173 程度是一样的。真理一开始出现，就遭到迫害，这乃是人类的命运。在16世纪，哲学一直受到束缚，无法跟艺术一样，取得长足的

进展。

宗教纠纷使德国、北欧、法国、英国的才智之士惶惶不安,延缓而不是加速了理性的发展。疯狂争斗的盲人,无法找到通向真理的道路。这些争吵只不过是人类精神的又一种病症而已。艺术在意大利继续繁荣,因为宗教争论的传染病没有怎么蔓延到这个国家。因此当人们在德国、法国、英国为了莫明其妙之事互相残杀时,自从查理五世的军队对罗马进行令人吃惊的劫掠以后就一直平安无事的意大利,却比任何时候都更加致力于发展艺术。宗教战争使别的地方变成一片废墟,但是在罗马和一些别的意大利城市,建筑术却奇迹般地引人瞩目。10个教皇差不多连续不断地为建筑圣彼得大教堂作了贡献,并且鼓励其他工艺。在欧洲其他地区,一点也看不到类似的情况。总之,当时只有意大利表现出值得骄傲的天才,正如这种天才过去曾经是希腊所独具的一样。

在意大利人称为 seicento①的光辉世纪中,产生了100多个各种门类的艺术家。这些伟大人物中有好几个是不幸的,受到了迫害。后代的人已为他们复仇雪恨。他们的世纪像所有别的世纪一样,产生过种种罪恶和灾难。但是这个世纪由于有这些少数的天才使它优于任何其他世纪。产生索福克勒斯和德谟斯梯尼,产生西赛罗和维吉尔的时代也是如此。这样的人在各个时代都是导师,但他们没能阻止亚历山大杀死克利图斯②,没能阻止奥古斯都

① 此处伏尔泰有误:意大利人称17世纪(1601—1700)为 Seicento;教皇利奥十世统治时期的16世纪(1501—1600),意大利人称为 Cinquecento。——原编者

② 克利图斯是公元前4世纪马其顿王亚历山大的将军,因曾间接批评亚历山大而被杀。——译者

174 签署流放令。拉辛、高乃依和拉封丹[1]肯定未能阻止路易十四铸成大错。各个时代都有罪行和不幸。只有 4 个世纪是有利于艺术的发展的。除非是疯子才会说,这些艺术曾经对风尚有害。尽管人们有恶行,艺术仍然诞生,它甚至使暴君也变得温和了。

① 拉辛(1639—1699),法国诗人、悲剧作家。高乃依(1606—1684),法国戏剧家。拉封丹(1621—1695),法国诗人。——译者

第一二二章

查理五世和弗朗索瓦一世（到1519年查理被选为皇帝为止）；马克西米连皇帝欲自任教皇；马里尼安战役

到了查理五世统治神圣罗马帝国这个世纪，几代教皇就都不能像以前那样再主宰帝国，而几代皇帝也忘记他们有权使罗马服从自己了。这种双方自以为拥有的权利，就像英国国王还保持着“法兰西国王”的称号，法国国王还保持着“那瓦尔国王”的称号一样，都是有名无实的。 175

〔中世纪〕意大利的教皇派和皇帝派几乎已被人忘得一干二净了。马克西米连在意大利只获得了几座城市，这还是由于康布雷联盟的胜利，从威尼斯人手中夺得的。但马克西米连想出了一个新的办法来使罗马和意大利都听命于他，这个办法就是等教皇朱尔二世死后，他自己来当教皇，因为他是鳏夫，他的亡妻是米兰公爵加莱阿斯·斯佛尔查的女儿。人们至今还保存着他的两封亲笔信，一封是写给他女儿、尼德兰总督玛格丽特[①]的，另一封是写给

① 玛格丽特（1480—1530），亦称奥地利的玛格丽特，被任命为荷兰总督，参与了康布雷联盟（1508）和达马斯和约（1529）的谈判。——译者

谢弗尔斯领主的。在这两封信里,他想当教皇的意图一清二楚。他谈到为谋取教皇职位,进行了讨价还价。但凭他的财力,尚不足以把这顶多次待价而沽的特殊的王冠购买到手。

假如同一个人头上戴上皇帝之冠,又戴上教皇之冕,谁知道会出现怎样一个局面?欧洲的体制也许会大大改观。但在查理五世统治之下,这种变动则呈现为另一种形式。

(1518)马克西米连去世,此时一方面赎罪派[①]和马丁·路德开始分裂德国,另方面法国国王弗朗索瓦一世跟西班牙国王兼两西176西里王、那瓦尔王、尼德兰十七省统治者的奥地利的查理公开争夺德国。当时德国受到土耳其人的威胁,迫切需要有一个像弗朗索瓦一世或奥地利的查理那样的人当首领。人们从来没有见过这样势力强大的两个国君争夺德意志帝国的皇冠。弗朗索瓦一世比他的对手年长5岁,由于他不久前有过重大行动,而显然更有资格从事争夺。

(1515)弗朗索瓦一世一在法国即位后,热那亚共和国就重新归顺法国,受法国统治,这是因为共和国内部有人里通法国。于是弗朗索瓦一世迅即前往意大利,其行动之迅速与前代诸王不相上下。

首先要征服的是路易十二失去的米兰公国,使之脱离那个倒霉的斯佛尔查家族。拥护他的是威尼斯人,这些人想至少是收复被马克西米连夺去的维罗纳领地;反对他的是头脑灵活、诡计多端

① 此处的"赎罪派"指的就是天主教教廷。16世纪初,教皇利奥十世以建造圣彼得大教堂而募款之名派人到德国兜售赎罪卷;马丁·路德发表《95条论纲》对之进行抨击,成为宗教改革运动的导火线。——译者

的教皇利奥十世,还有年迈体衰、无能为力的马克西米连皇帝。但是瑞士人自从和路易十二交恶以来,一直对法国不满,而且一向受〔瑞士〕锡昂[①]枢机主教马蒂厄·辛奈尔的鼓动,他们才是法国国王最危险的敌人。他们当时自称是教皇的保卫者、王侯的保护者。这些称号,在将近10年中并不是徒有其名的。

法国国王向米兰进军,一直在同这些瑞士人进行谈判。锡昂枢机主教教唆瑞士人用空洞的诺言来愚弄法国国王,甚至在瑞士人探悉法军的军车到达时,以为可以劫掠这笔钱财,掳走国王本人,于是就像剪径强盗在大路上行劫货车一样,前来袭击法军。

(1515)25000名瑞士人,肩上胸前都佩戴着代表教皇权力的徽号,有些人手持丈八长矛,以密集队伍前进;有些人双手拿着双刃剑,高声呼啸,在通向米兰的马里尼雅诺[②]附近的地方,向着法国国王的营地冲来。这是在意大利进行的所有战役中最为残酷的、时间最长的一次战斗。年轻的国王意欲一显身手,竟徒步向瑞士步兵队冲去,他手持长矛,在部分随从贵族的接应下,厮杀了整整一个小时。黑夜中法国人和瑞士人彼此混杂在一起,便等待天明再战。我们现在知道,当时法国国王就靠着一尊大炮的炮身睡觉,离瑞士兵的一个营只有50步远。在此次战役中,瑞士人不断进击,而法军则一直处于守势。在我看来,这是一个相当有力的证据,证明法国人只要指挥得当,便能有坚忍不拔的勇气,这种勇气,

177

① 锡昂,瑞士城市,瓦莱州首府。——译者

② 马里尼雅诺,意大利米兰附近的一个村庄,今称马来尼雅诺。法国弗朗索瓦一世首次出征意大利时,法国—威尼斯军队在此战胜瑞士雇佣军,史称马里尼雅诺战役。——译者

同他们的被人称道的激昂热情，往往同样是不可缺少的。在这样一场激烈而又历时颇久的战斗中能保持沉着镇静，这特别是对一位21岁的国王来说，是很了不起的。战斗相持不下，瑞士人难以取胜，因为与法国国王一同作战的德国黑旗兵是和瑞士人的步兵一样坚强的步兵队伍，而瑞士人还没有重骑兵。最令人料想不到的是，瑞士人的阵营尽管已被打乱，时时刻刻遭到高大军马的攻击，瑞士人却还抵抗了两天。〔路易十二时代的〕老元帅特里维尔契称这次战役为“巨人的搏斗”。大家公认这次胜利的光荣主要应归于查理·德·波旁公爵[1]这位有名的陆军司令官。他没有得到什么奖赏，后来就狠狠地报复了一番。瑞士人终于逃跑了，只不过没有全军覆没，在战场上丧失了1万多名战友，把米兰公国放弃给了胜利者。马克西米连·斯佛尔查公爵被俘，并且跟以前的摩尔人路易一样被带到法国，不过受到的待遇较为宽厚(1515)，他成了臣民，而摩尔人路易则曾被监禁。意大利这个最美丽城邦的君主得到一笔微薄的养老金，可以在法国度过他的余年。

在马里尼雅诺一战而胜并征服了米兰公国之后，弗朗索瓦一世成了利奥十世的盟友，甚至成了瑞士人的同盟者，因为后来瑞士人宁愿给法国人提供作战部队而不愿再同他们打仗了。他的武力强大，这样就迫使马克西米连皇帝把维罗纳领地让给威尼斯人，以后就一直归他们所有；把乌尔比诺公国让给利奥十世，此地至今属178 于教廷。于是人们就把弗朗索瓦一世看作是意大利的主宰，欧洲

① 查理·德·波旁(1450—1527)，弗朗索瓦一世的陆军司令，后转而为神圣罗马帝国皇帝查理五世效力(见123章)。——译者

最大的君主,最有资格统治帝国——这是在马克西米连死后他所梦寐以求的。而这时候,年轻的奥地利的查理还说不上有什么名声,这就是使帝国的选侯们更喜欢查理的部分原因。他们害怕过分屈从于一位法国国王,却不那么害怕有一位国家虽然更大但各邦彼此不连在一起的主人。(1519)就这样,查理被选为皇帝,尽管弗朗索瓦一世曾经花了 40 万埃居,以为已经买到了选票。

第一二三章

查理五世和弗朗索瓦一世；法国的苦难

179　我们知道，那时在这两个君主之间出现了多么严重的敌对状态。他们双方怎能不是永无休止地兵戎相见呢？查理五世作为尼德兰的领主，要收复阿图瓦和许多城市；作为那不勒斯和西西里的国王，看出弗朗索瓦一世正准备像路易十二那样以同样的名义索取他的城邦；作为西班牙的国王，他要保住侵占的那瓦尔；作为〔神圣罗马帝国的〕皇帝，他要保护米兰公国的大领地以抵制法国的贪求。为使欧洲生灵涂炭，可以有多少理由啊！

在这两个大对头之间，教皇利奥十世起初是想保持平衡。但他怎么做得到呢？他将选择哪一个作为自己的臣属，是两西西里国王呢，是查理还是弗朗索瓦？对教皇们自13世纪以来规定的“那不勒斯王永远不能当皇帝”的法律又将怎么办呢？这项法律，安茹的查理是遵守的，教皇们也历来把它看作是维护他们独立的保障。利奥十世没有什么实力，他无法使这项法律见诸实行。因此，这项法律在罗马可以得到遵守，但在整个帝国则不然。不久教皇便不得不给予查理五世以一种特许，而这正是查理所祈求的；教

皇不得不承认这个使他战栗的臣属，而后来又为此懊悔不迭。

利奥十世想用来维持平衡的天平，却掌握在〔英国国王〕亨利八世手中，因此法国国王和那位皇帝都来向他献殷勤，两者都竭力争取英王首相枢机主教沃尔西的好感。

（1520）首先是弗朗索瓦一世在加莱附近和英国国王举行了那次有名的会晤。继之，查理从西班牙前往〔英国的〕坎特伯雷访问了亨利。亨利又把他陪送到加莱和格拉夫林[①]。 180

英国国王同那位皇帝站在一边，那是很自然的，因为和皇帝结盟，他有望在法国重新取得他的先辈曾享有主权的几个省。而如果同弗朗索瓦一世结盟，他在德国就得不到任何东西，因为在那里他不能对任何东西提出要求。

当查理还在等待时机之时，弗朗索瓦一世就以占夺那瓦尔而开始了这一场旷日持久的争逐。我绝不是撇下当时欧洲的总局而去存心挑剔几个历史家所叙述的细节。但我不能不指出，普芬道夫的话往往多有舛误。他说，对那瓦尔用兵的是（1516）被废黜的那瓦尔国王，时间是在天主教徒斐迪南刚去世之后。他还说："查理心目中始终只追求至强至大的权力，日甚一日地怀有巨大的野心"。这些话里有许多谬误之处。（1516）查理还只有 15 岁，这个年龄是不会抱有什么巨大的野心的。他也还没有提出'至强至大'的箴言。还有，在斐迪南死后，回到那瓦尔去的，并不是让·阿尔伯特[②]（这个阿尔伯特在 1516 年当年死去）。弗朗索瓦是以亨利·

---

① 格拉夫林，法国北部海港城市，位于敦刻尔克和加莱的中间。——译者

② 让·阿尔伯特（？—1516），即那瓦尔的被废黜的国王。——译者

德·阿尔伯特的名义占领那瓦尔的，时间是在1521年，而不是1516年。

不论是查理八世、路易十二、弗朗索瓦一世，都没有保持住这块占领地。那瓦尔刚被征服，就又被西班牙人夺回。从此，法国人就不得不一直在法国边境，在富恩特拉维亚[1]，在佛兰德，在意大利，同西班牙军队打仗。这样一个局面，一直延续到18世纪。

(1521)正当查理五世的西班牙军队收复那瓦尔之际，他的德国军队一直侵入到皮卡底地区，在意大利拥护他的人也纷纷起义。结果，到处是内乱和战争。

181 教皇利奥十世本来一直是在弗朗索瓦一世与查理五世之间摇摆不定，此时他便倾向皇帝一方。他对法国人不满的理由是：法国人想把属于教皇的勒吉奥作为米兰公国的属地抢走；法国人不合时宜地使用暴力手段，以致把新的邻邦变成了一些敌对者；法国驻米兰总督洛特雷克将军用磔刑处死了大领主帕拉维齐尼，说他有颠覆米尔公国的嫌疑，还把被告的充分财产授予自己的亲兄弟德·富瓦。单单这件事，就使法国声名狼藉，弄得人人愤慨。法国政府既不采取开明政策，也不送去必要的金钱，以补救这种混乱局面。

法国国王成为瑞士人的盟友，雇佣了一些瑞士人，但没有起什么作用。一方面是因为查理皇帝的军队中也有瑞士人；另一方面，锡昂的枢机主教历来对法国几个朝代的国王怀有敌意，他想尽方法使投入法军的瑞士人返回故里。米兰公国总督洛特雷克被赶出了米兰城。不久，又被赶出了整个地区。(1521)利奥十世去世，那

---

① 富恩特拉维亚，西班牙城市。——译者

时他的世俗权正在日益巩固,而他的教权则已开始衰落。

可以想见查理五世势力何等强盛,他左右的谋士何等聪明。他让他的家庭教师阿德里安当选为教皇,这就表明他的威信很高,尽管阿德里安出生于〔荷兰的〕乌得勒支,在罗马几乎不为人所知。查理的谋士一向比弗朗索瓦一世的谋士高明,而且运用手腕,策动英王亨利八世反对法国,因为英王指望至少能把他前几代国王占领过的这个国家加以肢解。查理亲赴英国催促英王加强军备,尽快出兵。后来他又如愿以偿地使威尼斯人脱离与法国的联盟,把他们拉到自己一边。最后,他还在热那亚掀起叛乱,派军队去支持一派,把法国人逐走,设置一个新的归皇帝保护的总督。这样,查理五世的威势和才智就对法国王朝形成压力,从各方面包围法国。

弗朗索瓦一世处在这样的景况之下,仍然为享乐而挥霍无度,以至手中可用于政务的钱财甚少,不得不把图尔城里的一道全银栅栏拿去改铸货币,这个栅栏是路易十一为了把圣马丁的坟墓围 182 起来而铸造的,重约 7000 马克。实际上,国家比圣马丁更需要这笔财物,而动用这个财源,也就说明当时的需求是何等迫切。早在数年前,国王已出售了巴黎高等法院 20 个增设的参事官职。如此卖官鬻爵,拆除陵墓装饰,只能表明财政紊乱已达极点。弗朗索瓦一世看自己是在独力对抗整个欧洲,可是他并不气馁,相反四面竭力抵御。在皮卡底的边界上,防务布置井然有序,以至英国人尽管在加莱已掌握了进入法国的钥匙,仍然打不进法国。在佛兰德,局势同样顺利。在西班牙边境,也没有失利。还有意大利那边,尽管法国人手中只剩下一个克雷蒙纳城,法国国王还想亲往收复米兰公国——法国几代国王追求的一个志在必得的目标。

要有大量财力准备,要在法国四面受攻的时候敢去收复米兰公国,光靠出售20个推事职务和抬走圣马丁墓的栅栏,那是无济于事的。于是法国初次出卖国王的领地;增加达依税和其他捐税。法国历代国王比起邻邦那些君主来,有个很大好处是可以便宜行事。查理五世在他统治下的任何一个城邦中都没有专制到这个程度,这种势必导致破产危险的独断专行给法国造成了许多苦难。

弗朗索瓦一世遭受挫折的原因很多,其中之一是对陆军司令查理·德·波旁极不公道。马里尼雅诺战役的胜利原来是靠这位统帅而取得的。但是欲加之罪,何患无辞。这位统帅丧偶之后,昂古莱姆的公爵夫人、国王的母亲路易丝·德·萨瓦想嫁给他,但遭到拒绝。议婚不成,她便想把他弄得倾家荡产。因此她想法让他吃一场官司,所有的法学家都承认这场官司极其不公,恐怕也只有显赫之至的国王之母才能打赢。

这场官司旨在夺取波旁家族这一宗支的全部财产。法官们在183种种压力之下,作出了一项判决,查封了这个统帅的财产,剥夺了他的所有权。这位亲王派他的朋友、奥顿的主教去见国王,请求至少暂缓执行,可国王连和来人见一面都不肯。绝望中的这位统帅受到查理五世的暗中怂恿。假如他能逆来顺受,或许可以保全一个忠臣的名节,但有仇必报,却也是大丈夫本色。于是查理·德·波旁做出了这后一种灾难性的决定,离开法国去投奔查理五世。除他之外,很少有人能完全体会到这种可悲的报仇乐趣的。

所有历史学家都把他看作卖国贼而加以声讨。其实,把他叫做造反者或投敌者可能名符其实些。因为卖国贼是些把国宝,或国家机密,或国君领土上的要塞,或国君本人交给敌人的人。法语

的 traître(卖国贼)是从拉丁语动词 tradere(叛卖)派生而来的,而 tradere 指的就是这类行为,并没有别的涵义。

他是一个受迫害而逃亡的人,他忍受不了一个横蛮无理的、腐朽的宫廷对他的侮辱,他是去找寻一个强大的庇护者以便拿走武器来进行报复。

他并没有把属于法国国王的任何东西交给查理五世,他在弗朗什—孔太单身投靠了查理五世,他逃到那里去的时候并无同谋者。

(1525)他一进入德意志帝国的领土,就宣布和法国国王断绝一切关系,他已受够了国王的欺负。他放弃了原来的一切官爵职衔,接受了德国皇军总司令的头衔。这并不是出卖了法国国王,而是堂堂正正地宣布反对后者。他的坦率算得上是一个反抗者的态度,他的变节是应受谴责的,但是的确没有什么阴谋诡计,也没有卑躬曲节,他的情况几乎和〔后来的〕那位被称为“伟大的孔代亲王”的路易·德·波旁[①]一样。这人为了要对马扎然主教进行报复,不惜投身西班牙军队并任主帅,这两位亲王都是造反者,但都不是阴险奸诈之徒。

当时法国宫廷对查理·德·波旁的死敌昂古莱姆的公爵夫人唯命是从,对逃亡者的一些旧友也进行迫害,这是确有其事的。特别是掌玺大臣迪普拉,为人势利凶恶,把逃亡者和他的几位朋友都判为卖国贼。但是,卖国和造反是截然不同的两回事。 184

① 路易·德·波旁(1621—1686),法国国王亨利二世之子,波旁家族的旁系,孔代家族的第四个亲王。——译者

在我们所有的轶事集和故事集中都有一个一再流传的故事，说是一个西班牙贵族把自己在马德里的府邸放把火烧掉了，因为卖国贼查理·德·波旁亲王曾在那里住宿过。这个故事很容易戳穿：那位查理·德·波旁陆军元帅从未到过西班牙，而西班牙之伟大正在于对在法国受到迫害的法国人总是给予保护。

查理·德·波旁作为德国皇军的总司令，向米兰公国进军，那时候，在他的最强大的对手海军司令波尼威统率下的法国人已回到米兰公国。一个军事统帅，他能知道什么是法国军队的长处和短处，是占很大便宜的。此外，查理·德·波旁还有许多有利的条件：几乎所有意大利的王侯都和他休戚与共；各城邦的人民都憎恨法国的统治；最后，他手下还有欧洲最杰出的几名将领，如佩斯凯尔侯爵，拉诺瓦[①]，让·德·美第奇，都是人所熟悉的。

波尼威海军司令面对这些名将，是无法和他们较量的。他本人的才能高过他们，可是他的部队在数量和质量上都比对方差得很多，而且部队的薪饷都发不出。他不得不闻风逃遁。他在向比亚格拉斯[②]撤退中遭到袭击。那个从来没有担任过主将、但对绰号"勇往直前、身先士卒的骑士"当之无愧的名将巴亚尔[③]也在往比亚格拉斯溃退中身负重伤。很少读者不知道，查理·德·波旁看到他这副样子，对他深表怜惜。可是骑士在奄奄一息中回答道：

---

① 查理·德·拉诺瓦(1487—1527)，西班牙将军、那不勒斯总督和西班牙军队总司令，1525 年在帕维亚战胜弗朗索瓦一世。——译者

② 比亚格拉斯，意大利城市，在米兰和诺瓦拉之间，波河支流上。——译者

③ 巴亚尔(约 1473—1524)，法国军人，在路易十二时代他是身经百战的英雄。弗朗索瓦一世即位后为多菲内总督，曾率 1000 人坚守梅齐耶尔，抵抗查理五世 3.5 万的军队，迫使敌军撤围，使法国中部免遭入侵。——译者

“可怜悯的不是我，而是你，因为你是对你的君主和你的祖国作战。”

这位亲王的变节差一点没有使王国覆灭。尽管一场官司使他失去了他对普罗旺斯封地的实际权利，他还可以用武力来要求他那些引起了争讼的权利。查理五世已把旧时的阿尔王国[①]许给他，而这个王国的主要部分正是普罗旺斯。(1524)这一年，亨利八世每月给了他10万埃居作为军费。他已经打下了土伦，正在围攻马赛。弗朗索瓦一世现在可能悔不当初。但是没有什么使人沮丧 185 的，因为国王拥有一支士气旺盛的军队，他迅速地驰援马赛。在解救了普罗旺斯之后，又长驱直入米兰公国。查理·德·波旁于是取道意大利回到德国征集新兵。在此一段时间，弗朗索瓦一世自以为是意大利的主宰了。

① 阿尔王国，指934—1032年法国东南部汝拉山两侧的王国，阿尔是王国的都城。——译者

第一二四章

弗朗索瓦一世被俘；洗劫罗马；击退苏里曼；割让公国领地；征服突尼斯；查理五世是否想建立一统天下的君主制；苏里曼在巴比伦被承认为波斯国王

186 现在来说一个命运无常的明显例子，其实归根到底，命运只不过是世间各种重大事件的必然联系。一方面，查理五世在西班牙忙着授予臣属官职和制定君臣礼仪。另一方面，弗朗索瓦一世，由于马里尼雅诺战役的胜利而名震全欧，其威武堪与巴亚尔骑士齐名，在他的王国内的骁勇的贵族们簇拥之下，正坐镇于米兰公国。教皇克雷门七世[①]不无理由地对德国皇帝深怀疑惧，因而很明朗地站在法国国王的一边。当时的名将之一，让·德·美第奇，此时已经离开了帝国军队，率领一支精锐部队，转而为法国国王征战。可是弗朗索瓦一世还是在帕维亚打了败仗。尽管(1525 年 2 月 14

① 克雷门七世，教皇，1523—1534 在位，因与查理五世和英王亨利八世的纠纷而闻名。——译者

日)他冲锋陷阵,英勇无比,足以名垂史册,但仍被他的敌人俘虏,同时被俘的还有法国的主要领主和那瓦尔的正统国王亨利·德·阿尔伯特(他是那个失掉了这个王国而只保留着贝亚恩[①]一省的国王的儿子)。弗朗索瓦一世碰到的倒霉事情是,俘虏他的竟是一个跟随查理·德·波旁逃亡的唯一的法国军官,这个人从前在巴黎曾被判刑,现在却掌握着他的性命。名叫蓬佩朗的这位贵人颇为得意地既保证他不受伤害,同时又把他作为俘虏看待。另一个胜利 187 者,查理·德·波旁公爵,确实是在当天就去看了他,并表现出一副胜利者的神气。这次会见,对弗朗索瓦一世来说,是他那一天里最无地自容的时刻。他给他母亲的信里写得再真实不过的了:"夫人,一切都完了,只是保全了体面。"当时,边界毫无守备,国库一空如洗,全国各地人心惶惶,摄政太后主持的枢密院意见纷纭,英王亨利八世扬言要进攻法国,要恢复爱德华三世和亨利五世时期的势力,一切都好像预示着一场无可避免的覆亡的危机。

被还没有拔出利剑的查理五世关押在马德里监狱里的人不但是一位国王,还是一位英雄人物。查理五世看来是错过了大好时机,他既不进攻法国,也不去扩大他的部将们在意大利取得的战果,而是呆在西班牙无所作为;他不去把米兰公国置于自己的控制之下,而是认为应当把米兰的管辖权售让与弗朗索瓦·斯佛尔查,以免过分引起意大利的不安。至于〔英王〕亨利八世他不是跟查理五世联合起来瓜分法国,而是嫉妒查理五世的煊赫权势,去同法国的摄政太后打交道。最失策的是,弗朗索瓦一世被俘之后,原应引

① 贝亚恩,法国西南部的一个旧省。——译者

起巨大变革,但却仅仅是提出了赎身金的问题,而赎身金又引起了许多貌似义正词严,实则一无用处的责难、否认、挑战,从而在惊人事件中掺杂了许多笑话,降低了天主教世界的两个头号人物查理五世和弗朗索瓦一世的身分。

拘留在帕维亚的亨利·德·阿尔伯特越狱逃回法国。在马德里被严密看管的弗朗索瓦一世为了换取释放,(1526 年 1 月 15 日)不得不把整个勃艮第公国,弗朗什—孔太省的一部分土地,在阿尔卑斯山那边他所觊觎的所有的土地,对佛兰德和阿尔图瓦的宗主权,对阿拉斯、里尔、图尔内、莫尔塔尼、赫斯登、圣阿芒、奥尔希[①]等城的占有权,统统让给德国皇帝。他不但签字答应了把以前被他剥夺的查理·德·波旁的一切财产还给战胜者,而且还答应给予这个仇敌对普罗旺斯提出的权利。最后,屈辱得无以复加的是,他在监狱中被迫和皇帝的妹妹结了婚。俘虏他的敌将之一拉诺瓦公爵傲慢地穿着军靴来到他房间迫他在这个强迫的婚约上签字。双188方签订的马德里条约跟从前的布雷蒂尼条约一样丧权辱国。但是,弗朗索瓦一世获得自由以后,跟 1360 年〔与英国〕签订布雷蒂尼条约的法国国王约翰二世那样,并没有履行所签的条约。

尽管答应了让与勃艮第公爵领地,他还是相当的强大,足以把这块领地保住。他失去了对佛兰德和阿尔图瓦的宗主权,实际上只是失去了一个徒有空名的臣属关系而已。他的两个儿子作为人质顶替了他(1526),他出钱把他们赎回来了,而赎金高达 200 万金

① 赫斯登,法国加来海峡省首府。圣阿芒,法国洛泽尔省首府。奥尔希,法国北方省首府。——译者

埃居，这对法国来讲，是个很沉重的负担。如果考虑到，为了弗朗索瓦一世被俘、国王约翰被俘、圣路易被俘，已经付出了多大的代价，再考虑到安茹公爵挥霍了他哥哥〔法国的〕查理五世的财产以及法国对英国进行了多次战争已经消耗了法国多少财力，人们就会对弗朗索瓦一世后来所筹措的钱财感到惊讶。这时钱财来自法国陆续取得的多菲内、普罗旺斯和布列塔尼，来自重新归并法国的勃艮第，也来自日趋发达的贸易。这样，一方面弥补了过去的许多灾难，另一方面支持法国来对付查理五世日益增长的势力。

在这一段痛苦的经历中，弗朗索瓦一世并没有赢得荣誉。他答应把勃艮第交给查理五世。他由于软弱许下这个诺言，后来又出于理智而违背了诺言。但不守信用总是可耻的，因此他受到皇帝的责难。弗朗索瓦一世无可奈何地回答他说："你从前亲口撒过谎，你以后每次说话，也仍然是撒谎。"政治法则容许弗朗索瓦一世这样做，但骑士精神是不容许他这样做的。这位法国国王想学瓦罗亚的菲力普向爱德华三世挑战那样，向查理五世提议进行决斗，以保全他的名声。皇帝接受挑战，甚至派出一名传令官，给国王送去了一份所谓的应战保证书，指定决斗地点和决斗条件。弗朗索瓦一世在王宫大厅里接见了来使，在场的有文武官员和各国使节。但他不愿让使者讲话。决斗终于没有进行。从来虚张声势都只能 189 落得个可笑的下场，即便是堂堂国君，也难保不会这样。在这段经历中，还有一桩奇怪的事，国王向教皇克雷门七世请求下一道赦免诏书，宣告割让佛兰德和阿图瓦为无罪。他请求赦罪是因为他信守了一项他不能违背的誓言；然而对于他发誓割让勃艮第而又不履行，他却不要求赦罪。如果不是10月25日的诏书确实存在，人

们是不会相信有这出滑稽戏的。

使一位国王身陷德国皇帝的囹圄的同样厄运，也落到教皇克雷门七世身上，他当了皇帝的俘虏(1525)，可皇帝本人并没有预见到此事，也没有参与此事。教皇、英国国王和半个意大利，见到皇帝势力强大，都怀畏惧之心，遂联合起来抵制他(1527)。还是那个给弗朗索瓦一世致命打击的查理·德·波旁公爵，使克雷门七世也倒了大霉。查理·德·波旁在米兰前线指挥西班牙、意大利和德国的军队作战，虽连战皆捷，但薪饷匮乏，甚至缺少一切必需品。他对他的将士们说，要有俸给，只有到罗马去抢劫。这就像昔日的海吕尔人和哥特人为此进行远征一样。尽管教皇和那不勒斯的总督签订了停战协定(1527 年 5 月 5 日)，查理·德·波旁的将士们还是急切地向罗马进军。他们强行登城，结果是查理·德·波旁在爬城墙时被打死了。但罗马被他们夺下了，受到了洗劫和破坏，就像从前受到西哥特国王阿拉里克洗劫一样。躲在圣昂热城堡的教皇，也作了俘虏。

德国和西班牙的军队在罗马为所欲为地住了 9 个月。据说，掠夺的财物总计 1500 万罗马埃居。在这样的浩劫之中，谁还说得清楚是多少？

看来，做罗马皇帝的时刻已经到来，可以完成查理曼和奥托所开创的大业了。但是命运多舛，只是由于国与国之间的妒忌，新的罗马帝国终成泡影。夺得罗马和俘虏教皇，并没有使查理五世成为意大利的主宰者，就像俘获弗朗索瓦一世，并没有使查理五世能进入法国一样。所谓查理五世企图实现天下一统的君主政体，跟后来说路易十四也有此想法，都是不符事实、凭空想象的。

查理五世并没有长期占领罗马,并没有要整个意大利屈服,却把教皇释放了,为此索取 40 万金埃居(1528),这和他释放弗朗索 190 瓦一世的两个儿子时索取两百万埃居的做法一样,不过教皇的赎金后来他甚至只拿到 10 万金埃居。

一位皇帝,既是西班牙、荷兰 17 省、那不勒斯和西西里之主,伦巴第的宗主国君,又是墨西哥的占有者,而且那时他的臣民还为他征服了秘鲁,可他竟不利用他的好运,真是令人惊奇。不过当时的情况是:人们从墨西哥给他送来的头几批财宝都沉到海底去了;他并没有像以后的菲利普二世那样收到美洲向他应缴的定期贡款;而路德教派在德国煽动的骚乱使他感到忧虑;进入匈牙利的土耳其人更使他惊慌;他一方面要打退苏里曼,打退弗朗索瓦一世,另一方面又要控制住德国的几个王侯,安抚意大利的一些国王,尤其是要避免得罪威尼斯人,还要使亨利八世不至反复无常。他在欧洲政治舞台上一直扮演首要角色,但他始终远未能建立天下一统的君主政体。

他的将军们还很难把法国人赶出意大利,法国人已经推进到那不勒斯王国。(1528)这时欧洲各国均势已经形成,因为在弗朗索瓦一世被俘之后,英国和意大利各邦立刻就与法国结成联盟来抗衡德国皇帝的权力。到教皇被俘之后,依然如此。

(1529)在议定释放弗朗索瓦一世的马德里条约的基础上,签订了康布雷和约。和约签订后,查理五世取得 200 万埃居的代价,把法国的两个王子释放回国,放弃了对勃艮第的领土要求。

这时查理五世离开了西班牙去接受教皇的加冕,并对这位他曾拘留过的俘虏行吻足礼。他把米兰公国封给了弗朗索瓦·斯佛

191 尔查，把托斯卡纳封给了亚历山大·德·美第奇[①]。他在曼图亚封了一个公爵(1529)。他让教皇把摩德纳和勒吉奥还给弗拉拉公爵(1530)。但这一切都是为了金钱，他除了宗主权外没有保留其他权利。

有那么多的君主对他臣服，使他显得伟大而令人敬畏。他真正伟大之处，是他在匈牙利把苏里曼赶走，他去时率领了 10 万大军，有他的兄弟斐迪南襄助，尤其是得力于德国信仰新教的一些王侯，他们为了共同防御，挺身而出。正是这时他才开始施展雄才大略，赢得个人荣誉。我们看到他各处奔波：对土耳其人作战，把法国人抵挡在阿尔卑斯山的另一边，召开主教会议，又返回西班牙，从那里出发非洲作战。他在突尼斯正面登陆(1555)，打败了这个王国的篡位者，给突尼斯封了一个受制于西班牙的国王，解救了 18000 个信天主教的被俘者，在一片欢呼中把这些人送回欧洲，这些人受了他的恩惠和赏赐，在各自的国家把查理五世的名字捧上了天。所有的国王比起他来都显得渺小得多，他的名声压倒了其他任何人的荣誉。

他幸运的是，苏里曼这个比弗朗索瓦一世更可怕的敌人当时正在忙着对付波斯人(1534)。苏里曼夺占了托里斯[②]城，并从那里转向古代的亚述国，以胜利者的身分进入巴格达，即新的巴比伦，继而征服了美索不达米亚(现在叫做迪亚贝克)和库尔迪斯坦(从前叫苏兹亚纳)。最后，他使巴格达的哈里发承认他为波斯国

---

① 亚历山大·德·美第奇(1510—1537)，佛罗伦萨大公爵，后被罗伦佐·德·美第奇暗杀。——译者

② 托里斯，今称大不里士，伊朗东阿塞拜疆省城市。——译者

王并为他举行仪式。波斯的哈里发们很久以来除了举行仪式献给苏丹们头巾、给最显赫的人物佩上佩刀以外,就没有别的光荣任务了。马哈茂德[①]、成吉斯汗、帖木儿、伊司马仪·萨非[②]等等,已使波斯人习惯于政权易主。(1555)苏里曼从伊司马仪的儿子达赫马斯手中夺走了半个波斯,然后以胜利者的身分回到君斯坦丁堡。后来他的将军们在波斯把他们的主子夺得的地方失去了一部分。就这样一切彼此均衡,所有的国家互相征伐。波斯打土耳其,土耳其打德国和意大利,德国和西班牙打法国。假如再往西还有国家,法 192 国和西班牙又不知要与谁为敌了。

在罗马帝国崩溃之后,欧洲从来没有经受比此时更为剧烈的动荡,而从查里曼大帝以来,没有一个皇帝有过查理五世这样的声威。查里曼作为帝国的开拓者和创建者,在人们的记忆中是首屈一指的。查理五世尽管和前者同样强大,但要扮演其角色却要难得多。查里曼手下有一支人数众多的由丕平和查理·马特训练得能征善战的军队,轻而易举地征服了委靡不振的伦巴第人,战胜了野蛮的萨克森人。查理五世却要对付可怕的法国、土耳其帝国和半个敌对的德国。

在8世纪曾是与世隔绝的英国,到了16世纪已是一个强大的王国,须要谨慎对待。但是使查理五世的处境远胜于查里曼的是,

---

① 马哈茂德(971—1030),10—11世纪伽色尼帝国(今加兹尼地区)的统治者。伽色尼原是小小的王国,在马哈茂德治下,扩展成为包括克什米尔、旁遮普和伊朗大部分地区的帝国。——译者

② 伊司马仪·萨非(1488—1520),波斯国王伊司马仪一世,萨非王朝的建立者。——译者

在欧洲有大约与查里曼帝国面积相等的国家是在他的控制下，这里人口更多，更为繁荣，且人才辈出。在查理曼重建帝国的初期，一个大商业城市也没有。除了查理曼自己的名字之外，没有一个人能够名垂青史。而在16世纪，单单一个佛兰德省就比9世纪时整个帝国还要昌盛。〔16世纪〕保罗三世[①]时期的意大利比起〔8世纪〕阿德里安一世和利奥三世时期的意大利，有如把新的建筑艺术比之于哥特式的建筑艺术。这里我不想谈论美术，16世纪的美术与奥古斯都时代的美术是不相上下的。我也不想说查理五世幸运地在他的臣民中有许多伟大的人才，因为这里涉及的只是公共事务和世界概貌的问题。

① 保罗三世，教皇，1534—1549年在位。——译者

第一二五章

弗朗索瓦一世的为人；他和查理五世的会晤；他们之间的争端和战争；法国国王和苏里曼苏丹结盟；弗朗索瓦一世之死

弗朗索瓦一世看到他的对手把一些王国封给别人，就想再回到他已在两项条约中放弃了的米兰公国，他吁请被查理五世打退的苏里曼和土耳其人来支援他。这种做法可能是合乎策略的，但是还需要取得重大的胜利，才能使之成为光荣之举。

假如这位国王放弃对米兰公国的野心——它是没完没了的战争的根源和葬送法国人的坟墓——，而像查理五世那样放弃根据马德里条约取得的对勃艮第的权利，那他就可以在他的晚年获得一个美好的和平环境；使他的王国变得更为美丽，更为开通，更有文化；那他也就可以充分发挥他的一切美德了。然而他并没有这样做。他鼓励艺术的发展，这是他伟大之处；但是他总想当米兰公爵、总想当皇帝不想让他当的封臣这种不幸的欲望，却损害了他的声誉。(1536)不久，他不得不向苏里曼的海军司令巴勃鲁斯求援，结果挨了对方一顿责备，说他当年没有给予帮助。在帝国国会上

有人公开把他斥之为叛徒，斥之为背信弃义者。

一方面在巴黎下令把路德派教徒(其中有些是德国人)用小火慢慢烧死，另一方面，同时又因为要与德国的路德教派王侯们联合，而不得不为使用了这种酷刑向他们道歉，甚至声称在处死的人之中没有德国人，这是多么可悲的自相矛盾！不知为什么还有卑194劣的历史家赞成这样的酷刑，还把这种刑罚说成是虔诚的狂热表现。一个把人命当作儿戏的君王会有半点人们所说的虔诚吗？如果说这是一种宗教行为，那么，后来按照他和苏里曼签订的条约把抓到的不计其数的信天主教的俘虏送到巴勃鲁斯设在意大利海岸的监狱里去，就在事实上彻底否定了这种说法。如果说这是个政治性的行动，那就该赞成异教徒把那么多基督徒处死的那些迫害行动。这些倒霉的人是在1535年在巴黎被烧死的。达尼埃尔神父在关于此事的记述上写了旁批："虔诚的范例"。这一虔诚的范例在于把受刑者吊在一根高杆子上，使他一次又一次地掉落在焚烧的一堆木柴之上。这的确是个野蛮透顶的范例，使人对赞扬这种刑罚的历史家与作出这种判决的法官同样深恶痛绝。

达尼埃尔还说，弗朗索瓦一世公开说过，如果他自己的儿子们是异端分子，他也要把他们处死。但是，就在同一时刻他写信给路德教的创建人之一梅兰希顿[①]，请他到他的宫廷中来[②]。

195 查理五世不是这样为人。尽管路德教徒是他的公开敌人，他不但不把异端分子交给刽子手，不把信新教的人关进监牢，他在突

① 梅兰希顿(1497—1560)，德国神学家，路德的朋友。——译者

② 见《高等法院史》第19章。——伏尔泰

尼斯还解救了18000名作奴隶的信基督教的人,不管他们是天主教徒还是新教徒。

为了对米兰进行那场凶多吉少的远征,就要通过皮埃蒙特,可是,萨伏依公爵拒绝国王通过。于是国王对萨伏依公爵进行袭击,而这时皇帝正从突尼斯凯旋归来。(1534)萨伏依遭到烧杀之灾的一个原因是,弗朗索瓦一世的母亲从前是公爵家族的人,她对这个公国的部分领土提出过要求,这就成为多年以来不和的原因。对米兰公国进行的战争也同样起因于路易十二的外祖父的婚姻关系。在欧洲没有一个世袭国家不是由于通婚而带来了战争的。通婚引起的公法问题,就成为各国人民的最大的灾难,几乎各个婚约和各个条约所有条款都只能用武力来解释。属于萨伏依公爵的城市遭到了蹂躏,但弗朗索瓦一世这次入侵却使日内瓦完全获得自由,而成为经过改革的新教派的都城。因此就出现了这样一件怪事:同样一个国王,在巴黎,用酷刑把宗教改革派的人处死,举行游行诵经仪式为他们赎罪,并声言,如果他的儿子们有同样的罪过,他也不会饶恕他们;而在别的地方,却处处支持他在国内所要消灭的异端邪说。

达尼埃尔神父说,日内瓦城对萨伏依公爵的反抗已到了极点。这个说法是极不公正的,因为这位公爵并不是日内瓦的君主;日内瓦是帝国的自由市,和科隆以及许多别的城市一样,由市长和主教共同管理。日内瓦的主教曾把一部分权力让予萨伏依公爵,而这些有争议的权力得到妥协处理,也已有12年了。

日内瓦人说,一位主教,就主权来讲,是没有这方面的权力的,圣徒们不是君主。如果在无政府的动乱时期主教们篡夺了省级政 196

权,那么到了局势明朗稳定的时期,人民应该重新掌握各省的权力。

但是应该看到,日内瓦原来是既小又穷的城市,获得自由之后,人口增加了1倍,技艺发达,商业繁荣。

在此期间,弗朗索瓦一世大动干戈又得到点什么呢? 查理五世已从罗马赶来,迫使法国人又越过阿尔卑斯山退回去。他率领5万人进入普罗旺斯,挺进到马赛(1536),围困阿尔城;他的另一支军队扫荡了香槟省和皮卡底省。于是,这场重新远征意大利的结果就是把法国置于险境。

普罗旺斯省和多菲内省是靠了蒙莫朗西元帅的英明指挥才获得解救的,今天这两个省又在贝利勒元帅[①]驰援之下再一次得到解救。我认为就时间和结局作一对比,就能从历史中取得极大的教益。考察在同一战地,在同样的情况中,赶走两支取得胜利的军队,究竟需要多大的本领,这是值得一个杰出的公民乐于研究的问题。在大城市过着悠闲生活的人并不太了解,要在一个连居民口粮也几乎供应不上的国家里囤积粮食,有钱可以发饷,动用经费购买军需品,守卫河流上的渡口,把敌人已经占领的有利阵地夺过来,需要作出多大的努力。但这些细节并不是我所要讲的东西。这些东西应该放到战斗发生的时间中去考察。这就像盖房子的材料,到房子造好,就谁也不再去细算了。

197　由于军士得了传染病,兵员减少,皇帝不得不撤出这个遭受破

① 富凯·德·贝利勒(1684—1761),法国元帅,曾指挥对奥战争,1758年任陆军大臣。——译者

坏的地方而返回意大利。在国境这一边受到入侵的法国却把自己这样摆脱困境看作是个胜利。但是与其因为看到皇帝离开法国而额手称庆,倒不如不让他进入国土更好。

查理五世和弗朗索瓦一世之间的纠纷和他们在欧洲造成的动荡特别具有这样的特点:时而坦率直言,时而口是心非;一会大发雷霆,一会言归于好;彼此猛烈诋毁,转眼又捐弃前嫌;既勾心斗角地玩弄手段又有品格高尚的互相信任,这些都离奇古怪地交织在一起。

当时有些事情是很可怕的,有些则是可笑的。

弗朗索瓦一世的儿子弗朗索瓦王储得了胸膜炎死去(1556)。人们说是王储的司酒官、一个名叫蒙特古古利的意大利人把他毒死的,人们把查理五世看作是主谋。皇帝有什么好处要把一个年龄才18岁、从来没人提起过而且还有一个弟弟的王子毒死呢?蒙特古古利被车裂而死。这件事是很可怕的。下面的一件事则是可笑的。

弗朗索瓦一世按照马德里条约的规定,已经不是佛兰德和阿图瓦的宗主国王,他是在这个条件下被释放出狱的,但他却以佛兰德和阿图瓦伯爵的名义(伯爵原该是皇帝的封臣),要巴黎高等法院对皇帝进行传讯。代理检察长卡佩尔宣读对查理五世的公诉状,巴黎高等法院就宣布皇帝为抗拒传讯的叛逆之徒。

人们怎么会料到,在经历了诸如马德里的囚禁,声嘶力竭的辟谣,进行挑战,在枢机团会议上当着教皇的面要求[和查理五世]决斗,法国国王和苏里曼结盟,最后还有,皇帝被公开诬指害死王子,又在他多次使之战栗的国家里被法院宣判为缺席被告人这一系列

事件后,查理五世和弗朗索瓦一世,有一天竟会像两个邻居绅士一样亲热地会面?

198 然而这两个大敌在埃格莫特港市还是会面了,这是在一次休战之后教皇安排的。查理五世还下船登陆首先访问,把自己置于敌人手中。这可说是受了时代精神的影响,虽然查理五世对国王的诺言总是不大放心,但是他还信赖骑士的信义精神。这次会晤的牺牲品是萨伏依公爵。两个君主尽管会面时颇为亲热,但一直采取互相防范的措施,都在设法保住各自在萨伏依公国里占领的城市。法国国王的目的是想在有机会时有一条通向米兰公国的通道;而皇帝的目的是阻止对方这样做。

在那次埃格莫特会晤之后,查理五世曾赴巴黎一行,这比15世纪德国皇帝西吉斯孟和14世纪德国皇帝查理四世的巴黎之行更使人惊奇。

回到西班牙之后,查理五世听说佛兰德的根特城起来造反了。这个城市究竟应该维持它的特权到什么程度,究竟又滥用特权到了什么程度,这是个只能靠武力来解决的问题。于是查理五世想去征服它和惩罚它,他向法国国王借道。法国国王派王储和奥尔良公爵远赴巴荣讷[①]城去迎接,他自己也前去〔中途站〕夏特罗[②]亲迎。

皇帝喜欢出游,喜欢让欧洲各地人民看到他,喜欢耀武扬威,在这次旅行中所到之处皆举行庆宴。旅行的最终目的是去根特下

① 巴荣讷,法国下比利牛斯—大西洋省城市,濒临比斯开湾。——译者

② 夏特罗,法国维埃纳省城市,在维埃纳河畔。——译者

令绞死24个倒霉的公民。于理，派些部队到荷兰的女总督那儿去，是容易得多的，而且可以免得旅途劳顿。但是使人惊异的是他在佛兰德没有留下足够部队来镇压根特人，因为当时的习惯是，实现休战或和平之后，就把部队遣散了。

弗朗索瓦一世用这样盛大的排场，好心好意地在自己的国家接待皇帝，其用心是要皇帝答应把米兰公国封给他。就是在这种痴心妄想之下，他拒绝了根特人归顺。但结果他既没有得到根特，也没有得到米兰。

有人说，蒙莫朗西元帅的失宠是由于他曾向国王建议说，只要有查理五世的一个口头允诺，也就可以了。现在我提起这件小事，是因为如果这个传说属实，就可以使人认识弗朗索瓦一世的为人。一个人听了一句失策的劝告，本来只能怪他自己，可是却常会以不公正的态度去惩罚说错话的人。何况，认为只要查理五世口头答应就行，这也没有什么可懊悔的，因为，即便是书面写下的诺言，也不见得更为可靠。 199

弗朗索瓦一世曾书面答应把勃艮第让与皇帝，但后来他还是坚决地不践前言。人若不是屈服于武力，是不会把一个大省让给别人的。后来皇帝公开承认他许下诺言把米兰公国给予国王的一个儿子，但他声称条件是要弗朗索瓦一世退出都灵，这个城是弗朗索瓦一世一直保住不放的。皇帝在法国受到了国王的优渥待遇，国王为他举行了许多盛大宴会，双方作出了互相信任和友好的表示，但结果两国还是要打仗。

当苏里曼还在蹂躏匈牙利的时候，当查理五世为了使自己的光荣事业达到顶峰想和以前征服突尼斯一样去征服阿尔及尔而遭

到失败的时候,弗朗索瓦一世加强了他和苏里曼的结盟。他派了两个密使取道威尼斯前往土耳其,密使在中途被米兰总督德·伐斯多侯爵下令杀害了,其借口是他们按其出身是皇帝的臣民。米兰的最后一位公爵弗朗索瓦·斯佛尔查在几年前也曾把法国国王的一位使者砍了头(1541)。这样违反人权的事情,和皇帝与国王的军官们都自夸的宽宏大量,怎能协调呢?于是在皮埃蒙特方面、比利牛斯方面、皮卡底方面,又都发生了激烈的战争。也就在此时,法国国王的战船和〔土耳其〕苏丹的海军司令、阿尔及尔总督,绰号巴勃鲁斯的凯尔丁率领的战船共同作战。悬挂法国百合花旗帜的战船和悬挂土耳其新月旗帜的战船在尼斯城下摆开了阵势(1545)。法国人和土耳其人分别由波旁宗支的安根[1]伯爵和土耳其海军司令指挥,没有能拿下这个城市;一到著名的安德烈·多里亚[2]率领他的战船来驰援尼斯,巴勃鲁斯就把他的战船撤回土伦了。

200 巴勃鲁斯在土伦为所欲为。他把一座大的府第改作清真寺。而法国国王则在王国内用酷刑把许多领过路德教派圣礼的基督徒处死,却容许伊斯兰教徒在他的国内进行他们的宗教活动。这就是耶稣会会士达尼埃尔所颂扬的虔诚。这些历史学家就是这样败坏自己的名誉的。一个保持公民品德的历史家理应承认,烧死路德派教徒是政治性活动,但这一行动却给伊斯兰教徒开了方便之门。

安德烈·多里亚是位英雄,堪居所有帮助查理五世建功立业者

① 安根,比利时海诺特省的城市。——译者

② 安德烈·多里亚(1466—1560),热那亚的海军名将。——译者

之首。当他的祖国热那亚还在法国的统治之下时，他原是弗朗索瓦一世的海军司令，曾在那不勒斯打败过查理五世的船队，建立了功勋。后来由于宫廷里有人进谗诽谤他，他就和查理·德·波旁陆军元帅一样，认为不得不去效忠于皇帝。此后，他多次打败苏里曼的船队。但他最光荣的是，他使自己的祖国重新获得了自由。查理五世允许他去做那里的统治者，但他宁愿只要一个复国志士的称号，而不当君主。他成立了一个政府，其体制直到今天还保持着原样。这位当时最受欧洲人尊敬的人，一直活到94岁。热那亚把他称作祖国的解放者而给他立了一尊铜像。

不过(1544)安根伯爵在皮埃蒙特地区的切里索勒[①]，对德·伐斯多侯爵作战时，打了胜仗，且取得了从未有过的全胜，洗雪了以前在尼斯吃败仗的耻辱。但是，从这个胜利的战役里，又得到些什么好处呢？什么好处也没有得到。在意大利白打胜仗，这是法国人向来的命运。阿尼亚德洛战役(1504)，佛尔诺沃战役(1495)，腊万纳战役(1512)，马里亚尼诺战役和切里索勒战役，都是令人难忘的胜而不利的见证。

过去英国国王亨利八世的妻子是皇帝的姑母，可亨利不顾羞耻地把她休了，又说皇帝的表妹是私生女；而皇帝则逼迫克雷门七世对英王施加绝罚。简直难以想象，如今亨利八世为什么非要跟这个皇帝结盟来反对法国不可。一般地讲，君主与君主之间，到了利害关头，会把受过的侮辱和受过的恩惠，都忘得一干二净。但现在亨利八世和查理五世结盟，是由于他任性，而不是出于利害关

① 切里索勒，意大利皮埃蒙特的村庄。——译者

系。

201 他想率领3万人向巴黎进军,包围了滨海布洛涅,而这时查理五世则向皮卡底挺进。那么,亨利曾想维持的平衡哪里去了?其实他只想给弗朗索瓦一世制造一些困难,以阻止他来破坏自己正在策划的一宗婚事,即想使他自己的儿子爱德华和苏格兰的女王、后来又当了法国王后的玛丽·斯图亚特结婚。可是,为此有什么理由宣战呢?

这些新的威胁使切里索勒的胜利变得一无收获,法国国王不得不把打了胜仗的大部分军队调回来守卫王国的北部边境。

法国从来没有经历过这样的危险。查理五世已经到了〔巴黎北边的〕苏瓦松,英王已打下布洛涅,巴黎全城震惊。路德教派这时成了法国的救星,比国王想依靠的土耳其人所起的作用还要大。当时路德教派的诸侯正在联合起来反对查理五世,因为他们都怕他专横暴虐,他们拿起武器来了。查理五世正在压迫法国,但在帝国内部则受到压迫,便和法国签订了克雷比和约(1544),转而去讨伐德国国内的臣属。

在这个和约上,再次把米兰公国许给国王的儿子即后来成了查理五世的女婿的奥尔良公爵。但是命运不让一个法国亲王占有这个省份。奥尔良公爵去世,免得皇帝因又一次背弃前言而引起麻烦。

(1546)不久以后,弗朗索瓦一世花了80万埃居向英国买得了和平。这就是他最后的一项功绩,这就是他一生图谋得到那不勒斯和米兰的结果。每次都是查理五世走运的时候他倒霉。他继亨利八世去世之后死了,他是死于发现新大陆之后传到欧洲的那种

不治之症。事情的前后经过是这样:热那亚的一位航海家把他发现的一个新世界献给了查理五世统治的西班牙。在这位航海家到过的那些遥远的热带岛屿上,大自然散布了一种传染到人身的病毒,岂料传到欧洲之后,法国的一位国王却因此死亡。弗朗索瓦一世死后留下的一场纠纷,延续了不知多久。这场纠纷不是发生在 202 法国与德国之间,而是发生在法国王室与奥地利王室之间。

在弗朗索瓦一世统治时期,法国开始脱离野蛮时代,法语中哥特语的表达方式少了一些。现在还留下了当时的一些短篇著作,这些著作的文字虽不规则,却是古朴有趣的。其中有圣热莱主教、克雷门·马罗[①]和弗朗索瓦一世所作的讽刺短诗。据传说,弗朗索瓦一世在阿涅斯·索雷尔[②]的画像下面题了这样的诗句:

献给高贵的阿涅斯:

重荣辱岂在战功,
复国土方为大业,
惟愿隐士和修女,
都在隐修院虔修。

可是我无法说明,这几句应时而作的言志诗,跟人们保存下来的他的亲笔信,尤其是达尼埃尔所引述的下面这封信的文字,有多少一致的地方:

"刚才,当我想去睡觉时,拉伐尔跑来告诉我,围城的军队确实已经撤退。……"[③]

---

① 圣热莱(1466—1562)、克雷门·马罗(1496—1544),均法国诗人。——译者
② 阿涅斯·索雷尔(1422—1450),法王查理七世的宠妃。——译者
③ 此段引文的原文拼写错误百出,表明写信的人不通文墨。——译者

古代的西庇阿、苏拉、恺撒一类人物绝对不会把他们的语文写成这个样子。应该承认，尽管弗朗索瓦一世有推动文艺发展的良知，但当时在法国一切都还处于野蛮落后的状态，比之古代罗马人，一切都是渺小的。

在他想在法国建立罗马军团的时候，他写了一些关于军队纪律的文章。法国的所有艺术活动都受到他的保护，但他还是不得不从意大利请来许多画家、雕刻家和建筑师。

他要建造罗孚宫，但仅仅奠下罗孚宫的基础；他要建立王家学院的宏伟计划没有能够实施。但至少由于他的宽容和赞助，巴黎203大学原来开不出来的希腊语、希伯来语和几何学课程，这时也开始教授了。不幸的是巴黎大学只有靠它的经院式神学和辩论才有点名气。在此之前，法国没有一个人能读出希腊字母。

在学校、法院和公共机构中，在合同里，用的是称为中世纪语言的蹩脚的拉丁文，这是古代法兰克人、伦巴第人、哥特人、英吉利人未开化语言的残余。当时这些人既没有创造出一种规范的语言，也不会说地道的拉丁语。

哈布斯堡的鲁道夫曾〔在13世纪〕规定在德国要用本国语言进行诉讼和宣判。贤王阿尔丰沙在卡斯蒂利亚王国制订了同样的规矩。爱德华三世〔于14世纪〕在英国也作了这样的规定。现在，弗朗索瓦一世终于下令规定，在法国，凡是不幸要打官司的人必须读懂使他们倾家荡产的本国文字的判决书。但是使法国语言开始文雅起来的并非这一规定，而是国王和他的朝廷的精神所使然。

第一二六章

德国内乱；缪尔贝格战役；查理五世的盛衰；他的逊位

弗朗索瓦一世的死亡，并没有给查理五世走向有人硬说他要 204 建立的天下一统君主政体铺平道路，当时他离这个目标还很远。不但因为弗朗索瓦一世的继承人亨利二世是他的一个劲敌，而且因为在当时的德国，信奉新教的诸侯和城市要发动内战，结集了一支强大的军队来反对他。这样形成的党派，其目的更多的是在于争取自由，而不在于维护路德教派。

势力如此强大的皇帝和他的兄弟斐迪南——匈牙利和波希米亚的国王能够征召的德国人还不如结成邦联反对他们的诸侯的兵力。为了势均力敌，查理五世只得调来一批西班牙人，花钱去别处收买，并且借用教皇保罗三世的兵。

他在缪尔贝格[①]取得的胜利是无比辉煌的。一个萨克森州选侯和一个黑森州诸侯在这次战役中被俘，路德教派败得丧了胆，战败的臣民被课以重税，这一切似乎都使他在德国成为一个独裁者。

---

① 缪尔贝格，德国城市，位于易北河上。1547 年查理五世在该地战胜德国路德教派诸侯。——译者

但事情的结果跟他从前俘获弗朗索瓦一世后的情况如出一辙:他在走运时取得的一切果实全都丧失。教皇保罗三世看到查理五世太强大了,便抽回他的部队。亨利八世使德国路德教派灰心丧气的残兵败卒重振士气。萨克森的新选侯莫里斯——原先查理五世曾把征服的萨克森公爵领地封给他——很快便公开反对查理五世,成了反对派的盟主。

(1552)最后,这位叱咤风云的皇帝,差一点和他的兄弟一道被205他视为乱臣的德国信奉新教的诸侯抓去做俘虏。他从溃散的军队中逃出来,跑到因斯普鲁克山隘中。就在这时候,法国国王亨利二世夺取了梅斯、图尔和凡尔登,这些城市从此一直属于法国,作为法国保证不干涉德国的代价。可见德国的诸侯,甚至路德教,是多亏了法国几代国王,才得以保全下来的。以后在斐迪南二世和斐迪南三世[①]的朝代,还是如此。

尽管出产金银的墨西哥是查理五世的属地,但他为了收复梅斯,还是向佛罗伦萨公爵科斯姆[②]借了20万金埃居。为了向法国国王报仇,他和路德教派的人言归于好,带领5万战士前来围城(1552)。这是历史上几次最值得纪念的围城战之一。这一战役使弗朗索瓦·德·吉斯公爵扬名千古,他坚守梅斯城65天,使查理五世丧失1/3的兵力,后来被迫放弃围城之举。

---

① 指托斯卡纳大公斐迪南二世(1620—1670年在位)和斐迪南三世(1771—1824年在位)。——译者

② 指科斯姆二世(1590—1621),第四任托斯卡纳大公(1609—1620年在位),斐迪南一世之子,遵循其父斐迪南一世的方针,寻求在法国和西班牙之间建立平衡。——译者

查理五世的强盛也只不过是一堆险象环生的荣誉和威严而已。他一生致力于东征西讨,却没能使他那些广大的属国构成一个彼此可以互相支援、向他提供强大常备军的强固而稳定的实体。而查里曼大帝则善于做到这一点。查里曼的属国是联成一片的。查理曼在战胜萨克森人和伦巴第人之后,不必去打退一个苏里曼这样的人,不必去征讨法国几代国王,不必去镇压德国那些力量强大的诸侯,也不必害怕比他更有势力的教皇。

查理五世清楚地感觉到,如果要像查里曼大帝那样建立起一座坚固的大厦,需要有什么样的建筑材料。为此,他的儿子菲利普就该出来做皇帝。这位封为西班牙国王的亲王拥有墨西哥和秘鲁的财富,比欧洲所有其他国王加起来都富,应能建立起一个天下一统的君主政体,尽管是说起来容易而做起来难。

正是由于有这种想法,查理五世才竭尽全力劝他的弟弟、罗马 206 人的国王斐迪南,将来把帝国让给菲利普。这样令人反感的要求会有什么结果呢? 结果是使菲利普和斐迪南永远不睦。

(1556),最后,查理五世受了这么多的打击,深感厌倦,人也未老先衰了。由于他经历了人世的一切沧桑,也就看破了一切。于是正当别人政治欲望旺盛的时期,正当许多总督当上大臣开始他们前程远大的政治生涯的时候,他放弃了他的几顶王冠,抛弃了他的臣民,时年 56 岁。

有人传说,他在圣尤斯蒂[1]隐居时的孤独生活,使他精神失常。的确,整天拆弄座钟,折磨那些初学修士,在教堂里自己走进

① 圣尤斯蒂,西班牙著名修道院,查理五世晚年在此处隐居。——译者

棺材,滑稽可笑地要人们给他送葬,自己也唱挽歌,这些都不是头脑健全的表现。这样,这位曾使欧洲和非洲战栗一时的人物,把征服波斯的胜利者打退了的人物,便在疯癫状态之中死去(1558)。一切都足以说明,查理五世家族的人在精神方面有严重缺陷。

他的祖父马克西米连想当教皇;他的母亲让娜是疯子,被幽禁了;而查理五世去和修士一起闭门隐修,并和他母亲一样精神失常,死在修道院里。

这里要提一下的是,查理五世退位,把帝国让给了他的弟弟斐迪南一世。但是教皇保罗四世[①]却不承认斐迪南是皇帝。教皇声称,没有他的许可,查理五世是不能退位的。因此,身为选帝侯和帝国掌玺大臣的美因兹的主教,直至查理五世去世为止,总是以查理五世的名义颁布政令。多少年来,教皇们总想支配帝国,这次已是强弩之末。我们如果未曾看到此类出奇的野心事例,还可能以为保罗四世的脑子比查理五世更不正常哩!

后来,查理五世的儿子菲利普二世对半个欧洲的影响如何?伊丽莎白统治下的英国有多么强?意大利变得怎样?〔荷兰的〕联省共和国是怎么建立起来的?法国被削弱到了何等可怕的地步?在谈到这些问题之前,我想先讲一讲宗教改革,因为自查理五世以来,所有的纠纷,不管是纠纷的起因,还是闹纠纷的借口,都涉及到宗教问题。

207 随后,我将对西班牙人征服美洲和葡萄牙人征服两印度作一

① 保罗四世,教皇,1555—1559年在位。——译者

概述。这些奇迹使菲利普二世从中获得全部好处,并使他成为所有基督教国家的最强大的君主。

第一二七章

利奥十世与罗马天主教会

208 至此，您对于基督教欧洲在罗马帝国崩溃之后陷入一场大混乱的情况已有一个全貌的了解。由教会行使政权的体制，似乎应该能使分裂的各派势力联合起来，但不幸的是，它却成了世界史上空前大动乱的又一个根源。

罗马教会和希腊教会，由于争论不休，为土耳其人敞开了君士坦丁堡的大门。帝国和教会经常兵戎相见，把意大利、德国和所有其他欧洲国家都弄得民不聊生。政权和教权犬牙交错，相互干预，彼此明争暗斗，是祸乱连绵的根源。封建政府竟然把若干主教和僧侣立为君王。教区的范围不按国家的界限划分。同一城市，按主教是什么人，可以是意大利城市或德国城市；按国王是谁，又可以是法国城市。边境的城市，只得随着战争形势的变迁而定归属。您已经看到，除教会曾经和仍然掌握政权的国家之外，世俗司法权始终都和教会司法权相对立。每个世俗君主都设法使他的政府独立于罗马教廷之外，但总是做不到。有些主教一时对教皇进行反抗，一时又同教皇联合反对各国国王。总209 之，奉行拉丁宗教仪式的基督教国家，除少数几个分裂派别外，在表面上，对教义差不多总是一致的，但在其他一切方面却始终是有

分歧的。

在亚历山大六世不得人心的但还算走运的统治以及朱尔二世的好战的但更为走运的统治之后的几代教皇，可以自视为意大利的主宰，对欧洲其他地区也颇有影响。除了那不勒斯王以外，没有一个意大利的有权有势的统治者比朱尔二世拥有更多的土地，而那不勒斯王还是教皇的臣属。

(1515)在这样的顺利的形势下，组成主教枢机团的24个枢机主教便选举让·德·美第奇为教皇，他是那位商人出身的、称为祖国之父的伟大的科斯姆·德·美第奇的孙子。

让·德·美第奇14岁就当了枢机主教，到36岁就当了教皇，称为利奥十世。那时他的家庭已回到托斯卡纳。不久，利奥十世已有足够的声望可让他的兄弟彼埃尔当上托斯卡纳首府佛罗伦萨的政府首脑。让他另一个兄弟慷慨的朱利安跟萨伏依的公主、内穆尔的女公爵结了婚，朱利安成了意大利最强大的王侯之一。他们三兄弟曾受业于昂热·波利齐亚诺和夏孔迪尔，都不愧为这样一些名师的高足。三人对文学和美术也有很深的造诣，故使这个世纪博得美第奇家族的世纪之称。尤其是利奥十世，为人风雅，而又落落大方。对于有艺术才华之士，莫不优渥有加，隆情款待。他的加冕典礼就花费了10万金埃居。在多次公开的庆祝会上，他与民同乐，让人上演了普劳图斯的喜剧《迦太基人》，和枢机主教比比亚纳的《卡兰德里亚》，以致人们几乎以为罗马帝国全盛时期又已回到人间。宗教并不老是苦修苦行的一套，通过庄严壮丽的仪式，同样能使人对宗教生敬仰之心。教廷官署那种粗野的风格已被废止，而让位于枢机主教本博和萨多

莱[①]的娓娓动听的口才。当时,他们是为教皇写敕书的秘书,是善于摹仿西赛罗的拉丁风格并似乎吸收了他的怀疑论哲学的人物。阿里奥斯托和马基雅弗利的喜剧尽管有点放荡,不太讲究虔诚,却210常在教廷中由罗马一些最有教养的青年向教皇和枢机主教们演出。仅仅是这些作品中的艺术价值便给人们留下深刻的观感。其中触犯宗教的内容,教廷内忙于玩弄阴谋诡计和耽于逸乐的人是看不出来的,他们也想不到这种放荡不羁会对宗教造成冲击。的确,由于这些东西与教义和权力问题无关,罗马教廷对它们就像希腊人和古罗马人对阿里斯托芬和普劳图斯的讽刺作品一样,不会感到不快。

利奥十世对一些最严重的事件处理得很高明,一点也没有影响他的闲情逸致。甚至几个枢机主教阴谋暗害他,他对他们的严厉惩罚,也没有影响其教廷的欢乐情绪。

枢机主教佩特鲁齐、索里,还有另外几个人,由于教皇剥夺了朱尔二世的侄子的乌尔比诺公国,就怀恨在心,买通了一名要为教皇用药物包扎一处从未告人的烂疮的医生,以为利奥十世的死讯一经传出,就将成为教皇国内许多城市发起革命的信号。但这个阴谋被发现了(1517),几名罪犯因此丧命。两位枢机主教受到刑讯,被判死刑。佩特鲁齐枢机主教在监狱里被绞死,另一个交出全部财产饶了一命。

值得注意的是,他们的判决是由罗马的世俗法官而不是教会法官作出的。教皇这样做,像是要鼓励各国君主把神职人员送交

---

① 萨多莱(1477—1547),意大利枢机主教和人文主义者。——译者

普通法官审判。但教廷一向是不愿意把自己拥有的一项权利让给各国国王的。那么为什么选举教皇的枢机主教们会让教皇这样独断专行,而帝国诸侯却拼命限制皇帝的权力?这是因为诸侯有他们的国土,而枢机主教只有头衔而已。

这一悲惨事件刚过去,又是惯常的一片安乐。利奥十世为了更好地使人忘却有过一名枢机主教死于绞刑,任命了30名新的枢机主教,大多数是意大利人。他们按其主子的习性行事,虽说他们并不个个都有教皇那样的风雅和学问,至少都仿效他过着逸乐的生活。几乎所有其他高级神职人员都学他们的榜样。当时西班牙是 211 教会保持严肃风气的唯一的国家,这是枢机主教格希梅内斯建立的风气。这个人天性严肃刻苦,一心只想追求绝对权威。他当西班牙的摄政时,穿的是方济各会修士服,他拿起束腰带说,用这根带子我能使所有的贵族都循规蹈矩,把他们的气焰踩在脚下,踏得粉碎。

在其他各地,高级僧侣过着王孙公子般的荒淫生活。有的占有八九个教区。例如洛林枢机主教、沃尔西枢机主教,还有其他许多枢机主教,算一算他们的收入,在今天看来都还是骇人听闻的。但在当时,一人独霸这些教产,还没有今天德国的某些选侯或高级教士并吞许多教区所造成的恶果大。

所有新教和天主教派作家,都大声疾呼地反对那时的糜烂风俗。他们说,高级僧侣、神父和修士都过着逸乐的生活,神父们公开养育自己的儿女,更是司空见惯,而这是教皇亚历山大六世开的先例。确实,人们现在还保存有当时一个名叫克鲁瓦[①]的康布雷

---

① 克鲁瓦是法国皮卡底的望族。——译者

主教的遗嘱，他不但留下几笔遗产给他的儿女，而且还另外留下了一笔款，"如果病情转危为安，希望上帝再赐给他几个私生子女，好得到这笔钱"。这是他遗嘱中的原话。教皇庇护二世[①]在很早以前就写过："教士不能娶妻这是很有道理的，但是允许他们结婚则更有理由。"新教徒纷纷搜集证据，证明在德国的若干州，人们经常逼迫他们的修道院长去找个女子姘居，免得有夫之妇被他们糟蹋。在查理五世的帝国会议中早已对教会的胡作非为列举了100条罪状，其中有：主教向修道院长每年收一个埃居，作为修道院院长有212权姘居的代价；不论是利用了这个权利，还是没有享受这个权利，都要照付。但也应该承认，不能因为有几个高级僧侣生了孩子，有几个修道院长花了一个埃居购得姘居权，就有理由允许打那么多的内战，杀掉别人。

最令人愤慨的是，教会把它的赎罪券、宽免证和各种特权，明码标价，公开出售。教廷征收的这种税收，在教皇约翰十二世之前，还是随意作价，没有确实的把握能够收到，后来到他手里，就把这项税收作为教规，明文规定下来了。一个助祭或者辅祭犯了杀人罪，只要花12个图尔诺瓦[②]，或3个杜卡托和6个卡尔林[③]，约合20个埃居，就可买到3份宽免证而获得免罪。一个主教，一个修道院长，只要花300利弗就可以杀人害命。任何荒淫无耻的滔天罪行，都有赎买的定价。兽奸罪为250利弗。人们不但可以为

① 庇护二世，教皇，1458—1464年在位。——译者

② 图尔诺瓦，法国旧时钱币，为图尔城所铸造，合20个苏。——译者

③ 卡尔林，意大利古代钱币，在安茹的查理时代铸造，有金卡尔林和银卡尔林两种。——译者

过去已犯的罪请求宽免,而且还可以为打算要犯的罪请求宽免。有人在茹安维尔的档案馆找到一张备用的宽免证,是发给洛林大主教和他的12名随从人员的,这张宽免证事先就赦免他们每人日后随意要犯的3桩罪孽。据一位叙事翔实的作家勒拉布罗尔叙述,法国国王查理八世的姊妹、波旁和奥弗涅公爵夫人和她的10名侍从终身享有在每年42个节日(不包括星期天)赦免一切罪行的权利。

这种奇怪的陋习似乎源于欧洲民族,如法兰克人、萨克森人、勃艮第人的古代法律。教廷只是在战乱时期,甚至在教皇们不敢呆在罗马的时期,才规定了赎罪的价钱和几种赦免的罪。从来任 213 何主教会议都没有把征收赎罪税列入教规。

有些弊端残暴可怕,有些陋习荒谬可笑。那些声言要修缮教会大厦而不要把它摧毁的人,很像是对人民的愤怒呼声作了全面的答复。大多数劬劳不辍以使自己的妻子儿女生活得差强人意的家长们,还有为数更多的靠自己的血汗维持生活的工匠和农民们,看到一些修士竟过着国王般的豪华生活,无不感到痛心。可有人却说,这种豪华生活所挥霍的资财又回到货币流通中;修士们的奢侈生活非但不会扰乱宗教界内部的安宁,而且还可巩固这种安宁;他们的胡作非为即便再过火一点,总不至于比战争的恐怖和洗劫城市更为危险。这些话是针对那位讲权术的大师马基雅弗利的思想说的。此人在他关于[拉丁历史学家]提特·李维的讲话中说:“在他的时代,意大利人之所以那样穷凶极恶,应归罪于教会和神父。”但是,很明显,并不存在一个宗教战争的问题,因为当时根本没有宗教战争。上面这句话只能理解为指的教皇亚历山大六世时

期教廷的罪行和若干神职人员的野心。而这和教义、内争、迫害、背叛以及导致多次暗杀事件的神学上的强烈仇恨等等,都是毫无关系的。

据说就连公认具有欧洲最开明的政府的威尼斯,也竭力让所有神职人员过着荒淫生活,其目的是使这些人由于不合神明的教导,在民众中毫无威信,也就无法煽动民众起来作乱。但是到处还是有作风十分纯洁的人,有当之无愧的司铎,有诚心向道苦修而使214生活放纵者有所收敛的僧侣。但是这些德行却埋没于黑暗之中,而骄奢淫佚之风却在光天化日之下横行无忌。

利奥十世教廷中追求享乐的排场令人侧目。但也应该看到,正是这个教廷使欧洲开化起来,使人变得易于相处。自从对胡斯派进行迫害之后,宗教就再也没有在世界上引起动乱。异端裁判所在西班牙曾对伊斯兰教徒和犹太人实行极其残酷的镇压,这是事实;但这毕竟不是震撼各国的普遍灾难。大多数信仰基督教的人虽然愚昧,但还过着平静生活。当时欧洲或许还没有10个有身分的人手中有本《圣经》。《圣经》也没译成通俗语言,或者至少是,虽然在很少几个国家有《圣经》译本,但人们对它还是一无所知。

高级僧侣想的是世俗权,只知享受,而不善于进行辩论。可以说,利奥十世提倡学问,却把武器授予反对他的人了。我听到一个英国领主说,他看到过后来当上枢机主教的领主保罗斯写给教皇的一封信,信中一面对教皇在欧洲发展科学的功绩表示祝贺,一面又警告他,使人太有学问是危险的。由于印刷术的改进,在德国部分地区,在伦敦和后来在巴黎,就有许多文学著作诞生,于是教权统治就开始走向灭亡。德国北部的人,一向被意大利人视为野蛮

民族,但却是最早使人敢于藐视过去崇拜的东西的人。伊拉斯谟[①]尽管是多年的修士,也可以说因为当过修士,在他的大多数文章中把修士们奚落得抬不起头。《无名氏的书信》的作者使德国读者嘲笑意大利人,可在此之前意大利人从来也不相信德国人会有 215 打趣逗乐的本领。可是德国人就有这样的本领;结果,这种冷嘲热讽竟导致了一次最严肃的革命。

利奥十世对这场宗教革命根本满不在乎。其主要原因是,他认为他有雄才大略,他的事业是一个能使一些君主扬名于世的最伟大的事业。

前任教皇朱尔二世在世时,绘画和建筑开始有了长足的进展,他想使罗马有座胜过君斯坦丁堡的圣索菲亚大教堂的世上再雄伟壮丽不过的大教堂。他勇敢地开始建造这项他绝不可能看到竣工的建筑。利奥十世亟望把这项伟大计划继续执行下去。这就需要投入大量的财力,可是他那豪华的生活已使财源枯竭。结果是每一个教徒都得为欧洲这一大都会树立的伟大建筑作出贡献。但是用于公共建筑的钱财,一向只能靠强征或骗取得来。利奥十世就借助于——如果允许这样说的话——圣彼得的钥匙之一[②],教皇有时就是用这把钥匙打开教徒们的钱柜以充实自己的银库的。

他以要和土耳其人打仗为借口,在信奉基督教的各国出售所谓的赎罪券,购券者可为自己或为亲友请求免除炼狱之苦。这样的公开买卖可以使人看出当时人们的精神状态:没有人对此觉得

① 伊拉斯谟(1467—1534),荷兰人文主义者,宗教改革派先驱之一。——译者
② 圣彼得的钥匙,指罗马教皇的权力。——译者

奇怪。到处都设立了赎罪券购买处,并把赎罪券像关税一样承包出去。大多数的柜台都设在酒馆里。传教者、承包者、分发赎罪券者,个个都大发其财。教皇把他得到的钱分一部分给他的一个姊妹,也没有一个人对此有什么不满。传教者们在他们的讲座上公然说:"谁要是强奸了圣母,买张赎罪券也就可以免罪"。而老百姓 216 却虔诚毕至地听着。但是,在德国当把承包出售赎罪券的权利给了多明我会修士的时候,以前长期享有这项权利的奥古斯丁会修士们就嫉妒了。萨克森的一个角落的修士与修士之间的小小的利害冲突,竟在30多个国家造成分裂、仇恨和灾难达100年之久。

第一二八章

马丁·路德；赎罪券的买卖

您不会不知道，在人类思想和欧洲政治体系方面的这场大革 217
命，是从马丁·路德开始的。路德是奥古斯丁会的修士，修会会长因为捞不到出售赎罪券①的权利，就责成他鼓吹反对赎罪券。这场争吵最初是在奥古斯丁会与多明我会之间发生的。

您已看到，在此之前，有关宗教的一切争吵均来自于神学教士这一类人。就拿人们认为是韦尔多派创始人的韦尔多来说，他是里昂的一个商人，他并不是什么教派的创始人，他只不过是把一些信徒召集在一起讲道并给予鼓励罢了。他所信奉的教理，是〔法国〕异端分子首领贝朗瑞、〔意大利〕都灵主教克洛德和其他一些神学家的教理。只是到了路德之后，世俗人士才纷起讲解教义。因为《圣经》一书译成了许多国的文字，而译文殊异，于是几乎凡有难以解释之处，就有不同的见解。

假如当时有人对路德讲，他将在半个欧洲把罗马教会毁掉，或许他不会相信。他料想不到他做得过火了，在一切争论和一切纠

① 此处指的是一种特殊的赎罪券，这种据说可以使购者享受特别恩惠的赎罪券称为大赦年赎罪券。——译者

纷中都有可能出现这种情况。

(1517)在把赎罪券买卖加以痛斥之后,路德又追究给教徒免罪的人的权力问题。一部分真相被揭露出来,于是各地激怒的人民要求对以前自己所崇拜的东西加以审议。从前,教皇亚历山大六世和他的家属有过种种暴行,但人们未曾因此而对教皇的神权产生疑问。在他的大赦年,曾有30万朝圣者来到罗马。但是现在时代变了,人们的克制已到了极点。利奥的享乐替亚历山大的罪218行受到了惩罚。人们开始时要求进行改革,后来却造成了彻底分裂。人们深切地感觉到,有权有势的人是不会自行改革的。人们要夺取的是他们的权力和财富,要打碎的是罗马横征暴敛这一枷锁。至于罗马的逸乐,这对斯德哥尔摩、哥本哈根、伦敦、德累斯顿又有什么关系?要紧的是不要缴付苛捐杂税,以及乌普萨拉[1]的大主教不成为一国之主。马格德堡[2]的大主教区的收入,许许多多富有的修道院的收入,令世俗君王看得眼红。宗教的分裂看似自发而且出于微不足道的原因,但最终却在很大程度上导致了人们强烈要求而其实一无用处的这种改革。罗马教廷的风气变得端正些了,法国的僧侣们也学乖了。应该承认,一般地说,僧侣们受到了新教徒的教训,就像一个情敌受到另一个嫉妒的情敌的监视而变得更加有所顾忌一样。但是由于分裂,人们却流了更多的血,以致神学家之间的争执变成了人类互相残杀的一次又一次的战争。

---

① 乌普萨拉,瑞典城市。——译者

② 马格德堡,德国城市。——译者

造成这样大的分裂，只须有个君主把人民挑动起来就行。萨克森的选侯，绰号“智者”的、年老的弗里德里希，也就是在马克西米连去世后甘心情愿不要帝国天下的这么一个人，公开地袒护路德。这场宗教革命如所有推翻了君主的革命一样，开始是人们递呈请愿书，痛陈时弊，最后是以推翻君主而结束。尽管人们嘲笑了赎罪券，请求用面包和葡萄酒领圣体，用一些词不达意的话申述请愿的理由和人民的自由意志，要求取消修士制度，想方设法证明《圣经》上并没有明确提到炼狱之苦①，然而这时还并没有出现明显的分裂。

(1520)利奥十世虽然内心深处认为这些争论没有什么了不起，但作为教皇不得不郑重其事地颁布教谕痛斥这些要求。他不知道在德国路德被十分秘密地保护了起来。有人认为，应当用给他一顶枢机主教红色帽子的方法来使路德改变思想。但是人家小看了他，这就给罗马造成了致命的打击。

路德于是便不再讲究分寸了。他写了一本书，题名为《论巴比伦之囚》。他呼吁所有的君主打碎教皇强加在他们身上的枷锁。他猛烈攻击秘密弥撒，尤其是因大声疾呼反对公开用钱来代替秘密弥撒而深受拥护。这种做法是13世纪时的托钵僧兴起的。民众为私人弥撒付钱，今天当人们要求做私人弥撒时也仍然要付钱。这是给穷苦教士和教民所熟识的神甫维持生活的微薄捐助。这一点点报酬，比起那些靠教堂祭台和施舍箱过日子的人的收入是微

219

① 这句话是针对1476年教皇西克斯图斯所宣布的事情：信徒生前行为不端者死后要先入炼狱，因此生者也应为他们购买赎罪券以减轻他们的痛苦。——译者

不足道的，在法国是那时的两个苏左右，在德国就更少。圣餐中饼和酒变为耶稣的身体和血的所谓“变体论”，是《圣经》里和圣父们所没有用过的一个词，已被禁止使用。路德教派认为，取消饼和酒的本体而只保留其外形的教义，只是在教皇格雷戈里七世时期才在教会内形成而由本笃会修士巴斯卡西·拉特贝尔[①]在9世纪时首次肯定下来并加以解释的。路德教派查了一大堆深奥难懂的古代文献，以便在因人们的知识贫乏所无法领悟的秘密教义的问题上找到必要的根据，用来同罗马教会闹分裂。路德选用了秘密教义的一部分而摈弃了另一部分。他承认耶稣的身体是存在于饼和酒形式的圣体之内；但是他说，它在其内，犹之火存在于炽热的铁之中，铁与火在一起共存。这种把上帝之身跟饼和酒相混淆的方式，俄西安德[②]称之为“在饼之内”、“在酒之内”和“圣体共在”。路德的提法是身体和血“在其中”，“在其上”，“在其下”。这样一来，奉行教皇制的人吃上帝而不吃饼，路德教派则吃上帝也吃饼，而不久以后兴起的加尔文教派却只吃饼而不吃上帝。

路德一派的人先想把圣经重新翻译成所有现代语言，并改正拉丁文本圣经中所有的疏忽和误译。的确，后来公会议想把拉丁220文本圣经再版时，6个负责这一工作的专门人员在这个译本中找到了8000个错误，而学者们说不止8000，最后公会议只得不了了之宣称拉丁文本圣经是可靠的，故不作修改。路德把《圣经》从希伯来语译为德语。但有人说他不大懂希伯来语，故其译文比拉丁

① 巴斯卡西·拉特贝尔(约790—865)，中世纪前期法国基督教神学家。——译者

② 俄西安德(1498—1552)，德国宗教改革家。——译者

文本圣经错误更多。

多明我教派和教皇驻德国的代表们把路德初期的著作付之一炬。教皇又一次下了通谕声讨他。路德把这道通谕和其他教谕拿到符腾堡的广场上去烧掉。单凭这一点,就可以看出他是多么有胆量,也可以看出他的势力已经多么强大。从此以后,德国一部分人厌于教皇的作威作福,赞成这位革新者,而并不太注意派别争论的问题是什么。

可是争论的问题却有增无已。关于自由意志的争论①——人类理智还摸不清的另一个暗礁——又把不断产生荒谬争辩的源泉注入到充满仇恨的神学洪流之中。路德否定自由意志,而他那一派的人后来却接受了。卢万②大学、巴黎大学都撰文批驳,而巴黎大学为了禁止宣传路德的教义,还中止了关于"究竟是有三个抹大拉③还是只有一个抹大拉"的讨论。

随后,路德要求取消修行的誓愿,因为这是原初教会制度中所没有的;要求允许僧侣婚娶,因为好几个使徒从前是娶妻的;要求领圣体时用酒,因为耶稣说过"你们全都喝酒吧";要求不要敬拜圣像,因为耶稣没有留下过像。路德只是在三位一体、洗礼、道成肉身、耶稣复活这几点上是和罗马教会一致的。而在这几条教义上,

---

① 1524年夏天,农民战争在黑森林地区爆发,农民起义的纲领互不相同。路德反对使用暴力。1525年2月,路德发表《论自由》,分析士瓦本农民所提出的"十二条",对他们的正当意见表示同情,对诸侯领主提出批评,但反对基督徒起义的想法。路德还声称:如果人与人之间一律平等,世上的国度就无法存在。——译者

② 卢万,比利时布拉邦特省城市。——译者

③ 抹大拉,《新约》地名,该村在加利利海西岸。抹大拉亦马利亚之别称,用以区别其他名叫马利亚者。抹大拉的马利亚是耶稣的女信徒之一。——译者

从前的争论却很激烈;其中有的在不久前,还有人反对。因此可以说,神学上没有任何一个观点,人们不存在意见分歧。

221 在这场争论中,甚至把亚里士多德也牵连进去了。当时学校里传授亚里士多德的学说。由于路德说过"亚里士多德的学说对于理解《圣经》是一无用处的",于是自命不凡的巴黎大学神学院便把他这句话看作错误而又狂妄的言论。最空洞的言词和最深刻的见解常常混杂在一起,而论战双方都以不实的指责、恶毒的辱骂、绝罚的诅咒来向对方发泄自己的仇恨。

路德是以什么态度来对待他所有的敌人特别是教皇呢?要是说给人听,人们不免哑然失笑。关于教皇,他写道:"小教皇,小教皇崽子,你是头驴,一头小驴;别太猖狂,结冰天,地上滑,你要折断你的腿;腿一断,人家就会说,这个人是个什么鬼玩艺儿?教皇崽子这条小驴残废了!一头驴子还知道自己是驴子,一块石头也知道自己是石头,但教皇崽子这些小驴却不知道他们自己是驴子。"这些粗话,在今天听起来,是令人恶心的,但当时那些粗鄙不堪的人听到却并不气愤。路德用这种粗鲁笔调说的下流话,在他的国家中,反而比罗马的文雅语言更占上风。

如果只是限于说些辱骂的话,那么路德对罗马教会造成的伤害比起伊拉斯谟来还要轻一些。但是有几位大胆的经师与他同声相应,提高了嗓门,不但攻击神学院修士们所讲的教理,而且还攻击自格雷戈里七世以来历代教皇所窃取的任意主宰各个王国的权利,攻击教会私自出售一切宗教用品,攻击教会对公众和个人的迫害。这些经师们在他们的讲座上,在他们的著作中,列出了一张500年来迫害事件清单;将德国说成浸沉在帝国和僧侣争斗的血

泊中。他们说各国人民被当作野生动物对待;炼狱之门要看教民出钱多少而由一些乱伦者、杀人犯、放毒害命者来决定开和关;亚历山大六世,世界上最可恶的人,有什么脸皮来自称上帝的代表?利奥十世荒淫无度,丑闻百出,怎么配做教皇?

这些呼号激动了各国人民的心。德国的经师们所煽动的对现在的罗马的仇恨较之瓦鲁斯在同样的气氛中所煽动的对古代罗马的仇恨,实有过之而无不及。 222

奇怪的命运把世界置于股掌之上,居然也让英国国王亨利八世来参与这场争论。他的父亲过去让他去学习当时那些空洞而又荒谬的学问。热情奔放的亨利如饥似渴地学到了学校里讲授的那一套玄妙的东西。他想写文章来反对路德,但在此之前,他请求利奥十世准许他读一读这个异端分子所写的书。这些书是禁止阅读的,违者处以绝罚。利奥十世准其所请。英国国王便写起文章来,他评述了圣托马斯的学说。他为七项圣事进行辩护,反对路德的观点。当时路德只接受其中三项,后来减为两项。亨利的书匆匆写成送到罗马。教皇喜极,把这本今天无人要读的书比之于〔4世纪神学家〕奥古斯丁和哲罗姆的著作。教皇把"护教者"的称号颁给了亨利八世及其继承者们。可教皇把这一称号给了谁呢?恰好是给了几年之后变成罗马死敌的人。

在意大利很少有人站到路德一边。那里的多才多艺的人们,忙于勾心斗角,恣情享乐,没有与闻这些纷争。西班牙人尽管容易激动和富有才智,也没有参与。法国人虽然和意大利人、西班牙人一样机敏,而且更热衷于新鲜事物,却也有很长一段时间没有介入。这些思想斗争的场所是德国和瑞士,尽管德国人和瑞士人在

当时并不是以世界上头脑最敏锐的人而著称，而且至今还是被视为行事谨慎的人。罗马教廷博学而文质彬彬，未曾料想到那些被223他看作野蛮人的人，手中拿着《圣经》作为武器，竟会从他手中夺去欧洲的半壁河山，又动摇了另一半欧洲。

赞成还是反对宗教改革，这对当时的皇帝查理五世来说是一个大问题。若摆脱罗马的枷锁，他便可以一举为帝国报仇，洗雪400年来帝国皇冠受尽教皇三重冠侮辱之耻。但是，要这样做，又有失去意大利的风险。他应当给教皇留点情，因为教皇将同他携手去反对弗朗索瓦一世。而且，他世袭的几个邦都是信天主教的。有人甚至责备他幸灾乐祸，乐于看到有捣乱集团出现，从而就有理由在帝国中征税和募兵，用他的专制权力来压垮天主教徒和路德教派。他的策略和他的尊严终于要求他反对路德，尽管他在内心深处也许是赞成路德的若干条意见的，就像西班牙人在他死后所猜想的那样[①]。这里可以补充说明的是，在查理五世逊位时，奥地利家族在德国的各邦和荷兰、西班牙、那不勒斯等国已有许许多多新教徒。这些国家的天主教徒也在要求进行一次改革。查理五世只须把教皇和他的臣仆排除于主教会议之外，就很容易使主教会议作出符合欧洲整体利益的决定；尤其是在保罗四世这个同样残暴无道的教皇时期，查理五世应能使主教会议按照他的意旨来行事的。不幸他却以为靠着教皇的谕旨和诏书，靠着金银，他就能成为德国和意大利的主人。可是经过30年的勾心斗角和多次战争，他在逊位时比他当选为皇帝时势力弱得多了。

① 原编者在前章的长注中谈及此事，汉译本删去此注。——译者

查理五世勒令路德到设在沃姆斯[①]的帝国议会,当着皇帝的面,讲清楚自己的主张,也就是说,要他声明他是否坚持罗马所取缔的那些教义(1521)。路德领到皇帝发给的安全证,大胆地前往接受讯问,不怕会遭到胡斯那样的命运。所不同的是,帝国议会的成员都是些公侯,路德相信他们将以信誉为重。他在皇帝和国会成员面前讲了话,并勇敢地坚持自己的学说。据说教皇代表亚历 224 山大曾怂恿查理五世,尽管路德有安全证,还是要把他逮捕起来,就像西吉斯孟不顾政治信用而把胡斯逮捕起来一样。但查理五世回答亚历山大:"我不愿像西吉斯孟那样做亏心事。"

尽管皇帝、英国国王、教皇以及所有的主教和教士都反对路德,路德并不感到吃惊。他躲在萨克森的一座要塞中,不买皇帝的账,煽动半个德国起来反对教皇,与英王分庭抗礼,加强并发展他所倡建的新生的教会。

萨克森选侯老弗里德里希希望把罗马教会连根铲除。路德认为取消私人弥撒的时刻终于来到。他所用的手法,若在一个民智开通的时期,是不会有许多人喝彩的。他假装看见了魔鬼,魔鬼责备他做弥撒和祝圣。他说,魔鬼向他指出这是偶像崇拜。在这个编造的故事中,路德承认魔鬼说的话有道理,必须相信。于是弥撒在符腾堡市被取消,不久在萨克森其他地方也取消了。人们把圣像都毁了。修士和修女都从隐修院跑出来。几年之后,路德和一个叫作喀特琳·波尔的修女结了婚。旧派的修士责备他少不了女人;路德反唇相讥,说他们少不了情妇。这种互相攻击是有很大差

① 沃姆斯,德国莱茵兰—法尔茨州城市,莱茵河左岸港口。——译者

别的:那些被人指责为荒淫无耻的天主教神父们不能不承认他们违犯了整个教规,而路德和他的信徒们则是改变教规。

历史法则要求人们对离开教堂和隐修院而去结婚的大多数修士给予公正的评价。他们曾经牺牲了自由,后来自己把自由收回。他们背弃了他们的誓愿,这是事实,但他们并不是些放荡的人,人们不能指责他们伤风败俗。同样我们应当主持公道,承认路德和225其他修士去结婚是于国有益的行为,比起那些发誓安于贫贱可却拥有巨大财富的修士来,并不见得更严重地违背了自己的誓愿。

在那些反对路德的言论中,有些人带着讥讽的口吻说,那个为了废止弥撒而去向鬼讨教的人一方面要取消驱魔法,另方面却向魔鬼感恩戴德;他要推翻人们为防御人类的敌人而筑起来的一切屏障。可是后来人们注意到,在所有停止驱魔的国家里,中邪着魔和魔鬼作祟的事情大大减少了。人们常说,也常写道,魔鬼不知道利害,偏要在天主教徒家里藏身,而恰恰只有这些人有权力管束他们。人们不会不看到,在罗马教会中,巫师和着魔的人迄今还多得惊人。不应拿使人伤心的事情开玩笑。这是一桩很严肃的事。由于许多家庭遭受苦难,许多不幸的人活活受罪,这种事变得惨不忍睹。而在那些开明的国家,法庭终于不再容许有魔鬼附身和驱魔巫术之事,这确是全人类的一大幸福。

改革家们比天主教徒早200年把〔魔鬼附身和驱魔〕这块耻石搬掉。有人责怪他们触动了基督教的根基;有人告诉他们,魔鬼附身和作法驱魔是《圣经》中明文确认的,说耶稣也曾驱魔,是他派使徒们以他的名义驱魔的。改革家们对这种振振有词的反对意见作出了今天所有明智的法官都会作出的答复:上帝从前允许的东西,

今天他不允许了;刚诞生不久的宗教需要各种神迹,已经巩固了的宗教不再需要了。总之,由于《圣经》说有,我们相信过去有过魔鬼附身和驱魔巫师;但今天这些肯定是没有了。因为,虽然不久前,北方的新教徒还相当愚蠢和相当残暴,而把两三个被控为耍弄魔法的可怜人活活烧死,但是以兴妖作怪的罪名处人死刑的愚蠢而令人憎恶的事终于完全被废止了。

第一二九章

茨温利;罗马教会在瑞士部分地区引起憎恨的原因

226　瑞士是德国以外第一个接受新教派的国家,这一教派,人们称之为"原始基督教"。苏黎世的神甫茨温利[①]比路德走得还要远。他根本不谈什么"在饼中"、"在酒中"。他不同意上帝进入饼中和酒中的说法,更不同意整个耶稣的身体存在于每块饼和每滴酒中的说法。在法国人们称作圣体形式论者[②]的就是他。这原是用以称他那一教派所有的改革家的。

(1525)茨温利受他本国僧侣的痛骂。这个纠纷告到法官那里去了。苏黎世的参议院就像处理一件遗产继承案那样审理这桩讼案。最后进行表决,多数票认为改革派有理。民众聚集在参议院前等候宣判。当书记出来宣告茨温利打赢官司时,整个人群即时表示拥护参议院的裁决。瑞士的一个镇对罗马作了宣判。瑞士人民出于纯朴的想法,把他们自己、法官们、茨温利和教皇都无法理解的问题,交给法官们去处理,这毕竟还是幸运的做法。

---

① 茨温利(1484—1531),瑞士宗教改革运动领袖。——译者

② 指主张圣体的象征意义,否认圣体中基督现实的存在的人。——译者

几年之后，瑞士的伯尔尼——它相当于荷兰联省的阿姆斯特丹——更加郑重地审理了这个案件。伯尔尼参议院连续两个月审讯了双方，判决罗马教会一方错了。这项判决毫无困难地获得全州的支持。城里树立了一根圆柱，上面用金字刻了这项庄严的、至今仍有效力的判决。

(1528)欧洲这个最安于现状、最不惹事生非、最不见异思迁的国家，一下子离开一个宗教去改皈另一个宗教，其中必然有某种发人深省的原因。下面说的就是瑞士人进行这场革命的原因。 227

从 13 世纪以来，方济各会修士对多明我会修士就怀着一种公开的仇恨。多明我会修士在民间已经声望大降，因为他们不像方济各会修士那样尊崇圣母；他们和圣托马斯的观点一样，不承认圣母享有生来就没有罪孽的特权。方济各会修士与此相反，他们到处宣扬圣波拿文都拉[①]所创立的无玷始胎说[②]，因而很受欢迎，赚了许多钱。两个教派之间的仇恨是如此之深，以至发生了一系列事件。(1503)有个方济各会修士在法兰克福讲圣母事迹，他看到进来了一个多明我会修士，就大叫：感谢上帝，我没加入那个连基督的母亲都要侮辱的、用圣饼毒死皇帝们的教派。多明我会的那个修士名叫维刚，也喊道：他撒谎，他是异端分子。方济各会的修士走下讲台，煽动众人，用十字架砸他的敌人，把他赶出去，维刚被打得半死丢在门口，无人过问。(1504)多明我会修士在永芬举行集会，决议要向方济各会修士报仇，以圣母本身为武器，批驳方济

① 波拿文都拉(约 1217—1274)，中世纪意大利经院哲学家，神学家，方济各会教士。——译者

② 无玷始胎说，又译纯洁受胎说，圣灵怀胎说，或圣母无原罪说。——译者

228 各会的说法,搞垮他们的威信。伯尔尼被选为行动地点。他们在3年中,在伯尔尼散布了多次圣母显灵的故事,圣母谴责方济各会修士的无玷始胎说,说这是亵渎神明的话,是一笔抹杀了圣母之子给圣母洗刷原罪和把圣母救出地狱的功劳。方济各会修士用另外一套圣母显灵的故事来和他们对抗。(1507)最后,多明我会的修士把一个在俗的年轻教友叫做叶采尔的拉到他们这边,想用他来说服人们。当时不管哪一派的修道院都有一个既定的看法,即任何见习修士,还没有立愿就去还俗的,都要呆在炼狱,直到最后审判,除非他用祈祷和给修道院施舍来赎罪。

多明我会的一位小修道院院长,身穿画着一些魔鬼的长袍,系着锁链,身后跟着四条狗,嘴里衔着一个小圆盒,里面装满麻屑,喷吐火焰,在黑夜里走进叶采尔的闭修室。院长对叶采尔说,他自己是个老修士,因为还俗,所以堕入炼狱。但是如果年轻的叶采尔肯到大祭台前面为他受鞭笞,他就可以得救。叶采尔照办了。他把老修士的灵魂从炼狱拯救了出来。灵魂显现在他眼前,面带笑容,身着白衣,告诉叶采尔,它已进入天堂,并要叶采尔维护圣母受方济各会修士损坏的名声。

过了几夜,叶采尔所极其崇敬的圣女巴尔伯[1]显灵了。这是一个修士假装的。她告诉叶采尔,他也是圣徒,他是受圣母之命,为圣母对方济各会修士的荒谬学说进行复仇。最后,圣母由两个天使陪着从天花板下来,命令他去宣布:圣母是诞生于原罪之中,方济各会的修士们是她儿子的最大敌人。她对他说,她愿意让他

[1] 圣女巴尔伯,7世纪殉教贞女。——译者

光荣地享受只有圣女吕西和圣女喀特琳[①]享受过的福分，即身上有5处伤疤。

第二天晚上，修士们先让这个教友喝了搀了鸦片的酒，然后把他的手脚和肋骨刺穿。他醒来浑身是血。有人对他说，这些伤是圣母赐给他的。人们就这样把他放在祭台上示众。 229

这个可怜的教友尽管愚蠢，也已认出圣母的声音是修道院副院长的声音，开始怀疑这是个骗局。于是修士们毫不迟疑地要把他毒死：在领圣体时给了他一块撒满氯化汞的圣饼。他感到涩嘴把它扔掉了。修士们立刻便把他作为亵渎圣物者用链条锁起来。为了保命，他指着圣饼宣誓永不泄露这个秘密。过了一段时间，他设法逃跑，并将全部经过向法官告发。这场官司打了两年，最后，1509年5月31日，由罗马派来的一个主教宣读判决书，4个多明我会修士被押到伯尔尼城门口烧死。

这个事件理所当然地使人对修士们产生恶感。在改革初期，人们免不了要列举出修士们的一切恶劣行为。人们忘记了罗马本身也曾用最严厉的刑罚来惩处这类渎神事件，而只记得曾经发生的渎神行为。人民亲眼看到这一切，所以很自然地相信这种亵渎神明和用金钱购买威信的行为是大量存在的，为此人们特别指责那些托钵修会[②]，并把这一切归罪于整个教会。如果还有人为了

---

① 圣女吕西，304年殉教；圣女喀特琳，指亚历山大城的喀特琳，307年殉教。——译者

② 托钵修会，又称乞食修会，13世纪有方济各会、多明我会、加尔默罗会、奥斯丁会4个修会，15世纪续有增加，与隐修院修会在院内活动不同，会士以乞食为生，渗入社会各阶层。——译者

维护罗马教会而反驳说，罗马教廷不能对修士们犯下的罪行负责，人们便会给他举出不少教皇所干的恶名昭著的谋杀事件。只要把一个团体的成员所犯的罪行一一列举出来，那么整个团体很容易便声名狼藉了。

伯尔尼的参议院和苏黎世的参议院给了人民新教，但是在巴塞尔却是人民强迫参议院接受这个宗教。当时瑞士已有 13 个州。卢塞恩和 4 个最小最穷的州即楚格、施维茨、乌里和翁德瓦尔登仍然忠于罗马教会，就开始跟别的州打内战。这是天主教派和改革教派之间进行的第一次宗教战争。神甫茨温利是新教军队的首领。他在作战中阵亡(1531)，被他的一派奉为殉教的圣徒，而反对230的一派则把他看作可恶的异端分子。得胜的天主教徒叫刽子手们将他裂尸，然后投入火堆。正是这一事件后来引发了汹涌的怒潮。

这个著名的茨温利在建立他的宗教时，表现出了他保卫自由比保卫基督教更大的热忱。他相信一个人只要有道德就能死后升天过幸福生活；加图和圣保罗、努玛和亚伯拉罕都享受着同样的真福。这个思想后来成了许多温和派学者的思想。他们认为，把宇宙万物之父看作是几乎全体人类的暴君，而只是几个小国的几个人的恩人，这种看法是极为荒唐的。当然这些学者错了，但有这种错误也是合乎人之常情的 。

茨温利的宗教后来叫做加尔文[①]教派。16 世纪法国的宗教改革家加尔文用他的名字命名这个教派，就像阿美利哥·威斯普

① 加尔文(1509—1564)，法国人，基督教加尔文教派的创始人。——译者

奇[1]把自己的名字作为哥伦布所发现的新大陆的名称一样。这样在不到几年中,就出现了 3 个新的教派,即路德教派,茨温利教派和英国教派,它们都独立于正统教会之外,自己管理自己。法国的新教派,虽然从没有和正统教会的领袖决裂,可罗马还是把它视为分裂派的成员,因为法国教会在许多问题上,诸如主教会议应有至高无上的权力;教皇并非必然正确;主教所享有的某些权利;教皇特使的权力范围;有俸神职的任命办法;罗马所要求的税额,等等,同罗马意见分歧。

广大的基督教世界,在这一点上与世俗帝国相似:这些帝国在其创建之初,是一些穷苦的共和国。随着时间的推移,这些共和国变成了富裕的王国。再往后,这些王国失去几个省份,这些省份又变成了共和国。

---

① 阿美利哥·威斯普奇(约 1454—1512),意大利航海家,参见本书第 145 章。——译者

第一三〇章

路德教派在瑞典、丹麦和德国的发展

231 丹麦和整个瑞典都选择了路德教，把它称为福音教(1525)。瑞典人在摆脱罗马教会的主教们强加给他们的枷锁时，主要的动机是报仇。瑞典人多年来受着几个大主教，尤其是乌普萨拉的几任大主教，也就是王国的首席主教的压迫。他们对3年前最后一任首席主教特罗勒发动的那场野蛮的屠杀(1520)余恨未消。这个大主教是瑞典国王克里斯蒂恩二世的重臣和同谋，绰号“北方的尼禄”，是丹麦和瑞典的暴君，最残忍的魔王，同克里斯蒂恩一样可恨。斯德哥尔摩的参议院既反对他侵吞公款，也反对克里斯蒂恩的篡权夺位。特罗勒为了对付参议院，从教皇那里弄来一道谕旨。后来，一切都平息了，在克里斯蒂恩和大主教这两个暴君按着圣饼宣誓对参议院不计前嫌之后，国王便出面邀请两个主教、参议院的全体议员和94个领主参加在王宫举行的晚宴。各个餐桌都端上了酒肴，人们正在安然欢宴。克里斯蒂安和大主教忽然离席，不一会儿又进来，但后面跟着一班卫士和刽子手。大主教拿出教皇谕旨，下令把所有赴宴的统统杀死。其中耶路撒冷圣约翰骑士团团长被剖腹挖心。

两个暴君举行的宴会以一场大屠杀告终，一共杀了600人，不

分男女老少。

这两个杀人魔王，本该为圣约翰骑士团团长的惨遭杀害而受刑抵命的，却寿终正寝，不过大主教是在一场战斗中受伤后死去的，克里斯蒂恩是在被废黜后死的。有名的古斯塔夫·瓦萨——我们在谈到瑞典时已经谈及了——使他的祖国摆脱了暴君的统治(1523)。在王国的4个邦拥立他当国王之后，他很快就把一个被人们滥用其名义而犯下滔天罪行的宗教废除了。 232

在暴君克里斯蒂恩被赶出瑞典和丹麦之后，路德教立刻就在这两个国家顺利地建立起来。

路德被人看作北方的使徒，安宁地享受着人们的敬仰。从1525年起，萨克森、布伦瑞克、黑森等州和斯特拉斯堡、法兰克福等城都信奉他的教义。

罗马教会肯定需要改革。利奥十世的继承人阿德里安[①]自己就这样说过。同样还可以肯定，假如在宗教界里没有一个权威来确定《圣经》和宗教信条的意思，那么有多少能读书识字的人就会有多少个派别，因为耶稣这个立法者没有写下任何只言片语。他的门徒也没有说过多少话，而他们说的话，有时连他们自己也很难懂；几乎每个字都可以引起一场争论。结果假使有一个强者有权始终以上帝的名义来号令众人，那么，不要多久他就会滥用这一权力。在宗教中和在政府里一样，人类总是在暴政和无政府这两个深渊的夹缝之间生活着，时时刻刻都有掉进其中某个深渊的危险。

---

① 指教皇阿德里安六世(1459—1523)，1522年当选为教皇，即位后，立意从整顿教廷入手整顿教会，因在位时期短促，未有建树。——译者

德国的改革派原想一字不差地按照《福音书》去做,但在几年之后却演出了一台新戏。他们废除了一条业已被人们认可的、似乎不应受到破坏的教规,即只许娶一个妻子。这是整个基督教社会中家庭和睦与国家安宁所依靠的一条有积极意义的教规。但这条教规有时也带来一些不幸,所以需要像其他教规一样,可以有例外。家庭的利益,尤其是国家的利益,要求在第一个妻子还健在233时,如果这个妻子不能传宗接代,可以娶第二个妻子。这样一来,自然法则就同公众福利结合起来了。既然结婚的目的是生育子女,那么拒不采取能达到这个目的的唯一手段,这就有悖逻辑了。

只有一个教皇了解这一自然法则,这就是格雷戈里二世。他在他公元726年颁布的那份有名的教皇手谕中宣布:"如果一个人因为第一个妻子有残疾不能尽妻子的义务,他只要照样照顾前妻,便可以娶第二个妻子"。路德比教皇格雷戈里二世走得更远。黑森州选侯宽宏者菲利普①的妻子萨克森的克里斯蒂娜并无残疾,还跟他生了几个孩子,而他在她还活着时,就想娶所爱的年轻姑娘萨尔②的喀特琳。可能更奇怪的是,从有关这事的原始材料看,似乎这个王侯在考虑他的计划时煞费心机。这一事例充分证明了人类精神的弱点。此人精明而讲策略,但似乎真心实意地相信有了路德及其同仁的许可,就可以违反他一向承认的一条教规。于是他同自己那教派的首领们诉说他的妻子萨克森公主"相貌丑陋,满身狐臭,经常酗酒"。他在请求书中天真地承认,他常身不由己地

① 菲利普(1504—1567),黑森州侯,施马尔卡尔登联盟的首领。——译者

② 萨尔,德国州名,与卢森堡、法国毗邻。——译者

去“奸淫”,因为他性欲旺盛,非求得满足不可。但是,不那么天真的是,他巧妙地让他的圣师们领会到,如果他们不给予他所需要的特许,他很可能要向教皇去请求。

路德在符腾堡召开一个由6个改革家组成的教区会议。他们感到这会触犯一条他们那派已认可的教规。似乎只有自然法则可以用来为那个王侯辩护。大自然通常给予其他人只是夫妻二人,而给了他的却是三个人。不过他在请求书中没有提到这个身体的理由。

教皇格雷戈里二世的手谕,是允许娶两个妻子的,但未付诸实234施,也没有授权任何人去执行。若干信奉基督教的国王,尤其是哥特人国王虽然有一夫多妻的先例,但所有的基督教徒只是把这视为一种弊病。虽然罗马皇帝老瓦伦丁尼[①]在他的妻子塞委拉还在世时娶了朱斯蒂娜为第二妻子,好几个法兰克人国王曾同时有两三个老婆,但时间已使这些事在人们记忆中几乎完全磨灭了。符腾堡的教区会议不把结婚看作一项圣事,而是当作民间的一种契约行为。教区会议还说,教规是允许离婚的,尽管《福音书》并不允许;何况,《福音书》也没有明文规定必须实行一夫一妻制。但是教区会议毕竟清楚地看到此事会引起公愤,就尽可能不让公众知道此事。准许一夫多妻的文件签了字,那个诸侯甚至在其合法妻子本人的同意之下,和小老婆成了婚。这种从格雷戈里以来,被路德指责为滥用权力的历代教皇都没敢做的事情,无人授权的路德却干出来了。这次特许是秘密的,但时间一长,所有这类秘密都暴露

① 指瓦伦丁尼一世(321—375),罗马皇帝(364—375年在位)。——译者

了。这一先例之所以无人效尤,是因为很少有一个人能够讨两个老婆而不引起不断的家庭纠纷,从而使3个人都痛苦不堪。

查理二世时的英国掌玺大臣考珀,取得他第一个妻子的同意,秘密地娶了第二个妻子。他写了一本小书称道多妻制的好处,因为他和他的两个妻子都生活得很幸福。但是这种情况是少而又少的。

至于东方人容许多妻的法律,在普通人家中,是所有法律之中最行不通的。人们可以有几个外室,但在君士坦丁堡,有几个妻子的土耳其人不会超过4个。

235 假如新的事物只不过是带来了这类太太平平的丑剧,那整个世界就太幸福了,但是事实上德国却成了演出悲剧的舞台。

第一三一章

再洗礼派

两个宗教狂热者，一个叫斯多克，一个叫闵采尔[①]，都是萨克 236
森人，他们引用《圣经》里的几句话，说没有得到圣灵启示的人绝不是基督的信徒，而他们自称是得到启示的。

(1525)这是那时期人们最先提到的狂热者。因为基督是到了成年时才领洗礼的，他们便要所有的儿童成年后再行洗礼，这就是他们被称作再洗礼派的原因。他们自称得到启示，被遣派来改革罗马教和路德教；他们根据“我不是带来和平而是带来剑”这句话，说是凡反对他们教义的人都要处死。

路德成功地煽动了诸侯、领主和官吏起来反对教皇和主教们。而闵采尔则煽动起农民反对所有这些人。闵采尔及其信徒们在士瓦本、迈森[②]、图林根、弗兰哥尼亚传教的对象是农村居民。说教的内容是在人人心中都有的一个带危险性的真理，即人人生而平等；教皇若视诸侯为臣属，领主们则视农民为牲畜。其实，这些野

---

① 闵采尔(约 1490—1525)，德国农民战争领袖，德意志宗教改革运动中最激进的思想家和改革家。——译者

② 迈森，德国萨克森地区城市。——译者

蛮人以务农者的名义发表的宣言，宛如出自〔公元前4世纪希腊政237治家〕来库古的手笔。他们要求只对他们的谷物收什一税，其中一部分要用于救济穷人；允许他们打猎和捕鱼为生，自由享用空气和水，减轻劳役；让他们有点柴火取暖。他们还要求给予人权。但是他们像猛兽一样用暴力来维护这些权利。

我们已见到的在法国农村以及在英国查理六世和亨利五世时期发生过的残暴行为，现在在德国又重演了，而且由于宗教狂热而更为激烈。闵采尔通过宣传平等思想而占据了图林根州的缪尔豪森；通过宣传大公无私，让老百姓把钱财都放到他脚跟前。(1525)从萨克森到阿尔萨斯，农民纷纷揭竿而起，见到贵族就杀，勒死了皇帝马克西米连一世的一个私生女儿。十分值得注意的是，这些农民学了古代造反奴隶的样子，感到自己不会治理，便挑选其主人中唯一没有被打死的人为王，推一个贵族作他们的首领。

从萨克森到洛林，他们洗劫了所有被他们侵入的地方，但为时不久，他们的命运便跟所有在无能的首领统率之下的乌合之众一样：在干了一些可怕的坏事之后，这支队伍就被正规军消灭了。想成为穆罕默德的闵采尔，在缪尔豪森[①]被推上了断头台(1525)。路德没有参与这些动乱，但他毕竟是这些动乱的最初的根源，因为他是闯过不服从教皇这一关的第一人，然而他并没有丧失威信，他仍然是他的国家里的先知。

① 缪尔豪森，德国地名，濒临伊尔河。——译者

第一三二章

路德教派和再洗礼派(续)

此时,皇帝查理五世和他的弟弟斐迪南已无法阻止宗教改革 238
派的进展。(1529)帝国议会在斯培伊尔开会,颁布了一些温和的安抚性的信条,仍无济于事;14个城市和许多诸侯对斯培伊尔敕令表示抗议。正是由于这些抗议,以后所有反对罗马教会的人都被称为"抗罗宗"①,其中包括:路德派,茨温利派,厄科兰巴提派②,卡洛斯达德派③,加尔文派,长老派④,清教徒⑤,英国圣公会上层和下层教徒。这是一个由各种派别组成的庞大团体,一致反对他们的共同敌人罗马教会。

(1530)路德派在奥格斯堡提出他们的宗教信仰声明,后来这

---

① 抗罗宗,即"新教",在我国俗称"耶稣教"。1529年帝国议会作出恢复天主教特权的决议案。与会的路德派新教诸侯和城市代表对此提出抗议,故被称为"抗议者"(protestants)。后泛指对罗马教会持抗议态度的新教各宗派。——译者

② 厄科兰巴提(1482—1531),德国基督教新教的宗教改革家。——译者

③ 卡洛斯达德(约1480—1541),德国教士,在16世纪欧洲宗教改革运动中是路德的朋友,后又分离,充当再洗礼派农民运动首领。——译者

④ 长老派,基督教新教主要宗派之一,在组织原则上由教徒推举长老与牧师共同理治教会,故名。——译者

⑤ 清教徒,英国基督教新教教徒(包括教士)中的一派,要求"清洗"英国国教内保留的天主教旧制,反对王公贵族的骄奢淫佚,提倡"勤俭清洁"的生活,故得名。

就成了他们行动的指南。1/3 的德国人都拥护这一声明。结果这派的诸侯就结成联盟来反对查理五世的统治和反对罗马教会。但是在帝国内部还没有因路德的事业而发生流血事件。只有那些始终出于盲目的热狂、并不因其首领闵采尔被正法而有所畏惧的再洗礼派,以上帝的名义,蹂躏着德国(1534)。宗教狂热在全世界还从来没有达到这样激烈的程度。所有这些农民,自以为是先知先觉,其实对《圣经》却是一窍不通,只知道要把天主的敌人毫不留情地斩尽杀绝。他们在威斯特法利亚横行无忌,使这个州成了一切愚蠢行为的发源地。他们夺取了芒斯特城,赶走了该城的主教。239 他们先想建立犹太人那种的神权政治,只受上帝统治。但是在他们的主要先知马蒂厄被杀后,一个荷兰莱顿人、名叫莱顿的约翰[①]的裁缝学徒,宣称上帝对他显灵,任命他为国王。他四处宣传,叫人相信他。

他的加冕礼极为隆重,当时他下令铸造的金币,现在还有。他的纹章是两把剑,位置同罗马教皇纹章上的两把钥匙一样。他以国王和先知的身分,派出 12 名使徒到德国北部地区宣告他当权执政。他要学以色利国王的榜样娶几个老婆,果真一次就讨了 10 个。其中一个因触犯了他的威严,被他当着别的老婆的面砍了头。别的老婆出于恐惧或宗教狂热,同他一起围绕着血淋淋的同伴尸体跳舞。

这个先知者国王具有强盗和暴君所常有的一个长处,就是勇

---

① 莱顿的约翰(1509—1536),原名约翰·本凯尔森,芒斯特再洗礼派首领,死于酷刑。——译者

敢。为了保卫芒斯特城,他跟主教瓦尔德克勇猛作战整整一年,直至廪竭粮绝仍拒不妥协。(1536)最后他因部下叛变而被擒时手中仍然执着武器。他虽被俘,但傲气不减。主教问他怎敢大胆称王,这个俘虏反问:“主教有什么权利敢当世俗的官长?”主教说:“我是教士会议选的。”莱顿的约翰说:“我是上帝选的。”主教将他从一个城市拉到另一个城市去游街示众,就像展示一头怪兽一样,然后用烧红的铁钳对他施钳烙刑。但再洗礼派的狂热并没有因这个国王和他的同伙们受到酷刑而平息。他们在荷兰的弟兄们曾经差一点袭取了阿姆斯特丹。

当时对这些谋反者是抓到一个杀一个。在荷兰联省,人们对待被抓到的再洗礼派教徒就像从前西班牙人对待荷兰人一样:他们被淹死、绞死、烧死,不管是否参与过谋反,是暴民还是良民。在德国北部地区,人们到处搜捕这些人,就像围捕必须从地球上清除掉的猛兽一样。但是再洗礼派教徒仍然大量存在,这个教派由于 240 那些被他们称为殉教者的新教徒的鲜血而凝结得更加巩固。不过这个教派同初创时期已大不一样,这些嗜杀的宗教狂热者的继承人,现在却是最和善的人,从事手工业和商业,勤劳而好善乐施。这样的大转变,是没有前例的。只是由于他们在社会上很少抛头露面,人们也就不去注意他们是否已经改变,现在是凶恶还是仁慈。

他们改变了他们的风尚,其原因是他们站到一位论派[①]一边,

---

① 一位论派,基督教的一个派别,产生于16世纪欧洲宗教改革运动中,认为上帝不是三位一体而是一位,耶稣只是一个神圣人物而不是神。再洗礼派也不赞成三位一体说,因而有时也被称作一位论派。——译者

就是说,只承认一位的上帝。他们信奉基督,不讲过多的教条,没有争执。他们虽受到许多教派的谴责,但能和后者和平相处。他们的经历和天主教徒相反:天主教徒,先是受难的、遁世的、和善的兄弟们,后来成为荒谬而野蛮的歹徒;而再洗礼派教徒开始是野蛮的,后来则温和而又克制。

第一三三章

日内瓦与加尔文

欧洲各地人民，一方面觉得对再洗礼派的言行应当敲起警钟，[241] 一方面又感到新教在若干地区推行革新的方式是值得称道的。日内瓦的法官在1535年6月整整一个月内让人发表意见，邀请欧洲各国的天主教徒和新教徒到日内瓦来进行辩论，由4名秘书把赞成或反对的主要意见记录下来。接着由日内瓦大议会用两个月时间对辩论结果进行审查。苏黎世和伯尔尼的做法也差不多，只是法学气氛没那么重，方式没那么成熟，规模没那么大。最后，大议会宣布禁止罗马教。现在人们在市政厅内还可以看到一块铜牌上刻着。

> 纪念上帝恩典，使吾人摆脱假基督之桎梏，破除迷信，重获自由。

日内瓦人确实是恢复了真正的自由。那些效法德国高级教士、不断与萨伏依公爵和人民争夺日内瓦统治权的主教们不得不逃跑而把政权让给公民。好久以来，城里有两派，新教和罗马教。新教叫埃格诺，来源于"埃格诺森"一词，意为"宣誓结盟者"。胜

利的埃格诺派把反对派的一部分人拉了过来，把其余的人赶走。因此，法国的革新派人便有了埃格诺或胡格诺[①]这个名称，后来有许多法国作者曾为它设想过一些不确切的来源。

242 这场革新主要是树立了严肃风气而反掉了天主教人当时的淫逸之习。从前，主教犹如日内瓦的君主。在主教的保护之下，城中开设娼馆，妓女只要向主教交税便可合法地卖淫；每年还由地方官出面选举妓院皇后，当时讳称 B……皇后，这样使一切都像是规规矩矩、正正经经地进行。这种荒淫无耻的事，也许有人会多少加以原谅，说是当时引诱良家妇女比现在困难。但当时普遍存在的放荡行为更为令人愤慨。在日内瓦取消修道院之后，人们发现了一些秘密通道，方济各会修士可由此进入女修道院。在洛桑，在一所小教堂的祭台后面，有一扇小门，有地道通往邻近的修女住处。这扇门至今还存在。

当时日内瓦的宗教并不完全就是瑞士人的宗教，但有差别并不要紧，而它们一致之处则从未因此而遭到破坏。我们视之为日内瓦的使徒的著名的加尔文，与这种变化丝毫无关。他是在不久以后来到这个城市藏身的。但最初他被排挤出该城，因为他的学说与主流派并不完全一致；后来他回来了，并自立为新教的教皇。

他原名沙文，1509 年生于〔法国〕努瓦荣。他会拉丁文、希腊文和他那时代的不太高明的哲学。他文章写得比路德好，但口才

① 胡格诺，16 至 17 世纪法国基督教新教徒的一派。有的人认为该词源于德文“结盟者”(Eidgenossen)。——译者

不如。两人都勤劳刻苦,但都倔强易怒[①]。他们一心想出人头地,居人之上,这满足了他们的自尊心,使一个神学家变为某种征服者。

没有多少见识的天主教徒,一般都知道路德、茨温利、加尔文是结了婚的,也知道路德曾被迫允许黑森的诸侯娶两个老婆,他们便以为这些教派创始人是用讨好人的办法来笼络人心,以为他们是取掉人们身上的一付重枷锁,换上一付很轻的。事实上恰恰相反:这些创始人的作风粗暴,言语恶毒。他们所以反对神甫终身不娶,所以把修道院的门打开,是因为他们想把整个人类社会变成修道院。新教徒是禁止从事娱乐游戏的;100多年中,日内瓦不容许有一件乐器。他们不要秘密告解而要公开告解;在瑞士、苏格兰,在日内瓦,告解和补赎也是公开的。至少迄至今日,对男人来说,即使只要求他们做些容易的、简单的事,还不太能够办到。但是最粗暴的主子最有人听从。他们不让人有自由意志,可却有人要追随他们。关于圣体问题,路德、加尔文以及其他改革派的说法各异。一方,我已经说过,认为面饼和酒里有上帝,就像烧红的铁里有火;另一方则认为圣灵就像是存在于白鸽之中。加尔文最初跟日内瓦的新教徒们吵翻了,因为他们领圣体用发酵面饼,而他要用无酵面饼。他藏身于斯特拉斯堡,因为他不能回法国,法国的火刑台正点燃烈火,弗朗索瓦一世要把新教徒烧死。这时加尔文和德 243

① 路德的性格,与其说是倔强,不如说是暴烈。他的行为、文章和演说都是激烈的,但他没有什么残暴的行为。可以认为,尽管他的著作里充满神学家的狂怒,但从他的内心来讲,他是个好人,性格直爽,平易近人。他对圣体形式论者的仇恨,只限于要把他们赶出大学,赶出行政部门,这在他那个世纪是算不了什么的。——原编者

国新教徒结盟。他在斯特拉斯堡同一个再洗礼派的寡妇结婚后，终于又回到了日内瓦，跟别人一样用发酵面饼领圣体。他在日内瓦的声望并不低于路德在萨克森的声望。

对于荷兰、瑞士、英国的加尔文派所奉行的、把法国弄得长期分裂的教条和教规，加尔文加以整顿。是他建立了教区会议、枢机会议和教会执事的职务，是他规定了祈祷和布道的形式，甚至设置了有权宣布绝罚的枢机主教裁判管辖区。

加尔文的宗教是符合共和精神的宗教，可是加尔文的性格却是暴君的性格，他对卡斯塔利翁[①]的迫害证明了这一点。这个人比他有学问，而遭到他嫉妒，被他赶出日内瓦；许多年之后，不幸的米歇尔·赛尔韦的惨死，也是他一手造成的。

---

① 卡斯塔利翁(1515—1563)，法国神学家，人文主义者，在新教教义方面与加尔文有分歧。曾将《圣经》译成拉丁文和法文。——译者

第一三四章

加尔文与塞尔韦

米歇尔·塞尔韦，西班牙阿拉冈省新镇人，是个很有学问的医 244
生。由于他发现血液循环比哈维[1]早得多，本来可以太太平平享受荣誉，可是他放弃了一门有用的技术，而去从事一些危险的研究。他探讨基督在圣子中的预现，探讨上帝的自我显现、天使的实体和领圣体的高级形式。他部分地采用了撒伯利乌斯[2]、尤西比乌和阿里乌斯所提倡的古老教条，这些古老教条曾在东方盛行，16世纪时被莱利奥·索齐尼[3]采纳，后来为波兰人、英国人和荷兰人所接受。

塞尔韦这人原来没有什么名气，只因他死得很惨，才为人所知。要想知道他的思想，只须引他的《论三位一体》第4卷中的一段话，就可见一斑：

"生殖的胚胎，在上帝的儿子真正被创造出来之前，

---

① 哈维(1578—1657)，英国医生。——译者

② 撒伯利乌斯，2至3世纪神学家，主张上帝只有一位，圣父、圣子、圣灵是同一位的上帝的三种不同显现。——译者

③ 莱利奥·索齐尼(1525—1562)，意大利宗教改革家，倡上帝一位论，认为耶稣是从属于上帝的人，不是上帝。——译者

就存在于上帝本身；因此，造物主决意要世世代代遵守这秩序，因为基督的实体的胚胎，以及所有的种子的根源、原始的形态，确实都存在于上帝本身，……”

读到这些句子，就像是在读奥利舍的著作，而除了“基督”一词外，就像读着被基督教早期神学家视为宗师的柏拉图的文章。

245 塞尔韦在论述他晦涩的玄学时，用意是真诚的，从维也纳到他住过一个时期的多菲内省，他都写信给加尔文同他探讨三位一体的问题。他们用通信方式进行辩论。加尔文把辩论变成了辱骂，由辱骂又发展到一切仇恨中最难平息的神学上的深仇大恨。由于有人出卖，加尔文得到了塞尔韦秘密付印的一本书的原稿。加尔文把这原稿连同塞尔韦给他的信寄到里昂去了。这一行动足以使他在社会上遗臭万年，因为，人们所称的社会精神，即社会舆论这个东西，是比一切教区会议都正直而严肃的。加尔文派一个密使去告发塞尔韦。一个使徒竟干出这种事！塞尔韦知道在法国任何一个改革派都会被毫不容情地烧死，当有人控告他时，他就逃出法国。不幸的是他取道日内瓦，被加尔文知道了，揭发了他。他在即将离开蔷薇旅馆时被逮捕了。人们抢走了他身上的 97 枚金币，一条金链和 6 个戒指。把一个没有在当地犯任何罪的外国人关进监狱，这肯定是违反人权的。但日内瓦也有条法律，或许值得效法：这条法律规定告密者必须和被告一道进监牢。加尔文指使揭发塞尔韦的是他的一个门徒，此人是加尔文的仆人。

在此之前，加尔文一向宣传宽容，他印行的公开信中有这样一段话：“如果有人持异端观点，不愿用‘三位一体’、‘位’等字眼，这不能成为把他逐出门外的理由。我们应该容忍他，不要把他赶出

教会,不要把他作为异端分子审查。”

但一旦他陷于狂热的神学仇恨之中不能自拔,他便改变了主张。以前他要求宽容,因为他在法国时需要宽容;而在日内瓦,他 246 就用不着拿宽容做武器了。当塞尔韦受刑以后,加尔文写了一本书,力图证明惩罚异端分子是必要的。

在他的论敌入狱之后,加尔文就像所有一朝得势的小人那样,对他恣意辱骂和虐待。他通过对法官施加压力,利用他手下一伙人的威势,加上自己鼓吹和指使他人鼓吹上帝要处决米歇尔·塞尔韦,终于使得塞尔韦活活被烧死,加尔文还以这一酷刑而沾沾自喜。可他自己若是踏上法国土地,本来也是难逃火刑的,何况他还曾经大声疾呼反对迫害的呢!

而且这种假司法之名而干出的野蛮行为,可以看作是对国际法的践踏。一个西班牙人,经过一个外国城市,仅仅是发表了自己的看法,并没有在这个城市及其管辖地区传播教义,难道应该受法律制裁么?

更令人愤慨和可悲的是,塞尔韦在他的著作中是明确承认耶稣基督为永恒的神的。他在受审时宣称他坚信耶稣基督是上帝的儿子,是圣父所生,是由圣灵在圣母马利亚腹中受孕的。加尔文为了陷害塞尔韦,拿出了倒霉的塞尔韦很久以前写给朋友的几封密信,其中有些话是随便说说而已。

这一可悲的事件,是在 1553 年,即日内瓦发表反对罗马教会的命令后 18 年才发生的。我把它放到这里来说,是为了让人看清 247 加尔文的性格,他那时已是日内瓦的使徒和法国改革派的使徒。现在似乎有人要为塞尔韦昭雪,新教教会里有学识的牧师们,甚至

大哲学家们,都已接受了塞尔韦的意见和索齐尼的意见,而且这些人比这两人走得更远。他们的教义是:崇拜上帝要通过基督为中介。这里我们只是举述各种事实和意见,不发表议论,不和任何人争辩,尊重我们所应当尊重的,并且只求忠于历史。

可以勾勒出加尔文的面目最后一笔的,是他的一封亲笔信。这封信现在还保存在蒙特利马尔①附近的巴斯蒂—罗兰城堡中,是写给那瓦尔国王的侍卫长波埃侯爵的,日期是1561年9月30日:

> 您宵衣旰食将会得到荣华富贵。但千万别忘了把那批煽动百姓结党反对我们的狂热的无赖从国土上清除干净。这类妖魔鬼怪应予消灭,就像我处置西班牙人塞尔韦那样。

加尔文原先在日内瓦难以立足,可后来他僭取的权力炙手可热,以至于有一天他听说陆军统领(后来当了首席公民代表)的夫人在晚餐后同亲友跳舞,他就逼她到教区会议公开认错。还有市参议员彼埃尔·阿摩,因为说过加尔文是个坏人,说他只不过是个皮卡底人,他传布的是错误的教义等等,被指控说了加尔文的坏话。此人尽管请求赦免,还是被判决只穿衬衣,光着头,手执火把,在全城游街请罪。一个人的恶行往往与某些德行并存。加尔文除了残酷无情外,还有极其廉正无私的一面。他死时只留下120金埃居。他不知疲倦地工作,从而缩短了他的寿命,但也使他声望卓著。

248

① 蒙特利马尔,法国德龙省城市,位于罗讷河支流鲁比翁河畔。——译者

路德有些信的内容并不比加尔文的信写得温和、慈善。天主教徒无法理解新教徒为什么承认这样的使徒。新教徒的回答是：他们并不把那些致力于建立新教的人奉若神明；他们不是路德教派，也不是茨温利教派或加尔文教派；他们认为自己信奉的教义是教会的原始教义；他们不把路德和加尔文的偏激言论看作经典。他们认为路德和加尔文生性残酷，但不应因此贬低他们的观点对革新者思想所起的作用，正如教皇亚历山大六世和利奥十世的伤风败俗和宗教迫害的野蛮行为并无损于罗马教会在天主教人心目中的形象一样。

这一回答是明智的。现在两个敌对教派中的克制态度似乎已经取代了往昔的暴烈行为。假如自相残杀的习性在宗教界一直占上风，欧洲就会成为一个大坟场了。哲学思想终于使刀剑失去锋芒。经历了200多年的疯狂动乱，才终于盼来了太平日子！

经常的动荡不安，战乱频仍，使许多教产流入俗人之手，而发动这些战争的神学家们并没有富裕起来。他们的命运跟吹冲锋号的人一样，分不到半点战利品。新教的牧师们曾经大声疾呼反对 249 僧侣们占有大宗财产，所以对自己也立下规矩：不得接受他们所谴责的东西；而几乎所有的君主都强迫他们遵守这个规矩。他们原想在法国〔宗教界〕占主导地位，他们在那里也确实有很高的声望，但到头来还是被赶出了法国，不许在法国再露面，否者就要被绞死。在新教已经建立起来的地方，他们的权力逐渐被王侯们或共和国的大官们限制在狭小范围之内。

加尔文派和路德派的牧师们在各处都有薪俸，惟数额不丰，不容有挥霍余地。隐修院的收入几乎到处都归国家掌握，用作医院

经费。在德国只剩下两个主教即卢卑克和奥斯纳布吕克[①]的主教是有钱的，因为他们的收入没有被挪用。在继续注视这场革命的发展时，您将看到这个奇怪但却不会引起争论的协议，根据这一协议，威斯特法利亚和约规定奥斯纳布吕克这个主教区轮流由天主教和路德教掌管。这场改革在英国对圣公会教士比较有利，而在德国、瑞士、荷兰却对路德教派和加尔文教派不那么有利。英国所有的主教区都相当大，教士所得俸禄足以过小康生活。乡间神父比在法国宽裕些，因为在英国，国家和俗人所能利用的只是从取消隐修院中得到的一点好处。伦敦有些区以前全区只有一所修道院，现在这些区都住了大量人家。一般地说，任何一个国家把修道院改作公用的，都大有收益，而没有谁会受到损失，因为一个社团既已不复存在，对于这个社团来说就谈不上被剥夺掉什么东西。真正受损害的只是那些暂时的占有者，他们被剥夺了，可他们又没有后代能够去控诉。这样做虽然行不义于一日，但却造福于千秋万代。

从前几乎整个欧洲都归拉丁教会所有，经过历次革命，结果拉250丁教会失去了大半个基督教欧洲，因为除了从君士坦丁堡到科孚岛和那不勒斯海之间的一大片地方之外，它还失去了瑞典、挪威、丹麦；半个德国、英格兰、苏格兰、爱尔兰、荷兰和3/4的瑞士，都已经同它分离。罗马教廷失去的权力就更多了，它只是在教皇直接控制的国家中才真正保存着权力。

然而，在人们还没来得及〔对各派势力〕定出各种界线，甚至还

① 奥斯纳布吕克，德国下萨克森州城市。——译者

无法稍为整顿一下混乱的秩序的时候，天主教和路德教就把德国投入战火之中了。一个叫做“福音派”的教会，已经在 1555 年左右在帝国的 24 个市和 18 个小省份建立了起来。路德教徒想削弱查理五世的势力，而查理五世则企图把他们消灭掉。人们拉帮结派，互相争斗。但是在这里我们必须继续观察人类思想在宗教问题方面所进行的这些改革，和研究一下〔英国〕安立甘教会如何兴起和法国教会是怎样发生分裂的。

第一三五章

英王亨利八世;英国的宗教改革

251 人们都知道,英国同教皇关系破裂是因为国王亨利八世闹爱情纠纷。以前,不论是圣彼得贡银、授职权、有俸圣职预付金、初任圣职年金、买卖赎罪券抑或是500年来议会法律一直反对的、人民怨声载道的〔教廷〕各种勒索,都没有产生的事,现在一场短暂的爱情风波却使这种事发生了,或者至少是成了导致发生这事的一个诱因。罗马教廷这座早已因人民痛恨而基础动摇的巨大建筑,只要投掷一块石头就足以使之倾覆。

亨利八世是一个淫荡的人,性情暴戾,追求女色,不到手绝不罢休。众多的情妇中有个叫作安妮·博琳[①],是英国一个贵族的女儿。这女人风流放浪,令人产生可以一亲芳泽之念;但她又巧妙做到不明媒正娶决不以身相许,挑逗得国王欲火中烧,下决心要娶她。

可是国王在18年前已与西班牙的卡特琳[②]结了婚。卡特琳

---

① 安妮·博琳(1507—1536),英国王后,亨利八世的第二任妻子。——译者

② 即阿拉冈的卡特琳(1485—1536),英国国王亨利八世的第一任妻子,玛丽·都铎之母。——译者

是西班牙国王斐迪南和王后伊萨伯拉的女儿，查理五世的姨母。亨利八世跟她生有3个孩子，其中只剩下一个玛丽公主，后来成了英国的王后。那么，怎么离婚呢？怎样才能跟西班牙的卡特琳这样一个女人解除婚姻关系呢？不能怪她不生育，不能责备她作风不正，甚至也不能说她有一般贞淑的女人所常有的那种过于端庄的脾气。卡特琳先是嫁给亨利八世的长兄阿瑟亲王。阿瑟亲王婚后几个月就去世了。父王亨利七世就把卡特琳许给次子亨利作未婚妻，这是得到教皇朱尔二世特许的。亨利七世既殁，亨利八世就 252 隆重地同卡特琳结了婚。很久以后，亨利八世和一个叫勃伦特的情妇生了个私生子。当时他对他的这门婚事只是感到厌恶而已，并没有什么认真的打算。可是当他狂热地爱上安妮·博琳可不娶她又得不到她时，他感到自己与妻子结婚的这18年是一直在违背上帝的意旨，他受良心责备而深感不安。这位国王当时仍服从教皇，遂恳求教皇克雷门七世撤消以前朱尔二世的特许，并宣布他和查理五世的姨母的婚姻是天理人情所不容的。

克雷门七世是宋利安·德·美第奇的私生子。当时罗马刚刚遭受查理五世的军队的蹂躏。后来他好不容易才和德国皇帝讲了和，所以一直害怕这位君主以私生子的罪名废黜他的教皇职位，他更害怕人家说他是买卖圣职者，害怕人家把他写给枢机主教科伦纳的一封至关重要的密信揭发出来，因为他曾在信中对这位枢机主教许愿：如果主教能助一臂之力，表示赞成或游说一番，使他当选教皇，就将得到金钱和荣誉。

克雷门七世不能宣告皇帝的姨母是亨利八世的外室，把她的合法的婚生儿女置于私生子的地位。而且一个教皇也不能承认他

的前任无权给予一项特许:如果他承认有些法律连教皇也不能违犯,那他就会亲自破坏了教皇英明伟大所依据的基础了。

路易十二曾请求教皇准许他离婚,这是事实,但当时的情况和现在大不相同。路易十二没有和他的妻子生过孩子,准许离婚的教皇亚历山大六世和路易十二是利害一致的。

法国国王弗朗索瓦一世由于他的第二次婚姻,成了西班牙的卡特琳的外甥。在罗马,他支持亨利八世,因为亨利八世是他的盟友,尤其重要的是因为亨利八世是可怕的查理五世的敌人。教皇在德国皇帝和英法两国国王之间两面受逼,写道:他"处于铁砧与铁锤之间"[①],只得同他们谈谈拖拖,今天答应,明天改口,希望亨利八世的爱情纠纷不会比教皇的意大利式谈判的时间更久。结果是他错了。不幸英国国王是个神学家,能用神学来为他的爱情服253务。他和他那一派的经师们求助于《利未记》。《利未记》中说:"不可露你弟兄妻子的下体","你妻还在的时候不可另娶她的姐妹作对头,露她的下体。"[②]长期以来,基督教国家过去没有、现在仍然没有一套完善有效的法律。它们的判例中许多地方还是承袭哥特人的、由500个小僭主的习惯法组成的法律汇编,常常援用罗马人的法律和希伯来人的法律,就像迷路的人摸索途径一般。结果基督教国家的人到犹太民族的法典中去找自己的法庭所应遵循的规章。

但是,如果要按希伯来人的婚事法行事,那就要一切都照办,

① 意为"两面挨打,受夹攻气",后来这句话成为一个成语。——译者

② 见《圣经旧约·利未记》第18章,露女人之下体,指房事。这第二句话似与亨利八世无干,但原文如此。——译者

就要把跟月经期的妻子同房的人判处死刑,就要遵守许多不适用于我们的气候环境、不符合我们的风俗习惯、不切合新法律的法规。

援用《利未记》来解决亨利八世的婚姻问题,那仅仅是最不足称道的滥用经书而已。在这些圣书中,以我们一知半解的眼光看来,似乎上帝为了训练人们唯命是从,有时也用互相矛盾的话告诫我们。例如《圣经·申命记》不但允许,而且规定必须娶兄弟的无子女的遗孀为妻,这类寡妇有权敦促亡夫的兄弟履行这条法律,如若不听,她应把一只鞋脱下来扔到他头上去[1],如此等等,人们就装作不知道了。

人们还忘记了,尽管犹太法律禁止兄弟娶自己的姊妹为妻,这一禁律也不是绝对的。大卫的女儿他玛[2]就是一个例证。当他玛的异母兄暗嫩要强奸他玛时,她对他这么说:"我哥哥,不要玷辱我。〔……〕你玷辱了我〔……〕,你在以色列中也成了愚妄人。你可以求王,他必不禁止我归你。"[3]〔犹太〕法律就是这样,几乎总是互相矛盾的。但更为奇怪的是想用犹太族的习惯法来治理英吉利岛。

于是欧洲出现了一个少见的怪现象:一方面,英国国王恳请欧洲各大学赞成他离婚,另一方面,德国皇帝力促各大学作出决定为皇帝的姨母说话。介于两者之间的法国国王,为了使查理五世与 254

---

① 见《圣经旧约·申命记》第25章。

② 他玛,大卫的女儿,押沙龙的胞妹。被异母兄暗嫩奸污。押沙龙怀恨在心,两年后设谋杀死暗嫩。——译者

③ 见《圣经·撒母耳记下》第13章。——译者

亨利八世长久不和，则赞成照《利未记》办事，而反对照《申命记》办事。德国皇帝对那些著文论证卡特琳的婚姻的合法性的意大利经师们赏以白银；亨利八世对各地拥护他的经师们也出钱酬劳。这些秘密，日子一久，都被人发现了。有人看到过亨利八世的心腹克鲁克经手的账目：圣母马利亚会[①]某修士 1 埃居，方济各会两个修士各 2 埃居，圣约翰隐修院院长 15 埃居，讲道者约翰·玛利诺 20 埃居。可见所付代价是按拥护者的身分而有差别的。这位出钱收买神学结论的人还为自己辩解，说他从未讨价还价，他从来都是在别人签了字才付钱的。(1550 年 7 月 2 日)法国各大学，尤其是索邦神学院[②]，终于宣告亨利和卡特琳的婚姻不合法，并说教皇无权决定可以不遵守《利未记》规定的法律。

亨利八世的心腹人员甚至去争取犹太教教士的支持，这些犹太教教士承认，《申命记》的确要人娶兄弟的遗孀为妻，但他们说这条法律只适用于巴勒斯坦；而在英国则应奉行《利未记》。奥地利各州的大学和犹太教教士的意见与此截然不同；不过亨利八世并不去请教他们。神学家们从来没有像那时候那样猖狂，那样卑鄙。

亨利八世所费无几便得到人们的赞同，经他的情妇的催促，而且也厌于教皇所要弄的各种花招，在神职人员的支持与各大学的赞许之下，由于自己既控制了英国上议院，又得到了弗朗索瓦一世的鼓励，便指使坎特伯雷的大主教克兰麦宣布解除他与卡特琳的

① 圣母马利亚会是 1233 年在意大利创立的一个修会，全称为“圣母马利亚的仆人修会”。——译者

② 即今第一巴黎大学。——译者

婚姻关系(1533年)。卡特琳坚定而有节制地维护自己的权利,她表示不服宣判,但没有口出恶言,授人以柄,最后引退到乡间,把她的御寝和宝座让给了她的情敌。那个情妇在被宣告为国王的正室 255 和王后时,已怀孕两个月。她过去位卑而今显贵,所以进入伦敦时,排场之大异乎寻常。

由于亨利八世这一举动侮辱了查理五世和侵犯了教廷的特权,克雷门七世不得不对亨利八世发布教皇谕旨加以谴责。可是由于下了这道谕旨,教皇却失去了英吉利王国。(1534年)几乎是同时,英王被他属下的神职人员宣布为英国国教会的最高首领。英国国会确认了他的这一称号,取消了教皇在英国的一切权力,取消了给教皇的初任圣职年金、圣彼得贡银和有俸圣职的预付金。各地民众欢天喜地地向英国国王重新宣誓,称为"至尊誓言"。多少世纪以来教皇的如此强大的威望,顷刻之间,烟消云散,而没有引起任何争议,只是各派修会感到绝望而已。

原以为一个大国要和教皇决裂必然会有危险发生的人,现在已看到,这座令人肃然起敬的庞然大物,金身泥足,只消一击便可以把它推倒。这是因为,罗马教廷长期欺压英国人,其所凭借的权利,只是建立在人们甘受勒索的基础之上的。人们一旦不愿忍受,就会觉得,一种权利若不是以实力作基础,那是没有什么了不起的。

国王叫国会把从前由教皇拿走的初任圣职年金归他所有。他设立了6个新的主教区,他派人以他的名义视察各个隐修院。我们现在还可以看到视察报告中记载有一些可耻的淫荡行为,其中不免有意加以夸张;有一些弄虚作假的圣迹显示,次数不免添多;

还有一些伪造的圣物,这是不少修院用来招徕善男信女以吸引捐款的。(1535)人们还把修士用发条开动的几个木头圣像送到伦敦的集市上去烧掉。

256 对于烧掉这些骗人的道具民众并不惋惜,民众只是看到坎特伯雷的圣多玛的尸骸被焚烧时才感到哀痛,因为这是英国人所崇敬的圣徒。国王把嵌有珠宝的圣徒遗骸盒据为己有。他曾谴责修士们榨取财物,而这些修士也完全有权指控他贪污盗窃。所有的修院都已被取缔。无法还俗的老教士,每人给一笔养老金,其他教士有赡养费。他们原有的年金,则归国王所有,据布尔内[①]计算,此项收入共为6万英镑。动产和现金数目也很可观。亨利八世用这些剥夺来的财产设立了6个新的主教区和一所书院(1536),赏赐了几个为他效力的人,余额全归自己使用。

这同一个国王,以前曾经用笔杆子支持教皇反对路德,现在变成了罗马教会的不共戴天的仇人。过去在他反对改革家路德时公开表现出来的那股热情,却成为他现在改变教规以后能坚守信条的原因之一。

他想和教皇分庭抗礼,但既不是作为路德派,也不是作为圣体形式论者。祝圣仪式并没有取消,但有了种种限制。他要人用通俗的语言诵读《圣经》,但不许走得更远。一个人相信教皇,是莫大罪过;做新教徒,也是莫大罪过。他把为教皇辩护的人和赞成德国的宗教改革的人,一齐送到同一刑场处以火刑。

---

① 布尔内(1643—1715),苏格兰历史家,主教,著有《英国宗教改革史》。——译者

有名的莫尔[1],曾任英国大法官,还有一个叫做菲希尔[2]的大主教,由于拒绝进行至尊宣誓,也就是说拒绝承认亨利八世是英国的教皇,被国会根据严格的新法律判决杀头。亨利八世对任何反抗他的人一向是仗剑执法的。 257

几乎所有的历史家,尤其是罗马教会的历史家,都认为托马斯·莫尔或莫厄斯是一位德高望重的人,一个以慈善为怀、坚守教义的贤哲,是严酷法律的牺牲品,但实际上这个人是个迷信家,野蛮的迫害狂者。在他受刑的前一年,他把一个被指控偏袒路德言论的叫作贝恩翰的律师叫到家里,叫人当着他的面加以鞭打,然后把此人带到塔楼上施加酷刑,他在场看着;最后把这人送往史密斯菲尔德广场[3]活活烧死。还有其他许多不幸的人主要也是由这位被人描绘为如何温和、如何宽大的大法官下的命令而死于火刑的。正是由于这些残酷行为他才应受极刑,而不是由于他不承认亨利八世新的至尊地位。他死时还在杀人取乐,他应当严肃一些而不那么野蛮才是。

教皇克雷门七世的继承者保罗三世在菲希尔受审时给他送去一顶大主教的帽子,以为能救他一命,结果只是促使英国国王决意以把这位大主教送上断头台作为乐事。大主教波尔[4]被悬赏通缉

---

① 莫尔(1478—1535),英王亨利八世的大法官。空想社会主义者。著有《乌托邦》。1535年因不肯承认国王的神权而被处死。——译者

② 菲希尔(1459—1535),英国大主教,与莫尔同是忠于天主教者。——译者

③ 史密斯菲尔德,英格兰伦敦旧城西北部一地区,以肉市著名。广场建于1185年,曾先后用作比武场、刑场,举办古老的巴多罗买交易会。——译者

④ 波尔(1500—1558),坎特伯雷大主教,因不赞成亨利八世离婚,被迫逃往国外。——译者

时，人在罗马。英王命令刽子手杀了他的母亲，既不尊重老年人，也不尊重这女人的王族血统。所有这些，都是因为人们对英王的英国教皇身分持有异议。

有一天，英国国王听说伦敦有一个名叫朗伯的相当机敏的圣体形式论者，就叫他到威斯敏斯特去，在一次集会上跟他辩论，借此一显威风。辩论的结果是国王让他选择：要么同意国王的意见，258 要么被绞死。朗伯毅然选择了后者，而英王便卑怯而残忍地将他处决。英国的主教们虽然不再受教皇的管辖，当时还是信天主教的。他们对异端分子是如此憎恨，以至在这些人被判处火刑时，对任何向火堆添加木柴的人都给予 40 天的免罪。

所有这些残杀事件都是凭借国会的权力进行的。这种戴着依法办事的假面具，也许比违法的迫害更为可恨，但也因此避免了内战。在外地只发生了几起叛乱。颤抖的伦敦则平静无事。狡猾而可怕的亨利八世真是善于使自己成为绝对的君主。

他的意旨就是法律，而这些法律是如此的不完备，以至于一个被告连两个能证明他有罪的证人都没有，就被判死刑。只是到了爱德华六世[①]时，英国人才效法其他国家，规定需有两个证人才能判决一名罪犯。

安妮·博琳在国王的权力荫庇之下，享受着胜利的果实。有人说，当时暗中拥护罗马的人密谋把她撵走，希望在国王抛弃了她以后，由西班牙的卡特琳的女儿出来继承王国，恢复被她的情敌取缔了的宗教。这种阴谋取得出乎预料的成功。国王爱上王后安妮的

① 爱德华六世(1537—1553)，英国国王 1547—1553 年在位。——译者

女侍珍妮·塞穆尔[①],正亟亟于要搜集关于他妻子的坏话。他的一喜一怒都是极端的:他不怕丢脸竟在上议院控告他的妻子与人私通。

这个上议院从来只是按国王的喜怒行事的工具,根据微不足道的迹象,对王后处以极刑,而即使一个普通公民,若因这么一点小事同妻子闹翻,也会被看作无情无义的人的。国王毫无证据地怀疑王后的弟弟跟王后有乱伦行为,把他也砍了头。国王还处死了两个人,因为这两人有一天曾对王后说过一些奉承的话,其实这些话是通常对任何女人都可以说的,也是一个品行端正的王后在她心情愉快的时候,可以让廷臣们随便说说的话而已。另外国王还绞死了一名乐师,说他曾得到王后的私宠,可对于这一指控从来没有进行对质过。这个不幸的王后在上断头台之前,写了一封信给她丈夫,从 259 这封信可以看出她是清白无辜,无所畏惧的。她写道:

"……一向承蒙您的抬举,把我从一个普通的贵族小姐晋为侯爵夫人,从侯爵夫人又升为王后。今天您是想把我从王后升为圣徒了……"

安妮·博琳由于丈夫不再爱她,由于丈夫的嫉妒,终于从王后的宝座走上断头台(1536 年 5 月 19 日)。虽然在英国贵为国王或王后而惨遭非命的人已不止 20 个,但死于刽子手之手的这是第一人。这个暴君(除了暴君,不能给他别的名称了)在他的妻子死前还先进行离婚,并由此而宣布她的女儿伊利莎白为私生儿,同以前宣布他的第一个女儿玛丽为私生儿一样。

① 珍妮·塞穆尔(1509—1537),英国王后,亨利八世的第三任妻子。——译者

处决了王后以后，他便立即娶珍妮·塞穆尔为妻。珍妮给他生了一个儿子，一年后也死了。

(1539)不久，亨利又和克利夫斯的安妮[①]举行婚礼。在此之前，著名画家霍尔拜因[②]给这位公主画了一幅画像，国王一见此像便为之倾倒。但当他见到公主本人时，发现她和肖像大不一样，以至6个月之后，他决定第三次离婚。他对其神职人员说，他娶她的时候，内心并不同意这门婚事。他敢以此为理由，是他认定听他这么说的人都是些没有骨气的人，必会认为这个理由完全正确，尽管他的无法无天和恬不知耻，早已超出限度。神职人员和国会作出了离婚的判决。他又讨了第五个老婆，这是一个臣民的女儿，叫凯瑟琳·霍华德[③]。别人不论谁，对家中不管是真是假的丑事不断外扬，总该感到腻味了，可他不是这样。他听说这位王后在同他结婚前已有几个情人，就又把她砍了头。(1542年2月13日)，而他本应对这种已属过去的错误不加追究的，因为在她犯这样的过错时，这种事根本不应判刑的。

由于三次离婚和杀死两个妻子而名誉扫地的亨利八世，又立了一条既可耻、残酷、可笑而又无法执行的法律：凡是知道王后有什么奸情的人，都必须告发，违者以欺君罔上论罪；凡嫁给英国国王的女子，若不是处女，都必须声明在先，违者受同样处分。

260

---

① 克利夫斯，德国北莱茵—威斯特法伦州城市。克利夫斯的安妮(1515—1557)，克利夫斯公爵约翰第三的女儿，英国王后，亨利八世的第四任妻子，1540年结婚。——译者

② 指小霍尔拜因(1498—1543)，德国16世纪最重要的肖像画家和装饰艺术家之一，曾被英王亨利八世聘为御前画师。——译者

③ 凯瑟琳·霍华德(1522—1542)，英国王后，亨利八世的第五任妻子。——译者

有人开玩笑(如果在这样的宫廷里能开玩笑的话),说国王应该讨个寡妇,因此,他果真讨了个叫卡特琳·帕尔[①]的寡妇,这是他的第六个老婆(1543)。她随时都会遭到跟安妮·博琳和卡特琳·霍华德同样的命运,这倒不是因为她有什么奸情,而是因为在神学问题上有时和国王的意见不一致。

几位在国内进行了宗教改革的君主都是暴君,因为宗教对抗和反叛必然导致残酷镇压。亨利八世生性残暴,他在处理政务、宗教和家庭问题中都是暴君,但他却寿终正寝(1545),而亨利六世,这个最温和的国君,却被人废黜并毒杀了。

从他最后患病一事,可以看出英国的法律直至废除之前一直具有一种奇特的效力,人们当时是一字不差地遵守法律条文,而不是按照法律的精神办事。谁也不敢告诉亨利八世他快死了,因为在几年前他就让国会作出规定:谁预言国君将死,谁就犯了大逆不道之罪。这条法律既残酷而又荒唐,它不是鉴于王位继承可能引起的动乱而制订的,因为王位由王子爱德华继承已不成问题;只是因为亨利八世为人暴虐,害怕死去,才针对民间还相信有法术能卜知未来凶吉而订立出这样的法律来。

---

① 卡特琳·帕尔(1512—1548),英国王后,亨利八世第六任也是最后一个妻子。——译者

第一三六章

英国的宗教(续)

在野蛮任性的亨利八世统治时期,英国人还不知道该信什么261教。路德派、清教徒的教义、旧的罗马教派,都有人信,它们都在扰乱人们未受理智启发的思想。这种意见分歧和信仰冲突虽没有使国家倾覆,却令人们的思想无所适从。每个人都在观察,都在议论;这就播下了很久以后在查理二世和后继国王们治下发展起来的大胆的哲学思想的种子。

虽然当时英国只有少数人持怀疑论,而且人们争论的只是究竟应跟着哪位老师去瞎闯。不过在亨利八世主持的国会里已经有一些有胆量的人公开声言,既不要信罗马教会,也不要信路德派或茨温利派。著名的赫伯特[①]勋爵把国会一个成员的一篇更为大胆的演说(1529)给我们保存下来,其中谈到,多少年来各种神学学说主张不一,争论不休,逼得人只好哪种也不信,唯一需要的信仰就是相信一个上帝和为人正直。此人演讲时,大家都在倾听,无人低声议论,但都不置可否。

---

① 赫伯特(1582—1648),英国廷臣、军人、外交家、历史学家和哲学家,英国自然神论创始人。——译者

在亨利八世和珍妮·塞穆尔的儿子、年轻的爱德华六世当政时，英国人是新教徒，因为国王和大臣们都信新教，宗教改革思想已到处扎根。这个教派是圣体形式论者和路德派的混合物。但当 262 时没有人因信仰问题受到迫害。只有两个不幸的再洗礼派女人除外，路德教派的坎特伯雷主教克兰麦坚持要烧死她们，而没有料到有一天自己也受到同样的刑罚。年轻的国王不同意对其中一人的判决令，他抵制了好久，最后还是挥泪签署了。流泪是不够的，他应当不签署才对。但他当时只有 14 岁，不管是干坏事还是行德政，他都缺乏坚定意志。

当时在英国称为再洗礼派的人，是今日那些与世无争的贵格会信徒的先辈。贵格会的教义十分令人可笑，但人们却不得不对他们的习尚肃然起敬。英国的再洗礼派在教义方面同德国的很不相像；在行为方面更是大相径庭。德国的再洗礼派是一帮粗鲁凶恶的人，我们已经看到他们野蛮的宗教狂热简直达到了丧尽天良的地步。英国的再洗礼派还没有根据学说而成立的固定团体，当然任何一个民间创立的教派，都只是存在好久之后，才会做到这一点。然而极不寻常的是，他们虽自认为基督教徒，却又根本不以哲学思想自鸣得意，他们实际上仅是一些自然神论者，因为他们只承认耶稣基督是得到上帝的垂青，并被授予比给其同时代的人更纯洁的真理的一个人。英国的再洗礼派中最有学问的人说“上帝的儿子”一词对希伯来人来说，只不过是“好人”的意思，如同“撒旦之子”或“彼列[①]之

① 彼列，《圣经》语词。在《旧约》的一些章节中，“彼列”是卑鄙的意思。在《新约》中，“彼列”专指魔鬼。另外，《旧约》中文译本有“匪徒”之语，此语在某些英文译本中作“彼列”之子。——译者

子"只是"恶人"的意思一样。他们说,引自《圣经》的大部分信条是人们用来掩盖某些纯朴而自然的真理的不可捉摸的哲学玄虚。他们不承认人类堕落的故事,不承认神的三位一体的奥义,因此也不承认道成肉身。他们完全不同意给婴孩施洗;他们要给成年人行一种新的洗礼。他们之中有些人甚至把洗礼看作犹太人采用的而由圣徒施洗约翰加以改革的一种东方古老的净手仪式[①],耶稣对263他的任何门徒从来没有采用过。在这一点上,他们和后来的贵格会的教徒最为相似。也主要是由于他们对给婴孩施洗一事极为反感〔而主张给成年人施洗〕,所以民众称他们为再洗礼派。他们想一字不差地按照《福音书》去做,相信为他们的宗派而死就是为基督教而死。在这点上,他们又和一神论者或自然神论者大不一样,后者在林立的公开派别之中,空前地努力建立自己的秘密教义。

自然神论者信柏拉图甚于信耶稣基督,他们是哲学家而不是基督教徒。他们对无休止的不幸争论感到厌倦,就毅然决然摈弃了被人们过分滥用的神启以及滥用得更严重的教会权威。他们分布在整个欧洲,后来人数激增,但从未形成一个宗派,一个团体,也没有反对任何一个大国。这是世上独一无二的从不集合在一起、发表文告最少的一个宗教,最和平的一个宗教。这个宗教在各处传播,但互不通音讯。这个宗教最初是由一些哲学家组成。这些哲学家过于相信他们的天生智慧,从不互相学习,全都以同一方式陷入迷途;随后,这个宗教从靠有限的资产过着悠闲生活的中间阶

① 这种净手仪式演变为天主教的一种礼规:"净礼"。司祭在举行弥撒前、弥撒中和弥撒结束前用清水洗手指。——译者

层传到各国权贵的高等社会，而很少下到平民之中。世界各国中英国是这个宗教或者说这个哲学在绵绵岁月中植根最深、传播最广的唯一国家。这个宗教在那里甚至传到某些手工艺者，传到乡间。英格兰岛的人民是唯一的开始独立思考的人民，但这些乡村哲学家人数很少，往后也不会多。手工劳动跟思维推理是毫不协调的，一般地说，普通老百姓是不太动脑子也不会多用脑子的。

由于在神学上存在分歧，差不多在整个欧洲还产生了一种与有神论相反的有害的无神论。据说，意大利的无神论者比别的国 264 家多。导致意大利的哲学家们走向这个极端的，不是教义上的争论，而是由于几乎所有的宫廷乃至罗马教廷，都已陷于一片混乱之中。如果人们仔细地读一读那一时期意大利的一些著作，就会看到，这些书的作者由于对他们所谈论的当时的大量罪恶过于震惊，结果不承认上帝的存在，因为神明允许上帝的这些罪行，从而他们抱有跟卢克莱修在同样的苦难时期的同样想法了。这种有害的言论能够在英国和法国的权贵人物中产生，但在德国和北欧却没什么人听，也不必担心会有什么大发展。真正的哲学、道德、社会利益，已经把这种言论几乎打垮，但是它却靠示教战争而维持下来。一些变成无神论者的宗派首领统率着一大群的狂热信徒。

(1553)爱德华六世在这个不幸的年代去世了，他给人的还只是一些希望而已。他临终时宣告他的堂妹珍妮·格雷[①]（亨利七世的后代）为王位继承人，而置他的妹妹、亨利八世和西班牙的卡特

---

① 格雷(1537—1554)，亨利七世的曾孙女，英格兰历史上的"九日女王"。1553年7月10日就位女王，旋被玛丽·都铎关入塔堡，1554年2月12日被斩首。——译者

琳的女儿的权利于不顾。珍妮·格雷在伦敦宣告就位。但玛丽的拥护者和玛丽所应享有的权利占有优势。几乎要发生一场战争。玛丽把她的对手同伊丽莎白公主一起关进塔堡，后来伊丽莎白当权，政绩斐然。

刽子手刀下流的血，远远超过士兵刀下的血。珍妮·格雷的父亲、她丈夫的父亲、她的丈夫①、还有她自己，都被判处杀头。这是英国死于极刑的第三个女王。她当时才 17 岁，是人家强迫她接受王冠的。一切都对她有利。玛丽本也该害怕从王座走上断头台，此类前例太多了，可是没有任何东西能使玛丽就此罢休。她和亨利八世一样残酷；不过她父亲暴躁易怒，而她的野蛮行为则是阴沉而不露形色，表现为另一种的暴虐。

她忠于罗马教会，每想到她母亲的离婚事件就切齿痛恨。她265运用才智和金钱，成功地召开了一次全是天主教人的下院会议。大多数贵族总是看国君信什么教，就信什么教，都是不难争取的。在宗教问题上，就像白玫瑰和红玫瑰战争时期在政治问题上发生过的事一样。国会反复无常：它过去曾经轮番声讨过约克党和兰加斯特党；在亨利八世时期它追捕新教徒；在爱德华六世时期又鼓励新教徒；而到玛丽时期，又对新教徒处以火刑。人们常提出这样的问题：为什么在基督教徒中，总是用这种可怕的火刑来惩罚那些对占统治地位的教会持不同意见的人，而犯了滔天大罪的人所受的死刑却没有这样残酷？主教布尔内所说的理由是：人们相信被

① 珍妮·格雷的父亲为多塞特侯爵亨利·格雷；她的丈夫为吉尔福德·达德利勋爵。——译者

判处火刑的异端分子虽然在复活前并没有身体在地狱中，却要永远受地狱的火刑，所以人们想仿照阴间的司法把他们的身体在人世上就烧毁。

(1553)坎特伯雷主教克兰麦在亨利八世的离婚事件中是出了大力的，他不是因为这种危害他人的效劳而被判罪，而是因为他是新教徒。他出于软弱而声明放弃新教。玛丽让他受尽污辱，然后处以火刑，以泄心头之恨。这位王国的首席主教在火刑场上恢复了勇气。他声言他死了也还是个新教徒，他确实做出了人们所记述的或编造的有关穆西乌斯·斯凯沃拉[①]的行为。他把他签署过离教声明的手先伸进火焰中，等到手烧得掉下来，才整个身躯跳进柴堆。这种大无畏精神比穆西乌斯更令人赞赏。但这位英国人是由于意志不坚犯了错误而自我处罚，而罗马人穆西乌斯则是由于行刺未遂。

在玛丽掌政时期，大约有 800 人死于火刑。甚至有个怀孕的妇女在烧着的柴堆上生下了孩子。几个公民出于恻隐之心，266 把孩子从火中救出来了。信天主教的法官又把小孩扔进火堆。听到这样的惨无人道行为，我们究竟相信自己是活在人间，还是活在那些处于备受酷刑煎熬的深渊而拼命把人类推入其中的魔鬼之间？

所有被玛丽活活烧死的人中，没有一个是有叛逆罪的，均纯粹

---

① 穆西乌斯·斯凯沃拉，传说中 6 世纪罗马英雄，在伊特鲁里亚国王波塞纳围困罗马时自告奋勇前去行刺被俘。为显示大无畏精神将右手伸入祭坛圣火中，手烧焦仍不缩回。波塞拉被他勇气打动，令将他开释并同罗马人讲和。穆西乌斯回罗马得到奖赏和“斯凯沃拉”(左撇子英雄)的称号。——译者

由于宗教信仰之故。人们让犹太人信他们自己的教并得到特殊的照顾，而一些基督徒却把另外一些基督徒处以最可怕的死刑，只因后者有几条教规与自己的有所不同。

(1558)玛丽平静地死去了，但是她的丈夫菲利普二世和她的臣民都看不起她，还指责她丢失了(原先占据的)加莱。她死后，在所有没有迫害狂的人心目中，留下的只是令人可憎的名声。

信新教的伊丽莎白继承信天主教的玛丽当了女王。于是国会信了新教，整个民族也成为新教徒，至今依然如此。这时宗教固定下来了。确立了在爱德华六世时期拟订的礼拜仪式，这种仪式一直沿用至今。罗马教会的神职等级制度被保留下来，繁琐的仪式比天主教少一些，但比路德教又稍多一点。准许忏悔，但不命令人忏悔；相信上帝存在于圣体之中，但没有发生变体。一般讲来，这就是英国国教会的要义。按政治的需要，教会的最高权力仍属于国王，于是一个女人当了教会的首领。

这个女人比她的父亲亨利八世，比她的姐姐玛丽更有头脑，更为理智。他们滥施迫害，她却极力避免。她即位后，看到两派在讲坛上的布道者就是挑起内讧的吹鼓手，遂下令在6个月内，没有她签署的特许证不准布道。她这样做是为了平息纷争。这项新措施约束了那些自以为有权或者有能力煽动民众的人。没有人因信仰问题受到迫害和受到查究[1]，但依法严禁违法和扰乱治安的行为。有一条多年来人们所不知晓的重要原则，当时已在英国人的头脑

① 应该把反对三位一体论者除外。在伊丽莎白时期，有几个这样的教徒被处火刑。对待这些人的这种处置方式，是唯一当时全欧洲都同意的教会纪律。再过一个世纪，人们就将一致同意实行宽容了。——原编者

里树立起来,就是只有上帝可以判决被认为得罪了上帝的人;而政府是一人建立的,反对政府者,则由人来镇压。对伊丽莎白特别是对她的国家应当怎样评价,您可以通过下文来考察。

第一三七章

苏格兰的宗教

268 苏格兰的宗教动乱，只是在英国发生的宗教动乱的余波。1559年左右，先是几个加尔文派的教徒混进民众中，民众是任何教派都几乎总要首先争取的。民众心地善良。人家给他们献上缰绳，他们就把缰绳给自己套上，然后就会有什么人来控制他们，利用这缰绳为自己谋利。

天主教的主教们总是首先把一些异端分子处以火刑，当时在欧洲大陆这是跟绞死强盗同样经常使用的办法。

在苏格兰就发生了在所有仍享有自由的国家里都会发生的事情。(1559)圣安德烈大主教对一个老年神甫判处火刑，此事引起了许多人改宗，人们利用改宗这一自由，大胆地传播新教信条，声讨大主教的残酷行为。随后，有几个苏格兰领主，乘有名的女王玛丽·斯图亚特尚未成年之时干了坏事，就像后来法国的几个领主乘查理九世尚未成年之时干坏事一样。他们各有野心，把宗教纠纷所燃起的火焰煽得更旺，同在别的地方一样，造成许多流血事件。苏格兰人当时是欧洲最穷、最缺乏手艺的民族之一，本当专心致志用他们的劳动使贫瘠的土地变为沃土，和至少靠捕鱼来维持生活，而不应为了一些外来的言论和一些野心家的利益使不幸的国家鲜

血横流的，但他们却要在贫穷之外再添上这种新的苦难。

(1559)摄政的王后、玛丽·斯图亚特的母亲，原以为调来法国 269 军队就可以把宗教改革扑灭，可结果反促成了她想要阻止的革命。苏格兰的国会看到国土上遍布外国军队，极为忿怒，逼迫摄政王后把他们遣回法国。国会取缔了罗马教，改宗日内瓦〔加尔文〕教派。

玛丽·斯图亚特是法国国王弗朗索瓦二世的遗孀，是个柔弱的公主，生就多情性格。弗朗索瓦二世的母亲卡特琳·德·美第奇怕她因貌美惹祸，强迫她离开法国回到苏格兰去。她返回故土，看到的是一块被宗教狂热弄得四分五裂的土地。

加尔文派终于在苏格兰占了上风，尽管先有天主教、后来又有英国圣公会主教们的反对。加尔文派今天在法国几乎已被取缔，至少是不再受到容忍。从 16 世纪以来，到处都在进行革命，在苏格兰、英国、德国、瑞典、丹麦、荷兰、瑞士和法国，莫不如此。

第一三八章

弗朗索瓦一世及其继承者时期法国的宗教

270　自查理七世以来，法国人由于查理七世根据与罗马教廷唱反调的巴塞尔公会议的决定，在布尔日颁发了基本法诏书，而被罗马视为教会的分立派。诏书的主要内容是在教士中实行选举制，这种制度如果在较好的年代可以鼓励人们崇尚道德、笃行教义，否则则是结党作乱的根源。各国人民由于如下两方面而珍惜这一制度：在思想守旧的人看来，这是早期基督教的遗风；在各大学看来，这是对他们研究经书的一种奖励。诏书取消了初任圣职年金和其他名目的需索，但教皇们还几乎一直在征收。据历史家弗罗门托说，路易十二在位的 17 年中，前后几任教皇从巴黎大主教区就搜刮了 320 万利弗。

1515 年，弗朗索瓦一世出征意大利，起初同查理八世和路易十二的出征一样战绩辉煌，但后来就比那两次更倒霉。利奥十世原先是反对弗朗索瓦一世的，这时则需要弗朗索瓦一世，而弗朗索瓦一世也需要他。

271　(1515 和 1516)弗朗索瓦一世的宰相迪普拉——后来当了枢

机主教——同利奥十世的专使签订了有名的政教协议，据说国王和教皇凭这项协议互相授受了并不属于他们的东西。国王得到的是有俸神职的任命权；而教皇根据一项秘密条款，享有第一年的收入，但放弃了罗马多年来要求的一些权利，如委托权、授职权、有俸神职继承权、异端思想防范权等等。协议一经签订，教皇立即颁发谕旨把初任圣职年金攫归已有。巴黎大学失去了一项权利，便僭取了另一项权利：它张贴布告，不许翻印国王的政教协议，并禁止遵守该协议，这是连英国的国会也几乎不敢提出的。不过各大学并没有因国王同教皇签订的这一协议而受到亏待，因为有俸神职的第三部分还保留给他们：大学学士在每年的 4 个月即 1 月、4 月、7 月和 10 月可以谋得这职位，这 4 个月叫做“学士月”。

教士，尤其是参加教务会议的教士被剥夺了任命主教的权利，他们表示不满。但因有望从朝廷得到有俸神职，也就心平气和了。高等法院由于不指望得到朝廷的恩惠，坚定不移地要求维护原来的制度和加立甘（高卢派）教会的自由，他们对好几道敕令书都恭敬地拒绝接受。最后被迫将政教协议记录下来，但声明这是由于国王三番五次的告诫才这样做的。

可是高等法院在它的谏书中，巴黎大学在它的申诉书中，都似乎忘记了弗朗索瓦一世在付给罗马初任圣职年金时，对国家做了一桩大好事。在他之前，这项年金的数额很高，英国也是一样。他把这年金压低了，现在一般每年不超过 40 万法郎。但毕竟全体国民的愿望是干脆不付初任圣职年金给罗马。

人们当时希望这项协议至少要跟德国与罗马的政教协议相差 272 无几。德国人非常珍惜他们的权利，在跟教皇尼古拉五世的协议

中规定:圣职选举应在德国全国施行,对罗马不缴纳初任圣职年金,教皇只能在每年的 6 个月时间任命某些圣职,担任圣职的人只交给教皇以自己所同意的款额。照法学家们看来,这些富有的德国圣职人员还是太过慷慨,而他们给罗马这笔特许权的费用就是犯了买卖圣职罪。法学家们认为,为了在德国和高卢得到一笔收入而到意大利付款,这是一宗代价高昂而又不齿于人的交易。这种交易显然是宗教界的耻辱。作财政统计的人们指出,法国每年送给罗马大约 40 万利弗,这是个极大的错误,因为法国的贸易所得还不足以弥补这个有害的协议所造成的损失。教皇索取这笔钱,假如是作为贡金,那就可恶之极;假如是作为教民们给的施舍,那就要得过分了。但是归根到底从来任何一个协议的签订都只是为了钱。

圣物、赎罪券、宽免证,有俸圣职,全都卖掉了。如果必须像这样把宗教拿来拍卖,那就不如将这种买卖圣职的收入用于本国的福利,而不是让一个〔当了教皇的〕外国主教受益,这个主教,无论是就天赋的权利或是就人权而言,都无权在法国征收有俸圣职的第一年收入,正如他无权在中国或印度征收这类第一年收入一样。

这个如此令人愤慨的协议,是在北欧国家、英国、半个德国同罗马教廷决裂的前夕签订的。罗马教廷不久就变得更为法国所痛恨,而罗马引起的这种仇恨,必定要影响到宗教上来。

好久以来,这已是一切法官、教务会议和大学的呼声。当人们看到荒淫无耻的利奥十世在教皇谕旨中把〔法国的〕基本法诏书称为"法兰西王国的堕落"时,这种怨恨就更加强烈了。

他的这道谕旨一方面引用圣保罗的话,一方面又口口声声要

钱,对整个民族加以侮辱,至今还令公众义愤填膺。 273

政教协议签订后的头几年,在几个教区发生了一些混乱。国王任命了一名主教,但议事司铎们又任命了另一名,高等法院收到上告国王滥用权力的诉状,遂判神职人员胜诉。这种争执在封建统治时代本会引起内战的。最后,弗朗索瓦一世不让高等法院过问有关教区和修道院的事,而授权给枢密院处理。随着时间的推移,一切都平静了下来。人们对政教协议习以为常,仿佛它早就都存在似的。(1538)国王得到教皇保罗三世的特许,准许宰相和高等法院成员拥有一种比国王的权利小得多的权利:一生之中可以任命一个有俸圣职;行政法院的审理官们也享有这种权利。于是高等法院的怨言完全平息。

在这整个事件中,弗朗索瓦一世煞费苦心,因为假如他要利奥十世对他履行政治诺言,帮助他收复米兰公国,他就必须使人们听从他的话,不得罪教皇。

可以看出,国王由于与教皇在一段时间内有了这种密切的关系,就不可能听任一个反罗马教廷的宗教在法国建立。而且枢密院也害怕宗教方面的任何新的花样都会给国家带来新的麻烦。政治家们如果只根据某一引人注目的事例去判断,就会得出错误的结论。如果枢密院考虑到他们在德国所造成的动乱,那是对的,但是如果他们想到瑞典和丹麦国王轻而易举地建立起路德教,那就错了。他们还可以回顾更早的年代,看到更重要的事例。基督教早年在各地传播,并没有引起内战。在罗马帝国,是凭君士坦丁皇帝的一道敕令;在法国,是靠克洛维国王的意愿;在英国,是肯特小国国王爱脱伯特做出了榜样;在波兰、匈牙利,也是国王开的头。

统治波兰的第一个雅杰伦家族的国王皈依基督教，只是100多年274前的事情，他还使立陶宛和撒莫吉提亚信了基督教，而〔当地的居民〕格比德人未见有何怨言。如果说查理曼靠着屠杀，血流成河，使萨克森人接受洗礼，那是因为要奴役他们，而不是教化他们。如果再看一看整个亚洲，我们就会看到在伊斯兰教国家，到处基督教徒和偶像崇拜者都能安居乐业。印度，中国还有其他国家，几个教同时存在，从来没有大动干戈。再追溯到古代时期，看到的也是同样的情形。一个新教本身并没有危险性，也不会带来流血战争，而是王公大人们的野心利用它来攻击当政者。这样，路德教派诸侯拿起武器来反抗德国皇帝，而皇帝则要消灭他们。但是弗朗索瓦一世和亨利二世在他们的王国中并没有什么诸侯和领主可以使他们惧怕。

法国的朝廷，尽管后来在几个可怜的未成年国君统治时期是分裂的，这时却是同心同德效忠于弗朗索瓦一世，因此这个国王就听任手下的人去迫害异端分子，而自己并不去追究他们。主教们和高等法院的人燃起火刑的柴堆，他不去扑灭。假如他不是冷酷无情，对别人的灾难漠不关心，假如他不是被声色逸乐消磨得意志颓唐，他是会去把柴堆熄灭的，至少他应当减轻对让·勒克莱尔的用刑。人们用烙铁烫这个人，砍掉双臂，割掉乳部和鼻子，原因是这个人曾对偶像和圣物说过几句不敬的话。人们把20个可怜的人用火刑慢慢烧死，弗朗索瓦一世也忍心看着，不动声色。这些人仅仅是公开说了他暗中想着的话而已，而从他一生的所作所为来看，他是会有这种想法的。由于不相信教皇而受刑的人数之多和刑罚之残酷，令人不寒而栗，而他却无动于衷。宗教问题没有使他

感到为难。他跟德国的新教徒结盟,甚至跟伊斯兰教徒联合,以反对查理五世。当他的盟友、德国的路德教派诸侯指责他把并未在法国激起动乱的法国路德派教友处死时,他把责任都推到一般法官身上。

我们已看到英国亨利八世和玛丽统治时期的法官们实施的暴行令人发指,而法国人,一向被视为和善的人,现在以宗教和司法的名义所施的暴行,却远远超过英国人。

这里要说一说的是,在12世纪,里昂富商彼埃尔·韦尔多,据说由于虔诚和犯了错误,建立了韦尔多教派。他把一些穷人带到普罗旺斯和多菲内之间的一些荒凉不毛的山谷里去隐居,他养活这些人,当他们的宗教首领和父亲,以他的教义教导这些人。他这一教派与阿尔比教派、威克里夫教派、胡斯教派、路德教派、茨温利教派在主要之点上是相似的。这些长期不为人所知的人们开垦荒地,用难以置信的劳动开辟农田和牧场。这就说明,如果法国至今还有荒地,那完全应归咎于我们的忽视。这些人租种附近领主的土地,靠辛勤劳作维生,也使领主富裕起来,领主对他们从无不满。他们的人数在250年间增加到18000人,住满了30个镇,小村落不算。这一切都是双手劳动的结果。他们中没有教士,从不为信仰而发生争吵,从来不打官司,有了纠纷,自行解决。只有去过邻近城市的人,才知道有弥撒和主教。他们用自己的土话祈祷。他们勤奋劳动,纯洁无邪。他们过了200多年的和平生活,因为他们经历了阿尔比教派的战争,厌于战事。当人类的精神极度亢奋狂热之后,就会变得消沉,逆来顺受,无动于衷。这种情形对个人和各个民族均是如此。当这些韦尔多教徒安享这种平静生活之时,

275

德国和日内瓦的宗教革新派听说有这样的志同道合的兄弟(1540),立即派牧师——人们当时对新教教堂的住持是这样称呼的——到他们那里去。从此韦尔多教派无人不知。以致又有敕令下来要对异端分子处以火刑。普罗旺斯的高等法院对梅兰多尔[①]镇的19名有声望的居民判处火刑,并下令把他们的树木砍掉,房屋拆毁。韦尔多派大为惊骇,派代表去见枢机主教萨多莱,他是其教区内的卡本特拉城[②]的主教。这位著名学者,真正的哲学家,为276 人仁慈,亲切地接见了他们,并为他们说情。皮埃蒙特与司令官朗日决定缓刑(1541)。弗朗索瓦一世同意饶恕他们,条件是要他们改宗。但他们不肯放弃从呱呱坠地便信奉的宗教。他们的执拗触怒了狂热者组成的普罗旺斯高等法院。当时的首席法官让·美尼埃·多贝德火气最大,决定维持原判。

于是韦多尔派教徒集结起来。多贝德大怒,上报国王时加重了他们的罪名,经国王批准,把悬搁了整整5年的判决交付执行。要进行讨伐,就要调动军队,多贝德和代理检察长盖兰把军队调来了。这些居民,尽管因为过于固执而被宣讲师曼布尔称为"一帮造反的流氓",但显而易见,他们一点也不想造反,因为他们根本没有抵抗,而是四散逃走,要求饶恕。士兵们把没有来得及逃命的妇女、小孩、老人都杀死了。

多贝德和盖兰逐个村子搜查,逢人便杀,把房屋和粮仓,收获物和树木全都烧了,夜间还举起火把搜索。在与外间隔绝的卡布

① 梅兰多尔,法国沃克吕兹省小镇,因1545年对该地韦尔多教徒的屠杀而闻名。——译者

② 卡本特拉,法国沃克吕兹省首府。——译者

里埃[1]镇,只剩下60个男人和30个女人,他们得到允诺如投降可免一死,可是刚一投降就被屠杀了。有几个女人躲在邻近的一座教堂里,被多贝德下令拖了出来,关进粮仓,放火烧死。有22个镇化为灰烬。这片以前昌盛繁荣、人丁兴旺的地方,火焰熄灭后成了遍布尸体的废墟。少数幸免于难的人都逃往皮埃蒙特去了。弗朗索瓦一世对这种〔大肆杀戮的〕行为甚为不满:他批准处决的只有19名异端分子,而多贝德和盖兰却屠杀了几千居民。国王临终前,嘱咐他的儿子要对这一野蛮暴行进行平反。这样的暴行在司法界是没有前例的。

果然,后来亨利二世准许被毁村镇的领主们和死难家属向巴黎高等法院控诉。高等法院审理了这个案子,但多贝德仗着他的权势,以无罪者身分出庭,把一切责任推到代理检察长盖兰身上,只是用盖兰一人的脑袋抵偿了许许多多不幸者的性命。 277

这些处决阻止不了加尔文教派的传播。一边有人在纵火,一边有人带笑唱着马罗的诗篇:这是符合法兰西民族一向轻佻、有时又非常残酷的特征的。弗朗索瓦一世的妹妹、那瓦尔的王后玛格丽特的整个宫廷都信加尔文教。国王亨利二世的宫廷有一半人也信奉加尔文教。初始在民间流行的东西,后来就传到权贵中去,向来如此。人们秘密讲道,后来便到处公开争论。这些争论,今天在巴黎或在宫廷中都无人过问,因为这是旧事,但在当时则使所有的人感到新奇。巴黎的高等法院中曾有不止一人对所谓宗教改革感兴趣。这个机关一向热衷于反对罗马教会的种种政治要求,而异

① 即卡布里埃·阿维尼翁,沃克吕兹省小镇。——译者

端学说正是要毁坏罗马教会的。有几个耿直而有共和思想的自由派推事还乐于扶植一个严肃的教派来反对宫廷中的糜烂生活。亨利二世由于对高等法院的若干成员不满,有一天突然走进了主法庭,当时人们正在讨论如何减轻对胡格诺教派的压迫。他下令逮捕5名推事(1554)。其中之一、发言最为激烈的安纳·迪布尔被捕后在巴士底狱中亲笔写下了信仰告白,其中许多条与加尔文教派和路德教派的信条相符。

当时在法国,尽管异端裁判所由于所有法国人都对它恨之入骨而没有成立,但却设有宗教裁判官,这个裁判官是巴黎的主教,名叫穆希,他同高等法院的几个特派员一起审讯了迪布尔并处了刑,尽管早有法律规定,只有高等法院全体成员出庭才能审判高等法院的成员。这项法律一直存在,一直有人要求依法办理,但人们278几乎总是置若罔闻。因为在法国历史上最高法院的成员在院外受到审讯的事已是司空见惯的了。迪布尔只是到了弗朗索瓦二世时才被处决的。洛林的枢机主教执掌国政时以暴虐出名,一心要把他处死(1559)。人们在河滩广场[①]绞死并火烧了这位廉洁而有德的神甫出身的法官,只因为他太刚直不阿。

殉教者常常吸引一些新的皈依者。由于处死这样的人而产生的宗教改革者比加尔文的书本所能感召的还要多。在弗朗索瓦二世时期,法国有1/6地区是信加尔文教的;就像在查理五世时期,德国至少有1/3地区信奉了路德教一样。

① 河滩广场,是法国历史上处决罪犯的刑场,自1806年后改称为市政厅广场。——译者

只剩下一个办法可取，即效法查理五世，在打了许多次仗之后，最终还是让人们自由信教；效法伊丽莎白女王，保护国教，同时也让人们按照自己的准则去敬上帝，只要他们遵守国家法律。

这是所有受到宗教战争破坏的国家今天都采用的办法。人们吃尽了宗教战争的苦头，才认识到这个办法是多么有益。

但要用这办法，就需要有严明的法纪和教派的狂热开始平静下来。可是自弗朗索瓦二世直至伟大的亨利四世的美好年代，法国有的只是血淋淋的教派纷争。在那混乱时期，根本无法可依；战争虽然结束，宗教狂热依然存在，结果导致这位国王在和平环境中被一个从隐修院逃出来的愚蠢的狂人所杀害。

前面我把欧洲16世纪的宗教情况作了一些概述，接着我要讲讲反对新教的各个教派和力图消灭新教徒的异端裁判所。

第一三九章

各种修会

279　〔天主教的〕各种修会曾做了不少好事，也做了不少坏事。它们曾是罗马教廷的重要支柱之一。后来出现了一个使罗马教廷丧失了半个欧洲的教派。因此，修道会问题是值得我们专门研究的。

很多新教徒和俗人以为教皇们创造了衣履、饮食、职责、戒条各不相同的各种修会，是为了利用它们在天主教世界中作教廷的卫士。教皇们的确利用了这些修会，但并没有把它们创造出来。

上古时期，东方各民族中有些人出家隐居，共同修行。波斯人、埃及人，特别是印度人，都曾有过一些修行团体，不依附于专门充当祭司的人。这类严格的苦修，自我牺牲，自甘折磨，确信上帝喜欢人类备受痛苦等等，都来源于印度。在这方面，欧洲只是步印度的后尘而已。东方人强烈而阴沉的想像力远远超过我们。希腊人和罗马人中根本无所谓僧人。所有的祭司社团都主持他们所在的寺院。希腊人和罗马人都没有什么隐修生活。犹太人有他们的艾赛尼派和特拉普提派[1]，基督徒就模仿他们。

---

[1] 特拉普提，古代犹太教一派。主张苦身，闭门修行，一般隐居穷乡僻壤。——译者

4世纪初，在近黑海的一个不开化的省份，圣巴西勒[1]订立了他的戒规，为东方所有的僧侣所遵守。圣巴西勒设想了进修道院的三愿（指神贫、贞洁、听命——译者），所有的修行者都要服从。280 圣本笃于6世纪也提出了他的戒律，从而成了西方隐修者的大长老。

隐修院是向一切要逃避哥特人和汪达尔人压迫的人敞开的庇护所，在长时间中，这对于人类是一种慰藉。当时几乎凡非城堡贵族者即奴隶，人们呆在恬静的修道院里边，就可以逃避暴政和战争。西方的封建法律实际上不允许一个奴隶未得到主人的同意就入修院为僧，然而，修道院有办法逃避法律的约束。于是，当时还处于野蛮状态的人们仅有的一点知识得以在修道院中继续保存下来。本笃会修士们传抄了几部书。后来渐渐地有几种有用的发明从修道院里传播出来。而且，这些教徒们耕种土地，歌颂上帝，生活简朴，热情好客，他们的榜样可以减轻这个野蛮时代的凶残习尚。有人抱怨说，不久之后，修道院因为富足起来，便败坏了原来由于德行和生活所迫而建立起来的良好传统，因而必须进行改革。每个世纪，在各个国家都产生过一些受到圣本笃的榜样鼓舞的人，他们都希望成为新的宗教团体的创始人。

野心几乎总是伴随着宗教热情而来，并且不知不觉地掺和于极其朴素的虔诚心之中。进入圣本笃或圣巴西勒的旧的修会，就是充当别人的下属，而创立一个新的修会，就是使自己获得支配

---

① 圣巴西勒(329—379)，基督教希腊教会的教父，恺撒尼亚主教，隐修院的创始人之一。——译者

权。由是产生了众多的神职人员、入会的议事司铎、修士及修女。不论谁,凡是要创立修会的,都受到教皇的召见,都立即归罗马教廷管辖,而且尽可能摆脱了原教区主教的约束。这些修会的会长,大多数就居住在罗马,就像是住在基督教的中心,他们就可以从这个首都向世界各地发送教皇的谕旨。

然而,人们没有充分注意到的是,罗马教皇的职位差一点便永远地落入僧侣之手。当格雷戈里一世由神职人员和民众选为教皇时(590),这种堕落的情况尚不足惧,因为当时罗马尚未发生这种现象。诚然,格雷戈里一世先前曾经是方济各会修士,但他早已离开修道院。以后罗马人对于僧侣当教皇就习以为常了。13世纪和14世纪时,教皇大多数是多明我会修士或方济各会修士,在15世纪也有许多教皇是僧侣。在动乱、愚昧、假科学和野蛮的年代里,枢机主教们把神职人员和罗马民众选举主教的权利夺了过去。只要那些出身僧侣的教皇敢于在枢机主教团中安排2/3的僧侣,那么教皇的职位就会永远落到僧侣们手中,僧侣们就可以专横地统治整个天主教的基督徒世界,各国国王就会受到极度的凌辱。只是在近16世纪末,方济各会修士西克斯特五世当上教皇时,枢机主教们似乎才感觉到这种危险性。这时他们才决定,只能让极少数僧侣当枢机主教,而且僧侣一概不能选作教皇①。

16世纪初,在天主教各国中,不计其数的公民都变成了他们祖国里的外国人,变成了教皇的臣民。另一弊害是,这样的人为数

① 尽管有了这个出于政治原因的决定,在本世纪还是有两个教皇出身于修会,一个是本笃十三世,多明我会修士。一个是克雷门十四世,方济各会修士。——原编者

甚多，长此以往，势必影响种族的繁衍。可以肯定，在半个欧洲取缔修道院之前，禁锢在修道院里的人总共有 50 万人。有的乡村人烟稀少，新大陆殖民地缺乏居民，每天都有大量的百姓死于战祸。如果立法的目的是使臣民数量增加，那么，过分地鼓励善男信女修道，发誓不婚不育，使每个国家都失去了大量男女公民，这无疑是与这一原则背道而驰的。对于老年人最好能提供一些安静的隐退之所，可是这唯一必需的场所恰恰是唯一被人忘却的场所。在修 282 道院里生活的倒是年纪很轻的人。不论在什么地方，这样年纪的人都是不容许坐享清福的，而在修道院里则容许青年可以永远地享有自由。

无可否认，修道院里也有极高尚的德行，不少修道院都出了一些令人赞叹的、对人类有贡献的人物。有许多文人过分热衷于描写有时玷污了这些隐修场所的放荡生活和恶行。可以肯定，生活本身从来都是人欲横流，而最重大的罪行并不是在隐修院中犯下的，但是由于发生在隐修院的这些罪行同修院的戒规背道而驰，所以就更令人侧目。没有一个人总是白璧无瑕。这里应当考虑的只是社会的普遍善行，应当惋惜众多的人才被埋没以及本应造福于人类的德行未能结出硕果。为数不多的修道院在开始时做了不少好事。较之庞大的各个职业来说，这为数不多的修道院，本应值得尊敬的。但数量一多就变坏了，教士也是这样。从前，教士同主教几乎是平等的，而现在教士同主教的关系就等于平民之与王公。

在旧的黑衣僧同新的白衣僧之间，确实充满着一种互相倾轧的敌意，与罗马帝国时期绿党同蓝党之间的嫉妒相似，只不过这种敌意并没有引起同样的骚乱罢了。

在许许多多的修会中间，本笃会修士始终居首位。在 16 世纪，他们致力于扩张势力，增加财富，对经院神学的争论不怎么介入。他们看待其他僧侣犹如旧贵族看待新贵族一样。锡托修会、克莱沃修会[①]以及其他许多修会的僧侣都是本笃会这个始祖的后裔，在路德时代，他们仅因豪富而为人所知。德国的一些修道院很富，其僧侣们在其各邦很安分，不参加纷争；他们的学术研究使他们声誉卓著，而巴黎的本笃会修士们则还没有利用闲暇来作这种研究。

283 至于在 13 世纪由巴勒斯坦移到欧洲来的加尔默罗会[②]修士，当时只要求别人相信以利亚是他们的创始人就满足了。

11 世纪末在格勒诺布尔[③]附近建立的夏尔特勒修会[④]是唯一的从来不需要改革的古老修会，该会修士极少，由于与世隔绝，确实很富足。他们尽管富足，却献身于枵腹静默祈祷，过孤独生活，在那么频繁的动乱中，与世无争，外间的声音几乎传不到他们那里，只是从祷文中的人名知道国君是谁。要是如此纯洁、如此坚忍不拔的德行能用来使人类受益，那该是多大的幸福！

圣诺伯尔[⑤]于 1120 年创立的普赖蒙特莱修会当时没有什么

---

① 锡托，法国地名，见前注。1098 年莫勒斯姆的罗伯尔在此建立属于本笃会的隐修院。克莱沃，法国地名，见前注。1115 年圣贝尔纳在此建立著名的修道院。——译者

② 加尔默罗会，一称“圣衣会”，天主教托钵修会之一。12 世纪中叶创建于巴勒斯坦的加尔默罗山，故名。——译者

③ 格勒诺布尔，最早的法国伊泽尔省首府。——译者

④ 夏尔特勒会，1084 年圣布律诺在阿尔卑斯山大夏尔特勒高原建立一个著名的隐修院，故名。——译者

⑤ 诺伯尔（约 1085—1134），〔德国〕马格德堡大主教。——译者

名声,正因为这样,倒也更好。

方济各会人数最多,也最活跃。1210年创立该修会的方济各是最朴实、最富热情的人。这种朴实与热情正是当时的时代精神,也部分地是十字军时代民众的精神、阿尔比教派及韦尔多教派的精神。方济各曾遇到不少同他一样性格的人,与他们志同道合。在十字军东征的战争中我们已经看到过他和他的同伴们这种宗教热情的一个伟大事例:他劝埃及苏丹当基督教徒,而〔教友〕吉尔则在摩洛哥孜孜不倦地传经布道。

没有哪一部书像《方济各与基督的同一性》那样使人迷惑不解的了。该书在方济各在世时写成,后来到6世纪初又由一个名叫巴泰勒米·阿尔比齐的方济各会修士加以汇编印行。该书将基督 284 看作是方济各的先驱。书中讲了这样一些故事:方济各用手堆了一个雪女人;一只狼发了疯,方济各奇迹般把它治好,让它不再吃羊;一个方济各会修士当上了主教,教皇罢免了他,他死后又从棺材里出来,给教皇送了一份申诉书;还有一个医生的故事,方济各在诺切拉用祷词把一个医生诅咒死,又用新的祷词使他复活,以此取乐。许许多多奇迹都发生在方济各身上。事实上,一个如此庞大的修会的创始人把修会的人数增加了几倍,以至于他在世时,有一次在阿西西[①]举行修会全体教士会议(1219),到会的僧侣有5000名之多,这确是一大奇迹。如今,虽然新教徒已将方济各会的许多修院接管,方济各会尚有7000个各种名目的男修院及900多个女修院。根据他们的最近几次教士会议,可以知道该修会有

① 阿西西,意大利翁布里亚区城镇,以方济各的诞生地而闻名。——译者

115000 名男修士和大约 29000 名修女。在一些人力资源明显缺乏的国家里，这种弊害是不可容忍的。

方济各会修士热衷于一切。布道者、神学家、传教士、募捐者、信使跑遍世界各地，他们走到哪里都是多明我会士的敌人。他们同多明我会士在神学方面的争论在于耶稣基督的母亲的出生问题。多明我会士断言，圣母同凡人一样生来受魔鬼主宰；而方济各会士则主张她并没有与生俱来的原罪。多明我会士认为自己是本于圣托马斯的思想；方济各会士则认为自己是以约翰·邓斯[①]的思想为根据的。邓斯是苏格兰人，称呼他司各脱并不恰当，他的绰号是"钻牛角尖的博士"。

这两个修会的政治纠纷是由于多明我会具有很大的势力而引起的。

多明我会建会略迟于方济各会，人数不如方济各会多，但却更有势力，因为自圣多明我以后，罗马教皇宅邸总管总是由多明我会会士担任，主持异端裁判所的也是他们。在很长一段时间、均由该会的会长任命基督教国家的异端裁判所法官。目前虽是由教皇来任命这些法官，可是仍然让异端裁判所设在多明我会的密涅瓦修道院里边，而且，不计葡萄牙和西班牙的异端裁判所，仅在意大利就有 32 个异端裁判所的裁判官目前还都是多明我会的修士。

奥古斯丁修会原本是一个隐士团体，教皇亚历山大四世为该修会订立会规(1254)。尽管教皇的圣器室管理人总是由奥古斯丁

① 约翰·邓斯(1270—1308)，中世纪苏格兰基督教经院哲学家，青年时入方济各会。——译者

会修士来担任，尽管他们有权鼓吹和出售赎罪券，他们既不如方济各会分布得那么广，也不如多明我会那么有势力，人们知道有奥古斯丁修会，只是因为该会中出了一个路德。

小兄弟会的修士们既没有做什么好事，也没做什么坏事。该会由〔意大利人〕法兰切斯各·马尔托里约[①]创立，路易十一就是请他为自己祈祷延长寿命的。这位马尔托里约是个没什么见解的人。他在卡拉布里亚规定，该会修士不论吃什么，一律用油煎，因为那儿油极便宜；他还命令他所建立的修会在法国北方的气候条件下也这样办。但法国北方根本不长油橄榄树，有时油非常贵，以致他规定的节俭食料成了奢侈品。

还有许多不同的修会团体我都略而不谈了，因为我不想在这篇通论中将这支庞大队伍中的每个分队都检阅一番。但路德时代创立的耶稣会值得特别注意。基督教世界对耶稣会讲了许许多多美言，也讲了许许多多坏话。这个宗教团体到处发展，同时也到处树敌。许多人认为它的建立是出于政治上的图谋，还认为依纳爵（我们称为伊尼亚斯）建立这个团体的目的是要从精神上控制各国国王，并使各国人民思想受该修会的统制，使该会掌握一种普遍的统治权。 286

依纳爵·罗耀拉远不是有此种远见的人，也从不可能抱有这种奢望。他是比斯开地方的一个小贵族，缺乏文化修养，生性浪漫不羁，容易感情激动，爱读骑士武侠书籍。当法国人围攻潘普洛纳[②]

① 或译为帕奥拉，他于1435年创立小兄弟会。——译者

② 潘普洛纳，西班牙城市和省名，古那瓦尔王国首都。——译者

城堡企图将那瓦尔从强占者手中夺回而未果时(1521年),他正在西班牙军队中服役。他那时年近30岁,被困在城堡里,受了伤。伤势恢复期中,别人给了他《圣徒传》一书阅读,加上他自以为目睹显圣,便下决心到耶路撒冷去朝圣。他开始虔诚地禁欲苦修。有人甚至说他七昼夜不吃不喝。这事简直令人难以置信,也说明他想像力不行,身体却非常结实。他虽然〔对神学〕一无所知,却到一个个村庄去布道。后来他所经历的其他事情是人所共知的:他如何为圣母看管武器,后来又充当了圣母的保护者;一个摩尔人失敬谈及他所保护的圣母时他如何要同此人决斗,后来因为他的坐骑走了与摩尔人不同的路,他又放弃这场战斗;他打算向土耳其人布道,便一直来到威尼斯,但是,他想到自己不懂拉丁语(其实拉丁语在土耳其是没有什么用处的),于是就在33岁时回到西班牙,在萨拉曼卡开始学习。

他手下有一批崇拜他的信女,他让她们参加朝圣,因此他曾被异端裁判所投入监狱。他在阿尔卡拉[①]和萨拉曼卡学习语法,连一点皮毛也没学到,于是就到巴黎的蒙戴居中学去上六年级,同他班里的小同学一起受管教。他拉丁文没学好,穷困潦倒,流浪巴287黎,受人轻视,遇到一些处境相同的西班牙人,就同他们结合在一起,几个法国人也加入到他们中间来。1537年,他们同到罗马,以去耶路撒冷建立修会的朝圣者的名义向教皇保罗三世自荐。罗耀拉和他的同伴们具备良好的品德,没有私心,禁欲,对宗教满腔热

① 阿尔卡拉,西班牙马德里省城市,有著名的阿尔卡拉大学。1836年该大学迁往马德里,改称马德里地方大学。——译者

忧。不过也应当承认，罗耀拉野心勃勃，只想当一个教团的首领。这种虚荣心同支配别人的欲望夹杂在一起，通过其他人的虔敬和热情而得到了加强，加上他又有别的品德，它所发生的作用也就越发强烈。假如罗耀拉不是抱有这样的野心，他早已同他的信徒们一起加入由主教迦埃当创立的德亚迪安[①]修会了。迦埃当主教请求他加入该修会他不听，企图成为创会者的欲望使他不肯屈居人下做修士。

到耶路撒冷去的路并不安全，他只得留在欧洲。已经学到一点语法的罗耀拉乃致力于教育青少年。他的信徒们极其出色地实现了他的意图。但这一成就本身竟成了产生混乱的根源。在招收了他的信徒的各大学里，这些信徒们同对手发生冲突；在他们同大学竞争办教育的各城市，也变成了闹分裂的场所。

虽然这位创立修会者以慈善为怀，有意从事教育，从而引起了一些不幸的事情，但是，使他的修会拥有崇高信誉的，却正是他和他的信徒们放弃教会职衔的谦卑态度。多数国王都请求耶稣会士当他们的告解神甫，免得每作一次赦罪功就要(授予)一个主教职位，而国王的告解神甫的职位往往变得比一个主教的职位重要得多，它成了一个秘密的圣职，国王的力量越弱，告解神甫的势力就越大。

最后，罗耀拉同他的伙伴们为了从教皇得到极难取得的创会谕旨，便依照别人的建议，在三绝誓愿[②]之外特别订出了第四誓

---

① 迦埃当(1480—1547)，意大利基埃蒂地方的主教，罗马教士。1524 年创立德亚迪安修会，由教皇克莱门七世批准。——译者

② "三绝誓愿"指"绝财、绝色、绝意"。——译者

愿,即绝对效忠教皇。由于有了这第四誓愿,以后遂产生了大量传288教士,他们将天主教和教皇的荣誉传到了世界各地。这就是一个最没有政治色彩的修会如何变成所有修会中政治色彩最浓的修会的过程。在宗教方面,任何事业都由宗教热忱开头,但总要靠巧妙手段来完成。

1540年,保罗三世颁布了创立耶稣会的谕旨,其中有一特别条款规定耶稣会士人数绝不得超过60名。但是罗耀拉在他去世前手下已有1000余名耶稣会会士。他也终于从狂热转为审慎。他所写的教导信徒的《神功》一书实际上是荒诞无稽的。书中,他把上帝描绘成是一名大将,而耶稣会会士则是大将手下的军官。但是,一个人可以是写书很拙劣而却治理有方。辅弼他的主要有两个人,一个叫莱内,一个叫萨尔默隆,都精明强干,同他一起制订了耶稣会的法规。甘迪亚[1]公爵弗朗索瓦·德·波尔贾[2],即教皇亚历山大六世的孙子、塞扎尔·波尔贾的侄儿,也加入了耶稣会。他的祖父和叔叔凶恶而又狡诈,他却是虔诚而纯朴,他为罗耀拉提供了资财和信誉。还有弗朗索瓦·沙勿略[3]到印度和日本传教,使耶稣会名扬四海。作为所有新创立的修会之特点的这种热情,这种顽强精神,这种狂热与灵活的混合,使得耶稣会会士受到几乎所有王国的接纳,尽管他们也遭到反对。(1561)在法国,他们被接受是有条件的:他们不得用"耶稣会"之后,并必须服从主教管辖。"耶稣会"这个名称气派太大,有人指责他们企图将基督教徒的共同称

---

① 甘迪亚,西班牙巴伦西亚省港市。——译者

② 弗朗索瓦·德·波尔贾(1510—1572),耶稣会的第三个会长。——译者

③ 沙勿略(1506—1552),天主教耶稣会创始人之一。——译者

号独归己有,他们对教皇的誓愿也引起了嫉妒。

我们已看到,从此耶稣会会士们掌握了欧洲好几个国家的宫廷。他们因为教育青年一代而名声大振,他们前往中国,改革了科学,在一个时期内使得日本信奉基督教,为巴拉圭各族制定了法律。被逐出葡萄牙是他们衰败的第一个信号。当时在全世界,他 289 们约共有 18000 人,全都服从于一个有绝对权威的、终身制的总会长,并靠着仅仅服从这一个人而联合在一起。他们的管理机构成了君主政权的模范。有的耶稣会修院很穷,但有的却十分富裕。墨西哥主教让·德·帕拉福克斯于耶稣会建立约 100 年后,曾在给教皇英诺森十世的信中写道:“我发现耶稣会会士们手中掌握了这些省份的几乎全部财富。有两个修院拥有 30 万头羊,6 个大糖厂,其中有几个价值近百万金埃居;他们拥有一些极富的银矿;他们的矿山如此之大,任何一个国王有了这些矿山就足以睥睨一切君主”。这种控诉似乎言过其实,但却是有根据的。

耶稣会在法国很难立足,这是很自然的。这个修会是在法国的仇敌奥地利家族支持下诞生和成长的,并受其保护。在天主教同盟时期,耶稣会会士都接受菲利普二世的俸给。当时除本笃会及夏尔特勒修会外,其他修士全都加入了这个同盟,不过他们仅仅在法国点燃战火,而耶稣会会士则从罗马、马德里、布鲁塞尔并在巴黎城中把火煽旺。幸而后来时势变好,才使这火焰熄灭。

耶稣会会士受到公众的憎恨,同时又取得了公众的信赖。他们的精神使他们遭到好几个国家的驱逐,同时又使他们在这些国家重新获得信誉。他们有许多敌人,同时又深得民心,再也

没有什么比这些更加互相矛盾的了。但这类矛盾现象以前在托钵修会里不乏先例。在一个从事科学和宗教活动的人数众多的团体中,总有一些人浮躁激动,不安现状,因而处处树敌。一些人成了学者,闻名于世;一些人长于奉承讨好,因而有一帮人追随他;同时又有一些有政治手腕的人,利用他人的作为和性格特点为自己服务。

在那多灾多难的年代里,有好几个耶稣会会士卷入了凶杀事290件,但不能因此把罪责归于他们的修会组织,说是早有预谋,并抱有一个全面一贯的目的。马蒂厄、吉尼阿尔、盖雷以及其他一些神甫曾疯狂地策划阴谋,撰文反对亨利四世,最后被逐出法国、西班牙和葡萄牙,他们尽管向教廷发过第四誓愿效忠教皇,还是被方济各会一派的教皇杀死,而这一切都决不能归咎于罗耀拉。同样,多明我会中有一名修士曾乘皇帝亨利七世领圣体之时将他毒死,另一名修士杀害了法国国王亨利三世,这也都不是多明我会创始人的罪过。也不能因为本笃会一个修士毒死了路易十一的兄弟吉埃纳公爵①而归罪于圣本笃。没有一个修会是为了行凶作恶、甚至也没有一个修会是为了政治目的而建立的。

法国奥拉托利会②是一个较新的修会,它的神甫们同其他一切修会的神甫都不同。它是唯一的不发誓愿、不作忏悔的修会。而且这个隐修,始终是自愿的。会中,富裕者自己负担费用,贫穷者由修院资助。会士可以享有普通人的自由。迷信观念和偏狭性

① 吉埃纳公爵,即查理·德·法朗士(1446—1472)。——译者

② 奥拉托利会,天主教修会,1564年由枢机主教贝吕勒建立于罗马,1611年迁至巴黎。——译者

并不影响该会的善行。

在所有这些修会之间存在一种竞争,这种竞争常常变为公开的嫉妒。黑衣僧和白衣僧间的强烈仇恨持续几个世纪。像人们已经看到的,多明我会修士与方济各会修士是势不两立的。每一个修会似乎都独树一帜,自成一派。激励所有这些社团的,便是所谓的团体精神。

那些救济穷人和为病人服务的团体也同样应受到尊重。世上可能没有比那些年轻美貌、往往出身于高贵家庭的女性,为了减轻他人的痛苦,在医院里救护病人,所做的牺牲更为高尚的了。因为看到这些病人所遭受的各种不幸折磨,人类的自豪感会受到极大侮辱,而我们脆弱的心灵会感到恶心,无法忍受。罗马教会所办的慈善事业是慷慨的,非罗马教会各国模仿罗马教会,然而办得很不完善。可惜如此有益于社会的修会组织,却是人数最少的一个。

另外还有一个修会更值得称颂:用修会这个名称来指 1120 年由一个名叫让·德·马塔的西班牙贵族建立的为俘虏赎罪的圣三会是恰当的。这些修士们 600 年来致力于为被摩尔人抓去的基督教徒解除枷锁;他们用自己的收入和布施所得赎回这些奴隶,并将赎金送到非洲。 291

人们对这样一些修会无可非议。人们一般只是抱怨,修道院生活使太多的俗人弃世出家。尤其是修女们都为国家而献身,她们生活于如墓穴般的几乎全都贫苦不堪的修院之中,一个女工用双手作女红之所得,大大超过了一名修女的生活费用。她们的命运令人可怜,而许多富裕的男修院则令人羡慕。显而易见,修女太多,一国人口就会减少。正因为这样,犹太教的艾赛尼派和戒行派

都没有女的。亚洲没有一个为童贞女开设的隐修所,唯中国和日本有为数不多的尼姑,可这些尼姑并非绝无益处。在古代国马,从来只有 6 名守奉女灶神的贞女,她们供职一段时期后,尚可以还俗出嫁,寺院里只有极少数守贞的女祭司。后人如此敬重的教皇圣利奥于 458 年与其他主教一同下谕:女子在 40 岁以前,不准戴面纱当修女;马若利安皇帝[1]将教廷这项开明的谕旨定为国家法律。可是以后,鲁莽的宗教狂热却把明智的立法取消了。

僧侣世界中最恶劣弊病之一,就是修院的院长们可以随意行使审判权,在修院中自任刑事法官。当然,受苦受害的是那些冒冒失失当了僧侣又后悔当初的人。院长们将他们不满意或不信任的人永远禁锢在地下囚室。这种事例在意大利、在西班牙有成千上百,在法国也有过,按僧侣们的行话,这叫"静修","喝苦水和吃苦面包"。

外交大臣德·阿尔让松[2]著有《教会公法史》,他比人们想象的更为渊博、更为沉着冷静。您可以在该书中读到,图尔的总督曾经解救过一名上述这类被关禁的人,他根据准确的调查,费尽周折找到被关禁者。您还可以读到,奥尔良主教库瓦林[3]曾经从一个用一块大石头塞住的蓄水池里救出了一个这类倒霉的僧侣。但是,您没读到的是,这些自以为拥有国王的权力,并且横暴地行使这种

292

① 马若利安,西罗马帝国皇帝(457—461)。——译者

② 指勒内·路易·德·阿尔让松(1694—1757),法国外交大臣(1744—1747)。——译者

③ 库瓦林,法国西部布列塔尼一地区(下卢瓦尔省)有一著名望族,即库瓦林家族。——译者

权力的院长们的野蛮行径是否受到惩罚[1]。

从政策上说，似乎从事宗教活动和圣事的神甫只能有必要的人数。英格兰、苏格兰和爱尔兰的神甫总共不到2万名。荷兰有两百万居民，但教士不到1000，这些献身天主教的教士差不多都结过婚，为国家生育了子民，并以智慧教育老百姓。

1700年，法国共有教士25万余名，包括入修会的和不入修会的，这个数字比法国常备军士兵的人数大得多。罗马教廷的神职人员共约有32000人，入修道院修行的修士修女约有8000人。因此，在天主教各国中，这是神职人员超过修士人数最多的国家。但是拥有4万名教士，却不能供养1万名士兵，这就必然使国家长期衰弱。

法国的修道院比整个意大利境内的修道院多。法兰西王国 293 中，深居修道院的修士修女总数在本世纪初达9万名以上，按照1620年贡萨勒斯·达维拉的统计，西班牙只有5万名。但西班牙人口还不到法国的一半，在摩尔人和犹太人移居国外，以及西班牙人家庭移居美洲以后，应当看到，入修道院正同死亡率一样在不知不觉地摧毁这个国家。

葡萄牙的修士修女共有1万多名，该国人口数同教皇国家不相上下，但入修道院的人数却更多。

没有一个王国不是经常有人提议将修道院夺去的一部分公民归还国家。尽管这样做大有裨益，但治理国家的人很少为长远的

① 巴黎最高法院于1763年惩罚了克莱沃的僧侣们一次类似的侮辱行为，僧侣们为此付出了4万金埃居。——原编者

好处动心，特别是当这种未来的好处会被眼前的困难抵消时，就更是如此。

所有修会都反对这样的改革。每个会长都认为自己是一个小国的君主，希望他的臣民增多。而一个僧侣，即使在院墙之中因懊悔而形容枯槁，也往往更多地考虑本修会的利益而不考虑国家的真正利益。

第一四〇章

异端裁判所

如果五六十万教徒组成的一支大军，在罗马教廷的大旗下，口诛笔伐，也未能阻止半个欧洲摆脱教廷的桎梏，那么，异端裁判所[1]的作用实际上就只能是使教皇像失去〔荷兰的〕7个教省[2]一样再失去几个教会，并在其他地方徒劳地烧死一些倒霉的人。 294

人们记得，在反对阿尔比教派的战争中，教皇英诺森三世于1200年建立了这种专门裁判人们的宗教思想的法庭，并无视主教是教义争讼中当然的裁决者这一事实，将这个法庭付托给一些多明我会修士和方济各会修士。

这首批异端裁判所裁判官有权传讯任何一个异端分子，处以绝罚，有权对杀害被判决者的任何一个君主实行赦罪，有权使教徒复归教会，有权向悔罪者课税，收取现钱，作为悔罪保证金。

人的政治生活中充满了矛盾，会出现种种怪事。历代教皇的

---

① 异端裁判所，又译宗教裁判所、宗教法庭，1220年由教皇洪诺留三世通令建立，主要由多明我会修士主持。——译者

② 指1579年荷兰7个行省联合组成的联合行省共和国，当时这些行省都是属于罗马教廷的“教省”，即由主教管辖的大区。——译者

死对头,竟变成了这个裁判所最坚决的保护人。

教皇指责皇帝弗里德里希二世,一时说他是伊斯兰教徒,一时又说他是不信神者。弗里德里希二世为了标榜自己清白,就充当了异端裁判所裁判官的保护人。他甚至在帕维亚颁布了4道敕令(1244),命令世俗法官把由异端裁判所判作顽固异端分子的人投入火中烧死,并对由异端裁判所宣布为悔过者的人处以终身监禁。

295 尽管弗里德里希二世采取了这个政策,教皇并不因此放松对他的压迫。从此,教皇们就用皇帝所提拱的武器来反对帝国的各种权利。

1255年,教皇亚历山大三世在国王圣路易统治下的法国建立了异端裁判所。巴黎方济各会的领袖及多明我会省修会会长任异端裁判所的裁判长。根据亚历山大的谕旨,裁判官们应征询主教们的意见,但不受主教们的管辖。对一些发愿弃绝尘世的人授予这种奇怪的审判权,引起了神职人员以及非宗教人员的公愤。一名方济各会修士居然当了异端裁判所裁判官,审判起圣殿骑士团的骑士来了。但是,不久以后,人们群起而攻之,就只给这些僧侣留下一个空头衔了。

在意大利,教皇的威望更高,因为即便在罗马人们不怎么听从教皇,即便教皇长时间离开罗马,教皇也总是教皇派反对皇帝派的首领,他们使用了异端裁判所来反对帝国的拥护者(1302)。教皇约翰二十二世曾经指使几名当裁判官的僧侣起诉米兰贵族马蒂厄·维斯康蒂,罪名是同皇帝巴伐尼亚的路易有瓜葛,封臣效忠宗主,被说成异端。埃斯特家族、玛拉特斯塔家族也由于同样原因受

到同样对待。这些家族被判决后没受到极刑,仅仅是因为当时教皇指派异端裁判所裁判官容易而拥有军队难。

异端裁判所建立得愈多,认为自己的权力被侵夺的主教们就愈加强烈地要求掌握这个裁判所,于是教皇让主教们与在异端裁判所当裁判官的僧侣合作,后者几乎在意大利各地都大权独揽,所以主教们就只能当他们的陪审官。

13 世纪末(1289),威尼斯共和国接受了异端裁判所。在别处,异端裁判所从属于教皇,而在威尼斯,它则由元老院管辖。这个国家所采取的最明智的预防措施是规定异端裁判所裁判官无权判处罚款和充公财物。人们以为,消除了法官们借裁判发财的欲 296 望,就能使他们有所节制。但是,由于人们弄权的欲念与敛财的欲念一样强烈,异端裁判所裁判官的行为,在很久以后,即 16 世纪时,就逼得元老院不能不下令规定,没有 3 个元老院成员列席,异端裁判所不得审理案件。有了这条规定以及好几条同样强有力的规定,异端裁判所的权威在威尼斯就受到种种限制,以至逐渐消失了。

有一个似乎最容易也最应该设立但却从未设立异端裁判所的王国,这就是那不勒斯王国。那不勒斯和西西里的君主们认为他们有教皇的特许权,可以在国中行使教会司法权。由于罗马教皇与国王一直争论该由谁来任命异端裁判所的裁判官,结果谁也没有任命;民众第一次从其主宰者们的争吵中得到利益,而那不勒斯和西西里的异端分子却比其他地方都少。在这两个国家,天主教会和平无事,这充分证明异端裁判所不是信仰的堡垒,而是扰乱人心的人为的祸害。

斐迪南和伊萨伯拉允许在西班牙设立异端裁判所以后(1478),西西里王国也终于设立了。但是它在西西里比在卡斯蒂利亚更加是国王的特权机构而不是罗马教廷的法庭。因为在西西里,国王就是教皇。

在阿拉冈,异端裁判所在很久以前就已被接受。它在阿拉冈就像在法国一样日趋软弱涣散,不起作用,几乎被人遗忘。

异端裁判所只是在〔天主教徒〕占领了格拉纳达以后,才在西班牙全境显示出普通法庭所从来未有的势力和严酷。很可能由于当时的西班牙人的性格中具有某种比其他民族更加厉害、更加冷酷无情的东西,这种性格可以从不久以后他们在新大陆到处干出的经过精心策划的残暴行为看出来。我们尤其可以从如下事实看出这种性格:意大利人发明了异端裁判所,但意大利人审判时比西班牙人温和得多,而西班牙人则过于残酷。教皇们建立这些裁判所是出于政治的原因,而异端裁判所的西班牙裁判官们则除了政治外,还加上野蛮。

297 穆罕默德二世征服君士坦丁堡和希腊时,他和他的继承者们听任被征服者太太平平地继续信奉自己的宗教。阿拉伯人做了西班牙的主人,从未强迫西班牙的天主教徒接受伊斯兰教。但是,在收复格拉纳达后,枢机主教格希梅内斯却硬要所有的摩尔人都成为天主教徒。这也许是为宗教热情所驱使,也许是出于个人野心,要为他当首席主教的教区增加一个新民族。当初摩尔人屈服时订有条约,格希梅内斯的这种做法是直接违反条约的。要使这事成功,也需要时间。然而,格希梅内斯想在攻下格拉纳达后立即让摩尔人改变信仰。于是向摩尔人传教,迫害他们。摩尔人反抗,又加

以镇压,并强迫他们受洗礼(1499),这样,格希梅内斯给5万摩尔人打上了他们所不信仰的宗教的印记。在同格拉纳达的国王们订立的条约中,也包括有关犹太人〔的信仰问题〕。西班牙人对待犹太人并不比对待摩尔人更宽容。西班牙境内犹太人很多,他们在西班牙和在别处一样,都是商业经纪人。这个职业远非爱闹事的职业,唯有和和气气方能生存。在意大利,经教皇容许居留的犹太人有2万多人。波兰有280所犹太教堂。在荷兰,一个省就有希伯来人12000多名,尽管荷兰没有希伯来人也能做生意。西班牙的犹太人并没有构成更多的威胁,何况,他们所纳的税还是财政收入的可靠来源,因此,很难说迫害犹太人是一项明智的政策。

异端裁判所对犹太人和伊斯兰教徒起诉。我们已经看到,有多少伊斯兰教徒家庭和犹太人家庭宁愿离开西班牙而不愿忍受这个裁判所的严刑峻法。我们也已经看到,斐迪南和伊萨伯拉失去了多少子民。肯定这些人都是教派中最不可怕的,因为他们宁愿逃难也不造反。留下的人都假装皈依天主教。然而异端裁判所裁判长托格玛达[①]却说服伊萨伯拉王后把所有这些假天主教徒看成必须没收其财产、剥夺其生存权的人。

托格玛达本来是多明我会修士,后来成了枢机主教,他给西班牙的异端裁判所立了一种与有史以来一切法律背道而驰的审判方式,这种方式迄今还保持着。他在14年间对近8万人起诉,并以最隆重的仪式将其中6000人烧死。我们听说在有些国家里拿人祭祀天神,但是哪儿都比不上西班牙这种伴有宗教仪式的处决方 298

① 托格玛达(1420—1498),西班牙异端裁判所第一任总裁判官。——译者

式。开始时,西班牙人还不觉得这种做法太可怕,因为他们杀的是他们昔时的仇敌和犹太人。可是不久他们自己也身受其害。当路德教派的教义盛行时,少数有接受新教嫌疑的西班牙公民也被杀了。这种审判方式成了想要杀谁就杀谁的万无一失的办法:法庭根本不让被控者同控告者对质,只要有密告,法庭就深信不疑。一个众所周知的罪犯,一个小孩,一个妓女,都可以是堂而皇之的控告人。甚至儿子可以告父亲,妻子可以告丈夫,最后,被控告者不得不自己控告自己,去猜想、去供认别人所假设的、可他自己往往不知道的罪行。直到那时还是闻所未闻的这种审判方式,使西班牙人个个胆战心惊:人与人之间不相信任,再也没有朋友,再也没有社交,哥哥害怕弟弟,父亲害怕儿子。从此,沉默寡言成了这个处在温暖富饶地带因而生性活泼的民族的性格特征。于是最狡黠的人赶紧以异端裁判所侦查员的名义充当打手:与其服刑受戮,不如甘为奴仆。

当德国、英国、法国甚至意大利都已发现了许多真理并扩大了知识领域之时,西班牙的学校还处在对健康的哲学极度无知的状态,这也应当归咎于异端裁判所。也只有迷信的愚昧加上权力作为武装,才会使人性堕落到如此地步。

然而,异端裁判所造成的上述悲惨后果,跟异端裁判所的下面被称作"信仰行动"①的公判仪式以及仪式前的暴行比起来,又不

① 信仰行动,为中世纪西班牙异端裁判所的公判仪式。国王和教廷圣职部官员都在隆重的仪仗护侍下亲自参加,由被控人承认错误并公开宣布放弃异端,谓之"信仰行动",否则处死。事实上,不论作与不作,皆一律判刑,且多以火刑处死。犯人先被游街示众,被处火刑者头戴尖角纸帽,上画火焰和魔鬼。——译者

过是小巫见大巫而已。

先是一名穿宽袖白色法衣的教士,一个自称谦卑和善的僧侣,299 在一所大牢房里,对犯人施行最残酷的严刑拷问。接着,在广场上布置一个会场,僧侣们及善会团体列队游行,将所有的被判决者游街,押到柴堆上,众人高唱大弥撒,把这些人全部烧死。假如有一个亚洲人在如此行刑的那一天来到马德里,真不知道这是娱乐还是宗教节日,是祭祀活动,还是大屠杀,而实际上是四者兼备。在别的国家,国王只要出场,就足以使一名罪犯获赦;在这儿,国王是摘下王冠,坐在比异端裁判所裁判官低一些的席位上参加仪式,观看他的百姓在火焰中被烧死。有人谴责蒙提祖马[1]杀死俘虏献祭他所崇拜的天神,如果蒙提祖马目睹一次"信仰行动"的仪式,他会说些什么呢?

如今这样的火刑比过去少了,但是宗教狂一旦形成,理性就很难占上风,因此迄今未能将火刑废除。

异端裁判所是在1557年才引进葡萄牙的,当时这个国家并未从属于西班牙人。起初,也产生了一些矛盾,仅异端裁判所这个名称就遭到了反对。可是,异端裁判所最后还是建立起来了,而且里斯本的审判方式同在马德里的完全相同。异端裁判所的裁判长由国王任命,并经教皇认可。教廷的这个被称为圣职部的司法机关属下的特别法庭在西班牙和葡萄牙均归首都法院管辖。两国的异端裁判所同样严厉,同样热衷于炫示自己的权力。

---

① 指蒙提祖马二世(1466—1520),墨西哥阿兹特克族首领,1502—1520年在位,曾抗击西班牙殖民军队。——译者

在西班牙，查理五世死后，异端裁判所竟敢对这个皇帝的告解神甫康斯坦丁·邦斯起诉。邦斯后来死在牢狱里。他死了以后，他的模拟人像在一次"信仰行动"仪式中被焚烧。

300 在葡萄牙，约翰·勃拉甘斯[①]在使他的国家脱离西班牙的统治以后，还企图把国家从异端裁判制度下解放出来。但他只是成功地剥夺了异端裁判所的裁判官们没收财产的权力。约翰死后，法官们宣布将他处以绝罚。他的遗孀王后请求裁判官们对他的遗体赦罪，这个做法既可笑又可耻。通过赦罪，他反而被宣告为有罪之人了。

西班牙人到美洲定居时，将异端裁判所也带去了。葡萄牙人在里斯本建立异端裁判所以后，也立刻在西印度建立了异端裁判所。

人们知道，果阿有异端裁判所。如果说在其他地方，异端裁判所是压制人的天赋权利的，那么在果阿，它还违反了策略。葡萄牙人来到印度，仅仅是为了经商，而异端裁判所同贸易是不相容的。假使伦敦和阿姆斯特丹也建立起异端裁判所，这两座城市就不会有大量居民定居，也不会如此富裕。的确，当菲利普二世将异端裁判所引入佛兰德各地时，贸易停顿就成了爆发革命的一个主要原因。幸而法国和德国都免除了异端裁判所这一大祸害。两国都经历了可怖的宗教战争，但战争最后都会结束，而异端裁判所则一经建立就了无绝期。

---

① 约翰·德·勃拉甘斯，即 1640 年建立勃拉甘斯王朝的葡萄牙国王约翰五世，他将西班牙人逐出国土，于 1648 年签订里斯本条约，葡萄牙宣告独立。——译者

人们曾将一些不是异端裁判所干的极端的暴行以及肆无忌惮的行为也归咎于这个令人深恶痛绝的法庭，这是不足为奇的。许多书上都说，查理五世的告解神甫是被异端裁判所定罪的。康斯坦丁·邦斯曾被指控向皇帝口授遗诏，遗诏中给予教会的遗赠为数甚少，所以告解神甫和遗诏分别被判决烧死和焚毁，而菲利普二世最后只能做到让有关他父亲的遗诏的判决不付诸执行。所有这些，明显都是谬说。因为康斯坦丁·邦斯锒铛入狱时早已不是查理五世的告解神甫了。而且，皇帝的遗诏菲利普是遵守了的。菲利普精明强干，权势显赫，决不会让人玷辱他初期的统治以及他父亲的荣誉。

好些反对异端裁判所的著述中还谈到，西班牙国王菲利普三世参加一次"信仰行动"仪式，看到被判处火刑的许多人中有犹太 301 人、伊斯兰教徒、异教徒或有此嫌疑的人，就喊道："这些人就因为不愿改变信仰而死，太可怜了！"一个国王有这种想法，脱口而出说过这种话，都是可能的，只是对他所同情的人见死不救，未免太过残忍。有的书还补充说，异端裁判所的裁判长把这些话记录了下来，作为国王的罪状；说裁判长居然还要求国王谢罪，国王竟也卑躬屈膝地赔了罪；说这种为了维护圣职部的尊严的谢罪，就是国王让人在自己身上抽血，由裁判长命令刽子手把血烧掉。菲利普三世是个平庸的君主，但并非低三下四到如此地步的饭桶。任何一个国王作出这种事都是难以置信的。这种事只是在一些野史中、在有关教皇的描写中以及在荷兰出版的假冒的回忆录中才有。再说，为了贬抑异端裁判所而在谎言中找点材料使它显得可憎可恨，这也是很笨拙的做法。

这个为了铲除异端而创造出来的裁判所，恰恰是最使新教徒远离罗马教廷的东西，是他们憎恨的对象；新教徒宁死不屈，圣职部的涂了硫磺的号衣，成了新教徒永远联合起来与之进行斗争的旗帜。

在罗马以及在意大利，异端裁判所不那么残酷，那里的犹太人有一些很大的特权，那里的公民都热衷于自己的发迹，关心父母在天主教会中的地位，而不关心宗教奥义的争论。由于保罗四世给予罗马异端裁判所以极大的权限，罗马人都憎恨他，市民们扰乱他的葬礼，将他的塑像扔到台伯河中，拆毁异端裁判所的监狱，向裁判官们掷石块。可是，保罗四世在位期间，罗马的异端裁判所未曾害死过一个人。庇护四世比保罗四世残酷，曾下令将3名被指控302与别人有不同思想的倒霉的学者烧死。不过，意大利的异端裁判所的行为从没有像西班牙的异端裁判所那样令人发指。异端裁判所在意大利做出的最大的坏事，就是尽可能使一个有才智的民族长期处于愚昧状态中。想要写作的人必须得到多明我会修士准许才能进行构思，其他的人则必须得到准许才能阅读。许许多多有识之士在意大利只能低声抱怨，其他一些人生活在声色娱乐和浑浑噩噩之中，下层百姓则在迷信中度日。意大利人愈是有才智，人家就愈是要禁锢他们的才智。于是，他们的才智只能用来接受僧侣的统治。在意大利好些省份中，他们必须亲吻这些僧侣们的手，就像他们从前亲吻哥特人、伦巴第人、法兰克人和条顿人的剑一样。

以上，我已对所有与宗教有关的史实作了一番介绍，关于那些起因于宗教或以宗教为借口而在法国和德国发生的不幸事件，

我将在以后的章节中作更详细的叙述。下面我谈谈发现新大陆的奇迹,这些新发现影响了整个世界,在那个时期,曾使葡萄牙和西班牙取得荣耀和富源,也曾使菲利普二世成为欧洲最强有力的君主。